暗沟

〔阿根廷〕萨瓦托 等

漓江译丛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21028852

目　录

中篇小说

暗　沟

〔阿根廷〕**埃尔内斯托·萨瓦托著**　徐鹤林译　·1·

小说主人公一幅画作的独到之处得一陌生女士欣赏，遂引为知音，千方百计寻觅对方踪迹，相爱以后却因嫉妒而将情人杀死，投案自首。作品情节紧张，人物心理剖析细腻。

决　斗

〔英国〕**约瑟夫·康拉德著**　胤　嘉译　·426·

生于波兰、度过二十二年海上生活、后来加入英籍并成为著名英语小说家的康拉德，文风刚劲，匠心独运。中篇名作《决斗》，一开始就风趣而又紧张，以后一波三折，始终引人入胜。

抒情诗

叶夫图申科诗九首

〔苏联〕**叶·叶夫图申科著**　苏　杭译　·80·

“六十年代”诗人、“大声疾呼派”代表作家叶夫图申科的作品。

1

1028852

在苏联激起强烈的反响，并被译成多种语言，引起国外读者的注意。这里译介的九首，有政论诗，有写青年思想和生活的，也有谈创作的。

在保卫苏维埃政权的战斗里 ·82·
“把我当做共产党人吧！” ·84·
——纪念马雅可夫斯基
功名利禄 ·93·
卖领带的女郎 ·95·
“我现在遇到了这样的事……” ·97·
——给贝·阿赫马杜林娜
孤独 ·99·
“公民感不是简单的天才……” ·104·
“新鲜！新鲜！” ·104·
“有没有人研究你的作品——并不要紧……” ·106·

鲁勃佐夫诗九首

〔苏联〕**尼·米·鲁勃佐夫** 顾蕴璞译 ·415·

苏联六十年代崛起的“悄声细语”派诗歌的主要代表鲁勃佐夫，享有“乡村歌手”的盛名。他继承叶赛宁的传统，从古典诗歌和民歌中广采诗艺，形成一种在科技革命时代的喧闹中寻求宁静与和谐的独特风格。

我宁静的家乡 ·416·
你好啊，俄罗斯…… ·417·
田野上空的星 ·418·
绿色的花 ·419·
离别吟 ·420·
松涛 ·421·
“一块冰冷死寂的石头” ·422·
诗意 ·423·
“美妙的月光在河上荡漾” ·424·

长篇选译

格罗利娅

〔西班牙〕**贝·佩·加尔多斯著**　海岩译　江川校　·283·

作者为西班牙最多产的小说家，与塞万提斯同被誉为西班牙文学史上“一对并峙的高山”。本书叙述一对青年恋人在信仰与爱情的矛盾中奋力挣扎的欢乐与悲愁。选译三章。

短篇小说

生与死

〔印度〕**苏德尔辛著**　刘安武译　·172·

印度现代著名作家苏德尔辛在这篇小说中，细致地揭示了封建家长制和宗教陋规如何摧残自由的爱情。小说富有感情色彩，语言通俗流畅，深受印度广大读者的欢迎。

纳扬佐的老爷　〔印度〕**聚戈尔著**　吴呵融译　·269·

左拉短篇小说两篇　〔法国〕**左拉著**　王振孙译　·107·

人是怎样死的　·107·

奥利维埃·贝卡依之死　·142·

修道院内幕　〔法国〕**斯汤达著**　冀　冬译　·248·

不可思议的勤务兵

〔意大利〕**埃·德·亚米契斯著**　翟继栋译　·260·

鹿　　谷　〔日本〕田宫虎彦著　储元熹译　·400·

听我说说这回事

〔美国〕杜鲁门·卡波特著　郑　实译　·209·

虔　　诚　〔美国〕谢伍德·安德逊著　夏　玮译　·223·

老母鸡孵蛋

〔新西兰〕弗兰克·萨奇逊著　张云义译　·280·

微型小说

都筑道夫微型小说选（九篇）

〔日本〕都筑道夫著　孙日明译　·385·

人称“鬼才”的日本当代作家都筑道夫的创作，多产而又多采，仅微型小说就发表了四百余篇，多数结构严谨，饶有风趣，结局出人意料。

美丽的故国的五月（385）　双重人格（388）

食欲（389）　旅途的终点（390）

岁月（391）　饭盒（393）

假如是你的话（395）　老两口（396）

侦探来了（397）

女作家小说

哨　　声　〔美国〕尤多拉·韦尔蒂著　刘亚伟译　·202·

电影剧本

卡门回故乡

〔日本〕**木下惠介编剧**　莫邦富译　·344·

日本第一部彩色故事片，著名社会派电影艺术家木下惠介编导。影片提出的坚持民族风格、正确对待西方文化的问题引人深思。

作家论作家

波德莱尔论戈蒂耶

〔法国〕**波德莱尔著**　郭宏安译　·312·

《恶之花》、《巴黎的忧郁》作者、著名诗人波德莱尔，也是法国重要文学批评家之一。他论另一著名作家戈蒂耶的两篇文章提供了一些值得研究的思想材料。

作家书简

拜伦致友人书（九封）

〔英国〕**乔治·戈登·拜伦著**　周绚波译　·482·

致罗伯特·查尔斯·达拉斯　·482·
致罗伯特·查尔斯·达拉斯　·484·
致瓦尔特·司各特　·487·
致李·亨特　·489·
致托玛斯·穆尔　·490·

致萨缪尔·泰勒·柯勒律治 ·492·
致李·亨特 ·493·
致萨穆尔·泰勒·柯勒律治 ·495·
致李·亨特 ·496·

插图

信 〔印度〕海伦·达斯 （封面）

速写四幅 〔意大利〕列纳托·古图索（封二三）

题图插图 高莽 柒万里 刘绍昆 邓学东
高振立 阿平 梁盈禧 王立民
石生

封面封里美术作品简介 卜维勤

补白 西方名言集锦 喻翔生译

暗沟 “漓江译丛” 1985年第1辑 总第8辑

850×1168 1/32 15.875印张 445千字 书号10256·110 定价2.65元

1985年2月第1版 1985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13,500册

编辑、出版者 漓江出版社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河堤路14号）

印刷者 广西民族印刷厂 发行者 广西新华书店

暗沟



〔阿根廷〕 **萨瓦托**

徐鹤林译

埃尔内斯托·萨瓦托是阿根廷当代著名小说家。1911年生。中学毕业后曾两次去巴黎学习，深受法国文学的影响。年轻时他还酷爱数学和物理，曾在大学任教，在居里实验室从事原子放射研究。1945年起专事文学创作。他在吸收超现实主义创作手法的同时，还注意学习欧美其他现代派的写作技巧，并结合拉美特有的魔幻现实主义，广采博取，逐步形成了自己独特的风格。《暗沟》是他的代表作，1948年出版。至1977年已连续再版了二十四次，并被译成十多种文字。他的名作还有《英雄与坟墓》、《毁灭者》等。不少文豪如加缪、格林、夸西莫多等，都曾撰文赞扬萨瓦托，推荐他的作品。1984年他荣获塞万提斯文学奖。

1

我想只要说出我的名字是胡安·巴勃罗·卡斯特尔，是杀死玛丽亚·伊利巴内的画家，大家就能够回忆得起这桩案子，对我这个人也就无需多作解释了。

虽然，鬼才知道人们的回忆是个什么玩意儿，也不知道为什么要回忆。实际上我一直认为，没有什么集体的回忆，或许它只是人类的一种自卫方式而已。“过去的一切都是好的”这句话并不意味着在过去坏事要少些，只不过人们把它们——幸运地——给忘记了。当然，象上面这样的话是没有什么



作者像

普遍意义的；例如，我的特性就是偏向于回忆坏事，因此，如果不因为是我认为现在同过去一样可憎的话，几乎可以说“过去的一切都是坏的”了。我记得的灾祸、无耻和残酷的面孔以及坏事是如此之多，以致对于我来说，记忆就象一束可怕的光线，它照亮了一个充斥着耻辱和肮脏的博物馆。有多少次，在读了报纸的一则刑事新闻后，我沮丧地在画室的角落里待上几个小时！但是，事实上报纸并不总是刊登人类最可耻的行为；在某种意义上，罪犯往往是最清白的人、最无辜的人；不是因为我杀了人才下这个结论的；这可是诚实、深刻的信条。这个人是有害的吗？那就把它干掉算了。我把这种行为称之为壮举。请想一想，如果让这个人继续扩散他们的毒素，只采取匿名信、诽谤和其它类似的作法来抵消他们的影响而不去直接消灭他，那会给社会产生多么严重的恶果呀！至于我本人，我必须承认，现在我感到十分遗憾，因为自己没有充分利用自由的机会干掉我所认识的六、七个人。

世界是可憎的，这已经是用不着证明的真理了。只要举一件事实就足以证明它了：在一个集中营里，一位钢琴家因为抱怨肚子饿而被逼吃下一只老鼠，那可是一只活老鼠。

不过，现在我不想谈这件事；如果以后还有机会，我会再多谈一些关于老鼠的事的。

2

我已经讲了，我的名字是胡安·巴勃罗·卡斯特尔。人们可能要问，是什么原因促使我书写自己的罪行（我不知道有没有说过这话），特别是还要找一家出版社。我非常熟悉人的心理，他们肯定会想到自负上去。随他们去想吧！与我丝毫无关。很久以来，公众舆论和人们的公正对我来说已经无所

谓了。那好吧，就算由于自负我才公开这桩罪行的吧。归根结底，我象任何人一样，是个有血有肉、有骨有毛的人。因此，我认为，过分地要求我具有特殊的品行是非常不公正的，特别是对我而言。有时候，认为自己是个超人的人，结果却发现自己也是一个不洁净的、没有信义的卑贱之人。关于自负，我无可奉告；我认为谁也不缺乏这种人类进步的崇高动力。我对那些带有爱因斯坦式谦虚的先生或类似的先生不禁哑然失笑，原因：名人易谦虚，我是说："貌似谦虚"。尽管想象它是根本不存在的，却又突然发现它的更精巧的方式：谦虚的自负。这种人我们见得还少吗！甚至象基督这样一个既现实又有象征性的人也会说些自负或至少是高傲的话语。莱翁·布劳又怎么样呢？他在为对高傲进行控告的辩护中说道，他为那些不及他一半的人操劳了一辈子。自负会出现在各种意料不到的地方：它同仁慈、自我牺牲、慷慨孪生在一起。我小时候，想到母亲有一天会死去就悲痛欲绝（随着年岁的增长，慢慢地知道死不仅是可以忍受的，而且是可慰的）。当时，我并没有想到母亲会有缺点。现在她已经去世了，我应该说她真好，因为人也就只能达到象她这样好的程度了。但是，我也想起，到了她晚年时，我已经长大成人了，在她那些最美好行为的后面发现了一种非常细微的自负或者骄傲，一开始，我的内心是多么痛苦。为她进行癌切除手术的时候，我的情况更能说明问题。为了能够及时赶到，我在路上两天两夜没有睡觉。到她病塌边时，她那死人般的脸，挣扎着朝我微微一笑，并且咕哝了几句安慰我的话（她是在对我的旅途辛劳表示安慰呀）。对于能这么快地赶到，我的内心隐隐约约地升起了一种自负的傲气。为了使大家了解我并自认为比别人好多少，我才透露了这个秘密。

但是，我并不是由于自负才写这桩罪行的。有点骄傲和傲气的说法也许会接受。但为什么要有对生活中的任何事情都作解释的怪癖呢？当我开始写这桩罪行时，我决心不作任何性质的解释。我想把它写出来，如此而已。不喜欢它的人，就别读它，尽管我不相信这一点，因为正是那些到处寻找解释的人才是最好奇的人，我想他们中间的任何一个人也不会放弃从头到尾读一桩罪行的机会。

我可以先不讲促使我写下这几页自白的动机，但因为我不想离题太远，还是说实话吧，其实是很简单的：我想，由于我现在的名气，许多人会读它；虽然，一般来说我对整个人类，特别是对阅读本书的读者不存多大的幻

想，但还有一丝微弱的希望在鼓舞着我，即总会有人理解我的，哪怕是只有一个人。

也许有人会问："手稿就会被许多人阅看，为什么仅是微弱的希望呢？"这类问题我认为是没有意义的，但是，也应该预见到它们，因为人们经常提些没有意义的问题，对它们稍加分析就会发现它们想得毫无必要。我可以在一万个俄国人的大会上声嘶力竭地呼叫；没有一个人会懂我的话。明白我想说的意思了吗？

曾经有一个也许能了解我的人。但是，此人恰恰是我杀死的那个人。

3

大家都知道我杀死了玛丽亚·伊丽巴卜·温特尔。但没有人知道我是如何认识她的，我们之间究竟是种什么样的关系，我杀死她的念头又是怎样逐渐地形成的。我要毫无保留地说出来，因为虽然是由于她的过错，我受了不少罪，但我也不存有成为完人的愚蠢念头。

1946年的"春厅"里，我展出了一幅题为《母性》的画。其风格类似许多前人的风格：象评论家用他们不可忍受的切口来说，该画结构严谨、线条分明。总之，此画具有那些饶舌者经常在我的画布上发现的各种特征属性，包括"一些深刻的理性"在内。但是，通过画左上方的一扇小窗户还可以隐隐约约地看到一个小画面：荒凉的海滩边上有一个眼望大海的女人。她望着大海好象在等待着什么，可能是等待已经消失了的遥远的呼唤。我认为，这个画面提示了一种忧郁的绝对的孤独感。

没有人注意到这个画面，人们只朝它匆匆溜上一眼，觉得它仅起装饰作用，无关紧要。似乎没有人看懂这个画面是最关键的部分，只有一个人例外。那是在开幕的一天，有一位陌生的姑娘在我的画前呆了很长时间。看上去她并不注意画面上最显眼的正在逗孩子玩的妇女，相反，她紧盯着画上方窗户里的景色。我敢肯定，她在看画时，与整个世界隔绝了；看不到也听不到在我的画前走过或停下来的人。

我一直热切地观察着她。当我还在无法战胜的害怕和想要喊住她的惶惑不安的念头之间犹豫不决的时候，她却在人群中消失了。怕什么？这种害怕可能就象一个人把一生中能支配的所有金钱全都押在一个赌注上时的心情



一样。但是，当她消失时，一想到可能永远再也见不到消失在布宜诺斯艾利斯几百万无名居民中的她，我心里是又恼火又伤心。

这天晚上我回到家里，有点神经质，不高兴，感到忧伤。

在展览会结束前，我天天都去展出大厅。为了能看清停下来看画的人，我站在自己画前十分近的地方，但是，她再也没有出现。

以后几个月里，除了她，我什么也不想，我只想重新见到她，在某种程度上说，我只是为她才画画的，似乎小窗户里的景色开始变大了，扩展到整个画布、整个作品中来了。

4

有一天下午，我终于在大街上见到了她。她正在另一边的人行道上匆匆走着，好象是一个要在规定时间内到达某地的人。

我马上就把她认出来了；我甚至可以在人群中把她认出来。我感觉到一种无可名状的激情。这几个月来，我一直在想她，一直在想象着各种事情，以至于一见到她反而不知所措了。

实际上，对于遇见她时应采取的做法，我曾多次仔细地思考和设想过。我认为已经说过了，我是个羞怯的人，所以，对遇见她的可能性和对这种机会的利用，我曾再三斟酌。在这类想象的相遇中，经常碰到的最大难题就是如何同她搭上话。我认识许多人，他们同陌生妇女搭起话来毫无困难。我承认，有一个时期我很妒忌他们，因为我虽然不好色，或者正因为如此，有两三次我遗憾地没有能同妇女攀谈上，在这类少见的场合里，对于妇女将永远被排除出我们生活之外的想法似乎是不能忍受的。不幸的是，我命中注定要被排除于妇女的生活之外。

在这类想象的相遇中，我分析了各种可能性。我了解自己的性格，也知道临时和突然出现的局面将会使我发愣、羞怯，呆若木鸡。于是，我对几种符合逻辑的或至少是可能的场合作了准备（一位好朋友给你寄封匿名信是不合逻辑的，但我们知道这却是可能的）。

看上去，那位姑娘是经常去看画展的。如果在一个画展里遇见她，我就可以站到她身边，这样就能不费事地就某些展品同她搭上话了。

仔细推敲一下后，我又放弃了这个想法。我从来不去看画展。画家的这种态度表面上真有点奇怪，其实是有道理的。我相信，如果认真解释一下，大家都会同意。我说“大家”这个词可能有点夸张了。对！肯定是夸张了。根据我的经验，我认为明白无疑的东西，别人几乎从不这样认为。现在，在开始辩解或解释之前就要犹豫上千次，结果就几乎总是闭紧嘴巴不开口了，为此，我自己挺生气。这正是我至今还未下决心写我的刑事案子的原因。目前，我也不知道有没有必要详细解释我对画展的态度，但如果我不加解释，又怕别人反倒会认为这是一种怪癖，尽管这样做有它深刻的道理。

事实是，这个问题的道理还不止一个呢。首先我要说，我憎恶小集团、

宗派、社团、行会等一切以职业、爱好或同一怪癖的家伙们组成的各种团体。这些集结体有一系列怪诞的属性：同一类型的重复、行话、自以为高人一等的自负。

我看问题复杂化了，但是我找不到简化它的方式。另一方面，现在想停下来不读这本书的人，完全可以这样做，我有话在先，我完全同意他这样做。

我说的“同一类型的重复”是什么意思呢？大家可能发现遇到一个不停地挤鼻子弄眼睛的人时是多么讨厌。但是，你们想象过这些人同在一个俱乐部里的情景吗？用不着这样极端化，只要看看人口众多的家庭就行了。这里某些外形、表情、声音的调门都是重复的。有一次我爱上了一位女人（当然不提她的姓名），却对有可能见到她姐妹而吓得退避三舍。另一次同样可怕的事情：我认识了一位独具线条的女人，但是，当我认识她的一个姐姐时，我就长时间地消沉和羞愧：在那个女人身上我认为是绝妙的线条放在她姐姐身上却变得过分的畸形，有点丑化了。妹妹在姐姐身上的畸形表现除了使我产生上述的感情外，还使我感到耻辱，姐姐通过我如此钦佩的女人所反射出来的有点可笑的光束，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好象是我的过错。

可能由于我是画家，才发生这类事情，因为我发现人们并不重视这种家庭的畸形。应该补上一句，我看到有些模仿大师的画家也有同样的情况，例如临摹毕加索的那些倒霉蛋就是如此。

接下来就是行话了，这是另一个使我难以忍受的特征。随便举个例子就行了，对新闻、心理分析……，我没有偏爱，它们都使我反感。我举一个现在想起来的例子：心理分析。普拉托医生的医术是很高明的，我总是把他当作一位好朋友。直到大家都在烦扰我时，他也加入了这种贱民行列我才彻底地清醒过来。不过我们不谈它了。有一天，我刚到诊室，普拉托就对我说他要外出并邀我同往：

“到哪里去？”我问他。

“协会的一个酒会。”他回答说。

“什么协会？”我隐含讥讽地问。他们这种使用定冠词的方式使我怒不可遏；用la Sociedad（协会）替代心理分析协会，用el Partido（党）替代共产党，用la Séptima替代贝多芬的第七交响乐。①

① 西班牙语中，定冠词el、la等，可表示明确的人物。

他奇怪地看着我，我也天真无邪地与他对视着。

“心理分析协会，老兄！”他说，用一双弗洛依德的信徒们认为医生必须具备的锐利眼睛看着我，好象也在自问：“这家伙又在搞什么新花样了。”

我想起曾经在报上读过一点关于由贝尔纳德或贝尔拉特兰德医生主持的一次会议或大会，我相信不是指的这个，却又故意问他是不是指这个。他轻蔑地一笑看看我。

“那是一些冒牌货，”他说，“我们这个心理分析协会是国际上承认的唯一的一个。”

他又回到写字台，在一个抽屉里找了一会儿，最后给我看一封英文信，我很有礼貌地看着这封信。

“我不懂英文，”我解释道。

“这是从芝加哥来的一封信，它承认我们是阿根廷唯一的心理分析协会。”

我的脸上露出了钦佩和深深的敬意。

然后，我们出去了，乘汽车到达了目的地。人数很多，有些人我仅知道他们的名字，比如戈登堡医生，最近他颇有名气，为了医治一位妇女，他和她一起被送进了疯人院，最近才出来。我仔细地看着他，但是，我觉得他不比别人坏，甚至他比别人更加宁静，可能这是关起来的后果吧。他赞扬我作品时所用的方式竟使我觉得他是憎恶它们的。

一切都很高尚优雅，使得我为自己的旧衣服和裤子膝盖上的补钉而羞愧。但是我感到的怪诞并不是由于这个原因，而是某些无法确定的东西。不过，当有一位很漂亮的姑娘一面给我三明治一面却同另一位先生谈论什么肛门受异性虐待的时候，这种感受达到了顶峰。当然，这种感受也可能是由于一尘不染和灵巧精致的现代化家具同如此整洁的太太、先生们嘴里吐出来的关于泌尿生殖系统的话语之间的巨大差异而产生的。

我想找个角落躲起来，但是找不到。房间里挤满了不断说着同一件事情的同样的人。我逃出来到了街上。当我见到平常人——一个卖报的，一个小孩和一个司机时，突然幻想要是在一个房间里挤满了那种人才真是好事。

然而，在所有我憎恶的社团中，画家的社团首当其冲。很自然，这是因为它是我最熟悉的。大家都知道，一个人能更有理由地憎恶他深刻了解的东西。但是，我另有一层理由，评论家们。他们是一群我永远也不能理解的祸

害。如果我是一位杰出的外科医生，而一个从未拿过手术刀的先生、一位既非医生甚至连猫爪子也没有接触过的人来评议我手术中的错误，你们会怎么想呢?这与作画是同一个道理。奇怪的是，人们并没有觉察到它们之间是一样的，虽然他们讥笑外科评论家的企图，却用难以置信的尊敬去聆听图画评论家们的高谈阔论。对一个作过画的评论家的评论，即使他的作品只是二流货，倒也可以听听。但即使在这种情况下也是荒谬的，因为一个二流画家怎么能去指教一位第一流的画家呢?

5

我离题了。其原因就是我对任何事情都要作辩解的坏习惯。为什么要解释不去看画展的理由呢？我认为，每个人根据自己的意愿，都有去或不去的权利，没有必要提出详细的合乎情理的辩解词。否则，这种怪癖的后果又会如何呢？虽然关于展览会的事还有许多话要说，不过总算说过了：同事的废话，观众的无知，展览会的准备和作品布置的愚味。幸好的（或不幸的）是我对这一切已经没有兴趣了；不然的话，也许我会写一篇题为《关于画家用以防卫画家朋友的方式》的长篇文章。

所以，应该排除在某个展览会上遇见她的可能性。

然而，也可能有这样的事，她的一个朋友正巧也是我的朋友。这样，只要一个简单的介绍就行了。在讨厌的怯懦之光下眼花缭乱的我，这时却伸开双臂迎来了这种可能性。一次简单的介绍！事情变得多么容易！多么可爱！我眼花缭乱得竟没有马上看到这种想法的荒谬。当时，我没有想到遇见她的一个朋友同遇见她本人同样困难。因为很明显，不知道她是谁也就不可能遇见她的朋友。如果已经知道她是谁，还要第三者干什么呢？当然，介绍一下还是有点好处的，我并不忽视这一点。但是很显然，最关键的的问题是遇见她，然后再设法找一个我和她的共同朋友来给我们作介绍。

还有一条相反的路，那就是看看在我的朋友中会不会偶然也有她的朋友。这倒是用不着先遇到她了，只要我向熟人打听一下一位身高多少、头发长得如此这般的姑娘就行了。但我觉得这种做法是一种轻浮的表现，于是又丢开了这个想法。只要一想到向别人去提出这类问题，例如向马佩利或拉尔蒂格，我就羞愧难当。

我认为现在说清楚当时是由于不明智才没有放弃这个念头要好一些。原因刚才说过了，正因为这个原因我才这样做的。把我的熟人设想为也是她的熟人，这种可能性是渺茫的，这种设想是不理智的，而持这种看法的确实大有人在。一个思想粗浅的人会这样想，但一个习惯于思考人类问题的人是不会这样想的。社会上存在着趣味相投的阶层，在这些阶层中，偶然的相遇并不罕见，特别是阶层的分类是以少数为特征的。有一次我在东柏林的一个区里遇见了一个人，后来在意大利一个几乎不知名的小地方，最后在布宜诺斯艾利斯的一家书店里我又碰到了他。有理由把这些重复的相遇归咎于偶然吗？我说的是一件寻常小事：任何一个爱好音乐、世界语、招魂术的人都知道的。

于是，只剩下了一个最令我害怕的可能性了：街头相遇。有些人能够在大街上喊住一个妇女同她搭话，甚至开始一次艳遇，他们是如何能够这样做的呢？毫无办法，我只好放弃任何由我采取主动的做法，对这套街头功夫的无知和我的面子导致我作出了这个忧伤而又坚定的决定。

只能等待好机会了，这种机会是经常有的：由她先主动开口说话。这样，我的幸福就寄托在一张遥遥无期的彩票上了，这张彩票先要赢一次，以便取得参加第二轮的资格，只有第二轮赢了才有奖品。事实上，先应该有遇见她的可能性，再有一个她先开口对我说话的可能性，然而，看来这更不保险了。我感到一阵头晕、伤心和绝望。尽管如此，我还继续准备自己的应付措施。

比如，我设想她问我一个地址或公共汽车的什么问题，以这句话为契机，经过我几个月来的思考、忧伤、恼怒、丢弃和希望，获得了一大批取之不尽的应付手段。在有的设想中，我侃侃而谈（事实上，我从来没有这样过）；在有的设想中，我话语稳重；在其它的设想中，我谈笑风生。有的时候，这也是最奇怪的事，我粗暴地回答她的问题，甚至还带着压抑的怒气，使得这些想象中的会面由于我莫名其妙地发火或几乎是粗暴地指责她提出了一个我认为无用和欠考虑的问题而不欢而散。这些失败的会面使我痛苦万分，我会责备自己好几天。由于我的笨拙，失去了一个同她建立关系的难逢的好机会。幸运的是，结果我发现这些会面全是想象中的，而现实的可能性至少还存在着。于是，我以更大的热情重作准备，设想着新的富有成效的街头谈话。一般来说，最大的困难在于把她的问题同象艺术的本质或至少同象我

作品中的那扇窗户给她的印象等等和日常事无关的操心联系起来。如果有时间，可以静下心来，当然总是有可能正常地建立起这种联系的，不会牵强附会的；在社交活动中时间绰绰有余，在某种意义上说，这种社交活动就是为了在完全不同的题目之间建立这种联系；但是，在布宜诺斯艾利斯的一条忙忙碌碌的大街上，在人群中各自奔走并拥着人流向前的情况下，当然应该基本上排除这类谈话的可能性。可是，另一方面又不能排除它，假如不出现决定我命运的无可解围的局面的话。于是，我又开始了想象，想象着从“中央邮局在哪里？”直到讨论印象主义或超现实主义某些问题引起的更有效、更敏捷的谈话，这可真不容易呀！

在一个失眠的晚上，我得出了结论：作这类谈话的企图是没有用处的，是做作的，倒是应该向她提出一个勇敢的问题，孤注一掷，单刀直入，比如问她：“你为什么只看画面上的小窗户？”在理论上，失眠的夜晚总比在白天的现实生活中更加坚定一些，这倒是个普遍现象。第二天，在冷静地分析这个可能性时，我却发现自己永远也不会有这么大的勇气直截了当地提出这个问题。与往常一样，气馁又使我走到了另一个极端，当时我设想出另一个间接的问题，例如问她：“你喜欢艺术吗？”那么，为了使它能达到我预期要问的地方（画上的窗户），就几乎需要有较长时间的友谊才能办得到了。

现在，我已经记不起所设想的种种方案了。我只记得有几个方案复杂得在实际上是行不通的。制作一把异常复杂的钥匙竟然能打开一把事前连形状也没有见过的锁，真是千载难逢的奇迹。结果，当我对这么多缠绕交织的方案进行对比研究时，却忘了问题和答案的次序或者把它们混淆在一起了，就象下棋时没想棋局一样。有的时候，还经常把这个方案的话语套在另一个方案上，产生了许多可笑的和令人失望的结果。例如，拦住她，并告诉她一个地址后立即问她：“你对艺术感兴趣吗？”可笑之极！

每当出现这种局面时，我就休息几天来理理思绪。

6

当我看到她在对面的人行道上时，所有的方案都在我的头脑中聚集和翻滚起来，我模模糊糊地感到，长期的准备操练中谋划和学到的句子这时都整句整句地出现在我的脑海中：“你对艺术感兴趣吗？”“你为什么只看我画

中的小窗户？”等等。有一个句子比任何别的句子更倔强地冒出来。这句话曾经因为它的粗鲁而被摈弃，现在更使我羞容满面，甚至感到十分荒唐可笑，这句话就是：“你喜欢卡斯特尔吗？”

松散交错的句子成了一堆活动着的七巧板，最后我醒悟过来，这样担忧是无补于事的，因为我想起在任何谈话中应该由她采取主动。从这时起，我就傻里傻气地定下了心，现在回想起来，当时甚至还笨拙地想到：“我要拭目以待你的所作所为。”

在这般自我安慰的同时，我还是感到紧张和激动，以至丢开了一切杂念，只是沿着人行道一个劲儿地跟着她，而没有想到，如果她要来问我地址，那么，她就必须穿过人行道走到我这里才行。实际上要她从另一条人行道那边高喊着问我一个地址，那是再荒诞不过的了。

怎么办？这种局面要延续到什么时候呢？我感到十二万分的不幸。我们这样走了几个街区。她继续坚定不移地走着。

我很懊恼，但必须坚持到底：决不能失掉这个等待了几个月的机会。在我的思绪摇摆不定的同时，我的步子没有放松，这使我产生了一个奇怪的感觉：我的思想好象是一条在一辆快速行驶的汽车上的瞎了眼的动作迟钝的蠕虫。

她在圣马丁街拐了个弯，几步后，走进了T公司大楼。我知道自己必须迅速决断，就跟在她后面走了进去，虽然这时我感到自己正在做不合时宜的咄咄怪事。

她在等电梯。没有其他人，有一个比我更大胆的人从我的体内向她问出了一个令人难以置信的笨问题：

“这是T公司大楼吗？”

横跨大楼前檐几米长的招牌表明这儿确实就是T公司大楼。

但是，她仍然大方地转过身来，肯定地回答了我。（后来，仔细地考虑了我的问题和她大方娴静的回答后，我得出了这样一个结论：太大的招牌往往不易被人发觉，所以，我的问题也不象我开始认为的那样笨了。）

但是，当她向我看一眼的时候，她的脸马上涨得通红，以至我以为她认出我了。这是我从来没有设想过的方案，但又很合乎逻辑，因为我的照片曾多次出现在杂志和日报上。

我激动得只能冒出另一个倒霉的问题，突然问她：

“你为什么脸红？”

她的脸更红了，可能刚要回答时，失去控制的我却又慌慌张张地加上一句：

“您脸红是因为认出了我。您会认为这是一个巧合，可它不是巧合，从来不会有巧合。我想您想了好几个月了。今天我在街上遇到了您，就一直跟着您。我有点重要的事情要问您，就是关于窗户的事，您懂吗？”

她惊愕不已。

“窗户？”她结结巴巴地说，“什么窗户？”

我觉得腿站不住了。她会不记得吗？那么，她不是因为重视而是好奇才看画的。我感到奇怪并马上想到，几个月来（包括这个场面）的所想所为都是荒谬可笑的顶峰，是我凭空想象的顶峰之一，它就象要复原一条断了脊梁骨的恐龙一样不切实际。

那位姑娘快要哭出来了。我觉得天要塌下来了，却找不到一处安静或者躲避的地方。我终于想出了一句现在写来都感到难为情的话：

“我看是我搞错了，下午好！”

我急忙出去，漫无方向地走着，几乎是在跑。也许走了一个街区后，听到身后有声音在喊我：

“先生！先生！”

是她！她跟着我但又没有勇气喊住我。她站在那儿不知道如何解释刚才发生的事。她低声对我说：

“请原谅，先生……请原谅我的愚昧无知，我是害怕……”

几分钟前还是一个无用的人与事组成的浑沌世界，我现在却感到它恢复了正常，变得有条不紊了。我一声不响地听着她说。

“刚才我没有发现您是问画面上的窗户。”她抖瑟着说。

我无意识地抓住了她的手臂：

“那么说您记得？”

有一阵子她眼睛望着地面不说话，然后，慢慢地说：

“我一直记着它。”

接着发生了一件奇怪的事，她好象对自己说的话后悔了，因为她突然转过身去，几乎是跑着走开了。我惊呆了一会儿，就跟在她后面跑，直到发现这个场面的可笑时才停下来；我朝四周看了看，一边继续快速地走着，但是

跨着正常的步子。这个行动是由两个想法决定的：首先，一个大家都熟悉的人在大街上跟着一位姑娘跑是荒谬的；其次，没有必要。这第二点是最要紧的，因为随时都可以在上下班时见到她。干吗要象疯子似的跑呢？重要的，最重要的是她记得那个窗户："我一直记着它。"我高兴了，我感到有无穷的力量，一旦知道随时都可以在办公室里见到她时，我只对自己在电梯前失去控制和现在又象疯子似地跟着她跑感到不满了。

7

"在办公室？"突然我几乎高声喊着问自己，我感到腿又站不住了。谁对我说过她在这个办公室里工作？难道只是工作的人才进办公室去吗？还要有几个月见不到她，也许永远见不到她，这个想法使我晕眩，顾不得合适与否，我象个绝望的人一样奔跑起来，很快又进了T公司大门，而她却已经不在了。乘电梯上去了吗？我想去问一下开电梯的人，可是怎么问呢？可能已经有许多妇女上去了，那就应该说明特征；开电梯的人又会怎么想呢？我主意不定地在人行道上蹓跶了一会儿。然后，我穿过人行道，不知为什么竟打量起大楼的正面来了。可能是徒劳地希望看到那位姑娘从某个窗口探出身来？但想她会从窗口探出身来朝我打手势或别的什么是太荒谬了。我只看见一块巨大的招牌上写的字：

T公司

我目测了一下，这块招牌横跨大楼正面约二十公尺宽的地方，这个估计增加了我的烦恼。但是现在我没有时间考虑它，以后再慢慢地折磨自己吧。现在没有其它出路，只好再进去了。我大步走进大楼，等待电梯下来；在电梯下来的时候，我却发现自己的决心在步步退缩，与此同时惯常的怯懦却在急剧增长。等到电梯门打开的时候，我就对自己应该采取的行动作出了决断：缄口不语。那么，在这种情况下干吗还要乘电梯呢？可是，在明显地和许多人同时等候之后再不上电梯就有点太不自然了。这种事情别人会怎么想呢？我只好硬着头皮登上电梯，当然得坚持自己缄口不语的决心。这是最可行、再正常不过的了；按照常规，任何人也不承担在电梯内讲话的义务，除非他是开电梯的人的朋友，那样他就可以问问时间或生病的孩子了。由于我同开电梯的人根本不认识，而且，实际上到那时为止我从未见到过他，所以

我缄口不语的决心不会引起任何麻烦。同时有几个人在电梯内对我也是有利的，我可以不被人注意地挨过去。

于是，我平静地跨进电梯，事情完全象我预料的那样，一点麻烦也没有。有人对开电梯的人谈到了梯内的潮湿闷热，这也于我有利，因为我也有同感。当我说“八层”时稍有点紧张，但是，只有探知我当时追求目标的人才可能觉察到。

抵达八层楼时，我看到有一个人和我同时走出电梯，这使局面有点复杂，我磨磨蹭蹭地等待那个人走进一间办公室去，而我仍旧沿着长长的走廊继续走着。他一进门，我轻轻地舒了口气，在走廊里走了几个来回后，到了它的一头，透过窗户观看了布宜诺斯艾利斯的全景，最后又转过身来喊电梯了。不一会儿我就来到了大楼的门口，任何我曾担心的难堪场面也没有发生（如开电梯的人提出奇怪的问题等等）。我点了一支香烟，还未完全点燃，就发现自己的平静是相当荒谬的：确实没有发生任何难堪的事，但是确实什么也没有发生！用更直率的话来说，就是除非那位姑娘在这儿工作，否则就找不到她了；因为，如果她是来办点事的，很可能她上去以后又已经下来了，同我走岔了。“当然，”我想，“如果她是来办事的，也可能在这么短的时间内事情还没有办完。”这个想法又重新鼓起了我的勇气，我决定在楼下等她。

我毫无所获地等了一个小时，分析了各种可能出现的不同情况：

一、事情要办很长时间，这样我就应该继续等下去。

二、发生了刚才的那场相遇后，也许她太激动了，可能要到别处去走走再来办事，这也应该等下去。

三、她就在这儿工作，这样就应该到下班时间再来等。

“这样，等到现在，在我面前还有三种可能性。”我得出结论。

我认为这是铁一般的逻辑，就很快定下心来，走到街角一家咖啡馆里去耐心等待，从那边人行道可以观察到从大楼里出来的人。我要了啤酒，看了看表：现在是三点一刻。

随着时间的推移，我越来越肯定了最后一种假设：她在这儿工作。六点的时候我站了起来，我觉得最好还是在楼门口等：因为肯定一下子会出来许多人，很可能从咖啡馆那里看不到她。

六点过几分的时候，工作人员开始出来了。

1028852

六点半，从大楼里出来的人越来越少了；这似乎表明人几乎走完了。七点差一刻的时候，几乎没有人出来了，只是偶尔有一、二名高级职员走出来，除非她也是个高级职员（“荒谬”，我想）或者她是一位高级职员的秘书（“这可能”，我抱着一丝希望想着）。

到七点的时候，一切都结束了。

8

在我沮丧已极地回家去的时候，试图清醒地想一想。我的头脑象一锅翻腾的稀粥。每当我一紧张，思绪就象在跳令人目眩的芭蕾舞一样。虽然这样，或者正是由于这样，才使我能够慢慢地习惯于严格地控制和整理思绪，否则的话，用不多久，我就发疯了。

正如前面说过的，回家时我已沮丧至极，但并不因此就不整顿和清理思绪了，因为如果不想永远失去显然是唯一能理解我作品的人的话，我就必须清醒地想一想。

要么她是为办点事进去的，要么她就在那儿工作；没有别的可能性。这第二个假设当然是最理想的。这样，可能她一离开我就激动异常，决定回家去了。因此，就必须第二天再在大门口等她。

接着我又分析她去办事的可能性。也可能她遇见我后激动异常，回家去了，把事情放到第二天去办，这样也可以第二天再在门口等她。

这是两个有利的可能性。还有一个就可怕了：当我来到大楼并在电梯里上上下下的时候，她已经办完事走了。也就是说，我们走岔路了，没有相遇。这段时间虽然很短，事情这样发生也似乎难以置信，但它是可能的：比如她的贵干完全可以只是送一封信。在这种情况下，我认为过一天再去等她就毫无用处了。

然而，确实有两种有利的可能性，我绝望地紧紧抓住它们不放。

当我到家的时候，心情非常混乱：一方面，每当想到她说过的那句话（“我一直记着它”），我的心就激烈地跳动起来，我感到在我面前展开了一个阴暗但是广阔和美好的前景；我感到，直至当时在我内心里沉睡着的一股巨大力量爆发出来了。另一方面，我想到可能还要过许多时间才能再见到她。一定要找到她，我几次高声大喊：一定！一定！一定！

9

第二天，我早早地就站在T公司办公楼入口处的大门对面。所有的职员都进去了，但她却没有露面：很明显，她不在那儿工作，虽然还可以勉强设想她病了，因而几天不能来上班。

此外，还有办事的可能性，所以我决定在街角的咖啡馆里等一个上午。

一切希望都快成泡影的时候（大约是十一点半），我看到她从地道口走了出来。我激动万分，一下子跳起来迎着她走去。当她看见我时，突然象变成石头一样地停住了：很明显她没有料到我会以这种方式出现在她面前。是很奇怪，但我早已深思熟虑好了的感受给了我一种不寻常的力量，我感到自己力大无穷，充满了男子汉大丈夫的决心，豁出来了。这样，我就粗暴地抓住她的一条胳膊，一句话也不说，拉住她沿着圣马丁大街向广场走去，她好象没有了主意，也是一言不发。

走了大约两个街区，她才问：

“您把我带到哪里去？”

“圣马丁广场，我有许多话要对您说。”我一面答话，一面仍旧拉着她胳膊坚定地向前走着。

她咕哝了几句关于T公司办公楼的话，但我继续拉着她走，她的话一句也没有听到。

我又说一句：

“我有许多话要对您说。”

她并不反抗：我感到好象是一股洪水挟带着一根树枝。到了广场后，我找了一张离群的椅子。

“您那天为什么要逃走？”这是我问她的第一句话。她用前一天我就注意到的，对我说“我一直记着它”时的那种神情看着我；目光奇异、固定、深邃，好象来自后面；这目光使我想起了什么，一对相同的眼睛，但是，我却记不起来在什么地方见过这样的眼睛。

“不知道，”她最后答道，“现在我也想逃走。”

我抓紧她的胳臂。

“请您答应我再也不走了。我需要您，很需要您。”我对她说。

她查询似的重新看看我，但不开口。接着，目光盯住了远处的一棵树。

她的侧面我记不起来了。她的面庞是漂亮的，但有点冷漠。栗色的长发。从外表看，她最多不会超过二十六岁，但她身上有点儿东西暗示着她的年岁，这是一个颇有经历的人所特有的；没有白头发；没有任何纯物质的征兆，只有某种不确定的，肯定是属于精神方面的东西；可能是目光，但是，什么情况下才能说一个人的目光是外表呢？可能是闭嘴的方式，因为嘴巴和嘴唇虽然是物质的，但闭嘴的方式和某些皱纹也是精神因素。当时和现在，我都说不清楚这个年龄的印象究竟是怎么回事。我想也可能是说话的方式。

“我很需要您。”我重复着说。

她不回答，眼睛继续盯着那棵树。

“您为什么不说话？”我问她。

她的目光仍然没有离开树，答道：

“我是个普通的人，您是个大艺术家。我不知道您怎么会需要我的。”

我粗暴地喊道：

“我对您说我需要您，您懂吗？”

她一直看着树，低声说：

“干吗？”

我没有立刻回答她。我放开了她的胳膊沉思起来。真的，干吗呢？到这时为止，我还没有清醒地提出过这个问题，而只是一种本能而已。我开始用一根树枝在地上画起几何图形来。

“我不知道，”过了一会儿我低声咕哝了一句，“连我自己也不知道。”

我紧张地思索着，并用小树枝把图案搞得越来越复杂。

“我的头脑是一座费解的迷宫。有时，类似闪电的东西会照亮它的一些过道。我永远也不会知道我为什么要干某些事情，不！不是这个……”

我觉得自己够笨的了；无论如何这不是我的为人。我努力想了一下：难道我不会思考？相反，我的头脑经常象计算机一样地在思考；比如眼下这件事，几个月来我不是一直在思考、整理并估价各类假设吗？从某种程度上说，不正是由于我的逻辑能力，才最后找到了玛丽亚的吗？我觉得自己接近真理了，非常近了，并且害怕失掉它。我加了一把劲。

我喊道：

“不是我不会思考！相反，我一直在思考。但请您想象一下，有一位船长每时每刻都在精确地确定他的位置，他沿着航道一丝不差地向目的地驶去，但是，他不知道为什么要到这个目的地去，您明白吗？”

她困惑地看了我一会儿，接着又去看树了。

“我感到，对于我要做的事情来说，您将是很关键的，虽然我还没有发现其中的道理。”

我重新用树枝画图案，继续努力思考。过了一会儿，我又补充道：

“暂时我知道是同画面上的窗户有关系：您是唯一注意到它的人。”

“我不是艺术评论家。”她小声说。

我生气了，并大声喊道：

“别跟我提那些蠢货！”

她惊愕地转过身来。于是，我放低了声音，向她解释为什么我不相信艺术评论家：关于手术刀之类的理论等等。她听着我说话，但始终没有朝我看。当我说完时，她开口了：

“评论家们一直很赞赏您，您却在抱怨他们。”

我生气了：

“这对我更坏！您不懂吗？这是使我痛苦的许多事情之一，这些事情使我想到自己走上了坏路。比如您注意一下在这个画展上的事，这帮骗子手中没有一个人注意到那个画面。只有一个人注意到了，这就是您。而您却不是一个评论家。不！实际上另外还有一个人注意到了它，但是，他持否定态度，他责备了我，他很反感，几乎是厌恶。相反您……”

她一直看着前面，慢吞吞地说：

“我不会有相同的看法吗？”

“什么看法？”

“就是那个人的看法。”

我焦急地看了看她，但她侧面的脸庞加上紧闭的下巴的表情是深不可测的。我坚定地回答说：

“您和我想的一样。”

“那您是怎样想的呢？”

“不知道，我也不知道回答这个问题。您的感受同我一样，这样对您说也许好一些。您看那个画面同我处于您位置上看它时一样。我不知道您想些

什么，我也不知道我想些什么，但是，我知道您想的同我一样。”

“那么，您从不考虑您的作品吗？”

“以前我考虑得很多，画作品就象造房子一样。但是没有考虑过上面说的画面：我不知其委地觉得应该这样画。现在还不知其委。实际上这个画面同画的其它部分毫无联系，我甚至觉得这些白痴中曾经有一个人向我指出过。我把握不住，所以我需要您的帮助，因为我知道您的感受同我是一样的。”

“我可不知道您到底在想些什么。”

渐渐地我开始不耐烦了，就冷冷地回答她：

“我不是对您说过我自己也不知道想些什么吗？要是能用明确的语言说出我所感受到的，那几乎就是思绪清楚了。不是吗？”

“是这样的。”

我停了一会儿，力求清楚地思考着。接着又说：

“可以这样说，我以前的一切作品都更肤浅。”

“什么以前的作品？”

“窗户画面之前的作品。”

我重新集中注意力，又说：

“不，确切地说不是，不是这样。不是说它更肤浅。”

究竟是什么呢？到那时为止，我还从未开始考虑过这个问题；现在才明白当初我是象个梦游症患者似的画下了窗户画面的。

“不，不是说它更肤浅，”我补充说，好象在自言自语，“我不知道。所有这一切都应该同全体人类有关，您懂吗？我记得，在画这幅作品的前几天，我曾经读到，在一个集中营里，有人要吃饭，结果看守逼着他吞下一只活老鼠。有的时候，我认为一切都没有意义。在一个几百万年以来都在走向虚无飘渺的小星球上，我们在痛苦中诞生、成长、斗争；我们生病，自己受难和使别人受苦，呐喊、死亡，一些人死了，另一些人正在诞生，重新开始演出一出毫无意义的喜剧。”

难道真的就是这样吗？我静下心来思索着这种关于缺乏意义的想法。我们的一切生命难道真是在相同的天体上的沙漠里一阵无名的呐喊吗？

她继续沉默。

“虽然我知道这个海滩画面的意义要深刻一些，”过了好大一会儿以

后，我又说，“但是，它却使我害怕。不，我是想说它对我来说更深刻一些……就是这样。它还不是一个明白的信息，不是的，但对我来说，它是深刻的。”

我听见她说：

“也许是绝望的信息吧？”

我热切地看着她：

“是的，”我说，“我认为是绝望的信息。您想的和我一样，您看到了吧？”

过了一会儿，她问：

“您认为绝望的信息值得称赞吗？”

我惊愕地观察着她：

“不！”我反驳说，“我认为不值得。您是怎么想的呢？”

有好大一会儿她没有回答；最后她转过脸来，眼睛直盯着我。

“‘称赞’一词用在这里是根本不恰当的，”她说，好象在回答她自己的问题，“重要的是真实。”

“您认为这个画面是真实的吗？”我问。

她几乎是冷漠地说：

“当然是真实的。”

我热忱地看着她那冷漠的脸庞、冷漠的目光。“为什么冷漠？”我自己问自己，“为什么？”可能她感到了我的热切和想与她交往的要求，因为有一会儿她的目光缓和了，好象给了我一座桥；但是，我又想到这是架在深渊之上的一座不结实的桥。她用同样冷漠的声音说：

“但是，我不知道您与我见面会有什么收获。一切靠近我的人，我都会坑害他们的。”

10

我们决定尽快再见面。我羞于出口地对她说，我希望第二天就见到她，或者继续在那个地方见面，并说她永远也不应该离开我。虽然我的记忆力是令人吃惊的，可突然也出现了几处不可解释的空白。现在，我就不知道当时对她说了些什么，但我记得她回答说她该走了。

当天晚上，我给她打了电话。一位妇女接了电话；当我说要玛丽亚·伊丽巴内小姐接电话时，她好象犹豫了一下，接着又说去看看在不在。几乎马上我就听到了玛丽亚的声音，但是带着一种纯公事式的腔调，这使我大吃一惊。

“我要见您，玛丽亚，”我说，“我们分手以来的每一秒钟我都在想您。”

我颤抖着刹住话头。她没有回答。

“您为什么不答话？”我更紧张地问道。

“请等一下。”她答道。

我听到她放下了话筒。一会儿又听到了她的声音。但是，这一次是她真实的声音；现在她好象也在颤抖。

“我刚才不能讲话。”她解释。

“为什么？”

“这里进进出出的人很多。”

“现在为什么能讲话了呢？”

“因为我把门关上了。当我一关上门，别人就知道不该来打扰我了。”

“我需要见到您，玛丽亚，”我难以抑制地重复着，“从中午到现在除了想您，我什么事也没有干。”

她没有回答。

“您为什么不回答？”

“卡斯特尔……”她好象有点拿不定主意。

“别喊我卡斯特尔！”我生气地喊着。

“胡安·巴勃罗……”她怯懦地说。

我感到随着这几个词一种永无止境的幸福开始了。

但是，玛丽亚又停下来不说话了。

“怎么回事？”我问，“为什么不说话？”

“我也是。”她低声说。

“什么我也是？”我急切地问。

“除了想，我也是什么事儿也没有干。”

“但是，您想什么？”我还不满足，继续问她道。

“想一切。”

“怎么一切？想什么？”

“这奇怪的一切……您的画……昨天的相遇……今天的事……我也说不清楚……”

模棱两可一直是使我恼火的事。

“是的，但我对您说的是我一直在想您，”我答道，“您没有说您在想我。”

过了一会儿，她又说：

“我对您说过我想一切。”

“您没有详细说。”

“因为一切都是奇怪的，这样奇怪……，我是这样地被扰乱……我当然想您……”

我的心怦怦地直跳。但我要细节：使我激动的是细节而不是概况。

“但是，怎么样？怎么样？”我更加热切地问，“我想过您的每一个特征，您看树时的侧影，您那栗色的头发、冷漠的眼睛，怎么一下子变得柔和起来，您走路的样子……”

“我得挂电话了，”突然她打断了我的话，“有人来了。”

“我明天一早再打电话给您。”我绝望地赶紧补上一句。

“好吧！”她急急地回答着。

11

我度过了情绪激昂的一个晚上。虽然我多次想动手干点事，但是既不能画也不能绘。我走出门去蹓跶，突然走到了科里恩特斯大街。我感到很奇怪，我会同情地看待人们。我认为已经说过了，我要完整地把这桩罪行写出来，现在我作出第一个证明，坦率地说出我诸多缺点之一：我总是反感甚至厌恶地看待人们，特别是麇集在一起的人群；我总也受不了夏天的海滩。有几个男人，有几个孤独的妇女是很受我喜欢的，对有些人我感到钦佩（我不是个好妒忌的人），对有些人我怀有真挚的好感；对待儿童我总是和颜悦色，充满同情心（特别是努力去忘掉他们最终也会成为象别人一样的人）；但是，一般说来，我总认为人类是可憎的。没有任何不便妨碍我表明：有时候，观察一个特征会使我整天吃不下饭或整个星期不能作画。简直无法想象怎么能在一张

脸上、一个走路的姿势上、一对目光里看出欲望、妒忌、狂妄、粗野、贪婪，所有这一切组成人类本质的属性。我认为一个人在经历了这样的相遇后，不思饮食，惰于作画甚至不想生活是很自然的。但是，我要说清楚，我并不以此为傲；我知道这是傲气的另一种表现，我也知道自己的灵魂里也曾经庇护过妒忌、狂妄、粗野和贪婪。我说过我要完整地写出来。我会这样做的。

于是，当天晚上，我似乎取消了对人类的轻蔑，至少它暂时地消失了。我走进了马尔索托咖啡馆。我想诸位读者一定知道，人们去那儿是为了听探戈音乐，但却是象上帝的信徒听圣马特奥的耶稣受难那样去听的。

12

第二天早上十点左右，我打了个电话给她。还是前一天的那个妇女接的电话。当我问起玛丽亚·伊丽巴内时，她对我说玛丽亚已于当天上午到乡村去了。我心里一凉。

“到乡村去？”我问。

“是的，先生，您是卡斯特尔先生吗？”

“是的，我就是。”

“这里有她给您留下的一封信。请原谅，她没有您的地址。”

我原来对今天的会面怀着极大的希望，盼望着能从这次会面中得到一些重要的东西，所以这个消息弄得我一蹶不振。脑海里产生了一系列问题：她为什么去乡村呢？很明显，这个决定是在我们通电话之后作出的，否则她会对我提到它，特别是她不会接受我第二天早上给她打电话的建议的。那好，如果这个决定是在通话之后作出，那它是否是通电话的后果呢？如果是的，那又是为什么呢？她想又一次逃离我吗？是害怕第二天不可避免的会面吗？

这个意料之外的乡村之行，产生了第一个疑问。象往常一样，我开始找到了过去没有注意到的可疑的蛛丝马迹。昨天打电话时，她的语调为什么改变？那些“进进出出”和使她不能正常讲话的人是些什么人呢？此外，这还证明她是善于伪装的。当我问起伊丽巴内小姐时，那个女人为什么犹豫？但是，特别是其中的一句话象用硫酸一样地刻在我的脑海中了：“当我关着门的时候，人们知道不该来打扰我。”我觉得在玛丽亚周围游荡着许多阴影。

我在急忙去她家的路上第一次思考这些问题。很奇怪，她没有打听我的

地址，相反我却知道她的地址和电话。她住在博沙达斯大街，几乎就在塞阿维尔的街角上。

当我登上五层楼按电铃时，心里十分激动。

一个可能是波兰人或者样子象波兰人的男仆开的门。当我报了自己的姓名后，他把我领进一间堆满了书的房间里：墙壁四周放满了顶到天花板的高大书架，在两张小桌上甚至在一把扶手椅上也都堆满了书本。许多书本的硕大体积引起了我的注意。

我抬头朝这个图书室扫了一眼。突然我产生了有人在背后观察我的感觉。我转过身来，看到在房间的另一端有一个人：高个子，长得清瘦，有着一个漂亮的脑袋。他微笑着看着我，但一般来说不很明确地看着我。虽然他睁着双眼，我却发现他是个瞎子，于是我明白了为什么书的体积不同寻常。

“您是卡斯特尔，对吗？”他热情地向我伸出手来。

“是的，伊丽巴内先生。”我答道，一面困惑地把手向他伸去，一面想着玛丽亚同他之间是种什么样的家庭关系。

他一面做手势让我坐下，一面微露讥讽地笑笑说道：

“我不姓伊丽巴内，也别称我先生，我叫阿连德，是玛丽亚的丈夫。”

显然是惯于估模事物的分量，也可能是习惯于解释沉默，他紧接着说：

“玛丽亚一直用她当姑娘时的姓。”

我象尊塑像似的站着不动。

“玛丽亚经常对我谈到您的画，我的眼睛瞎了没有几年，所以还能较好地想象。”

好象是在为他的瞎眼开脱似的。我不知道说什么好。我多么希望一个人呆在街上好好地想想这一切呀！

他从口袋里取出一封信递给我：

“这是信，”好象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他轻描淡写地说。

我拿了信刚想收起来，那个瞎子象看到了我的动作似的说：

“没有关系，看吧，虽然是玛丽亚的信，但不会有什么急事的。”

我颤抖起来。瞎子给了我一支烟，他给自己点烟时，我打开了信封，取出信笺，上面只有一句话：

我也想您。　　玛丽亚

当瞎子听到叠信笺时，问道：

“我估计没有什么急事吧？”

我努力镇定了一下，答道：

“是的，没有什么急事。”

看到瞎子睁大了眼睛朝着我笑，我觉得自己成了一个丑恶的人。

“玛丽亚就是这样，”他好象沉思着说，“许多人把她的冲动和紧迫混在一起。实际上玛丽亚快刀斩乱麻地做出的一些事并不改变局面。我怎么给您解释呢？”

好象要找一个更清楚的解释，他的眼睛沉思地朝向地面。过了一会儿后，他说：

“就好象有人站在沙漠里，突然快速地改变一下位置，您懂吗？速度并不重要，因为他总是站在同一个环境里。”

他吸了一口烟，想了一会儿，好象我并不存在一样。接着他又说：

“虽然我并不确切地知道是否是这样。我对比喻并不在行。”

我找不到逃离那个该死的房间的机会，但那个瞎子看上去并不着急。我想：“这是一出什么恶作剧？”

“比如现在，”阿连德又说了，“她早早地起床对我说她要去庄园。”

“去庄园？”我不由己地问道。

“对，去我们的庄园。也就是说去我祖父的庄园。但现在这个庄园在我表弟温特尔的名下。我估计您认识他。”

这个新泄露出来的消息既使我忧虑满腹，也使我怒火满腔。是什么东西使玛丽亚看上了这个又蠢又笨、卑鄙无耻的好色之徒呢？我努力使自己平静下来，想着她不是奔着温特尔去的，而是喜欢乡村的寂静才去的，因为庄园是这个家庭的财产。但是，我很伤心。

“我听说过他。”我苦涩地说。

在瞎子还没有来得及开口之前，我突然接着说：

“我该走了……”

“唉，多么遗憾，”阿连德叹了口气，“希望我们能再见面。”

“好，好，当然了。”我说。

他把我送到门口，我握了握他的手就跑着出来了。在乘电梯下楼的时候，我一直怒气冲冲地重复着一句话：“这是一出什么恶作剧？”

13

我需要清理一下头脑，冷静地想一想。我顺着波萨达斯大街走向雷科莱塔街。

我的头脑成了一盏走马灯：各种纠缠在一起的想法，爱与憎的感情；各种问题，以及不满和回忆连续不断地转换着。

比如，让我到她家去取信，又让她的丈夫亲手交给我，这算是个什么念头呢？怎么不告诉我，她已经结过婚了呢？她和那个不要脸的温特尔在庄园里搞什么鬼名堂？她为什么不等我的电话呢？还有这个瞎子是个什么玩意儿呢？我已经说过我对人类怀有一种厌恶的感情，现在，我还要坦率地说，我一点也不喜欢瞎子，在他们面前，我感到面临着某些冰冷的、潮湿的、悄然的、象毒蛇一样的动物。如果再加上在他面前读一封写着我也想您的信，那就不难猜到我当时的厌恶情绪了。

我要整理一下混乱的想法和感情，并着手用我习惯的方法来整理。应该从开头理起。这个开头（至少是最近的）很明显就是通电话了。在这次通话中有几处不清楚的地方。

首先，如果在这个家庭里，她同别的男人有联系是件很自然的事，就象已被丈夫交信这件事所证明了的那样，那么她在关门之前为什么要用公事式的口吻呢？另外，“当门关上后，人们知道不该来打扰我”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呢？看来，她是经常关上门打电话的。但是，不可想象的是同家里的朋友打个普通电话还要关门，应该假设她关门是由于象我和她之间的一类通话那么，这就是说在她生活中有另外一些象我这样的人。有多少人？他们是谁？

首先我想到了温特尔，但我立刻把他排除了，既然只要她愿意就可以在庄园里见到他，又何必打电话呢？那么其他人又是些什么人呢？

这样一想电话之谜是否解开了呢？不，没有解开：还有她对我提出的具体问题的回答。我痛苦地发现，当我问她是否也想我时，她绕了许多圈子以后仅仅回答说：“我不是对您说我想一切吗？”这种用提问作回答是什么也不承担的。总之，这个回答的不明确也可以从她第二天（或当天晚上）认为有必要用信的方式来回答得到了证实。

“现在来看信。”我自己对自己说。我从口袋里取出信来重新看了一遍：

我也想您。　　玛丽亚

字迹激动或者至少是一个激动的人写的。但，这不是一回事。因为，如果仅是字迹激动，则表明是当时的一种感情，因而也是一个有利于我的迹象。不管怎样，签名“玛丽亚”三字却使我万分激动。光是玛丽亚三个字！这简单明了的三个字使我产生了一种朦胧的所有感，朦胧地感到那位姑娘已经进入我的生活里来了。而且，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已经是属于我的了。

啊呀！我幸福的情感真是昙花一现……比如，上面的这种想法经不起最起码的分析：难道她丈夫不是也喊她玛丽亚吗？而且温特尔肯定也是这样称呼她的，会有什么其它方式来称呼她呢？还有那些她关上门与之通电话的人？我想决不会有人关着门同尊敬地称之为“伊丽巴内小姐”的人谈话的。

“伊丽巴内小姐”！现在我明白了为什么我第一次打电话时，她家女仆要犹豫了：多么可笑！好好想一想，这又一次证明上述称呼完全不是桩新鲜事：很明显，第一次有人问起“伊丽巴内小姐”时，女仆惊奇之余，必然强调了“夫人”这个字眼来纠正对方。但是，由于重复纠正别人，很自然女仆最终只好耸耸肩膀，觉得最好不再陷入无止境的纠正了。于是，她很自然地犹豫了一下，但是没有纠正我。

再来谈信，我认为有理由从中作出一系列推测。先从最不平常的一件事开始：递信的方式。我还记得女仆的话：“请原谅，先生，但是她没有您的地址。”是的，她没有问我地址，我也没有想起来给她；但是，如果我处于她的位置，首先就在电话簿上找。不能把她的行为归咎于不可思议的懒惰，于是确实无疑的结论就是玛丽亚希望我到她家里去同她丈夫见面，然而，这又是为什么呢？这样，就出现了一个极其复杂的局面：可能是她对用丈夫作中间人感到乐趣，也可能是她丈夫感到乐趣，也可能两个人都是这样。除了这两个病理性的可能外，还有一个正常的可能性：玛丽亚要使我知道她结过婚，为了让我明白再这样继续下去是不合适的。

我敢肯定，许多看到这里的读者都会认定是第二种可能性，并认为只有象我这样的人才会相信前二种可能性中的一种。在我还有朋友的日子里，他们多次笑我总是选择费解道路的怪癖：我问自己，为什么现实总是这样简单呢？相反，我的经验告诉我，它几乎从来就不是简单的，每当有一点看来非常清楚的事，一个看来从属于小事的行动，它们的背后几乎总是有很复杂的

动机的。一个日常的例子：施舍者，一般都被认为是个慷慨大方的人，比不肯施舍者好。我冒昧地想用最蔑视的态度来剖析一下这个简单的理论。大家都知道，一个乞丐（真正的乞丐）的问题不会因为一个比索或一块面包而解决。它只解决一位先生的心理问题，他几乎毫不破费地买来了他的心安理得和一顶慷慨的桂冠。请想一想，掂一掂，为了确保精神上的安宁和作为自我安慰的那种待人仁慈的虚荣心，他们甚至不肯每天多化一个比索以上的代价，他们该是多么吝啬呀！没有这种虚伪的（和吝啬的）行为来分担人类贫困的局面该需要多少纯洁的精神和高尚的勇气呀！

但是，我们还回到信上来。

只有思想肤浅的人才会坚持上面的假设，因为稍加分析它就会瓦解的："玛丽亚要使我知道她结过婚，为了让我明白再这样继续下去是不合适的。"好极了，但是，在这种情况下，她为什么要采取这种讨厌而又残酷的方案呢？她不能亲自或者通过电话告诉我吗？如果她没有勇气亲口告诉我，她就不能写信给我吗？还有一个可怕的情节，就象我见到的那样，那封信也没有说她结过婚，也不要求我把相互的关系看得平淡一些，这又是为什么呢？不！先生们，正相反，那封信是用来巩固和促进我们之间的关系的，并把这种关系引向最危险的道路。

看来还有病理方面的假设。玛丽亚对使用阿连德作中间人感到乐趣吗？或者是她的丈夫在寻找这种乐趣？或者是命运乐于把这两个雷同的人联系在一起的吗？

突然，我对自己因无限止地分析事情和言论的习惯达到的极端后悔起来。我记起了在听我讲话时她注视着广场上那棵树的目光，记起了她的羞态，她的第一次逃离。对她的一阵奔放的温柔开始涌上我全身。我觉得她是包围在充满丑恶和贪困的残酷世界之中的一个弱小生灵。从展览厅的那一刻以来，我多次感受到的东西又产生了：她是一个同我一样的生灵。

我忘却了自己的那些枯燥无味的论据和残酷无情的推论。我致力于想象她的脸庞，她的目光——使我记起某些确定不了事情的目光，她深刻而忧伤的推理方法。我觉得，我在多年的孤独中培育起来的无名爱情集中到了玛丽亚身上。怎么能去想那些荒谬的事情呢？

于是我竭力想忘掉对电话、信、庄园、温特尔所作的愚蠢推论。

但是，我忘不掉。

14

接下来的几天是不平静的。在匆忙中我忘了问玛丽亚回来的日期；去她家取信的当天，我又打了个电话去询问，女仆告诉我说她一无所知，于是我请问了庄园的地址。

当天晚上，我怀着侥幸的心情给她写了封信，问她回来的日期，并请她一回到布宜诺斯艾利斯就给我打电话或写信。为了避免节外生枝，我甚至到中央邮局去用挂号发出。

我曾经说过，我度过了不平静的几天，去波萨达斯街以后折磨着我的各种模糊的想法成千次地浮上我的脑海。我做了一个梦：一天晚上我访问了一幢孤屋，这幢房子我似曾相识，并且是我从童年起就无限向往的，所以一走进去，回忆就带着我走。但有的时候，我在黑暗中迷了路，或者有这样一种感觉，好象有躲起来的敌人会从背后来攻击我或者有窃窃私议的人在嘲笑我，嘲笑我的幼稚。这是些什么人？他们想干什么？不管怎样，我却感到在这幢房子里我青少年时期的旧爱恋伴随着同一时代的害怕和略带狂热、畏惧和喜悦的感受复活了。醒来的时候，我明白了，梦中的这幢房子就是玛丽亚。

15

在她来信的前几天中，我的思绪就象一个在多雾的地方迷了路的侦察员一样，东找西寻，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看清此一个彼一个模糊不清的人影物像，危险与深渊的捉摸不定的外形。她来信时好象是出了太阳。

但是，这是一个黑太阳，一个夜晚的太阳。我不知道能不能这样说。虽然我不是作家，虽然这种说法是否确切我也没有把握，但是，我不去掉夜晚这个词：在组成我们不完备的语言中，这个词也许是最适合玛丽亚的了。

下面就是她写给我的信：

我度过了奇怪的三天：大海、沙滩和道路为我带来了对其他时期的回忆。不仅是形象，也有其他时期的声音、呼叫和长时间的寂

静。这是奇怪的，但是，活着就是在为将来创造回忆；就是现在面对着大海的时候，我知道，我正在为详细的回忆作准备，也许有一天，它们会给我带来忧伤和绝望。

大海就在眼前，叱咤风云，无边无际。我当时的哭泣是无用的；我在孤零零的沙滩上眼睛紧盯着大海，我的等待也是无用的。你猜到了并画下了这个回忆或者画下了象你和我这样的许多人的回忆吗？

但是，现在你的形象出现了；你在大海和我之间。我的眼睛遇上了你的眼睛。你是平静的，有点忧伤，你看着我好象在求我帮助。

玛丽亚

我多么了解她啊！这封信使我升起了多少美好的感情呀！包括她突然用你来称呼，这使我相信玛丽亚是我的。只是我的："你在大海与我之间"；再也没有别人了，就象在她看窗户画面时我感受到的那样，只有我们两个人。既然我们是一直熟悉的，一千年前就熟悉的，她怎么能不用你称呼呢？如果当她站在我的画前，既看不到也听不见围着我们的人群，那就好象我们已经用你称呼了，我立刻知道了她是个怎么样的人和她是谁了，我马上明白我是多么需要她，同样，她也是多么需要我。

呀！但是我杀了你！是我杀了你，我好象透过一堵玻璃墙看见了你，却不能摸你，不能抚摸你那沉默和热忱的脸庞！我是多么愚蠢！瞎了眼！自私！残酷！

激扬之词可以休矣。我说过要简练地写，就这么办。

我如痴如醉地爱着玛丽亚，但是，爱这个词在我们之间还未启齿说过。我望眼欲穿地盼望着她从庄园回来后对她说这个词。

然而，她一直没有回来。随着时日的过去，我心中升起了一种发疯似的感觉。我给她写了第二封信，信中只写："玛丽亚，我爱你，我爱你，我爱你！"

两天后，我终于收到了她的回信，信中只有这几个字："我担心我会害了你。"我马上给她回信："你会使我怎样我无所谓，如果我不能爱你，我就死。见不到你的每一分钟对我来说都是无止境的折磨。"

又挨过了难熬的几天，还是没有玛丽亚的回信。我绝望地写了一封信："你在践踏我们的爱情。"

又一天，我在电话里听到她遥远而颤抖的声音。除了不断说着"玛丽亚"这三个字外，我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也不可能说出来：我的喉咙紧张得连话也讲不清楚了。她说：

"我明天回布宜诺斯艾利斯去。一到就给你打电话。"

第二天下午，她从家里给我来了电话。

"我马上要见你。"我说。

"好的，我们今天就见面。"她回答说。

"我在圣马丁广场等你。"我对她说。

玛丽亚有点犹豫，过了一会儿说：

"我宁可去雷科莱塔。我八点到那儿。"

我是多么盼望这个时刻呀！为了使时间过得快一点，我漫无目的地在大街上走着，呀！我内心感到多么温柔！世界、夏天的傍晚，在人行道上嬉耍的小孩是多么可爱呀！现在，我才想到爱情是多么使人盲目和具有多大的改变能力呀！美丽的世界！真值得乐死！

八点刚过几分，我就看见玛丽亚在暮色中寻找着向我走来。天太晚了看不清她的脸，但我认出了她走路的姿势。

我们坐了下来。我抓紧了她的手臂多次不停地重复着她的名字，不知说什么好。而她却一言不发。

"你为什么到庄园去？"我终于粗暴地问她。"为什么把我一个人丢下不管？为什么你在家里留下一封信？为什么不告诉我你结过婚？"

她不回答。我使劲拧她的手臂，她呻吟了一声：

"你把我拧痛了，胡安·巴勃罗。"她柔声说。

"你为什么不说话？为什么不回答？"

还是一言不发。

"为什么？为什么？"

最后，她终于开口了：

“为什么一切都要有答案呢？别谈我了，我们来谈谈你，你的工作，你的忧虑。我经常想到你的画，想到你在圣马丁广场对我说的那些话。我想知道你现在在干什么，想什么，有没有作画？”

我又恼怒地拧起她的手臂来。

“不，”我回答说，“关于我的事，我不希望谈；我希望谈谈我们两个人，我必须知道你是否爱我，别的不管；要知道你是否爱我。”

她不回答。她的沉默和那妨碍我透过她的眼睛来猜测她心思的黑暗使我失望。于是，我擦着了一根火柴。她很快转过身去把脸藏了起来。我用另一只手把住她的脸，迫使她转过脸来看着我：她正在悄声地哭泣。

“啊！那么说你不爱我。”我痛苦地说。



但是，在火柴慢慢熄灭的时候，我却看到她温柔地望着我。在黑暗中，我感到她的手在抚摸着我的头。她温和地对我说：

“我当然爱你……干吗什么事情都要说出来呢？”

“要说，”我回答他，“但是，你是如何爱我的？有许多爱的方式。可以爱一条狗，爱一个小孩。我想说爱情，真正的爱情，你明白吗？”

一种罕有的直感：我很快擦着了另一根火柴。正如我感觉的那样，她在笑。就是说，她不笑了，但她已经在十分之一秒前笑过了。有的时候，我头脑里会突然产生这样的念头：有人在窥视我，虽然没有人，但却感到围绕着我的孤独刚刚才出现，有某种突然的东西一瞬间消失了，好象在空间里依然存在着某种轻微的颤动。现在就类似这样的情况。

“你笑过了。”我怒气冲冲地说。

“笑？”她惊奇地问。

“是的，笑。我可不是那么容易受骗的，我非常注意细节。”

“你注意到什么细节？”她问。

“你脸上还有痕迹，笑的余痕。”

“我能笑什么呢？”她淡漠地又问。

“我的幼稚。笑我问你是否真爱我还是象爱小孩那样的问题，我说不清楚……但你笑了。对这一点我毫不怀疑。”

玛丽亚一下子站了起来。

“怎么回事？”我惊讶地问。

“我得走了。”她冷冷地说。

我象弹簧似的跳了起来：

“怎么？你要走？”

“是的，我要走。”

“怎么？你要走？为什么？”

她不回答，我几乎是在用两只手臂摇晃她了。

“你为什么要走？”

“我怕你也不理解我。”

这句话把我惹火了。

“怎么？我问你的话是关系到我生死的大问题，你不回答，反而发笑，还生气。这当然使人不能理解你了。”

“我的笑是你想象出来的。”她还是冷冷地说。

“我敢肯定。”

“那你错了。你这样武断使我非常痛心。”

我不知道在想什么。实际上，我并没有见到笑容，只是在一张严肃的面孔上看到一点痕迹。

“我不知道，玛丽亚，请你原谅。”我气馁地说，“但我肯定你笑了。”

我沉默了，神情沮丧，闷闷不乐。一会儿，我感到她的手温柔地抓住了我的胳膊，接着马上听到了她的声音，现在是微弱而痛苦的声音。

“你怎么会这样想呢？”

“我不知道！我不知道！”我几乎是哭着说。

她让我重新坐下来，象开始那样抚摸着我的头。

“我提醒过你。我会害你的。”沉默几分钟后她又说，“现在你知道我的提醒是对的吧！”

“这是我的错。”

“不，这也许是我的错，”她沉思着说，好象在自言自语。

“多奇怪呀！”我心里想。

“什么奇怪？”玛丽亚问。

我吓了一跳，我甚至想到（许多天以后）她能看透人的心思。直到今天，我还不能肯定我是否在无意中高声地说出了那几个字。

“什么奇怪？”她又问了一句，因为吓了一跳，我还没有回答她的问题。

“你的年龄多奇怪啊。”

“我的年龄？”

“是的，你的年龄，你多大了？”

她笑了。

“你看我有多大了？”

“这正是奇怪的地方，”我答道，“我第一次见到你的时候，看上去你是一位二十六岁的姑娘。”

“现在呢？”

“不，不，一开始我就有点困惑，因为有点非体态方面的东西使我想……”

“使你想什么？”

“使我想到你的年龄要更大些。有时候我觉得在你身边我好象是个小孩子。”

“你多大年纪了？”

“三十八岁。”

“你实在还是很年轻的。”

我犹豫了，并不是由于我认为自己的年龄太大了，而是因为不管怎样我应该比她大得多；因为无论如何，她都不会超过二十六岁。

“很年轻。”她重复说，可能猜着了我的惊讶。

“那么，你多大岁数呢？”我坚持问她。

“这又有什么关系？”她严肃地回答。

“那你为什么问我的年龄？”我几乎生气了。

“这次谈话太无意义了，”她说，“所有这一切全是蠢话。你关心这类事情真叫我惊奇。”

我关心这类事情？我们同时在谈？实际上怎么会发生这一切的呢？我困惑得把开始的问题忘记了。不，最好说，没有调查清楚提第一个问题的原因。只是几个小时后，回到家里时，我才发现这次看起来十分平淡的谈话的深刻含义。

17

在一个多月的时间内，我们几乎天天都见面。我不想详细回忆这段时间内发生的既有美好又有可怕的事。有许多伤心事，我都希望在回忆中把它们修复起来。

玛丽亚开始到我画室来了。上面擦火柴的场面稍有变化地重演了二、三次。在最好的情况下，她的爱只是母亲的爱或者是姐姐的爱，这个想法竟使我象中了邪一样。所以，这使我认为肉体的结合是真正爱情的一个保证。

我现在就说清楚，这个想法是我许多幼稚想法的一个，是个肯定使玛丽亚在我背后发笑的幼稚想法。肉体的爱情远不能使我平静下来，它反而更使我心神不定，带来了新的对玛丽亚的折磨人的疑问，不能理解的痛苦场面和残酷的体验。我们在画室里度过的分分秒秒是我永远也忘不了的。在这段时间里，面对着玛丽亚身上的无法解释的态度和矛盾，我的感情摇摆在最纯洁

的爱情和最疯狂的仇恨之中：突然，一切都是假装的疑问侵袭了我。有的时候，她好象一个羞怯的少女。突然，我又觉得她是一位平常的女人。于是一长串疑问涌进了我的脑海：什么地方？怎样？谁？什么时候？

在这种情况下，有一个想法是无可回避的，玛丽亚代表了戏剧中最精明和最残忍的的戏剧，而我好象是她手中的一个天真烂漫的小孩子，她用最简易的故事来哄他吃饭和睡觉。有的时候，一阵疯狂的难堪涌上心头，我赶紧穿上衣服，冲到大街上去清醒一下，反复推敲我的疑团和担心。相反，有的时候，我的反映是积极和狂热的：我向她扑去，用钳子般的双手抓住她的胳膊，把它们拧来拧去，眼睛紧盯着她的眼睛，企图强制她拿出爱情，真正爱情的保证来。

但是，上面说的恰恰没有任何一句话是我想说的话。我应该坦率地说，连我自己也不知道什么是所谓"真正的爱情"。奇怪的是，虽然在我的询问中多次使用这种说法，但直到今天我还没有深刻地分析过它的含义。它是什么意思？包括肉体激情的爱情？我在绝望地要同玛丽亚更牢固地沟通心灵时，可能追求过它。我相信，在某些场合中，我们达到了心灵的沟通，但它却很纤细，暂时，脆弱，以至事过境迁，在我们想重建梦中的爱情时，都感到了模模糊糊地不满足，这就使我更加绝望地感到前所未有的孤单。我知道，我们突然取得了短时间的一致性。待在一起减轻了经常伴随着这些感觉的忧伤，它肯定是由于这些昙花一现之美的根本隔绝所引起的。我们只消互相对望一下，就会知道我们所想的，说得确切一些，我们的感受是相同的。

当然，为这点时间，我们付出了高昂的代价，因为接下去发生的事就粗鲁和愚蠢了。我们干的任何一件事情（讲话、喝咖啡）都是痛苦的，这就可以知道心灵沟通的时间是多么短暂了。更糟糕的是，它产生了新的疏远，因为我绝望地想通过某种方式来加强这种相通，就强制她进行我们肉体上的结合；我们只不过证实这种相通已不可能延续下去，也不可能通过肉体行为来巩固它了。但是她把事情搞得更糟，可能因为她想让我放弃这个固定的念头，就假装感受到了一种真正的、几乎不可思议的快感；于是，就出现了这样的场面，我赶紧穿上衣服，逃避到大街上去，或者粗暴地拧她的胳膊，并想强制她供出她真实的感觉和感受来。一切都是如此残忍，以至当她说出我们走向肉体结合时的情感时，我就设法回避。最后，终于成了完全的怀疑主义，我努力想使自己明白，这样做对我们的爱情不仅没有一点好处，而且是

非常有害的。

这种态度只能增加我对她的爱情性质的怀疑，因为我问我自己，或许她不是在演戏呢，那么，她就能证明肉体结合是有害的，这样，以后就要避免它；而事实是，她从一开始就厌恶肉体结合，那么，她的快感就是假装的了。很自然还有其它的争吵，而她想说服我也枉然，只能使我为更敏感的新疑问发狂，从而开始了新的更为复杂的询问。

面临这个假设性的欺骗，最使我生气的是，我象个小孩子一样毫无戒备地投入到她的怀抱里。

“如果有一天我发现你欺骗了我，”我恶狠狠地对她说，“我就要把你象条狗似地杀掉。”

我拧她的胳膊，紧盯住她的眼睛，以便发现一点迹象，一丝可疑的光线，某种快速消失的讥讽。但是，在这种情况下，她却吓得象个小孩子一样地看着我，或者伤心而顺从地看着我，同时，无声无息地开始穿衣服。

有一天，争吵比平时都激烈，我甚至大声骂了她一声婊子。玛丽亚哑巴似地呆在那里一动也不动。接着她一声不响地慢慢走到模特儿的屏风后面去穿衣服。当我在悔恨交加之余跑过去请求她原谅时，我看见她泪流满面。我不知所措，我温柔地吻她的双眼，低三下四地求她原谅，哭泣着骂自己是个不公正和有复仇性的恶魔。这时，她仍然露出忧伤的神情。但是一等她冷静下来并开始幸福地笑起来时，我对她这么快就不伤心感到有点不自然了：她可以平静下来，但是在我骂了她这样一句话后，她能很快地恢复高兴的神情真是太可疑了。我慢慢想到，任何一个女人挨了这种骂以后应该感到耻辱，就是妓女也会这样的，但是决不会有任何一个女人会如此快地恢复高兴的神态，除非骂她的那句话里带有某种程度的真实性。

类似的场面几乎每天都重演。有的时候以相对的安静结束，两个人走出画室，象恋爱着的两个青少年在法兰西大街上蹓跶。但是，这种温柔的时光越来越短，越来越少，就象是一轮在乌云逐渐布满，暴风雨行将来临的天空上的太阳。我的疑惑和询问把一切都包括进来了，好象一枝长藤慢慢地把公园里所有的树全都攀满窒息了，组成了一个巨大的陷阱。

18

围绕着她的沉默、目光、没有意义的话语、不定时的庄园之行、她的情

人等等所提出来的询问日益增多并折磨人。有一次我问她，为什么别人称她为“伊丽巴内小姐”而不称“阿连德夫人”时，她笑着说：

“你真是小孩气！这又有什么关系吗？”

“对我来说很有关系。”我观察着她的眼睛说。

“这是家里的习惯。”她收起笑容说。

“但是，”我举例说，“我第一次给你家里打电话，并要‘伊丽巴内小姐’时，接电话的女仆犹豫一下后才回答的。”

“那是你自己的看法。”

“可能，但是，她为什么不纠正我呢？”

她又笑了，这一回笑得更厉害。

“我刚给你解释过，”她说，“这是我们的习惯，仆人当然也知道。大家都叫我玛丽亚·伊丽巴内。”

“我认为这样称呼很自然，但是，当我称你‘小姐’时，仆人稍加犹豫我就认为不自然了。”

“噢……我没有注意你对这一点感到惊奇。这个嘛，不是习惯的称呼，可能这就是使仆人犹豫的原因了。”

她沉思起来，好象第一次发现这个问题。

“但是，她没有纠正我。”我固执地说。

“谁？”她问道，好象她才清醒过来。

“女仆。她没有纠正我称你为小姐的错误。”

“但是，胡安·巴勃罗，这可一点儿意义也没有，我不知道你想说明什么。”

“我想说明，很可能这不是第一次人家称你为小姐。如果是第一次的话，仆人就该纠正我了。”

她放声笑起来。

“你真是难以令人置信。”她几乎是高兴地说，一面温柔地抚摸着我。

我仍然保持严肃的神态。

“此外，”我接着说，“当你第一次接我的电话时，关上门以前，你的声调是含糊的，几乎是公事式的。后来，你才用有感情的声调说话。为什么会有这种变化呢？”

“不过，胡安·巴勃罗，”她也严肃起来，“我怎么能在女仆面前这样

说话呢？”

“好，这有理；但是，你说‘当门关上以后大家都知道不该来打扰我’，这句话不可能指我，因为我是第一次给你打电话，也不可能指温特尔，因为只要你愿意，就可以到庄园去见他，随便多少次。我认为，很明显应该还有另外一些人在同你说话或者已经说过了。不是这样吗？”

玛丽亚伤感地看着我。

“你倒是应该回答我，而不是伤感地看着我。”我怒气冲冲地说。

“但是，胡安·巴勃罗，你说的这一切都是些微不足道的小事情，当然还有其他人打电话：表兄弟，表姐妹，家里的朋友，我的母亲等等……”

“但我认为这种电话是用不着躲起来打的。”

“那么，是谁给你的权利，让你说我躲起来！”她激烈地回答说。

“你不要激动。你自己有一次曾经对我谈起过一个叫理查德的人，他既不是你的表兄，也不是家里的朋友，也不是你母亲。”

玛丽亚非常泄气。

“可怜的理查德。”她柔声细气地说。

“为什么可怜？”

“你早就知道他是自杀的，在一定程度上我也有过错。他给我写了许多可怕的信，但是我从未能够为他做点什么。可怜的人，可怜的理查德。”

“我倒是愿意你给我看看他的一、二封信。”

“既然他已经死了，还有什么必要呢？”

“死活都一样，我都愿意看。”

“我全烧了。”

“你完全可以一开始就说你全烧了。然而你却对我说‘既然死了，还有什么必要呢？’你总是这样。另外，如果你真的全烧了，那你又为什么要这样做呢？上一次你对我说你保存着所有的情书。这位理查德的信是很容易败坏你的名声的，所以你把它们全都烧了，对不对？”

“不是因为它们会败坏我的名声才烧掉的，而是因为它们太伤感了，它们使我感到压抑。”

“为什么使你感到压抑？”

“不知道，……理查德是个压抑的人，很象你。”

“你爱上他了？”

“请你……”

“请我什么？”

“不，胡安·巴勃罗，你的各种想法……”

“我看我的想法并非不合情理。他爱上了你，给你写了许多可怕到你认为最好烧掉了事的信，他自杀了，你却认为我的想法不合情理，这又为什么呢？”

“因为我无论如何也没有爱上他。”

“为什么没有爱上他？”

“我真的不知道。可能因为他不是我希望的人。”

“你刚才说他象我。”

“上帝呀！我刚才是说他的某些地方象你，没有说他同你一样。他是个无所作为的人，破坏者，他有致以死命的聪明，是个虚无主义者，就象你的不足之处一样。”

“好吧！但是我仍然弄不懂烧信的必要性。”

“我再对你重复一遍，我烧信是因为它们使我感到压抑。”

“但是，你可以保存起来而不去阅读它们。这只能证明你一遍又一遍地阅读它们直至完全烧毁，如果你一遍又一遍地阅读它们总是事出有因吧！总是他的什么东西在吸引着你。”

“我没有说他不吸引我。”

“你说他不是你所希望的人。”

“我的上帝，我的上帝呀！死亡也不是我所希望的，但是，它经常吸引着我。理查德对我的吸引就好象是死亡和虚无对我的吸引。但是我认为，人不应该消极地沉溺到这种感情中去。也许因为这个我才不喜欢他，因此，我烧了信。当他死的时候，我决心销毁一切继续延长他存在的东西。”

她闭口不语了，我打听不到一句有关理查德的话。但是，我应该补上一句，理查德还不是最折磨我的人，因为关于他，我终究还知道得不少。她从未提起过的但我却感觉到的那些在她生活中悄悄地活动着的陌生人和影子才是最折磨我的。玛丽亚最差劲的地方正是我想象她同这些无名的陌生人和影子在一起干的事情。肉体快感时从她嘴里漏出来的一个字直到今天还在折磨我。

所有这些复杂的询问中，有一次迸发出了照亮玛丽亚和她爱情的光束

来。

19

既然她同阿连德结了婚，那就很自然、很逻辑地想到，她曾经对他有过某种感情。我应该说一下，我们可以把它命名为“阿连德问题”，这是最使我入迷的问题之一。还有几个我想澄清的谜，特别是其中的两个：她曾经在某个时期内爱过他吗？现在还爱他吗？这两个疑问是有联系的：如果她不爱阿连德，那么她爱谁呢？爱我？爱温特尔？爱那些打电话的神秘人物中的一个？或者，她也很可能象某些男人一样以不同的方式爱着不同的人？但是，也可能她一个人也不爱，而分别对我们这些可怜虫、娇娃娃中的每一个人都说我们是她唯一的一个，而其他人只是阴影，她同他们只是一般的表面关系。

有一天，我决心弄清阿连德问题。一开始我就问她为什么同他结婚。

“我爱过他。”她回答我。

“这就是说你现在不爱他了。”

“我没有说我已经不爱他了。”

“你刚才说‘我爱过他’，而没有说‘我爱他’。”

“你老是搞文字游戏，把任何事情都弄得无法相信，”玛丽亚驳斥了，“当我说我同他结婚因为我爱他时，并不意味我现在就不爱他了。”

“啊！那就是说你爱他。”我很快地接上去说，好象要在这里发现她前面的回答中的错误。

她不说话了，好象气馁了。

“你为什么不回答？”我问。

“因为我认为这是没有意义的。这种话我们几乎原封不动地说过多次了。”

“不，这一次不同于前几次。我问你现在是否爱阿连德，你说爱的。我好象记得有一次在港口时，你对我说过，我是你爱上的第一个人。”

玛丽亚又不说话了。我真气她，她不仅说话矛盾，而且要她说句话真是难极了。

“你如何解释这一点？”我又问。

“爱的方式是多种多样的，”她厌倦地说，“你可以想象到，我不可能象几年前结婚时那样爱阿连德。”

“什么样？”

“怎么‘什么样’？你知道我想说的话。”

“我什么也不知道。”

“我对你说过好多次了。”

“你是说过的，但是从来没有解释过。”

“解释！”她痛苦地喊了起来，“你自己已经说过成千上万次了，有许多事情是不能解释的，而你现在却要我解释如此复杂的问题。我也对你说过成千上万次了，阿连德是我的好同伴，我象兄长似的爱他，我照顾他，我对他很亲切，我十分钦佩他精神上的宁静，我认为他在各方面都比我高超，在他旁边，我觉得自己是个微不足道的有过失的人，你怎么能想象我不爱他呢？”

“不是我说你不爱他的。是你自己说现在同结婚时不一样了。也许我可以这样说，结婚时，你爱他的程度就象你说的现在爱我的程度一样。另一方面，几天前，在港口你对我说，我是你真正爱上的第一个人。”

她伤心地看着我。

“好吧！我们把这个矛盾先放一下，”我继续说，“但是，我们还是来谈阿连德，你说你象爱兄长似的爱他。现在只要你回答我一个问题：你同他睡觉吗？”

玛丽亚更加伤心地看着我。她沉默了一会儿后，用非常痛苦的声音问我：

“这种问题也需要回答吗？”

“是的，完全需要。”我冷冷地对她说。

“你这样问我，我觉得太可怕了。”

“很简单：你只要说睡或不睡。”

“答案可不是这样简单，可以回答也可以不回答。”

“好极了，”我还是冷冷地说，“这就说：睡。”

“对极了：睡。”

“那么，你是愿意的。”

说这句话的时候，我非常注意地盯着她的双眼；我是另有所谋的，这句

话对弄清一系列问题是再好不过了。倒不是我认为她真的愿意（虽然根据玛丽亚的脾气，这也是可能的），我是想迫使她解释清楚“兄长的爱”是种什么含义。正如我意料的那样，玛丽亚迟迟没有答复，她肯定在斟酌词句。最后她说：

“我说我同他睡觉，没有说我愿意。”

“呀！”我胜利地喊了起来，“这就是说，你这样做不是出于本意，但是你却使人认为你是愿意的！”

玛丽亚的脸色变了，无声的泪水掉落在她的脸上，她的目光象是被压碎了的玻璃球。

“我没有这样说。”她慢慢地说。

“因为，”我不妥协地说，“如果你表现出没有知觉，不愿意，如果你表现出肉体的结合是你为情谊、为你对他高尚精神的钦佩而作出的牺牲，那么，很明显阿连德就永远也不会再同你睡觉了。换句话说，他继续同你睡觉，就证明你不仅能用你的感情而且还能用你的感觉欺骗他。你能天衣无缝地伪装出肉感享受的假象。”

玛丽亚的眼睛望着地面，无声地抽泣着。

“你真是残忍得令人难以置信。”最终，她才开口说。

“我们不谈这些表面现象；我感兴趣的是实质。实质是，多年来你能不仅用感情而且还用感觉来欺骗你的丈夫。我这个学徒也可以从中得出结论：为什么你不也是在同样欺骗我呢？现在你该明白了，我为什么多次探究你的真实感觉。我一直记得，台丝德蒙娜的父亲曾告诫过奥赛罗说，一个欺骗过父亲的女人也会欺骗另一个男人的。任何事情都不能使我从头脑中摈弃这个念头：多年来你一直在欺骗你的丈夫。”

有一会儿，我感到有把残忍推到极端的念头，虽然已经发现了它的庸俗和愚蠢，但我还是说了：

“你在欺骗一个瞎子。”

20

在说这句话之前，我就有点后悔了：在那个想用说这句话来获得邪恶的满足的人的后面，还有一个更纯洁、更温柔的人想等这句话的残忍性发生作

用时就采取主动，在一定程度上，这句愚蠢无用的话说出来之前，这个人就已经站到了玛丽亚的一边。(实际上说这种话我能捞到什么稻草呢？)所以，当这句话一出口，后面的这个人反而麻木了，好象他无论如何也不敢真正相信另一个人会有说这句话的可能性。随着话音出口，这个人就开始指挥我的意识和意志了，他的决定几乎及时地阻止我的话完整地说出口。话音一落(因为，不管怎样，我把话说完了)，他就完全控制了我，并命令我低三下四地向玛丽亚请求原谅、承认我的愚蠢和残忍。有多少次，我内心意识的这种该死的分身都成了残忍行为的元凶！在一部分要我采取漂亮行动的同时，另一部分却要我拆穿骗局、虚伪和假正经；在一部分要我去侮辱一个人的时候，另一部分却同情他，还谴责我对别人的揭露；在一部分让我看到美好世界的同时，另一部分却告诉我幸福感情的丑恶与滑稽可笑。总之，修补玛丽亚心灵上已经揭开的伤口，无论如何是晚了(这时好象深藏在一个肮脏地洞里的另一个我，以不通情理的、心满意足的险恶用心向我肯定了这一点)，已经是无可挽回地晚了。玛丽亚默默地，显得十分疲乏地站了起来，她的目光(我多么熟悉这样的目光啊！)筑起了一座有时沟通我们两人心灵的吊桥：这是从一双深不可测的眼睛里透发出来的冷漠的目光。突然，这座吊桥已经拉了起来，永远拉了起来的想法袭上了我的心头，骤然的绝望使我毫不犹豫地不惜作出最卑躬屈膝的事来，例如吻她的双脚。我只搏得她怜悯地看了我一眼，她的目光柔和了一下。但这是怜悯，只是怜悯而已。

当她走出画室并又一次说她不恨我时，我的毅力丧失已尽，象傻子似的呆望着一个固定的目标，站在画室中央不知所措。突然我想起有一系列的事情要我去干。

我赶紧跑到街上，但是玛丽亚已不见了。我又乘出租汽车赶到她家，因为我知道，她不会直接回家去的，所以我希望在她回家时遇上她。我徒劳地等了一个多小时。我从一家咖啡馆里给她打电话：回话说不在，说她从四点起就没有回去过(这时间正是她出门去我画室的时间)。我又等了几个小时。后来，我又打电话给她：回话说玛丽亚要到晚上才回家。

我绝望地到各处去寻找她，就是说我们习惯见面和散步的地方：雷科莱塔，百年纪念大街，法兰西广场，诺埃沃港口。哪里都不见她。我明白了，很可能她故意不在这些会引起她回忆我们美好时光的地方，到别的地方去了。我又一次赶到她家，但已经很晚了，可能她已经回到家里去了。我又打

了个电话：果然她已经回来了，但是，别人回话说，她已经上床了，不可能再来接电话了。尽管如此，我还是留下了自己的名字。

我们之间产生了裂缝。

我怀着绝对孤独的心情回到家里。

通常这种在世界上孤独的感觉都伴之一种高人一等的自豪感：我蔑视人，我认为他们是肮脏的、丑陋的、低能的、贪婪的、粗鲁的小人，我的孤独并没有使我害怕，因为它几乎有点令人孤芳自赏。

但是，在那个时候，象其它类似的时候一样，我感到孤独要归咎于我自己的暴躁的性格和卑劣的行为。这种时候，我就感到世界是可憎的，但我也知道自己也是世界的组成部分；这种时候，毁灭的狂劲就会侵袭我的全身，我让自杀的欲念亲抚我，我酗酒、找妓女。看到自己的下贱，证明自己不比周围肮脏的恶魔更好一些，我心里就感到某种满足。

这天晚上，我在一家下等咖啡馆里酗酒。当我对同我在一起的女人和周围的水手们厌恶得跑到街上的时候，我已经烂醉如泥了。我沿着比亚蒙特大街一直走到码头。我坐下来哭了，下面的脏水不断勾引着我：干吗要受罪呢？自杀的念头，这个方便的毁灭方式引诱着我：一秒钟内，所有这一切荒谬的天地万物就会象一个巨大的幻影似的毁灭了，好象它的那些摩天大楼、装甲舰、坦克、监狱的坚固性不过是幻觉效应而已，不过是恶梦一场而已。

根据这个道理，生活就好象一场大恶梦，但是，死亡却能使你解脱出来，这也好似一觉醒来，但是，醒来干什么？这种投向绝对永恒的虚无飘渺时的举棋不定使我在多次的自杀方案中踌躇不前。不管怎样，人是如此依恋存在的东西，以至最终宁愿忍受他的不足之处和他的丑恶所引起的痛苦，而不肯用出于本意的行为去毁灭这个幻觉效应。当我们到达这个导致自杀的边缘时，由于已经忘却了一切坏事和想到了坏事的不可克服性，所以任何一点再小的好因素就会获得非凡的价值，结果就会坚定起来，我们就会象面临滚向深渊的危险时绝望地抓住任何一棵小草那样，紧紧地抓住这点好因素，这样的事也是屡见不鲜的。

我下决心回家去时天已快亮了。虽然下了这个决心，我却记得，不知怎

么回事（我记得很清楚），突然站到阿连德家的门前。但奇怪的是我记不得在这期间是怎么回事。我坐在玛头上看着脏水，头脑里想着："现在我该回去睡了。"接着我在阿连德家门前，观察着第五层。为什么要看？想在这个时候见到她是荒谬的。我麻木地待了好大一会儿，直到产生了一个想法：到大街上去找一家咖啡馆，打一个电话。这样做的时候，我没有想过在这种时候打电话应该如何解释才好。铃响五分钟后有人来接了，我却呆在那儿有口难开。我惊恐万分地挂上电话筒，走出咖啡馆，漫无目的地走着。突然我发现自己又来到了咖啡馆。为了不引起别人的注意，我要了一杯杜松子酒，喝酒时，我就打算回家了。

过了好长一会儿，我才回到画室，没脱衣服就上了床，一倒头便睡着了。

22

醒来的时候我正站在画室中央直想喊叫。我做了个梦：我们几个人应邀到一位先生家里做客。到了那家，从外面看它和别家一样，我就走了进去。一到里面，我突然感到不是这样，它同别家不一样。

主人对我说：

"我正在恭候大驾光临。"

我觉得自己落入了圈套，就想逃走。我使劲挣扎了一下，但已经晚了：我的身体已经不由自主了。我只好无可奈何地、眼睁睁地看着将要发生的事，好象这事与我无关一样。主人开始把我变成一只鸟，一只象人一样大的鸟。他先从脚变起：我看到自己的脚慢慢地变成了象鸡足一样的爪子。接着，他由下而上地继续变我的身体，好象水池里的水上涨一样。我现在唯一的希望就寄托在朋友们身上了，可是，难以解释的是他们还没有来。当他们终于来到时，却发生了使我惧怕的事：他们没有发现我的变化。他们象平时一样地对待我，这证明他们见我还和平时一样。想到改变我的那位魔法师对他们也使了魔法，使他们看到我和平时一样，我就决定把件事给端出来。虽然，为了不用激烈的行为激怒魔法师而使局面更坏（否则会促使他干出更坏的事来），我的目的只是想冷静地说出这件事，可我说起话来却成了大声的叫喊。于是，我看到了两件令人惊奇的事：我想说的那句话一出口就变成了难听的尖利

的鸟叫声，可能是由于还带有点人的因素，这是一种绝望而又奇怪的尖叫声；更加糟糕的是，我的朋友们没有听出来尖叫声，就象没有看见我的鸟身一样；相反，好象他们听到的还是我平时的声音，说着平时的话，因为他们一点也不惊奇。我惊愕得不出声了。这时候，主人用几乎难以觉察的讥讽的眼神望着我，只有我发现了这种眼神。于是，我明白任何人，永远都不会知道我变成了鸟。我一辈子完了，这个秘密一直要跟着我进坟墓了。

23

我说过了，当我醒来的时候，正站在画室中央，浑身直冒冷汗。

我看了看表：上午十点。我赶紧去打电话。回话说她已经去庄园了。我垂头丧气。在我决定给她写信以前，长时间无所事事地躺在床上。

我已经记不清那封信究竟写了些什么。信很长，大概是我请求她原谅我。我骂自己是个下贱坯，不值得她爱，我命中注定，也合情合理地要死于绝对的孤独之中。

挨过了几天，没有回信。我又寄了第二封信、第三封信和第四封信，老调重弹，但是悲切之感愈甚。在最后一封信中，我决心把我和她分手以后那天晚上的事原原本本地告诉她。我不遗余力地详细描绘，连最下贱之处也不放过，也没有回避我想自杀的念头。以此为武器我感到羞耻，但是我这样做了。我还应该补上一句，当写到我最下贱的行为、晚上在波萨达斯街她家门口感到孤独的绝望时，我对自己产生了温情，甚至伤感地痛哭起来。我满心希望玛丽亚在看信的时候也能产生和我相似的感情。想到这儿我不禁高兴起来。当我把挂号信寄出时，坦率地说，我是乐观的。

我从邮局回来的时候，玛丽亚充满温情的信到了。我感到，我与她初期相识时的某种爱又复苏了。如果说不如原来那样明显地美好，但至少还具有某些基本的属性。这有一说，虽然不忠诚的和背信弃义的大臣们暂时背叛和诽谤了国王，但是，国王总是国王。

她希望我也到庄园去。我如醉如痴地收拾了一只手提箱、一个画夹，向“宪法”车站奔去。

24

“阿连德”车站和其它乡村车站一样，旅客不多。一个穿着衬衫但不穿外套的的站长，一只扩音机和几罐子牛奶。

有两件事情激怒了我：玛丽亚没有来接，却来了一个司机。

我一下车，他就走上前来问我：

“您是卡斯特尔先生吗？”

“不！”我平静地说，“我不是卡斯特尔先生。”

我马上想到，在车站上等候回去的火车是件难事，可能要等半天或大半天。我烦躁地决定承认自己的身份。

“是的，”我几乎立刻就接着说，“我是卡斯特尔先生。”

司机吃惊地看着我。

“接着，”我把手提箱和画夹递给了他。

我们走到车前。

“玛丽亚夫人有点不舒服。”他向我解释。

“不舒服！”我轻轻地说，说话时微带嘲讽。我多么熟悉这些托辞呀！回布宜诺斯艾利斯的念头又上来了。但是，现在除了等火车回去外，还必须说服司机：我真的不是卡斯特尔，可能还必须说服他，虽然我是卡斯特尔，但不是疯子。我急促地思考着可能出现的各种情况，终于得出了一个结论，这位司机无论如何是难以说服的。我决心让他把我拉到庄园去。此外，如果回去又怎么样呢？这是很容易预见到的，因为，无非是以前多种局面的重复而已：由于我满肚子的火无法向玛丽亚发泄，它就愈演愈烈了，我苦于不能见到她，苦于不能工作，而这一切全是由于我对玛丽亚作了一次假设性的侮辱。我说是假设性的，因为我永远也无法证实，我的这种报复会不会真的侮辱了她。

温特尔长得有点象阿连德（我好象已经说过他们俩是表兄弟），高个子，微黑，稍瘦，但是目光狡黠难以捉摸。“这是个意志薄弱的伪君子。”我心里想。这种想法又使我高兴起来。（至少在当时是这样认为的。）

他用讥讽的礼仪迎接了我，并给我介绍了一位用长长的烟嘴抽烟的瘦女人。她带有巴黎口音，名叫咪咪·阿连德。她近视，样子很恶。

但是，玛丽亚钻到哪里了呢？那么，她真的不舒服了？我心急如焚，差点把在场的这两个人物忘了。但是，一想到自己的处境，我就骤然向温特尔转过身来控制他。这是对待这种人行之有效的办法。

温特尔正用讥讽的目光打量着我，一见我转身，他就想立刻改变自己的目光。

“玛丽亚有点不舒服躺下了，”他说，“但是我想她马上会下来的。”

对自己的分神，我心里骂了自己一声；同这种人在一起必须时刻提防着；此外，我决心要仔细了解一下他们的思想方法、他们的笑话、他们的反应、他们的感情；这一切在同玛丽亚接触时对我都是十分有用的。我决心只是听和看，并且要在尽可能好的情绪下做到这一点。我又想，温特尔和瘦女人虚伪客套的样子使我感到高兴。但是，我的情绪是阴郁的。

“这么说你是画家罗。”近视眼女人说，好象在刮风沙似的眯起了双眼，这种神志肯定是由于她想改善一下她的近视而又没有戴眼镜造成的。（好象戴上眼镜会使她变得更丑似的。）这就加剧了她的骄横和虚伪的神态。

“是的，夫人。”我没好气地回答，我相信她只是个小姐。

“卡斯特尔是一位杰出的画家。”温特尔介绍说。

接着又说了一大套赞扬我的废话，重弹一有展览会就写文章评论我的评论家们的陈词滥调：“稳健”等等。我不能否认，老调重弹却也反映了某种脾性。我看到咪咪半闭着眼睛盯着我。一想到她也要谈到我，就有点紧张了，虽然我还不十分了解她。

“您喜欢哪些画家？”她象考我似的问。

不，现在我记得是在我们下楼以后她才问的。那时，她正坐在花园里的一张桌子边，桌上放着喝茶的各种物品。温特尔给我一介绍这个女人，就把我带到里面去了，带到准备让我下榻的房间里去了。当我们上楼时（这座房子有两层），他对我说这座房子虽然稍加改善，但还同他祖父在曾祖父庄园外围建造的房子几乎一样。“这跟我有什么关系？”我心里想。虽然我不知道他的目的，但是很明显，他想表现得朴实和坦率。在他讲解一只日规或类似日规的东西时，我心里却想着玛丽亚可能住在楼上某个房间里。可能是由于我脸上爱刨根究底的神态，温特尔对我说：

“这里有好几间卧室，虽然房子建造得有点可笑，倒也相当舒适。”

我想起温特尔是个建筑师。应该搞清楚什么样的建筑他才认为不可笑。

“这是祖父的老卧室，现在我住着。”他指着正中那间对着楼梯的房间说。

接着，他又打开了另一间卧室的门。

“这是您的房间。”他说。

他说他在楼下等我去喝茶，就把我一个人留在房间里。一俟只剩下我一个人的时候，我的心就激烈地跳动起来，因为我想到玛丽亚可能就住在这儿的某一个房间里，可能就在隔壁。我站在房间中央不知干什么好。我产生了一个想法：我走近墙壁（靠另一个房间，不是靠温特尔的那一间），用拳头轻轻敲了一敲，等待回答，但是没有回答。我走到走廊上看看有没有人，又走近另一间卧室的门前，心里一阵激动，一面举起拳头想敲门，但我没有勇气，结果赶紧跨回到自己的房间里。接着，我决心到楼下的花园里去。我晕头转向了。

一到桌子旁，瘦女人就问我喜欢哪些画家。我笨拙地举出几个名字：班·哥赫，格雷科①。她讥讽地看了我一眼，好象自言自语地说：

“Tiens”②。

接着又说：

“太伟大的人物我不喜欢。我来对你说，”她转向温特尔接着说，“象米盖尔·安赫尔③和格雷科这些人我都感到讨厌。伟大和戏剧性太有攻击性了！你不认为这几乎是种坏的教育吗？我认为艺术家应该承担起一种义务，那就是永远不引人注目。我对过分的戏剧性和标新立异感到气愤。请你注意，在某种意义上，标新立异就是在衬托别人的平庸，我认为这种做法的趣向是十分可疑的。我想，假如我也画画或写小说的话，就要画和写那些任何时候都不会引人注目的东西。”

“我不怀疑你说的话。”温特尔居心不良地说。

① 班·哥赫，荷兰画家；格雷科，西班牙画家多明戈·特奥托科普科的别名。

② 法文：“哼”。

③ 米盖尔·安赫尔，十六世纪意大利画家。

接着又说：

“举例说，我肯定你不会乐意写《卡拉玛卓夫兄弟》这本书的。”

“Quelle Horreur！”①咪咪把小眼睛朝向天空高声喊起来，接着又补充说：“Todos parecen Nouveaux—riches de la ciencia, incluso ese moine.②他叫什么名字？Zozime。③”

“你为什么不说Zozimo呢？咪咪，除非你一定要用俄语说了。”

“又来你那一套纯而又纯的蠢事了。你完全知道俄国名字是可以用多种方式来说的。就象一个Farce④里的人物说的那样：“Tolstói 和 Tolstuá⑤这二种方式都可以而且都应该说。”

“可能是的，”温特尔说，“我刚读过的一部西班牙文译文中（据出版社说，它是直接从俄文译过来的），在Tolstoi的i上带有分音符号。”

“啊，我就喜欢这些事，”咪咪高兴了，“有一次我读了切霍夫作品的一个法译本，这里你会读到一个词，例如：ichvochnik(或者类似的情况）引起你的注意，你再在页下找到注解，例如，这里是Porteur⑥。你想想，在这种情况下就不理解为什么也不用个俄文词呢？例如：malgré或avant⑦。你不这样认为吗？我对你说，翻译者的东西使我非常着迷，特别是俄国小说。你喜欢俄国小说吗？”

这最后一个问题是她突然向我提的，但是没有等我回答，她就重新朝着温特尔继续说道：

“请你注意，我从来没有看完过一本俄国小说，太烦人了……，书中出现了成千上百个人物，而结果只不过是四、五个人罢了。但是，这很明显，当你刚辨别清楚一个名叫阿历山德罗的人物时，结果他却叫萨沙，一会儿又改为萨什卡，一会儿又变成萨仁卡，突然又变成了庄严的阿历山德罗·阿历山德罗维奇·布尼内，后来只是阿历山德罗·阿历山德罗维奇。你刚辨别清

① 法文，意为“噢，天哪！”
② 法文，意为“所有的人都象是思想的新富，包括这个家伙在内”。
③ 上述小说中的人物。因带法文腔调，所以两人说得不一样。
④ 法文，意为“一幕戏”。
⑤ 托尔斯泰的西文不同译音。
⑥ 法文“送信人”。
⑦ malgré：尽管。avant：以前。

楚，又糊涂了。简直没完没了，每一个人的名字多得好象一大家子。你可别对我说这不烦人，对你也一样。”

“我再对你说一遍，咪咪。把俄国名字用法语来说是没有什么理由的。为什么不念成Tchekhov（契诃夫）而要念成Chéjov（切霍夫）呢？那样更接近原文吗？另外，这‘mismo’也是法文的可怕影响。”

“请你，”咪咪请求了，“不要这么烦人了，路易西多。什么时候你才学得会不炫耀你的知识呢？你是这样令人难以忍受，这么 épuisaute……①您不这样认为吗？”她突然刹住话音，把话头丢给了我。

“是的。”我回答说，但几乎不知自己在说些什么。

温特尔讥讽地看着我。

我伤心透了。后来，却有人说我不耐心。直到今天，对自己能如此认真地听他们讲话，特别是能如此一字不差地记得这些话我还是很佩服自己的。奇怪的是，我一面听着他们讲话，一面还想努力高兴起来，心里想：“这些人轻浮，肤浅，他们只能使玛丽亚产生孤独的感情，这种人是不可能成为对手的。”但是，我高兴不起来。我感到内心深处有个人在让我伤心。当我不能发现这个伤心的原因时，坏脾气就上来了，就神经质了，虽然我力图让自己平静下来，答应自己在一个人时再研究分析这个现象，但是，我办不到。我也想到，伤心的原因可能是由于玛丽亚的不在场，但是她的不在场使我生气，而不是伤心，不是这个原因。

现在，那两个人谈起侦探故事来了：突然我听到那个女人问温特尔有没有看过最近出版的《第七个回轮》。

“干吗要看？”温特尔回答说，“所有的侦探小说都是一样的。每年看一本差不多。但是，我认为每个星期读一本，这就说明读者缺乏想象力。”

咪咪火了，我是说她假装火了。

“别说蠢话。”她说，“这是我现在唯一能看看的小说了，告诉你我十分爱看。一切都是如此复杂，那些无所不知的侦探真是神通广大：明代的艺术、笔迹学、爱因斯坦的理论、base—ball②、考古学、手相术、政治经济学、印度饲养兔子的统计。而且这一切又都是确切可靠的，真使人喜欢。不

---

① 法文：烦死人了。
② 英文：棒球。

是这样吗？”她又转过身来问我。

她问得这样突然，弄得我不知答什么才好。

“是的，是这样。”我应付着说。

温特尔又用讥讽的目光看着我。

“我去对乔治说，你厌烦侦探小说。”咪咪严肃地盯着温特尔说。

“我没有说厌烦它们：我是说它们都是类同的。”

“我无论如何要去对他说的。好在不是所有的人都象你这样喜欢炫耀学问。比如，卡斯特尔先生就喜欢那些书，对吗？”

“我？”我十分惊愕地问。

“是的。”咪咪不等我回答，又把目光转向温特尔继续说道，“如果大家都象你这样Savant①，就无法生活了。我敢肯定，你对侦探小说有一整套理论。”

“是的。”温特尔笑笑，同意她的说法。

“我不对您说过了吗？”咪咪严肃地说着，一面好象要把我作为证人似的又转向了我。“不是的，我对他可了解得很呢！好吧！你可以毫无顾忌地露一手了。你早该心里痒痒了。”

温特尔真的没有拿架子。

“下面就是，”他说，“我的看法：二十世纪的侦探小说代替了塞万提斯时代的骑士小说。还有，我可以把堂吉诃德作一个比较：它是针对侦探小说的讽刺作品。请你们想象一下，比如有一个人读了一辈子的侦探小说，结果他疯狂地认为世界就象尼古拉·布莱克和爱勒·金②的小说里写的那样，你们想象一下，他最后竟出门去寻找犯罪行为，并在现实生活中象个小说中的侦探那样从事。我认为这本身就足以写成一件有趣的、悲剧性的、象征性的、讽刺的和美丽的故事。”

“你干吗不写呢？”咪咪讥笑着问。

“两个原因：一，我不是塞万提斯；二，我太懒。”

“第一个原因就足够了。”咪咪说。

---

① 法语：有学问的，博学的。

② 侦探小说作者。

接着，真倒霉，她又转向我了：

“这个人，”她用长烟嘴从侧面指指温特尔，“反对侦探小说是因为他一部也写不出来，哪怕是世界上最次的小说也写不出来。”

“给我支烟。”温特尔对他的表妹说。接着他又说，“你什么时候才能不那么言过其实呢？首先，我并没有讲过我反对侦探小说，我只是说，可以写点象我们时代的堂吉诃德，其次，你说我在这方面完全无能，你搞错了。有一次我产生了写侦探小说的灵感。”

“Sans blague①，”咪咪只说了两个词。

“是的，我对你说是的。你听好。有一个人，家里有母亲、妻子和一个儿子。一天晚上，她母亲被神秘地杀死了。警察的调查一点结果也没有。过了一段时间，他妻子也被害了，情况相同。最后他儿子也被杀了。那个人就疯了，因为他爱他的家里人，特别是他的儿子。绝望之余，他决心自己去侦查凶手。他运用了这类侦探小说中惯用的判断法、推理法、分析法、归纳法等等，得出了这样一个结论：凶手还要在某日某时某地进行第四次凶杀，也就是杀他本人。到了他推理出来的那一天、那个时刻，他来到要发生第四次凶杀的地点等候凶手的到来。但是凶手没有来。他又检查了自己的推理结论，可能地点推理错了，不，地点是正确的；可能时间推理错了，不，时间也对。结论是可怕的：凶手已经来了。换句话说，凶手就是他自己，其他三件凶杀也是他自己在无意中干下的。侦探和凶手是同一个人。”

“就我的兴趣来说，这真是太新颖了。”咪咪说，“怎么结束的？你不是说还有个第四次凶杀吗？”

“结论是明显的，”温特尔懒洋洋地说，“那个人自杀了。现在的疑问是，他是因为内疚自杀身死的呢，还是那个凶手的他象在一次普通的凶杀案中杀死了侦探的他。你不喜欢吗？”

“我认为它很有趣，但是，这样讲述它是一回事，把它写出来又是另一回事。”

“正是如此。”温特尔平静地点头同意。

接着瘦女人开始讲述她在普拉塔海认识的一位手相术师和一位目光锐

---

① 法文：别说大话了。

利的夫人。温特尔开了一个玩笑，咪咪生气了：

“你应该想到，这是件严肃的事情，”她说，“她的丈夫是一位工程系的教授。”

他们继续争论着传心术，我却因玛丽亚迟迟不露面而心急如焚。当我又加入他们的话题时，两个人正谈论着雇工法。

“问题是，”咪咪象拿着指挥棒一样手里拿着烟嘴发表见解说，“人都不想多干活。”

谈话终了的时候，我突然感到有一支光束驱散了我心头的忧伤：我发现咪咪的话已经讲完，而玛丽亚不下来就是为了不受咪咪和她表兄饶舌的罪。（肯定，她是听够了。）我现在想起来，上面的这种想法不是无中生有。在来庄园的路上，司机说过的几句话是事出有因的。一开始，我对这几句话并不在意，好象是关于先生的一位表妹刚从普拉塔海来喝茶等等。事情很清楚，玛丽亚对这个女人的突然到来感到腻烦，就借口不舒服把自己关在卧室里，很明显，她无法忍受这种人。当我感到忧伤被这种推理所驱散时，突然找到了忧伤的原因：当我一到庄园发现温特尔和咪咪是一对虚伪而轻浮的人的时候，我最肤浅的心灵就高兴起来，因为我看到了温特尔不可能是我的竞争对手；但我一想到（最好说感到）玛丽亚也是他们中间的一部分，也可能有程度不同的类似脾性时，最深处的心灵就忧伤了。

26

当我们从桌子边站起身来准备在花园里散步的时候，我看到玛丽亚正在向我们走来，这就证实了我的推测：为了避开茶桌上荒谬的谈话，她一直等待着这个时机。

每当玛丽亚夹在人群中间向我走来的时候，我总是想：“在这个美妙的人和我之间存在着一种秘密的联系。”后来，当我分析自己的感情时，就发现她已经成为我不可缺少的人了（就好象有人在一个荒岛上遇到另一个人一样）。而后，绝对孤独的惧怕一俟消失，她就成了我引为自豪的一种享受了。正是在我爱情的这个第二阶段，无数的难题开始了；正好象一个快要饿死的人无条件地接受任何食品一样，而当他最紧迫的要求已经满足后，对食物的缺点和不足之处的抱怨声就愈来愈多了。最近几年中，我见到象刚逃离

集中营时那样低三下四的移民，他们接受任何东西赖以为生，并兴高采烈地从事最低贱的工作；但奇怪的是，光是逃离折磨和死亡还不足以使一个人心满意足地生活下去，一旦开始获得了新的保证，自负和自傲，这些原来似乎早已丧失殆尽的东西，就会象受惊逃跑的野兽一样，在某种程度上更加狂妄自大地东山再起，对过去的穷极潦倒反而感到羞愧起来。在这种情况下，忘恩负义和六亲不认行径的出现是不足为奇的。

现在，当我能够冷静地分析一下自己的感情时，我想，我和玛丽亚的关系同上面的情况有点类同，在某种程度上，我觉得自己正在为自己的不明智付出代价。这就是，我对玛丽亚仅把我从孤独中拯救（暂时地）出来还不知足。这种骄傲的战栗，这种想独自占有的强烈欲望就已经向我提示：由于自负和傲气的驱使，我走上了一条歧路。

在我看到玛丽亚走过来的那个时候，这种傲慢的感情几乎已经被错误和羞愧的心情驱散光了。这种心情是由于我记起了画室里的可怕场面，我愚蠢、残忍，甚至还庸俗地骂她“欺骗了一个瞎子”。我感到自己的双腿在发软，冷汗和苍白一起涌上了脸颊。在这种人面前遇上她！我苦于不能卑贱地扑到她的脚下请求愿谅，平息我自己对自己的惧怕和轻蔑！

但是，看来玛丽亚没有失去自制力，我马上感到那个下午的莫名其妙的忧伤重新开始占据我的全身。

她极有分寸地向我问好，好象要在她的两位表亲面前表明她和我之间只有单纯的友情。我窘态十足地想起了几天前对她发的一次脾气。在那些绝望已极的日子里，有一次我对她说，我想找一个下午到小山顶上去看看圣赫米格纳诺的塔楼，她欣然同意：“好极了！胡安·巴勃罗！”但当我建议她当晚同我一起逃跑时，她却害怕了，她的脸色变得冷漠了，悲哀地说：“我们没有权利只想到我们自己，世界是很复杂的。”我问她这是什么意思，她却更加悲哀地说：“福兮祸所倚。”我骤然连招呼都不打地扬长而去。我还从来没有象当时那样强烈地感到，我永远也不可能同她完全地结合起来，我只能满足于短暂而又脆弱的心灵相通，就好象某些梦境或享受某些音乐片断那样悲哀地捉不住、摸不着。

现在，她来了，约束着她自己的每一个动作，斟酌着她说的每一句话，脸上的每一个表情。她甚至还能向那个瘦女人微笑呢！

她问我有没有带明暗画来。

“什么明暗画？”我生气地喊了一声，心里却明白这喊声会坏事的，会拆穿一件精心谋划的事情，可在当时，我却顾不得了，即使这事对我们是有利的。

“您答应给我看的明暗画，”她很冷静地坚持着说，“就是港口的明暗画。”

我狠狠地看着她，她也严厉地回敬着我，在十分之一秒的时间里，她的目光缓和了，好象在对我说：“请体谅我这一切吧。”亲爱的，亲爱的玛丽亚！看到你的这种请求和卑下的态度我是多么难受啊！我温柔地看着她说：

“我当然带来了。在卧室里。”

“我非常想看看。”她又恢复了原先的冷漠。

“我们马上能看到它的。”我猜度着她的想法道。

面临咪咪有可能和我们在一起的时候我颤抖了起来。但是，玛丽亚比我更了解她，所以她马上接着说了一句，从而阻止了任何别人介入的企图。她说：

“我们马上就回来。”

话音一落，她就坚定地抓住我的手臂把我带到房子里去了。我飞快地看了一眼留下来的两个人，好象发现在咪咪看温特尔一眼时流露出了一丝别有用心的闪光。

27

我原来打算在庄园里住几天，结果只住了一个晚上。到达后的第二天早上太阳一出来，我就带着画夹和手提箱步行逃走了。这个做法可能被认为是发疯，但是，你们会明白它是非常合情合理的。

一离开温特尔和咪咪，我们就走进房子，上楼去拿假设中的明暗画。后来，玛丽亚出了个主意，在我们下楼的时候带着画夹和画盒冒充明暗画。

表兄和表妹二个人都已经不在了。于是玛丽亚的兴致变得非常好，当我们穿过花园去海边的时候，她热情洋溢。她变得不同了，不同于那个我在城里忧伤中认识的女人：更加活泼，更加富于活力。我还感到，在她身上出现了一种我陌生的欲念，对颜色和气味的欲念；她奇怪地振奋起来（对我来说是奇怪的，因为我的欲念是内向的，几乎是纯粹的想象），一根树干，一张

枯树叶，任何一只小虫子的颜色，或者桉树掺合着大海味的香味都会使她振奋起来。而忧伤和绝望的我却根本高兴不起来，因为我觉得，对这样的玛丽亚我几乎完全是陌生的，相反，在某种程度上是属于温特尔或另外什么人的。

忧伤在慢慢地增加，也许是由于愈来愈近感觉得到海浪咆哮声的原因吧。一出山口，海滩上空的那一块天空就展现在我的眼前，我就觉得这种忧伤是不可避免的了。这是出现在美或至少是某种美的面前的老一套忧伤。大家都是这样的呢，还是我那倒霉的性格中的又一个缺点呢？

我们在岩石上坐了下来。有好长一段时间我们都默不作声，听着下面海浪的拍击声，有时领受到海浪卷上悬崖时的泡沫飞溅出来的水珠。云层低压的天空使我想起来了拯救撒拉逊人的廷托雷托海的天空。

“有多少次，”玛丽亚说，“我梦见同你一起在这块天空下的海边上。”

过了一会儿，她又说：

“有时候，我认为这个场面一直是我们两个人在一起经历的。看到你画中窗户里的女人时，我就感到你同我一样，也在盲目地寻找一个人，一个无声的对话者。从那天起，我就一直在思念着你。在这块度过了我一生中许多时刻的地方，我多次梦想着见到你。有一天我甚至想去找你说说我的心里话。但是，我怕我搞错了，就象我以前搞错过一次一样，我期待着你会来找我。但我在努力帮助着你，每晚都在呼唤着你，我甚至坚信能见到你，以至那天真的在那可笑的电梯边相遇时，我竟然会吓呆了，我只能说出一句蠢话。当你以为搞错了，痛苦地逃走时，我却象疯子一样的在后面追赶你。接着就是在圣马丁广场的那些时光了，你认为有必要向我作解释，我却设法岔开你的思路，在担心永远失去你或害怕会害你的两种焦急不安的思想间犹豫不决，我要努力使你扫兴，装着让你感到我不懂你断断续续讲出来的话语、你的明显的意图。”

我一声不吭。在听着她的声音，她那美妙的声音的同时，我头脑中翻滚着美好的感情和阴暗的念头。我好象中了邪一样。太阳下山了，一大片天边的彩云燃烧起来。我觉得这种神奇的时刻再也不会重复了。“永远不会，永远不会。”我心里想。一面我开始感到了由于悬崖引起的晕眩，开始想到把我连同她一起拖向深渊该是多么方便。

耳际响起了她断断续续的话音：“我的上帝……我们在一起……永恒中

的事……可怕的事，我们不仅这样，而且还是有血有肉的小人，丑恶的毫无意义的小人。”

大海慢慢地变成了一个黑色的恶魔。突然，一切都变黑了，下面海浪的咆哮带上了冷漠的诱惑力。想想该有多么方便！她说我们都是丑恶的毫无意义的小人；虽然我知道自己是个惯于干不光彩事情的角色，我却感到安慰，因为可能她也是这样的人，肯定是这样的人。怎么回事，我心里想，和谁？什么时候？一个秘而不宣的念头在我心里慢慢升起，真想立刻扑到她身上，用指甲把她撕碎，卡住她的脖子勒死她，抛入大海。突然耳际又传来了一些断断续续的句子：她说到了一个表兄，名叫胡安什么的，讲到她在农村里的童年；我认为听到了一些同这位表兄“可怕和残忍”的事。我觉得玛丽亚正在对我诉说着肺腑之言，而我却象个傻子，轻易地把它放过了。

“什么可怕和残忍的事？”我喊叫起来。

但是，很奇怪，她好象没有听到我的话：她也是昏昏沉沉的，好象只有她一个人似的。

过了好一阵子，大约有半个小时左右。

接着，我感觉到她象在其它相同情况下一样地抚摸着我的脸。我则象小时候在母亲身边一样，把头靠在她怀里，我们这样静静地待了一会儿，时间停滞了，就象童年和死一样。

遗憾的是在这种宁静的后面隐藏着难解的猜疑！我多么希望自己搞错了！多么希望玛丽亚就象现在这样呀！但，这是不可能的；她的双手抚摸着我的头发，我听到了她的心在我耳边的跳动声，与此同时，阴暗的思绪在我头脑中某个黑暗角落蠕动着，它们好象待在一个泥泞的地下室里，等待着从淤泥中水花四溅，吱嘎作响地悄然而出。

发生了许多稀奇的事情。我们到家时，发现温特尔的情绪烦躁（尽管象他这种人认为显露感情是坏脾气）。他竭力想把它掩盖起来，但是，很明显事情已经发生了。咪咪已经走了。虽然我们明显地回来晚了，但餐厅业已准备就绪。因为我们一到，就看见一阵快速而有条不紊地端菜端盘子。在饭桌上，几乎没有人讲话。我非常注意温特尔的言谈举止，因为我认为它们会说

明正在我身边发生的许多事，和其它一些正在形成的想法。我也非常注意玛丽亚无法揣测的表情。为了改变这种紧张气氛，玛丽亚说她正在阅读一本萨特雷的小说。温特尔带着明显的不高兴说：

“现代小说，哼！写了！出版了！就完了……可是要读起来呢！”

大家又缄口不语了。温特尔根本不想为缓和他这句话引起的反响作什么努力。我认为他同玛丽亚有点过不去。但是，由于我们刚才去到海边的时候没有发生什么特别的情况，我猜想他同玛丽亚的这点过不去是在我们长谈时产生的，很难不把它归咎于这次谈话，或者说得更确切一些，归咎于我们那么长时间地呆在那里。我的结论是，温特尔吃醋了，这就证明在他与玛丽亚之间不光是一般的友谊和亲戚关系。当然，并不一定要玛丽亚爱他；相反，更可能的倒是看到玛丽亚偏向其他人时，温特尔就生气了。不管怎样，如果温特尔的生气是由于吃醋，那么他必定会有恨我的表示，因为在我和他之间不存在其它的怨恨。果然如此。要不是有其它的因素，只消温特尔对玛丽亚关于悬崖的一句话斜我一眼，我就心领神会了。

一吃完饭，我就借口疲劳回房去了。我的目的是要就这个问题获取更多的素材以便进行判断。上楼梯、开房门，开灯后我觉得好象有人关门似的撞了一下门，我待在房间门框那里听着。我马上听到了温特尔激动的说话声音，尽管听不清楚他说的什么话。玛丽亚没有回答，温特尔说了一句比前面那一句更长更激动的话，玛丽亚非常低声地接着他的最后几个词说了另外几个词，接着一阵椅子声；我马上听到有人上楼梯的声音，我赶紧关好门，但继续通过钥匙孔听着，一会儿听到我门前有脚步声，这是女人的脚步声。我长时间睁着眼睛思考着发生过的事情和竭力想听到点什么声音。但是，整个晚上我一点儿声音也没有听到。

我睡不着：从来没有出现过的万千思绪折磨着我。我突然发现我的第一个结论是天真的想法：我想过（是对的）玛丽亚并不一定会爱温特尔而使他醋意十足，这个结论曾经使我平静下来。现在我发现，虽然并不一定是玛丽亚爱温特尔，但也没有什么不合适的地方。

玛丽亚可能会爱温特尔，而他却吃醋了。

那好；有没有理由认为玛丽亚同她的表哥有点什么名堂呢？我认为这是完全有道理的。第一，如果温特尔爱吃醋而惹她嫌，她又不爱他，那么，她为什么要经常来庄园呢？在这个庄园里，平时只有他一个人住，他是单身

（我不知道他是单身、鳏夫还是离过婚的，我认为玛丽亚曾对我说过他同他妻子分居了，但是，归根到底，最关键的是这位先生一个人住在庄园里）。第二，另一个使人怀疑的理由是，玛丽亚总是不贬不褒地谈到温特尔，就是说用一种谈论任何家庭人员时的不偏不倚的态度；但是从来没有对我谈到甚至也没有暗示过温特尔爱她，这样，当然就谈不上什么吃醋了。第三，当天下午玛丽亚曾经对我提到过她的弱点。她想说什么呢？我在给她的信中写到了一系列下贱的事情（酗酒、同妓女鬼混），现在，她对我讲她理解我，说她自己是一只开出的航船和黄昏时的花园。除了说明她的生活中也有象我那样的阴暗和下贱的事外还能说明什么呢？温特尔难道不可能成为她这类下贱的激情吗？

当晚，我从各种不同的角度反复考虑了这些结论并逐一分析了它们。我的最后结论，我认为绝对正确的结论是：玛丽亚是温特尔的情人。

天刚亮，我就带着手提箱和画夹下楼梯了。遇到了一个正在开门窗打扫屋子的仆人，我请他代我向主人问候并请转告说我因有急事必须马上赶回布宜诺斯艾利斯去。仆人用惊奇的眼睛看着我，特别是在我回答他的劝告，说我步行去车站时，他更为惊愕了。

我必须在小车站上等好几个小时。有时我竟想到玛丽亚会露面；我带着赎罪的痛苦心理等待着这个可能性变为现实，就好象小时候，由于认为别人亏待了我而躲在一个地方等着大人来找我承认错误一样。但是，玛丽亚没有来。火车进站的时候，我朝路上最后望了一眼，希望她能在最后的时刻到来，但是，没有见到她来，我的心里感到无限的悲戚。

我坐在向布宜诺斯艾利斯行进的火车上，眼睛望着车窗外面。火车在一个村落附近通过的时候，我看见一个妇女站在屋檐下看火车。我心里冒出了一个极为愚蠢的想法："我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见到这个妇女，这一辈子再也不会见到她了。"我的想法象一只软木塞在一条陌生的河流里沉浮一样，好一会儿还在围着屋檐下的妇女打转。这个妇女同我有什么关系呢？但是我不能不想到，对于我来说她曾经存在过一会儿；但永远也不再存在了，从我的角度来看，她好象已经死了：火车迟一会儿到，或村里有人喊她一声，那么，在我的生活中就从来也不会有一个象她这样的人存在过。

我认为一切都是昙花一现的，暂时的，无用的，不精确的。我的头脑不好使了，好象看到玛丽亚模糊和忧郁地一次又一次在我眼前出现。一直过了

几个小时以后，我的思绪才恢复到原来的精确和激动的程度。

29

玛丽亚死前的几天是我一生中最难挨的日子。我不可能把自己的感受和想过做过的事原原本本地讲出来。因为我虽然难以置信地能回忆起许多事情的细微末节，却有许多小时甚至整天整天的时间只是象在做着模糊不清的恶梦一样。我仿佛记得有那么几天我整个儿是在酒精效应下倒在自己的床上或者躺在新码头的长椅子上度过的。到达“宪法”车站时，我清楚地记得走进了一家酒吧间，连要了几杯威士忌；接着，我模模糊糊地记得，我站了起来，乘一辆出租汽车到了“5·25”大街或者也许是莱安德罗阿莱姆大街的另一家酒吧间。还记得嘈杂声、音乐声、叫喊声和使我抽搐的一个笑声，瓶子打碎的声音，刺眼的灯光。后来我记得在一家警察局的牢房里，沉重的脑袋痛得几乎裂开来，一位给我开门的看守，一位对我说了些话的警官，接着我又酩酊大醉地在大街上走着。好象我又进了一家酒吧，几个小时（或几天）之后，有人把我送回到画室。接着，我做了个恶梦，梦见自己在教堂屋顶上散步。我还记得有一次我在房间里醒来，四周漆黑，迷迷糊糊地觉得我的房间大不可及，随我怎样跑也永远跑不到边。当黎明的曙光照进窗户里的时候，我不知道过了有多久。我拖着步子走进浴室，穿着衣服跨进了浴盆。冷水开始使我慢慢地平静下来，在我的头脑中开始出现了一些孤立的事情，它们是破碎的，互不相关的，就象洪水退去后最先露出来的物体一样：在悬崖上的玛丽亚，咪咪拿着烟嘴，“阿连德”车站，一位德国人站在一个名叫拉孔菲安萨或拉埃斯坦西亚车站的对面，玛丽亚问我要明暗画，我喊叫：“什么明暗画！”温特尔凶狠地看着我，我在楼上焦虑地听着表兄妹之间的争吵，一个水手扔酒瓶，玛丽亚用难以揣测的目光看着我，缓步向我走来，咪咪在说契诃夫，一个猥亵的女人吻我而我狠狠地揍了她一拳，咬我全身的跳蚤，温特尔在谈侦探小说，庄园的司机。也出现了一些梦境的片断：漆黑之夜的教堂和那无边无际的房间。

后来，随着我全身感到发冷，那些一一出现的片断渐渐地在我脑海中串联了起来，整个景象重新慢慢地完整了，虽然从水中涌现出来的这些景象是忧伤和愁闷的。

我从浴室出来，脱去湿衣服，换上干衣服，开始给玛丽亚写信了。首先，我写道，我想给她解释一下我从庄园逃跑的原因（我把“逃跑”划掉，改为“出走”），接着又写，我非常敬重她对我的关心（我把“对我”划掉，改为“对我这个人”），又写，我理解到她是个仁慈的人，充满了纯洁的感情，虽然，象她自己告诉我的那样，有的时候“下贱的激情”在她身上占上风；我写道，我恰如其分地评价开航的船只或者不言不语地在黄昏时节去公园的比喻，但是，正如她自己能想象的（我把“想象”划掉，改为“估计”），这还不足以维持和检验爱情：我仍然不能理解，象她这样的女人怎么能一面对她的丈夫和我说着爱情的词语一面同温特尔睡觉。我接着写道，更有甚者，她还同她的丈夫和我睡觉。我最后写道，正如她自己所能发现的那样，她的这种态度很值得好好地想一想，等等，等等。

我重新看了一遍，认为加上那几处改动的地方后，此信已经十分刺人了。封好信，我就上中央邮局把它用挂号寄了出去。

一走出邮局，我就发现了两个问题：在信中我没有写明为什么要暗示她是温特尔的情妇；我不知道是什么东西促使我如此残酷无情地伤害她：如果我的一些推断是正确的话，那么，难道是为了改变她的为人吗？这显然是可笑的。是使她投到我身边来吗？用这种手段来达到这个目的是不可思议的。但是，我想，在我的思想深处，只是希望她回到我的身边来。然而，在这种情况下，为什么不直截了当地向她说明我离开庄园的原因是我突然发现了温特尔的吃醋，而要采取刺人的手法呢？总而言之，除了伤害她之外，我认为她是温特尔的情妇的结论是根本没有根据的，无论如何这只是一个假设而已，我提出这个假设的唯一目的是为今后的分析研究确定方向。

这样，由于任意写信和写完就发的习惯使我又干下了一件蠢事。重要的信写完之后至少要放一天，直到明白无误地看到它可能的后果后再发。

绝望中剩下的最后一着棋：收据！我掏遍了所有的口袋也没有找到；我可能把它随手丢了。我赶紧跑回邮局，排在发挂号信的队伍里。轮到我的时候，我一面强作笑脸一面问那位女职员：

“您不认识我吗？”

女职员惊讶地看了我一眼：肯定她以为我是个疯子。为了改变她的错误看法，我对她说我刚给翁布埃斯庄园发过一封挂号信。那个蠢女人更加惊讶了，她把头转向一个同事，好象是要别人也来插手这件事或请求别人对她听不明白的事予以帮助，她又朝我看看。

“我的收据丢失了。”我解释说。

没有答复。

“我是说，我需要那封信而收据丢失了。”我补充说。

女职员和另一个职员象牌友似的互相对视了一会儿。

最后，她以美妙动听的声调问我：

“您希望把那封信退还给您吗？”

“是的。”

“可您连收据也没有。”

我不得不承认确实没有收据。她的惊讶达到了顶峰，咕哝了一句我听不懂的话，又向她的同事转过头去。

“他要求把信还给他。”她结结巴巴地说。

她的同事十分笨拙地笑了一下。他唯一的目的倒是想表现出几分活跃的气氛来。女职员看着我说：

“这是完全不可能的。”

“我可以给您看证件。”我说着掏出几张证明材料来。

“没有办法，规定是不能更改的。”

“您一定会明白，规定应该是合乎逻辑的。”我激动地喊起来。同时，那个女人脸上长毛的黑痣也使我发火了。

“您懂规定吗？”她慢吞吞地语带嘲讽地问。

“没有必要懂它，夫人。”我冷冷地回答说，心里明白夫人这个词已经要命地刺了她一下。

那个干瘪丑陋的女人眼中射出了愤怒的火花。

“您知道，夫人，规定不可能不合逻辑：它们应该是由一个正常的人而不是由一个疯子制定的。如果我发了一封信，并马上回来要求归还，那是因为我忘了一些要紧的话。合乎逻辑的做法是答应我的请求。难道邮局一定要把不完整的或错误的信送出去吗？非常明显和合情合理的是，邮局是个通讯工具而不是强制工具，如果我不愿意，邮局不能强迫我寄信。”

“但原先您是愿意的。”她回答说。

“是的！”我喊起来，“我再对您说一遍，现在我不愿意！”

“别嚷嚷，有点教养嘛。现在已经晚了。”

“不晚，因为信就在那儿。”我指着刚收下信件的篮子说。

周围的人开始叽叽喳喳地抗议了。老处女的丑脸气得直发抖。我厌恶极了，觉得我的恨全都集中在她的那颗痣上了。

“我可以向您证明我就是发信的人。”我拿出几张表明身份的纸来说。

“别喊，我不是聋子。”她又说了，“我不能作出这样的决定。”

“那您去问问你们的头儿。”

“我不能走开，有许多人在等着。这儿很忙，您懂吗？”

“这件事也是工作的一部分。”我说。

有一些排队等候的人建议把信还给我算了，好继续工作。女职员犹豫了一下，一面假装在干别的事；最后，她到里面去了。过了好一会儿她怒气冲冲地回来了，并在篮子里找信。

“什么庄园？”她用蛇一样的嘶嘶声问我。

“翁布埃斯庄园。”我冷冷地说。

她假装找了好大一会儿，把信拿在手里左看右看，好象别人要卖给她东西，而她正在权衡利弊得失。

“信封上只有地址和缩写词头。”她说。

“怎么说？”

“您有什么文件可以证明您就是发信的人呢？”

“我有信的草稿。”我把草稿纸拿出来说。

她拿在手里看了看，又还给了我。

“我们怎么能知道这就是原信的草稿呢？”

“很简单，把信拆开就可以了。”

女职员犹豫了一下，看了看封口的信封，接着对我说：

“如果不知道这就是您的信，我们怎么能把它打开呢？我不能这么办。”

旁边的人又开始抗议了。我真想动点蛮。

“这个文件不顶用。”丑女人说。

“您认为身份证能顶用吗？”我用带着讥讽的礼貌问。

“身份证？”

她想了一想，重新看看信封，接着一本正经地说：

“不行，光有身份证不行。因为这里只有词头字母。您还应该给我看居住证。要是没有带，兵役证也行。因为上面有您的居住地点。”

她想了一下，又补充说：

“显然，您自十八岁以来没有变更过住址是不大可能的。这样，几乎肯定也需要居住证。”

我心中无法遏止的怒火终于爆发了。我觉得我的怒气已经波及到玛丽亚，更奇怪的是，也波及到咪咪身上。

“您就这样送走吧！下地狱的！”我大声喊着离开了。

我怒不可遏地走出邮局，甚至想到，要是再回到小窗户前的话，我会把装信的篮子给烧了。但是，如何烧？丢一根火柴？火柴丢不到篮子就会熄灭的。要么先丢一团石脑油在篮子里，肯定能见效，不过事情就复杂了。不管怎样，我想等他们下班时，再狠狠地骂一通那个老处女。

等了一个小时后，我决定走了。骂这个婆娘又有什么好处呢？另一方面，在这段等候的时间里，我又仔细地思考了一下，使我平静下来了：信写得不错，应该让它到达玛丽亚的手中（有许多次我都这样：对一个阻挡我去干点我认为必须干和合适干的事的障碍，我就不明智地去斗，恼怒地接受失败，而最后，过一段时间后，我却发现命运的安排是对的）。实际上，我在开始写信的时候，没有认真地思考过，甚至还有几句刺人的话也是欠妥的。但在当时，当我想起写信前的情况时，突然回忆起在我酗酒的那几个晚上做的梦来：我躲在暗处窥视到自己正坐在阴暗房间中央的一张椅子上，房间里既无家具又无装饰品，在我的后面有两个相互用恶魔般的讥讽对视着的人：一个是玛丽亚，另一个是温特尔。

当我回想起这个梦的时候，一阵难以言传的忧伤控制了我的全身。我离开邮局的大门，拖着沉重的步子慢慢地走着。

一会儿，我坐在雷科莱塔一棵大树下的一张长椅上。我们相好时期的这些地方，树、小路开始改变了我的看法。总而言之，什么是我恨玛丽亚的具体东西呢？我们爱恋的最好时光（她的脸庞、温柔的眼神，她的抚摸着我头

发的手），开始慢慢地占据了我的心灵，就象抱起一个遭受了车祸的亲人那样小心翼翼，因为这个亲人连最起码的颠簸也受不起了。我慢慢地欠身起来，忧伤逐步变成了热望，原先对玛丽亚的仇恨慢慢地变成了对自己的恨，我昏昏欲睡的情绪突然变成了必须跑回家去的想法。在我一步一步迈向画室的时候，渐渐发现了自己想干的事情：打电话，一刻也不耽搁地马上给庄园打电话。我以前怎么就没有想到这个可能性呢？

当电话接通的时候，我几乎没有力气开口了。一个仆人接了电话。我对他说，我需要马上同玛丽亚夫人通话。过了一会儿，同一个声音对我说，大约一小时以后，夫人给我打电话。

等待的时间在我看来长得简直没有穷尽。

我记不清这次谈话的具体内容了，但是，我却记得，我不仅没有就那封信请求她原谅（信乃是我打电话的原因），反而说了些比信中写的更为激动的话。当然这样做不是没有道理的；事实是，一开始，我就卑下而温和地同她说话，但是她那痛苦的调门和她按习惯不对我的问题作任何一点具体回答的做法慢慢地使我失去了耐心。对话，更确切地说是我的独白，愈来愈激烈。言辞愈激烈，她好象愈痛苦，从而更加激怒了我，因为我对自己的解释有充分的理由，而她的痛苦则是毫无道理的。最后，我大声地对她说我要去自杀，说她是个喜剧演员，还说我马上要在布宜诺斯艾利斯见到她。

她没有回答我的任何一个具体问题，但在最后，由于我的坚持和自杀的威胁，她答应第二天就回布宜诺斯艾利斯来，“虽然不知道为了什么。”

“我们唯一能得到的是，”她用很微弱的声音说，“我们再一次互相残忍地抱怨一阵。”

“你不来，我就去死。”我最后重复说，“在你下任何决心之前，好好想想这句话。”

我一句不多地挂上了电话。事实是，在那个时候，我已铁了心，如果她不来解释清楚，我就自杀。下了这个决心，我反倒感到了一阵奇怪的满足感，“走着瞧！”我好象报复一样地想着。

32

这是该诅咒的一天。

我怒气冲冲地走出画室。虽然第二天就能见到她，我还是很难过，感到一种不可言状的莫明其妙的仇恨。现在，我觉得这种仇恨是针对我自己的，因为在内心深处，我知道这些残忍的侮辱是没有根据的。但是我生气的是她不争辩。她痛苦而又卑下的声调不仅没有使我平静下来，反而更加激恼了我。

我妄自菲薄。这天下午我开始大量喝酒，最后在莱安德罗阿莱姆的一家酒吧里寻衅。我占据了一位我认为是最邪恶的女人，接着又向一位水手寻衅，因为我开了一个猥亵的玩笑。我记不得后来发生的事了，只记得我和水手打了起来，人们兴高采烈地把我们劝开。然后，我记得同这个女人在大街上溜达。凉爽的气候很合我的胃口。天亮时我把女人带到画室里去。到家后，她却对着放在画架上的一幅画放声大笑。（我不知道我有没有说过，自从画了有窗户画面的那幅画以来，我的画就慢慢地变化了，好象我原来画中的人物、东西都经历了一次宇宙震荡。关于这一点我放到以后谈，因为我现在要谈在决定性的那几天里发生的事。）那个女人大笑着看画，接着又看看我，好象要我作解释。你们可以想象得到，那个倒霉的女人对我的艺术作品有什么看法对我是无关紧要的。我对她说，不要在这些枯燥乏味的事情上浪费时间了。

我们躺在床上。突然，一个可怕的念头在我头脑中掠过：这个罗马尼亚女人的表情很象我有一次在玛丽亚身上见到过的表情。

“婊子！”我发疯似的喊了起来，厌恶地推开她，“当然是个婊子！”

罗马尼亚女人象条蛇似地弓起身来，狠狠地咬着我的膀子直至咬出血来。她以为我在说她。满怀着对整个人类的轻蔑和仇恨，我几脚就把她踢出了画室，还说，如果她不立即滚蛋，我就要象宰条狗一样把她宰了。她走时破口大骂，虽然我抛给她一大笔钱。

“有好长一段时间，我麻木不仁地待在画室中间，不知道干什么，也没有办法清理一下我的感情和思绪。最后，我下了个决心：走进浴室，在浴缸里盛满冷水，脱光衣服，跳了进去。我想清理清理自己的思绪，所以在浴缸里一直待到完全清醒为止。我慢慢地使自己的头脑充分运转起来。我要绝对精密地思考一番，因为我觉得已经到了一个关键时刻。哪一个是最初的想法？有好几个词涌出来回答这个问题。这几个词是：罗马尼亚女人，玛丽亚，妓女，快感，假装。我想，这几个词可能代表了最实质的东西、最深刻的真理，

我应该以此为出发点。我不遗余力地把它们论理地排列起来，结果，我终于把它们排列成这样一种可怕的、但是确实无疑的形式，从而形成了一种想法：玛丽亚和妓女有着相同的表情；妓女假装有快感，因此，玛丽亚也假装有快感；玛丽亚是一个妓女。

“婊子！婊子！婊子！”我喊着从浴缸里跳了出来。

我的神志已经清醒，头脑的敏锐性已经恢复到最佳状态了：我清晰地看到，必须马上终止，不要再被她的痛苦声调和喜剧精神所欺骗。我只能让逻辑来支配自己，把玛丽亚可疑的话语、费解的表情、含糊的沉默等等，毫无畏惧地、始终如一地分析到底。

好象是一场恶梦的各种景象，在光怪陆离的光束照耀下飞快地列队通过。在我迅速穿衣服的时候，所有可疑的时刻都来到了我的面前：第一次打电话；令人惊讶的假装能力和声调改变所反映出来的长期经历；通过那么多费解的话语所反映出来的在玛丽亚周围的阴影；她的“会害了我”的惧怕，这种惧怕只能解释为“我的谎言，我的言行不一，我的隐蔽行为，我假装的感情和感受都会害你的”，因为真正爱我的人是不会害我的；擦火柴的痛苦场面；她如何一开始连与我接吻都拒绝，只是在使她面临着说出这种厌恶的真相时，或者最多是一种母性或是兄弟手足之情时，她才同意肉体之爱。这一切当然妨碍我相信她的快感冲动、她的话和她那销魂陶醉的满足脸容；此外，还有她的性经验，同象阿连德这样的禁欲哲学家是难以获得这种经验的；她关于爱丈夫的回答，也只能又一次烘托出她用不真实的感情和感受欺骗人的能力，由出类拔萃的虚伪者和扯谎者组成的家系；用根本不存在的港口明暗画欺骗她的两位表亲时直截了当的神态和这种作法的效果；庄园里餐桌上的情景；楼下的辩论；温特尔的醋意；她在悬崖上无意中漏出来的一句话；“就象我以前搞错过一次一样。”同谁？什么时候？怎样？同这位表兄的“可怕和残忍的事情”，这也是从她嘴里无意中漏出来的话，因为她没有回答我要求她讲清楚的请求，她没有听到我的请求，只是没有听到，她已经沉醉在她自己的童年，沉醉在我认识她的过程中也许是唯一的真心话中了；最后，同那个罗马尼亚的或俄国的或任何国家的女人在一起的场面。嘲笑我图画的丑女人和鼓励我作画的诱惑性女人，在她们生活中的某些时刻具有相同的表情！我的上帝呀！一想到在勃拉姆斯和一条阴沟之间在某些时刻存在着一些暗藏的阴暗的地下通道，那倒是该为人类的本性感到不安了！

33

我从那个清晰但是幻觉的分析中得出的许多结论都是假设性的，虽然我坚信自己没有搞错，却又不能证实它们。但我马上发现，直到那个时候，还放过了一条重要的调查线索：其他人的意见。我以非常满意的心情和从来没有过的清醒，第一次想到了这种做法和想到了前面提到过的人：拉蒂格。他是温特尔的朋友，他们两人是亲密好友。当然，他是另一个令人轻蔑的人！他写过一本诗集，是写人世间一切事物自负的诗，但他还抱怨没有给他全国奖。我当机立断，满心厌恶但又坚决地给他打了电话，说要马上见到他。我到了他家里，赞扬了他的诗集（虽然他很不愿意，因为他想继续就这个题目谈下去），我立刻向他提出了一个事前想好了的问题：

“玛丽亚·伊丽巴内做温特尔的情妇有多久了？”

我的母亲永远也不会问我们是不是吃了一只苹果，因为这样问我们会不承认的；她会狡黠地问我们吃了几个，以此来打听她想要了解的问题：我们有没有吃苹果。而我们则被这种巧妙的询问数量的口气所迷惑，说只吃了一只苹果。

拉蒂格虽然自负，但不笨：他怀疑在我的问题中有点神秘的因素，于是回避地说：

“这个我一点也不知道。”

他又说起了他的书和得奖的事。我实在反感，就朝他喊了一声。

“他们对您的书真是不公正呀！”

我跑开了。拉蒂格不是笨蛋，但是，他却没有发现，他的话已经够充分的了。

下午三时。玛丽亚应该到达布宜诺斯艾利斯了。我在一家咖啡馆里给她打电话：我已经没有耐心再回到自己的画室里去了。电话一接通，我就说：

“我马上要见到你。”

我尽量克制着自己的仇恨，因为我怕她有所怀疑而不肯来见面。我们约定五点钟在雷科莱塔这个老地方见面。

“虽然，我不知道这对我们有什么意义。”她忧伤地补上一句。

“很有意义，”我回答说，“很有意义。”

“你这样认为吗？”她用绝望的声调说。

“当然了。”

“因为，我认为我们只能互相伤害对方，更进一步地破坏联系我们的很不坚固的桥梁，更残忍地互相刺痛……。你多少次请求原谅我才回来的，我本来是应该留在庄园里的。温特尔病了。”

“又说谎！”我心里想。

“谢谢，”我生硬地说，“那么五点整见面。”

玛丽亚叹了口气表示同意。

34

五点前，我就在雷科莱塔我们惯常见面的长凳上了。见到那些曾经是我们爱情见证人的树木、小径和凳子时，我那已经阴暗了的精神陷入了完全颓唐的境地。我带着绝望的忧伤想起了我们一起在雷科莱塔公园和法兰西广场度过的时光，想起了那些似乎是遥远的日子，那时候相信我们的爱情是永恒的，一切都是奇迹，令人陶醉，而现在，在一个毫无意义和冷漠的世界上一切都是冰冷的、阴暗的。有一阵子，对毁灭我们之间的爱情和永远孤单一个人的恐惧心理使我动摇起来。我想也许能把一切折磨我的怀疑都抛在一边。在我们之外的玛丽亚于我有何相干？看到这些树、这些凳子，我想，我永远也不会甘心于失去她的帮助，虽然相通的时刻只是一瞬间，联系我的爱情是神秘的。我愈是这样想，无条件接受这种爱情的念头就逐步形成了，只剩下一无所有的我，完全一无所有的我的恐惧心理也在上升。由于这种恐惧慢慢地产生，也增加了只有那些无可选择的人才有的节制。最后，当我发现什么也没有失去，并且可以从这个清晰的时刻开始一种新生活的时候，我全身贯通了一阵洋溢奔放的高兴。

不幸的是，玛丽亚又一次负了我。五点半，我惊慌地发疯似的又给她打了电话。电话里说她已经突然回到庄园去了。我不知所措，大声地对女仆说：

“但我和她约好五点见面的！”

“我什么也不知道，先生，”仆人有点害怕地说，“夫人刚乘车出去，她说至少要在庄园里待一个星期。”

至少一个星期！世界好象毁灭了，我认为一切都不可信，一切都没有用了。我象个梦游病患者那样步出咖啡馆。我见到了荒谬绝伦的东西：灯，走来走去的人，好象这些还能派什么用处似的。为了在今天下午见她，我求了多少次！我是这样地需要她！我可不想再去请求，再去乞求她了！但是——我悲痛欲绝地想——在公园里安慰我和去庄园同温特尔睡觉之间，她无疑是选择了后者。想着想着，我头脑里产生了一个念头。不！更确切地说，是确定了点什么东西。我快速走过仅有的几个街区回到了画室，重新给阿连德家打电话。我问夫人去庄园之前有没有接到从庄园来的电话。

“有的。”女仆稍加犹豫之后说。

“是温特尔先生打来的，对吗？”

女仆又犹豫了一下。我记下这两次犹豫。

“是的。”她最后说。

一阵痛苦的胜利之感象恶魔一样缠上了我。这就是我原来设想的！无限的孤单和不明智的骄傲同时占据了我，这是一种自己没有搞错的骄傲。

我想到了马佩利。

刚要跑出去，我又有了主意。我走进厨房，拿起一把大菜刀，又走回到画室来。胡安·巴勃罗·卡斯特尔原来的画还有什么用呀！让那些把我比作建筑师的蠢货们弹冠相庆吧！看来，人是真会变化的！这些蠢货中有几个人能够猜想到在我的建筑和“理性的东西”后面有一座即将爆发的火山呢？一个也没有。他们会有充裕的时间来观赏这些破布烂片、断肢塑像、冒烟的废墟、阴间的梯子了！就在这儿，象一座恶梦的化石博物馆，象一座绝望和耻辱的博物馆。但我还想把有些东西彻底破坏干净，不留下一丝痕迹。我看了最后一眼后，感到喉咙在痛苦地收缩，但我没有动摇，透过泪水，我看见那个海滩，那个望眼欲穿的女人，那种希望都变成了纷纷剥落的碎片。我用脚践踏这些碎布条，直把它们都揉成脏抹布似的才歇下来。那样不明智的等待永远也不会有结果了！现在，我比任何时候都明白，这样的等待是徒劳的。

我跑到马佩利家，但没有见到他，说他可能在比奥书店里。我又到了书店，见到了他。我抓着他的胳臂走到一旁，告诉他我急需用车。他惊奇地看了我一眼，问我是不是发生了什么大事。这是我事先没有料到的，但我灵机一动对他说，我父亲病危而当天却已经没有火车了。他表示要亲自开车送我去，我拒绝了，我说我愿意一个人去。他又一次惊奇地看了我一眼，但最后，

还是把车钥匙交给了我。

35

下午六点。我估计马佩利的车开四个小时就能到，这样十点钟就能到达庄园。“好时间！”我心里想。

一上了去普拉塔海的公路，我马上就把车速提高到每小时一百三十公里。我开始感到了少有的乐趣。现在，我把乐趣归咎于能对玛丽亚做点具体事情的信心上。她曾经象一个置于一堵不可逾越的玻璃墙后面的人，我可以看到她，但是听不见摸不着她，一堵玻璃墙把我们隔开了，我们都曾经热忱而忧伤地生活过。

在这种乐趣中，错误、仇恨和爱的感情时显时隐：象生病一样，这又使我伤感起来；我第二次给阿连德家打电话做对了，这又使我痛苦起来。她，玛丽亚，可以轻浮地失声大笑，投向那个无耻的、好色的、虚伪的和自负的诗人怀里！因此，我是多么蔑视她！我自寻烦恼，以最厌恶的方式想着她的最后决定：一边是我，她答应下午同我见面；为了什么？为了谈论阴暗的粗暴的事情，为了再一次隔着玻璃墙热忱而绝望地面面对视，为了竭力弄明白对方的意图，为了隔着玻璃墙徒劳地想要互相抚摸、亲昵一下，为了重温不可能实现的美梦。另一边是温特尔，他只消打一个电话，喊她一声，她就会跑到他的床上去。这一切是多么荒谬！多么令人心酸呀！

十点一刻，我到了庄园。为了不使汽车声惊动别人，我把车子停在大路上，徒步而行。天热难忍，万籁俱静，只有大海的低声细语。有时，月亮透过乌云，使我能在入口处的小径上和桉树之间不费很大力气地迈步向前。当我到达大房子跟前时，发现第一层的灯都亮着，我想他们可能仍在餐厅里。

夏天暴风雨来临之前，天气闷热。他们吃完饭自然会走出来的。我躲进花园里便于观察监视到人们进出的台阶，我等待着。

36

没完没了的等待。我不知道钟表走了多少时间，而这无名的普通的时间与我们的感情、我们的命运、爱情的坎坷、死亡的等待是不相关的。但我自

已的时间却是无限的、复杂的，充满了波折和旋涡，犹如一条阴暗的，有时是咆哮着的河流。有时，它却奇怪地安静下来，象平静无垠的大海，海面上，玛丽亚同我平静地四目对视；有时，它又是一条大河，挟带着我们回到似梦的童年时代，我看见她骑马驰骋，头发迎风飞舞，目光炯炯有神，我自己则在南方的小镇上，住在自己的病房里，脸紧贴着玻璃窗，目光明亮地看着纷飞的大雪。好象我们两人曾经生活在两条平行的通道和暗沟里，好象是相同的灵魂在相同的时间里，但是互相不知道对方就在自己的身边，并要在通路的终端相遇，相遇在我画的一个画面前面。这个画面好象就是为她一个人画的，好象暗示着我就在那里，通道终于会合，相遇的时刻也已经到来。

相遇的时刻已经来临了！但是，难道通道真的会合了吗？我们的心灵真的相通了吗？这一切全是我愚蠢的痴想！不！通道还象以前一样是平行的，虽然把它们隔开的是一堵玻璃墙，玛丽亚是一个我可望而不可即的沉默的身影……。不！连这堵墙也不永远是这样的；有时候，它是一堵黑色的石墙，于是，在墙那边发生的事我就一无所知，在这些时显时隐的间断中她是怎样的呢？发生了什么奇异的事呢？我甚至想到，在这些时间里，她的脸也变化了，是讥讽的表情改变了它，也许在她的笑声中还夹有其他人的笑声，所有这一切关于通道的想法是我自己可笑的创造和信念。在任何情况下，只有一条暗沟，一条阴暗孤独的暗沟：我的暗沟。在这条暗沟中有我的童年、青年和我的一生。在这堵石墙的某个透明地段我又见到了这位姑娘，我天真地以为她来自另一条平行的暗沟，可是，实际上她却属于广漠的世界，属于那些不是来自暗沟的人的广漠无限的世界；也许她曾经好奇地走近我许多奇怪窗户中的一个，窥见了我无可挽救的孤独，无声的语言可能引起了她的好奇，这语言就是我画中的关键。于是，当我一直沿着通道向前的时候，她在外部正常地生活着，生活在外部那些人的不平静的生活中，这是有跳舞、节庆，有轻浮和高兴的奇怪而又荒谬的生活。有时候，当我正在自己的一个窗户前通过时，她正沉默和热忱地等待着我，（她为什么等我？她为什么是沉默和热忱的？）但有时候，她不准时到达或者忘记了这个被紧固着的可怜虫，于是，我就把脸紧贴在玻璃墙上，看到她远远地在微笑或无忧无虑地跳着舞，或者更糟糕的是，我一点也看不见她，想象着她正在我无法到达的或者是卑鄙的地方，于是，我感到自己的命运远比我想象中的要更加孤独得多。

37

在我长时间地想象着大海和暗沟之后，他们从台阶上下来了。看到他们挽着胳臂时，我感到自己的心变成了寒气直冒的冰块。

他们一点不急地慢慢走下台阶。他们有什么好急的？我痛苦地想。但是，她知道我需要她，知道我下午等过她，知道我徒劳地等待的每一分钟是多么难熬。她明明知道，在她安享宁静的同时，我却正在一个寻求解释和假设想象的地狱里备受煎熬。如此脆弱的女人心中竟栖息下如此无情、冷漠和非人的兽性！她可以象现在这样望着暴风雨的天气，挽着他的胳臂散步（挽着这个



无耻之尤!)，挽着他的胳臂漫步在花园里，兴致勃勃地闻着花香，挨着他坐在草地上，虽然她明明知道，在这同一个时间内，我，曾经徒劳地等过她、给她家里打过电话、并知道她来到庄园的我，却正在一片黑色的沙漠里，被一群饥饿的蠕虫无声地吞噬着内脏。

同这个可笑的恶魔谈话？玛丽亚同这个腐朽的人能谈些什么呢？用什么语调呢？

或者，我是个可笑的恶魔？他们这时不在嘲笑我吗？难道我不是个暗沟里的和有秘密信息的愚蠢而可笑的人吗？

他们在花园里走了好一会儿。电闪雷鸣，撕裂人心的黑色风暴已经来临。狂风吹紧了，雨点开始往下掉了。他们只好跑回家去躲雨。我的心开始痛苦而又激烈地跳动起来。在树丛里，在我藏身的地方，我觉得自己猜中了一个多次假设过的可憎的秘密。

我观察着仍然完全关着灯的第二层。一会儿，我看见中间的房间，即温特尔的房间里的灯亮了。止此，一切都正常；温特尔的房间正对着楼梯，应该先亮灯。现在另一个房间的灯也应该亮了。我的心激烈怦跳，计算着玛丽亚从楼梯走到另一个房间所需要的几秒钟时间。

但是，另一个房间里的灯没有亮。

我的天呀！我没有力气说出是什么样无限孤独的心情占据了我的心！我觉得好象是最后一条能把我从荒岛上救出去的船只没有发现我的呼救而在远处开走了。我的身体慢慢地瘫了下来，好象老年已经来临。

38

站在被暴风雨吹打得东晃西摇的树丛中，全身都被雨水淋湿了，我感到又过了一阵严酷的时间。最后，被雨水和泪水弄湿了的眼睛看见另一个房间里的灯也亮了。

接着发生的事就象恶梦一样印刻在我的脑海里。迎着暴风雨，我攀着一扇窗户上的铁栅栏爬到了第二层。然后，我沿着平台一直走到一扇门前。我开门跨进了里面走廊寻找她的房间：她房间门下的灯光正确无误地指引了我。我战战兢兢地手握刀子推开了门。当她目光炯炯地看见我时，我正站在门框上。我向她的床铺走去，当我在她的床前站下的时候，她伤心地问我：

“你来干什么？胡安·巴勃罗？”

我左手揪住她的头发，回答她说：

“我要杀死你，玛丽亚，你丢下我孤单一人。”

于是，我一面哭着一面把刀子戳进她的胸膛。她咬紧牙关、紧闭双眼，当我把淌着鲜血的刀子拔出时，她挣扎着睁开双眼，用痛苦和低下的目光注视着我。骤然的狂怒加强了我的决心，我把刀子在她胸部和腹部连戳了好几刀。

后来，我重新走到平台，好象恶魔已经永远附在身上一样，我神速地爬下楼来。闪电最后一次照亮了曾经是我们共同的景物。

我赶回布宜诺斯艾利斯的时候，已经是清晨四、五点钟了。在一家咖啡馆里我给阿连德家打了电话，喊醒了他，并说我必须立刻见到他，一分钟也不能耽搁。接着，我又马上赶到波萨达斯大街。波兰人在临街的门口等我。一到五层，我就看见阿连德站在电梯前面，一双不起作用的眼睛睁得大大的。我扶住他的一条胳膊把他带进房间里。波兰人象白痴似的跟在我们后面，惊愕地看着我。我让他去睡觉。他刚一走，我就大声对瞎子喊道：

“我从庄园来！玛丽亚是温特尔的情妇！”

阿连德的脸象死人般地紧张起来。

“蠢货！”他从牙缝里喊着，怒气冲冲。

他的不相信加剧了我的怒火，我朝他大喊大叫：

“您才是蠢货！玛丽亚也是我的情妇，是许多人的情妇！”

我感到一种由衷的乐趣，那个瞎子象一尊石像似的站着一动也不动。

“对！”我喊叫着，“我欺骗了您，她欺骗了我们！但是现在她再也不能骗人了！懂吗?！不能！不能！不能！”

“笨蛋！”他象一只困兽一样吼叫着，伸着两只爪子似的手向我冲来。

我让到一边，他撞在一张桌子上跌倒了。他又以不可思议的速度很快地爬了起来，东撞桌子西撞椅子，满屋子追赶我，一面没有眼泪地干嚎着，嘴里喊着这个词：笨蛋！

我推倒想拦住我的仆人后，沿着楼梯逃到了大街上。仇恨、轻蔑和同情一起占据了我全身。

当我在警察局里自首的时候，快到六点了。

通过牢房的窗户，我看到新的一天在慢慢地诞生了，天空中万里无云。我

想到许多男人和女人开始醒来，然后吃早餐，看报纸，上班，或者喂孩子喂猫，或者谈论头天晚上的电影。

我感到有一个黑洞穴正在我身体内渐渐扩大。

被关着的这几个月内，我曾多次想弄清瞎子的最后一个词——“笨蛋”的含义。可是极大的疲劳或者阴暗的本能阻止我这样做。可能有一天我会做到的，那时候，我还要分析阿连德可能发生的自杀的原因。

至少我还会画画，虽然我怀疑医生们在背后偷偷发笑，就象我怀疑在法庭上提到窗户画面时人们发笑一样。

只有一个人理解我的画。与此同时，这些画也可能更加证实了他们的愚蠢的观点。这座地狱的墙也就封得更加严密了。

题图插图：石　生

漓·江·译·丛

第1辑	**猎枪**	0.89
第2辑	**巴黎的秘密**	0.99
第3辑	**最后一个莫希干人**	1.25
第4辑	**沼中梦**	1.17
第5辑	**在码头上**	1.43
第6辑	**人生游戏**	1.47
第7辑	**斜雨**	1.95
第8辑	**暗沟**	2.65
第9辑	**为了你**	即出

叶夫图申科诗九首

〔苏联〕叶夫根尼·叶夫图申科
苏　杭译



苏联文学界五十年代出现了一批青年作家，被评论界称为“第四代”。属于这一代的诗人有叶夫图申科、沃兹涅先斯基、罗·罗日杰斯特文斯基、阿赫马杜林娜等人。他们尽管没有发表过什么创作纲领和宣言，艺术手法和风格也各不相同，但是由于他们的创作思想和艺术实践比较相近，作品中表现了一些迫切的和敏感性的政治和社会题材，语言慷慨激昂，带有政论性和鼓动性，此外，有的人还时常举办个人专场诗歌朗诵会，或者在电视台，或者在剧院，或者在公园、街头大庭广众之中，自己朗诵自己的作品，因而又被称为“大声疾呼派”。“大声疾呼派”中最突出者首推叶夫图申科。

叶夫根尼·叶夫图申科于1933年出生在伊尔库茨克州济马市一个知识分子家庭。他的父母在他幼年时离异。他的父亲虽然是一个地质工作者，却对诗歌有着浓厚的兴趣，而且自己也写诗，他的这种气质和爱好传给了儿子。母亲有一副美妙的歌喉，在卫国战争期间，曾在前线、野战医院等地参加过慰问演出。叶夫根尼·叶夫图申科很小便开始谋生，先后在农庄运木场和地质勘探队等处工作过。他十六岁那年在《苏维埃体育报》上发表了第一组诗，不到二十岁便出版了诗集。1951——1954年间在苏联作家协会所属

的高尔基文学院学习。

叶夫图申科登上文坛后不久，便以他的针砭时弊的政论性诗歌引起文学界和广大读者的注意，在后来三十多年的创作生涯中，他一直处于被瞩目的中心。有的批评家把他誉为“时代的象征”，称他为本世纪中叶青年一代的表达者，认为“叶夫图申科的世界性声誉的秘密”就在于他是这个青年一代诗歌方面的代表①。另外也有人说叶夫图申科的某些诗“为标新立异而标新立异”，说他“追求廉价的名声”②。还有人说他以本世纪初一些现代主义诗人的作品为自己的楷模，直至诗歌的韵律。他虽然也效仿马雅可夫斯基，但却不是创作《放声歌唱》的苏维埃时期的马雅可夫斯基，而是写作《穿裤子的云》的早期的马雅可夫斯基③。总之，不管对他的创作持肯定态度的人也好，还是持批判态度的人也好，他们都一致承认叶夫图申科是一个有才华的诗人，曾经“创作出许多富有感染力的和令人难以忘怀的作品”④。

诗歌是叶夫图申科从事创作的主要体裁，他既写政论诗，也写抒情诗。但他不单是诗人，还是小说家、剧作家，另外，近几年来又当上电影演员和导演。他的第一本诗集《未来的探索者》出版于1952年，此后先后出版了《诺言集》（1957）、《挥手集》（1962）、《温柔集》（1962）、《白雪纷飞集》（1969）、《内心抒情诗》（1973）、《妈妈和中子弹》（1983）等二十多本诗集，以及两卷本（1975）和三卷本（第一卷1981，第二卷1984）的《叶夫图申科选集》。此外，尚有长篇小说《浆果之乡》（1981），电影剧本《幼儿园》（1982），评论集《天才是非偶然的奇迹》（1980）等。

叶夫图申科的诗作使一些著名的作曲家产生了兴趣，肖斯塔科维奇就曾将他的《娘子谷》、《幽默》、《功名利禄》三首根本毫无关联的短诗揉合在一起，创作出《第十三交响曲》，此外，还谱写了交响诗《斯杰潘·拉辛受绞刑》，这些音乐在听众中激起了强烈的反响。

叶夫图申科的诗被译成多种语言，诗人先后访问过法国、西德、古巴等许多国家，并在当地举行过朗诵会，赢得了广泛的声誉。他在1963年访问

---

① 见鲁宁《一篇诗人传记的教训》，苏联《文学问题》1963年第2期。
② 见尤·维尔钦科的文章，载1961年1月5日苏联《共青团真理报》。
③④ 见梅特钦科《继往开来》第410、407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3年版。

法国时，法国《快报》刊载了他的自传，曾经轰动一时，他回国后为此曾受到苏联作家协会的批判。

作为世界范围的一个反响较大的文学现象，叶夫图申科的创作引起了我国读者的注意。这里介绍的叶夫图申科的几首诗，反映了苏联反对对斯大林的“个人崇拜”以后五十、六十年代出现的一些社会思潮，以及在泥沙俱下的情况下苏联社会各阶层尤其是青年对政治、理想、道德、人生、爱情诸方面的价值观念所发生的变化。

作者像：高莽作

在保卫苏维埃政权的战斗里

作为一个旁观者，你在世界上逛荡。
怀着一颗寂寞的心，把它冷眼观望。
不论是这还是那，你都觉得糟糕透顶，
因而什么事情也都做不成。
你使青年时代过得冷冷清清。
你责怪热情虚伪造作。
我知道，你什么都不相信。
你相信什么呢——
　　你说一说！
你叹息着说：
　　“罗曼蒂克太少了……
假如能够在保卫苏维埃政权的战斗里，
骑在马背上，
　　擎着红旗，
在大地上不停地飞奔，穿过暴风雨，
或者为了人类的博爱，

怀着对远方的格拉纳达①的希冀，
在浴血的草地上倒下，
那该多么壮丽……”
等一等，
　　对你这番漂亮话
我应该仔细思索一下。
你去为格拉纳达奔命？
你还是为格拉纳达活下去吧！
你不满意自己的生活——
说什么如今的时代令人感到寂寞，
可你记得吗——
　　就在不久以前，
一个诚实的人被解除工作?!
其实你看见了，却装聋作哑：
那个小伙子不断地遭到辱骂，
他们硬把虚假说成真实，
把真实说成虚假。
“出面干涉吗？
　　委实担着风险……”——
你虽然不满意优柔寡断，却依然这样看。
这就是说，你没能投身战斗，
去保卫我们的苏维埃政权。
看来，行动与言论较量，
荣誉没有能够领先……
难道只这一次没有去战斗？

① 格拉纳达：西班牙南部的一座城市，1936——1939年间法西斯叛乱者曾以此为据点。

只这一次吗——

想想看?!

我也窥视了自己的心灵，
我发觉，我做得实在不多。
有时候，倒不是胆小怕事，
反正不够勇敢——不管怎么说。
不过我承认这个过错，
我一而再地这样说：
对生活应当怎样理解，
我就怎样理解生活。
纵然不是冒着“枪林弹雨”，
纵然不是顶着“电闪雷鸣”，
我要在普通的公民的被窝里
无声无息地、恰当其时地死去；
但愿大家在我灵前致哀时
都能这样一再表示：
“在保卫苏维埃政权的战斗里，
我们失掉了一个同志。”

（1953）

“把我当做共产党人吧！”

——纪念马雅可夫斯基

纵然这件事看起来有点大胆，
但是我确实从幼年时代起，

就已经兴高采烈地吹起号角，
把自己当做共产党人。
我们围着熊熊的篝火，
怀着永生珍贵的激动心情，
系着少先队员的红领巾，
高声唱着党的颂歌。
在最残酷的苦难日子里，
我的母亲——

革命——

时刻保卫着我
免受一切苦难。
我曾经渴望参加战斗，
我深信，我会报答恩情，
总有一天，我定将亲自保卫
曾经保卫过我的

母亲！

我感到莫大的嫉妒。
怎么也不能得到慰藉。
我不曾参加战斗——

在国内战争当中。

我不曾参加战斗——

在卫国战争当中。

但是不，

我出生的并不算晚！
我很幸运，我能有机会
跟各种虚伪和卑鄙行为
展开正义的战争！

纵然有时遇到的敌人
外表上看来那么可爱，
但是在这次战争中
和平谈判决不能举行。
我们在这次战争中勇敢战斗，
胜利的取得
　　并非轻而易举。
这是
　我的国内战争。
这是
　我的卫国战争！

我们——
　在革命战线上。
我们
　是它的继续。
它的继续——
　战斗——
是崇高的、圣洁的苦难。
我不爱那些安分守己的人，——
他们就象那些家具一样，
象那些沾满灰尘的、笨重的、
缺乏美感而又极端令人厌恶的家具一样。
他们是萎靡不振的人——
他们干吗要争辩，
　干吗要斗争！
“我们过去保卫过苏维埃政权……
干吗现在还要保卫它！”

要怀着战士的忠诚

保卫

苏维埃政权

免受老朽的

和逐渐衰老的事物，

以及形形色色撒谎人的侵蚀。

当你俯身在波浪起伏的麦穗上，

当你在车间里浇铸，

当你闯进苍茫的宇宙，

要保卫它！

多少个形形色色的大人先生们

伤害了苏维埃政权！

他们冷笑着，

预言

它将

混乱和彻底崩溃。

狠毒的敌人们

耀武扬威、高声喊叫地威胁着它。

有公开的叛徒，

有隐蔽的叛徒：

那些象顽石一样冷酷无情的人，

签发着各式各样的决议，

以**革命**的名义

枪杀着**革命**。

这种把戏是愚蠢的，

无耻的，

因此他们非常需要的一个人物——

“唯命是从”的乖孩子，

在历史中大肆活跃。
您一下子捉不到他。
他人机灵、稳重。
这个“唯命是从”的乖孩子
是一个富有生命力的典型。
他象涂了凡士林一样
　　很油滑，
到处乱爬。
只要有好处——
　　他尽力替你吹捧，
只要有好处——
　　他不惜把你当做敌人。
正是这些孩子们，
他们才气超众，
他们的圆粗的手指
能够适应我们的旗杆。
他们，
　　忙忙碌碌，
　　汗流满面，
干尽卑鄙龌龊的勾当，
硬装做自己是真理，
其实他们最怕真理。
他们搬来一些
使你难以驳倒的有力的证据，
无数次地把苏维埃人
说成是非苏维埃人！

我想着马雅可夫斯基，

他当时就已经看透了他们的本质，
并按照他马雅可夫斯基的方式，
把他们
　　这些象游蛇一样没骨头的家伙鞭笞。
他的作品现在已经编入文选。
人们给他建立起纪念碑。
可是这些“乖孩子”
在他周围弄浑了多少水！
在文章里
　　把他搬来搬去，
他们在工作，
　　不是在呆望。
他们把他称为
非无产阶级作家。
这些假仁假义、满腹牢骚的人们
竟跟他捣乱，
在他生前没有发表
《苏联护照》①。
但是他，
　　充满青春气息，
不加括号地为我们活着，
象**革命**一样
　　宏伟，
也象它一样大公无私！
他将以他血液的每次搏动，

---

① 这首诗写于1929年7月，当时曾寄给《星火》编辑部，马雅可夫斯基死后，为了纪念他，《星火》杂志才于1930年4月发表。

永远地战斗，
并且把他的大公无私的品德遗赠给
我们，
　　生活中的马雅可夫斯基的信徒！

当那些麻脸的庄稼汉，
戴陆军皮帽和海军帽的士兵
为了你，
　　革命，而去战斗，
那他们是大公无私地在战斗。
他们与你血肉相联，
忠诚地，
　　老实地，
　　饱经苦难地。
可是也有混进来的人，——
这对他们很有好处。
他们，
　　卑躬屈膝地
　　大献殷勤，
他们，俯首听命地
　　阿谀奉承，
一旦遇到时机他们就会叛变——
这完全合乎他们的作风。
那些老奸巨滑的人，
　　那些故作温顺的人，
从不当面指责坏事，
可是随后——
　　却去报告市长，

可是随后——
　　却去报告警察，
我了解这种人。
我了解得已经够多了。
他们
　　在任何天气里
都象这种天气一样。
对于那些热心奔波、东跑西颠，
并且在大会上痛快淋漓地信口雌黄的人们，
什么苏维埃
　　政权，
　　根本不关紧要，
对他们来说，重要的是有政权就成。
可是对我来说，这却非常重要，
因此我感到不安。
为了这个，我可以死去两次
或三次，
　　如果可能的话！
就让他们围着办公桌兜圈子吧，
卖力气吧——
　　他们都很圆滑。
而你，
　　革命，需要的是
战士，
　　可不是奴才。
奴才的微笑是友善的——
什么方便，他给你什么。
奴才的灵魂是叛徒的——

什么方便，他出卖什么。
战士
　　是不会阿谀奉承的人民。
他们是好挑战的人民。
战士在虚伪面前不会心平气静。
战士不会诽谤别人。

好挑战的和多刺的人们，
你们的命运是复杂的！
为了刺伤别人，有时候
你们要忍受痛苦的侮辱！
你们受到了多少侮辱，
你们挨了多少人的唾骂！
可是你们上哪儿去了——
找警察去了?!
你们去找游击队！
象那些麻脸的庄稼汉、
戴陆军皮帽和海军帽的士兵一样，
你们去保卫**革命**，
去大公无私地死亡。
为了你们对真理的效忠，
为了你们在苦难的年代里对它的忠诚，
我把你们当做共产党人——
不管你们是不是党员！
你们为真理在战斗中牺牲。
追随着你们，我参加了战斗，
因此，作为一个非党的青年，
我，

革命，
　　我是你的！

不论是进入星际，
不论是紧张地建设伟大的工程，
还是和两面派的人战斗——
所有这一切
　　都是你的继续！
我为这样的命运骄傲！
我将终生坚定不移，
妄想把我变成一个
甜言蜜语阿谀奉承的人。
没什么可怕的，哪怕恋爱不顺心，
哪怕象遭受大难那样悲哀，
但是可怕的是，把革命
埋在什么里边。
不是给
　　某人的虚伪的
蓄意的话找借口，
“把我当做共产党人吧！”
我的整个生命会向你们证明。

（1960）

功名利禄

牧师们一口咬定地说：

伽利略有害而又无知，
但是时间提供了证明——
越是无知的人，越聪明盖世。

有一位科学家（伽利略的同龄人），
不见得比伽利略愚昧。
他知道地球在运转，
但是他有家室之累。

于是他偕夫人乘上轿式马车，
走上了叛卖的行径，
他以为这是求得了功名利禄，
其实是毁灭了利禄功名。

伽利略单枪匹马去冒险，
想要去探测行星。
他终于成了伟人……我认为
他才是追求名利的人！

如此说来，功名利禄万岁！
假如是这样的功名利禄——
如同莎士比亚和巴斯德①，
如同荷马和托尔斯泰……列夫！

为什么对他们进行诽谤？
不管怎样抨击，天才终归是天才。

① 路易·巴斯德（1822—1895），法国微生物学家。

被遗忘的是那些咒骂人的人，
被诅咒的人却永远不会被忘怀。

所有闯进平流层的人们，
由于霍乱而牺牲的医生，——
正是这些人获得了功名利禄！
我要效仿他们追求利禄功名。

我崇奉他们的神圣的信念。
他们的信念使我勇气倍增。
我要这样为自己争得功名利禄——
就是我不追求利禄功名！

（1957）

卖领带的女郎

一天的工作即将结束，
窒息的忙乱使你面色如土，
带着一副疲惫稚气的面孔，
你就要从商店里走出。

苦口良药也不可能永远
使你愉快的心境得到医治。
白天里神经质的狡黠神情
无力地从你的脸上消逝。

星期日，周围春光一片，
万家灯火，笑语喧天，
可是旋转架上的领带
依然在你的眼前旋转。

脚登微粒胶底高跟鞋，
你形影相吊，寡言沉默，
在街头年轻人中间穿行，
从大都会饭店门前经过。

你那椭圆形的小提包
（那锁眼看就要张开了！）
是那样的羞怯，那样悲哀，
在大街上浮游，摆摆摇摇。

郊区的列车就要到来，
厚厚的书本摊在膝上，
时不时有人纠缠着你，
自己的家门终于在望。

可是在寂静的彼洛夫卡小巷，
左邻右舍也是那样嘈杂纷乱，
他们没完没了地麻烦你——
让你给他们代购尼龙衫。

你将合眼入睡，稀疏光影
洒满墙壁、地板和床单。

明天将是星期一，——
可它是你的星期天。

你将把花盆摆在漆布上，
馥郁的香气将充溢房间，
你将冲着枫树微笑，——
它就立在你的窗前。

热乎乎面包的香风将袭来，
一只只雄鸡将拍打着羽翼，
洋铁皮将哗哗响，孩子们的
双脚又将蹦蹦跳跳在尘埃里。

在绿荫和光影交相辉映中，
在斧头的吉祥的砍伐声中，
在万物中——预示着昨天不曾有过的
某种情况的令人断肠的迹象。

（1957）

“我现在遇到了这样的事……”

——给贝·阿赫马杜林娜

我现在遇到了这样的事：
一个老朋友不再和我来往，
和我来往的人又没有意思，——

这些人形形色色，无事瞎忙。
他呢，
　　和这些人不是一路，
这一点他还是心里有数，
我们闹翻的因由无法说清，
我和他两个人都感到痛苦。
我现在遇到了这样的事：
完全不是我爱的女人到我这里，
她的两只胳臂搂着我的膀臂，
把我从另一个女人身边偷去。
而那另一个女人——
　　看在上帝份上，
您说她的胳臂又能搂抱谁的膀臂？
我从她身边被人偷走的
　　那个女人
为了报复，也会玩弄出偷人的把戏。
可她不会马上作出这种对策，
她要跟自己进行一番搏斗，
以后会不知不觉地
选中一个聪明的朋友。
啊，有多少神经质的、
　　病态的、
不必要的联系，
　　不必要的友谊！
这一切我已经从内心感到厌弃！
啊，不管是谁，
　　来个人吧，
　　冲破这

貌合神离的人

凑在一起

而情投意合的人

两相分离的布局！

（1957）

孤　独

独自上电影院好不羞惭，——

没有男朋友、女朋友和妻子陪伴，

在那里等待的时间是那么漫长，

可是每一场演出又是那么短暂！

好不羞惭——

神经质地

暗地跟休息室里一对情人的嘲笑打仗，

独自站在一隅吃点心，脸上泛起红晕，

仿佛这里面有什么不可告人的勾当……

我们

为孤单难为情，

由于苦闷无聊

我们投入了一些集团，

从此受着毫无意义的友谊的

苛刻条规的束缚，直到命赴黄泉。
那些集团实在荒诞——
有的整天酗酒，
烂醉如泥；
有的整天跟懦夫鬼混，跟姑娘们周旋；
还有的——
似乎是在进行思想上的争辨，
可是你仔细一瞧啊——
韭菜炒蒜苗，气味一般……
胡闹的形式五花八门，一应俱全！
一会儿是那帮，一会儿是这伙
吵吵闹闹的集团……
我摆脱掉多少个了——
没法儿计算！
好象我已经陷进了新的圈套，
但是我逃脱出来了，
圈套上留下了一撮毛。
我逃脱出来了！
你在前面啊，荒漠的
自由……
可是你又值几个大钱！
你虽然惹人喜爱，
可你也令人厌烦，
就好象并不可爱但却忠诚的妻子一般。
而你呢，亲爱的？
你过得怎样？
你摆脱开空虚了吗？
你那双向外斜视的眼睛现在是谁的？

你那白皙的、漂亮的双肩又是谁的？
你以为我大概是在报复，
我现在乘小汽车向哪里奔驰，
可是如果我是在奔驰，
　　那么我要在哪里停息？
不管怎么说，反正我无法摆脱开你！
女人们把我带到她们家里，
　　察觉到——
她们现在跟我简直是没有缘分。
我的头枕着她们的双膝，
可是我不属于她们——
　　我属于你……
就在不久以前，我曾去过塞纳亚街
一个女人的不太阔气的家里。
我把大衣挂在小钩上。
在一棵只有一侧的吊满昏暗小电灯的枞树下，
一双雪白的小鞋儿光彩熠熠，
那个女人端坐在那里，
　　象小女孩一样规规矩矩。
我是那样轻易地被允许
来到这里，
　　弄得我自以为了不起，
并且沉醉于追赶现代风气——
我没有给她带来花束，
　　却带来了琼浆玉液。
可是这一切看来
　　好象还要复杂得多……
她一语不发，

两颗晶莹的小水珠——
两只耳环
委实孤伶伶地
在她那玫瑰色的耳垂上闪烁。
就象一个病人，睡眼惺忪地望着，
抬起她那弱不禁风的身子，
低沉地说：
“去吧……
算了……
我看得出——
你不是我的，
你是她的……”
有一个少女爱上了我，
她使着孩子般的野性子，
刘海在额头飘拂，
一对水汪汪的眼睛在闪烁，
由于恐惧和温柔，
她面孔苍白，毫无血色。
我们曾经到过克里米亚。
夜里来了暴风雨，
那少女
借着镁光般的闪电，
悄声对我说：
“我的小乖乖！
我的小乖乖！”——
同时用小手把我的眼睛遮起。
周围的一切——
不论是雷声

还是震耳欲聋的海啸，
是那样惊心动魄，庄严肃穆。
于是她突然地，
象所有女人那样恍然大悟，
大声对我喊叫：
“你不是我的！
不是我的！”
别了，亲爱的！
我是你的
忧郁
而忠诚的，
可是孤独——
比一切忠诚更诚笃。
但愿你手套上的告别的雪花
永远残留在我的双唇上，不要融化。
谢谢那些女人们，
漂亮的而又不忠诚的，
因为
这一切只是瞬息，
因为
她们说的是“别了！”——
而不是“后会有期”，
因为
她们装得那样高傲、神气，
她们赐给我们愉快的痛苦，
还有美好的孤独的果实葱葱郁郁。

（1959）

“公民感不是简单的天才……”

公民感是不简单的天才。
让我们变得更聪明一些。
干吗要象系在绳索上那样，
把傲慢的家伙向它那里拖曳？

它绝不是敦促催逼，
而是自愿出击。
它是深刻的理解，
它是浩然之气。

它的战士不会卖身投靠。
不太高明的空谈家的围击，
伪装热爱真理的人的寻衅，
都不能中伤它的原理。

纵然人们在拙劣的把戏中
时而咒骂，时而高声礼赞，
他们不会因为虚假的公民感，
而同真正的公民感一刀两断……

（1958）

“新鲜！新鲜！……”

新鲜！

新鲜！
要新鲜！
婚礼的日子要大雪纷飞，
不过别踏脏地板，
要新鲜的肌肉，
新鲜的脑子，
　　新鲜的油彩，
新鲜的音乐，
新鲜的语言！
要让那由于积压已久
而覆满尘土的
　　一切，
别再维持下去，
而要坍陷。
要让这一切
干脆、
　　迅速、
必不可免地
被新鲜
　　推翻。
那些
　　反对
新鲜空气的人，
胡作非为，
又有多大补益？
谁敢把这阻拦？
这是阻拦不住的！
新鲜！

新鲜！

要新鲜！

（1959）

“有没有人研究你的作品——并不要紧……”

有没有人研究你的作品——

并不要紧，

要紧的是——

你有没有继承人。

如果我们的语言里

没有蕴含

渴望苏醒的未来时代的种籽——

神圣的继续的可能性，

那它还有什么价值?!

创作吧，艺术家，

放开胆量吧，

燃烧吧，

说吧！

一定会出现

伟大而平凡的语言，

犹如苹果里

含有未来的苹果树的因子一般！

（1959）

左拉短篇小说两篇

王振孙　译

爱米尔·左拉（1840—1902），生于巴黎，中学毕业后会考不及格，便开始了独立谋生的道路。曾当过运输公司职员、图书出版公司雇员和《赞加罗报》记者，此后专事写作，在文学上取得巨大成功，成为自然主义小说的创始人。他的重要长篇小说有：《黛莱丝·拉甘》和历时二十五年写成的《人间喜剧》式的连续性大型作品《卢贡·马加尔家族》（包括《娜娜》、《萌芽》等二十部长篇）。

《人是怎样死的》和《奥利维埃·贝卡依之死》这两个短篇小说，前者描写死亡在不同的家庭所引起的不同反响，鞭挞了上层社会利欲熏心的丑恶本性，赞美了平民百姓之间的真挚感情；后者通过主人公在“死而复生”过程中的所见所闻，表露了自己对社会环境和人生的某些看法。两篇作品都文笔朴素，不加议论，给读者留下清晰的印象。

人是怎样死的

一

凡尔特伊伯爵五十五岁，出身于法国的一个名门望族，拥有百万家私。他和政府怄气，就尽自己所能找些事干干，他给一些态度严肃的杂志写了些文章，因此进入了精神和政治科学院①。

① 精神科学包括心理学、社会学、伦理学、逻辑学、美学等。

他一心扑在事业上，先后对农业、畜牧业和美术发生过强烈的兴趣。甚至有一度他还当过议员，并以他激烈的反对意见而著名。

玛蒂尔特·德·凡尔特伊伯爵夫人四十六岁。至今还有人说她是巴黎最漂亮的金发女郎。她虽上了年纪，但皮肤却显得更加白皙了。她过去稍嫌苗条了些，而现在她的肩膀长得丰满结实，象一只柔软光滑的果子那么浑圆。她比过去任何时候都美。当她那金黄色的头发和象缎子般的胸脯进入客厅时，就象一颗冉冉升起的明星，连二十岁的少女也会对她心怀妒意。

对伯爵和伯爵夫人这一对，没有听到有什么议论。他们两人的结合就象他们这一阶层中大部分人的男婚女嫁一样，没有什么与众不同的地方，甚至有人肯定他们曾一起和和睦睦地过了六年时间。那个时候，他们有了一个儿子，名字叫罗热，现在是中尉；还有一个女儿，名字叫布朗什，去年他们把她嫁给了一个叫比萨克的审查官。眼下他们两人之间有事就通过孩子联系。

他们关系破裂已经几年了，从那以后，他们内心深处怀着一种自私的感情，表面上却一直相敬如宾，他们也相互交谈，在人前的关系叫人无可指摘，可是在私下却各自关在自己的房间里，接待自己喜欢的知交密友。

有一天晚上，玛蒂尔特半夜两点钟跳舞回来。她的贴身女仆服侍她脱去衣服，在退出的时候对她说：

“伯爵先生今天晚上有点儿不舒服。”

伯爵夫人刚要睡着，她懒洋洋地转过头来，咕了一声。

“唔！”

她躺到床上，又接着说：

“明天十点钟叫醒我，帽子店老板娘要来，我在等她。”

第二天用午餐的时候，伯爵没有露面，伯爵夫人先派人去问他的情况，后来又决定亲自上楼去看他。她看到他躺在床上，脸色苍白，其他也没有什么异样，房间里已经有三位医生，他们低

声交谈后留下了几张处方，他们晚上还要来。病人由两名仆人照顾，他们行动谨慎，一声不响，在地毯上走动，听不见他们的脚步声。这个庄严肃穆的大房间在沉睡，看不见一件散乱的衣衫，看不见家具有丝毫凌乱的样子。这是一种干净、高尚的疾病，在等待着来问候的、合乎礼节的疾病。

“那么，您感到不舒服吗，我的朋友？”伯爵夫人进来时问道。

伯爵勉强笑了一笑。

“哦！有点儿累，”他回答说，“我只要休息休息就可以了……打扰了您我很抱歉。”

两天过去了。房间里一直井井有条，每件东西都在原来的位置上，药水瓶用过以后就拿走了，也没有在任何一件家具上留下痕迹，佣人的脸刮得干干净净，甚至没有露出一点点厌烦的情绪，可是伯爵知道自己有性命之忧。他逼着医生告诉了他真实病情，随后他听从医生们的安排，从不怨天尤人。他大部分时间不是双目紧闭，就是直勾勾地望着前面，象在独个儿苦思冥想。

在社交界，伯爵夫人说他丈失身体欠佳。她的生活一点儿也没有改变，照吃照睡，在她规定的时间散步。每天早晚，她亲自来问问伯爵病情有何变化。

“嗯？您好些吗？我的朋友。”

“嗯，好多了，谢谢您，我亲爱的玛蒂尔特。”

“如果您需要，我就在这儿陪您。”

“不，不必了。朱丽和弗朗索瓦两人足够了……让您受累有什么意思呢？”

他们两人相互很了解，他们活着时分道扬镳，死了也各自东西。伯爵有这种出于自私的、辛酸的乐趣，希望一个人悄悄地死去，不愿在他病床边出现那种令人讨厌的表示痛苦的虚情假意。为了他自己，也为了伯爵夫人，他要尽量缩短这种使人不愉快的最后一次会面的时间，他最后的愿望是非常得体地死去，象一个



既不打扰别人，又不惹人讨厌的上流社会人物那样死去。

一天傍晚，他已经奄奄一息了，他知道自己活不过这天夜里了。因此，在伯爵夫人来向他作例行问候时，他费力地对她最后一次笑了笑说：

“请别出去……我觉得不太好。”

伯爵希望不要让她遭到外人的闲话。她呢，也在等着他这句话。因此她就留在房间里，医生不再离开这个快咽气的人了。两个仆人象平常一样默默无声地、勤快地在完成他们的最后职责。已经派人去通知两个孩子，罗热和布朗什。他们来到后就和他们的母亲一起留在病人的床边，其他亲戚都呆在隔壁房间里。整个晚上就在这庄严肃穆的等待中过去了。早晨，临终圣体①拿来了，伯爵在大家面前领了圣体，给教会以最后的支持。仪式完成了，他可以死了。

可是他一点也不着急，似乎又从哪儿找到了点力量，克制自己不在一种大叫大嚷、浑身抽搐中死去。他发出的喘息声，在这

① 天主教在弥撒中“祝圣”的面饼。通常为无酵饼，但也有用有酵面饼的。

气氛严肃的大房间里，只不过象一只机件失灵的挂钟发出的微弱的颤抖声。这个正在死去的人是知书达理的。在他抱吻过他的妻子和他的儿女们以后，他挥手让他们走开，随后就倒向靠墙的一边，孤单单地死去了。

于是，一位医生俯下身去，把死人的眼睛合上，随后，他低声说：

“完了。”

寂静中出现了一些叹息和眼泪。

伯爵夫人、罗热和布朗什都跪了下去。他们双手捂着脸在哭，看不到他们的脸。随后，两个孩子把他们的母亲带走了，母亲在走到门口的时候，为了表示她内心的绝望，还最后晃了晃身子，呜咽了一声。从这个时候起，死人就听凭丧葬仪式的摆布了。

几位医生走了，他们微微弓着背，脸上略微露出点儿哀伤的样子。已经派人到堂区里去找一个教士来守灵。教士来后便和两个佣人一起留着，他们坐在椅子上，身子挺得直直的，神情严肃，等待他们任务的结束。其中一个仆人发现有一只茶匙被遗忘在一件家具上，他站起身来，飞快地把茶匙塞进了他的口袋里，不让房间里的良好秩序有丝毫破坏。

可以听到楼下大厅里有锤子的响声，那是地毯匠在把那个房间布置成一个停尸室。整整一天都在为尸体化妆，上防腐香料，所有的门都关上了，只有化妆师傅和他的助手在里面，当第二天人们把伯爵抬下去搁好的时候，尸体穿着大礼服，脸色红润得象年轻人一样。

举行葬礼的那天，从早上九点钟开始，府邸里面就响起了一片喃喃的低语声。死者的儿子和女婿在底层的大厅里接待这批乱糟糟的来吊唁的人群；他们躬身致礼，无声地保持着一个心情悲痛的人应有的礼貌。所有著名人士都来了，贵族、军人、政府官

员，甚至还有几位上议员和法兰西研究院院士。

十点钟，送殡行列终于出发向教堂走去。柩车是第一流的，车上插着羽毛装饰，遮着带有银色流苏的黑色帷幔。一位法兰西的元帅，一位公爵，他们是死者生前好友，还有一位过去的部长和一位法兰西学院院士，一起挽着引棺索。罗热·德·凡尔特伊和比萨克在前面开道，后面是送葬行列，一大批戴着黑手套、系着黑领带的人，所有这些重要人物都在尘土飞扬的大街上喘息着往前走，发出一种象溃散的兽群似的低沉而凌乱的践踏声。

当地的居民都聚集在窗口；行人在人行道两旁筑起了人墙，他们摘下帽子晃动着脑袋，看着柩车慢慢过去。这列没完没了的、几乎都是空着的送葬车队把路上的交通堵塞了。公共汽车、出租马车都滞留在交叉路口。可以听到车夫的咀咒声和鞭子的劈拍声。

这个时候，凡尔特伊伯爵夫人留在家里，关在她自己的房间里，叫人传话说她因悲伤过度，起不来了。她躺在一把长椅子上，玩弄着腰带上的穗结。她仰望着天花板，心中如释重负，同时又思绪万千。

教堂里，仪式进行了两个小时。所有的教士都在忙着；从早晨开始，就只看到一些穿着宽袖白色法衣、神色匆忙的教士来回跑着，他们发号施令，擦着额头上的汗水，大声地擤着鼻涕。

在挂着黑幔的大殿中央，一只安放灵柩的平台在闪闪发光。最后，送葬的人全部进入了大殿；女人在左面，男人在右面，管风琴发出嗡嗡的哀鸣，唱经班人员低声吟诵，侍童们尖声哭泣。这时候，大烛台上长长的绿色火苗，给这个丧礼仪式增添了一种阴森森的悲惨色调。

“不会是让福尔① 唱吧？”一个议员问他旁边一个人说。

① 福尔（1830—1914），法国著名歌唱家、作曲家。

“我想是他唱。”旁边的人回答说，这个人过去做过省长，是一个远远看见女人就眉开眼笑的风流人物。

接着，歌手的声音在大殿嗡嗡的人声中高了起来。

“嗯！多妙的唱腔，音色多宽广！”他接着又低声说，一面出神地晃着脑袋。

所有的听众都听得出了神。夫人们嘴角上挂着淡淡的微笑，心里想着她们歌剧院里的晚会。这个福尔可真有才华！死者的一位朋友甚至说：

“他从来没有唱得那么好过！……这个可怜的凡尔特伊听不到真是可惜，凡尔特伊是多么喜欢他啊！”

穿着黑色祭披的唱径班人员绕着灵柩台走来走去。二十来名教士在做着复杂的丧礼仪式，他们行礼，不断嘀咕着拉丁文句子，挥动着圣水刷子，最后，参加丧礼的人也在棺材前依次通过，圣水刷子也跟着传递。接着，大家和死者家属握手，随后走出教堂。外面，刺目的阳光照得这群人眼花缭乱。

那时正当六月，天气晴朗。在炽热的空气里飘浮着几根游丝。这时候，在教堂前面的小广场上挤满了熙熙攘攘的人群。重新组织送殡队伍花了很长时间，那些不愿意再往远处走的人悄悄退出了。过去两百步，在街道的尽头，可以看到灵柩车上的羽饰颤巍巍地在慢慢远去，而广场上的车辆仍挤得满满的。可以听到车门的开关声和大路上突然而起的马匹的小跑声。这时候，车夫们一个接一个排列起来，车队向公墓驰去。

在车子里面，人们自在得多了，真好象是从春光明媚的巴黎，慢慢地在向近郊的布洛涅森林①走去一样。因为看不到灵柩车了，人们很快就忘记了送葬的事情，他们开始交谈，女人们谈着夏天，男人们谈着他们的事务。

---

① 巴黎西郊的游览场所，是当时上流人士的聚会之地。

“喂，我亲爱的，今年您还去第埃普吗？”

“嗯，也许要去的。可是最早要到八月份……我们星期六要到我们卢瓦尔河畔的田庄上去。”

“喂，我亲爱的，他突然发现了那封信，于是他们打起来了。哦！太有趣了，只抓破了一点皮……晚上，我和他一起在俱乐部吃了晚饭。他甚至还赢了我二十五个路易。”

“是吗？股东会议后天举行……他们要选我进董事会。我这么忙，不知道能不能行。”

送葬的行列这时已经走上了一条林荫大道，两旁的大树投下了一片阴凉的树荫，欢乐的阳光在一片青枝绿叶中欢笑。突然，一位夫人忘乎所以了，她依在车门上，情不自禁地脱口而出：

“唉，这儿真美啊！”

正好在这时候，送葬车队进了蒙帕那斯公墓。讲话声停止了，只听到车轮压过沙地的沙沙声。要走到公墓的尽头：凡尔特伊家的坟地在最里面。靠左面，一座象小教堂似的白色大理石坟墓，还装饰着很多雕像。人们把棺材停在这座小教堂门口，于是讲话开始。

有四个人讲话。过去的部长回顾了死者的政治生涯，说他生前是一个谦虚的天才，还说他如果不是不屑于耍手腕的话，他也许能拯救法兰西。接着，一个朋友谈了这位大家都在为他哀悼的人的种种美德。后来一位陌生的先生作为一个工业公司的代表发言，凡尔特伊伯爵是该公司的荣誉主席。最后，一个脸色阴沉的小个子男人代表精神和政治科学院表示哀悼。

这个时候，参加葬礼的人对近旁的坟墓发生了兴趣，他们念着大理石墓碑上的题铭。那些在侧耳细听的人也只听到了片言只语，一个抿紧嘴唇的老头儿听到了这一段话：“……心灵的优点，刚强性格的善良和伟大……，”他摇动着下巴颏咕噜道：

“啊！是的，我知道他，这不过是死了一条狗！”

最后的告别声消失在空中。教士向尸体祝福后，大家就告退了，在这个人们逐渐离去的角落里，只剩下了几个掘墓人，他们把棺材放入墓中。绳索发出轻微的嚓嚓声，橡木棺材发出清脆的格格声。凡尔特伊伯爵安息了。

这时伯爵夫人躺在她家里的长椅子上，一动也不动。她始终在玩弄着她腰带上的穗结，眼睛盯着天花板沉思默想，慢慢地，她美丽的淡黄色面颊上升起了一片红晕。

二

盖拉尔夫人是个寡妇。丈夫生前是个政府官员，已去世八年。她是一个上层资产者，拥有两百万财产；她有三个孩子，都是男孩。这三个孩子在他们的父亲故世以后，每人都继承了五十万法郎。可是他们在这个严肃的、冷冰冰的、拘谨的家庭里，却象野孩子似的成长起来，他们个个不知怎么的都有些特别的嗜好，有些轻度的精神失常。在几年里面，他们就花掉了各自分得的五十万法郎。长子查理，热衷于机械学，在一些异想天开的发明上耗费了大量的金钱。次子乔治，被女人们骗了个精光。三子摩里斯想和一个朋友合伙建造一间剧院，这个朋友却挟款潜逃了，今天，这三个儿子都由母亲扶养。母亲心甘情愿给他们吃，让他们住，可是为了小心起见，她把所有大橱、柜子的钥匙都保存在自己身边。

他们一家都住在马莱区杜兰纳大街一个大套房里。盖拉尔夫人六十八岁，由于年纪大了，各种怪癖也来了。她一定要家里安静和清洁得象个隐修院一样。她很吝啬，吃糖要一块块地数，还有剩酒的瓶子她都亲自拧紧，内衣、餐具都根据使用时的需要给。他的儿子们当然很孝顺她。虽然她的儿子们都有三十来岁了，又这么傻，母亲对他们仍保持着绝对权威。可是，当她看到

自己一个人处身在这三个傻乎乎的大高个之中，不由得暗暗担心，怕他们向她要钱，她不知怎样拒绝他们。因此，出于小心，她把她的钱买了房地产：她在巴黎有三座房子，在凡森那边有些土地。这些产业使她很不方便；不过她放心了，她找到了借口，可以解释为什么她不能一下子拿出一大笔钱来。

此外，查理、乔治和摩里斯在尽他们一切可能耗费家里的钱。他们住在家里，抢东西吃，相互指责胃口大，诉说自己没有吃饱。母亲一死他们就会重新有钱，这个他们知道，他们觉得这个理由很充足，完全可以无所事事地等待。尽管他们从来不提这件事，他们心中却总是在想什么时候他们可以瓜分这笔财产。如果他们达不成协议，就得把房地产卖掉，不过这总是一种损失惨重的办法。他们考虑这些事，但没有任何不良的愿望，只是因为总得要有点儿预见。他们都是乐呵呵的好小伙子，一般说也比较老实；他们也和别人一样，真诚地希望他们的母亲健康长寿，她并不妨碍他们。他们只是在等待，就是这么回事。



一天晚上，盖拉尔夫人在离开桌子时觉得不太

舒服。她的儿子们逼着她睡下。她向他们保证说她已经好些了，只不过是头痛得厉害，于是他们就把她留给了她的内房侍女。可是，第二天，老太太的病况恶化了，家庭医生很担心，提出要请别的医生会诊。结论是盖拉尔夫人病情危险。于是，在一个星期里面，围绕着这个垂死者的病床演出了一场悲剧。

老太太看到自己病魔缠身不能再走出房间时，她首先想到的是要人把所有的钥匙都交给她，她把这些钥匙都放在她的枕头下面，她想睡在她的床上管理家务，保护好她的柜子，不让浪费。她内心的思想斗争非常激烈，疑虑重重，心神不安。什么事她都要犹豫再三才能决定。她三个儿子都在面前，她用游移不定的目光审视他们，她在等待一个灵感的来临。

一天，她对乔治感到放心。她做了一个手势要他过来，随后轻轻地对他说：

“喂，这是食橱的钥匙，去拿糖……拿过之后把橱门关好，再把钥匙还我。”

另一天，她不相信乔治了，他稍微一动，她就盯着他看，就好象她怕看到他把壁炉架上的小摆设塞到他的口袋里去似的。她把查理叫过来，把钥匙交给了他，一面咕哝着对他说：

“内房侍女要和你一起去。你看着她拿毯子，随后你自己把柜子门关好。”

在她临终的日子里，她最大的痛苦莫过于不能再亲自当家了。她想起了她孩子们的毛病，她知道他们好吃懒做，有点儿傻，大手不脚，挥霍无度。很久以来，她就瞧不起他们，他们没有人能实现她任何一个梦想，还破坏了她克勤克俭的习惯。只是因为她对他们还有些慈母的感情，才原谅了他们。在她带着祈求的眼睛的深处，可以看出她是在恳求他们等她咽气之后再去掏空她的抽屉，瓜分她的财产。如果当着她面瓜分，那么对她即将灭亡的吝啬的天性将是一种难以忍受的苦刑。

可是，查理、乔治和摩里斯的态度都非常好。他们取得一致，总是让他们中的一个留在母亲的身边。在他们微笑的关怀中显露出一种真诚的孝心。可是，他们也不可避免地表现出他们在外面并非如此：他们刚才吸过的雪茄的气味，对城里流传的新闻的关心。病人由于在弥留之际不能在各方面成为孩子们的主宰，她的自私心理受到了伤害，觉得非常痛苦。随着她生命的消逝，她不信任的态度使年轻人和她之间的隔阂越来越深。就算他们没有在想着这笔他们即将继承到手的财产，她那种死死抓住财产不肯放手的方式也使他们产生了这种邪念。她怀着明显的恐惧情绪用凶狠的目光逼视他们，迫使他们转过头去。于是，她认为他们是在等她死；而实际上，他们也真的在这么想，他们默默无言地用眼光相互询问着，不断地想到这个念头。是她自己使他们产生这种贪婪的情欲的。当她突然看见他们之中有一个脸色苍白地在出神，她就对他说：

“到我身边来……你在想什么啊？”

“没有想什么，母亲。”

可是因为他刚才猛然一惊，她就慢慢地摇摇头，又加了一句：

“孩子们，我太使你们烦心了。喂，你们别苦恼了，我很快就会去了。”

他们围在她身旁，向她发誓是爱她的，要救活她。她执拗地摇摇头表示反对，她越来越不相信他们了。这是一种可怕的，被金钱毒化了的垂死挣扎。

病拖了三个星期。已经作过五次会诊，最有名的医生都被请来过了。内房侍女帮着夫人的三个儿子照料她。而且，尽管处处小心，房间里也出现了一点混乱的迹象。一切希望都失去了；医生宣称，病人随时都有死亡的可能。

一天早晨，儿子们以为母亲睡着了，他们就靠着一扇窗子谈

起一件他们碰到的麻烦事。那时正是七月十五日，习惯上是她亲自去收房租的日期。他们感到非常为难，不知道如何去收这笔钱，各处的门房都来听候吩咐。现在她这么衰弱，他们不能对她谈这些事情。可是，如果灾难降临，他们需要这笔房租，以备应付各人的不时之需。

“我的天啊！”查理低声说，“如果你们同意的话，我就到房客们那儿去……他们会理解我们的处境，会付钱的。”

可是乔治和摩里斯似乎不太喜欢这个方法，他们两人也变得疑神疑鬼的了。

“我们可以陪你去，”乔治说，“我们三人都有开销。”

“嗨！我会把钱交给你们的……你们总不见得以为我会挟款潜逃吧，这不会有疑问吧！”

“不是的，可是最好还是我们一起去。这样也更合乎规矩。”

于是他们相互望了望，眼睛里已经闪出了析产引起的怒火和怨恨。他们要继承财产，这是明摆着的，每个人都想多分得一些。查理接着就把他两个兄弟心里想的事挑明，他突然高声说道：

“听我说，我们把产业都卖了吧，这样会好一些……如果我们今天已经在吵架，我们明天就要相互吞吃了。”

可是一阵嘶哑的喘气声使他们突然回过头去。只见他们的母亲直起了身子，脸色惨白，眼色惊恐，全身抽搐。她都听到了，她伸出她的胳膊，用一种受惊的声音叫道：

“我的孩子们……我的孩子们……”

她一阵痉挛又摔倒在枕头上，脑子里带着可怕的念头死去了：她的儿子们偷她的钱！

三个儿子全吓呆了，都跪倒在床前。他们吻着死者的手，一面哭泣一面合上她的眼睛，这时候，他们似乎又回到了童年，他们成了孤儿。可是这种可怕的死亡的景象，就象一种悔恨似的，

将永远留在他们心灵的深处。

死者由内房侍女化妆。派人去找了一个修女来守灵，在这段时间里，三个儿子在到处奔走。他们去申报死亡，派人分发讣告，安排葬礼。晚上，他们又聚在一起，轮班和修女一起守灵，房间里的帏幔遮得严严实实，死人躺在床中央，脑袋僵直，双手交叉着，胸口有一只银制的十字架。在她旁边，燃烧着一支大蜡烛。一段黄杨圣枝搁在一只圣水缸边上，缸里注满圣水。守灵在清晨的使人冷得发抖的空气中结束。修女要一点热牛奶喝，因为她感到不太舒服。

在送殡行列出发前一个小时，楼梯上挤满了人。车马大门上张挂着带银白色流苏的黑色帏幔，棺材就放在这里，就象放在窄窄的小教堂里面一样，四周点着大蜡烛，上面铺着花环和花束。每一个进来的人都在放在棺材前面的圣水缸里拿起一把圣水刷子，向着尸体洒圣水。十一点钟，送殡行列开始进行。死者儿子在前面引路，在他们后面，有几位行政长官，几个大工业家，还有一大批神情严肃，神气活现的资产者，他们慢慢地走着，眼睛斜视着两旁人行道上站着的看热闹的人。在队伍后面，有十二辆丧仪用车，大家在数着，本地区的人都很注意这些车辆。

这时候，在场的人都很同情查理、乔治和摩里斯，他们穿着礼服，戴着黑手套，跟在棺材后面走，低着头，眼睛哭得红红的。此外，他们意见一致：要非常得体地安葬他们的母亲。柩车是三等货，人们估计他们为此付出了几千法郎。一个老公证人带着一种狡猾的微笑说：

“如果送葬行列的费用由盖拉尔夫人自己付，她会省去六辆车子。”

教堂的门开着，管风琴在奏着曲子，堂区的神父在做追思弥撒。接着，吊唁者在遗体前列队经过，他们看到三个儿子在大殿入口处排成一行，和不再去公墓参加葬礼的人握手。有十分钟时

间，他们一直伸着胳膊在握手，甚至有些人他们并不认识，他们咬着嘴唇，忍着眼泪。当教堂里的人走完，他们继续跟在柩车后面行走时，这三个儿子真是大大地舒了一口气。

盖拉尔家的墓地在拉歇兹神父公墓里面。很多人仍旧步行前去，另外有些人登上了车子，送葬行列经过巴士底广场，沿着罗盖特大街前进。行人们昂着头，摘下了帽子，这是有钱人家出丧，这个地区人口稠密，工人们一面看着行列走过，一面在吃面包夹香肠。

在到达公墓的时候，行列向左转弯，立即到达了坟墓的前面，那是一个哥特式小教堂似的建筑物，在这个建筑物的三角楣上刻着几个黑色的字：盖拉尔家祠。雕花的铁门敞开着，可以看到里面燃着蜡烛的祭台桌子，在这个建筑物的四周，有些同样风格的建筑物排列成行，形成了一些街道，有些象家具商的橱窗，象一些新近完成，井井有条地排列在货架上的大橱、柜子和写字台。参加葬礼的人都走了神，他们在观察这些建筑物，在附近的小路的树下寻找阴影。一位夫人走到远处去欣赏一枝美丽的、长在一座坟墓上的一丛香喷喷的玫瑰花。

这时，棺材放下去了，一个教士做着最后的祈祷，掘墓人穿着蓝色工作服，在几步远的地方等待着，三个儿子在哭泣，眼睛盯着已经揭起石板的、张着口的墓穴。在这个阴凉的黑窟窿里面，也有他们将来的安息之处，当掘墓人过来时，几个朋友走过来把他们带走了。

两天以后，在他们母亲的公证人家里，他们在争吵着，他们咬牙切齿、眼睛血红，象下决心互不相让的仇敌一样咆哮如雷。不急急于出售产业，再等待一些时候，也许对他们有利。可是他们都相互揭底：查理的发明会把钱都花完；乔治会搞上几个骗取他钱财的姑娘；摩里斯肯定要进行疯狂的投机事业，把他的资本弄光。公证人想使他们和解，妥协，但没有成功。他们不欢而

散，相互威胁要送上法院的贴上印花的诉状。

在他们的身上可以看到死者的影子，还有她的吝啬，她的怕被人偷盗的恐惧心情。当金钱毒化了死亡的时候，死亡只能使人怒气冲冲，人们就在棺材旁打架。

三

卢梭先生二十岁时结婚，娶了一个（十八岁的）孤女，名叫阿黛尔·勒悔尔西埃。在他们新婚之夜，两人一共只有七十个法郎。起先他们在一个大门拱顶下面出售信纸和火漆，后来他们租下了一块巴掌大的小铺子，在这个小窟窿里他们呆了十个年头，一步一步地扩大他们的营业。眼下，他们在克里什大街上开设着一爿文具店，足足有五万法郎的资产。

阿黛尔身体孱弱，她经常有轻微咳嗽，商店内不流通的空气，柜台里很少活动的生活对她的健康是不利的。他们去看医生，医生嘱咐她要多休息，天气好的时候到户外去散散步，可是这样的医嘱他们是无法遵循的，因为他们想尽快积累起一笔小小的年金，将来可以不愁吃穿，阿黛尔说，等她将来把店铺出盘后到外省去过退休生活时，她会休息的，她会去散步的。

卢梭先生有时看到她脸色苍白，面颊上泛起一片片潮红时也很担心。可是，文具店的事耗尽了他全部精力，他不能整天跟在她后面去关心她的行动别影响了身体。他有时整整几个星期找不到一分钟时间来和她谈谈她的健康状况。此外，如果他听到了她那种轻轻的干咳，他就很恼火，逼着她披上披风，和他一起到香榭丽舍大街去兜一圈。可是她回来时却更累，咳得更凶。卢梭先生又投入了繁忙的店务；病人又被遗忘了，一直到下一次发作时才被重新想起。做生意就是这么回事：人慢慢地在这里面死去，没有时间关心自己。

一天，卢梭先生把医生拉到一边，坦率地问他，他的妻子有没有危险。医生开始时说，这要看病人的体质，他看到过很多比她病得严重得多的人最后也安然无事。后来，医生被问得急了，他就说出卢梭太太患的是肺结核，甚至病情已经相当严重。丈夫听到医生讲出真话，一下子面孔煞白。他很爱阿黛尔，因为在他们每天都能吃到白面包之前，他们曾长期患难与共。对他来说，她不仅是他的妻子，还是他的合伙人，他了解她的热情和智慧。如果失去了她，那么他不仅要在感情上受到创伤，而且在事业上也要遭到损失。可是，他必须要有勇气，他不能关掉店铺任情痛哭。因此，他不露声色，尽量不让他哭红了的眼睛给阿黛尔看见，吓着了她。他还是照常办事。一个月以后，当他想到这些使人伤心的事情时，他终于以为医生的诊断也经常会发生错误，他妻子看上去没有病情恶化的迹象。结果就是他在看着她慢慢地死去，而自己没有感到过分悲哀，他因事务烦忙而分心了，预计有一场灾难要到来，可是又在无限期地巴望它向后推移。

阿黛尔有时要唠叨：

“哦！当我们到乡下去的时候，你会看到我身体有多么好！……我的天啊！只要再等八年。很快就会过去的。”

而且，卢梭先生也不想带着一笔比较小的积蓄马上退休。首先阿黛尔就不会同意。一个数目已经定下来了，就应该达到。

可是，卢梭太太已经有两次不得不卧床休息，后来她又起了床，下楼坐到柜台上去。邻居们在说：“这个小个子女人日子不会长了。”她们说得不错。就在店内盘货的时候，她又第三次睡到床上。早上医生来了，和她谈了谈，信手开了一张处方。

卢梭先生得到了通知，知道大限临头，他妻子的死期近了。可是楼下铺子里在盘点，他不能离开，即使要他抽五分钟上楼来看看也是相当困难的。医生来的时候，他就上楼来；随后他又和医生一起离去，到午餐前一会儿再上楼一次；他十一点钟睡觉，

他在一个小房间里叫人放了一张帆布床，就睡在那里。照顾病人的是女佣人弗朗索瓦丝。这个弗朗索瓦丝，是一个相当吓人的乡下姑娘，奥凡尔涅地区的山里人，粗手大脚，什么礼貌、整洁都谈不上！她服侍这个半死不活的女人时推推搡搡，给她拿药时一脸孔不高兴，打扫房间时乒乒乓乓叫人受不了，房间里总是一片凌乱，柜子上粘乎乎的，小药瓶七倒八歪，脸盆水盂从来不洗，脏抹布搭拉在椅背上，地板上的东西堆得叫人没有插足的余地。可是卢梭太太并不抱怨，只不过在她呼唤女仆、女仆懒得答应时才用拳头敲敲墙壁。弗朗索瓦丝不单单要照料她，她还要打扫楼下的店铺，为老板和伙计们烧菜，还要上街跑腿，做其他各种预料不到的事情，因此太太不能要求她一直呆在身旁。要等她有空才能来照料病人。

而且，阿黛尔即使躺在床上也在想着她的店铺。她关心着店里的买卖，每天晚上都要问问生意做得怎么样，盘货时她格外担心。在她丈夫能上楼来的几分钟时间里面，她从来不跟他谈自己的健康，而只是问他估计能赚到多少钱。当她知道今年成绩平平，要比去年少赚一千四百法郎时，她心里很不痛快。即使她在发高烧，她在枕头上仍惦念着上星期的订货，她清理帐目，管理家务。如果她丈夫忘了下楼，她就催他快走；他呆着也不会治好她的病，还会影响他们的买卖，她肯定楼下的伙计不在好好做生意，听任顾客跑掉，她一再对丈夫说：

“下去吧，我的朋友，我向你保证，我什么也不需要；别忘记要储备一些登记簿，因为就要开学了，我们要缺货的。”

很久以来，她误解了自己的真实情况。她总是希望第二天就能起床，回到她坐的柜台上去。她甚至还作了些打算：如果她能很快出门，他们就一起到圣克洛去过一个星期天。她从来没有象现在这样想看看树木。然而，一天早晨，她的病情突然恶化。上一天夜里，她孤单单地睁着眼睛，知道自己快死了，直到那天傍

晚，她一直盯着天花板一声不吭，在沉思；到了晚上，她拉着她的丈夫，平静地和他谈着，就好象她在交给他一张发货单一样。

“听着，”她说，“明天你去找一个公证人来，离这儿不远，圣拉扎尔大街上就有一个。”

“找公证人干吗？”卢梭先生高声说道，“我们还没有到这个地步呢，这是肯定的！”

可是她安详而理智地接着说：

“也许是这样！可是，知道了我们的事情已经安排妥当，我才会放心……我们两个人结婚时一无所有，后来共同生活，财产共有。今天我们赚了几个钱，我不愿意让我的家族来剥夺你……我的姐姐阿加特待我不好，我不想留给她什么东西。我宁愿把一切都带走也不给她。”

她固执得很，她丈夫第二天不得不去把公证人找来。她问了公证人很多问题，希望把一切考虑周到，不留下任何有争议的事情。遗嘱写好以后，公证人走了。她又躺倒在床上，喃喃地说：

“现在，我可以放心地死去……我已经赚了很多钱可以到乡下去了，可是我去不成，我不能说我不感到遗憾；可是你将来可以去，你……答应我退休后要到我们选好的地方去，你知道，就是你母亲出生的地方，在默伦附近……你这样做会使我高兴的。”

卢梭先生痛哭流涕。她安慰他，给他出谋划策。如果他一个人过觉得闷，他完全可以再娶：不过，他应该挑一个年纪稍许大一些的女人，因为那些嫁给鳏夫的年轻姑娘图的是钱而不是人。她还向他提到了他们认识的一个妇女，如果他能娶这个女人，她会感到高兴的。

就在这天夜里，她进入了弥留状态，样子很吓人。她胸口很闷，喘不过气来。弗朗索瓦丝在一把椅子上睡着了，卢梭先生站在床头只能拉住垂死的人的手紧紧地握着，要她知道他在她旁



边，没有离开她。早晨，她突然之间又分外平静；她脸色惨白，双眼紧闭，缓慢地呼吸着。她丈夫以为可以下楼到铺子里去和弗朗索瓦丝一起下门板了。当他又回到楼上来时，发现他妻子还是那么脸如死灰，而且姿态僵硬，仍象他刚才下楼时那个样子：不过她的眼睛睁开着，她已经死了。

卢梭先生对失去他妻子早已有预料。他没有哭，他只是累垮了。他又走下楼去，看着弗朗索瓦丝再把店铺的门板上好；而他自己则在一张纸条上写了："家有丧事，暂停营业"，随后，他在这张纸的四角粘上封信用的浆糊，把它贴在中间的门板上。楼上，整个上午都在打扫洗刷，整理房间。弗朗索瓦丝用一块抹布擦地板，拿走药水瓶，在死人旁边放一支燃着的大蜡烛，和一盆圣水；因为要等阿黛尔的姐姐来，这个阿加特嘴巴非常刻毒，女佣人不愿意被人责备家务搞得不好。卢梭先生派了一个伙计去办理各种必要手续。他自己到教堂里去为葬仪的费用争了好半天。总不能因为他心里悲痛，别人就可以敲他竹杠。他非常爱他的妻子，如果她还在世的话，看到他在和本堂神父和殡仪馆的职员讨价还价一

定会很高兴的。可是，为了不让街坊有闲话，他想把葬礼搞得象样一些。最后，他同意了，他将付一百六十个法郎给教堂，三百个法郎给殡仪馆，他认为，加上其他零星费用，少于五百个法郎是不行的。

当卢梭先生回到家里时，他发现他的大姨子阿加特坐在死者旁边，阿加特是个又干又瘦的高个子，红红的眼睛，有点儿发青的薄嘴唇。他们一家和她闹翻后，已经有三年没有见到她了。她出于礼节站了起来，然后抱吻了她的妹夫。在死者前面，一切争吵都告一段落，卢梭先生早上没有哭，此刻他看到了他可怜的惨白、僵硬的妻子鼻子收紧了，脸盘儿缩小了，几乎认不出来了，于是他啜泣了一会儿。阿加特还是没有一滴眼泪。她坐在一把最好的扶手椅上，眼睛慢慢地在房间里巡视，就象要把房间里的家具开一份详细的清单。一直到这个时候，她还没有提起过钱财问题，可是显而易见她是很焦急的，她心里一定在想死者究竟有没有留下遗嘱。

出殡那天早上，在入殓时，发现殡仪馆搞错了，送来的棺材太短，装殓工人不得不去另外找一口。这时候，柩车停在门口，整个地区的人都骚动起来了，这对卢梭先生来说，又是一场新的痛苦。把他妻子留了这么长时间，如果能使她复活就好了！最后，人们把可怜的卢梭太太抬了下去，棺材在挂着黑纱的大门下面只停留了十分钟。一百来个人等在大街上，有附近的商人，一幢房子里的房客，世交故友，还有几个穿外套的工人。送葬行列开始走了，卢梭先生在前面带路。

在送殡行列所过之处，女邻居们都迅速地划了一个十字，一面低声说："这是文具店老板娘吧？这个小个子女人，脸色这么黄，瘦得皮包骨头了。啊！她还是死了的好。不过我们这些人就是这样的！一些日子过得很不错的商人，他们为了想晚年过得舒服些而辛勤劳动！她现在就要去过好日子了，这个文具店老板

娘！”女邻居们觉得卢梭先生很不错，因为他光着头，一个人跟在柩车后面走着，脸色苍白，稀疏的头发在风中飘拂。

教堂里，教士们在四十分钟里面草率地把仪式全部做完了。阿加特坐在第一排，似乎在数有几支点着的蜡烛。她大概是在想，她的妹夫大可不必这样摆阔；因为，总之，如果没有遗嘱，她就可以继承一半遗产，那么她得为葬仪付钱。教士们在做最后祈祷，洒圣水刷一只手一只手地传过去，人们走出了教堂。几乎所有的人都走了。人们招呼三辆送殡车过来，几位太太登上了马车。跟在柩车后面的，只剩下了一直光着脑袋的卢梭先生，还有三十来个人，是一些不便溜走的朋友。柩车上只是简单地挂着饰有白色流苏的黑帏幔。行人们摘下帽子，匆匆而过。

因为卢梭先生没有家墓，他只是在蒙玛特公墓里租了一块为期五年的坟地，并打算稍后买下一块永久性的坟地，再把他妻子从现在的坟地里挖出来，埋到她最后安息的地方去。

柩车在一条小径的尽头停下了，人们把棺材抬到几座低矮的坟墓之间，一直抬到一个在松软的土地上挖出的墓穴的旁边。参加葬礼的人默默地缓步朝前走着。随后，教士嘴里念念有词，咕哝了二十来句话以后走了。四下里望去都是些用铁栅栏围起来的小花园，一些栽着绿树和紫罗兰的墓地。在这一片青翠的颜色中，白色的墓石显得格外清新夺目，卢梭先生看到一个纪念性建筑物深有感触，那是一根细细的柱子，顶上有一只象征性的骨灰坛。这天早上，一个大理石制品制造商曾带着图样来和他纠缠了好半天，这时他心里在想，在他买下一块永久性的坟地以后，他要在他妻子坟上竖立一根同样的柱子，连带这只好看的小坛子。

这时候，阿加特把他带回家去，回到铺子里以后，她终于决定要谈谈钱财的事情。一知道已经立下了遗嘱，她站起身来就走，把门砰地一声关上了。她从此就没有踏进这个小店的门，卢梭先生心里一直非常悲伤，有时候这种悲伤是非常沉痛的；可是

特别使他茫茫然手足无措的是，商店每星期要停业一天。

四

正月里的日子过得很艰苦。没有工作，没有面包，家里没有火，莫里梭一家已经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妻子是洗衣妇，丈夫是泥瓦匠。他们一家住在巴蒂尼奥尔区①卡尔蒂内街一幢黑魆魆的房子里，这幢房子又破又旧，影响了附近整个地区的整洁。他们的房间在六层楼，破破烂烂的，雨水都从天花板的隙缝里渗进来。要不是他们的小夏尔洛、一个正在发育成长的十岁的男孩需要较好的营养，他们还不会叫苦呢。

孩子很瘦弱，动不动就感到疲惫不堪。如果他上学时用心过度，在学习上急于求成，他回家就会生病。除此之外，这孩子非常聪明、可爱，他的谈吐老练，不象他这个年纪的孩子。在他们拿不出面包给孩子吃的日子，夫妻两人哭得象傻瓜蛋一样，更何况这幢房子里从上到下的孩子都是这样象苍蝇一样死去的，这里太不卫生了。

街上正在敲碎冰块，连父亲也找到了工作；他用十字镐一下一下地疏通下水道，晚上，他拿回来四十个苏。在建筑事业重新开始以前②，这样总还可以赚到些钱，不至于饿死。

可是，有一天，泥瓦匠回家时发现夏尔洛睡在床上。母亲不知道他是怎么回事。她刚才叫他到柯尔赛尔他买卖旧衣服的姑母家里去，看看能不能找到一件比他身上那件布罩衫更暖和些的上装，他穿了这件布罩衫总是发抖。可是他姑母只有成人穿的旧外套，太肥了，于是孩子回来了。回家时他瑟缩发抖，神情迷惑，

① 位于巴黎西北部。
② 冬天是建筑业的淡季。

就象喝醉了酒一样。现在他睡在枕头上，脸色通红，嘴里说着胡话。恍惚以为自己在玩打弹子，嘴里还哼着歌。

母亲在窗前挂了一块破披肩布，挡住那个打碎了玻璃的地方；上面一格，只剩下了两块完整的玻璃，可以从这儿看到外面青灰色的天空。由于穷困，柜子里已经空空如也，所有的衣物都进了当铺，一天晚上，他们卖掉了一张桌子和两把椅子。夏尔洛睡在地上；不过自从他生病以后，他们就让他睡在床上。即使睡在床上还是很不舒服的，因为床垫里的羊毛已经一把一把地掏出来卖给了一个收旧货的女人，每次一二斤，卖四五个苏。眼下父母两人睡在一个角落里一张连狗也不希罕的草垫子上。

这时候，夫妻两人看着夏尔洛在床上一跳一跳的。他怎么了？这个小家伙，在野外奔跑吗？也许是被一只什么畜生咬了，或者是有人给他喝了什么不干净的东西。一个邻居、布内太太进来了，嗅了一下小家伙以后，声称这是一种冷热病。她熟悉这种病，她的丈夫也是生这种病死的。

母亲把夏尔洛紧紧地抱在怀里哭。父亲象个疯子似的冲出门口，跑着去找医生。他带回了一个，那是一个高个子，神情傲慢，他听了听孩子的背，在他胸脯上敲了敲，一句话也没有说。接着，布内太太不得不回家去拿来一支铅笔和几张纸，让医生开药方。医生一直到走的时候仍是一声不吭，母亲用一种哽咽的声音问他说：

“这是什么病啊，先生？”

“胸膜炎。”他生硬地回答，没有任何解释。

接着，医生也问道：

“你们有没有在济贫所登记过？”

“没有，先生……去年夏天，我们还过得不差，是冬天把我们给毁了。”

“倒霉！倒霉！”

他答应再来复诊。布内太太借出二十个苏让他们去药房买药。用莫里梭赚来的四十个苏买了两斤牛肉，一点儿煤和蜡烛。这第一天夜晚安然过去了。炉火一直没有让熄，病人似乎热得睡着了，不再说胡话了。他两只小手烧得滚烫。看到他被寒热压倒不再动弹，夫妻两人倒安心下来了。可是第二天，当医生站在床前摇着头，象一个失去希望的人那样做鬼脸，他们又吓得目瞪口呆。

整整五天，没有任何变化。夏尔洛睡着，昏昏沉沉地头靠在枕头上，在房间里，贫困就象从屋顶和窗户的隙缝里吹进来的风一样，越来越严重了。第二天晚上，卖掉了母亲最后一件衬衣；第三天晚上，为了付药费，不得不再在病人身子底下掏出几把羊毛。随后，就要什么没有什么，什么都没有了。

莫里梭一直在破冰，可是他的四十个苏不够开销。因为这种严寒会断送夏尔洛的生命，他一心希望解冻，可是同时又怕解冻后失去工作。当他去破冰时，看到路上一片雪白心里很高兴；接着，他又想到了在楼上奄奄一息的小家伙，于是他又热切地祈求一线阳光、一种春天的温暖的气息来把积雪扫除干净。他们只要能在济贫所挂上名，就可以得到免费的医疗，母亲就到市政府去申请，可是那儿的人回答她说申请的人太多了，她必须等待。不过，她还是拿到了几张免费面包供应券，一位好心的太太给了她五个法郎。后来，又一贫如洗。

第五天，莫里梭带回了他最后一次的四十个苏。解冻开始了，他被辞退了。于是，一切都完了：炉子里没有火，面包已经吃完，药方也不送到药房里去了。父母两人在他们这间湿漉漉、粘乎乎的房间里，面对着喘个不停的小家伙瑟缩发抖。布内太太不再进屋来看他们了，因为她是个软心肠，看到这个场面她会痛苦得受不了的。一幢房子里的人经过他们房门时都匆匆而过。有时候，母亲突然嚎啕大哭，扑到床上抱吻孩子，象是想安慰他、

治好他似的。父亲象个白痴一样，一连几小时地呆在窗前，掀起那块旧披肩，看看解冻后的流水；一大颗一大颗的水滴从屋顶上落下，把街上弄得又脏又黑，这对夏尔洛也许有利。

一天上午，医生宣称他以后不来了，孩子没有救了。

“就是现在这种潮湿的空气最后断送他的。”他说。

莫里梭向天空举起拳头，那么说任何天气对穷人都是有害的！结冰了，毫无好处，解冻了，更槽糕。如果妻子同意，他们就烧一筐煤，三个人一起死。这样可以结束得痛快些。

这时母亲到市政府去了，人们同意来救济他们，于是他们就只好耐心等待。多可怕的一天！寒气随着污水从天花板上渗下来；雨水在一个角落里漏下来，必须在下面放一只桶承接。从上一天开始，他们一家人就什么吃的也没有了，孩子只喝了一杯草药，那是女门房送上来的。父亲双手抱着头，坐在桌子前面发呆，耳朵里嗡嗡作响。每当听到脚步声，母亲就往门口跑，以为别人答应给她的救济终于送来了。六点钟敲响了，什么也没有来。日近黄昏，天慢慢地越来越黑，阴森森的，就象一个快断气的人一样。

突然，在逐渐加深的暮色中，夏尔洛断断续续地咕噜道：

“妈妈……妈妈……”

母亲走过去，脸上感到一阵强烈的气息。继而她什么也听不见了；她模模糊糊地看出孩子的头往后仰去，脖子僵直。她恐怖地哀叫起来：

“照个亮！快，照个亮！……我的夏尔洛，对我讲话呀！”

已经没有蜡烛了。匆忙之中，她擦着火柴，把手里的火柴梗折断了。随后，她用抖抖索索的手摸索着孩子的脸。

“哟！我的天啊！他死了！……喂，莫里梭，他死了！”父亲抬起头来，黑暗中什么也看不见。

“喂！有什么办法呢？他死了……这样更好些。”



听到母亲的哭泣声，布内太太终于下了决心，拿着灯出现了。于是，正当两个女人把夏尔洛擦洗装扮时，有人敲门，救济品送来了：十个法郎，几张免费面包券和肉食券。莫里梭傻乎乎地笑了笑，说济贫所里那些人办事总是这么拖拖拉拉的。

孩子的尸体有多可怜啊，皮包骨头，轻得象一根羽毛！即使在床垫上放上一只拣来的冻死在雪地里的麻雀，似乎也不会比这孩子更小些。

这时，布内太太又变得非常殷勤，劝慰他们说，就算他们呆在孩子旁边不吃饭，也不能使孩子死而复生。她提出要去领取面包和肉，还说她要带蜡烛回来。他们随她去干。她回来以后，就摆开饭桌，拿上滚热的香肠。莫里梭夫妻两人早已饥肠辘辘，在孩子的尸体旁边贪馋地吃了起来，黑暗中可以看到孩子死灰的小脸蛋儿，炉火呼呼响，大家都很舒服。母亲不时地眼泪汪汪。大滴大滴的泪珠掉落到她的面包上。夏尔洛现在如果活着该有多暖和啊！他会多么高兴地吃香肠啊！

布内夫人愿意尽力陪他们守夜。到半夜一点钟光景，莫里梭

脑袋搁在床脚边，终于睡着了，两个女人就动手煮咖啡。她们又去请来了一个邻居，一个十八岁的女裁缝，她带来了一点剩在瓶底的烧酒，也算是出她的一份子。于是，三个女人小口吸着咖啡，一面低声谈话，相互讲述一些有关死人的奇闻怪事，渐渐地，他们的嗓门高了起来，她们闲聊的范围扩大了，她们谈论着这幢房子，这个地区，还有在诺莱街上发生的一桩罪行。母亲不时地站起来，走过去瞧瞧夏尔洛，就象要看看他，到底是不是真的不动了。

由于晚上没有申报死亡，他们第二天不得不整整一天守着孩子。他们只有一个房间，就在夏尔洛一旁生活，吃喝和睡觉。有时候，他们忘记了他已死去，在他们又瞥见他时，就象又一次失去了他。

最后，到了第三天，送来了一只棺材，这只棺材不比一只玩具盒大，四块刨得很马虎的薄板，是由当局根据贫穷证明免费供给的。于是，上路了！大家跑着奔向教堂。跟在夏尔洛后面的是父亲和两个他在路上遇到的朋友，再后面是母亲、布内太太和另外一个邻居——女裁缝。这些人在齐膝的泥泞中行走。天没有下雨，可是迷雾浓重，把衣服都打湿了。教堂里的礼仪草草地结束了，人们又向泥泞的街道上奔去。

公墓在老城墙外面，非常之远。大家向圣旺林荫大道走下去，过了城关，终于到了。这是一块很大的围地，白色的围墙围着一块空旷的土地。里面杂草丛生，翻动过的土地形成了一个个小土丘，在这块围地的深处，有一排瘦小的树，它们黑黝黝的树桠破坏了蓝天景色。

慢慢地，送葬行列在松软的土地上行走。这时，天下雨了，因此就得在大雨下面等待一个老年教士下决心从小教堂里出来。夏尔洛将安息在乱葬岗下面。地上到处都是被风吹倒的十字架，被雨水腐蚀了的花环，这是一块被蹂躏被践踏的寒酸的坟地，到

处都埋葬着死于饥寒的郊区穷人的尸体。

完了，泥土滚落下去，夏尔洛埋在洞底里。父母亲走了，他们陷在稀泥里面，因此不能跪下地去。到了外面，因为雨下个不停，莫里梭身边还有三个法郎——那是济贫所给他的十个法郎中剩下来的——他邀请他的朋友和女邻居们到一家酒肆里去吃点东西。他们围桌而坐，喝了两升葡萄酒，吃了一块布利乳酪。接着，两个朋友也叫了两升葡萄酒。回到巴黎时他们醉醺醺地都很高兴。

五

让-路易·拉库尔七十岁了。他出生于一个有一百五十个居民的叫做拉柯尔泰伊① 的村子里，一直生活到现在。这个村子地处荒野，有狼群出没。他一生之中只去过一次离村子十五里② 远的昂热③ 。但那时候他还非常年轻，因此现在已经没有印象了。他有三个孩子，两个儿子，安托万和约瑟夫；还有一个女儿，叫卡特琳。卡特琳嫁了人，后来丈夫死了，她又带了一个叫做雅吉内的十二岁的孩子回到了他父亲的身边。这个家庭靠一笔很小的财产生活，有那么一点点正够他们糊口的土地，而不必因穷困而远走他乡。他们根本还算不上是村里最穷困的人，但他们一定要辛勤劳动，他们喝的汤是用十字镐一镐一镐挣来的；如果喝上一杯葡萄酒，那也是他们用汗水换来的。

拉柯尔泰伊村位于一条山谷的深处，四面八方都是树木，村子就隐藏在树林之中，村里没有教堂，因为实在是太穷了；弥撒由科尔米埃村的本堂神父来做，因为每次来要走两里路，所以他

① 法国厄尔省一市镇。
② 法国古里名，每里约合四公里。
③ 法国曼恩-卢瓦尔省首府。



半个月才来一次。二十座摇摇晃晃的破房子杂乱无章地散布在道路两旁，一些母鸡在门口的肥料堆上搔搔扒扒。如果有外乡人从大路上经过——这是异乎寻常的大事——，所有的女人都伸长了脖子看，而正在阳光下打滚的孩子，则象受惊的野兽一样，"号叫着逃跑了。

让-路易从来没有生过病。他是个高个子，身上筋肉疙疙瘩瘩的，坚实得象一棵橡树。阳光晒得他皮肤都开裂了，给了他象树木一样的肤色，并使他象树木般坚韧和宁静。随着年纪一天一天老起来，他象丢失了舌头一样不再讲话了，觉得语言是没有什么用处的东西。他的目光老是盯在地上，他的身子向下伛偻，就象在劳动时的姿态。

去年他还比他的几个儿子健壮，他还是默默无声地在他的田里艰苦劳动，大地象认识他一样在他面前发抖。

可是，有一天——那是两个月以前的事——他摔了一交，横在一道田沟上足足有两个小时，就象一棵被砍倒的树干一样。第二天，他又要去劳动，可是突然之间他的两条胳膊不管用了，大地不听他使唤了。他的两个儿子摇着头，他女儿想让他留在家

里。可是老头子很固执，不肯答应，于是家里就叫雅吉内陪着他，如果外祖父摔倒了，孩子可以呼唤叫人。

“懒惰胚！你在这儿干吗？”让-路易对寸步不离跟着他的孩子说，“在你这样年纪，我已经自己养活自己了。”

“外祖父，我守着您。”孩子回答说。

听到这句话，老头子哆嗦了一下。他不再说什么了。晚上，回到家里，他躺到床上，不起来了。第二天，他儿女要到田里去劳动时，他们听不到父亲的声音，就走进他的房间来看望他。他们看见他仍躺在床上，睁着眼睛，好象在想着什么。他的皮肤粗糙，完全是深咖啡色，因此无法从他脸上看出他生了什么病。

“怎么样？父亲，还是不太好吧？”

他嘴里咕噜着，摇了摇头表示不好。

“那么，您别去了，就我们去吧？”

是的，他点了点头要他们自管自去。收获已经开始，需要劳动力。如果损失一个上午，很可能来一次风暴把麦垛全吹走。雅吉内也随着他母亲和两个舅父走了。拉库尔老爹一个人留在家里。晚上，孩子们回家的时候，发现他还是仰天躺在原来的位置上，睁着眼睛，象在想什么心事。

“怎么样！父亲，不觉得好些吗？”

不，不觉得好些。他嘴里咕噜着，摇摇脑袋。能为他做些什么呢？卡特琳想到用葡萄酒煮一些野草给他喝。可是这太厉害了，差点儿要了他的命。约瑟夫说明天再看看情况，于是大家都睡了。

第二天，在出门去收割以前，儿女们在床前站了一会儿，老头儿肯定是生病了。他从来也没有这样老是仰天躺着不动。不管怎样，最好还是请个医生来看看。这得上罗日蒙镇上去，这可是件麻烦事，去六里，回来六里，一共是十二里。一天的时间就完了。老头儿在听着孩子们商量，他激动起来，仿佛是发脾气了。

他不需要医生，花费太大。

“您不要请医生吗？”安托万问，“那么我们可以去干活了？”

他们当然可以去干活。如果他们留在家里，对他又有什么好处呢？土地比他更需要关心。如果他要死，那是一件他和天主之间的事情；而如果影响了收获，那么全家都要倒霉。三天过去了，孩子们每天早上到田里去，让-路易孤零零地躺在床上，一动也不动，渴了就喝身边一个小水壶里的水。他就象一匹累倒在角落里等死的老马。他干活已经干了六十个年头，他现在完全可以离开人世，因为他一点用处也没有了，只是占了个位置，使孩子们感到不方便。砍倒一棵摇摇欲坠的树有什么可犹豫的呢？孩子们自己也没有感到过分伤心。为了土地，他们对这些事情不得不忍受下来，他们离土地太近了，因此并不怨恨土地将把老头儿收回去。早上看一眼，晚上望一望，他们能做的也只有这些了。如果父亲还能站起来，这说明他身体强壮，底子好。如果他死了，那是因为他非死不可，不论是划十字，还是医药都救不了他。如果是一条牛生病，那就得医治，因为，如果救了它，至少是赚到了四百个法郎。

晚上，让-路易用眼光询问孩子关于收获的事情。当他听到他们计算着麦垛的数目，谈到有利于干活的好天气，他便挤挤眼皮。又一次谈到了去请医生，可是，路确实是太远了，雅吉内也许会半途折回，大人们又走不开。老头只是想请一个老朋友——一个森林守卫来。尼古拉老爹比他年长，因为他到圣蜡节① 已经有七十五岁了。他身板结实，站着还是象棵杨树般挺直。他来了，坐在老头儿床边，晃着脑袋。让-路易自早晨开始已经讲不出话来了，他用他那失神的小眼睛注视着他。尼古拉老爹不善言

① 这一节日在二月二日。

谈，想不出什么要对他说的，也是一声不吭地瞅着他。两个老头儿就这样面对面呆了一个小时，连一句话也没有说。他们相对而视很高兴，大概他们回忆起了极为遥远的事情，就在这天晚上，他的孩子们在收割回来时，发现拉库尔老爹已经死了，他直挺挺地仰面躺着，眼睛对着天花板。

是的，老人就这么一动不动地死去了。他向着前面呼出了最后一口气，广大的田野里多了一口气，他就象动物死去时一样，躲躲藏藏，逆来顺受，他没有惊动邻居，他独个儿完成了他这件不值一提的小事，也许他对自己的遗体给孩子们留下不便而感到遗憾。

“父亲死了！”大儿子安托万呼唤着告诉大家说。于是所有的人，约瑟夫、卡特琳、甚至连雅吉内也跟着说：

“父亲死了！”

父亲的死并没有使他们吃惊，雅吉内好奇地伸长了脖子，卡特琳掏出手帕，两个儿子一声不响地踱着步，脸色庄重，由于日晒风吹他们的脸失去了光彩。不管怎么说，他活得也相当长了，他的身子总算是结实的，这个老爷子！孩子们想到这一点也感到很安慰，他们因为家庭里有一个这样结实的人而自豪。

晚上，大家守着老爹直到十点钟，随后大家都睡了，于是又只剩下了眼睛瞪得大大的让-路易一个人。天刚拂晓，约瑟夫动身去科尔米埃村通知本堂神父。不过，因为还有些麦捆没有运回来，因此，安托万和卡特琳上午照旧到田里去，留下雅吉内看守着老爷子的尸体。

小孩子和他的外祖父耽在一起觉得很无聊，老头儿现在连动也不动了，因此他有时候就走到村里的街头上，用石子扔麻雀，看一个小贩在两个女邻居面前展示一些丝绸头巾；随后，他想起了老头儿，于是又飞快地回到家里，看清外祖父的身体果然始终纹丝不动，又很快溜出去看两条狗打架。因为他走的时候没有把

门关上，一群母鸡走了进来，它们平静地围着老头的卧床散步，用力地啄着坚实的土地。一只红羽毛的公鸡站得笔直，伸长了头颈，睁着炯炯发光的眼睛，对这个躯体感到不安，它不懂得为什么这个人怎么还在这儿；这是一只谨慎而机警的公鸡，它知道老头儿没有在太阳升起以后再睡在床上的习惯；最后它终于发出了象吹号角似的响亮的啼声，而一些母鸡则咕咕地叫着，一面啄着地面，一只一只走了出去。

科尔米埃村的本堂神父传话说他要到四点钟才能来。从早晨开始，就可以听见制作大车的木匠在锯木头，捶钉子。那些还没有知道消息的人听了说："喂！是让-路易死了。"因为科尔米埃村的居民非常熟悉这种声音。收割结束了，安托万和卡特琳回来了；收获已经结束。他们没有什么可抱怨的，因为他们已经有好几年没有看到有这么好的收成了。

全家人都在等着本堂神父，为了免得等得不耐烦，各人都找点事来做做：卡特琳把汤放到炉子上，约瑟夫去汲水。他们派雅吉内到公墓去看看墓穴是否已经挖好。最后，一直到五点钟，神父总算来了。他是乘着一辆农村小推车和一个替他做侍童的孩子一起来的。他在拉库尔家的门口下了车，从一只纸包里拿出一件教士穿的白色宽袖法衣和一条襟带，随后他一面穿衣一面说道：

"快些！我七点钟一定得回去。"

可是谁也不急。他们还得去找两个愿意抬担架的邻居。五十年以来，当地用的都是同一副担架，同一块被虫蛀坏了的已经洗得发白的黑色旧毯子。儿女们把老头放进了车夫送来的箱子里，这只箱子象面包房里的揉面箱，箱板非常厚。大家正要动身的时候，雅吉内奔着跑来喊道窟窿还没有完全挖好，不过他们可以先去。

于是，教士走在头里，一面高声用拉丁文念着一本书。小侍童跟在他后面，手里拿着一只旧的铜制的圣水盆，盆里浸着一把

圣水刷。一直走到村子中央，才有一个孩子从每半个月在里面做一次弥撒的谷仓里出来，他走在队伍的前面，举着一根顶端装着一只大十字架的长木棒。随后是两个农民抬着的担架上的棺材，后面是家属。村里所有的人都慢慢地走到行列中来了；一列光着头，赤着脚，衣衫褴褛的顽童走在最后面。

墓地在拉柯尔泰依村的另一端。因此，两个农民在半路上把担架放下来停了两次，送葬行列也停下来，他们喘一口气，在手心里吐唾沫；接着，队伍又向前进，响起一阵木屐踩在硬地上的杂乱的呱哒声。当他们抵达公墓的时候，墓穴果然还没有挖好，掘墓人还在里面挖掘，人们看到他有规律地钻进钻出，把一锹锹土甩出来。

公墓在阳光沐浴下显得多么宁静啊！一圈篱笆围着墓地，里面莺雀筑窝，荆棘丛生；一到九月份，顽童们就到里面来采黑莓吃。这里就象是一个旷野中的花园，一切都自生自灭。在这座公墓的深处，有几颗巨大的醋栗；角落里一棵梨树，长得又粗又大，象一棵橡树；中间有一条两旁栽着椴树的小径，是一个很清新的散步场地；一到夏天，老年人就到这儿的树荫下来抽他们的烟斗。在一片荒芜的、未经耕作的土地上长着一些高大的野草，茁壮的大蓟，和一片野花，上面飞着点点白色的蝴蝶。阳光灼人，蝈蝈儿、蚱蜢等昆虫劈里啪啦到处乱跳，几只金苍蝇在热浪中嗡嗡作响，寂静中颤动着生命的气息，可以感觉得到被死人掩盖了的欢乐气氛，和这块盛开着血红的虞美人的沃土的活力。

人们把棺材放在墓穴旁边，这时掘墓人还是不断地把土铲出来。举着十字架的孩子过来把十字架插在死者脚前的泥土里，本堂神父则站在死者脑袋后面，他还是捧着他的书在念拉丁文。参加葬礼的人最感兴趣的却是掘墓人的工作。他们围在墓穴四周，眼睛随着铲子上下。当他们回过身来时，本堂神父已经带着两个孩子走了，那儿只剩下了死者家属，他们在等待着。

墓穴终于挖好了。

“够深了，干吧！”一个抬棺材的农民叫道。

于是大家帮着把棺材下到墓穴里。啊！拉库尔老爹在这个墓穴里一定非常舒服！他熟悉土地、土地也熟悉他。他们将相处得很好。从他第一锄锄地和土地定好约会以来，已经有五十多年了。他们间的情意应该这样结束：土地应该接纳他，保留他，多么舒服的休息啊！他将要听到的只能是小鸟在草丛中的轻微的跳跃声，不会有人在他身上行走，他将呆在角落里很多年，没有人会来打扰他。因为在拉柯尔泰依村每年死不了两个人，而年轻人也会慢慢地衰老和死亡，用不到来打扰已去世的人。这是平静的、愉快的死，在静谧的田野中的长眠。

孩子们走过来了，卡特琳、安托万和约瑟夫各抓了一把土洒在老人的棺材上面。雅吉内把已经采来的虞美人也同时扔在上面。随后，全家的人都回来了，牲口也从田里回来了，太阳下山了，一个闷热的夜晚使全村人昏昏欲睡。

奥利维埃·贝卡依之死

1

我是病了三天之后，在一个星期六早晨六点钟死的。那时候，我可怜的妻子正在替我翻箱倒箧找衬衣，找了一会儿之后，她站起来，看到我直挺挺地瞪着两只眼睛，连呼吸也没有了，她就奔了过来，以为我晕过去了，她碰碰我的手，俯下身子来看我

的脸。随后，她大吃一惊，突然象发了疯似的号啕大哭起来，一面结结巴巴地说：

“我的天啊！我的天啊！他死啦！”

我全都听得见，可是声音很轻，仿佛是从远处传来的。只有我的左眼还能看到一点模模糊糊的白光，但东西根本看不清楚；右眼完全不起作用了。我整个身躯就象遭到过雷击一样，完全瘫痪了。我的意志已经不起作用，没有一丝肌肉肯听从我的指挥。在一片虚无缥渺之中，我的躯壳已经僵硬，唯有我的思想还在活动，虽说活动得很迟钝、很缓慢，但却异常清晰。

我可怜的玛格丽特在哭，她跪在床前，用嘶哑的声音不断地呼唤着：

“他死啦，我的天啊！他死啦！”

那么说，这种奇怪的昏迷状态，四肢动弹不得，神志依然清醒，难道就是死么？是不是我的灵魂依然赖在我的脑壳里，还没有飞走呢？我从童年开始，就经常患神经官能症；有几次我发高烧，几乎一命呜呼。后来，我周围的人对我这个病包儿也习以为常了；连我自己也不把生病当一回事儿。虽说从我们来到巴黎的那天早上起，我就病倒在多费纳街上这个连同家具出租的房间里，我也没有让玛格丽特去请医生。肯定是因为旅途劳累，我才会这样四肢酸痛，休息一下就会好的。可是，我心里非常焦急，我在一个政府机关里找到了一份差事，我们就匆匆忙忙地离开了我外省的老家来到这儿。我们非常贫困，我身边仅有的几个钱只够我维持到领取第一个月薪俸的时候。而眼下这次突然发作的疾病竟然夺去了我的生命！

这难道真是死吗？我原来还以为这是一个比平时更黑暗些的一个夜晚，一种比平时更肃穆些的静谧。从很小的时候起，我就很怕死。因为我一向身体孱弱，别人总是很关心地拍拍我，摸摸我，所以我总是在想我大概是活不长的，用不了多久就会被埋进

土里去。一想到泥土我就毛骨悚然，虽然这个想法白天黑夜都萦绕在我脑际，我却始终未能习惯。后来我年纪逐渐大了，仍始终丢不开这个念头。有时候，经过几天思索，我以为已经克服了这种恐惧心理。唉，死了也就完了；人总有一天要死的，没有比死更舒适、更美好的了。这样一想，我几乎感到愉快了，我敢于面对死亡了。后来，我突然又觉得浑身冰冷，一阵颤抖，我头脑又糊涂了，就象有一只巨手提着我在一个漆黑的无底深渊上面晃荡：那个被埋进土里的念头又出现在我的脑际，我又失去了理智。有多少次晚上，我突然从睡梦中惊起，也不知道是什么气息把我吹醒的。我灰心失望地合起双手，支支吾吾地说："我的天啊！我的天啊！总得死啊！"我心中一阵抽搐，人皆必死的想法，在我似醒非醒的时候，显得格外怕人。我几乎再也睡不着了，我对睡眠感到害怕，睡眠和死亡太相似了。如果我一睡不醒怎么办呢？如果我一闭上眼睛再也不张开来了怎么办呢？

我不知道别人是不是受过这种折磨，它使我的生活不得安宁。在我和我所爱的一切之间，始终隔着死亡这个阴影。我记起我和玛格丽特一起度过的良辰美景，在我们婚后最初几个月，当她晚上睡在我身旁时，当我一面思念她一面憧憬未来时，总是会想到有朝一日我们总是要分离的，这是避免不了的，想到这里我就兴味索然，心灰意懒。我们总得分手，也许是明天，也许就在一个钟头之后。我顿时觉得万念俱灰，心想既然结局如此悲惨，生活在一起还有什么幸福可言，还有什么意思呢？于是，我经常想到死。是谁先离开呢？是她还是我？一想到我们生活被破坏的情景，不论是哪个先死，都使我伤心得热泪盈眶。即使在我一生中最美好的时刻，我也常常会突然感到这种莫名其妙的忧郁。碰到我有什么好运气，别人看到我反而闷闷不乐感到很奇怪。那是因为突然之间，那种空虚的念头驱走了我的喜悦。那个可怕的"有什么意思呢？"犹如丧钟般在我耳边嗡嗡作响。更坏的是，在忍

受这种折磨时，心中还隐隐地感到羞耻，不敢把这种痛苦讲给任何人听。经常有这种情况，夫妻两人并头躺着，灯火一灭，各自都为同一种顾虑而感到害怕。可是两人谁也不说。因为人们不把死作为谈话资料，就象有些下流话大家羞于出口一样，大家怕它怕得连提也不敢提，遮遮掩掩的，就象遮掩自己的下身一样。

在我亲爱的玛格丽特哭个不停的时候，我就在思考这些事情。我心里很难受，因为我不知道如何安慰她，告诉她我并不痛苦。如果说死亡仅仅不过象这样肉体上的昏厥，说真的，我过去这么害怕它是毫无道理的。死亡对个人是一种幸福，一种可以解脱世俗烦恼的休息。尤其是我的记忆力异乎寻常地清晰。我整个一生飞快地在我前面一晃而过，就象一幕我觉得今后与我无关的景象一样。这种感觉很奇妙，我觉得很有趣：就好比远处有一个声音在对我讲述我的历史。

我记得在盖朗德附近，去皮利阿克的那条大路那儿有一块田野。在大路拐角处，有一座密密匝匝的小松林，沿着一条怪石嶙峋的斜坡伸展下去。在我七岁的时候，我父亲带我一起去住在那儿的玛格丽特家里吃薄饼，他们一家住在一座一半已经倒坍的房子里。她父母是附近晒盐场里的制盐工，家庭贫困，生活艰苦。还有，我还记得我在那儿长大的南特中学，我那时被关在它古老的令人望而生厌的围墙里面，日夜不断地思念着盖朗德辽阔宽广的天空，城下面的盐田一望无际，还有那水天一线的浩翰的大海。就在那儿挖了一个黑洞洞的窟窿：我父亲死了，我到了一个医院行政科去做职员，我开始过一种单调的生活，唯一的乐趣是每星期天到去皮利阿克的大路上那座老房子里去作客。那儿的情况一天不如一天，盐田的收入几乎等于零，到处一片贫困。玛格丽特还不过是一个小姑娘，她很喜欢我，因为我常用一辆小车子推着她出去游逛。可是，后来有一天上午我提出要娶她的时候，看到她那副害怕的样子，我懂得了她是嫌我丑。她父母倒是一口

答应了，这样他们可以少一个累赘。她也听从了，没有说不愿意。后来她做我妻子时间长了，习惯了，也就不怎么太讨厌我了。记得在盖朗德结婚的那一天，正赶上下倾盆大雨，当我们回到家里时，她不得不换上衬裙，因为她的连衣裙被雨淋得湿透了。

我整个青年时期就这样过去了。我们在那儿生活了一段时期。后来有一天我回家的时候，我突然发现我妻子呜呜地在哭。她感到烦闷，她想离开那儿。在六个月里面，我做了些额外工作，一个苏一个苏地积攒了些钱；后来有一位家庭世交替我在巴黎谋到一份差事，为了不让我妻子再哭哭啼啼的，我就带她上巴黎来了。上了火车，她就笑了。夜里，三等车厢的座位真是够硬的，我把她抱在膝盖上，好让她舒舒服服地睡觉。

这都是过去的事情了，而眼下，我刚才已经在这座连家具出租的旅店里的狭窄小床上死去了，我妻子跪在方砖地上哭泣。我左面的眼睛看到的那个白点点正在慢慢地暗淡下去，可是这个房间我还记得清清楚楚。左面是衣柜，右面是壁炉，壁炉中间放着一只没有钟摆的坏了的座钟，指针指着十点零六分。窗子朝着又黑又长的多费纳大街打开着。全巴黎的人都从这儿经过，闹声震天，连窗子震动声我也听到了。

我们在巴黎举目无亲。我们动身的时间早了，因为要我去工作的那个机构要到下星期一才接待我。从我卧床不起以来，我就有一种被关在这个房间里的奇怪的感觉，在这之前，我们刚乘了十五小时的火车，还没有定下心来，街上的嘈杂声又吵得我头昏脑胀。我妻子伺候我的时候脸上总是带着温柔的微笑，可我老感到她有点儿心慌意乱。时不时地她走到窗口去，向街上扫一眼，随后又吓得脸色煞白地回过来，她看到那全然生疏的喧闹沸腾的巴黎感到害怕。如果我从此长眠不醒，她将怎么办呢？在这么大一座城市里，她孤零零一个人，没有别人帮忙，什么都不懂，她以后的日子可怎么过呢？

玛格丽特握住了我垂在床边的一只僵硬的手吻着，一面不断地狂叫：

“奥利维埃，回答我啊……我的天啊！他死了！他死了！”

那么说死亡并不就是虚无，因为我能听到，我还有理智。只是我自幼起被这种虚无吓坏了。我无法想象我这个人消失了，被完全消灭了是怎么回事；而且这样的情况要永远这样继续下去，几个世纪几个世纪地继续下去，我的生命永远也不能重新开始了。有时我看见报上有一个下一世纪的日子，我就会瑟缩发抖：我肯定活不到那一年；而这我活不到的看不到的未来的一年，使我焦虑不安。我不是在人世间么？我一死，一切不就化为乌有了么？

在死亡中幻想生活，我以前一直是这样盼望着的。可是这肯定不是死亡，我一定会突然醒过来的。是的，过一会儿，我就要坐起来把玛格丽特抱在怀里，替她擦眼泪。我们俩能再次相见有多么快活啊！我们将比过去更加相爱！我要再休息两天，随后，我就去上班。我们将开始过一个更加幸福、更加丰富的新生活。可是，用不到急。我刚才太累了，我只是觉得没有力气回过头去向玛格丽特微笑，她不该这样灰心失望。过一会儿，当她再说“他死了啊！我的天啊！他死了啊！”的时候，我就要拥抱她，为了不吓着她，我要对她轻轻地说：“不，亲爱的，我是在睡觉。你不是看得清清楚楚，我还是活得好好的，而且也很爱你！”

2

玛格丽特刚发出呼叫声，房门就突然打开了，有一个声音嚷道：

“我的邻居，什么事啊？……是不是又发病了？”

我听出说话的是谁。那是和我们住在同一个楼梯平台的老婆

子加贝太太的声音。我们来到这里以后，她看到我们的处境很表同情，对我们很照顾。她很爽快地就把她的经历告诉了我们。她过去的房东很难对付，去年冬天把她家的家具给卖了，从那时起，她就和她一个十岁的女儿阿黛儿住到这个旅店里来了。母女两人制作灯罩，每天最多能赚到四十个苏。

“我的天啊！难道真的就这样完了吗？”她压低声音问。

我知道她走过来了。她看看我，碰碰我，然后满怀怜悯地说：

“我可怜的姑娘！我可怜的姑娘！”

玛格丽特已经精疲力竭，象孩子般地哭泣着，加贝太太把她扶起来，让她坐在壁炉旁边一只断了腿的椅子上，想在那儿安慰她。

“真的，您这样要搞坏身子的。不能因为您丈夫去世了您就伤心得活不下去了。当然罗，在我失去加贝的时候，我也和您一样，我一连三天连这么大一块面包也没有能吃下去。可是我并不因此而好受一些，反而更糟糕……喂，看在老天爷的分上！想开一些吧。”

慢慢地，玛格丽特安静下来了。她已经精疲力竭，时不时地涌上一阵眼泪，浑身抽搐一下，这时候，老太太用大权独揽的神气主宰着房间里的一切。

“您什么也别管，”老太太一再说，“正巧黛黛去送货了。再说，邻居之间应该相互帮助……唉，您的箱子还没有全部打开，可是柜子里总有台布吧？”

我听她打开柜子。她大概拿出了一块餐巾，铺在床头柜上。随后她又擦了一根火柴，我想她大概是要把壁炉上的一支蜡烛点着，当作祭烛放在我身边。我注意着她在房间里的一举一动，她在干些什么我完全知道。

“这个可怜的先生！”她喃喃地说，“幸好我听到您在哭

叫，我亲爱的。”

突然，我左眼还能看到的一点儿模糊的微光消失了。加贝太太把我的双眼合上了。我没有感到她的手指碰到我的眼皮。我知道了是怎么一回事以后，感到一阵冰冷。

可是，房门又打开了。那个十岁的小姑娘黛黛尖声尖气地叫着跑了进来：

“妈妈！妈妈！啊！我早知道你准在这儿！……给，这是你的钱，三法郎四个苏……我还带回了二十打灯罩……”

“嘘！嘘！别说话！”母亲一再说，可是没有用。

小姑娘还是要嚷嚷，母亲就向她指指床。黛黛不响了，我感到她有点儿害怕，在向门口退去。

“先生睡着了么？”她悄悄地问。

“是的，你去玩吧。”加贝太太回答说。

可是小姑娘没有走。她肯定睁大着眼睛在看我，她有点儿害怕，不太懂是怎么回事。突然之间，她象吓疯了似的向外面奔去，还绊翻了一把椅子。

“他死了，啊！妈妈，他死了。”

房间里静下来了。玛格丽特瘫倒在扶手椅里，她已经不再哭泣了。加贝太太一直在房间里踱来踱去，嘴里叽里咕噜地又说了起来：

“今天的孩子什么都懂，您看她！我管教她得有多严！不管是叫她去办事，还是派她去送货，我总是一分钟一分钟地计算好时间，免得她在街上闲逛……可是毫无用处，她还是什么都知道。她一眼就能看出是怎么一回事。但我只让她看见过一次死人，那是她的叔父弗朗索瓦，那时候她还不到四岁……唉，现在的孩子都不象个孩子，有什么办法呢！”

她歇了一口气，又接着讲另一件事。

“唉，姑娘，得想想怎么办手续，到市政府去申报死亡，还

有殡葬上的各种零碎事。您现在办不了这些事。而我也不能让您一个人留在这儿……嗯？如果您同意，我去看看西莫诺先生在不在家。”

玛格丽特没有回答。我仿佛在远处看着这一幕一幕进行下去。我有时候觉得自己象是在这间房的空气里飞舞着的一粒小火星，而直挺挺躺在床上的那个形体是另一个不相干的人。不过，我还是希望玛格丽特能谢绝西莫诺的帮助，在我短暂的生病期间，我曾见到过他三、四次，他住在我们隔壁的房间里，显得很殷勤。加贝太太对我们讲起过，他到巴黎来只是为了收取几笔他父亲的旧帐，只作短暂逗留，他父亲退休在外省，新近去世，西莫诺是个高个儿小伙子，长得英俊健壮。我很讨厌他，也就是因为他身强力壮我才讨厌的。头天他还到我房间里来过，看到他坐在玛格丽特旁边，心里很不是个滋味；在他旁边，玛格丽特显得那么美丽、那么白皙。

在玛格丽特对着他微笑，并感谢他来探问我的病情时，他带着多么意味深长的目光看着她啊！

“西莫诺先生来了。”加贝太太回来时低声说。

他轻轻地把门推开，玛格丽特看到他时号啕大哭起来。这个朋友，这个她认识的唯一的男子的出现又引起了她的伤感。他也不想法去安慰她。我看不见他，可是我仍旧能在我四周的一团漆黑之中，想象出他的面貌，他这张局促不安的脸，我看得清清楚楚，一个悲痛欲绝的可怜的女人正使他感到难受。而她却应该是很漂亮的啊！她披散着的美丽的金色的秀发，她苍白的脸庞，还有她那因发烧而滚烫的孩子般的可爱的小手。

“我听候您的吩咐，太太，”西莫诺低声说，“如果您愿意把一切都交给我来办……”

她只是支支吾吾地回答了他一些话。在年轻人告辞的时候，加贝太太陪着他走出去，在她经过我旁边时，我听见她谈到了钱

的问题。这总是很费钱的，她生怕这个可怜的少妇已经一文不名了。可是无论如何，问问她总是可以的。西莫诺不让加贝太太说下去。他不愿意让玛格丽特受折磨。他到市政府去申报死亡，并去预定好送葬的事。

当四周又静下来以后，我心想这场恶梦是不是会这样不断地延续下去。既然我感觉得到外界的最最微小的事情，那么我肯定还在人间。于是我开始对自己的情况作一个正确的估计。我得的一定是我曾经听说过的那种“蜡屈症”。我小时候患过严重的神经衰弱，那时候我就曾一连几小时地昏厥过。很清楚，就是这种类型的突然发作才使我这样象死人一样四肢僵硬，使周围的人都以为我已经断气了。可是我的心还会重新跳动，我的血将再次在松弛的肌肉下流动；于是我将苏醒过来，我将安慰玛格丽特。我一面在这样推想，一面在勉励自己要有耐心。

时间一个小时一个小时地过去了。加贝太太把她的午餐拿来。玛格丽特什么东西也不肯吃。后来，下午也过去了。多费纳街上的嘈杂声从开着的窗子里传进来。一听到铜烛台轻轻地放在床头柜大理石柜面上的声音，我似乎觉得刚才有人换过了蜡烛，最后，西莫诺回来了。

“怎么样？”老妇人轻声地问。

“一切都解决了，”他回答说，“明天十一点钟出殡……您什么也别担心，也别在这个可怜的女人面前提这些事情。”

加贝太太还是接着说：

“检查死人的医生还没有来。”

西莫诺在玛格丽特旁边坐下，安慰她几句，后来就不说话了。明天十一点钟出殡：这句话象丧钟似的在我脑子里嗡嗡响着。还有这个医生，这个加贝太太称之为检查死人的医生，却迟迟不来！他肯定会看出我只不过是失去知觉，他会做应该做的事，会把我救醒。我心急如焚地等着他。

白天就这样过去了。加贝太太为了不浪费她的时间，最后把灯罩活儿也拿了来。甚至在征得了玛格丽特的同意以后，把黛黛也叫了来，因为据她说，她不愿意让孩子们在一起玩太长的时间。

“喂，进来，”她领着小姑娘进来，一面轻轻地说，“别调皮，别看那边，不然你可要小心些儿。”

她不准小姑娘朝我看，她觉得这样似乎更合适些。可是黛黛肯定时不时地在向我偷看，因为我听到她母亲一下一下地在拍打她的胳膊。她怒冲冲地一再对她说：

“干活，不然我就撵你出去。今天夜里，这位先生还要去拉你的脚。”

母女两人都坐在我们的桌子前面。她们用剪刀裁剪灯罩的声音我听得清清楚楚。这些灯罩是很精巧的，在裁剪方面的要求一定很高，因为她们的活干得不快；我一只只地计算她们裁剪了多少灯罩，为的是清除我越来越强烈的焦急心情。

于是，在这个房间里，只听见有剪刀的声音。玛格丽特已经精疲力竭，大概快睡着了。西莫诺站起来过两次，一想到他会趁玛格丽特瞌睡的机会用嘴唇去轻拂她的头发，我就感到心里非常难受。我不了解这个人，可我总觉得他爱着我的妻子。小黛黛的笑声更使我又恼又恨。

“小傻瓜，你笑什么？”她母亲问她，“我要把你撵到楼梯口去了……喂，说啊，你笑什么？”

孩子支支吾吾地说，她刚才没有笑，只是咳嗽了。而我呢，我猜想她大概看到西莫诺向玛格丽特弯下身子去，她觉得这很好笑。

灯已经点上了，突然有人敲门。

“啊！医生来了。”老妇人说。

果然是医生来了。他来得这么晚甚至也不道歉一声。他大概

在白天已经爬了好多楼梯。因为房间里的灯光太暗，他问道：

“人在这儿么？”

“是的，先生。”西莫诺回答说。

玛格丽特已经哆哆嗦嗦地站起来，加贝太太把黛黛打发到楼梯平台上去了，因为一个小孩子不适宜看到这些事情；接着她竭力把我妻子拉到窗口去，为了不让她看到这幕情景。

这时，医生已快步向我走来。我估计他一定很累，很匆忙，很不耐烦。他是不是碰过我的手？他是不是摸过我的胸口？我也不得而知。可我觉得他似乎只是漫不经心地弯下身来朝我看了看。

“要不要我拿盏灯来替您照个亮？”西莫诺好意地问道。

“不，用不到。”医生平静地说。

什么！用不到！我的生命掌握在他手里，而他竟然认为用不到仔细检查。可是我没有死啊！我真想大声呼喊我还没有死啊！

“他是几点钟死的？”他接着问。

“早晨六点钟。”西莫诺回答说。

我心里愤怒到了极点，可是我却被无形的束缚可怕地捆绑住了。喔！不能开口说话，四肢不能动弹！

医生接着说：

“这种天气又闷又难受……再没有比这种初春的天气更累人的了。”

说完他就走了，也就是我的命根子走了。叫声、哭声、骂声，全都涌到了我的喉咙口，好象要把我连一丝气息也通不过的痉挛的嗓子挤破了一样。啊，这个混蛋，他的职业习惯已经使他成了一架没有灵魂的机器，他来到死人的床边仅仅是为了完成一件例行公事！那么说，他是个一窍不通的人！这个人，他连死活也分不出来，他一肚皮的学问全是骗人的！而他走了！他走了啊！

“晚安，医生。”西莫诺说。

随后大家都不作声了。玛格丽特在加贝太太关窗的时候已经走了回来，医生大概向她弯了弯腰。接着，他走出房间，我听到他的脚步声下了楼梯。

好了，完了，我活不了啦。我最后一线希望也随着这个人一起消失了。我要是不能在明天十一点钟以前醒来，我就要被活埋！这个想法有多么吓人，因此我对我四周的感觉都消失了。就象是在死亡本身里面的晕厥。我听到最后的声音是加贝太太和黛黛两人的轻微的剪刀声。夜间守灵开始了，大家都不说话了。玛格丽特不愿意到隔壁房间去睡觉。她就在这儿，半躺在那张椅子上，她的脸苍白而美丽，眼睛闭着，睫毛上还沾着泪珠；而西莫诺则坐在她对面的阴影里，不声不响地瞅着她。

我也说不上来第二天早上我的痛苦有多大。我就好比做了一场恶梦，我的感觉是那么奇特和混乱，因此我难于正确地说出来，使我最最不堪忍受的是，我老是在盼望着能突然醒来。后来，出殡的时间越来越近，我的心也揪得越来越紧，我吓得魂不附体了！

一直到早上我才对四周的人和物重新有了感觉。一个窗上插销的吱嘎声使我从昏睡中清醒过来，那是加贝太太把窗户打开了。时间大概是七点钟，因为我听到街上小贩的叫卖声，一个卖海绿的小姑娘的尖嗓子，还有一个嘶哑的声音在叫卖萝卜。这种巴黎清晨的嘈杂声起先使我的心稍许平静了些：我觉得在一片勃勃的生气中，似乎不可能把我埋进土里去吧。最后我回忆起一件事，就更加放心了。我记起过去在盖朗德医院做职员时，也有一个人遇到了和我同样的情况。这个人就象我这样一连昏睡了二

十八小时，他睡得这么熟，因此连医生们也犹豫不决不敢作出判断。后来，这个人一屁股坐了起来，而且马上还站了起来。我已经睡了二十五个小时。如果我在十点钟左右能醒，时间还来得及。

我尽力想弄清楚房间里有哪些人，他们在干什么。小黛黛大概在楼梯平台上玩，因为门开着，孩子的笑声从外面传来。西莫诺大概不在房间里，因为没有任何声音可以向我说明他在这儿，只听见加贝太太趿着破鞋走路的声音。最后有人讲话了。

“我亲爱的，”那个老婆子说，“您应该趁热吃，吃了会有力气的。”

她在对玛格丽特说话，壁炉上过滤器里轻微的滴水声告诉我她正在煮咖啡。

“我的意思并不是说，”她接着又说，“可是我从前就需要这个……在我现在这个年纪，守夜不算一回事，不过在夜里，家里发生了不幸，有多么伤心……喝点儿咖啡吧，亲爱的，喝一点儿就行。”

于是她逼着玛格丽特喝了一杯。

“嗯？这是热的，您喝了会有精神的。您要顶住今天一整天，一定得有力气……现在，您要是肯听我的话，您就到我的房间里去，您就待在那儿。”

“不，我要留在这儿。”玛格丽特坚决地回答说。

从昨天晚上以来，我还是第一次听到她的声音，我听了很受感动。她悲痛欲绝，连声音也变了。啊，亲爱的妻子！我感到她在我身旁，这是我最后的安慰。我知道她一直在望着我，真心实意地在为我哭泣。

可是时间在流逝。门口有一种响声，起先我也听不出是什么声音，有点儿象在狭窄的楼梯上搬动家具时撞到墙壁的声音，后来，听到玛格丽特又哭了起来，我明白了。那是棺材啊！

“你们来得太早了，”加贝太太不无好气地说，“先把它放在床后面吧。”

究竟什么时候了？也许是九点钟。这只棺材就这样抬来了。我在一片漆黑中看到了它，它是崭新的，木板也是刚刨的。我的天啊！难道这一切都要结束了吗？是不是他们要把我装进这只我感到在我脚下的箱子里抬走呢？

但我还是感到了极大的喜悦。玛格丽特尽管软弱无力，还要给我最后的关心。是她在老婆子的帮助下，象姐妹和妻子一样温柔地替我穿好了衣服。她每替我穿一件衣服，我又一次感到我在她的怀抱之中。她停住了，激动得瘫倒了。她紧紧地抱住我，眼泪流了我一身。我真想也抱住她，对她叫道：“我没有死！”可我仍旧无能为力，我不得不象一块没有生命的东西一样任人摆布。

“您别这样了，这些都没有用了。”加贝太太一再说。玛格丽特断断续续地回答说：

“别管我，我要把我们最好的东西给他穿上。”

我懂得她要把我打扮得象我们举行婚礼的那天一样。我还保存着那些衣服，我原来打算在巴黎有什么重大的节日时才穿的。后来她因为气力用尽，又跌倒在椅子上。

这时，突然西莫诺开口说话了，他肯定是刚进来的。

“他们都在下面。”他低声说。

“好吧，不算太早了，”加贝太太也压低了声音回答说，“叫他们上来吧，该结束了。”

“我是怕这个可怜的女人受不了。”

老妇人似乎考虑了一下，后来她接着说：

“您听我说，西莫诺先生，您把她硬拖到我房间里去……我不要她留在这儿。这是为了她……趁这时候，棺材一下子就可以钉好。”

我听到这几句话心如刀绞。我要听到这剧烈的挣扎时我怎么办呢！西莫诺向玛格丽特走去，恳求她别再待在这个房间里。

“行行好吧，”他请求着说，“跟我一起走吧，别去经受这次毫无意义的痛苦。”

“不，不，”我妻子一再地说，“我要留在这里，我要留到最后一刻。请想想，在这个世界上我只有他，如果他走了，就只剩我一个人啦！”

可是，待在床边的加贝太太对着年轻人的耳朵轻轻地说：

“走吧，抓住她，把她抱走。”

难道这个西莫诺真要去抓玛格丽特，把她这样抱走吗？突然玛格丽特叫了起来。我勃然大怒，真想跳起来。可是牵连我肌肉的神经全断了。我还是木然不动，甚至连眼皮也抬不起来，无法看到发生在我面前的事情。我妻子一直在挣扎，她抓住家具，不断地说：

“唷！慈悲慈悲吧，先生……放开我，我不走。”

他大概已经用他壮健有力的胳膊抱住她了，因为她只是象孩子般地在呜呜地哭。他把她抱走了，哭声也去远了，我在想象中还看见他们，他是个高个儿，长得很结实，他把她抱在胸前，搂住她的脖子，而我妻子则心碎欲裂，任人摆布，今后将随着他到他愿意带她去的地方去了。

“哎唷！真不容易啊！”加贝太太咕噜着说，“嗨！快来啊！现在她走了，可以开始干啦！”

我嫉妒得发疯，我认为这样把人夺走简直就是无耻的绑架。我从昨天开始起就看不到玛格丽特了，可是我还能听到她的声音，而现在完了，有人把她从我这儿抢去了。一个男人，甚至在把我埋进土里去以前就把她抢走了。而他们俩就在这夹板后面，他一个人在安慰她，也许还在拥抱她呢！

门又开了，一些沉重的脚步声走了进来。

“我们要赶快，我们要赶快，”加贝太太一再说，“这个小女人也许要回来。”

她在跟一些陌生人讲话，陌生人在瓮声瓮气地回答。

“我，你们要懂得，我不是他们的亲戚，我只是个邻居。我管这些事什么好处也捞不到。我纯粹是出于好心才管他们的事。这可不是什么高兴事……是啊，是啊，我一夜没有睡。早晨四点钟左右天气可真冷啊！我总是办傻事，我心肠太软了。”

这时候，棺材已经拖到房间中央，我懂了。既然我醒不过来，那么我必死无疑了。我的思想模糊了，我好象陷入了一团黑烟之中，我感到非常厌倦，因此失去了任何指望，对我来说倒反而成了一种宽慰。

“木材倒是没有省，”一个声音嘶哑的殡仪馆里的工人说，“棺材可是真长。”

“那么！他睡在里面可舒服呢。”另外一个工人开玩笑地说。

我身体不重，他们对这一点倒挺高兴，因为他们要把我从四层楼抬下去。他们抓住我的肩膀和脚，加贝太太突然发起脾气来了。

“该死的小丫头！”她叫道，“她什么地方都要去张张望望，……你等着，我叫你从门缝里张。”

原来是黛黛推开了门，把她蓬头散发的脑袋伸了进来。她想看看是怎样把先生放进棺材的。啪啪两下结实的巴掌响了起来，接着是一阵哭叫。母亲回来后，她对那些把我放进棺材的人谈她的女儿。

“她十岁了，是个好孩子，就是太好奇……我不是每天打她的。不过，她总得听话。”

“噢！您知道，”有一个男人说，“所有的小姑娘都是这样的……只要哪儿死了人，她们就在哪儿转悠。”

我舒舒服服地躺着，如果不是左胳膊挤在板上有点儿不舒服，我真以为还躺在床上呢。就象他们说的，因为我身材瘦小，我睡在里面很舒服。

“等等，”加贝太太叫道，“我答应他妻子要放一只枕头在他头底下的。”

这些人很心急，他们动作粗鲁地塞了一个枕头在我头底下，其中一个人嘴里说着粗话，一面到处寻找锤子。锤子遗忘在楼底下，还得下楼去拿。棺材盖盖上了，我听到砰砰两锤子钉下第一枚钉子的时候，不由得浑身一震。一切都完了，我活到头了。接着，钉子一枚一枚地钉了进来，钉得很快，锤子声有节奏地响着，简直就象打包工人在钉一箱干果，动作利索而又漫不经心。在这以后，我听到的声音都是比较沉闷而又拖长了的，声音很奇怪，就象松木板的棺材已经变成了一只巨大的共鸣箱。我耳朵里听到的多费纳街上那个房间里最后一句话，是加贝太太说的：

“抬下去时慢一些，三楼的扶梯栏杆不太牢，要当心。”

他们就把我抬下去了，我感到好象滚进了波涛汹涌的大海。再说，从这时候起，我的记忆都是迷迷糊糊的。不过我还记得那时候我唯一不由自主地关心的是想知道我们去公墓走的是哪一条路；其实这种关心也是很愚蠢的，巴黎的路我一条也不认识，我也不知道巴黎那些大公墓的确切位置，我只是有时候听到过有人在我面前提起这些公墓的名字，但这些并不妨碍我集中最后的精力去猜测我们究竟是在向右拐还是向左拐。柩车在街上摇摇晃晃地前进。我听到四周车辆的隆隆声，行人的脚步声，这些混成一片的嘈杂声经过棺材这个共鸣箱在我耳里嗡嗡作响。开始，我对我们走的路线非常清楚；后来我们停了一会儿，我被搬来搬去的，我知道我们这是在教堂里。可是当棺材继续晃晃荡荡向前去时，我就根本不知道我们走到什么地方去了。一阵钟鸣声告诉我，我们正经过一座教堂附近；车辆声变得轻柔些了，我想大概



是走上了一条比较平坦的林荫大道。我就象一个被判刑的人被送到刑场上去，傻乎乎地在等待着那即将到来的最后一击。

车停了，有人把我从柩车上抬下来，很快就抬下来了。刚才的各种声音都没有了，我觉得我仿佛在一个旷野之中，大树下面，头上是无际的天空。大概有几个人跟在柩车后面一起来了，一幢房子里的房客们，西莫诺和其他一些人，因为我听到有人在窃窃私语。还有诵圣诗的声音，那是一个教士在念拉丁文。周围的脚步声转来转去响了两分钟，突然，我觉得沉了下去，绷紧的绳子象琴弓似的磨擦着棺材的四角，发出一种象破裂了的大提琴的声音，到头了！一下猛震就象一声大炮一样在我头的左侧响起；第二下在我脚下；又一下震动，比刚才的更厉害，我的肚子上挨了一下，声音响得我以为棺材裂开了。我失去了知觉。

4

我这样昏过去有多少时间呢？我也说不上来。在这子虚乌有

的状态之中，永恒和一秒钟一样，时间是相等的，因为我不存在了。慢慢地，我又糊里糊涂地恢复了知觉。我始终在睡，可是我开始做梦了。在我面前的黑暗之中呈现出一个可怕的梦境，这个梦我从前也经常做，是一种很吓人的奇怪的想象，我这个人天生容易产生可怕的幻想，我就睁着双眼体味着这种为自己制造灾难的痛苦的乐趣。

我就这样想象着我的妻子在盖朗德某一个地方等我，我似乎是乘了火车去和她会面。在火车穿过一条隧道的时候，突然哗啦啦霹雳似的一声巨响，原来是隧道里刚才接连两次坍方。坍下的石块没有碰到我们的火车，车厢全都完好无损，但在隧道的两端，也就是在我们的前面和后面，隧道的拱顶坍下来了，我们就这样被嵌在一座大山之中，上下左右堵满了巨大的石块，于是我们开始在漫长的痛苦中等待着末日的来临。没有任何得救的希望；要清除隧道里的碎石需要一个月的时间，而且干这个工作，需要一些巨大的机器，还得非常小心。我们就被囚禁在这样一个没有出口的地窖里。我们一个也活不了，死只是个迟早问题。

我再说一次，我经常会想到这些可怕的情景，我想象出来的悲惨事件真是千变万化！其中的主角有男人、有女人、有孩子，有一百多人，一大群可以使我想象出无穷新的惊险场面的人。火车里当然还有一些吃的东西，可是很快就吃完了，不过还没有到人吃人的地步，那些不幸的快饿死的人恶狠狠地争夺着最后一块面包，这儿是一个老头儿被一拳打倒在角落里奄奄待毙，那儿是一个母亲，为了替她孩子留下三、四口食物，她象一头母狼似的在拼命搏斗。在我的车厢里有一对新婚夫妇，他们拥抱在一起发着最后的哀号，他们已经不抱什么指望了，他们也不再动弹了。可是，这一段道路倒是可以通行的，一些人走下车厢，顺着火车来回踯躅，就象一些被人放走的野兽在寻觅猎物。各种身份的人都混在一起了，一个大阔佬，据说是个高级官员，抱住一个工人

的脖子呜咽哭泣，连一点儿架子也没有了。刚一出事，灯光就暗淡下来，火车头里的炉火后来也熄灭了。从一节车厢向另一节车厢走去的时候，为了免得磕磕碰碰，要用手摸索着火车的轮子，就这样可以一直走到火车头，摸到它冰凉的传动杆，摸到它巨大的、停滞的侧面，知道这就是那一动不动、一声不吭、有力无处使的火车头。整列火车被活生生地埋在地底下，还有它那将一个一个死去的旅客，没有比这更怕人的了。

我倒觉得有点儿高兴，我深入到这件惨事的细枝末节中去了。黑暗中传来阵阵哀号。突然，旁边会有一个不知道从哪儿钻出来的看不到的人撞在您肩膀上。可是，这一次，我感到特别难受的是寒冷和缺少空气。我从来也没有感到这么冷过，我就好象披上了一件冰雪做的披风，头顶一片粘乎乎的潮气。我只觉得透不过气来，就象岩石的拱顶压在我的胸口上，就象整座大山都压在我的身上，要把我压成面粉。这时，突然响起了一个得救的呼声。已经有好一会儿，我们仿佛听到远处有一种沉重的声音，我们心中暗暗抱着希望，也许有人在我们近旁挖掘。可是救星却根本不是从那个方向来的。我们之中有一个人刚才在隧道里发现了一口通风井，我们便全都向那儿跑去，去看看那口井，在井的上方，一个蓝点子，象封信用的小面团那么大。啊！多么高兴啊，这个蓝点子，那就是天空，我们一个个都伸长着脖子向着它呼吸，我们清清楚楚地看到那上面有几个黑点点在晃动，那肯定是一些工人在安置搭救我们的绞车。所有的人嘴里都发出一阵狂热的欢呼声："得救了！得救了！"一条条颤抖的胳膊都伸向那个淡蓝色的小点点。

就是这片响亮的欢呼声把我惊醒了。我在哪儿呢？当然还是在这个隧道里。我直挺挺地躺着，我感到身子左右两侧都夹在硬帮帮的壁板之间，我想站起来，可是我的头猛烈地碰了一下。难道我四周全是岩石吗？而那个蓝点点已经消失，甚至连那遥远的

天空也不见了。

我始终感到窒息，我一阵哆嗦，牙齿格格作响。

蓦地，我记起来了。我吓得毛发直竖，我一想到这可怕的现实，浑身冰冷，就象冰块从头到脚流经我的全身一样。难道我终于从这种长达几十小时的死人般的昏迷状态中醒过来了吗？是的，我在动弹了，我的手沿着棺材板摸向前去。我还要做一个最后的试验：我张开嘴说话，不由自主地呼唤玛格丽特的名字。可是，我这是在号叫，我的声音，在这松木箱子里面听起来凄厉异常，连我自己听了也感到害怕。我的天啊！难道这是真的吗？我可以行走了，可以呼唤，我还活着，但没有人能听到我的声音，我已经被埋在土里，永远出不来了！

我尽量克制，让自己平静下来，进行思考。难道就没有任何方法可以从这儿出去么？我的梦想又开始了，我的思路还不十分清晰，我把刚才想象中的通风井跟那个蓝点子和我眼下就要在里面闷死的真正的墓穴混在一起了。我在黑暗中眼睛瞪得大大的，或许我会发现一个窟窿，一条隙缝，一线光明！可是在这黑夜里只有几颗火星掠过，一些红色的光芒逐渐扩大，后来又逐渐消失。什么也没有了，只有一个不可捉摸的、漆黑的无底深渊。后来，我的脑子又清楚起来了，我要抛开这愚蠢的梦幻。如果我想得救，我就得让我脑袋保持完全清醒。

起先，我觉得最大的危险是慢慢窒息。我所以能在没有空气的条件下活到现在，大概是因为我在昏迷时一切生命机构都停止了活动；而现在呢，我的心开始跳动，我的肺开始呼吸，如果我不尽快离开这里就要被闷死，同时我也觉得很冷，我真怕象倒在雪地里的人一样慢慢麻木僵硬，从此再也起不来了。

我不断地告诫自己要镇静，因为我脑子里各种疯狂的思想层出不穷。于是，我鼓励自己，竭力回忆我所知道的埋人的方法。我大概被埋在一块以五年为期的出租坟地里；这就使我失去了一

个希望，因为我过去在南特时曾注意到，公共墓地由于不断填高，最后埋进土里的棺材，连尾端也露在墓穴外面，如果这样，我只要打破一块板，就可以跑出来；而如果我被埋在一个填得满满的洞穴里，那么我上面就盖着厚厚的一层土，这将是一个可怕的障碍。我不是听说过，巴黎的习惯要把人埋到六尺深的土里吗？怎么才能穿过这么厚的一大堆土呢？即使我能把棺材盖打破，泥土不也要象砂子一样塞满我的眼睛和嘴巴吗？而这同样也是死，一种更悲惨的死，被泥土闷死！

这时候，我仔细地在我周围摸索。棺材很大，我的胳膊可以移动自如。我感到棺材盖上连一条缝也没有，左右两侧的板刨得很粗糙，但很坚实。我在胸前收起胳膊，想把手臂举到头上。我发现头顶上这块板有一个节疤，轻轻一按就会动；我花了好大力气捅它，最后把它捅了出去，就把手指伸出去，碰到了泥土，一种潮湿而肥沃的粘土，可是这对我毫无好处。我甚至有点儿后悔把这个节疤捅掉了，仿佛外面的泥土会从这个窟窿眼里挤进来似的。我又做了一会儿另一种试验，我在棺材四周轻轻敲着，想知道会不会哪儿碰巧是空的，敲敲右边又敲敲左边。可是，到处的声音都一样。这时我的脚也轻轻地在蹋着，我觉得那儿的声音似乎比较响亮。也许只是木材本身声音的不同而已。

于是，我开始轻轻地推，攥紧拳头，用胳膊往前推。木板一动也不动。接着我用两个膝盖顶，用脚撑，用腰挤。可是连一点儿碎裂的声响也没有，我最后用出全身力气来推，把所有的劲都使了出来，连骨头也象碎了似的格格响了起来。就是在这个时候我神经失常了。

一直到这时候，我总算克制住了晕眩、克制住了象阵阵袭来的醉意似的涌上心头的怒火，尤其是我忍住了不让自己叫出声来，因为我懂得，如果我叫唤，我就完了。这时我突然呼喊起来，号叫起来，我克制不住了，号叫声从我掐紧的嗓子眼里冲出

来了。我呼救的声音完全变了，连我自己也听不出来是谁的声音，我越叫越疯狂，我呼叫我不愿意死。我用手指甲抓木板，我象一只关在笼子里的狼似的浑身哆嗦，缩成一团。我这样发作了多少时候？我也不知道，可我直到今天还感到我在挣扎时碰到的棺材板有多坚硬，直到今天我还听到在这四块棺材板中回响的喊叫声和哭泣声。在最后一线理智的光线里，我想克制自己，但却办不到。

接着，我觉得十分疲劳，我在痛苦的迷茫中等待死亡。这口棺材象是石头做的，我永远也不可能把它打开，这种必败的信念使我全身软弱无力，没有勇气再作新的努力。在寒冷和窒息之外又加上了另一种痛苦——饥饿。我越来越衰弱了，不多一会儿，这种痛苦变得难以忍受。我设法用手指头从我捅开的那节疤眼儿里挖进一些土来吃，这使我感到更加痛苦。我咬我的胳膊，可是不敢咬出血来，我想吃自己的肉，我吮吸着皮肤，真想一口咬下去。

啊，在这个时候我是多么想死啊！我一生害怕这种虚无的境界，而现在我却要它，我要得到它，它从来都不那么黑。惧怕这种无梦的睡眠、惧怕这种永恒的沉寂和黑暗是多么孩子气啊！死亡之所以美好，只是因为它能一下子取消生命，而且永远取消！啊！睡得象石头一样，埋入土中，不再存在，那有多好啊！

我的手还是继续不停地、机械地在木板上摸索着。突然，我左手大拇指上被刺了一下，这一下轻微的疼痛使我从麻木状态中清醒了过来。这究竟是什么东西？我又去摸了一下，我摸到一枚钉子，这是一枚丧葬工人钉歪了的钉子，它没有钉住棺材的边沿。这根钉子很长、很尖。钉头在棺材盖里面，可是我感到钉子有点儿松动。从这时候起，我头脑里只有一个念头：得到这枚钉子。我把右手移到肚子上面，开始摇晃这枚钉子。钉子不肯下来，这个工作很艰巨，我不时地换手，因为我的左手处的位置不

好，使不上劲，没摇几下手就酸。我一面拼命地拔这枚钉子，一面脑子里在制定一个全面的计划。这枚钉子将成为我的救星，我无论如何要把它拔下来，就不知道时间还来得及吗？我饿得心里发慌，我觉得一阵头眩，双手无力，神志迷糊，我不得不停下来。我刚才吸吮过被扎破的大拇指上的鲜血。这时，我又咬破了自己的胳膊，我喝自己的血，我一痛受到了刺激，再加上嘴里尝到了这种温暖和辛辣的鲜血而兴奋起来了。我两只手都抓住了这枚钉子，我终于把它拔下来了。

从这时候起，我相信我要成功了，我的计划很简单，我把钉尖戳进棺材盖，笔直划过去，尽量划得长些，随后我不停地沿着这道痕迹划，一直划到棺材盖裂开一道口子。我两只手麻木了，我还是发疯似地划着，在我认为我已经划得够深的时候，我念头一转，翻过身去，背朝上，膝盖和手肘用力往下撑，用腰部挤。棺材盖格格地响，但还没有裂开。划痕还不够深。我不得不再翻过身来重新再划，这个工作花了我很多力气。最后我又试了一下，这一次棺材盖裂开了，从这头到那头完全裂开了。

当然，我还没有完全得救，可是我心中充满了希望。我不再往外顶，身体也不动了，怕碰动了上面的土，塌下来把我活埋了。我的计划是把棺材盖当作屏障，在泥土里挖出一个象竖井似的通道来。不幸这个工作困难重重：大团大团的泥块塌下来，使我无法工作。我永远也到不了地面上啦！塌下来的泥块已经把我的脊梁压弯，把我的脸也压到泥里去了。我又害怕起来，我躺下去想找一个支撑点，突然我感到棺材那头，也就是我脚踩着的那块棺材板有点儿松动。于是我用脚跟猛踩，心想那个地方可能有一个正在挖掘的墓穴。

突然间，我的脚蹬了个空。我的估计没有错：那儿果然有一个新挖的墓穴。只要挖穿一层薄薄的泥土就可以滚落到那个墓穴里去，伟大的天主！我得救了！

我仰面朝天，在那个墓穴里躺了一会儿，眼睛望着天空。时间是晚上。群星在蓝天鹅绒般的天幕上闪闪发光。时不时一阵风吹来，给我带来春天的温暖和树木的芬芳。伟大的天主！我得救了，我深深地呼吸，我觉得很暖和，我哭了！我双手虔诚地伸向天空，嘴里结结巴巴地开始说话。啊！生活是多么美好啊！

5

我想到的第一个念头是到守墓人的房间里去，想要他派人把我送回家，可是我又模模糊糊地想到些事情，没有敢去找他。我这样要使大家都吓坏的。既然我现在可以自己作主，还匆匆忙忙干吗呢？我摸摸我的四肢，只是左胳膊上稍许有点儿咬伤，因此有点儿发烧，但这反而使我很兴奋，产生了一股不可思议的力量。我肯定可以一个人走路，不用别人搀扶。

这时候我静下心来，各种各样含糊不清的想法呈现在我脑海之中。我觉得在我身旁的墓穴里还留着掘墓人的工具，我感到有必要把我刚才造成的破坏修补好，把挖开的那个窟窿填好，好不让别人发现我已经复活了。这时候，我没有任何明确的想法，只是感到没有必要公开我这次奇遇。全世界的人都以为我已经死了，再活下去我感到羞耻。花了半个小时的时间，我把刚才留下的痕迹全打扫干净。我跳出了墓穴。

多么美好的夜晚啊！公墓里死一般地宁静。黑色的树木在白色的墓石之间投下一动不动的阴影。当我寻找往哪儿走的时候，我发现半边天空红得象火烧一样，那儿是巴黎。我沿着一条林荫道，在枝叶婆娑的黑影下，向那个方向走去。可是，刚走出五十步，我就气喘吁吁，不得不停下来，坐在一条石凳上。这时我再看了看自己身上，上下衣服穿得好好的，鞋子也不缺，只不过少了顶帽子。我是多么感谢我亲爱的玛格丽特啊，她对我的感情有

多么真挚，是她叫人替我穿扮的啊！由于我突然想起了玛格丽特，我自然而然地站了起来。我要去见她。

在林荫道的尽头，有一堵围墙挡住了我的去路。我爬上一座坟墓，攀住墙顶，越过围墙，一松手就摔了下去。这一交摔得不轻。接着我在绕着公墓的一条冷冷清清的大街上走了几分钟。我根本不知道自己在什么地方，可我总是固执地对自己说，我要回巴黎去，我肯定能找到多费纳街的。有几个人经过这儿，我甚至连问也不问他们，我疑虑重重，什么人也不相信。今天我才知道那时候我正在发高烧，我已经神志不清了。后来，我走到一条大路上，我一阵头晕，就重重地摔倒在人行道上。

这儿，我记忆中有一个空白。我失去知觉有三个星期之久，我最后终于醒来，发现自己在一个陌生的房间里。有一个男人在照料我。他只是简单地对我说，有一天早上他在蒙帕纳斯大街上看到我，就把我弄到他家里住下了。那是一个已经不再给人看病的老医生。在我感谢他的时候，他语气生硬地回答说，他只是觉得我的病情很罕见，想研究研究。而且，在我病体恢复的头几天，他不准我提出任何问题；后来，他也一句不问我。我就这样在床上又睡了一个星期，脑袋昏昏沉沉的，也不去回忆过去的事情，因为回忆是很累人的，也是很痛苦的。我感到非常羞耻，也非常害怕。等我能起床的时候再说吧。在我发高烧说胡话的时候，也许我嘴里曾经漏出过什么人的名字，可是这个医生从来没有暗示过他也许听到过的我讲的事情。他做好事，但不多嘴。

后来，夏天到了，六月份一个早上，我终于得到允许出去稍许散散步。那是一个天气晴朗的早晨，明媚的阳光照得古老的巴黎街道上生气盎然。我慢慢地往前走，在每一个街口向行人打听多费纳街往哪儿走。后来我终于走到了，可是我几乎认不出那座我们过去下榻的、带家具出租的旅店了。我象一个孩子似的害怕起来。如果我突然出现在玛格丽特面前，我怕会把她吓死。最好

的办法也许是预先告诉一下住在那儿的那个老婆子加贝太太。可我又不喜欢在我们之间插进一个第三者。我一时踌躇不决。在内心深处，我似乎感到无限惆怅，仿佛很久以前，我曾作出过某种牺牲。

那座旅店被太阳晒得黄灿灿的，我从开设在它底层的一座蹩脚饭店认出了它，从前我们的一日三餐都是这家饭店给送上来的。我抬头向四楼左面最后一个窗口望去。窗户打开着。突然有一个蓬头散发的少女，穿着一件歪歪扭扭的上衣，趴到窗口上；接着，在这个少女后面，有一个青年男子追过来，伸着头吻她的脖子。那不是玛格丽特。我一点儿也不觉得奇怪。我觉得我这是在做梦，我还要看到别的事情呢。

我在街上待了一会儿，犹豫不决，很想上楼去问问这一对在阳光下面欢笑的恋人。后来，我打定主意到下面那家小饭店里去。别人大概不容易认出我：在我失去知觉发高烧的时候，我的胡子又长了好多，脸颊又陷了下去。我在一张桌子边坐了下来，正在这时我看到加贝太太拿了一只杯子来买两个苏的咖啡。她站在柜台前面，和饭店老板娘聊起来了。我伸长了耳朵听着。

“怎么样？”老板娘问，“四楼那个可怜的小妮子拿定主意了没有？”

“有什么办法呢？”加贝太太回答说，“这是她最好的出路。西莫诺先生对她那么亲切！……西莫诺也很走运，事办得很顺利，得了一大笔遗产，他向她提出，要把她带到他家乡去，和他姑妈一起住，她需要一个信得过的人。”

坐在柜台上的老板娘微微一笑。我把头埋在报纸里面，脸色发白，双手颤抖。

“当然罗，最后总要结婚的，”加贝太太接着说，“可是我可以用我的荣誉向您担保，我看这件事没有什么不好。丈夫死了以后，女的哭得很伤心，那个年轻人非常规矩……总之，他们昨

天已经走了。等她脱了孝服以后，他们愿意怎么办就怎么办，不是吗？”

这时候，饭店通向走廊的那扇门突然打开，黛黛走了进来。

“妈妈，你不上去吗？……我，我在等你，快来。”

“等一会，真讨厌！”母亲说。

孩子等着，带着那种在巴黎街上长大的早熟的女孩子的神气听这两个女人讲话。

“当然罗，总之，”加贝太太解释道，“那个死去的丈夫还真比不上这位西莫诺先生……这个瘦猴，我看了就不顺眼，一天到晚唉声叹气。一个钱也没有！啊！不，说真的！象这样一个丈夫，对一个身强力壮的妻子来说，真是够窝囊的了……而西莫诺先生，有钱，身体又棒得象个土耳其人……”

“哎！”黛黛插嘴说，“我，有一天在他洗脸的时候，我看见过他。他胳膊上全是毛！”

“你滚开！”老婆子推着她叫道，“你总是往你不该去的地方钻。”

接着，她象做总结似地说：

“哎！那一个死得好。死得正是时候。”

我又走到街上的时候走得很慢，两条腿象断了似的。可是心里并不觉得过分难过。看到我阳光下的影子，我甚至还笑了笑。我的确太瘦了，我当初想到娶玛格丽特真是个怪主意。我想起了在盖朗德时她感到很无聊，很不耐烦，还有她那单调和辛劳的生活。这个可爱的女人心地很善良。可我从来也不是她的爱人，她哭的不过是一个哥哥。为什么我还要去妨碍她的生活呢？死人是没有嫉妒心的。我抬起头来时，看到卢森堡公园就在眼前。我走进公园，沐浴在阳光之下，满怀柔情地沉思着。现在，我一想到玛格丽特心里就感到安慰。我想象她成了外省小城里的一位太太，非常幸福，受人喜爱，受人欢迎；她越来越漂亮了，生了三

个男孩和两个女孩。好吧！我死，我死得英勇，我当然不想再活过来，不然我也太愚蠢、太狠心了。

从此以后，我经常旅行，到处为家。我是一个平凡的人，象所有的人一样工作和吃饭。我从此不再怕死，现在我已经没有任何再活下去的理由，可是死神仿佛不要我了，我真怕它已经把我忘了。

插图：王立民

《获诺贝尔文学奖作家丛书》

特莱庇姑娘（中篇小说集） 平1.42 精2.53
〔德国〕保尔·海泽著（1910年获奖） 杨武能译

蒂博一家（长篇小说） 第一册平1.92 精3.32
第二册平1.40 精2.80 第三、四册即出
〔法国〕马丹·杜伽尔著（1937年获奖） 郑克鲁译

饥饿的石头（短篇小说集） 平1.95 精3.35
〔印度〕泰戈尔著（1913年获奖） 倪培耕等译

爱的荒漠（中篇小说集） 平1.60 精3.00
〔法国〕莫里亚克著（1952年获奖） 桂裕芳译

福地（长篇小说） 平3.55 精5.05
〔波兰〕莱蒙特著（1924年获奖） 张振辉等译

天边外（戏剧集） 平2.65 精4.15
〔美国〕奥尼尔著（1936年获奖） 荒芜、汪义群等译

赫索格（长篇小说） 即出
〔美国〕索尔·贝娄著（1976年获奖） 宋兆霖译

四个四重奏（诗选） 即出
〔英国〕托·艾略特著（1948年获奖） 裘小龙译

雪国·千鹤·故都（中篇小说集） 即出
〔日本〕川端康成著（1968年获奖） 高慧勤译

生与死



〔印度〕苏德尔辛

刘安武译

苏德尔辛（1896——1967）是印度现代著名小说家。自1917年起，他先后发表了近二十部短篇小说集，其中《花和藤》、《美好的早晨》、《朝圣》、《井台》和《宝石》颇负盛名。

这篇《生与死》是作者三十年代的作品，收在小说集《井台》中。小说没有曲折的情节，但构思巧妙，带有传奇色彩。美丽、善良的女主人公的爱情悲剧是由于缺乏反抗性吗？不是，或者主要不是。主要是她无论如何逃不脱封建家庭为她安排的命运，即使死后复活了，仍然避免不了伊斯兰法官的无情判决。作者细致地揭示了家长制和伊斯兰教规如何摧残自由的爱情。从这篇小说中也可看出作者批判现实主义的一斑。

作品富有感情色彩，语言通俗、流畅，深受印度广大读者的欢迎。

一

赫森·依格巴尔

多少时间流失了，可是以往那些日子至今仍然宛如昨天。少年时代的金色美梦，春天的鲜艳花朵，满含期待的迷人的目光，这一切如今不知消失到哪里去了。人间的一切活动依旧，春意盎然的花园里至今仍然吹拂着醉人的暖风，它使得青春的激情变得更加炽烈。不过，对我来说，或者对我的一颗心来说，花园里已经没有任何魅力，没有任何迷人之处，没有任何色彩，一切的一

切都已成为梦境。

我和加翰·阿拉小时在一起游戏，那时我们是多么天真无邪，我们还没有感受到羞怯的束缚。加翰·阿拉是一个美丽而又温柔的小姑娘，我一看到她，内心就高兴得突突直跳。我常常忘乎所以，总想把她珍藏在我的内心深处，也总是想不眨眼地一直望着她。即使我单独在一起，也仍然想着她。我爱她，这种爱不是一种贪欲或轻浮的爱，也不是过一段时日就起变化或者转瞬即逝的那种爱，也不是象雨季山溪的水那样有时溢出堤岸有时却完全干涸的那种爱，而是一种纯真的、诚挚的爱，象一年四季永不间歇的清泉，即使再炽烈的阳光也不能使它干涸。正因为如此，直到今天，社会上的人们再不能见到她了，可是她却仍然满含深情地出现在我的面前，而且无论是在我醒着的时候或者是入梦的时候都一直攫住着我的心，任何力量也不能改变这种状况。

二

少年时代，我们俩都不懂得人情世故，对周围的环境茫无所知，也不理会父母的意愿，我们不断地前进在爱情的道路上。我们一点也没有考虑到，前进的目的地是什么地方，就象盲目赶路的旅客，不去想，而且认为没有必要去想途中有没有梗阻的江河，有没有丛生的荆棘。我家很穷，而加翰·阿拉却是富人家的女儿，在我们中间，幼年时代象山间小溪一样的这条水沟，慢慢地扩大了，展开了，变宽了，甚至到青年时代它已经变成了宽阔的大河，我站在大河的这一边，而加翰·阿拉站在大河的另一边，中间是骇人的波涛滚滚的洪水。于是，这时我们清醒了，开始悔恨我们的糊涂。如果以前知道，就不会发展到现在这个地步。以前爱情一天深厚一天，现在因爱情产生的苦恼一天比一天加重，看不到有任何出路，也看不出有任何办法，我们感到茫然

不知所措了。

正如咳嗽要忍也忍不住一样，爱情想掩盖住也是不可能的。当我们还小的时候，谁也没有注意到我们，而一旦我们成年，我们自己含情的眼睛就暴露了秘密。开头，还只不过成了青年男女开心的材料，后来，慢慢地传到了大人和长辈的耳朵里。结果，加翰·阿拉就再也不出门了，这对我是一个沉重的打击。我成天若有所失地东跑西颠，白天里既不停息，晚上也不能安眠。我感到失望，唉声叹气，热泪横流。没过多少日子，我的身体变得憔悴了，正象没有雨露，幼苗慢慢枯萎一样。我的父母对我很生气，他们说："你叫我们无地自容了。你只是看到了人家长得美貌，没有注意到自己的身份。结亲只有在身份相当的人之间才有可能的，我们怎么能配得上他们呢？一个是在天上，一个是在地下啊！天上和地下怎么可能建立起关系来呢？"所以当我有了病时，他们也没有怎么理会。只有在病情开始恶化时，他们才着急了。不管作父母的理会不理会自己孩子的哭闹和放肆，当孩子要往外跑时，他们是再也不能沉住气的。有一天我的父亲劝了我好久，可是有谁能说服一个发了疯的情人回头呢？他的劝解对我一点没有起作用，我父亲无可奈何地说："那好，你到底承认不承认我们家里很穷？"

我低下头回答道："我承认。"

父亲："她的父亲很富有。如果他愿意，他可以雇我们当他家的佣人，或者说把我们一家人买下来！"

我说："这我不知道。"

父亲："你不知道，孩子？大家都看到这一点，而你却装成瞎子视而不见。在他面前，我们算得老几？也不看看自己什么条件，就去和人家谈情说爱！纳萨尔·阿里是一个非常蛮横的人，如果他恼了，他会随便加上一个罪名把我们全都抓起来送进监牢里去。你要知道，这是他看在我们是街坊的情面上，要不，到现

在他早就采取什么行动了。如果你现在还希望能够平安无事的话，你乘早别想他的女儿了。”

我说：“你平白无故这么气恼，我一点儿也没有想她。”

父亲：“没有想她？人们都闹得满城风雨了。你真不老实，还说一点儿也没有想她！”

我说：“你不相信，叫我有什么办法？

父亲：“有什么办法？把她忘得一干二净好了。你要知道，这门亲事是永远成不了的。忘记她吧，这样什么事也没有。（亲切地对我说）孩子，你至今还从来没有违背我们的意志行事，我因你一直感到骄傲。你干吗这样自寻烦恼呢？最好是从此打心眼儿里丢掉这种想法。”

我说：“很好。今后我如果还提到她，你就用鞋底揍我，把我赶出家门好了。”

父亲：“好极了，我本来对你就是抱有这种希望的。不过，可别给她写什么信啦，要是被抓住了，那结果就会非常糟糕。她的父亲很厉害，会狠狠地报复的。”

我说：“我们现在说妥了，我再也不会提到她，再也不会想她，她在家里高兴她的，我在自己家里高兴我的。”

父亲：“那我从此可以放心啦！是不是？”

我说：“完全可以放心了！”

父亲：“孩子，这种事总是要出毛病的。”

我说：“你吩咐得对。”

父亲：“愿真主使你聪明起来。”

我说：“再也不会发生使你对我不满的事了。”

我的父亲把我搂在怀里，接着开始哭了，我也流下了眼泪，可是加翰·阿拉仍然象以前一样留在我的心里。



三

加翰·阿拉

现在一连好多天过去了，也不能见他一面。真主啊，愿你把财富这种东西埋葬了吧！财富横亘于爱情中间在耻笑爱情呢！可我真想大哭一场。我希望有人能够把金钱毁灭掉，那样一来，就再也没有穷富的问题了。我母亲很恼火，我父亲干脆说不行。现在，我父亲简直要与他誓不两立了。看来他也已经觉察到，所以就再也不打这儿过了。从前，他每天都来，现在，好多天也不来。他也许在想，一旦事情闹大了，会遭到唾骂的，人们也会在一旁看热闹，会耻笑我们的。

可是这种分离又怎么能忍受呢？爱情什么都能忍受，但它忍受不了分离。我眼前的世界是一片漆黑，任何事物都引不起我的兴趣，什么东西我也尝不出酸和甜。身体不好，连口味也变了，现在甚至连空气和阳光都使我不痛快。

经过反复考虑，我决定悄

悄地去会见他。怕惹人说闲话的顾虑是很自然的。如果堵住了水的出路，那么它就会四下泛滥开来。我一连几天内心斗争很激烈，可是爱情仍然战胜了对父母的恐惧和对身败名裂的担心。我对我的女友克蒂加说："无论如何，请你安排我们见一次面，否则，我就要死了。"

克蒂加的丈夫赫利马先生和我父亲很要好，克蒂加自己经常和我家有来往，我家里人决不可能怀疑她。她听了我的请求后害怕了，她害怕这种幽会一旦被人发现，那她也会丢脸。但是，我的眼泪使她不好回绝我，她不得已答应了。第二天我和他在她家里见了面。

我看见他后吓了一跳，一个人竟变得这么快，这是我未曾想过的。他的两眼既没有光泽，嘴上也没有微笑，看来好象病了许多年。他一来就拥抱着我，并且呜呜地哭了起来。我的心也抑制不住了，但我却忍住了我的眼泪。我用亲切的语调跟他说："啊，你成了什么样子？"

他看了我一眼，抽了一口冷气，答道："加翰·阿拉，你别这样问我了，你问一问你自己吧！我从前连作梦也没有想到，我们会这样变成陌生人。这是真主没有长眼，住在同一个地方，竟这么多天不能见面，今天多么有幸啊，我终于见到了你！"

我说："我来得可不容易啊！如果父亲知道了，会砍掉我的头的。"

依格巴尔说："别说了，别说这种不吉利的话了。我自己也曾答应过我的父亲，说再也不想这方面的事了，现在你看，（脸上笑了笑）我在履行我的诺言啦！"

我说："你完全变了样子，简直让人认不出来了，你是生病了吗？那你去瞧瞧医生吧，麻痹大意可不好。如果病情加重了，再要制服它就困难啦！"

依格巴尔说："只有一个人有药能治我的病，可是有什么办

法，他又不把药给我。”

我说：“呀！这样狠心的人是谁？”

依格巴尔：“你也许听到过纳萨尔·阿里的名字吧，他就是这样狠心的人啊！”

我不好意思地说：“去吧，你竟开起玩笑来了！”过了一会儿，我又说：“我问你，你到底怎么啦？”

依格巴尔：“你先照镜子看看自己，然后再问我吧！”

我说：“你为什么这么焦急呢？”

依格巴尔：“因为我想到以后的结局不知会成怎么一个样子。”

我说：“真主打算怎么样，就会怎么样。你这样伤心什么也得不到，反而还会把身子弄垮的。”

依格巴尔：“加翰·阿拉，我的未来一片漆黑，好象有谁在我心里对我说：我们的爱情不会有好结果。你是有钱人家的女儿，我是穷人家的孩子，而社会却认为穷人家和富人家是不可能结亲的。”

我说：“如果有人问到我，我会干脆地回答他说，我不想要什么钱财，我只想你这个人。”

依格巴尔：“如果你的父亲能办到的话，那他今天就会把我一枪干掉，然后让你嫁给一个有钱的人。”

我说：“世界上的人都成了瞎子，只能看到钱财，看不到感情。你说，老年人不也曾是年青人吗？难道就不能理解年青人的心？”

依格巴尔无可奈何地说：“加翰·阿拉，现在有人正把你从我手里夺走，而我却呆呆看着这一使我心碎的场面，不能有任何作为。我真想服一剂毒药死去，免得我亲眼看到这种可悲的结局。”

我的心中象是有人刺了一刀，我的眼泪流出来了，但是我说：“你是男子汉，你说出这样的话来，那我会是怎样一种情况呢！这样白白断送生命是怯弱无能，变得勇敢一些吧！”

他不安地望了我一眼，说：“加翰·阿拉，你说的意思是什么？”

我说：“我的意思是说，你下定决心去挣钱，那时候看有谁来从中作梗？”

依格巴尔：“可是你的父亲是不会等我的。你长得很美，你的父亲又很富有，而在世界上，准备和有钱人家美丽的女儿结婚的人，可不少啊！”

我说：“我会毫不含糊地说，我不同意这样的婚事，总不会有人把我捆绑起来吧！”

依格巴尔：“你真太天真了。你想：你父亲要把你嫁给人，难道你以为他会容许你不干吗？”

我含着泪望了望他，我问：“那他会强迫我结婚吗？”

依格巴尔：“如果他强迫你结婚，那有谁会阻挡他呢？没有人会阻拦他的。所有的人都会说你，而没有一个人会说他，而且都会帮他的腔。”

我开始哭出声来了。我发现我的四周哪儿也没有我的出路，在这一片黑暗之中何处是光明呢？我看了看他，他也在哭，我剩下的一点信心也没有了。在失望中，除了哭泣，还能有什么办法呢？

四

这时门打开了，克蒂加随着她的丈夫走了进来。我们两人吃了一惊。我蒙着面纱缩到房间的一个角落里，而他的脸上沁出了冷汗。可是，赫利马却安慰我们，他说：“我是同情你们的，不是你们的敌人。勇敢一些，真主会保佑你们，听我说几句吧。”

我们这才安下心来，赫利马把手放在他的肩上说：“光哭是没有益处的，你在这里哭下去，人家可能在安排嫁女儿呢！这不

是天真的孩子们的游戏，而是要表现出勇气的战场。要想成为一个男子汉、大丈夫，必须拿出自己的勇敢精神去努力争取。你去挣钱吧，拿出证据来证明你是有能力的人，那时试一试，看谁有打加翰·阿拉的主意的胆量，这样一来，加翰·阿拉就是属于你的了。”

在失望之余，一线希望也是很宝贵的。听了赫利马先生的话以后，他的脸上泛起了一点兴奋的光泽，他说：“我又能显示什么呢？我看不出有什么显示本领的途径。”

赫利马笑了笑说：“富人怎肯把自己的女儿嫁给穷人啊！婚事总是在条件相当的人中间才能成功的。现在你要结婚的话，只有出现两种可能性才成，一是纳萨尔·阿里变穷了，穷得和你差不多；另外就是你变富了，富得和他的水平不相上下。第一种情况你也是会不满意的，而第二种情况正是你寄希望之所在。加翰·阿拉很美丽，占有她的人只能是那勇敢而又能够表现出能力的人。如今在这样的现实条件下，你说你有没有勇气？”

他抬起了头，回答道：“我有勇气。不过，危险在于纳萨尔·阿里先生有可能把加翰·阿拉嫁给另外某一个人。那样一来，我一辈子只有伤心落泪了，那多糟糕。我希望有机会，可是我得不到机会。”

赫利马：“我可以给你创造机会。”

依格巴尔：“你说的意思……”

赫利马：“他绝不会不听我的话，我会要他答应这一点。”

这一线希望使他眉飞色舞了，他激动地问：“多长的期限？”

赫利马：“当前我怎么能肯定？超过两三年大约他是不会答应的。你想要多长的时间？”

依格巴尔：“求他给三年的时间吧，在三年内我一定是会有所作为的。”

赫利马：“不过，你是经过考虑说的呢，还是随随便便象一

个狂人那样只是幻想空中楼阁呢？以后千万别说：三年又能干出什么名堂来!？所以还是事先好好地想一想，然后再说。我可以马上去和他定下来。”

他的脸由于这种希望而闪闪发亮了。他说：“要考虑的都考虑好了。三年时间足够了。一个人如果下了决心，在这样长的时间里可以搬掉一座山。你求他给这样长的期限吧，我会终身为你祝福，我会把这当着是救了我一条命。”

赫利马走了。不久回来时脸上闪耀着成功的欣喜之色。他一来就说：“开头，纳萨尔·阿里先生情绪很激动，根本不答应。不过，后来我说服了他。三年不嫁女儿，他同意了。”

克蒂加低头附耳对我说：“该请我吃了糖再走。第一个回合算是取胜了。”

我用两手故意在她的背上打了一下，搂着她嗔怪地说：“你真坏，开这种玩笑不感到害臊！你也不想一想，现在岂是开玩笑的时候！”

赫利马：“不过还有一个条件。”

依格巴尔：“请你说吧！”

赫利马：“不能写信。”

依格巴尔：“这却是一个棘手的条件。这在我内心里是通不过的。如果经常有信件来往会增加勇气，会坚定意志，内心会充满激情。不过，这也无法，我同意这一条。”

赫利马：“纳萨尔·阿里说，如果他耳朵里听到了一点风声，知道了这一条件没有履行，那他马上就要把加翰·阿拉嫁出去。”

依格巴尔：“那好，我们就不写信。既然经受了种种打击，加上这一种打击也没有什么。”

不过我完全相信，他是无论如何不会不写信的。

五

第二天他走了，到哪里去了呢？这谁也不清楚。对我来说，真是祸事临头了。现在世界上没有我的亲人了，甚至我的父母也不再是我的亲人。我一个人独身坐着哭泣。青春的美丽的歌，春天的迷人的欢笑，不知消失到哪个绝望的角落里去了。对我来说，剩下的只是难熬的酷热的正午和严寒的冬夜，除此之外，再也没有什么了。象我这样年纪的姑娘，正是享受各种欢乐的时候，而对我说来，一种欢乐也没有。我常常想，他到哪里去了呢？他在作什么呢？在这偌大的世界上有谁是他的亲人？他什么时候能回来？回来时又是一个什么样子？对于自己至亲的亲人，我们内心里往往出现他已经遭遇不幸的一种胡思乱想。我想到他在异乡是不是生病了？生病后又有谁给他治病？谁喂他吃药？谁服侍他？他是一个很随便的人，对自己往往漠不关心。这样一来，他会怎样呢？再往下我就不敢想了。在失意的朦胧中头脑是不起作用的，在坎坷不平的绝望的道路上勇气也是不顶用的。

在这种担心和焦急的情况下过了半年，可是他没有来一封信，也不知道他在哪里和在作什么。他的父母也为他而伤心落泪，而我急得象发了疯一样。每天我都盼望他的信，可是每天都照样过去了，他的信仍没有来。我绝望地哭泣。克蒂加对我说："你好象成了疯子。没有信来，又怎么啦？他不会忘记你的。也许他考虑到，如果信被发现了，那么一切都付诸东流。"可是她的这些话并未使我得到安慰，我一天天地消瘦下去了。

爱情象黄疸病一样，想掩盖也是掩盖不住的，它自己就会表现出来。我的情况也瞒不住任何人，我的父母都看出来了，他们都很气恼，但是不跟我说。也许他们担心要是说了，那我就会当他们的面把事情讲清楚。女孩子成年了，要是不顾廉耻心了，怎

么办？所以他们一声不吭，但并不是漫不经心的。有一天，我知道了他们决定让我出嫁，对方是一个高级工程师，我惊呆了，我根本没有估计到我自己的父母会对我背信弃义。我躺在床上嚎啕大哭起来。

可是光哭有什么用呢？我跑到克蒂加的家里对她说："你知道了吗？发生了多么不讲信义的事啊！那一位不知在世界的哪个角落里在受折磨，而这里却准备嫁女，原来达成三年的协议，现在还只过了六个月的时间，这种背弃协议的行为到底意味着什么？"

克蒂加抽了一口冷气，低下了头。

我的两眼直冒火星，焦急地说："难道你就一声不吭？你去告诉你丈夫吧，叫他去见我的父亲，把这局面收拾一下。不然事情闹开了，再收拾就困难了。"

克蒂加望了望我，说："他都说了，可是你的父亲不答应。你父亲说，他没有同意什么协议，只不过是支吾他罢了。现在有了好机会，他不愿让机会白白丢掉。"

我象离弦的箭一样立起身来，说："那我就不得不说话了，在举行婚礼时我要放开嗓门大声说，我不同意这门亲事。他以为我不过是女流之辈，能有什么办法。他不知道一个人在爱情的问题上，或者在气极了的时候是什么事也干得出来的。那样一来，他就没有脸见人了。全城的人都会骂他，他的尊严和钱财也将一点不顶用。"

可是说和作是有很大区别的，我没有能采取什么行动。那关键的时刻来临了，又过去了，而我却没有开口。谁也没有听到我说过什么，也没有人丢脸。我出嫁了。

六

赫森·依格巴尔

我到了加尔各答。到那时为止，我丝毫也未曾想过到加尔各

答之后我干什么。我只是想过，先到加尔各答再说，看看有什么可干的。偌大的城市，难道我就会那么倒霉吗？说不清是什么原因，我内心充满了希望，我相信我是走在成功的道路上。但是，到了加尔各答以后，我一下就凉了半截。我看到在这花花世界的城市，所有的人都素不相识，没有一个自己的亲人。我从早到晚在城市里奔忙了一整天，但是在这电光通明的大都会里，对我来说，除了一片黑暗以外别无所有。直到晚上九点了，我才开始着急起来。我到哪里去呢？晚上呆在什么地方呢？我想不出什么办法。在异乡最恼人的是黑夜，特别是对一个无业和无家的人，一个无立锥之地的人来说是如此。白天里还可以东跑西跑把时间打发走，但晚上怎么度过呢？我把手伸进口袋里，口袋里仅仅有两个卢比的钱，这就是我赖以到加尔各答的大街上来获取成功的本钱。用这样一点钱在某一家旅馆往上一夜也是不可能的，于是我又开始到处游荡了。

突然有人塞了一张传单在我手里，我站在一家商店门前看了一看，原来是卡巴尔德马戏团的传单。上面印了一个演员和一些完全被解除了约束的狮子一同玩耍的图片。我感到为难了，我身边除了一堆烦恼外连吃的东西也没有，但人总是有消遣的愿望的，我看马戏去了。明天该怎么办，我没有考虑，想到的只是目前可以欣赏一场马戏。卡巴尔德马戏团是很大的马戏团，人们看到他们的猴子、狗熊、狗、马和大象的表演后都高声喝采。但是，当一个马拉塔地方的青年放开那凶猛而又无情的狮子，并且和它们游戏时，所有看热闹的人都毛骨悚然了。狮子大声吼叫着，而马拉塔青年笑着逗它们。另外，青年身边除了他的毅力以外什么也没有。眼看那个青年把自己的头塞进了一头狮子的大嘴里，人们屏住了呼吸，四周一片沉寂，从哪儿也听不到一点声音。这不是身体的一种灵巧的滑稽游戏，而是生和死的表演。人们担心狮子会咬下他的头，但是它丝毫也没有伤害他，生命落到

了死亡的嘴里，在那里停了一会儿，游戏了一会儿，最后仍安然无恙地返回来了。青年人向狮子示了示意，它们象驯养的狗一样走进了笼子里。青年人低头向大家致意后走了，人们的掌声鼓得震天价响。

于是人们对这件事议论纷纷。大家都说，不枉花钱买票了，多精采啊！多勇敢的年青人，把头塞进狮子的血盆大口里！一个旧思想的人说："这都是魔术。根本不是什么狮子，而是虚构的图画，这就叫作障眼法的把戏。"另外一个人说："既不是魔术；可也不是真正的狮子，而是披着狮皮的人。"第三个人说："哎哟，先生，如果是披狮皮的人，又有谁给那样高的工资？你知道吗？这个年青人的工资是每月三千卢比，不折不扣的三千卢比。如果这个年青人今天不干了，明天整个马戏团就无人问津了，有谁来看什么猫呀狗呀的把戏呀！"所有的人都是来看年青人的胆量的。反正现在有多少张嘴，就有多少说法。

马戏结束了，我也随人群走了出来。但是，我再也不是一个失意的外乡人了，马拉塔青年给我指出了成功的道路。我想，这是一种挣钱的好办法，一个人要不顾性命的话，那么钱财就会找上门来，而一旦钱财上门，声望也就会尾随而至。人们一个个都回家去了，可我到哪里去呢？我没有家啊！我在马戏团的附近蹓跶了一个整夜，大清早我就去会那个马拉塔青年。

他很注意地听了我讲的故事。然后笑了笑，说："这也是我的经历。女方长得很美，父亲又有钱，但是我不管那一套，结果就出现了经常出现的那种结局。我发誓要挣钱，而且我的确也挣了钱，让他们开了开眼。现在那个姑娘成了我的妻子，我们两人都满意。"

我说："我是外地人，在这里，除了老天爷以外，什么亲人也没有。如果你肯帮忙，也许我也能成功。要不，我决定跳河去淹死，死总比无所作为要好。"

马拉塔青年打断我的话说："依靠老天爷吧，他会给予你一切的。但是，有一件事情要记住，那就是挣钱并不容易，得冒生命危险才行。"

我说："就是跳火坑我也答应。"

马拉塔青年："你看到了吧，我把头伸进狮子的嘴里去呢！好不容易这才挣来了钱。"

我说："我看得很清楚，真令人毛发直竖！"

马拉塔青年："人们只看到工资，而不看是什么本事。大家听到狮子的名字时，面前就出现死亡的影子。我把头伸进它的嘴里，这是绝招。"

我说："如果我只听人说，那我也不会相信一个人能够作到这一点，可是现在是亲眼看见过了。"

马拉塔青年："可是我妻子却说，现在抛弃这一营生吧。狮子毕竟是狮子，天知道它什么时候兽性发作！女人嘛，总是胆小，所以我出场表演也是不容易的。看来，现在我也不可能再多干多少日子了。我害怕马戏团受损失，所以我希望找到一个合心意的人把我这一套学到手，可是每一个人都爱惜自己的生命。因此，人们听后总是摇头而过，没有一个人肯干。"

我说："我肯干，我不爱惜自己的生命。如果爱惜的话，那我就不到你这里来了。要是不想把你的一套学到手，也就不会和你讲这么多废话。你试试，看我行不行。"

马拉塔青年："你一定可以学到手。爱情是很麻烦的，一个人要不产生爱情则可，一旦对谁有了爱情，就不顾一切了。"

我说："我将一辈子为你祝福。"

马拉塔青年："现在我也不想要人家的祝福了，我接受得够多的了，还要接受祝福干什么呢？现在你大胆学吧，挣钱和出名吧，我是满意的。"

我高兴得不知如何是好，成功的目标显得很近很近了。我出

门时遇到了多么难得的吉日啊！一来事情就很顺利，我拜在马拉塔青年的门下了。

七

六个月之后，我在一马戏团里出了名。还是原来的马戏团，还是原来的那种声誉，只是耍狮子的力士换了人。以前是马拉塔青年，现在是我这个旁遮普地方的穆斯林。传单上写道：如果一个人不看一看依格巴尔大师的无比的惊险表演，那他就算什么也没有看到。读到这种传单，内心很高兴。在我面前，成功的大门正敞开着，等待着我。我就是在六个月前看到耍狮时惊得目瞪口呆的人，今天人们看到我后却热烈地鼓掌。当我穿上鲜艳的号衣，走到狮子前面时，人们怀着焦急和敬仰的心情望着我。有几次我心头产生了这样的疑惧：也许今天晚上是我最后的表演了。如果狮子把嘴稍稍一合拢，那将出现什么局面呢？我发抖了，我的血管里的血都凝固了，我的心由于对死亡的恐惧而突突直跳。我想放弃这一营生回家，可是加翰·阿拉的爱却鼓起了我低落的勇气。世界上的人为了爱情能干出一些什么事来，对此作出估计也是困难的。我继续工作，继续不断地挣钱，并且逐渐接近我的目标。

在这期间，我们的马戏团曾到过几个土邦。在那里，我得到了一些大大小小的土邦王公的优厚赏赐，土邦王公斯德格特给了一万卢比，王公西耿提尔给了八千卢比。除此之外，我还有工资。可是我一点儿也不花，都积攒了下来，这钱不是属于我的，而是为了加翰·阿拉积攒的。她的父亲渴望金银财宝，他认为，要结婚，金银财宝是必不可少的。

非常困难地度过了两年，我挣了约八万卢比后出发回我的故乡了。这时，我的双脚可以说是腾空而起，飞在美好愿望的天空

之中。我曾把这一切写信给赫利马。我想，城里的人听说后，都会惊讶不止，而加翰·阿拉会象枯木逢春一样，她一听到我来的消息，会高兴得跳起来。不知道这位可怜的姑娘是如何度过这漫长的离别的日子的，也许哭得骨瘦如柴了，面貌大约也变了吧，不过，从现在起她会高兴的。我要去对赫利马说：请告诉加翰·阿拉的父亲，依格巴尔成了一个有出息的人了，现在你还有什么不同意见呢？

横贯各省邦的邮车正迅速向前飞奔，可我仍然不时地感到气恼的是，为什么火车不以最快的速度赶到拉瓦尔品第呢？我希望这所有的路程在一分钟内就走完。等待的过程越是到最后的时刻越显得特别长，度过这最后的时刻非常困难。但是，时间什么时候照顾过谁呢？火车以自己一定的速度不断前进，最后来到了拉瓦尔品第车站。我走出车厢，车站没有任何接我的人，既没有赫利马，也没有其他人。我走出车站，坐上一辆出租汽车来到了家里，这时我的心情是无法用言语形容出来的。我的父母异常高兴，母亲一再为我祝福，并且一再问我："孩子，你连一封信也没有写给我们。我哭呀哭呀眼睛都哭瞎了。"我笑着说道："妈，我挣了八万卢比回来了，从现在起我们发财了。"

我父亲的两眼高兴得发亮了，他摸着我的头说："纳萨尔·阿里说，到外地去了又有什么了不起啦？难道外地是象落雨一样落黄金的地方，一去就可以捡一包来？"

我说："对了，是象落雨一样落黄金呀，要不我怎么可以捡到这么多钱呢？"

母亲："不过孩子，你是怎样把头塞进狮子的嘴里去的，难道你就没有想到你的妈妈？"

我说："狮子是经过训练的。"

父亲："毕竟是狮子啊！狮子怎么能信赖呢？"

母亲："我今后可不会让你走了，我不需要钱！"

我说："今后我自己也不打算再去了。不过，近来纳萨尔·阿里先生怎么样？"

父亲："你就别在我面前提他了，一个背信弃义的家伙！"

我心中突然产生了怀疑：莫不是……。我的脑子在沸腾。这时正是傍晚，在朦胧中我的母亲没有看到我脸上的表情。她说："他自己达成的协议，又不履行，你走后六个月，就把女儿嫁出去了。你的朋友赫利马一再劝他，我们也费了许多口舌，可是他一句也不听。"

我头昏目眩了。傍晚的朦胧象是半夜的黑暗笼罩着我的周围。现在对我来说，世界上已经再也没有任何愉快和欢乐。我是多么不幸的人，我赢得了胜利，但最终又失败了。我生纳萨尔·阿里的气，更生加翰·阿拉的气。我抽了一口冷气，然后问道："加翰·阿拉怎么样？"

我父亲这时走到外面去了。

母亲说："那个不幸的人的情况怎么对你说呢？自从她出嫁后，没有人见过她脸上有过笑容，成天不停地啼哭，终于在今天她的痛苦算是受完了。这个街区的人和赫利马都去给她送葬了。"

我坐着呆若木鸡。以前我就输了，现在连一线希望也没有了。我嘴上一声也没有吭，眼里一滴眼泪也没有流，可是心中却象一盆火在燃烧。我木然地坐了一会儿，然后猛地站了起来。母亲一再劝阻我，但我这象发了疯一样的人哪里长耳朵啊！很快我就来到坟地里，动手挖掘加翰·阿拉的坟墓。现在我自己也说不清楚，那时是什么鬼迷住了我的心窍。我也不知道我是在作什么，我既不顾法律，也不理会谁，在黑暗的深夜里象一个疯子一样开始挖起来，而目睹我这么干的，除了天上的星星和地上的树木以外别无其他。

我把加翰·阿拉的尸体挖了出来，我吻着她的嘴唇，说："加翰·阿拉，你说，你为什么背弃我啊？你答应过我，要等我

回来，现在那爱情的誓约到哪里去了呢？你睁开眼看看，你亲爱的依格巴尔已经挣钱回来了，可你却一个人躺在这黑暗里。你去给你那贪财的父亲说，叫他看一看我的钱财，叫他答应把你嫁给我吧！我挣回了八万卢比啊！”

突然我感到尸体好象有点动静。我害怕了，就是疯子也是害怕鬼的。我把尸体放在地上，自己跑到一边。马戏团里笑着戏弄狮子的勇士这时看见妇人微微蠕动的尸体却害怕了。比起活人来，我们害怕死人要厉害得多。这时好象在黑暗中闪现了一道电光，我猛地想到，可能她的心脏曾经有一段时间停止了跳动，而并没有死，现在心脏又恢复跳动了，医学书上曾经记载过这样的病例。现在我高兴得不知所措了。我很快走上前去把加翰·阿拉抱在怀里，我把她抱到街上放了下来，这时有一辆出租汽车经过，替我解决了困难。几天以后，我给我父亲汇去了一万卢比，我把其余的钱和加翰·阿拉一起带到了喀布尔。

八

拉哈德·胡塞恩

加翰·阿拉的死是一件使人肝胆欲裂的事，它使我一生破产了。世界上什么都有，可是对我来说，什么都没有。她那美丽的面庞不时地在我眼前闪动，怎么会想到死神竟会这样早地夺走她的生命呢！早晨我去上班时，她还好好的，傍晚回来，在家里看到的却是她的尸体。她死时我未能跟她谈上几句话或者给以救治和照料来表达我的心情。我以前没有想到，但是现在明白了，她内心怀有隐痛。什么时候都是那么战战兢兢，但在我面前她从来没有流露出她的痛楚，象她这样文静、善良而又美丽的女子又从哪里能找到啊！一想到这些，内心就异常难受，眼泪就夺眶而出，成天若有所失。不过，看到她的女儿伊斯姆德·阿拉心中还算好

一点。她不在了，好在她留下的这个纪念物还在，这就是对我的安慰。

一九二〇年，在印度日历上是一个特殊的年头，那年印度的穆斯林中掀起了一个侨居外国的运动，成千成万的穆斯林别井离乡迁到阿富汗去了。我早就有丧妻之痛，所以我辞掉了职务，也开始作侨居国外的准备。纳萨尔·阿里先生对我有很深厚的感情，听说我要侨居国外，他茫然不知所措了。他劝了我好几天，他说："这种狂热不过是肥皂泡而已。可你竟怎么啦？呆得好好的，就这样呆下去吧！这里有好的工作，可以挣钱，可以糊口，可以享受。阿富汗那里是新的地方，新的环境，陌生的人。真主知道和那些人如何合得来，聪明的人是从来不这样冒失的。加翰·阿拉的死使我在晚年心灰意懒了，我现在既无儿子，也无女儿，如果你也把我甩开，那我们就只有死路一条了。别的不说，请想一想伊斯姆德·阿拉吧！妈妈一死，她就郁郁寡欢，到了外国，她更会闷闷不乐，成天到处张望发呆，哭个不停的。"

可是当我一点也不改变我的主意时，无奈他也只好准备同我一起走了。城里人们议论开了，大家都感到惊讶，他们从来没有能想到象纳萨尔·阿里这样的人也会卷进侨居国外的浪潮里来，不过真正的内幕是谁也不知道的。我们的财物以很低的价格脱了手，我们毫不在意，很快迁到喀布尔住下了。在那里有成百成千的印度人，他们希望受到阿富汗当局的优待。的确，当局很客气地接待了他们，但是他们并不满意。这样一来，他们特别和我们相处得来。钱财在家里起作用，在外边也起作用。只有穷人没有人问津，穷人在家里唉声叹气，在外边也是如此。

在那里住下还没有过三四个月，有一天我看到了造物主创造的令人震惊的奇迹。那天傍晚的时候，我给伊斯姆德·阿拉拿着糖果和玩具回家时，看到一栋房子里的窗口有一张面孔，我大吃一惊，全身的毛发直竖，那是加翰·阿拉的面孔。她还是那样的脸

色，那样的眼睛，那样一副模样。她看到我后，立刻缩回了身子。这时，我的两只腿不能动了，我的头脑不敢相信，我的理智也不能承认。她早就死了，当着我的面安葬了，而且是我首先亲自铲了土。在拉瓦尔品第，至今在掩埋她遗体的地面上还修建了陵墓，而她在这里居然活着！不，决不，这是我的错觉，这是我的神志错乱了，是我的眼睛出了毛病，这不是她，是一个象她的另外的女人。我回了家，可是这件事在我的心里始终放不下。整夜苦恼不安，一会儿也没合眼。那个窗口一再浮现在眼前，那副面孔反复在眼前晃动，而我总是惊讶不已。第二天我又打那儿走过，但窗子是关着的，我在附近溜达了几圈，窗子始终一次也没有打开。我更怀疑了，也许我的怀疑是真，可能她真的就是加翰·阿拉，所以看到了我才那样吃惊，她的脸色曾变得刷白过，还记得她的口中还发出过轻声的尖叫。她的衣服也是旁遮普人的样式，而不是阿富汗人的样式。可是，我又对自己说，这是你发昏了，要不你是怎么也不会有这样的想法的。爱情使你的眼睛上当了，加翰·阿拉就死在你的家里，当着你的面死的，她的尸体从家里抬走，掩埋了，并立了陵墓。而现在你却认为，她还活着，而且是亲眼看见的，这不是发疯又是什么？你该治一治你的头脑了！

这样左思右想了好几天，后来有一天那个窗口又打开了，我又看见了她。她大约是在等什么人，她不知道有人正注意她，我愈是看着她，我的怀疑愈加深了。突然，她的目光转向了我，一种害怕、震惊和羞愧的神色流露了出来，她象电光一闪那样快地缩了回去。现在，我完全相信了，她就是加翰·阿拉，而不是其他任何人。但是进一步证实我的信念还是必要的，所以，我走到一家商店里，我问店老板："老兄，这栋房子是谁的？"

店老板浑身上下打量了我一番，然后说："是你的一个同胞的房子，他是拉瓦尔品第人，名叫什么穆罕默德·依格巴尔或赫

森·依格巴尔。”

我的心突突地跳了起来。

九

现在没有任何怀疑的余地了。我当即到了纳萨尔·阿里先生那里对他说：“我告诉你一个奇怪的消息，这样的消息至今为止大约谁也没有听见过。”

纳萨尔·阿里先生：“那一定得说给我听听。”

我说：“你会大吃一惊的。”

纳萨尔·阿里先生：“要是这样的消息，那一定得告诉我，我倒希望能够大吃一惊才好呢！”

我说：“你会根本不相信，你会说我发疯了，你还会说，我失去了理智。”

纳萨尔·阿里先生：“好，暂且别说这些了，你先告诉我什么消息吧，我想知道是怎么一回事。”

我说：“我总是想，你根本不会相信。”

纳萨尔·阿里先生：“哎呀，你这个人！是什么事啊？你到底是想说呢还是反复叨唠这样几句开场白？”

我断断续续地说：“加翰·阿拉还活着！”

纳萨尔·阿里先生惊异得站了起来，他的确以为我发疯了，他睁着大大的眼睛看着我。

我说：“我敢发誓，真主在上，我亲眼看见她了。一个人对听来的是可以怀疑的，但是对亲眼看见的怎么能怀疑呢？”

纳萨尔·阿里先生：“呀！先生，死去了的人在复活日以前是不会活过来的。加翰·阿拉怎么会活过来呢？”

我说：“这我一点也不知道，我只知道她还活着，我的两只眼睛在光天化日之下看见了她。”

纳萨尔·阿里先生："看来你的头脑不正常了。"

我说："如果你亲眼看见了，那你的头脑也会不正常的，那时你说的也会和我现在说的一模一样。"

纳萨尔·阿里先生："我亲手掩埋了她，怎么可能信你说的话呢？莫不是你作过这样的梦？你从哪里回来的？"

我说："我从市场上回来的。你看看我的眼睛，我可不是疯子。"

纳萨尔·阿里："可是你的话超过了疯子所说的话。你知道你是在说什么吗？"

我说："我知道得很清楚。"

纳萨尔·阿里先生："你知道什么？"

我说："我知道我在说，加翰·阿拉还活着，是我用我的两只眼睛就在刚才半小时以前看见了她，她在拉瓦尔品第的某一个名叫穆罕默德·依格巴尔或赫森·依格巴尔的人那里。"

纳萨尔·阿里先生惊呆了。他说："赫森·依格巴尔！莫不是我们原来的邻居勒赫姆·伯赫希的儿子么？"

我说："这只有真主知道，反正是这样一个名字。"

纳萨尔·阿里先生陷于沉思之中。我说："我看加翰·阿拉，并没有死，其中必有很深远的计谋。一点用不着奇怪，也许有人给她服了什么药后失去了知觉，等到埋葬之后马上把她挖出来，不然，为什么能够活着到达这里？请你想想吧！"

纳萨尔·阿里先生说："这真有点象《天方夜谭》里面的神话故事了。"

"不过，我现在仍不敢相信。她不会是加翰·阿拉，而是另一个模样相同的人，你从远处看见的，从远处看就可能搞错。"

我说："自己的亲人从远处也是可以认出来的，我是一点儿也不怀疑了。几天前我也曾看见过，当时是将信将疑。但是，今天却完全相信了。到底她的脸色为什么变呢？一定是她而不是其

他任何人。”

纳萨尔·阿里先生再三思索之后说：“这真是太奇怪的事了，我越想越感到迷惑不解。”

我说：“现在你有什么主意？”

纳萨尔·阿里先生说：“我说什么好呢？我的理智不起作用了。你愿意怎样，就怎样作吧！我只是想说，加翰·阿拉不是一个能干出这样事情来的人。”

我说：“那我到法官那里去好吗？他怎么说，我怎么作好了。”

纳萨尔·阿里先生抽了一口冷气，两眼开始望着天空。

十

我赶到了法官的家里，他以极大的同情心接待了我。在我认识的许多法官中，很少看到有这样善良和好心的人。他听到我谈了事情的原委后也感到惊讶。他想了很久，然后说：“这是涉及到尊严的问题，我不想在公开的法庭上审理这一案件，公开审理会使人丢脸。如果你愿意，就叫到家里来作出决定好了，你看怎么样？”

我点头答应，说：“你的主意不错，那就请你把大家叫到你家里来吧。”

法官先把纳萨尔·阿里先生夫妇叫来，让他们坐在一个房间里，然后派人去找赫森·依格巴尔和他的女人。我既怀着几分希望，也带着几分失望。

不一会儿他们两人来了。赫森·依格巴尔是一个长得很英俊的青年人，一付文雅的面孔，丝毫看不出有什么玩弄阴谋的迹象。他很热情地先向法官致意，接着又向我致意，然后坐了下来。妇人戴着面纱，缩着身子坐在一个角落里。法官望着我，我

望了望法官先生。

赫森·依格巴尔问道："有什么吩咐？"

法官先生说："这位先生说，你的这位女士是他的妻子，是你用某种手法把她拐骗来了。现在请你考虑，你对此有什么话要说？"

赫森·依格巴尔的脸上流露出不满的神色，他用这样一种眼色望着我，好象在说我怎么竟敢说这种话。接着，他对法官先生说："完全不是这么一回事。这是对一个体面的穆斯林和他的妻子的侮辱，我感到非常遗憾，侮辱人的是一个穆斯林。我希望他会请求我原谅。"

我着慌了。赫森·依格巴尔竟敢这样回答，这是我没有想到的。不过，法官先生并没有理会这一点。他又问那妇人："好，小姐，你说这是怎么一回事？他的指控对吗？"

妇人没有回答，她只摇了摇头，意思是说所指控的不对。

法官先生又说："你用嘴回答吧，我希望听到你亲口回答。"

妇人慢慢地发出了清细的声音："我不知道这是什么人，他的指控是错误的。"

声音很细，但我听出来了，这是加翰·阿拉的声音。一个人能改变容貌，可是不能改变声音。我急得身上直流汗。我激动得叫了起来："法官先生，真主可以为我作证，她的确是我的妻子，我听出她的声音来了。我在成千成万的人当中都能分辨出她的声音。"

法官先生说："可是你有证据吗？他们两人都拒绝承认。"

我对着妇人说："难道你不是加翰·阿拉？你为什么说谎？也该畏惧真主啊！"

妇人连忙说："我是鲁哈，我不是加翰·阿拉，我不知道有哪个什么加翰·阿拉。"

法官先生说："那你揭开面纱，马上就会清楚的。"

赫森·依格巴尔的脸上开始红一阵白一阵。他慌张地说："法官先生，一个体面的穆斯林妇女怎么可以在一个陌生的男子面前揭开面纱呢？请你好好想想吧！"

法官先生说："这我是迫不得已。面纱是要揭开的。"

妇人揭开了面纱，我惊讶地后退了几步。现在是丝毫没有怀疑了，她就是加翰·阿拉，是那个已经死了的加翰·阿拉。她活着的奥秘是我们理解不透的。不过，她的脸上丝毫没有惊惶失措的神色，一个妇女在这种情况下竟能这样抑制住自己，这对我来说完全是新的感受。我原来以为，面纱一揭开，奥秘也就公开了，加翰·阿拉会在我面前抬不起头。可是，并没有出现这种场面。她这样看着我，好象根本不认识我，好象从来未曾见过我似的，好象对她来说，我完全是一个陌生人，我的心猛烈地跳了起来。我想，难道在两年长的时间里都没有认识我的妻子？

这时纳萨尔·阿里先生走了进来，他在哭，他的胡须都被泪水浸透了。他走上前去把手放在那个妇人的头上，说："孩子，真主知道你是加翰·阿拉。现在你别不说真话了，我们会原谅你的过错。这个奥秘我们不清楚，但是你是我的女儿，你能蒙蔽世界上的人，但是蒙蔽不过自己父亲的眼睛。你看，那是你的母亲，她哭你都哭得骨瘦如柴了，你确是我们的女儿！"

加翰·阿拉先看了看纳萨尔·阿里先生，又看了看纳萨尔·阿里先生的妻子，然后带着恳求的口气说："请看在真主的面上，不要逼我发疯吧。我的年纪是相当于你们的女儿，但我不是加翰·阿拉，我说真的，我是鲁哈。"

就在这时她的脸上仍没有丝毫惊惶不安的迹象。现在我自己也开始怀疑了，也许她不是加翰·阿拉，而是另外某一个人。我对自己的鲁莽从事和稀里糊涂感到懊悔，我不知道该用什么言词向他们请求原谅。

伊斯姆德·阿拉来到新的地方，看到陌生人后有点胆怯了，

所以躲在自己外祖父母的身后。看到外祖父母哭时她走上前来，也许是想劝一劝哭着的两位老人。正在这时，她的目光落到了那位妇人的脸上，即那个我们大家都认为是加翰·阿拉，而她却拒绝承认自己是加翰·阿拉的妇人。伊斯姆德·阿拉停了下来，她开始仔细端详，好大一会儿她是这样睁大眼睛地看着，好象正在努力辨认。接着，她的眼睛里露出了一种奇异的光辉，她的脸由于高兴而闪闪发亮，她用手向后理了理自己披散在额前的头发，连忙向那个妇人扑去，抱着她的腿叫着妈妈。

这一来那个妇人再也抑制不住自己了，眼看着她的脸色在发红，她的两眼开始流泪，她把伊斯姆德抱起来，搂在怀里，象疯子一样，吻着她的嘴、脸颊、眼睛和头发。伊斯姆德对母亲的这种疯狂的爱着慌了，她用自己的小手抓着她的脸努力推开，可是母亲却不放手，反而把她搂着更紧了，并且抽抽嗒嗒地哭了起来。

法官先生看到母爱的这种表现后很高兴。他用颤抖的声音说："我们未能了解到的真情被这个小女孩了解到了。感谢真主，在我的堂前没有作出不公正的判决来，要不，复活日来临的那天，我将摆脱不了受害者的制裁。真主是伟大的，真主的法规是伟大的，赞美真主吧！"

十一

赫森·依格巴尔

现在对我来说，除了认罪之外别无他法了。我所教给加翰·阿拉的一切，她都照办了。她勇敢地抵挡住了丈夫的锋锐的目光，毫无一点犹豫。她也看到了父母眼中流出的眼泪，仍然抑制着自己。但是，看见了自己的女儿后却再也忍不住了。现在她在哭泣。法官先生一切都明白了，他用含怒的目光看了看我，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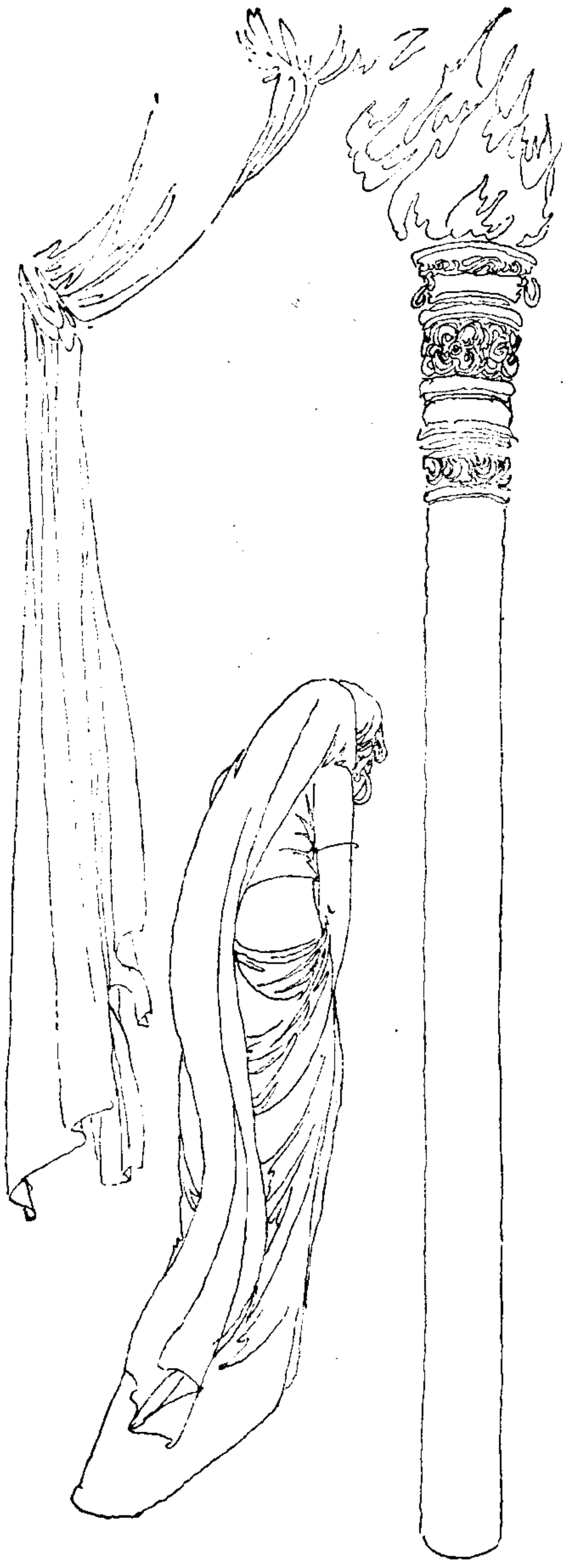
“真主作出了判决：你是虚伪的，而他的指控是正确的。现在，你应该懂得害怕真主和天怒了，你把一切经过都清清楚楚地交待出来吧。真主是仁慈的，他会对你开恩。”

我不能拒绝了，我将全部经过都一五一十地说了出来。最后我说：“法官先生，对父母、丈夫和世界上的人来说，她已经死了，他们也掩埋了她，他们也已经为她志了哀。如果我不是在神经失常的情况下去挖开她的坟墓，把她弄出来，那她是绝对不可能重新呼吸到世间的空气和见到世间的光明的，是我救活了她。尸体是他们的，而活着的加翰·阿拉则是属于我的，我有这个权利，我该得到她。”

可是法官先生却说：“不，她不是属于你的。如果她活着，而她又并未曾和丈夫离婚，那她应该是属于丈夫的，丈夫应该得到她。”

我说：“那我还有话要说。当她醒过来看到我时，她着慌了。她本来很想我，听到我回来的消息后，她的心脏突然停止了跳动。尽管如此，她还是表示，对她来说，由于我的到来，世界上再没有她的容身之地了。她已经结了婚，而且她的丈夫仍然健在。但是另一方面，她一想到要到丈夫身边去就发抖。她的心奔向一个方向，而理智却奔向另一方向，她当时处在这种左右为难的矛盾中。她发现无论奔向哪里都意味着她的毁灭。一方面是妇德的毁灭，另一方面则是爱情的毁灭。最后我们决定了，她和我生活在一起，但是我们绝不超出限度。我可以拿真主和神圣的先知来发誓，我们直到今天还一直信守着我们的誓约，加翰·阿拉至今仍然象躺在坟墓中时那样圣洁。我们共同生活在一栋房子里，然而彼此始终是分开住的。”

听了我的话后，大家脸上露出了高兴的神色。法官先生满意地长吁了一口气。他说：“你是罪人，但是你也是天使。挖掘人家的坟墓对伊斯兰来说是极大的罪恶，对此惩罚是非常严厉的。



不过，因为你是在神经错乱的情况下，而这样作的结果救了一位妇女的性命，所以我宽恕你。但是，你得不到这个妇人。这个妇人是属于他，拉哈德·胡塞恩的，他应得到这个妇人。我命令她跟着他走，这就是我的判决。”

纳萨尔·阿里先生和拉哈德·胡塞恩感谢我的善意和帮助，把加翰·阿拉带走了。她的脚步很慢，但还是跟着走。她正走向那个只有妇德的束缚而没有爱情的欢乐的地方。我呆呆地望着，我们从多么遥远的地方逃到这里来，而倒霉的命运仍然没有放过我们，在很短的时期里又把我们攫住了。

现在她是拉哈德·胡塞恩的人，我和她已没有任何关系，我们彼此是陌生人。可是，我的心仍然不服，我跟在他们后边慢慢走着，甚至跟着他们走到了他们的住处。我抽了一口冷气，扭过了身子。这时，我突然听到

了喧哗声。我回过头一看，加翰·阿拉已摔倒在门坎上，拉哈德·胡塞恩正低下头去搀扶她，而纳萨尔·阿里先生夫妇正站在她面前抖索着。

我跑到他们身边，惊惶地问："怎么了？怎么了？"

拉哈德·胡塞恩说："依格巴尔，请你赶快找个医生来吧，加翰·阿拉昏过去了。"

医生来看了一下，失望地摇了摇头。加翰·阿拉死了，可是她既维护了妇德，又维护了爱情。伊斯姆德在哭，但她的母亲却一声不响，她的眼泪已经永远枯竭了。

拉哈德·胡塞恩转向我，对我说："你带走的是尸体，送回的仍然是尸体。你说过，加翰·阿拉不是属于我的，她的尸体是属于我的，你的说法兑现了。她回到了我的身边，但没有成为我的人。法官把她判给了我，真主又从我这里夺走了她。现在，除了忍受之外还有什么其他办法！"

我低下了头，擦着眼泪。可是我想，这眼泪有枯竭的一天吗？

题图　插图　柒万里

外国文学研究资料丛刊

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
外国文学研究资料丛刊编委会编

泰戈尔传	〔印度〕克里巴拉尼著	倪培耕译	2.00
马克思主义与美学	〔民主德国〕科赫著	佟景韩译	3.15

哨声



〔美国〕**尤多拉·韦尔蒂**

刘亚伟译

尤多拉·韦尔蒂（1909——　）美国南方知名女作家，著有长篇小说《德尔塔婚礼》、《沉思的心》、《失败的战争》，短篇小说集《绿色的帷幕》、《大网》等。

“尤多拉·韦尔蒂代表一种消失着的南方生活。南方生活是农村的、并且主要是保守的生活，在它追怀过去的感情中带有悲剧性，它熟悉那流血的挫败以及遗留下来的那长久不逝的挫败象征。南方生活仍然在与奴隶制的罪行和工业化的压力进行着斗争。”（伊哈布·哈桑：《当代美国文学》，陆凡译）

在《哨声》这篇小说里，两个老人的孤独处境是那么强烈地震撼人心，而这种孤独正是南方的孤独，因为他们的家园在被工业化，他们的传统在消逝。

夜幕降临了。夜幕是细薄的，薄得象那些已穿了无数个冬天，再不能遮寒避冷的纤维毕露的衣服。月亮升了起来。可以看到一个静寂的农舍模身躺在叶儿已经飘零、死去的树林里，象一块浸在水中的白石头。要是再走慢一点，看得再仔细一些，就能看见天上那只眼睛看不到的情景：所有属于莫顿一家的东西都历历

在目——就连房边上那些整整齐齐排列的蕃茄秧也收入了眼底。灰白色的蕃茄秧象些羽毛，悸悸地趴伏在寒冷的夜色里。月光淹没了一切，也淹没了大地上最黑的那一幢房屋。那儿的灯刚刚熄灭。

屋里，杰森·莫顿和莎拉·莫顿躺在一张靠在壁炉旁的小草铺上，各盖一床被子。炉栅后，火还燃着，不时发出困倦的声响，而它精疲力竭的光也在墙上、房梁上、老两口安躺的草铺上穿梭来往着，象一只想飞出屋的小鸟。

除去火苗细弱的喧闹，屋里唯一的声音就是杰森间隔长、特别疲困的喘息。他脸朝门蜷缩在被子里，象一根长豆荚。黑暗中，他的嘴张着、呼着、吸着；呼出、吸进。缓缓地、一起一伏，一遍又一遍，似在对话，似在讲故事——在提问、在叹息。

莎拉脸朝上躺在那儿，嘴巴也张着，不发一点声响，但却没有睡着，她瞅着房顶上那些黑乎乎的地方，眼睛睁得老大，眼皮皱在一起，萎缩了的眼皮，象两扇被损坏、不能再用的门。时不时有一朵嘶嘶作响的火苗挺身站在木柴上，照亮她那张狭窄的脸、灰白的头发和一只紧紧抓着被头的手，投下幢幢黑影。一到这会儿，她就用被子蒙上自己的头。

每天晚上，他们就这样躺在寒冷中抖索着。孤寂中，谁也不跟谁讲话，两人躺在一起，还不如被暴风雨吹打的一对百叶窗呢。有时候，一连几天、几个星期一句话也没有。其实他们并不老——才五十挂零，然而，他们的生活充满了困倦、互不搭理的需求和贫穷。贫穷象灾难一样压迫着他们。好大的灾难，说也无济于事，于是，两颗心各守一隅，谁也不需要怜悯。也许是在几年前的一次争吵或愤怒中，相互沉默的习惯便降生了。谁知道呢？

火苗越燃越小；杰森的喘息也越发沉重、庄严，连梦也不来打搅他。莎拉把自己整个儿裹在被子里，可那身体竟象一根毫无

分量的棍子尖，在被子下面居然没有留下什么形状。莎拉有时候想，正因为她身体太轻，她才得不到温暖。

她是那么讨厌寒冷！寒冷能做的一切就只让她憎恶。年复一年，她总觉得自己会在寒冷死去以前就闭合双眼。这会儿，照年鉴上说的，该是春天了……可年复一年，总是这样，刚把青苗从苗圃中移出种到地里，却来了霜冻……什么时候那些青苗长壮过？什么时候寒冷消亡青苗结出了果实？

象在作一个无用的梦，莎拉的幻想开始在春天和夏天里驰骋。起初，她只想到绿色和红色，想到阳光在大地上发出的气味，泛青的菜叶，成熟的西红柿。过了一会儿，龟缩在被窝里的她又开始遐想和回忆德克斯德小镇在丰收季节的景象。在她的心中，肮脏、狭小的德克斯德成了上演一切人间喜剧的剧场，成了一个洋溢欢乐和愉悦的地方，在每一条通往小镇的道路上，满面春风的农夫把一车又一车最香最美的西红柿拉了进来。德克斯德车站焕然一新——不，那只不过是五月的阳光在闪耀。身材高大的波根先生指手划脚，站在这一切的中心，买呀、指点呀、摇着一定是电报的草纸头，极不耐烦地大喊大叫着。就是他把自己的土地租给了他们俩。一列又一列的空货车开了进来，等待装货。在这个世界上真能把那么多西红柿在寒冷中解救出来吗？当然了。那儿有成群结队的从弗罗里达来的包装工：皮肤晒得黝黑，脚上不穿袜子，有些人身上还文着花纹。酒吧里，电唱机响着，那个走路象鸭一样一颠一簸的瘸子为挣一毛钱给那些把头靠在一起的年轻人当模特儿。男人们喝醉了，欢天喜地地大叫着，时不时还传来手枪声。树荫里、房檐下，孩子们拿西红柿玩打仗。强烈的、令人头昏目眩的芳香在天地间飘浮。多惬意！让那些包装工歇一歇吧，哪怕一会儿也好，莎拉想。他们腿长胳膊短地躺在树荫下，一身的汗水。其中有一个会弹吉他。那些也搞包装的姑娘们一边听一边忙着。哦，那些褐色的小手沾满了蕃茄汁！她们的脸蛋儿红彤彤

的，似有一层困意；男人跟他们一说话，她们就呵呵笑个不停。

……杰森和莎拉也站在那儿，站在矗立在阳光下的第一个天棚里，正卸着他们的西红柿，看着他们用劳动换来的果实给拿走了——分类了、包装了、搬上了一节小车皮——好快哟……波根先生伸出他的手，动作好潇洒。与他握手，用了好大的劲！这么快一切就完了！

瘦小的莎拉躺在被窝里，想着收获季节的德克斯德小镇，可那欢闹的情景转瞬即逝了，就象那些闪闪烁烁的小火苗。这以后，她的心里装的全是寒冷，那绵绵无尽的寒冷。她不禁感到这地方除了寒冷就一无所有了。于她来讲，寒冷已不再是一种观念，而只是夜里的一种颤动。

她轻轻地咳嗽了几声，把头转向一边。她悄悄从被子里往外看了一眼，看到炉栅后的火苗已经熄灭了。只有一块还发红的木头躺在那儿，有点象杰森该补的袜子。这情景给莎拉带来了慰藉。她闭上眼睛，睡着了

丈夫和妻子这会儿静静地躺在黑黑的小屋里，杰森粗哑、滞缓地喘息着，仿佛一头笨拙的老熊想往树上爬，闹腾来闹腾去也没有一个人听见。

时间一小时一小时地过去了，天也愈来愈冷。月亮，象这儿从没下过的雪，煞白煞白的，在漫漫长夜里，升得更高了，离地球更远了。农舍小而且静，象一个贝壳，一座小土包，四周是种着蕃茄的田垄。寒冷象一只苍白的手压了下来，压住了这个贝壳。

在德克斯德，只要霜冻一来，就有人吹哨子。各地的人都知道这叫波根先生的哨声。这时候，哨声在晴朗的夜里响了起来，一声连着一声。田野上，各家各户的窗里都亮起了灯。男女老少冲到了地里，用一切能用的东西覆盖着青苗。波根先生的哨声响着、响声。

哨声没有把杰森·莫顿吵醒。他还呼呼酣睡着，沙哑的喘息象是一株空树发出的嗥叫，大概是在做什么深邃的梦，他的右手从被子里滑了出来，伸到了冰凉的地上，在屋里悄悄移动的月光正好照在那上面。

莎拉醒了。她知道波根先生的哨子正在响，知道这哨声意味着什么——是在叫她赶紧把杰森叫起来。一阵柔昵的松弛，一种暖意融融的幻觉从她身上倔强地掠过，她又在床上躺了一会儿。

接着，她坐了起来，抓住了丈夫的胳膊，一句话没说，只是使劲地摇曳。她用尽了全身力气才把他弄醒。他咳嗽了一下，不再打呼噜了，坐了起来。他也没有吭声。两个人默默无声地坐在那儿，低头倾听着那一阵又一阵的哨声。一阵沉寂之后，哨声又响了起来，急促，漫长。

莎拉和杰森立即下了床。因为天冷，他们睡觉前就没有脱衣服，这会儿，只要穿上鞋就行了。杰森点着了灯，莎拉把被褥一卷抱到了怀里，跟着丈夫出了门。

屋外一片银白。一走进冰冷的田野，似乎一切都变得广袤、深远了。白色在一个几年夏天都没有人填的土坑里投下了暗影；高粱磨坊的风车耸立在那儿，倾斜的长臂、损锈的轴显得朦朦胧胧。

杰森和莎拉弯下腰，摸着蕃茄秧和周围的泥土。他们似乎这时才知道，一切都是真的——霜冻的来临、预警的及时及行动的必要。他们精心地把被褥一床又一床地铺到了事先搭好的架子上。杰森脱下了他的大衣，盖在了屋边的一些嫩秧上。他看了一眼莎拉，她正把棉裙从头上往下脱。发夹给碰掉了，头发蓬了下来。她的身子开始剧烈地发抖。幸好裙子还长，把露在外边的秧苗全盖住了。

盖好以后，莎拉和杰森在田头站了一会儿，几乎是漫不经心地瞅着脚下的地和头顶的天。

没有风。只有皎洁的月光。为什么这沉静的寒冷竟象嘴里的牙齿一样咬住了他们？老俩口缩着肩，默默地走进屋里。

屋里比屋外暖和不了多少。刚才哨声催得急，他们出去时连门也忘记关了。他们坐在屋里等待天明。

黎明迟迟不肯来。这时候，杰森干了一件罕见、奇怪的事儿。他把一些煤油倒到了一些引火物上，用火柴点着了。他俩都往那堆火跟前凑，渐渐地挨在了一起。他们悄没声息地坐在那里。那堆火熄灭了。

莎拉没有动。只穿了一件衬衣和一条黑裤子的杰森又出去抱了一堆引火物和一根留下来准备在冬末驱寒的粗粗的樱桃木。

屋里暖意洋洋。莎拉有些坐立不安，仿佛德克斯德丰收时节的记忆又来撩她的心魄。她坐在那儿，全身缩在一条挺长的灰色的小棉大衣里，紧紧地抓着缠在腰间的绳子。褐灰色的头发披到了肩上，鬓角边的头发显得更苍白了，那模样就象一个要去参加晚会的淘气的孩子。她把膝盖紧紧地顶在麻木、硕大的胸脯上，大睁着眼睛盯着炉里的火。

杰森坐在壁炉的另一边，也盯着融融燃烧的炉火。他的呼吸这会儿变得轻柔、短促、无声了，似乎他已掩匿了自己的倦怠。他抬起瘦骨嶙峋的手伸向火堆。

樱桃木烧完了，化成了灰烬。

杰森蓦起站起来。屋里那么多东西他不拿，单单把那把面已有些破裂的椅子搬到炉边，砸成了碎片……火烧得好旺，把整个房间都给照亮了。莎拉什么也没说，一动不动……

杰森接着又把饭桌给砸了。哦，那张质地坚硬、结实、在厨房里放了三十年的四腿桌竟在那么短的时间内就化成了灰！莎拉用几乎是有点贪婪的目光盯着那摇窜的火苗。

火熄了。黑暗中，杰森和莎拉坐在床边。屋里更冷了。吃饭桌燃起的火给他们带来了愉悦——似乎他们从未说过、也不可能

说的东西说到底是有它自己的生命的。

莎拉发抖了，又把硬邦邦的膝盖顶到了胸脯上。冬天的回归、夜间的寒冷、一种难以名状、似恐惧、似孤独、又似无依无靠的感觉突然攫住了她。她头也没转地猛然叫道：

“杰森……”

一阵沉默。可只有一会儿。

“你听，”丈夫颤颤悠悠地说。还和刚才一样，他们都垂着头，一动也没动。

屋外，仿佛要从他们的生活中索取更多的东西，哨声继续响着。

题图：阿平

《外国文学名著丛书》新书

阿道尔夫（中篇小说） 〔法国〕贡斯当著 黄天源译

根据作家自身体验写成的爱情小说名篇，史家誉为妇女界的《少年维特之烦恼》，流传一百余年，至今读者不衰

暗夜行路（长篇小说） 〔日本〕志贺直哉著 孙日明等译

白桦派代表作家志贺直哉耗费十六年心血写成的长篇名著。展现了一位文学青年命途多种而又磨练心境，希冀黎明的生活历程

十二个（长诗） 〔苏联〕勃洛克著 戈宝权译

以象征主义手法反映现实，歌颂革命，风格独特，技巧精湛，宛如一卷动人的油画。在苏联诗歌发展史上起了奠基作用

笼中鸽（中篇小说集） 〔匈牙利〕米克沙特著 冯植生等译

所收四篇佳作均以恋爱婚姻为题材而各有不同的表现艺术



听我说这回事

〔美国〕**杜鲁门·卡波特**

郑　实译

美国小说家杜鲁门·卡波特（Truman Capote, 1924—），生于新奥尔良，十七岁起常在《纽约人》、《大西洋月刊》等刊物上发表作品。1951年以短篇小说《花房》获欧·亨利奖，1959年得美国文学艺术院创作奖，1964年被选为该院院士。

他最初两部长篇小说《别的声音，别的房间》（1948）和《草竖琴》（1951），属于南方作家流派，而有自己独特的文体和风格。1966年发表的“非虚构小说”《凶杀》，开创了一种为人纷纷仿效的新体裁，有些类似我们所谓的报告文学。他的名作还有1958年发表的《在蒂法尼的早餐》，描述一个放荡不羁的男人在纽约追逐名位的故事。下面这个短篇小说，把家庭纠葛中的有关人物刻画得入木三分。

我知道她们在说我些什么，你可以相信我的，也可以听她们的，这全随你的便。在这事上我说的跟尤妮斯和奥利维亚-安说的当然不同，不过，凡是有眼力的人都不难看出我们之间谁最机灵。我只希望美利坚合众国的公民们能知道事情真相，就这么回事。

事情是这样的：在公元这一年的八月十二日，一个星期天，尤妮斯企图用她爸爸在国内战争中用过的那把剑来杀我，而奥利维亚-安则用一把十四英寸长的杀猪刀把那一片地方全剁过了。这还没有提到许多其他的事呢。

事情得从六个月前说起，当时我和玛吉结了婚。这是我犯下的第一个错误。我们才认识四天就在莫尔比结了婚，两人当时都只有十六岁，她那时来拜访我的堂妹乔治娅。现在我有足够的时间来好好想一想这事了，说真的，要了我的命我也想不出当时我怎么会喜欢上她的。她一点也不好看，要相貌没相貌，要身段没身段，说到头脑，那更是连一丁点也没有了。大慨就因为她天生是一个金发碧眼的女人吧。好，我们结婚了三个月，然后玛吉呕吐了，这就是说她怀孕了；这是我犯下的第二个错误。接下来她开始诉苦，要回家到妈妈那儿去——可结果她并没有妈妈，只好到她两个姨妈，尤妮斯和奥利维亚-安那儿去。这一来弄得我只好辞掉了在现金购货商店里当店员的美差使，到了海军上将的磨坊这样一处除了道上有条大豁口弄得你提心吊胆之外就什么也没有了的鬼地方来。

那一天，我和玛吉在路易斯维尔-纳什维尔铁路线上的一个小站下了车。天正下着倾盆大雨。你当会有人来接我们吗？哼，我还特地花了四十一美分打了一个电报呢！我的妻子怀着孕，而我们却不得不在倾盆大雨下步行七英里的路。这对于玛吉当然糟得不行，尤其我又因为腰背疼得厉害，几乎一点东西也拿不动。当我头一次望见这幢屋子时，我敢说它给我印象很深。它是一幢

黄色的大屋子，正面立着真正的柱子，院子里还种有日本山茶，一排排的，开着红花白花。

尤妮斯和奥利维亚-安准是看见我们到了，正等候在门厅里呢。我真希望你能见见那两位的模样，说真的，你准得死过去！尤妮斯十足是一大团肥肉，光她的屁股就决不会少于十分之一吨。她成天在屋子里转，无论晴天雨天总穿一件老式睡衣。她管它叫和服，其实它除了是一件脏透了的法兰绒睡衣之外什么也不是。而且她还嚼烟叶子，装出一副贵妇人的样子偷偷吐掉。她还成天唠唠叨叨搬弄她受过的那一套什么教育，其实那不外是想法要让我过得不安生罢了。虽然，就个人来说，这从来就没有让我苦恼过一丁点儿，因为我知道她要是不费脑子去一个字一个字地琢磨，就连滑稽连环画也看不懂。不过，你得承认她也有一样特别能的地方——她算起钱数的加减来快得出奇，没说的，她完全可以到华盛顿去，人家就是上那儿去挣钱的。没有这一手她就不会有这么多的钱了！当然，她说她没有，不过我知道她有，因为有一天碰巧让我给发现了藏在门廊边上一个花盆里的一千块钱。我连一分钱也没有碰一下，可是尤妮斯却硬说我偷了一百块钱。这从头到尾是一个恶毒的谎话。当然罗，尤妮斯说的话就跟司令部发出的命令一样，整个海军上将的磨坊就没有一个大活人敢站出来说他没有欠她的钱。要是她说查林·卡森（一个九十岁的瞎子，从1896年起就没有走过一步路）把她摔倒在地上并且抢了这个县里的每一个人，她也能对着一摞子《圣经》赌咒起誓，说得跟真的一样。

奥利维亚-安那就更糟了，事实就这样！不过她还不象尤妮斯那样可恶，因为她天生是个白痴。说实在的，她应该让人关到什么阁楼里才对。她瘦得跟鬼一样，脸色白得吓人，嘴唇上还长着小胡子。大部分时间都见她随处蹲着用她那把十四英寸长的杀猪刀削一根柴火棍，要不就是干什么恶作剧，就象她对哈里·斯

特勒·史密斯先生干的那样。我发过誓不把这事告诉别人，不过要是当一个人被强加上一种恶毒的企图时，我要说让诺言见鬼去吧。

哈里·斯特勒·史密斯先生是尤妮斯的一只金丝雀的名字，是以彭萨科拉一个专门制造尤妮斯的痛风必须求助的万应灵药的女人名字来命名的。一天，我听见客厅里有可怕的喧闹声，就过去看看是怎么回事，结果我发现奥利维亚-安正在用扫帚要把哈里·斯特勒·史密斯先生赶出窗口去，一旁的鸟笼门则大开着。要不是我恰好在那时候走进去，她的行径就决不会被发觉了。她怕我把这事告诉尤妮斯，就说把一只上帝创造出来的小生命这样关起来是不公正的，此外，她也受不了哈里·斯特勒·史密斯先生的歌声。好，我对她表示同情，而她则给了我两块钱，这样，我就帮她编了一个故事来哄尤妮斯。当然了，要不是考虑到这样做能够减轻她良心上的负担的话，我才不会接下她的钱呢。

我才一踏进这屋里，尤妮斯劈头第一句话就问："玛吉，你背着我们跑出去结婚就为这个？"

玛吉说："他难道不漂亮吗，尤妮斯姨妈？"

尤妮斯慢吞吞地把我从头到脚打量了一番，然后说："叫他回去。"

我已经转过身了，尤妮斯又说："你准是捡着了一胎下的仔中发育最不全的一头。哼，没有哪种人是这模样的。"

我一辈子也没有这么吃惊过！的确，我是略为有些矮胖，可这是因为我还没有发育够时间呀。

"他也是人。"玛吉说。

奥利维亚-安站在一旁，嘴巴一直张得可以让苍蝇放心地飞进去又飞出来，这时候她说："你们听姐姐说的，他怎么着也算不上是个人，这发育不全的小矮子就想要人家承认他是一个人！哼，他甚至连雄性都不是！"

玛吉说："你大概忘了，奥利维亚-安姨妈，这位是我的丈夫，是我未来的孩子的父亲。"

尤妮斯发出了一声只有她能弄得出来的怪叫，说："噢，我只能说这事大概不是吹牛。"

不知这算不算一种愉快的欢迎？尤其是在我放弃了在现金售货店里的美差之后。

但是那天晚上发生的事情跟这初次见面比较起来，并无多大差别。等布卢贝尔把晚餐桌上的东西撤下去以后，玛吉尽可能小心地要求让我们借用一下汽车到菲尼克斯市去看一场电影。

"你一定是脑子出毛病了。"尤妮斯说。看她的脸色，你会以为我们在要求她脱下她身上的那件和服呢。

"你一定是脑子出毛病了。"奥利维亚-安跟着说。

"现在是六点钟，"尤妮斯说，"要是你以为我会让这个小矮子开着我这辆崭新的雪佛莱去跑这么远的路，那你准是头脑不正常了。"

当然啦，这段话把玛吉弄哭了。

"不必介意，宝贝儿。"我说，"我在当学徒那阵子开过大量的卡迪勒克牌汽车。"

"哼！"尤妮斯从鼻孔里喷气。

"有这回事。"我说。

尤妮斯说："要是什么时候他只是开过一回铧犁，我就吞下一打在松节油里煎过的熨斗。"

"我不让你们这么说我的丈夫，"玛吉说，"你们太粗鲁了！哼，你们以为我只是闭着眼睛随便摸了一个男人。"

"要是这只鞋合适，就穿上！"尤妮斯说。

"别以为能骗过我们。"奥利维亚-安用一种你简直没法儿跟公驴求偶的叫声分开的声音说。

"我们也不是没见过世面的人，你得知道。"尤妮斯说。

玛吉说："我要让你们知道，在六个半月以前，我与这个男人在一位有证书的法官面前结为合法夫妻，至死永不分离。去问任何人吧。而且，尤妮斯姨妈，他是一个十六岁的自由白人。而且，乔治·法·西尔威斯特并不欣赏用这种方式来提及他的父亲。"

乔治·法·西尔威斯特是我们给孩子准备的名字。听起来铿锵有力，你说是吗？只是在目前这种情况下无论如何我对这件事提不起兴趣来。

"一个女孩子怎么能跟一个女孩子有一个孩子？"奥利维亚-安说，这是对我的男子大丈夫身份的蓄意攻击。"我宣布以后每天都会有什么怪事情。"

"噢，安静吧，"尤妮斯说，"让我们不要再听到去菲尼克斯看电影的事吧。"

玛吉啜泣着，"可，可这是朱迪·加兰的片子啊。"

"算了，宝贝儿，"我说，"我多半是十年前在莫比尔看的最后一场电影了。"

"撒谎！"奥利维亚-安叫起来。"噢，你是个恶棍，是的，你是。朱迪上电影还没有十年。"奥利维亚-安在她一生五十二年当中从来没有看过一场电影（她决不会告诉别人她有多大年纪了，但是我给蒙哥马利的州议会寄去了一张明信片，而他们也乐于答复），但是她订着八种电影画报。据波斯特米斯特斯·迪兰西说，在她收到的邮件当中，除了西尔斯和罗巴克公司寄来的东西之外，就只有电影画报了。她对加莱·库珀有一种十足病态的迷恋，光他的照片就收藏了满满一大皮箱外加两手提箱。

这样，我们从桌子旁站起来。尤妮斯把她笨重的身躯挪到了窗户前，望着窗外的苦楝树说："鸟儿停息在栖木上——我们也该上床了。你还用你原来的房间，玛吉，我再替这位绅士在后走廊上安排一张帆布床。"

这句话的意思直到过了一分钟之后才完全被理解。

我说："等等，如果我没有太冒昧的话，这话是反对我和我合法的妻子一起睡觉？"

她们两个立刻对着我嚎叫起来。

这就引起了玛吉的歇斯底里大发作。"算了，算了，算了！我再也站不住了。去吧，小娃娃，就按她们的意思睡到不管什么地方去吧，明天我们再看……"

尤妮斯说："我说这孩子还有一点见识没有。"

"可怜的心肝，"奥利维亚-安用胳膊搂着玛吉的腰把她拉开，"可怜的心肝，这么年轻，这么天真。我们走吧，在奥利维亚-安的肩膀上好好哭一场吧。"

五月、六月、七月和八月的大部分日子，我都得蜷伏在那个该死的没有一点遮蔽的后走廊上。而玛吉——她连半点不安的表示也没有过！亚拉巴马州的这片地区潮湿得要命，成群的蚊子简直能谋杀一头水牛，更不必说可怕的会飞的蟑螂了，而本地的老鼠大得足以把一列货车拖到廷巴克图去。啊，如果不是为了将来的小乔治，我早就拔腿溜了。我意思是说从头一个晚上以来，我总共就没能单独和玛吉在一起呆够五秒钟。她们不是这一个就是那一个总盯着我们。而且在上星期，当玛吉把她自己锁在房间里而她们又四下都找不到我的时候，她们就大发脾气。其实我是下地里看那些黑人打棉花包去了，为了气气她们，我才装着象是和玛吉偷偷干了些什么似的。从这以后，她们又拉进了布卢贝尔来值班。

在这些日子里，我甚至连买香烟的零钱也没有。

尤妮斯天天逼我去找活干。"为什么这个小异教徒不能出去找一样正经的活干？"她说。可能你已经注意到了，她从来不直接跟我说话，虽然常常我是这位贵妇人跟前唯一的人。"如果他还算是一个男人的话，他就应该去给这个姑娘挣回面包来，而不是

拿我的粮食来填饱他的肚子。”我认为你应该知道，我几乎是光靠冷甘薯和剩下的毅力来熬过这三个月另十三天的。我已经找过埃·恩·卡特医生两回了，他不敢完全肯定我有没有得坏血病。

至于说到我没有工作嘛，我倒想知道象我这么个人，一个曾经在现金购货商店里有过美差的人，会在象海军上将的磨坊这样一处寒酸的地方谋事？那地方总共只有一家商店，而店主塔伯维尔先生实际上懒到连伸手到货架上拿一样东西也觉得辛苦。我们有“晨星施洗礼者”教堂，可他们那儿只有一个传教士，一个名叫谢尔的老东西。一天，尤妮斯把他找来商量拯救我的灵魂，我听见他直截了当地说我已经没救了。

不过，算起来尤妮斯在玛吉身上下的那才叫真功夫。她为了要让那个女孩子转过来反对我，什么招儿没用过。她说的那些话让人都没法儿再说一遍。嘿，结果玛吉真的回来对我说了无礼的话，但是我用两记巴掌回敬了她，让她停了下来。我的妻子任何时候都不能对我无礼，说什么也不行！

敌人的战线逼紧了：布卢贝尔、奥利维亚-安、尤妮斯、玛吉和海军上将的磨坊里所有其他人（共342人）。同盟者：一个也没有。这就是八月十二日星期天那天的形势，就在那天，对我的谋害被付诸实施了。

昨天一丝风也没有，天热得能熔化石块。麻烦事恰好在两点钟开始。我知道是两点钟，因为尤妮斯有一个那种鬼玩艺儿，它把我吓了一跳。我当时正在客厅里想自己的事，一面信手在钢琴上敲出一支曲子。那架钢琴是尤妮斯替奥利维亚-安买回来的，而且还替她从哥伦布乔治娅请来了教师，一星期来一回。波斯特米斯特斯·迪兰西跟我说过，说那个教师有一天下午就象阿道夫·希特勒在他屁股后头撵着似的，飞跑出屋子，跳上他的福特牌汽车，从此就再也没有来过。当奥利维亚-安带着一头鬈发夹尖叫着冲进来时，我正想在这间对一个活灵魂没有打搅的客厅里

安静一下。“给我停下这种恶魔的吵闹，马上！你就不能让人有一分钟的安宁？马上离开我的钢琴，这不是你的钢琴，这是我的！要是你不马上离开，我就在九月的头一个星期一马上送你上法庭！①”

她在这个世界上什么也不会，就会嫉妒我是一个天生的音乐家。不是吗，我自己作的曲子听起来真是美妙得不可思议。

“而且你注意，西尔威斯特先生，这些琴键全是真正象牙的。”她一面说着一面急急忙忙走过来。“呀，你就差没把它们全给拔下来了，你这个卑鄙的家伙，这就是你干的好事！”

她其实很清楚，打从我踏进这屋里的那一瞬间起，这钢琴就准备要成为废品了。

我说：“既然你是这样一个无所不知的人，奥利维亚-安小姐，可能你也会对这事感兴趣吧，我正在考虑几件有趣的事情，几件其他人可能会非常乐意知道的事情，例如说发生在哈里·斯特勒·史密斯先生身上的事。”

还记得那只鸟儿哈里·斯特勒·史密斯先生的事吧？

她停下了，朝那只空鸟笼望去。“你向我发过誓。”她说，同时脸上那可怕的紫色褪去了一大半。

“我可能会那么做，也可能不那么做。”我说。“你背着尤妮斯使了她的坏，不过，要是某个人能让另外某个人一个人安静些的话，我可能会没有注意到它。”

瞧，先生，她立刻就老老实实出去了。这样，我就去躺到了长沙发上。那张长沙发真是天底下最可怕的家具，而它还只是尤妮斯在1912年花了两千块钱现金——或者只是她这么吹——从亚特兰大买回来的全套家具中的一件。这套家具蒙着黑色和橄榄色

① 当时是八月份，正值假期，法庭要到九月才开庭审理案子。

的长毛绒，气味跟潮湿的小鸡羽毛一模一样。客厅的一角摆着一张大桌子，那上面摆着尤妮斯和奥利维亚-安小姐的爸爸妈妈的照片。爸爸看起来长得挺帅，不过我告诉你，你可别往外说，我从某方面确知他有黑人的血。他在内战中是一个上尉，这事我忘不了，因为他那把经过战斗的漂亮的剑就摆在罩子下。妈妈那副傻样子跟奥利维亚-安简直象神了，不过我得承认，做妈妈的要比做女儿的让人看起来顺眼些。

就在我快要打瞌睡的那当儿，我听见尤妮斯吼起来："他在哪？他在哪？"接下来我看见她双手按在河马一般的大屁股上，象瓶塞子一样堵着门口，身后簇拥着全队人马——布卢贝尔、奥利维亚-安、还有玛吉。

尤妮斯巨大的光脚板尽可能快地跺着地板，狂怒得满脸通红，用画有尼加拉·费尔斯的图画的纸板拼命扇着她那张胖脸。

"我的钱在哪里？他趁着我信任地转过身去时偷走了的一百块钱在哪里？"

"这是最后压断骆驼脊背的那根稻草。"我说，可是还不想起来。

"这还不是唯一一个要被压断的脊背呢！"她叫道，眼珠子就差没"扑"的一声从眼窝里弹出来了。"这是我的葬礼钱，我一定要回来。你不会愿意知道等着他的是什么吧？"

"也许不是他干的事。"玛吉说。

"闭上你的嘴，小姐。"奥利维亚-安在一旁说。

"肯定是他，"尤妮斯说，"哼，看他的眼睛——做了亏心事！"

我打了一个呵欠，然后说："象他们在法庭上说的那样——如果第一当事人诬告第二当事人，那么第一当事人就得被关到牢里去，甚至是关到疯人院里去，那里是让他们不能危害有关人的最合适的地方。"

“上帝要惩罚他！”尤妮斯喊道。

“啊，姐姐，”奥利维亚-安说，“我们不要等上帝了吧。”

于是尤妮斯带着非常古怪的神色，拖着那件肮脏的法兰绒睡衣朝我扑来。奥利维亚-安紧跟在她后面，布卢贝尔喊得连尤福拉市那儿都能听得见，而玛吉则站在那儿，绞着手在哭。

“啊——啊，”玛吉哭着说，“把她的钱还给她吧，小娃娃。”

我说：“勃鲁托斯，你也在内吗？”这话是从威廉·莎士比亚那儿借来的。

“瞧他这副样子，”尤妮斯说，“整天游手好闲，连象贴一张邮票那样的事都不肯干。”

“可恶！”奥利维亚-安应声说。

“你会以为怀孕的是他而不是可怜的小玛吉呢。”尤妮斯说。

布卢贝尔插进来说：“就是嘛。”

“行呀，”我说，“如果这不是五十步笑百步的话。”

“在这儿吃了三个月的闲饭之后，这个小矮子还要厚颜无耻地来诽谤我吗？”尤妮斯说。

我从容自若地掸了一下袖子上的灰，说：“埃·恩·卡特医生说过我正处在坏血病的危险状况下，不能经受哪怕是最小的刺激，要不然我可能就会不客气地回敬某个人了。”

这时布卢贝尔说：“为什么他不回到莫尔比的垃圾堆里去，尤妮斯小姐？我给他端脏水罐子都厌烦死了。”

这个象煤块一样的黑鬼让我激动得都没法儿看见别的事了。

我泰然地从沙发上起来，到帽架那儿拿了一把雨伞，然后用它使劲敲她的脑袋，直到它断成两截才住手。

“我的真正日本绸的阳伞！”奥利维亚-安尖声哀号。

玛吉喊起来：“你会杀死布卢贝尔的，你要把可怜的布卢贝尔杀死了！”

尤妮斯推着奥利维亚-安离开，说："他发疯了，妹妹！快跑，去把塔伯维尔先生叫来！"

"我不喜欢塔伯维尔先生，"奥利维亚-安坚定地说，"我要拿我那把刀来。"她朝门口冲去，我一看情况不妙，赶紧使用一招打橄榄球的擒抱动作，把她摔在地上，而我的背也让什么可怕的东西给扭伤了。

"他要杀死她啦！"尤妮斯的嗓门高得能掀掉屋顶，"他要杀死我们所有的人啦！我警告你，玛吉，快，孩子，把爸爸的剑拿来！"

这样，玛吉就去把爸爸的剑拿给了尤妮斯。这可真能说明做妻子的忠诚！而且，要是说这还不够糟的话，那么，奥利维亚-安又在用她那两个可怕的膝盖撞我，弄得我只好松开了手。接下来，我听见她出到院子里大声吼着念赞美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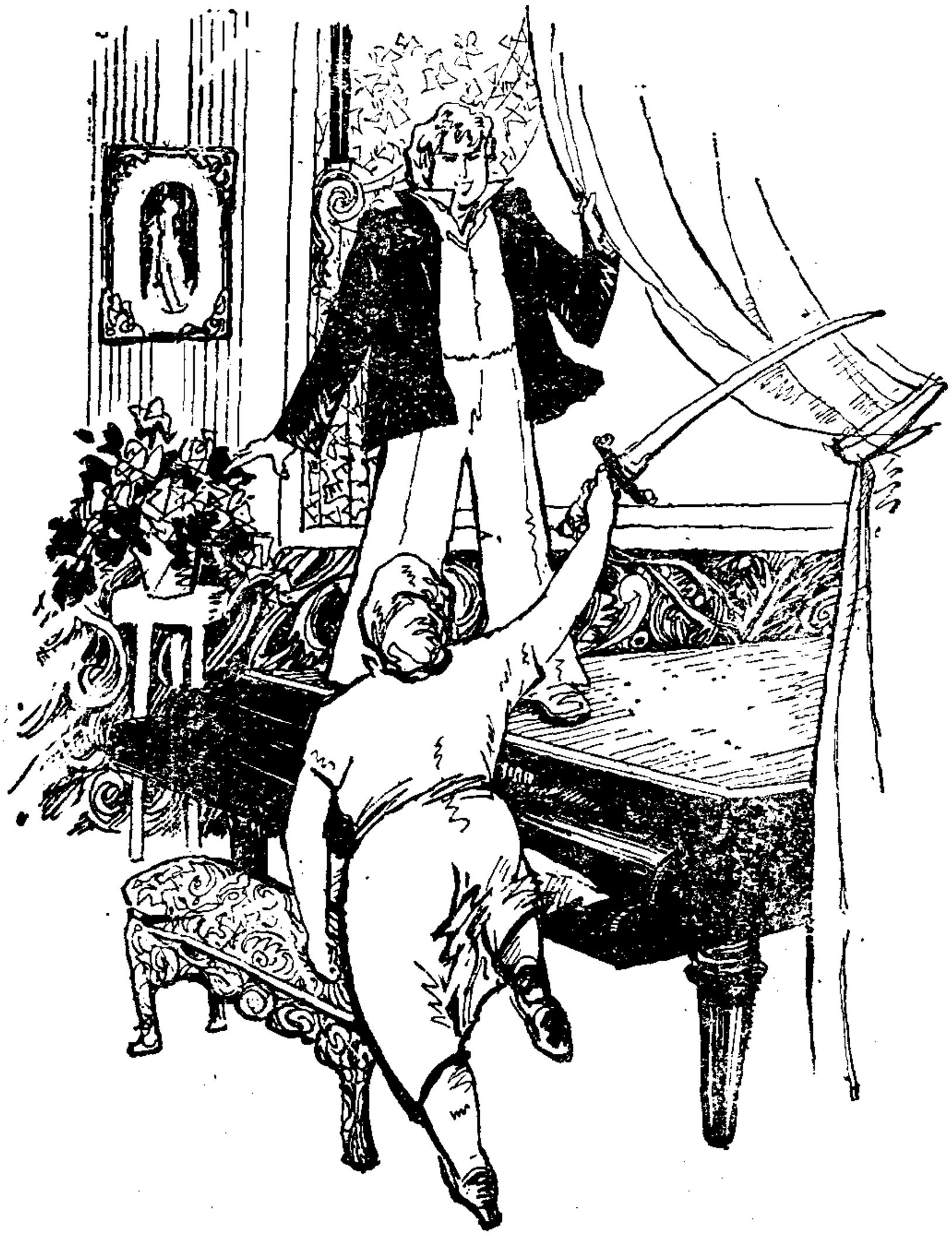
"我的眼睛已经看到了上帝的光轮，
在他脚下，遭神谴的葡萄成了佳酿……"

与此同时，尤妮斯挥着她爸爸的剑砍遍了这片地方。我不知怎么的就爬到了钢琴上。随后，尤妮斯也爬上了琴凳。我实在不明白这摇摇欲坠的玩意儿怎么能支承住她那样庞大的身躯。

"快给我滚下来，你这个卑鄙的懦夫，趁我还没有刺穿你的胸膛之前。"说着她又来了一个劈刺动作，而我由此得到了一条半英寸长的伤口。

这时候，布卢贝尔已经恢复过来并且溜到前院里加入了奥利维亚-安的宗教仪式中去。我猜她们正等着我变成一具尸体。要不是玛吉手脚冰凉昏死过去的话，恐怕只有上帝才能知道结局如何了。

我应该说，这是玛吉为我做过的唯一一件好事。



除了奥利维亚-安带着她那把十四英寸长的杀猪刀，后面跟着一长串邻居重新出现之外，这以后的事我已经记不确切了。不过这会儿玛吉突然成了引人注目的主角儿，而我指挥着他们把她抬进她的房间里。不管怎么说，他们一离开我就堵死了客厅的门。

我把所有那些蒙着黑色和橄榄色长毛绒的椅子都推去顶住了门，还有那张少说也有两三吨重的巨大的红木桌子，还有衣帽架

和一批各式各样能用得上的东西。我还把所有的窗户都上了扣，放下了每一幅窗帘。我还发现了一个五磅装的“甜蜜的爱”牌的糖果盒子，而且立刻就起劲地嚼起一个多汁、滑腻的巧克力樱桃来。她们不时来到门口敲门、喊叫、恳求。啊哈，是的，她们已经开始唱一支完全不同的歌了。而我呢，则不时在钢琴上给她们来上一支曲子，好让她们知道我是多么的快乐。

题图插图：梁盈禧

△啊，在最低矮的茅屋里谈情说爱，
　也强似在王宫中独自憔悴。
——乔治·约翰·怀特—麦尔维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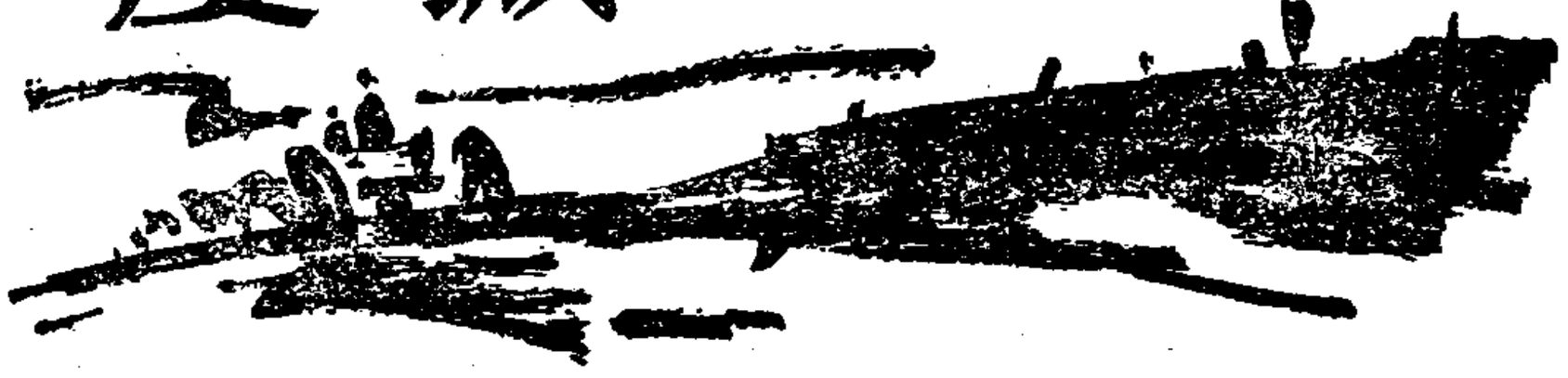
△爱能识爱，无须言传。
——弗兰西斯·里奇利·哈弗格尔

△口说爱情如何多，即是爱情十分少。
——皮特拉克

△我心锁在他心里，
　两人生命联一起。
——克里斯蒂娜·罗塞蒂

△爱之太深，恨之愈切。
——荷马

虔诚



〔美国〕 **谢伍德·安德逊**

夏玮译

谢伍德·安德逊（Sherwood Anderson）生于1876年，在美国俄亥俄州的一个小城市里长大。他曾在西美战争中服役，还从事过商品推销员一类的职业。这些生活经历成了他后来从事文学创作并获得辉煌成就的基础。

1919年，小说《俄亥俄州的温斯堡》发表时，安德逊已年过四十了。这部成为他一生创作顶峰的作品，既不是长篇小说，也不是短篇小说集。书中一个个故事以短篇小说的形式出现，但全书又是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每篇中的人物、故事都互有联系，而总起来构成了温斯堡这个美国中西部小城市各方面的生活图景，反映了在大工业兴起和发展的影响下，人们的生活、思想、心理所产生的变化，也揭露了资本主义社会对人的个性的扭曲和异化。

谢伍德·安德逊一反传统的小说创作手法，不去设置扑朔迷离的情节，也很少作繁缛冗长的细节描绘，而往往以淡淡的叙述，尽力表现出人物内心的想法与苦楚。这使他的作品颇象真实的社会札记，具有某种非同寻常的说服力和感染力。海明威、福克纳、沃尔夫、斯坦培克、萨洛扬、亨利·米勒等稍后的作家们都在不同程度上受过谢伍德·安德逊的影响。新一代的作家也在叙述描写的手法上，从他的作品中得到有益的启迪。

《虔诚》选译自《俄亥俄州的温斯堡》。

一

在班特雷农场，总有那么三四个老人或是闲坐在屋子的前廊上，或是在花园里漫步游逛。这些老人中，有三个老太太，都是农场主人杰西·班特雷的姐妹。她们虽说姿色已尽，嗓音倒还轻柔。还有一个沉默寡言、白发稀疏的老头儿，他是杰西的叔父。

农舍是用木头建造的，木板房顶伸延出来，遮住了圆木结构的房子。实际上，这并不是一座完整的建筑物，只是一簇乱七八糟挤在一起的小屋子罢了。房子里面的情景，就更让人惊讶不已了。从一个房间到另一个房间，不是上楼就是下楼。人们要从起居室上楼才能来到餐室。到吃饭时，这儿就跟炸了窝的蜂子一样。先有那么一会儿是悄然无声的，接着便开始响起一阵阵开门声，脚踏在楼梯上的劈啪声和低声说话的嗡嗡声——人们都从各个昏暗的角落里出现了。

除了上面已经提到的那几位老人，还有好几个人也住在班特雷农场，其中有四个男雇工和两个女佣人。这两个女佣人一个名叫嘉丽·彼布婶婶，她是管家，另一个名叫伊丽莎·斯·道顿，是个头脑迟钝的姑娘；她管拾掇床铺、整理屋子，还帮着挤牛奶。另外还有一个男孩子，在马房干活。再就是杰西·班特雷本人——所有这一切的主人。

美国南北战争结束二十年后，班特雷农场所在的俄亥俄州北部已开始从拓荒走向繁荣了。这时，杰西拥有了收割机，建起了现代化的仓库，大部分土地都是由精心用瓦片修砌的水渠灌溉的。不过，为了分析这个人，我们还得追溯到更早的时期。

班特雷家族早在杰西以前就已经在北俄亥俄相传好几代了。他们从纽约州来到这里，开始从事农业生产。那时，这儿还是新开垦的地区，土地价格并不高。有很长一段时期，他们和所有其他普通的中西部人一样非常贫困。在他们居住的土地上林木很稠密，并且还覆盖着折倒了的圆木和下层林丛。他们付出了长期的辛勤劳动才把这些东西清理掉，把木头裁成材。接着，还得去对付那些树墩子。犁地时，铁犁时常卡在地下的树根上；田里到处是石头，低洼处积着水，玉米苗眼看着就变黄了，病蔫蔫的，不久就死了。

这个地方传到杰西的父亲及其儿子们手里的时候，大部分较困难的清理

工作已经完成。可他们总是抓着旧习惯不放，象被驱赶的牲口一样日夜辛劳。他们和当时所有的农人一样生活着。家里的四个年青人整天在地里拼命干活，吃的是粗劣而油腻的食物，晚上就象累垮了的牲口一样睡在草铺上。在他们的生活中，很少有什么东西不是粗鲁或狂野的，因而他们自己表现出来的也是粗鲁和狂野。春天，以及冬天的大部分时间，通往温斯堡城的公路一片泥泞。每到星期六，小伙子们便套上几匹马，拉着一辆有三个座的大车到镇上去。到了镇上，他们就在某个商店的火炉边站着，和店主人或别的庄户人谈天。他们平常穿着工装裤，到冬天则穿上厚重的溅满泥浆的外套。那伸在火炉边烤火的双手红红的，布满了裂口。他们大部分时间是沉默，因为他们觉得很难谈出点什么来。买过肉、面、糖、盐之后，他们就找一家酒店去喝啤酒。开拓新疆地的壮烈英勇的工作一直压抑着他们那本来很强烈的本能的欲望。这时，在酒的作用下，受压抑的欲望得到了放松。一种原始的带野性的史诗般的热情攫住了他们。在回家的路上，这些年青人便站上车座，仰天大叫。有时，他们打起架来，互不相让；也有时，他们又一齐唱起歌。有一次，大儿子伊诺克·班特雷用鞭子打了他的父亲老汤姆·班特雷，把老人打得半死。伊诺克自己接连好几天都躲在马房顶楼上的草堆里，时刻准备逃跑，以防万一父亲死去，他那一时冲动的后果便会转化成蓄意谋杀。母亲每天给他送饭，还告诉他受伤的父亲的消息。当一切都化险为夷以后，伊诺克从藏匿的地方走了出来，还回去干他那清理土地的工作，好象什么事也没有发生过一样。

南北战争使班特雷一家的命运发生了急剧的变化，也使最年幼的儿子杰西·班特雷财运亨通起来。伊诺克、爱德华、哈利、威尔，四个小伙子全都参了军。在这旷日持久的战争中，他们都被打死了。当儿子们去南方打仗以后，有一段时间，老汤姆曾试图自己来经营这块土地，可是不成。第四次噩耗传来时，他便捎信给杰西说他必须回家了。

不多久，病了一年的母亲突然去世，老汤姆也整个儿地垮了下来。他说起要卖掉农庄，搬到镇上去住。一天到晚他只是摇头叹息，四处游逛。田里的活儿也无人照料，野草在玉米地里长得又高又大。汤姆虽说也雇了些人，可他不善用人。上午，雇工们到田里去了以后，他便独自一人游游荡荡地来到小树林里，找根圆木坐下来，有时坐到晚上甚至忘了回家，总有一个女儿

不得不出来寻他回去。

杰西回家务农，开始负责管理农场的事务时，还只有二十二岁，是个文弱、敏感的小伙子。他十八岁便离家去上学，想成为一个学者，最终成为基督教长老会的牧师。在整个童年时代，杰西就一直是乡村里所谓的“不合群的羊”，和兄长们相处得也不太合睦。全家人里，只有母亲还能理解他，可她已经去世了。他回家接管这个农庄时（已发展到拥有六百多亩土地），温斯堡周围农庄里的每一个人都觉得，杰西想要管理好这个以前是由他四个强壮的哥哥管理的庄园，实在是太可笑了。

人们也确实有理由嘲笑他。照当时人们的观点来看，杰西一点没有男人的样子：瘦小的身材有点象女人，还很信守青年牧师们的观念，总是穿一件黑色的长外套，系着窄窄的黑领结。邻居们一看见他就觉得好笑。随着岁月流逝，他们见到他在城里娶的女人，愈加觉得好笑起来。

事实上，杰西的妻子不久便离开了人世。说起来，这也许得怪杰西。在南北战争后的艰难岁月里，俄亥俄北部的农庄对一个纤弱的妇女来说，可不是什么好地方。而凯瑟琳娜就是一个纤细柔弱的妇女。杰西对她很严苛，就象他对周围其他人一样。街坊邻家的妇女们所干的活儿，她都想要干，而他也不加阻止，任凭她忙。她帮着挤牛奶，拾缀家务，为男人们收拾床铺，准备饭食。整整一年，每天从清早忙碌到深夜。终于，在一次生孩子的时候，她死了。

至于杰西·班特雷，虽说他也是个文弱的人，可他却有某种内在的东西，不是轻易扼杀得了的。他有着褐色的鬈发和灰色的眼睛，那双眼睛时而透露出严厉和直率，时而又透露出游疑和踌躇。他不仅瘦弱，而且矮小。他的嘴很象那种既敏感又果决的孩子的嘴。杰西是个狂热的人，他自觉生不逢时，并为这一点感到很痛苦；同时，也使别人感到痛苦。在生活中，他从没有得到过他想获得的成功，而他自己也不清楚究竟想获得什么。回到班特雷农场以后，有一段时期，他竟弄得这儿所有的人都有点儿怕他，甚至连他妻子也怕他。而本来她应该象他母亲以前那样，是他最亲近的人的。他回家以后的第二个周末，老汤姆·班特雷便把这地方的一切权力都交给了他，自己则退休，不再露面了。人总是要走这一步的，到了年纪都全退休。尽管杰西还年轻，没经验，可他仍然有办法管束住他手下这帮人的头脑。他对自己所说的一切，所做的一切认真得过了份，以至于谁也不能理解他。他使农场里的

每一个人都以前所未有的劲头干活，可是人们并不能从中找到什么乐趣。如果事情进行得顺利，那也是因为杰西，而决不是因为那些依附于他的人。和数以千计在后期来到美国这片土地上的人们一样，杰西力量是有限的。他可以管束别人，却管束不了自己。把这个以前似乎从没人管理过的农场管理起来，对他来说简直易如反掌。从他的学校所在地克利夫兰市回到家，他谁也不理便一头扎在自己的房间里，开始埋头制定规划。无论白天黑夜，他都在思考农场的事情。这倒的确使他获得了成功。农场里其他的人都拼命干活，劳累使他们无法进行思考。而对于杰西，考虑农场的事务，为它的成功而不断制定规划，则是一种乐趣。这多少使他那易冲动的本性中的某种东西得到了满足。一回到家，他立刻让人在老房子边上添建了一间新屋。在这间朝西的大房子里，有的窗户对着仓房的场院，有的对着一片田野。杰西就坐在窗前沉思默想。一个小时又一个小时，一天又一天，他就这么坐着，了望着广阔的田野，规划着新的生活。一种炽热的激情般的东西在他内心燃烧起来，他的目光变得冷峻了。他想使农场的生产达到本州任何农场都前所未有的水平。他又想到了别的事情。这是一种内在的，说不清道不明的渴望。这种渴望使他的目光迟疑不定，使他在人前变得越来越沉默寡言。他倒宁愿多付出些代价，来换取内心的平静。因为，他总在担心内心的安宁他是怎么也得不到了。

不过，杰西·班特雷的身体却是充满活力的。他那弱小身躯里蕴集着的力量抵得上一大群棒小伙子。他那旺盛的精力一向非同常人，无论在童年或在后来上学读书的青年时代都是如此。在学校里，他以全副身心去钻研、思考上帝和圣经。光阴荏苒，他也更了解人们，并开始把自己看作是一个非同寻常的人物，一个和他周围的人截然不同的人物。他非常想使自己的生活富有意义。眼看身边的人们都象泥土似地生活，他更觉得不能忍受让自己的生活也成为一堆粪土。他专注地思索着，寻求着自身的价值，竟未能发现他年轻的妻子甚至在怀孕的时候，还在干着一个强壮妇女才能干的体力活儿，也未能看见她是在为了他而毁了自己。不过，话说回来，他也并不是故意要对妻子如此苛薄的。同样，当被劳累拖垮了的老父亲把农场的所有权交给他，心满意足地缩到一个角落里去等死的时候，他也是毫不畏缩地接过了重任，就不再去多想那个老人了。

在那间窗户对着田野的房子里，杰西坐在那儿，想着自己的事儿，那土

地现在已传给他了。他可以听到马厩里他的马匹的刨蹄声和他的牛群的骚动；可以看到野外，他的牛群在碧绿的山岗上漫游。那些为他干活的人们的声音也从窗户传进来。从挤奶房里传出一阵搅乳器的有节奏的呼呼声。操作搅乳器的是头脑迟钝的姑娘伊丽莎·斯道顿。杰西又回想起“旧约”时代的人们。那时候，人们也拥有土地和牛群。他记起了上帝是怎样从天上降临和那些人谈话。他希望上帝也能看见他，也和他谈话。一种狂热的带着孩子气的渴望，即在他自己的生活中也能得到那些人所得到的有重大意义的东西的渴望，占据了他的心。他虔诚地高声祈祷起来，把自己的心事诉说给上帝。他说话的声音既加强也满足了他自己的渴望。

“我是一个新人，继承了这些土地，”他大声说道，“看看我吧，噢，上帝，再看看我的邻人以及所有超在我前面的人！噢，上帝！在我身上再造一个杰西吧，就象那个老杰西①一样去统治世人，并且让我的儿子们也成为统治者！”

杰西说着说着便激动起来。他站起身，在房间里来回踱着。在冥冥幻想之中，他看见自己正生活在那已逝去的时代，和那些逝去的人们在一起。在他眼前伸展出去的土地变成了一片乐土，上面居住着从他自己身上变出来的新人类。他觉得他这个时代似乎仍象那些较早的时代那样，可以创立王国，上帝的力量可以通过一个推选出来的代言人给人的生命带来新的活力。他渴望成为这样的代言人。“我来到这块土地上，就是要去完成上帝赋予我的使命。”他高声宣称道，矮小的身子挺得笔直，似乎他的头顶上正环罩着某种上帝欣允的神圣光圈。

对后来的人们来说，要理解杰西·班特雷或许是不容易的。最近这五十年来，我们人民的生活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实际上是发生了一场革命。大工业的崛起，随之而来的商业繁荣，成百万海外移民的涌入，铁路运输的发展，城市的扩展以及城市间汽车线路的建设——这些线路进出城镇，穿过农庄，尤其是最近几年汽车的问世给美国中部人民的生活和思想带来了极其巨大的变化。家家户户都有了书本。当然，许多书都是胡编乱造出来的，这也

① 杰西，《圣经》中以色列王大卫之父。

许是由于受了我们这个匆忙的时代的影响。杂志成百万份地发行，报纸也铺天盖地。以前，一个庄稼汉站在自己村里小铺子的火炉旁，和邻里街坊说话聊天，就足以充实他的头脑了。而现在，他的头脑却被报纸杂志填塞得一丝空隙都不剩。原先的那种愚昧无知——无知当中往往还夹带着一种可爱的孩子般的天真无邪——全都无影无踪了。火炉边的庄稼汉和城里人成了同胞兄弟。如果你细听一听，你就会发现他说起话来油嘴滑舌、不明事理的程度决不在城里人之下。

不过，在整个中西部农业地区，南北战争后的情况并非如此。在杰西·班特雷所生活的那个年月，人们拼命干活，一天到晚累得筋疲力尽，根本没有时间去看报。他们头脑中只有一种模糊的并不成形的观念。他们相信上帝，相信上帝支配他们生活的力量。礼拜天，人们都聚集在小小的基督教堂里，聆听上帝的教诲，赞美上帝的业绩。教堂是当时社会生活和文化生活的中心。上帝的形象在人们心目中是崇高伟大的。

正因为这样，生来就想象力丰富、求知欲强盛的杰西·班特雷便把全部身心都献给了上帝。当战争夺走他哥哥们的生命时，他看到了上帝在这里面起的作用；当他的父亲病魔缠身，不能再操持农庄的事务时，他也同样把这看作是上帝的意旨。在克利夫兰，当父亲捎信来叫他回去，他竟在夜间，独自到大街上徘徊，苦苦思索这件事。回到家里以后，他继承了父业，把农场上的一切大小事情管理得有条不紊。于是他又在夜间到树林里，山岗上去想他的上帝。他就那么走来走去，他自己在某个神授计划中具有重要地位的想法逐渐在他脑子里形成了。他变得贪心不足起来，对农场只拥有六百亩土地感到焦躁不安。在一片草地边缘的栅栏角上，他跪了下来，他的嗓音在旷野的寂静中回响。他抬头仰望，只见群星正在他头顶上闪烁。

父亲去世几个月后的一天晚上，他的妻子凯瑟琳娜要分娩了。可是就在这天晚上，杰西却离开家，到野外走了很远很远。班特雷农场座落在一个受瓦恩河滋润的河谷里。杰西就沿着河岸一直走到他的土地的尽头，穿过邻人的土地还继续往前走。河谷一会儿开阔起来，一会儿又狭窄下去，一大片伸延开去的土地和树林展现在他眼前。月亮从云层后钻出来，爬上了山岗。他又坐下来思索了。

杰西认为，作为上帝的忠实臣仆，他足迹所至的这一大片土地都该归他所有。他想到了死去了的哥哥们，不由得怨恨他们没有更拼命地干活来获得



更多的土地。月光下，他面前的小溪在石头上流过。他又想起了古时候和他一样拥有成群牲畜和大片土地的人们。

一种奇异的冲动——一种半是惧怕，半是贪婪的情绪攫住了杰西·班特雷。他记起了在那古老的圣经故事中，上帝是怎样出现在那个老杰西面前，叫他把他的儿子大卫送到伊拉河谷去，索罗王正率领以色列人在那儿和非利士人作战。于是，杰西·班特雷深信所有那些在瓦恩河谷里拥有土地的俄亥俄庄稼汉都是非利士人，是上帝的敌人。“也许，”他轻声自语道，“他们中间会出现这样一个人，就象迦特的非利士人哥利亚一样，能把我打败，夺走我的一切。”在幻觉中，他感到一阵恐惧，觉得要呕吐。他想，当时在大卫没有到达以前，这种恐惧一定也沉重地压在索罗王的心头。他一下子跳了起来，开始在夜色里奔跑，一边跑一边呼唤着上帝，声音一直传过了山岗。“耶和华，主啊！”他叫道，“今夜，从凯瑟琳娜那儿送我一个儿子吧。让您的慈悲降临于我。送我一个名叫大卫的儿子，让他帮助我把所有的土地从那些非利士人手中夺回来为您效劳，来建设您的人间王国。”①

一

俄亥俄州温斯堡的那个大卫·哈代，就是班特雷农场的主人杰西·班特

① 故事源出《圣经》。以色列王率众与非利士人争战。非利士人中有一名叫哥利亚的勇士，勇不可敌。牧童大卫自愿迎战，用甩石机弦击毙哥利亚，从此受以色列人爱戴。后遵上帝意旨，成为以色列国王。

雷的外孙。大卫十二岁的时候，就到他母亲的老家班特雷农场居住了。他的母亲，露易丝·班特雷就是杰西在田野里狂奔乱喊，要上帝给他个儿子的那天夜里降生的。她在农场长大以后，嫁给了温斯堡那个成了银行家的小约翰·哈代。露易丝和她丈夫的婚后生活并不幸福。人们都说这是她的过错。她是个身材纤弱的女人，黑黑的头发，一双灰色的眼睛冷峻而又敏锐。从小时候起，她就爱发脾气，即使在不生气的时候，她也总是闷闷不乐，落落寡合。在温斯堡，人们还传说她酗酒。她的丈夫，那位银行家，是个小心谨慎、精明强干的人。他总是想法要让妻子快活。他开始赚钱以后，便在温斯堡的爱尔姆大街上为妻子购置了一幢砖瓦房。他还是全镇第一个为妻子雇男车夫的人。

可是，露易丝怎么也快活不起来。她时常失去理智、大发脾气。她脾气发作时，要么沉默不语，要么吵吵闹闹，寻是生非；愤怒起来不是诅咒诟骂便是大哭大闹，甚至还会从厨房取出刀来，扬言要杀死丈夫。有一次，她差点儿没把房子点着。她时常躲在自己的房间里，谁也不见。这种半隐居的生活，引起了各种有关她的猜测和传说。有人说她吸毒；还有人说，她之所以总是躲避他人，是因为常常喝醉而又无法掩饰。夏天，露易丝常在午后走出屋子，跨进马车，也不叫车夫，就自己驾着车在大街上狂奔。即使道上有人，她也照样直冲过去，胆战心惊的市民们只好赶紧躲开。镇上的人们都觉得她似乎想把他们全都轧到车轮底下去。她用鞭子抽着马，转弯时也不减速，闯过几条街后，便往田野里冲去。来到乡村大道上，身后的房子已望不见了，她才让马减低速度，慢慢溜达着，她那疯狂的，不顾一切的劲头也就渐渐消失了。她变得沉思起来，嘴里还喃喃自语，有时甚至还会眼泪汪汪。可当她驾车回镇的时候，她又会疯狂地冲过宁静的街道。要不是她丈夫的声望以及人们心目中对他的尊敬，她早就被镇上的警察逮捕多次了。

年幼的大卫·哈代就这样，在这个家里和这么一个女人一起生活、长大起来。可以想象他的童年是多么索然无味。那时候，他年龄尚小，对周围的人还没有形成自己的看法，可有时却很难使他不对这个作为他母亲的女人抱有一种很明确的观点。大卫向来是个安静、规矩的孩子，温斯堡的人们一直觉得他有点傻乎乎的。他的眼睛棕色，喜欢长时间地盯着某件东西或某个人，却又显得没有看到自己所盯着的东西或人。当听到旁人苛责他的母亲，或是碰巧听到母亲痛骂父亲时，他便要吓得跑开躲藏起来。有时，他竟找不

到一个藏身之处，这使他感到惶惑不解。于是他便把脸转向一棵树；或者，如果是在屋子里，便转向墙壁，闭上眼睛，尽量什么也不想。他有一种大声自语的习惯，幼小的心灵常常被一种静谧的悲哀所笼罩。

每当大卫到班特雷农场看望他外公时，他便心情舒畅，精神愉快起来。他常希望自己再也别回到镇上去。有一次，他在农场住了一段时间，回家去的时候，发生了一件对他的头脑具有长远影响的事。

那一次，大卫是和一个雇工一起回镇的。那人急急忙忙要去办自己的私事，所以在哈代家所在的大街头上，便把孩子放下，自顾离去了。那时，正值秋天，空中弥漫着傍晚的薄暮，天上密集着阴云。大卫心里突然感到一阵不安。他再不能忍受跨进那幢他父母住着的房子。凭着一时冲动，他决定逃离这个家。他本打算回农场去找外公，可没想到迷了路；好几个小时，就这么在乡间小路上转悠着，鸣咽着，心里怕得要命。接着，天又下开了雨，空中不时地划过一道道闪电。他的想象力开始活跃起来，冥幻中好象自己能看见、听到黑暗里那些稀奇古怪的事物。他暗自断定，自己一定正奔走在从来没有人到过的可怕的太虚之中。身边的黑暗似乎无止无境，风吹树林的沙沙声也令人心惊肉跳。一个马队走过来时，他吓得赶紧爬过一道栅栏，穿过一片田野，一直跑到另一条路上。他跪下来用手指抚摸着松软的土地。要不是眼前一直有外公的身影出现，他恐怕自己是永远也找不到他了。他觉得这个世界一定是虚无的。这时，一个从城里步行回家的庄稼人听见了他的哭喊声，他这才被带回到父亲家里。而他又疲乏又紧张，竟不明白自己出了什么事。

大卫的父亲是偶然发现儿子失踪的。他在街上碰到了那个从班特雷农场回来的雇工，知道儿子已回到镇上。可孩子没回家，人们立刻惊慌起来。约翰·哈代和镇上其他几个人便去野外寻找。温斯堡的大街小巷传遍了大卫被拐走的消息。大卫回到家中时，屋子里一片漆黑。只见母亲出现在他面前，急切地把他搂在怀里。大卫觉得她突然变成了另外一个女人，他不相信竟会发生如此令人高兴的事。露易丝·哈代亲自给他那幼嫩的身体洗了澡，还亲手为他做了饭。可是，当他穿上睡衣时，她却不让他上床去睡觉，而是吹熄了灯，坐在一张椅子里，紧紧地搂着他。这女人就这样在黑暗中搂着儿子待了一个小时。在整个这段时间内，她一直滔滔不绝地低声说着话。大卫不明白是什么东西使她发生了如此的变化。他觉得她那张总是带着不满神色的脸变成了他所见过的最安详、最可爱的脸。他抽泣起来，她愈发把他抱得

紧了。她的话语就这么持续着，并不象对她丈夫说话时那么生硬、尖刻，而是象细雨洒在树叶上那么轻柔、和缓。不久，外边的人们开始回来报告说没有找到孩子。而露易丝则把大卫藏了起来，并不动声色，一直到把他们全打发走。大卫想，这一定是他母亲及镇上的人们在和他开玩笑，他就也开心地笑了起来。他心里暗暗认为，在黑暗中迷路的恐惧根本算不了什么。他觉得为了能在漫长而漆黑的路的尽头发现母亲突然变得如此慈祥可亲，他情愿一千次地去经受这种可怕的历险。

在童年生活的最后几年里，大卫就不常见到他母亲了。她变成了一个不过是曾经同他一起生活过的女人。不过，她还是不能忘记这个女人，随着年龄的增长，她的形象在他脑海里愈加明确起来。十二岁的时候，大卫来到了班特雷农场。这是因为老杰西到镇上来了一趟，坚决要求由自己来照管这个孩子。老头很激动，非要按照自己的想法去办不可。在温斯堡的储蓄银行的办公室里，他和约翰·哈代谈了一次话，然后两人又一起回到爱尔姆大街的家里去和露易丝谈。他俩都以为她会找麻烦的，可是她却出人意料地平静。当杰西解释，自己这次进城的目的，进一步谈到把孩子领出家门，到乡村宁静的环境里去生活的好处时，她竟赞许地点了点头。但过了一会儿，她又生硬地说，“那是个没有因为我而变得不纯洁的环境。”她双肩颤抖着，似乎又要来一次歇斯底里的发作。“那是个男孩子待的地方，从来就不是我待的地方，”她说，“你在那儿从来就没需要过我，当然你家里的气氛也没对我有过什么好处，它就象是我血液里的毒素。不过，对于大卫，它将会是不同的。”

露易丝转身走出了房间，两个男人被撇在一边，坐在那儿，尴尬地沉默着。她又象经常发生的那样，好几天不出房门，甚至在孩子的衣服被打点好，孩子就要被人领走的时候，她也没露面。失去儿子，使她的生活发生了急剧的变化，她似乎不再那么动辄便和丈夫争吵了。约翰·哈代认为这件事的结果倒也确是不错。

就这样，年幼的大卫来到了班特雷农场，和杰西一起生活。老杰西的两个姐妹都还健在，仍住在农场里。她们都怕杰西，有他在场，她们便不怎么说话。两个老太太当中，有一个在年轻时是以她那火红色的头发出了名的。她好象生来便会做母亲，立刻成了大卫的照料人。每天晚上大卫上床以后，

她便来到他的房间，坐在那儿，一直等到他睡着。每当他昏昏沉沉要睡去时，她便胆大起来，悄声地说着什么，过后总使大卫感到那一定是在梦里听到的。

她用轻柔的嗓音亲昵地呼唤他的名字，使他朦胧中，觉得是母亲来到了他的身边。母亲变得那么好，竟好象她一向就是这么可亲可爱，就象那次他从家逃走又被找回以后一样。他也变得大胆起来，伸手去抚摸地板上的这个女人的脸，使她感到无比幸福。自从孩子来到这儿，古老农舍里所有的人都变得高兴起来。杰西身上那种苛刻和执着曾使人们沉默、胆怯；这种苛刻、执着并没有因女儿露易丝的出世而消失。而现在，这一切都随着大卫的到来消散了。这似乎是上帝动了恻隐之心，给这个人送来了一个儿子。

这个人曾宣称，在整个瓦恩河谷地区，他是上帝唯一的忠实奴仆。他也曾希望上帝通过凯瑟琳娜送给他一个儿子，来表示对他的赞许。现在他开始认为他的祷告最终还是应验了。虽然这时他也只有五十五岁，可是却因过多地思考、算计而变得憔悴起来，看上去有七十了。他成功地扩大了自己的土地面积，整个河谷几乎全都为他所有了。可是，在大卫来到之前，他却仍是个痛苦失望的人。

杰西·班特雷身上有两种因素在起作用。而在他的一生中，他的大脑就是这两种因素交锋的战场。第一种是他身上那种古旧的东西。他想成为上帝的臣仆，成为上帝的臣民们的领头人。他夜间在野地里徘徊，在森林里漫步，这使他更接近了自然界。在这个跑出家来到自然界寻求力量的人、这个狂热的宗教信徒的身上有着某种力量。凯瑟琳娜生了个女儿，而不是儿子，这使他感到失望。这失望就象是一只无形的手，给了他沉重的一击。不过，这打击多少也使他的利己欲望缓和了一些。他仍旧相信，上帝随时都会在风雨中或云雾里显现，但他不再要求上帝为他显灵，而只是进行祈祷。有时，他几乎怀疑上帝是不是已遗弃了这个世界。他很遗憾命运没让他生活在以往那种更单纯更美好的时代。那时候，人们根据天空中奇云异彩的示意，便可以离开自己的土地和家园，到人迹未至的荒野里去开创新的种族。现在，尽管杰西日夜辛劳，来扩大他的土地面积，提高农场的生产水平，他仍然对没把自己的旺盛精力用于建造庙宇，杀死不信上帝的人——总之，是为上帝的名字增添荣光的事业——而感到惋惜。

这就是杰西所渴望的东西。此外，他还渴望着别的东西。在美国南北战

争后的岁月里，现代工业逐步形成，农村也受到了巨大影响。杰西开始变得成熟起来。象所有那个时代的人一样，他也被巨大的影响促动了。他开始购买农机，这样，他就可以少雇帮手。有时，他甚至想，要不是年纪已大，他会干脆放弃农场，到温斯堡开一爿制造机器的工厂。杰西养成了看报纸、杂志的习惯，甚至还发明了一种用金属丝编织栅栏的机器。他隐隐地意识到，他原先一直尽力在内心中养成的那种对旧式时光的怀念，与别人内心中正在形成、发展的东西是恰恰相反的，是迥然不同的。当打仗时，士兵可以不具备爱国精神；当人们可以忘掉上帝而只把注意力集中在道德标准上时；当甘为奴仆的意识被追求强权的愿望所代替时，当美在人类一味地追逐财富的匆忙中被遗忘殆尽时；这时，世界历史便开始了追求物质享受的年代。它对杰西，这个上帝的仆人叙述自己的发展，如同它也对杰西周围的人叙述一样。内心的贪婪使他盼望能比耕作土地更快地赚钱。他不止一次地到镇上找他女婿商量。

“你是个银行家，可以获得我永远得不到的机会，”他说道，眼睛熠熠地闪烁着。“我一直在琢磨这件事。这个国家正在发生巨大的变化，可以赚大钱，比我一向梦想的要大得多。你要不失时机地干起来。我要是再年轻一点，有你这样的运气，那该多好哇！”

杰西在银行办公室里来回踱着，随着谈话，变得越来越激动。他有一次生病，险些瘫痪，复原后，左半身仍有点儿软弱无力。现在他说话时，左眼帘便不住地抽搐着。

事后，杰西便自己驾车回家。这时，夜幕降临了，星星也钻了出来。然而，要找回那旧时的情感却是很难的了。他不再感到上帝就在自己头顶上的空中，又亲近又真切，随时都可能伸手抚摸他的肩头，指示他去完成某件壮烈的业绩。现在他的全部精力都集中在从报纸、杂志里看来的东西上，集中在那些专搞买进卖出的精明人毫不费力获得的财富上。而大卫的到来，确实在很大程度上为他带回了原先的信仰，也为这信仰灌注了新的力量。杰西觉得，现在上帝终于垂青于他了。

对于那个来到农场的孩子，生活已开始显示出自己的千姿百态和无穷乐趣。他周围人们和蔼可亲的态度改变了他原有的沉静性格，他举止也不再象和父母家人相处时那么怯懦迟疑了。白天，他在马厩里，在田野上玩耍，或是同着外公在田地耕作。每当晚上上床睡觉时，一整天的经历总使他兴奋得

想拥抱这里的每一个人。那个每天晚上都要来坐在他床边的老太太，雪莉·班特雷如果不马上来，他就要走到楼梯口，大声唤她。他那清脆的童音就会在这一向是死气沉沉的房子里回荡。清晨，他从梦中醒来，一动不动地躺着，窗外传进来的各种声音使他内心充满了愉快。想到温斯堡的生活，想到母亲那副总使他发抖的怒气冲冲的嗓音，他禁不住打了个寒噤。在乡村，所有的声音都令人欣喜快乐。清晨，他醒来时，房后的仓房场院也醒了。人们在屋子里来回走动；伊丽莎·斯道顿，那个迟钝的姑娘，正和一个雇工打闹，大声地嬉笑着；远处的田野里，一头母牛哞哞地叫着，引得牛栏里的牛群也跟着叫嚎起来，一个雇工在大声喝斥他正在侍弄着的马。大卫一下子从床上蹦下来，跑到了窗前。所有来来往往的人们都使他感到兴奋，同时，他又想到这会儿不知母亲在家里干什么。

从大卫自己房间的窗户，不能直接望见仓房间的场院。但是他可以听到人们的说笑声和马的嘶鸣。雇工们正在那里做着每天早晨例行的杂活。听见有人笑，他也跟着笑。他从窗口探出身去，看见一只大母猪在果园里跑来跑去，身后跟着一群小猪。每天早晨，大卫都要数数这些猪。“四、五、六、七……”他慢慢地数着，用唾沫把手指沾湿了，在窗沿上做着记号。然后，他又赶紧穿上裤子和衬衣，巴望着赶紧到外面去。每天早晨下楼时，他总要弄出很大的声响，女管家嘉丽婶婶说他是想把房子弄塌。他穿过狭长的屋子“呼”地把门撞上，便来到了仓房前的场院上，带着一种期望着什么的神情四下顾盼着，似乎在这种地方，夜里是一定要发生什么大事似的。雇工们看着他，都笑了。亨利·斯特拉德是个老雇工了，打从杰西回来继承庄园起，他就一直在这儿干活。在大卫来这儿之前，人们还从不知道这老人居然那么会逗乐。现在，他每天早晨都开着相同的玩笑。这使大卫很快活，所以那老人也笑着，拍着巴掌说，“瞧，快来这儿瞧瞧，杰西外公的白骡马把她脚上那只黑袜子扯破了。”

在漫长的夏天，杰西·班特雷每天都在瓦恩河谷里来回地耕地。他的外孙总是跟随着他。他们坐着一辆由一匹白马拉着的轻快的四轮敞篷马车。车子虽已旧了，但还是舒适的。老头捋着稀疏的白胡子，自言自语地诉说着增产计划，说着上帝在人们的计划中所起的作用。有时，他瞧着大卫，开心地一笑，然后便有好长一段时间，似乎压根儿不记得这孩子的存在。他越来越经常地留恋起他刚从城里回到农场时的梦想。一天下午，他竟完全沉浸到这种

梦幻之中，也不顾大卫的在场，便行起祈祷仪式。这情景可把大卫吓坏了，他们之间正在逐步建立的情谊也几乎就此毁掉。

事情是这么发生的。在离家几里外的地方，杰西和大卫正驾车向前走着，迎面一片小树林挡住了去路。瓦恩河穿过林子曲曲弯弯地向远处的另一条河流去。整个下午，杰西就一直在沉思默想。现在，他开始说话了。他回想起一天夜里，他忽然觉得有个巨人就要来抢夺他的财富，因而吓得要死，他又回想起有一次夜里，独自在荒野里奔跑着，大声地呼求儿子。于是，他又激动起来，几乎到了发狂的地步。他停下马车，从车座上爬下来，并叫大卫也下来。然后，两个人翻过一道栅栏，沿着河岸向前走。大卫并不注意外公嘴里在念叨什么，只是跟在他身旁跑着，心里在猜想会发生什么事。一只野兔从树林中蹿出来逃走了，他拍着小手高兴地跳了起来。他望着那些高大的树木，遗憾自己不是一只小动物，否则就可以大胆地爬到那高耸入云的树梢上去了。他停住脚，捡起一块小石子儿，向一丛灌木扔去。“醒来吧，小东西，爬到树顶上去。”他尖声尖气地叫着。

杰西低垂着头，在树下走着，脑海在剧烈地翻腾。他的沉默影响了大卫，不一会儿，大卫心里惊疑起来，也变得一声不吭了。该是从天上得到上帝的圣言或启示的时候了，老杰西暗想道。他觉得在这僻静的林中，他和孩子的跪拜将会使一直期待着的奇迹不可避免地发生。他喃喃自语道，“那个大卫，他的父亲来叫他去拜见索罗王时，他不也正在这样的地方放羊吗。”

他用力抓住大卫的肩膀，拉着他一起翻过一根倒下的大树，来到一片林中的开阔地，接着，便双膝跪地，大声地祈祷起来。

大卫感到了一种从未有过的恐惧。他紧伏在一棵树后，目不转睛地盯着面前这个跪在地上的人，自己的双膝也禁不住颤抖起来。他觉得面前这个人，不仅是他外公，又是一个不相识的人，一个会伤害他的人，一个危险而野蛮的人。大卫哭起来，蹲下身捡起一根树枝，紧紧攥在手里。当仍然沉醉在梦幻之中的老杰西突然站起身，朝他走来时，他内心的恐惧竟使他全身发起抖来。树林里所有的一切都笼罩在一片紧张的静谧之中。猛然间，杰西那严厉而又坚决的嗓音打破了这种静谧。老头抓住孩子的双肩，仰面朝天，大声呼唤着。他的左半脸抽搐着，抓着孩子的左手也在抽动。“上帝啊！为我显一下灵吧。”他大声乞求道，“我和大卫就在这儿。对我显示一下你的圣容吧！”

大卫惊吓得大叫一声，从抓着他的那双手里挣脱出来，转身穿过树林逃走了。他一点儿也不相信这个仰着脸，冲着天空大叫的人会是他的外公。这个人看上去一点儿也不象他外公。他一时断定准是发生了什么怪异可怕的事，一个危险的陌生人奇迹般地进入了这个和善老人的躯体。他顺着山坡一直往下跑，一边跑，一边哭，跑着跑着，被树根绊了一交，碰破了头。他爬起来，还想接着跑，可是碰破的头实在太疼，于是他又倒在地上，不动弹了。杰西跑过去把他抱回到车上，他醒来，发现老人正用手轻柔地抚摸着他的头。这时，他的恐惧才算消失了。“赶快带我走吧。树林那儿有个可怕的人。”大卫断然地说。而杰西的目光则越过树林，嘴里还轻声叨叨着，“上帝，我究竟犯了什么过失，竟使你那么不能容我。”他把马车赶得飞快，并让孩子那受伤流血的头靠在他的肩上。这时，他还在一遍又一遍地重复着这句话。

三

露易丝·班特雷，也就是约翰·哈代太太，和她的丈夫一起住在温斯堡爱尔姆大街的一座砖瓦房里。她的故事是由于和人们相互不理解而引起的。

要理解露易丝这样的女人，并和她们和睦相处，那不是一两天里所能做到的。人们要通过多方面的细心观察，才能逐步地理解她们。

露易丝的母亲是一个被生活重担压垮了的纤弱女人，而她的父亲却好冲动，严厉冷漠而又富于幻想。女儿踏进人世并没有使他欢乐。所以，露易丝从小就是个落落寡合、神经过敏的孩子。后来的大工业生产更造成了大批这样过于敏感的妇女。

露易丝的童年是在班特雷农场度过的。她是个恬静、沉思的孩子。在这个世界上她最渴望得到爱，可是她从没尝过爱的滋味。十五岁的时候，露易丝便到镇上的温斯堡高级中学读书，住在她父亲的朋友爱尔伯特·哈代家里。哈代是温斯堡的一个车商，也是本镇教育委员会的成员。象他的千百万同时代人一样，哈代对教育事业怀着满腔热忱。他的一切都是靠自我奋斗得来的，他认为如果他进过学堂、受过教育，那他的运气会好得多。无论谁到他的店铺来，他都要谈起教育，连家里的人也被他的老生常谈弄得很是烦腻。

哈代有一个儿子，两个女儿。两个女儿不喜欢读书，曾不止一次地威胁父亲说“我们要逃学”。她们做的那些功课，只不过是为了逃避老师的惩罚。“我讨厌书本，讨厌所有喜欢书本的人。”妹妹哈丽特常这么狠狠地说。

几年来，露易丝一直梦想着有一天她可以跨入一个新的世界。她曾把住在哈代家看作是走向自由的一个重大步骤。每每想到这些，她就觉得镇上的一切都那么令人愉快，那么充满活力。在那里，人们一定很幸福，很自由，他们之间的友谊一定象吹拂着面颊的春风一样和煦。家里那种毫无生气，如同死水一样的生活，促使她向往着生机勃勃、充满温暖的环境。要不是一来到镇上她就犯了一个错误的话，她或许能在哈代家得到一些她曾经如此渴望得到的东西。可是现在，在镇上就象在家里一样，露易斯一点儿也不觉得快乐，却感到同样的苦闷。

哈代家的两位姑娘玛丽和哈丽特不喜欢露易斯，因为她读书太用功了。露易丝直到开学那天才到哈代家，所以她丝毫没有觉察到她们对她的态度，更不明白其中的奥妙。露易丝是个腼腆的姑娘，在头一个月里，她没有结识任何人。每到星期五下午，家里就派一个雇工赶车进镇接她回去度周末。这样，她连假日也不在镇上过。因生性孤僻，不善应酬，她总是埋头读书。可是，对玛丽和哈丽特来说，她这种用功、勤奋简直是给她们找麻烦。她总想表现自己的刻苦好学，几乎要回答老师提出的每一个问题。她不时地站起来，坐下去，眼里闪着兴奋的光彩。当她回答了班里其他同学回答不了的问题时，她开心地笑了。“瞧，我替你们回答了。”她的双眸忽闪着，好象在说，“你们都不必担心，我会回答所有的问题。只要我在，全班都可以安心。”

可是在家里，露易丝就远不象在学校那样开心了。每当吃过晚饭，爱尔伯特·哈代就开始称赞露易丝。学校的一位老师着实地把露易丝夸奖了一番，所以他很高兴。“嗯，我又听说了，”他先严厉地盯了他两个女儿一眼，然后又笑眯眯地转向露易丝，“另一个老师也告诉我说露易丝学习很出色。温斯堡所有的人都夸她出类拔萃。”他又看看两个女儿，说，“不过，人们可不这样称赞我自己的姑娘们，这使我感到很惭愧。”他站起身来，点燃了雪茄，在屋里来回走着。

两个女儿相互对看了一眼，神色阴沉地摇了摇头。看见她们这样的表示，做父亲的火了。“我说你们俩也该想想了，”他愤愤地朝她们嚷道，“国家正在发生巨大的变化，往后人们只有读书，才能有出息。露易丝也是富人

家的孩子，可她并不耻于学习。看看她的成绩，你们不感到羞愧吗？”他从门边的衣架上取下帽子，打算出门去消磨一个晚上。在门口，他停下来回头望了一眼。露易丝早已被他吓得跑回楼上自己房里去了，女儿们也已谈起自己的事来。“听我说，”父亲吼道，“你们太不爱动脑筋了，你们这样讨厌学校，日后对你们没有好处。你们不会有出息，瞧着吧，你们永远也赶不上露易丝。”

他气得浑身发抖，愤愤地走出家门，一边走，一边唠叨着，诅咒着。但是，当他走上大街时，他的火气便消了。他停下来和其他商人或进城的农民谈论天气和庄稼，把他和女儿之间的不快忘得一干二净。即使想起来，也只是无可奈何地耸耸肩膀，嘟哝一句，“唉，姑娘家毕竟是姑娘家。”

哈代出去后，露易丝走下楼，来到玛丽和哈丽特坐着的屋子。每当这种时候，她们姐妹俩总象不认识她一样。到哈代家第六个星期的一天晚上，冷遇终于使露易丝忍不住伤心地哭了起来。

“得了，留着你的眼泪吧，到你自己房里看书去吧！”玛丽尖酸刻薄地冲她说。

来到哈代家两个月后，露易丝放弃了与玛丽和哈丽特建立友情的希望。每天一吃完晚饭，她就回到自己房间里去。露易丝的房间在二层楼上，窗户正对着一个果园。房间里有个炉子，每天晚上，小约翰·哈代都要抱上一捧柴禾，放在靠墙的一个箱子里。

于是，露易丝想和约翰·哈代做朋友了。当他抱着柴走进她的房间时，她假装忙着自己的功课，却又在暗中急切地注意着他。当他放好柴禾，要出门时，她又面红耳赤地低下了头。她想和他说话，又什么也说不出。约翰走后，她又因自己口笨舌拙而发怒。

这个乡村姑娘整天想着如何接近那小伙子。她觉得，在他身上，她可以找到她有生以来一直渴望在人们身上找到的东西。在她看来，自己和世上所有的人之间有一道屏障，她正被关在那个温暖的生活圈子之外，而这种生活却向其他人敞开着。她着魔般地想象着，似乎只要她采取一个大胆的行动，就可使她和周围人的关系发生变化，这行动有可能使她进入一种新的境界，就象一个人打开门进入一个光明的房间一样。她从早到晚想得神魂颠倒。不过尽管这件事是她梦寐以求的，而且带有柔情蜜意，但却不是异性之间的吸引。这件事情就象雾一样迷茫，云一般飘幻，远不是那么明确的。她想到约

翰，只是因为他近在眼前，可以给她一些安慰。并且，他不象他的姐妹们那样刻薄。

玛丽和哈丽特的年龄都比露易丝大。在某些事情上，她们更是懂得比她多。她们象所有中西部城镇的青年女子一样生活着。那时，姑娘们是不离开本镇到东部大学去求学的。人们几乎没有社会阶层的概念。雇工女儿的社会地位和农民或商人女儿的社会地位是一样的。那时还没有“有闲阶级”。人们谈论一个姑娘，总是说“好”或“不好”。如果是一个好姑娘，就有一个小伙子每星期天或星期三去她家看她，她也和自己的意中人一起去参加舞会或做礼拜。有时，姑娘在家里的客厅见他，没有人会去打搅他们，两人把门关得严严实实，一连几个小时地呆在一起。有时，两个年轻人把灯拧得暗暗的，在朦胧中热烈地拥抱在一起，面颊滚烫，头发也凌乱了。随着时光的流逝，一两年以后，如果两人感情日益深厚，他们就结婚了。

露易丝在温斯堡度过了第一个冬天。一天晚上，她经历了一次“冒险”。这一冒险使她渴望推倒矗立在她和约翰之间的那堵墙的愿望变得更强烈了。这天是星期三，一吃完晚饭，爱尔伯格·哈代便戴上帽子出门去了。小约翰把柴抱上来放到箱子里，不自然地说，“你读书很用功，是吗？”然后也不等她回答，扭头走掉了。

露易丝听着他走出屋子，几乎发狂得想追上去。她打开窗户，倚在那儿，轻声地呼唤着：“约翰，亲爱的，回来吧，别走开。”

这天晚上夜色很深，黑暗中她看不远。但是就在她留连不舍的时候，她觉得听见了一阵很轻微的声音，好象是什么人踮着脚尖，穿过小树林进到果园去了。她害怕起来，赶紧关上了窗户。足足有一个小时，她在房间里来回走着，因兴奋而颤抖着。终于，她再也等不下去了，悄悄地溜到大厅，走进了楼梯下一个对着客厅的小房间。

露易丝决心要把几个星期来一直在脑海里萦绕不散的想法付诸大胆的行动，她断定约翰就藏在她窗下的果园里。她一定要找到他，对他说，她要他靠近她，拥抱她，告诉她他所思考和憧憬的东西，并听她诉说她的思想和梦幻。“在黑暗中谈话会更容易些。”她悄声自语道。这时，她正在小屋子里摸索着门。

突然，露易丝发现客厅里还有人。一个男人的嗓音轻声地说着，接着，门开了。露易丝刚刚在楼梯底下藏好，玛丽和她的男朋友就走进了这间小黑

屋子。

黑暗中，露易丝一动不动地坐在地板上。她使劲低着头，整个身体蜷成了一团。玛丽和她的情人没说一句话，就给露易丝这个乡村女儿上了一堂有关男女秘事的课。那年轻人把玛丽搂在怀里，亲吻着她，她却笑着挣扎，于是他把她搂得更紧了。露易丝凝神屏息地听着。在她看来，这是缪斯女神一时性起，送给玛丽一个天赐良机。她不明白玛丽为什么要挣扎拒绝。

那对情侣这么亲热了有一个小时，然后就起身到客厅去了。露易丝也赶紧逃到了楼上，便听得哈丽特站在楼上自己房门口对她姐姐说，“你们最好轻点，千万别让那只正啃书本的小老鼠听见。”

那天夜里，露易丝给约翰写了一张字条。当全家人都睡熟以后，她蹑手蹑脚地溜到楼下，把条子从门缝底下塞进了约翰的房间。她恐怕如果她不立即办这件事，她的勇气将会消失。在那张字条上，她尽量清楚地表明了自己的想法。“我希望有人爱我，我也想爱别人。如果你愿意，就请晚上到果园去。在窗下叫我一声，这样，我就可以下楼去找你。多少天来，我一直在想着这件事，我多么希望你快些答复我。”

很长一段时间，露易丝不知道她为自己找情人这种大胆追求的举动将会给她带来什么后果。在某种程度上，她自己也不清楚到底是否希望他来。有时，她觉得被拥抱、被亲吻是生活的全部快乐和奥秘；有时，她又被一种新的莫名其妙的冲动攫住，心中充满了恐惧。长久以来，人们一直认为女人有一种渴求被人占有的心理，现在这种渴求占据了她的身心。然而，她对生活的理解非常模糊，似乎只要约翰握住她的手，就可以使她心满意足了。她不知道他是否懂得她目前的渴求心理，她自己也很迷惘。第二天，在饭桌上，老哈代象往常一样唠叨着，玛丽和哈丽特也在悄声嘀咕着，咯咯地笑着。而露易丝却低着头，盯着饭桌，不敢看约翰一眼。一吃完饭，她就跑回自己房间去了。不过，她又躲了出来，一直到她断定约翰已经把柴抱上去，并离开了她的房间，她才回去。一连几个晚上，她都胆战心惊地竖起耳朵听着。可是黑暗中的果园全无一点声息。她痛苦得几乎要发疯，只能认定这是她的命运如此，世上没有任何方法可以推倒把她和生活的乐趣隔开的那堵墙。

可是，两三个星期后的一个星期一晚上，约翰找她来了。这时，露易丝早已绝望了，压根儿没想到他还会来。所以，很长时间，她都没听见楼下果园里传来的呼唤。就在上星期五晚上，家里的雇工来接她回去度周末，她一

时冲动，便做了一桩连她自己都吃惊的事。现在，当约翰在窗外黑影里不断地轻声呼唤她名字时，她正在房里踱来踱去，自己也不明白怎么会干了这么一桩荒唐不经的蠢事。

那雇工是个年轻人，有着黑黑的波纹般的鬈发。星期五晚上，他来得晚了点，所以，当他们往家走时，已是夜色朦胧了。满脑子装着约翰的露易丝，使劲想和那小伙子搭腔，可是那小伙子不知所措地一声不吭。于是，她记起了自己童年时的寂寞，想起了如今这新的深深的孤独。她的心剧烈地跳动起来。

“我恨所有的人！”她突然歇斯底里地大叫起来，把她的护送人吓了一跳。“我恨父亲，恨老哈代，”她使劲嚷着，“我在学校读书，可是我恨那个地方！”

更使那雇工害怕的是，露易丝转过身来，把脸贴在他的肩膀上。她模模糊糊地希望着，这个小伙子也会象那个黑暗中和玛丽在一起的小伙子一样，拥抱她，亲吻她。但是这个乡村小伙子只是惊慌地抽打着马，“这路太颠簸了，是吗？”他吹了声口哨，故意不介意地说道，想借此掩饰自己的慌乱。露易丝气极了，她一把抓下他的帽子朝地上扔去。就在他跳下车去捡帽子的当儿，她把车赶走了。那个被丢下的小伙子，只好步行走回家去。

露易丝和约翰成了一对情人。这原不是露易丝的本意，但是她的接近，使小伙子产生了这样的想法。她渴望获得新东西，所以从无任何反抗的表示。几个月后，两人都开始担心露易丝将要成为母亲了。于是，一天晚上，他们双双来到乡村的教堂，结了婚。他们在老哈代家住了几个月，然后置办起自己的家。婚后整整一年，露易丝千方百计想使丈夫理解她那种模糊杂乱而如饥似渴的愿望，要他明白正是这种愿望促使她写了那张字条，而这一愿望却并没有得到满足。她多次偎到丈夫怀里，想告诉他，却一次也没有成功。丈夫有着自己的爱的方式，并不听她说，只是在她的唇上吻着。这使她感到茫然，以至到后来，她对这样的亲吻都腻了。她也不知道自己究竟想要什么。

那件使他们惊慌失措，草草结婚的事，结果根本不存在，只是命运捉弄他们的把戏。她很气愤，又是抱怨，又是责骂。后来，当她的儿子大卫出世时，她不知如何照料他，甚至不知道自己是否想要他。有时，她整天和儿子一起待在家里，在他身边走动，偶尔也凑近去轻轻地抚摸他一下。可是也有

时，她简直不想看他，不愿接近这个闯入她生活里来的小东西。当约翰责备她不近人情时，她总是付之一笑，或者厉声地说："它是个男孩子，总可以得到他想要的东西。如果它是个女孩儿，我甘愿为她牺牲一切。"

四

大卫·哈代十五岁时，长成了一个个子高高的小伙子。这时，象他母亲一样，一次非同寻常的经历也改变了他的整个生活，使他从默默无闻的角落里走了出来。他那蚌壳般的生活环境被打破了，他不得不开始向前迈进。他离开了温斯堡，后来再也没人见到过他。他失踪以后，他的母亲和外公都相继死去；而他的父亲却更富有了。父亲花了很多钱，千方百计地寻找儿子的下落，不过，这个故事要叙述的并不是这一点。

那是班特雷农场的一个不同往年的深秋，遍野的庄稼果实累累。这年春天，杰西买下了瓦思河谷里一块狭长的黑土沼泽地。他买这块地倒是花钱不多，可在整治土地时，却花了大笔的钱。因为要挖许多排水的沟濠清除大量的碎石片。邻近的农场主们看着这么大的开销都直摇头；有些人甚至带着讥笑，暗自希望杰西损失惨重。可是，这个老人一声没吭，照样干自己的。

沼泽地里的水排完以后，杰西在那上面种了卷心菜和洋葱。这一下，邻居们又讥笑开了。可是，庄稼获得了大丰收，赚了很多钱。这一年里，杰西挣的钱足够偿付修整土地时的费用，并且他还用剩余的钱买了两块农田。他掩饰不住地得意起来。从掌管农场以来，他第一次在家人面前露出了笑容。

杰西买了大批的新机器，以便少雇帮工，并节省开发肥沃的沼泽地剩余部分的费用。一天，他进了温斯堡，买了一辆自行车，又为大卫买了一套新衣裳；他还给了两个姐妹一些钱，让她们去克利夫兰参加一次宗教集会。

那年秋天霜降的时候，瓦思河谷沿岸的林子一片金黄。大卫除了上学，每时每刻都是在户外度过的。每天下午，他独自一人或也和别的男孩儿们一起到树林里去揉干果。乡村里其他的男孩儿们，大多是班特雷农场雇工的儿子。他们都带着枪去打野兔和松鼠。不过大卫并不和他们一起去。他自己做了一个橡皮弹弓，手拿一支叉子去采集干果。他各处走着，脑子里出现了各种想法。他意识到自己几乎已是个大人了，可对自己要在生活中干什么又感到茫然。不过这些想法还没成形便消失了，他又变回成一个孩子。一天，他

打死了一只蹲在矮树上冲他叫唤的松鼠。他抓着那只松鼠，跑回了家。姑姥姥把松鼠做熟后，他津津有味地全部吃掉了。他把皮子钉在一块木板上，用绳子穿起来挂在他卧室的窗前。

这使他头脑产生了变化。打那儿以后，他每进树林，口袋里必揣弹弓，总是一连好几个小时地射他想象中的藏在黄树叶里的小动物。这时，他正在长大成人的念头只是一闪而过，他为自己还有男孩子的热情而感到高兴。

一个星期天的早晨，他口袋里揣着弹弓，肩头上搭着盛干果的口袋，正要动身去林子。外公忽然叫住了他。老头的目光中有一种过分的严峻，总是让大卫感到害怕。每当这种时候，杰西·班特雷的眼光并不直接往前看，而是飘忽不定，什么也没看见似的，好象在他和世界所有其它一切事物之间出现了某种看不见的东西。“你跟我来。”他只这么简单地说了一句，目光越过大卫的头顶，直望向天空。“今天我们有些重要的事情要做。你可以带着那只干果子口袋，如果你愿意，这没关系；反正我们是要到林子里去。”

杰西和大卫坐着那辆由白马拉着的旧马车，从班特雷农场出发了。在沉默中走了很长一段路以后，他们在一块地边上停了下来。那儿有一群绵羊正在吃草。羊群中有一只在繁殖季节之后出生的小羊羔。大卫和外公抓住这只小羊，把它紧紧地捆起来，看着就象一个小白球一样。他们坐上车，继续前行。杰西让大卫抱着小羊，说：“我昨天见到它，忽然想起了一件我很久以来便想做的事。”说着，他那忽闪不定的目光又越过大卫的头顶。

这一年的丰收使这个老农场主很得意。可得意之余，又有一个念头使他着了魔。长期以来，他一直自觉得很谦卑、虔诚。他又独自在夜里散步，想着上帝。一边走着，就又把自己和古时的人物联系了起来。星光下，他跪在潮湿的草地上，高声祈祷着。现在他决定，他也要象圣经故事中的人们一样，为上帝献上祭品。

“我得到了这丰硕的果实，上帝还赐给了我这个名叫大卫的孩子，”他悄声自语着，“也许，我早就该这么办了。”

他很后悔怎么没在他女儿露易丝出生前想到这个念头。现在他断定，只要他在这林子的僻静处燃起一堆火，把小羊羔献上，上帝是一定会出现在他面前，并给予他启示的。

他越来越经常地想到这件事，想到大卫，他的强烈的自爱也暂时被丢在了脑后。“现在该是这孩子思考并跨入人生的时候了，上帝的启示一定会和

他有关的。”他断言道，“上帝一定会为大卫指出一条路，上帝会告诉我大卫在生活中将起什么作用，他将什么时候开始他的行程。所以，让大卫一起来这儿是对的。如果幸运的话，上帝的天使就会出现，大卫就可以看到上帝那灿烂美好的化身。这也会使大卫成为上帝的忠实仆人。”

一路上，杰西和大卫谁也没说话。他们一直来到杰西曾经来向上帝祷告，把他外孙子吓得要死的地方。这天清晨，天气还清朗明亮，令人愉快，可是现在却刮起了一阵凉风，太阳也被云层遮没了。大卫一看见这块他们曾经来过的地方，便吓得发起抖来。当他们在林间小溪的桥旁停下时，他几乎想从车上跳下来逃走。

大卫的脑海里一下子闪过了无数个逃走的办法，然而当杰西让马车停下，翻过栅栏来到林子里时，他也跟了上去。

“傻瓜才害怕呢！不会发生什么事的。”他一边走，一边心里暗自想着。他怀里紧搂着的那只小羊羔是那么孤独无援，倒给了他一些勇气。他能感觉到那羊儿心脏的快速搏动，这倒使他自己的心稍稍安定了些。他跟在外公身后轻快地走着，一边却把缚住羊羔腿脚的绳子解开了。他想，“如果发生什么事，我们就一起逃走。”

在树林里走了好长一段路后，杰西在一片伐走树木的空地上停了下来。



空地沿小溪一直向上伸延，地上长满了小灌木丛。老杰西仍然一言不发，不过却开始动手架起一堆干柴，燃起火来。大卫坐在地上，怀里抱着那只羊羔。他的想象力开始为这个老头的每一举动加上含意，心里也越来越害怕。

火苗开始燃得旺起来。

“我必须把羊羔的血洒到这孩子的头上。”杰西嘟哝着，一边抽出一把长长的刀子，转身快步向大卫走来。

大卫的心顿时被一阵恐惧攫住了。他想呕吐。有那么一会，他瘫坐在那儿，竟动弹不得。但刹那间他浑身一颤，“噌”地蹦了起来。他的脸色变得和羊羔的毛一样白。小羊羔突然发现自己被松开了，便向山下跑去。大卫也奔跑起来，恐惧使他双脚如飞。他一边飞奔，一边伸手从口袋里掏出那只射松鼠的弹弓。他一口气跑到那条浅浅的、在石头上溅着水花的小溪旁，一脚踩进了水里，回身往后看。

这时，他看见外公还在向他追来，手里仍紧握着那把长刀。于是，他毫不犹豫地弯腰捡了一块石头，举起了弹弓。他使出全身力气，那石子呼啸着向前飞去。杰西这时已完全忘了外孙，使劲地追那只羊羔。石头不偏不倚正打在他的头部。他叫了一声，跌跌撞撞地向前迈了几步，几乎倒在大卫脚下。大卫见他一动不动，显然是死了，顿时惊恐万状。他大叫一声，转身穿过树林，边跑边哭：“我不是故意的，我杀死了他，可我不是故意的。”

他跑着跑着，突然决定他再也不回班特雷农场，不回温斯堡了。

“我杀死了上帝的人，现在我自己也是个成人，应该自立了。”他这么说着，停止了奔跑。

瓦恩河谷蜿蜒地穿过田野和森林，向西流去。沿着曲折的河谷有一条小路，大卫便顺着这条路快步走了。

杰西·班特雷在小溪旁的土地上躺着。他不安地动弹了一下，呻吟着睁开了双眼。他就这么一动不动地仰卧着，眼睛望着天空，许久才站起来。他头脑里还迷迷糊糊的，并没有为孩子失踪感到吃惊。他在路旁一根圆木上坐下来，又开始谈论上帝。

然而，人们能从他嘴里听到的也只有一句话。每当提及大卫的名字，他便两眼失神地望着天空。他说是上帝的使者把孩子带走了。

“因为我对荣誉太贪心了。”他严肃地说了这一句，就不再多说什么了。

题图插图：刘绍昆

修道院内幕

〔法国〕斯汤达
冀冬译



以《红与黑》、《巴马修道院》等长篇杰作著称于世的斯汤达（1783—1842），还写过一些中短篇小说。本篇全名为《修道院内幕，吕克莱丝·弗朗吉玛妮的冒险故事》，选自作者写于1828—1829年的《罗马漫步》（Promenades dans Rome）。

在玛尔什地区的卡当扎洛①有一所贵族修道院，主持人是弗拉维亚·奥尔西妮。她办事的作风严谨而果断。她发现她手下的一名修女——傲慢而放肆的吕克莱丝·弗朗吉玛妮，与外人偷情。男的是富尔利②的青年。她在深夜把他引进了修道院。

吕克莱丝·弗朗吉玛妮是僧侣阶层第一流世家出身，为此，修道院院长不得不对她另眼看待，百般照顾。

---

① 卡当扎洛：意大利城市。
② 富尔利：意大利城市。

修道院院长的侄女克拉拉·维斯贡蒂，入院不久的修女，是吕克莱丝的密友。大家都把她视为修道院中最漂亮的美人儿。她几乎成了伦巴底① 式美的理想典范。列昂纳多·达·芬奇在希律王的妻子的头像上表现的，就是这种举世无双的美，因而使它千古流芳。

克拉拉的姑妈要侄女提醒她的女友，她与外人偷情的事已为人所共知，有损她的荣誉和体面，因此要她中止这种不正当的关系。“您不过是个胆小怕羞的毛孩子，”吕克莱丝回答她说，“您从未恋爱过。一旦您心中充满爱情，您就体会到，我那情人的一个眼神儿比修道院院长太太的一切命令、一切可能加害于我的最可怕的惩罚，会对我具有更大的支配力量哩。我并不在乎她的惩罚，因为我是大家闺秀呀！”

修道院的女主持人看出，一切和风细雨的规劝都失效了，只有诉诸严厉的训斥。吕克莱丝承认自己有错，但是态度傲慢，盛气凌人。她以为，象她那样显赫的门阀不该让她受一般教规的束缚。“我那出类拔萃的父母在我还不能理解我已作出保证的那种事情的小小年纪就希望我干出一番惊天动地的业绩来。”她带着一丝苦涩的微笑补充道。“他们有幸获得我这份财产。我觉得他们给予我的温存与体贴不该让一个出身豪门世家的女子受到压制，而这件事并不要他们难为金钱。”

这场相当激烈的对峙发生后不久，修道院院长确信那个躲在修道院花园内的富尔利青年已经在此地度过了一天半时间。她威胁吕克莱丝说，要向主教和教皇特使告发她的罪行，由此会引发出一场官司，叫她当众出丑。吕克莱丝有恃无恐地答道，当问题

① 伦巴底：意大利北部地区。典型的意大利人的美具有东方人的特点：乌黑的头发，乌黑而明亮的大眼睛，洁白而细腻的皮肤，在伦巴底地区尤其多见。

涉及到象她那种身份的修女时，就该考虑后果了。不管怎样，倘若案件转到罗马，修道院的女当家就得记住，那边有一位大主教（这是罗马教廷中的大人物之一），是弗朗吉玛妮家族的合法保护人。修道院院长被她这样目空一切的自信弄得恼羞成怒，同时也理解了这最后一句话的全部含义和份量，于是她决定经由法律途径撤回使她的修道院蒙羞的那桩伤风败俗的案子。

弗拉维亚·奥尔西妮自己也是出身名门，在当地颇有影响。她知道吕克莱丝的情人，那个举止轻妄的青年，被涉嫌参与烧炭党① 的活动。由于受到忧愤的阿尔菲哀利② 的作品的薰陶，对意大利身陷囹圄而备尝煎熬的奴隶地位义愤填膺，这个青年热切地渴望去美国作一次考察旅行，以便亲眼见识见识那个蒸蒸日上的世上唯一的共和国。缺少盘缠阻挠了他的行程。他向一个悭吝的叔父求援，这个叔父在听取他的听忏悔神甫的话后不久便给了他盘缠，打发他的侄儿离开当地。吕克莱丝的情人不敢再见吕克莱丝的面。他穿越横贯在富尔利与托斯坎之间的山脉。据悉，他搭乘一艘美国的军舰前往里伏诺了。

这次出走对于吕克莱丝·弗朗吉玛妮乃是一个致命的打击。这位芳龄二十七、八岁的修女，美得出奇，但是表情善变。当她一本正经时，那庄重的容貌和乌黑铮亮、炯炯有神的大眼睛可能表明她在惯常控制自己周围的一切事物方面具有极大的权威。在其他时候，她才智横溢、活泼机灵，她的思维总是超越她的交谈者。自从失去情人后，她变得无精打采，沉默寡言。不久，她开始跟几名自称对修道院的女当家人怀恨在心的修女交往。修道院

---

① 烧炭党：意大利十九世纪初一个进步的资产阶级秘密革命组织，旨在推翻奥匈帝国的异族统治，维护国家的自由、独立和统一，争取建立意大利的共和政体。由于烧炭党的成员最早都聚集在树林里，打扮成烧炭工人，故有此称呼。

② 维克托·阿尔菲哀利（1749—1803）：意大利首屈一指的悲剧诗人。

院长虽然发觉这事，但是毫不介意。吕克莱丝把她的憎恨很快地感染了她新交的女友中那安分守己和软弱无能之辈。

修道院院长充分信托她的贴身杂务修女玛蒂娜。这是一个头脑简单，老是闷闷不乐的姑娘。她以健康为理由，其实出于更严肃的动机①，给修道院女当家人准备的饭菜和食物一向都是最简单的。吕克莱丝对她的女友们说："我们要千方百计与玛蒂娜交往，首先侦察她有没有偷情养汉的事。"经过几个月的耐心观察后，她们发现玛蒂娜爱上卡当扎洛附近市镇上的一位赶车人。她为了这件事胆战心惊，坐立不安，生怕被人告发到贞洁的修道院院长处。赶车人整年累月都是餐风宿露在外，但是每当他赶车到卡当扎洛时，总要找个借口前来探望玛蒂娜。吕克莱丝和她的几个新结识的女友曾经继承了一些钻石项链。她们托人带去佛罗伦斯变卖。后来，这些姐妹中间有一名修女的贴身女仆的兄弟冒充要去外地经商，于是搭乘了玛蒂娜的情人的马车，并且跟他交上了朋友。有一天，搭车人无意之中告诉赶车人，修道院里有一个名叫玛蒂娜的杂务修女刚刚秘密地继承了一件珍宝，那是她曾经全心全意给予看护和照料而在不久以前去世的一位修女遗留下来的。

由于一批禁运品被官方没收，还在维隆纳② 坐了三个月监牢，赶车人几乎倾家荡产。那是一个搭车的旅客，把走私货塞满了他的车子，当波河③ 边境的奥地利海关稽查人员截获了这批违禁品时，该乘客遂逃之夭夭。在这次倒霉的事件发生以后，西尔伐牵着租来的马匹回到卡当扎洛，他自己的马匹被卖掉了。他想到要向玛蒂娜借钱，事实上玛蒂娜一贫如洗。她的情人责备她，

① 防止食物中毒。
② 维隆纳：意大利城市。
③ 波河：意大利北部最大的河流。

威胁说要抛弃她，她痛不欲生。这个姑娘病倒了。吕克莱丝·弗朗吉玛妮好心地经常去探望她。

一天傍晚，玛蒂娜对吕克莱丝说："我们的女当家人性格很暴躁，非得给她吞服鸦片，才能使她保持镇静，才不会每天都来指责我们，折磨我们。"不久，吕克莱丝灵机一动，借题发挥说："在我不耐烦时，我也求助于鸦片。自从我的情人出走以后，我就经常吞服。"玛蒂娜受到在修道院里尽人皆知的那一事件①的启示而鼓足勇气，一边哭泣，一边向有权有势的弗朗吉玛妮修女吐露了隐情，诉述她不幸爱上了附近市镇上的一个男子，这个情人准备抛弃她，因为他相信玛蒂娜很有钱，要求她接济，而玛蒂娜却爱莫能助，没法支援他。

那一天，吕克莱丝在她的无袖胸衣下面挂了一枚镶嵌钻石的小十架字。她摘下这枚十字架，硬要玛蒂娜接受。不久，她又计上心来，想给修道院的女主持人吞服鸦片，来平息她每日变化无常的脾气。吕克莱丝打算干这事时表现出来的谨慎，她企图毒害修道院院长的这种致人于死命的念头，使玛蒂娜惊恐万状，不寒而栗。"您以为这是毒药吗？"大发雷霆的吕克莱丝高声嚷道。"每隔三、四天，您就在她的食物里倒几滴鸦片，我也从同一细颈小玻璃瓶里取同样剂量的鸦片，当着您的面，倒在我喝的咖啡里。"玛蒂娜是个头脑单纯，容易轻信别人而上当的姑娘。她宠爱自己的情人。她在跟一个情感丰富、活泼伶俐、智慧无穷的女人打交道。玛蒂娜的情人曾满怀感激地接受了那枚饰有钻石的小十字架，爱它到了极点。她给了修道院院长称之为鸦片的东西，在她看到吕克莱丝把同样几滴液体倒入自己喝的咖啡时，她才完全放心。

---

① 即本篇开始时讲到的吕克莱丝·弗朗吉玛妮与外人（罗德里克·朗得利阿尼）私通。

还有一桩诱人的事特别怂恿玛蒂娜一不作二不休。卡当扎洛贵族教士会议的信徒们在五年的修道生活结束时有权在一昼夜内轮流考核修道院看门人的每一项职能。吕克莱丝事先捎信给玛蒂娜，她或是她的一个女友将会第一次看守修道院的禁区内院；厨房附近的小门会故意忘记闩上，那些被判刑的犯人将经由这道门把粮食运进来。玛蒂娜听出了弦外之音①，那天夜里她将会见到自己的情人。

修道院的女当家人自从有了要干涉吕克莱丝·弗朗吉玛妮的爱情生活这种想法以来，将近一年时间过去了。在此期间，有一个在家乡被指控参与烧炭党活动的西西里青年② 前来修道院，要求当听忏悔神甫的叔父③ 应允他在此地躲避风险，给予他某种方式的保护。罗德里克·朗得利阿尼在卡当扎洛附近市镇上的一所小屋子里过着深居简出的日子。他的叔父嘱咐他不要跟别人谈论他自己。天性豪侠而又热情奔放、非常正直的他，遭到1821年那次革命④ 失败后，固有的忧郁症加重了。他的叔父建议他每天去修道院的教堂里呆几小时。“你可以带些故事书去看看，”叔父对他说，“这些书我会借给你的。”在罗德里克看来，把世俗的读物带到这种神圣的殿堂简直是一种亵渎神明的行为。他在那儿只读经书。那些照管教堂的杂务修女们发现了这位漂亮的青年。他全神贯注于书本。在修女们的眼里，他那雄健结实的男性美和

---

① 她的情人西尔伐由于运载了走私违禁品遭截获而沦为犯人，被判三个月监禁。

② 当时烧炭党的革命活动遭到查禁，党人们常神出鬼没地行事，因此，作者时而称罗德里克·朗得利阿尼为富尔利的青年，时而又说他是西西里的青年。

③ 前面说：“这个叔父在听取他的听忏悔神甫的话后……”，这儿又说：“要求当听忏悔神甫的叔父……”同一叔父，二种身份，原文如此。

④ 1821年烧炭党在意大利北部的皮埃蒙特组织暴动，遭到当时奥国首相梅特涅的镇压。

飒爽英姿的军人仪态与他那过分拘谨持守的举止恰恰形成了一个鲜明而奇特的对比。

修道院院长听人说起这种堪称模范的品德。于是她邀请了犹如修道院的听忏悔神甫本人一样德高望重的他那侄儿，在她的特别接待室里共进晚餐。朗得利阿尼就这样有了几次难得的向克拉拉·维斯贡蒂眉目传情的机会。按听忏悔神甫的吩咐，克拉拉每天要静修好几个钟头，地点就在把教堂的一部分与修女们的祭坛的栅栏隔离的巨大帐幔的后面。罗德里克一旦认识了维斯贡蒂，她便发觉，他经常不断地来往教堂。他专心致志地读经书，每当三经钟① 敲响，他便放下经书，双膝下跪，默默祈祷。

在西西里时，朗得利阿尼悠然自得地浪迹上流社会，可是在卡当扎洛，只有那个性格沉郁而专横的叔父与他朝夕相处。他逐渐养成习惯，每隔两天要去探望修道院院长一次。他发现克拉拉在她的姑妈身边。他与她攀谈，她只冷冷地报以三言两语，一副十分悲切和几乎不愿理睬人的样子。罗德里克既然心里没有任何图谋，也就不感到分外难过。但是，他不久便觉得，只要见不到克拉拉的面，那日子就漫长得难以忍受。由于他没有目的，也毫无意识地向年青的修女倾吐了他的情怀，克拉拉不得不回答他说，她的本分就是要她差不多每天都默守在修女们的祭坛前。她从那儿可以了如指掌地看见他在殿堂里念诵经书。克拉拉透露了这番真情后，有时便把头靠在帐幔和栅栏上，借此向他提示她置身的场所。

有一天，罗德里克目不转睛地盯着把克拉拉隔离的栅栏，她本能地掀开了一些帐幔。他们靠得相当近，彼此很容易交谈。但是在诉讼案卷中证实，这个时期，他们从未在教堂里谈过话。在

① 三经钟：即每天举行三次的敲钟仪式，简称晨祷、午祷、晚祷，钟响就开始祈祷和诵经。这是天主教传统的崇拜仪式。

几个礼拜幸运的盘桓和甜蜜的卿卿我我以后，罗德里克感受到了极大的痛苦：他无法掩饰自己对克拉拉的一片痴情，但克拉拉是修女，她已经向上苍许下终身侍奉的誓愿。可以设想，这种不顾一切后果的爱情会导致他犯下多么可怕的罪行啊！

跟克拉拉无话不谈的罗德里克，向她诉述了自己的内疚和痛苦。他向她吐露衷肠，这还是头一次。她的反应则很冷淡。但是这种奇特的表白情感的方式使年青的罗马女人对他怀有更大的兴趣。在这些充满热情的人的心灵深处，爱情就是这样的：最严重的缺点、罪行，最不利的、对爱情毫无指望的境况，反而促使爱情萌芽、滋长。“倘若我的情人是一名窃贼，我准会爱他！”L太太对我说。我现在叙述的这个故事，就是打她那儿听到的。

这一切情况都是在一年之内发生的：吕克莱丝把这一年用来与玛蒂娜共同策划阴谋。八月底气候酷热。几个月以前，克拉拉经历了她平生最大的幸福。她有两天看见了罗德里克，一天在接待室中，另一天在教堂里。身为模范修女和修道院女当家人宠爱的侄女，她享有极大的自由。当她夜间失眠时，她时常去花园散步。

正象诉讼案件中所证实的，八月二十九日将近凌晨二时，她从容不迫地离开花园，返回自己的单人斗室。当她从专供仆人进出的小门面前经过时，发现门闩不在了。平时，它总是套在二个铁环中的，其中一个铁环被砌在墙里，另一个则被固定在门上。这样可以把门关严。她继续往前走，脑子里空白一片，什么也不想，这时从门缝里透过来的一点儿微弱的亮光向她显示，门没有上锁。她把门推开了一些，看见了街上铺石的路面。

眼前的景象掀起了她灵魂深处的波澜，最荒诞不经的念头占有了她。突然，她摘除面纱，把它缠成包头巾，又将无袖胸衣改为领带，把她那等身分用黑丝绸制作的飘飘忽忽的宽大裙袍变成象是男子的外套。就这副穿着打扮，她开启了门，又把门推上，

于是上了卡当扎洛大街，走去会见罗德里克·朗得利阿尼了。

她认识他的宅子，经常从构成修道院屋顶的平台的高处瞅见那幢房屋。她叩门时全身直打颤，听到了罗德里克叫醒仆人的声音。仆人登上三楼，瞧是谁在叩门，接着他又下楼开门。从门外刮来的风吹熄了他刚刚点亮的灯。他打起火石来，这时，从隔壁房间传来罗德里克的叫嚷声："是谁在那儿?找我有什么事吗?""这是关系到您的人身安全的一项警告，"克拉拉扯开她的嗓门儿答道。

灯终于又点亮了，仆人把带来这项忠告的年青人领去见他的主人。克拉拉发现罗德里克是穿好衣服，手执武器的。但是，当罗德里克看见他面前站着的是一个全身瑟瑟发抖的稚嫩的年青人，象一名神学院的学生时，他放下了手里的火枪。灯光很晦暗，年青人过于激动，连话也说不出了。罗德里克端起灯，把它凑近克拉拉的面孔，立刻认出她来。他把仆人推到另一间屋子，对克拉拉说："天哪！您来这儿干什么？莫非修道院里失火了吗？"这话使可怜的修女顿失勇气，她开始看出他的狂热爱情的限度。她从未对他倾诉过爱慕之情的这位男子的冷冰冰的接待，使她几乎昏倒在椅子上。罗德里克把他的问题又重复了一遍。她把一只手按在胸口上，起身要往外走，却又虚弱得寸步难移，一下子倒在地上失去知觉。

良久，她渐渐地苏醒过来。罗德里克向她说话。从克拉拉持久的沉默中，他终于明白了女友的反常行为："克拉拉！你怎么啦？"他问她，把她抱在怀里，忽然，他将她安扶在一把椅子上，自己稍稍离开了她一些，用坚定的口吻对她说，"你是上帝的配偶，你无法属于我，否则，这对于你我都是极可怕的罪行。好好考虑一下你的罪孽吧！明天早上，我将离开卡当扎洛，永不回还。"她听了这骇人的话泣不成声，泪如泉涌。朗得利阿尼走进隔壁的房间，不久他复又出现，全身披着宽敞的外套。"您是

如何出门的？”“我是通过厨房附近的那道门出来的。我偶然发现它敞着。”“我准备把您领回我叔叔那儿去，这就够了。”罗德里克说着，挽起她的胳膊。他再也没说一句话，就把她重新带回修道院。他们发现小门仍然保持在大约三刻钟以前克拉拉离去时的状态，就悄然无声地进来了，但是克拉拉支撑不住，罗德里克温柔地问她：“你的房间在哪儿?”“往这边走。”她用一道气息奄奄的声音回答。她指明了二楼的集体宿舍。



克拉拉顾虑被她的情人瞧不起，又意识到这是她跟他最后一次谈话了，上楼时突然昏倒在阶梯上。远处圣母像前的一盏长明灯微弱地照亮了这个场面。朗得利阿尼理解他的职责是强迫自己抛弃克拉拉，她今后仍然会呆在修道院里，但是这时候他没有勇气离弃她。不久，一阵抽抽噎噎的哭泣声几乎把克拉拉窒死。“她这样的哭泣说不定会引起某个

修女的注意呢，”罗德里克对自己说，“我在这儿则丢她的脸。”但是，他又不忍心撇下她不管。她既站不稳又走不了，哭得死去活来。罗德里克抱住她。他又向自己刚才进来，而且知道大概就在花园附近的那道门走去。真的，当他扶着克拉拉，在靠近那门的走廊里走了几步之后，就发现了花园。在建筑物尽头的出口处，在非常隐蔽的地方，他才停下脚步，把女友安顿在一张长条的石凳上；这石凳隐匿在被修剪得很低矮的一些梧桐树的树丛中。

但是，他久久地把他所爱恋的这个年青修女搂在怀里。既然已来到梧桐树下，他再也没有勇气离去，爱情终于使他忘记宗教信仰。当清晨天色微明，罗德里克向她再三许愿，他将永不离开卡当扎洛后，克拉拉才跟他分手告别。她独自走来开门，发现它没有被关闭；她远远地目送她的情人破门离去。

翌日，他在会客室里看见了她。前一天夜里，他隐藏在小门附远的街上，在那儿过了一宿。克拉拉试图给他开门，却是枉费心机。后来的每天夜间，她发现门一直是上了锁，用门闩挡驾的。在决定了自身命运后的第六天夜晚，克拉拉躲在小门附近，清楚地看见玛蒂娜蹑手蹑脚地走来。过了一会儿，门开了，进来一个男子，随后，门又小心地被关上。克拉拉和她的情人一直等到这个男子出去。这事发生在拂晓时分。他们只有靠彼此写信求得安慰了。在第二天的信中，罗德里克对他的女友说，比他更幸福的人是车夫西尔伐；但是他恳求克拉拉千万不要相信玛蒂娜。基于现在毫不忌讳宗教的清规戒律，朗得利阿尼便向克拉拉说要翻越花园的围墙潜入修道院。他打算冒的这个风险把克拉拉吓得魂飞魄散，因为这垛墙壁在最低矮的部分都有四十英尺高，它建于中世纪，是用来保护修女们抵御撒拉逊人① 的侵犯和攻击的。问题是需要有一架绳梯。朗得利阿尼担心在附近买系绳会连累他

① 撒拉逊人：中世纪时西方人对侵略欧洲和非洲的阿拉伯人的蔑称。

的女友，因此他动身去了佛罗伦斯。四天以后，他投入了克拉拉的怀抱。但是，出于一种不可思议的巧合，就在当天夜里，不幸的修道院院长弗拉维亚·奥尔西妮咽气了。弥留时分，她对听忏悔神甫说："我是被人投毒致死的，因为我试图阻止我的修女们与外界的男子们偷情。说不定今夜连修道院内的禁区都会被人闯入哩。"

修道院女主持人透露的这个隐情把听忏悔神甫吓呆了。她一死，他马上就下令严格执行教规。顿时，修道院内钟声四起，宣布了修道院院长刚才逝世的消息。镇上的农民们都赶紧起身，集合在修道院的大门前面。罗德里克在听到最初的报丧钟声就逃匿了。

人们看见赶车人西尔伐从人群里走出来，他被逮捕了。大家都知道这家伙曾变卖了一枚钻石十字架。他承认是从玛蒂娜那儿获得这东西的。玛蒂娜则交代说，这是吕克莱丝作为礼品慷慨地馈赠给她的。玛蒂娜由于开了修道院的门而被指控犯了渎圣罪。她满以为只要把听忏悔神甫的侄儿牵连出来就可以使自己赎罪获救。她招供说，维斯贡蒂修女给她的情人罗德里克·朗得利阿尼开了这扇门。这位受大主教R之托，把三名教士委派给他照料的听忏悔神甫盘问了克拉拉。他在步出修道院时声称，明天，她或许会跟玛蒂娜对质。结果是，当天夜里，罗德里克溜进修道院，一直潜入作为牢房囚禁他的女友的单人斗室，隔着房门跟她传话。第二天早晨，那位至今仍表现得毫不妥协动摇，但是害怕玛蒂娜与克拉拉对质的吕克莱丝·弗朗吉玛妮大概指使什么人在端给她们二人的巧克力饮料里投放了毒药。将近七时，当大主教的代表们前来继续审理这桩案件时，有人通报他们，克拉拉、维斯贡蒂和玛蒂娜修女归天了。罗德里克干了一件英勇的事，但是并没有人受到惩处。案子被掩盖了，谁再提及谁就遭殃！

题图插图：蒋振立

不可思议的勤务兵



〔意大利〕埃·德·亚米契斯

翟继栋译

埃德蒙多·德·亚米契斯（Edmondo de Amicis 1846—1908）在意大利北部皮埃蒙特地区的库涅奥城度过童年和少年时代，1865年从摩德纳军事学校毕业后就当了军官，参加过统一意大利的复兴运动的战役，担任过随军记者和军报编辑，退伍后定居都灵，致力于专业文学创作。

他游历过欧、亚许多国家，有丰富的生活经验和感受，在文学上师承曼佐尼。他继承“文学描写人民”的民主传统，赞美普通老百姓的真诚、善良和高尚的道德情操，暴露统治者的无情和凶残。

亚米契斯的作品侧重描写军队和学校生活。名作《心》（一译《爱的教育》）在我国早有译本。中篇小说《卡尔美拉》也深受我国读者的欢迎。下面这个短篇不足六千字，形神兼备地刻画了一个独具个性的士兵形象。译文据莫斯科国立文艺出版社1960年版《意大利小说集（1860—1914）》译出。

世上的怪人无奇不有，说句夸口的话，我在一生之中还真见过不少。但是，象我现在要讲的这个怪人，也许你在任何地方都不会遇到。

他是撒丁岛人，一个目不识丁的庄稼汉，二十来岁，在步兵团里当差。

当我第一次遇见他——那时在佛罗伦斯，军队报纸的编辑部里——他一下子就博得了我的同情。不过，仔细地瞧了他一眼，

并且跟他谈了几句话之后，我深信，这乃是个不可思议的人。只要他朝您侧过身子，他的容貌就会完全变样。当您正视他，您见到的是一张最平常的脸；倘若侧面瞅他一眼，您无论如何也要忍俊不禁的。看起来，他的鼻子尖和下巴颏就象要粘连在一块儿似的，可是不成，因为宽大的嘴唇和稍微张开的、两排象近卫军士兵一样彼此相仿的牙齿横在中间作梗。他的眼睛细小犹如针头；当他微笑时，眼睛就完全消失在脸的陷窝里。那双眉毛特有的形态不由使人想起两个等腰三角形，额头长得这样低，在头发和眉毛之间几乎没有留出空隙。我的一个朋友称这人为造化的恶作剧。不过，他的面孔却显示出善良和某种灵活性。如果可以这样形容的话，他的灵活是完全偏向一个方面的，善良也属于某种特殊的类型。他发出的声音不悦耳，多少使人想到母鸡的咯咯喊叫。在他的意大利语言里你会有不少最惊人的发现。

“怎么样，您还喜欢佛罗伦斯这座城市吗？”他来到本地后的第二天，我问他。

“就这样，还可以。”他回答。

从这个除了卡利亚里① 和意大利北部一个小城市外从未在其他地方呆过的人嘴里所听到的这声赞许，我觉得太不够味儿了。

“那末，你究竟更喜欢哪座城市：是佛罗伦斯呢，还是贝尔加摩？”

“一时说不上，我昨天才来。”

他打算离去，我对他说：“再见”。他也回我一声：“再见”。

第二天早上，他来就职了。最初几天，我在与他相处过程中经常失去耐性，原准备把他退回他服役的军团去。如果一切还只限于不明白，不理解，则还能将就下来；不幸的是，他不仅缺乏

① 卡利亚里：意大利过去的贫穷地区撒丁岛上的大城市。

意大利语的起码知识，而且不能胜任我交给他的任务。我吩咐的话，他都是似懂非懂，而后干的事却适得其反。

倘若我象讲故事一般说给别人听，他曾把我的刮脸刀带到勒蒙涅出版社去磨，把我的手稿送交一个旋工，把一部法国长篇小说硬塞给一个鞋匠，把我的一双皮靴放在一个贵夫人的大门口，恐怕谁也不会相信真有其事。只有亲眼目睹，你才相信。他不光对意大利语不求甚解，而且办起事来还漫不经心，否则，就不至于闹出上述这些令人啼笑皆非的事。我反正憋不住了，不得不在此把他所经历过的最叫人惊奇的事描述几件。

上午十一点钟，我打发他去买些火腿回来就早餐，这时报贩子都在大街上叫卖《意大利前程报》。当我获悉当天的报上登出一则引起我兴趣的简讯后，我关照他："快去把火腿和《意大利前程报》买来。"他走了，过不多久又回来了，把火腿裹在"意大利前程报"里。

有一个早晨，我在他面前翻阅一本从图书馆里借来的、装帧精美的军用地图集，把一幅幅地图指给我的一个朋友看。我说：

"我没有办法把这些地图一眼全看遍，现在不得不仔细地查看每一幅，简直太糟糕了。若要设想一下打仗的整个过程，就得把这一幅幅地图并列地挂上墙壁才行。"

傍晚，当我回到家里——想起这事，我此刻还气得直打哆嗦——发现所有的地图全被从地图集上扯下来，挂上墙壁了。第二天早上，他居然还来见我，脸上透露出俏皮的微笑，以为我会嘉奖他哩。

另一次，我派他去买两只鸡蛋，嘱咐他在酒精灯上煮熟。在他外出的这段时间，有个朋友为一件要紧的事情来找我。这个可怜虫恰好这时回来了。我对他说："稍等一会儿。"他遂往屋角一坐，我则继续与访客晤谈。突然，我看见我那勤务兵的脸一阵红，一阵白，一阵紫，如坐针毡一般局促不安，不知眼睛往哪儿



躲闪。我仔细瞧去，见到我早先没有发现他坐的那把椅子一只椅脚上有金黄色的条状物。我再走近一些看，原来是流淌出来的蛋黄。这个丑八怪把给我买来的鸡蛋放在他穿的军大衣背后的口袋里，进入屋子就一骨碌坐到椅子上，把我早餐的鸡蛋全压碎了。

但是这一切比我后来吩咐他给我整理房间时所看到的情况不过是小巫见大巫。我就不表我怎么会打发他给我收拾屋子的。我想，任何一个思维健全者至少都会这样做的。在他看来，收拾屋子的最高水平就是把一件件东西堆成各式各样的建筑工程。他特别引以自豪的是，他能把这些物件叠床架屋似地垒成多层的高楼。只要他一开始搞这项建设，我所有的书籍就会遭殃：它们被排列呈半圆形，堆积得象某些钟楼的样子，稍有一阵微风吹来，顷刻之间便有倒塌的危险。在翻倒的脸盆底上，垛着一大堆由小瓶子和菜碟子构成的金字塔，塔顶上还竖起一把抹发油的刷子，鬃毛向上突出，就象凯旋的圆柱一样，高度到达令人目眩的程度。这一切导致的结果是，有时，甚至在深夜，常常发生意外事故：随着一声巨大的轰响，垒得高高的物件全部倾塌下来，假如没有屋子的四面墙壁截挡，这种灾祸大概会层出不穷。为了向我的勤务兵解释清楚，牙刷与头刷是用途完全不同的两件东西；装发油的罐头与装肉的罐头也不是一码事；床头柜根本不是用来存

放干净衬衫的，就需要具备西塞罗① 的口才和约伯② 的忍耐。

我怎么都不明白，他会不会由于我对他的关注而感激我，抑或，相反抱怨我。不过，有一次，他以一种应该说是最奇特的方式表现了对我的关怀。我倒在床上大约已经有两个星期了，我的病情既不好转也不恶化。一天傍晚，他止步在我的医生——顺便提一句，那是个心胸很狭窄的人——的楼梯上，无缘无故地问他：

“归根结蒂，您要不要把他的病治好？”

这话可把医生气疯了，他狠狠地痛斥了士兵一顿。

“他已经病倒在床上很久了。”我的勤务兵嘀咕道。

他还有一些其他乖戾和突兀的举动，在这种场合，我非但不骂他，简直憋不住要笑。比如一天早晨，他把我唤醒，脸上带着某种不寻常的表情，凑近我的耳朵低声说：“先生，愿您睡过天国。”③

另一天，当他回家时，在门口遇到了一位社会名流；后来，他碰巧听到我的一个朋友谈到他：“是啊，这是一个与众不同的家伙。”过了两个星期，在我跟我的一位朋友忙于晤谈时，他出现在门口，通报说有人打听我。

“谁？”我问。

“这，”他回答（一向记不住别人的姓名），“是一个与众不同的家伙。”

紧接着，屋子里爆发了哄堂大笑；笑声一直传到我那位新来客人的耳朵里。在我向他解释了事情的原委后，来客也捧腹大笑了。

---

① 西塞罗（纪元前106—43）：闻名的罗马帝国演说家和政治活动家。

② 约伯：据《圣经·旧约》记载，神把一切灾难全加到约伯身上，是为了考验他对神的信心的坚定性。尽管如此，约伯经受了一切考验，丝毫也没有失去信心。

③ 即长眠不醒的意思。

简直很难说，这个不可思议的家伙说的是哪里话：那是撒丁语、意大利语和伦巴底方言的混合体。所有的句子象是被砍伐过的，词尾全给吞掉了，一切动词使用的都是不定人称，因此话语完全是不连贯的。有一次，我的朋友在午饭时刻来看我。刚走进房间，他便问道："你的主人呢，可在吃午饭？""完了！"勤务兵回答。我的朋友惊讶得目瞪口呆。这声"完了"实际上表示我已经结束午餐。

他在团部办的学校里读过五、六个月的书，勉强地学会了念书和写字。但是这对于我来说才是个真正不小的灾难哩。我不在家时，他便坐到我的写字台前，把同一个字写上一、二百遍。这通常都是我前一天出声朗读什么时被他听到了，不知怎么的，在他脑海里留下了特别深刻印象的字眼儿。比如，有天早上，维尔金盖托里格①的名字使他震惊不已。傍晚，我回到家里，便看见在所有报纸的空白处、校样的背面、书籍的包装纸上、信封上、从字纸篓里翻出来的各种小纸片上，总之，只要能找到可以写字的空白地方，都写下了深深地吸引他的这个"维尔金盖托里格"。另一次，他突然想起了"东哥特人"②这个字眼儿，于是在我周围的一切物件上都写着这个历史名称。还有一次，他被"犀牛"这个字眼儿夺去了魂，第二天早上，我的房间里到处都是"犀牛"的字样。然而，我也善于从这种不可思议的怪癖中获得好处。现在我已经不用派他给不同的人物传递邮件时在信封上盖各种颜色的十字戳了：他居然能记住他们的姓名，简直是不敢想象的事。从前他只晓得说："这是给穿绿衣服太太的信（这位太太本是穿蓝袜子的女学究）；这封是给黑头发的记者的（他却长着火红色的头发）；这是交给红光满面的官员的（尽管他的脸色苍

① 维尔金盖托里格：高卢人全面反抗尤利·凯撒皇帝的起义首领，纪元前52年时的罗马人。

② 东哥特人：在公元五、六世纪时入侵并征服意大利的古日耳曼种族。

白得象死人一样）。”

在他的作业中，特别值得注意的是他的书写艺术。他为自己准备了一本练习簿，从他所能获得的一切书籍中，把作者写给自己亲人的各种献词都抄录在本子上，用勤务兵的父亲、母亲和兄弟的名字取代他本人一无所知的作者的亲人的名字。显而易见，他认为这是向双亲和同胞手足表达他的感激与爱心的最好方法。有一回，我打开这本练习簿，在许多摘录中读到：“彼得洛·特朗契（这是他父亲，一个庄稼汉的名字），出身贫贱，靠自己的勤奋和毅力在学者们中间取得了卓越的地位。他分担家庭的忧患，模范地教育子女们。安东尼奥、特朗契（代替米盖尔·列松纳①）谨以抄录此书纪念我父辈之中的佼佼者。”在另一页上，“谨以此歌献给我的父亲彼得洛·特朗契；他向撒丁王国的议会报告了诺伐拉②城郊战败的消息后，昏倒在地，几天以后就与世长辞了”，如此等等。在“献给在意大利国会尚未获得代表资格的卡利亚里”的标题下，署名“安东尼奥·特朗契（代替乔凡尼·普拉蒂③），如此等等。

尤其使我震惊，而且从未在别人身上发现的一点是，他平时对无缘见到的任何不寻常的事物所表现出来的那种令人惊愕的麻木不仁。住在佛罗伦斯时，他是翁贝尔托王子④举行婚礼庆典的见证人；他在佩尔戈列剧院⑤听过歌剧，参加过舞会（这是他生平第一次进歌剧院），在科里大道目睹过狂欢节的热闹场面和童

---

① 米盖尔·列松纳（1823—1894）：意大利自然科学家和政论家。

② 诺伐拉：意大利北部伦巴底境内的城市，1513年瑞士人在该地击溃法军；1849年奥国元帅拉德茨基（1766—1858）在该地战胜了由卡尔·阿尔贝特国王率领的撒丁军队。

③ 乔凡尼·普拉蒂（1815—1884）：意大利浪漫派诗人。

④ 翁贝尔托王子：1878—1900年意大利王储，1868年他与热那亚女公爵玛格丽特结婚。

⑤ 佩尔戈列剧院：建于1652年的佛洛伦斯歌剧院。

话般的彩灯游艺会。他还见识过许多其他事物。对他来说，这些都是完全新奇的，必然会使他惊讶，引起他的兴趣，促使他经常挂在嘴边的话题。然而，根本不对！他的惊愕并没有超出他通常的说法："就这样，还可以。""圣塔—玛丽亚·台尔·费奥莱①嘛……就这样，还可以；乔托钟楼②嘛……就这样，还可以；庇提宫嘛③——就这样，还可以。"我甚至在想，就是上帝亲自盘问他，对于神的创造奇功有些什么评价，说不定他也是如此回答："就这样，还可以。"

从第一天给我当差直到最后一天，他始终处于同样的心理状态：半认真半随便，一向温顺和气，常常怡然自得和无动于衷地对待世上的一切事物。他总是把我说的话理解反了，他的行为表现出某种特殊的不合情理。当他退出预备兵役的那一天，就象过去一样，仍旧心平气静地往他的练习簿里抄录什么，花了许久的时间。离开部队之前他来向我告别。我们不是特别情意绵绵地分手的。我问他是否喜欢离开佛罗伦斯？他回答：

"为什么不喜欢？"

我再问他想不想回家，他扮了一个怪相作为回答，我就是不明白他这副怪相包含什么意思。

"如果你需要什么，"我在最后一分钟说，"只管给我写信，我将乐意为你办理一切事务。"

"谢谢。"他回答。

他就这样告别了跟我一起住过两年多的宅子；在他离去时，

---

① 作者在此例举了佛罗伦斯的一些名胜古迹：圣塔—玛丽亚·台尔·费奥莱是从1294年起一直兴建到十九世纪末的佛罗伦斯大教堂。

② 乔托钟楼是该教堂的一部分；意大利画家和建筑师乔托（1266—1337）始创了该项工程。

③ 庇提是佛罗伦斯历史上两大世家之一（另一世家为梅迪契，他们彼此世代结仇），庇提宫是闻名画廊。

脸上既没有高兴，也没有惆怅的表情。

当他走下楼梯时，我瞧着他的后背。突然，他转过身来。

“此刻他的心弦被触动了，要说话了，”我这样思忖，“他会象知交一样跟我告别的。”

“中尉先生，”他说，“我把抹发油的刷子搁到大桌子的抽屉里了。”

说完这句话，他就走了。

题图插图：蒋振立

△爱情是一个美丽的梦。

——威廉·夏普

△恋爱就是选择。

——约瑟夫·普

△爱情的实质就是心灵之火。

——斯威登博格

△哪里有爱情，什么都不少。

——理查·布罗姆

△我们常易受我们所爱的人的欺骗。

——莫里哀

△爱情总是处于一种相信奇迹的心情中。

——约翰·考珀·波伊斯

△什么是爱情？两人一体；什么是友谊？两体一心。

——约瑟夫·鲁

△我们所爱的女人总是对的。

——艾尔弗雷德·德·缪塞

△生活缺爱情，不是真生活。

——莫里哀



纳扬佐的老爷

〔印度〕泰戈尔

吴呵融译

一

从前有一个时期，纳扬佐的老爷们曾是名声显赫的田产主，他们以王族般奢华的气派而遐迩闻名。他们会扯掉用达卡薄纱制作的衣服上面那些稍微粗糙的镶边儿，嫌它们擦伤了自己的皮肤。为了一个女儿的婚嫁，他们会花费好几千卢比。据人们传说，在一次庆典上，为了使夜晚变得如同白昼一样明亮，他们点燃了无数灯彩，并从空中撒下千万缕银线来拟造阳光。这都是大水灾以前的事了。洪水来了，这些带着旧式地主习俗的老爷们再也无法将这种世代相传的穷奢极侈的生活长期维持下去。就象一盏灯芯太多的灯，很快就油尽灯灭了。

我们的邻居凯拉斯老爷，就是这盏已灭的华灯残留下的最后遗灺。在他成人之前，他们家道业已中落，他父亲去世时，丧事的排场成了华灯熄灭前最后的一忽闪。后来，他们破产了。家业田产都被变卖来付债，所剩的一点现钱完全不够维持过去祖先的豪华场面。

凯拉斯老爷离开纳扬佐搬来了加尔各答。在这凋敝的家境中，他儿子没活多久就告别人世，留下一个独生女儿给爷爷作伴。

在加尔各答，我们和凯拉斯老爷是邻居。说也奇怪，我们家的历史正好跟他们的相反。我父亲是靠自己的劳力挣钱养家的，常以勤俭持家，不乱花一个钱而自豪。他的衣着是工人的劳动服，他的手也是一双劳动者的手。他从没有想以摆阔气、讲排场来赢得“老爷”这个虚名的欲望。而我呢，作为他的独子，为此深感其恩。他让我接受了最好的教育，使我能在社会上自立。我从不为自己是个自食其力者而感到不好意思。对于我来说，保险柜里清脆作响的钱币，比徒有虚名的悠悠家谱更有价值。我相信，这就是为什么当我见到凯拉斯老爷从世家声誉这个破产的银行里大开支票来求取社会的尊敬时，我那么不以为然的缘故了。我总爱疑心他因为我父亲是靠自力更生发家的而瞧不起我。

其实，我本该发现，除我之外，谁也不特别看重这位凯拉斯老爷。说实在的，再也找不出一个比他更于人无害的老爷子了。别人家有什么祸福悲喜，他总会适时地表露一番自己那点谦恭、殷勤，街坊邻里家一切红白喜事，他都事必躬亲。碰到熟人，无论长幼，他总会笑脸相迎。对你家里的情况，他会客客气气地问长问短，不厌其烦。同他在街上相遇的朋友，非得被他拉住寒暄一番不可。他那张嘴会接二连三地吐出诸如此类的问题：

“我亲爱的朋友，见到你真高兴。你很好吗？萨什他怎么样？还有达德——他好吗？你可知道，我刚听说玛丢的儿子发烧了。他现在怎么样？你听说没有？还有哈里·查伦老爷——我好久没见他了——但愿他没生病。拉克哈怎么啦？还有，呃——呃，你家的女眷可好？”

这位老爷，尽管服饰非常有限，但无论在什么场合，也总是衣冠楚楚，一尘不染的。他每天都小心翼翼地把自己的衬衫、背

心、外衣和裤子拿到太阳底下晒一晒，还有床单、枕套和常用的小坐垫。晾过之后，他还把这些东西掸一掸、刷一刷，然后安放在网架上。他那几件小家具倒也把房间装点得颇为大方得体。它们给人一种印象，似乎家具他还尽有裕余，如果需要，可以再陈设一些。由于没有佣人，他常会闭门谢客一阵，自己动手熨烫衣服或做别的下人干的家务杂活。料理妥当后，他这才开门迎客。

虽然我前面说过，凯拉斯老爷已田产全无，但他仍珍藏有几件传家宝。什么喷洒香水用的小银壶罗、装蔷薇油的缕银盒罗、小巧的金托盘罗、昂贵的旧式围脖儿和古装礼服罗，还有一顶祖传的头巾。这些东西，是他费了许多口舌，好不容易才从放债人手下保住的。一旦遇到适当的场合，他就会堂堂正正地把它们拿出来，希望以此挽回一点曾显赫一时的纳扬佐世家的面子。他其实本是个极为谦恭谨慎的人，但他又认为，自己既出身世家，那末，在平日言谈中充分表现对家庭的自豪就是自己义不容辞的神圣责任。他的朋友们常会带着善意的讥讽助长他性格上的这种癖好，以此从中取乐。

不久，邻居们都跟着叫他“老爷子”了。他们会聚集到他家里，跟他坐在一起消磨好几个小时。为了免得他破费，不是这个就是那个朋友会给他送来烟草，并说：“老爷子，今天早上有人从加雅给我寄来了一些烟草。请拿去试试，看您喜欢不。”

“老爷子”则接过去，称赞一番，随即便提起过去他们在纳扬佐时常吸的一种高级烟，说是买起来要一块金币一两。

他还会说：“不知道现在诸位谁想尝一尝？我还留有一些，可以马上给你们拿来。”

其实谁都清楚，如果有人真想试试的话，就会有这样那样的原因使烟拿不出来了：不是食橱的钥匙丢了，就是他的老管家甘尼什把烟草藏到别处去了。

他会解嘲地说：“家里有了佣人，就弄得你常常不知道东西

放哪儿了。喏，我的这个甘尼什——真说不出他有多笨。不过，我也狠不下心来解雇他。”

可怜的甘尼什，为了维护家庭的荣誉，对这种无辜的指责总是心甘情愿地默然领受的。

这时候，在座的某一位通常会说：“算了，老爷子，请别再费心去找吧。我们现在抽的这种烟就很不错了。那一种可能还太烈了呢。”

于是，“老爷子”这才如释重负地坐下来，将闲谈继续下去。

在朋友们起身告辞时，“老爷子”会把他们送到大门口，站在石阶上说：“啊，顺便请问，诸位什么时候方便到舍下小酌？”

我们之中的某一位则会说：“哦，现在不急，老爷子，现在不急。往后再订个日子吧。”

“很好，”他会说，“很好，咱们最好等到雨季。这阵子太热了。在这样的天气，我想请用的丰盛筵席会使大家都不舒服的。”

然而，雨季真正到来时，大家都小心留神避免谈及他过去的许诺。如果有人旧事重提，某个朋友就会客气地说，雨下得这么大，走动太不方便，不如等雨季过了再说吧。于是，这场戏就这么无休止地演下去了。

他那套寒酸的住宅对于他的身份来说真也是小得太不相称。大家常会为此而深表同情，嗟叹不息。朋友们再三申明，对他的难处，他们体谅之至：在加尔各答，要找到一套象样的房子简直就不可能。实在地，多年来他们一直在竭力为他寻找一套更合身份的好房子，然而，无须我多说，你们也会领悟，其实谁也不会蠢到真的去替他找房子。“老爷子”总会无可奈何地长叹一声说：“唉，唉，我到底只好将就在这儿住下去了。”接着，他便和颜悦色地笑着说：“不过，要知道，我可不能忍受跟朋友们分

离。我必须挨近你们住，这就比什么都好了。”

不知怎的，我对这些事的确极为反感，恐怕是因为一个人年青时，总会认为缺乏自知之明是最不能容忍的罪过吧。凯拉斯老爷并不愚蠢，平日的处世之道，大家都乐于向他求教，可是只要一牵涉到纳扬佐的事，他说起话来就完全没有谱了。因为，出于一种逗趣的情怀，谁也不去否认他那已经不复存在的世家地位，但他自己却不肯注意讲话的分寸。当人们在他面前以可笑的夸张讲述纳扬佐的光荣历史时，他会以极其严肃虔敬的态度倾听这些叙述，完全信以为真。哪怕是作梦也丝毫不怀疑，其实谁也不会相信这些话。

二

当我平心静气地坐下来分析自己之所以产生不喜欢凯拉斯老爷的思想感情的缘故时，我发现了一层更深的原因。这就是我将要在下面解释的。

尽管我是有钱人家的孩子，而且也许在大学里虚度了一些光阴，但我学习还是勤勉的，总算在年纪尚轻时就获得了加尔各答大学文学硕士的学位。我品行端正，无懈可击。此外，模样也长得很不错。要是我说自己漂亮，顶多算有点自夸，却绝不过份。

毫无疑问，在孟加拉的小伙子中，我是那些有女待嫁的父母们眼中一个值得挑选的对象。对此，我心中有数，也拿定主意要在婚姻市场上充分获得正确的身价。我曾给自己描绘过理想的意中人。在我的心目中，她将是一个富贵人家的独养千金，美丽异常，极有教养。远近不断有人向我提亲，有人愿出大笔现钱作陪嫁。我以一丝不苟、不偏不倚的态度在我那台判断力的微妙的天平上衡量这些亲事，结果一个都看不上。我十分自负，相信诗人巴贝乌提的话。以这世界之广袤，时间之无极，最终总会诞生出

一个人儿来与我这无上的骄子相匹配的。

然而，在当今这有限的时日内，在现时孟加拉这个狭小的天地里，很难说这个无可比拟的人儿是否会现存。

在此期间，对我有意的父母们以各种各样的调子对我竞相夸奖。

且不论我是否中意他们的女儿，就这些崇拜赞誉而言，它们毕竟不会令人不快。我已习惯于把它们看作我理所应得的褒扬了，因为我是这样的出类拔萃。据说，尽管神祇们不给凡人恩赐什么，但他们仍希望有崇拜者为他们歌功颂德，否则就会愤然发怒。而我也让这种神祇般的企待情绪在自己身上强烈地发展起来了。

我曾听说，凯拉斯老爷对他的朋友讲过，纳扬佐的老爷从不渴望恩惠。即使自家的姑娘仍待字闺中，也绝不违背这种世家的传统。正是他的这种妄自尊大激恼了我。我这种忿懑之情的耿耿于怀，已经为时不短了，但我仍沉住了气，不露声色地将它埋在心田，因为我是这样的出类拔萃。

有如闪电伴随着雷鸣，在我的性格中，低声的气话里总会夹杂着忽闪而过的幽默讥讽。当然，纯粹为了出出气而将这老头儿作弄一番，这在我是不可能的。因此，很久以来，我一直按捺着自己，什么乱子也没闹。可是有一天，我脑海中突然冒出了一个那么可笑的计划，以致我无法抵制将它付诸实施的诱惑。

前面我已说过，凯拉斯老爷的许多朋友都喜欢把他捧上天。有一个退休的政府职员曾告诉他说，每逢他见到乔塔的洋大人时，那位洋大人总会向他打听纳扬佐老爷们的近况。而且有人曾听见那位洋大人说过，在整个孟加拉，唯一真正值得尊敬的家族就是布德万的王公和纳扬佐的老爷了。听了他这番可笑的胡诌，凯拉斯老爷竟然得意非凡，并常常将这些话转告别人，以此卖弄一番。打那以后，无论在哪儿，只要是在公众场合遇见那个退休的

政府职员，除了问他一些其它的一般问题之外，凯拉斯老爷还会说：

“啊，呃——顺便问问，乔塔的洋大人好吗？您说很好？哦，是呀，听到这我真高兴！还有他那位亲爱的太太呢，也好吗？哦，是呀！小家伙们呢——他们也都挺好吧？哦，是呀！真是好消息！您见到他们的时候，可别忘了转达我的问候！”

凯拉斯老爷会没完没了地表白说，他有意于定个日子亲自去拜访这位洋大人一次。但可以肯定，还未等这位纳扬佐的世家老爷造好那辆为出访副总督官邸而特备的家庭马车，许许多多的乔塔洋大人和伯拉洋大人早就出的出境，入的入境了；而胡格利河的流水也不知已奔泻去多少了！

有一天，我把凯拉斯老爷叫到一旁，轻声对他说：“老爷子，昨天我在接待会上有幸谒见了副总督。乔塔洋大人偶尔提起了你们纳扬佐世家。我告诉他您凯拉斯老爷已经搬到城里来了。你知道吗，听说你来了却没去拜谒他，大人挺不高兴呢。他对我说，他准备不拘礼仪规矩，今天下午就对你进行一次私访。”

换了别人，谁都会一眼看穿我玩的这套把戏。而且，如果我说的是别人而不是这位乔塔洋大人的话，凯拉斯老爷也会听出这是个玩笑的。但由于他听信了那个退休政府职员的胡诌，而且自己又吹了那么多牛，所以在他看来，副总督的来访简直是世界上最自然不过的事。我带来的消息使他坐立不安，兴奋异常。这次来访的每一个细节都让他大伤脑筋——他尤其苦于自己对英语一窍不通。他到底将会遇到什么棘手的问题呢？我告诉他，根本不会有什么问题：不懂英语是一种贵族气派。再说，副总督总是随身带着译员的，而且他特别强调这次造访纯属私人交往。

快到正午的时候，我们的大部分邻人都去做工了，其余的也睡了午觉。这时，一辆两匹马拉的四轮马车停在凯拉斯老爷的家门前。两个穿制服的侍从走上台阶，高声通报道：“乔塔洋大人

驾到。”凯拉斯老爷穿着他那件老式庆典的长袍，戴着祖传的高头巾，早已在那里恭候多时了。甘尼什也用平时在这种场合主人穿的最好衣服把自己打扮一新，从旁伺候。一听到这声传报，凯拉斯老爷激动得上气不接下气，颤颤巍巍地走到大门口，将我的一个假扮成洋大人的朋友迎了进来，一再对他弯腰行礼，每走一步就鞠一个躬，而且尽力以最好的姿势倒退着走。他事先就在硬木扶手椅上铺好了那张祖传的高级毯子。这时，他请乔塔老爷坐下。然后，用乌尔都语（古代的大人们使用的一种宫廷语言）作了一番词藻华丽的讲话，并用那个小巧的金托盘托着一串金币——他那破了产的家庭中最后一点值钱的家当——敬送给这位洋大人。老管家甘尼什带着一种近乎恐怖的窘迫表情站在后面，用那个洒香水的银壶给洋大人喷香水，并不时小心翼翼地给他搽一点镂银盒里的蔷薇油。

凯拉斯老爷为自己没能在纳扬佐以祖传的豪华仪式接待尊大人而一再表示歉意。倘若在那里，他就可以为他举行正式接客典礼。可是在加尔各答，他不过是个侨居的异乡人——就象离开了水的鱼儿，一筹莫展。

我的那位朋友，戴着那顶高高的缎礼帽，一本正经地点着头。不消我说，你们也知道，按英国的礼俗，在室内本该脱帽的，但我的朋友却不敢脱，因为怕被他们看出破绽。而凯拉斯老爷和他的老管家甘尼什已昏昏然忘乎所以，竟然没发现这一不合礼度之处。

交谈只进行了十分钟，其中主要是点头颔首。然后，我的朋友起身告辞了。那两个穿制服的侍从，按我们事先的计划，堂而皇之地带走了那串金币、那个金托盘、祖传的毛毯、喷香水的银壶和装蔷薇油的镂银盒。他们将这些礼物隆重地捧进马车里。而凯拉斯老爷呢，则以为这是乔塔洋大人向来的习惯。

在这整个过程中，我都躲在另一间房子里偷看。因为要忍住

不笑，我的腰都酸痛了。忍到实在忍不住时，我冲进了隔得更远的另一间屋。蓦地，我发现这间房的屋角里，有一个姑娘正在万分伤心地哭泣。一看见我那副笑得几乎喘不过气来的样子，她便忿忿地站起来，将一双充满怒火的黑眸盯住我的眼睛，含着泪水，哽咽着说："告诉我！我爷爷什么地方得罪了你们？你们为什么要拿他这样开心？你到这儿来干什么？为什么……"

她再也说不下去了。她用两手捂着脸，抽抽噎噎地哭起来。

霎时间，我的笑声消失了。我压根儿也没想过，我这个恶作剧除了对于自己是个极有趣的玩笑而外，还会有什么别的结果。此刻我才发现，我给这颗小小的柔弱的心带来了多么残酷的痛苦。我所有的残忍丑陋恶行一齐对我发出了谴责。我象一条被人踢了一脚的狗一样，悄悄从房间里溜出去了。



迄今为止，我一直都是只把凯拉斯老爷这位孙女库色姆当作婚姻市场上一件廉价的商品，在无望地等待着吸引一个丈夫的机会。可现在，我在一阵突如其来的震惊中发现，在那个房间的角落里，竟跳动着一颗人类的心！

当晚，我彻夜难眠，心潮起伏，思绪万千。第二天绝早，我把从凯

拉斯老爷那里骗来的所有东西拿了回去，打算悄悄地将它们送还给老管家甘尼什。我在门外守候着，可是一个人也没有。我只好蹬上门前石阶，走了进去。在走廊上，我听见库色姆正在以极其甜美的声音向她的祖父问道："亲爱的爷爷，请告诉我，昨天乔塔的洋大人对您说了些什么。您得一点儿也不漏地告诉我，我真想听得要命。"

这位爷爷却是用不着鼓励的。他满面红光，神采奕奕地复述着这位极有善德的乔塔洋大人在提到古老的纳扬佐世家时所使用的种种美好的赞词。那姑娘坐在他对面，仰头盯着他的脸，全神贯注地倾听他叙说。出于对这位老人的热爱，她决心极完美地扮演好一个虔诚听众的角色。

我被深深地打动了，不由得热泪盈眶。我默默地伫立在走廊上，直到老爷子眉飞色舞地讲述完乔塔洋大人这次出色的来访。等他离开房间之后，我将那些东西拿进去，放在姑娘的脚边，然后默不作声地离开了。

当天的晚一些时候，我又亲自去拜访了凯拉斯老爷一次。根据现代可耻的习俗，以往我养成了一种恶习，在走进这位老人的房间时从不向他打个招呼。可那天，我行了个大礼，并摸了摸他的脚。我相信，这老人一定以为我对他的礼貌是由于有过乔塔洋大人的光临。对此他极为满意，眼里露出一种庄严而又和蔼的神情。他的朋友们已经聚集在这儿了。显然，他再次开始了对昨天那一幕的回顾。这次更进一步作了渲染，简直达到极为荒唐的地步。无论是就其长度还是就其内容而言，那次谈话都变成了一篇史诗。

待别的客人都告辞之后，我以谦恭的态度对这位老人提出向他孙女求婚的要求。我说："尽管我几乎从来不敢有过片刻的奢望来高攀您这样的名门望族，但是……云云，云云。"

在我表白了求婚的意思之后，老人拥抱了我。他欣喜若狂地

说："我是个穷人，从没想到自己会有这么好的福气。"

这是凯拉斯老爷一生中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向人承认自己的贫寒。这也是他一生中第一次和最后一次——哪怕只有片刻，忘却了纳扬佐老爷的祖传荣耀。

题图插图：邓学东

△从生活中取去了爱情，就取去了生活的乐趣。

——莫里哀

△若要人爱请爱人。

——赫克托

△爱情必须用温言软语来培育。

——奥维德

△爱情有千支不同的曲调来打动人心。

——乔治·克雷布

△爱情治人不用刀，
爱情缚人不用索。

——佚名

△没有为爱情而立的法。

——德雷顿

△爱情似火，……火伤难忍受，爱情的伤更难忍受。

——约尔玛·约尔特·博伊森

△情人的口角是爱情的复活。

——特伦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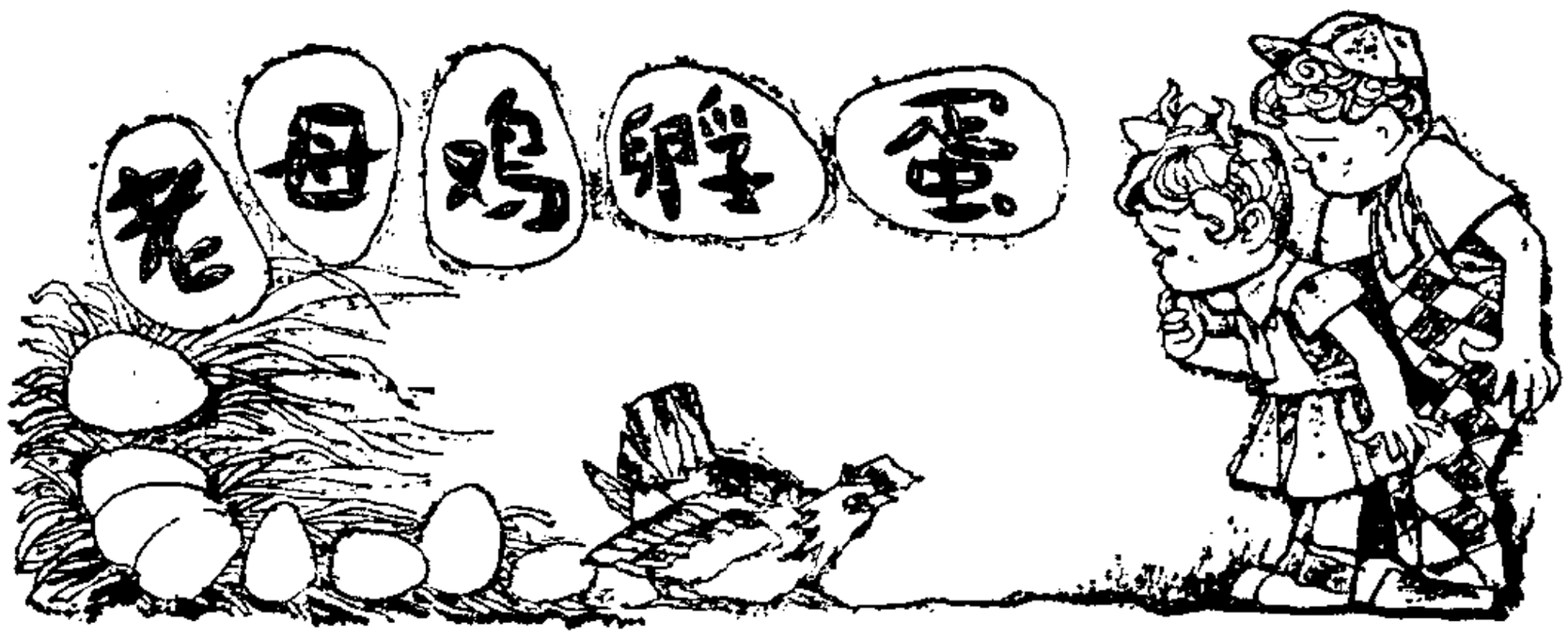
△真正的爱情是一生中成熟的果实。

——拉马丁

△用羞怯培育起来的爱情能久长。

——奥维德

老母鸡孵蛋



〔新西兰〕**弗兰克·萨奇逊**

云义译

弗兰克·萨奇逊（Frank Sargeson）是新西兰当代杰出的短篇小说家。1903年生于汉密尔顿，在奥克兰大学受教育。1946年出版长篇小说《那一个夏天》而一举成名。其他作品还有《我在梦中所见》（1949）及《故事选集》（1965）等。本篇据1976年英国牛津大学出版社《英国当代短篇小说集》译出。

我认为在我一生中所经历过的事情里，要算我母亲让老母鸡孵蛋的事最令人焦急的了。

那是一只奥品顿大黑鸡①。妈妈把它放进院子最暖和的角落里的一间鸡舍。一天晚上，我和弟弟两人拿着一支蜡烛，妈妈把老母鸡放进鸡舍后，给它十三只蛋让它孵小鸡。第二天早晨，我们跑出去看，竟稀罕地发现，老母鸡孵在这十三只蛋上面，它的身子看上去要比过去任何时候来得肥大。

除了稀罕地见到它孵坐在鸡蛋上面而外，我们还担心地看到它身子下面有一只鸡蛋露了出来。我们每次去看，情况都是如

---

① 产于英国肯特州奥品顿。

此。如果我们能够确定，露出的蛋总是那一只倒也不坏，因为妈妈放十三只蛋进去就是为了看看十三是否就是一个不吉利的数字，要是那只鸡蛋孵不出小鸡，也没有多大关系。然而，我们无法肯定这点，因此在上学的路上，我们总是在想：如果我们那只老母鸡蠢笨到轮流地让每只鸡蛋露出外面受凉，那么，这十三只蛋就连一只小鸡也孵不出来了。

接着还有一件更加恼人的事，即让老母鸡吃食。我们把饲料放在鸡舍门洞旁，可它连理也不理。我们等它出来吃食等得都不耐烦了，就走开去不管它。有时候鸡食也会不见的，但通常是这些食物还在，即使不见，我们也无法肯定它不是让麻雀啄光的。所以，每当我们朝鸡舍里张望时，都觉得我们的老母鸡是越来越瘦了。如果偶尔不是一只、而是两只鸡蛋露了出来，我们就更加肯定这一点。我们说，到头来要担心的，可能不是什么某只鸡蛋会不会孵出小鸡的问题，而是我们的老母鸡可能蠢得将它自己饿死。

后来，到了一个星期六早晨，也就是接近鸡蛋快孵出小鸡的时候，发生了一件可怕的事。我们哥儿俩正在院子里劈引火柴，突然间，我兄弟说，瞧！只见那只老母鸡在鸡舍的铁栅栏里走来走去，这可是过去我们从未见它做过的事。

我们还以为它大概饿了，就尽快地给它弄来一些小麦。然而看来老母鸡肚子并不饿；而且它不仅不吃小麦，反而咯咯地叫唤起来；如果我们靠近它一点，它就不是走来走去，而是在鸡栅栏里跑来跑去。唉，我们只好去告诉妈妈，她叫我们别过去，让老母鸡单独在那里，它就会回去孵蛋的。于是我们就站在院子里观望着它，可老母鸡还是走个没完，我们就又去告诉妈妈。妈妈看了一下钟说，等它五分钟再说。

老母鸡呢，继续在走来走去，我们却受不了啦。想到十三只鸡蛋会慢慢冷却，心里害怕极了。不管怎样，妈妈让我们再等五

分钟。后来，她走了出来，我们试图嘘它回鸡窝，但这并不凑效。老母鸡象疯婆子一样继续来回走着。妈妈说我们只好让它单独留在那里，全凭运气了。我们统统走进去看钟，估计老母鸡离窝至少已有二十分钟。我们说这么多时间鸡蛋早就冰冷了。

接着，我们又走了出去，看到了最令人惊讶的事情：老母鸡突然停止咯咯乱叫，它纹丝不动地站在那儿，似乎在尽力回忆起某件事，紧接着，它朝鸡舍洞口跑了过去，转眼就消失在里面。

于是，这就轮到我们自己变成疯子一般了。然而，几分钟以后，我们开始低语起来。我们走到靠近房子前面的地方劈引火柴，目的是不打搅老母鸡。我们还不断回到院子里，蹑手蹑脚地走向鸡舍，远远地朝里看去，妙不可言地看见它已在那里孵蛋了，尽管象往常一样还是有一只蛋露出在外面。

几天后，十二只雏鸡孵出来了，但是第十三只却没孵成。至今我还一直想知道，这是否就是总露出在外面的那只鸡蛋呢？它是否就是那只坏蛋呢？我弟弟说老母鸡知道那是只坏蛋，所以犯不着暖孵它。他也许说得对。小孩子是很象老母鸡，他们知道大人所不知道的事，可是等到他们长大成人，就把那些事情忘却了。

题图：阿平

《世界中篇名作选》

应读者要求，特将本丛书前五集集中重印，并增出精装本。

第一集平1.65　精2.75　　**第二集**平1.70　精2.80

第三集平1.75　精2.85　　**第四集**平1.85　精2.95

第五集平1.85　精2.95

第六集在排印中，估价平1.80　精2.90

〔西班牙〕贝·佩·加尔多斯

海岩译　江川校

格罗利亚



贝尼托·佩雷斯·加尔多斯（Benito Pérez Galdóos，1843—1920），西班牙著名作家。自幼早熟，聪颖过人，少年时期就为当地报刊撰稿写诗。1869年在首都马德里大学法学院毕业后，放弃律师职业，终身从事文学创作。当时，正是西班牙人民民主斗争日益高涨和深入的年代，他的作品深刻地反映了这一时期的现实生活，充满了反宗教专制、反君主极权的进步色彩。他一生用西班牙语写下86部小说、22部剧本和14卷其它著作，是西班牙最多产的小说家，与塞万提斯同被誉为西班牙文学史上“一对并峙的高山”。他的代表作有四十六卷本历史小说《民族演义》，以现实生活为内容的长篇小说《悲翡达夫人》、《格罗利娅》、《莱昂·罗契一家》，剧本《现实》、《祖父》等。

《格罗利娅》写于1878年前后。故事叙述一个家住英国的德籍犹太族青年塔聂尔，在返英途中于西班牙菲哥浦里加城附近的海面上遇难，被救脱险后到菲城著名律师兰蒂瓜家中调养。在那里，他与律师的女儿格罗利娅相爱，私生一子。由于包括兰蒂瓜一家在内的菲城居民都是虔诚的基督徒，对犹太人怀着根深蒂固的传统偏见，把他们看作出卖耶稣的犹大的后裔。格罗利娅和塔聂尔之间终因宗教信仰不同而在思想情感上产生裂痕和冲突。但双方这时已深陷情网，无力自拔。两人在信仰与爱情的矛盾中苦苦挣扎，备受折磨，先后含恨死去。

这部小说不仅有强烈的反封建、反教会的进步意义，而且艺术成就甚

高。作者对主人公形象的塑造，成功地运用了“以对话写心理”的艺术手法。全书七十二章，从下面选译的三章可以大致看到故事的轮廓和作品的风貌。

她终于明白了真相

〔塔聂尔几经思想斗争后，终于向格罗利娅表明了自己的犹太教徒的身份。敌对的宗教信仰引起尖锐的矛盾……〕

格罗利娅从激情中清醒过来，感到一阵透心的寒冷。一切都是如此黑暗和可怕，她对自己的内心进行道德的审视，不禁毛骨悚然。当想到自己的家族和名誉时，她感到自己已被上帝和世人所唾弃。

“塔聂尔，塔聂尔！你在哪？”她闭着两眼问道，同时伸出一只手，象在呼救一样。

塔聂尔把她紧紧搂在怀里。

“我在这，”他说，“就在你身旁，我再也不离开你了！”

“你疯了！你一定得逃走！不过，看在上帝面上，现在可别把我一个人撇在这儿。我要死了。”

“现在，”塔聂尔坚定有力地回答道，“任何人也不能使我离开你。”

“我父亲……”她呢喃着。

“我不怕。”

“还有我的宗教……”

犹太人顿时沉默了，他垂下了头。

“塔聂尔，塔聂尔！”姑娘悲泣着说，“你怎么啦？”

塔聂尔没有回答。格罗利娅用柔嫩的手托住他的下巴，想让他抬起头来。

“你刚才说的那个字眼儿太可怕了；我竟然把它忘掉了。”这个外国人低语着。“你使我的血都凝结了，我的心跳得这么乱，就象猛地被你抽了一鞭子似的。”

“你为什么这么害怕？”格罗利娅禁不住也害怕起来。“塔聂尔，我的心上人，别让隔在我们之间的鸿沟再扩大了，让我们把它填平吧！”

“你说什么？”

“让我们尽力把我们的信仰变成一个，把我们的道德观念统一起来吧！我们不是犯了同样的罪过吗？那么，让我们将它们溶为一体，变成善良和真诚吧。塔聂尔，我们来认真分辨一下，将我们隔开的究竟是什么，那么，准会发现，我们之间的距离不会很大的。”

“是的，在创造了天和地的上帝面前，这距离并不大，但在世人面前，却是无限大的……”

“上帝啊！”她泪流满面地祈求，“你真的不能可怜可怜我们吗？”

“亲爱的，我亲爱的妻子，”他情不自禁，更紧地搂住她，“是时候了，在我们之间，是一切都该开诚布公的时候了。”

“是正视这残酷的现实的时候了。”

“是，是的。”

“在我们灵魂的深处，可怕的内疚在向我们呐喊：‘你们已经永远结合在一起了！’”格罗利娅说道。

“永远。”他低语着。

“分离是不可能的！”

“不可能的！……但是，我该说实话了。”

“啊，塔聂尔，塔聂尔！”格罗利娅喊着，她的心灵经受着宗教感情的强烈冲击，“你为什么这么固执，我生活中的挚友，我精神上的伴侣；啊，我亲爱的丈夫！让我们一起跪下吧，就跪在这耶稣圣像前，让我们郑重地发誓，从今晚起，就将我们的信仰协调起来吧。我们都是耶稣的儿女，让我们仰望着耶稣……塔聂尔，塔聂尔，你为什么躲着我？”

格罗利娅跪在圣像前，她拉着塔聂尔的胳臂，想让他也和自己一样跪下来。塔聂尔的头低低地垂在胸前，他的脸色从来没有显得这样美丽和忧伤过。他苍白，肃穆，蓝色的眼睛被悲哀的阴影笼罩着，黯然无光。从侧面可以清楚地看到他那线条优美的鼻子和前额，他那俊俏的尖尖的下巴。他的容貌简直和临终前的救世主一模一样。

“为什么你不看着我？”忧郁的妻子追问他。

“我不能再缄默了！”塔聂尔终于抑制不住，喊了起来：“格罗利娅，我的生命啊，我不是基督教徒！”

“什么，你说什么！塔聂尔！看在上帝和圣母面上，你到底在说些什么呀！”

“反正总得告诉你的，”异教徒的声音颤抖了，“我告诉你……格罗利娅，我不是基督教徒；我是犹太人。”

“耶稣啊，我的圣父和救世主啊！”

不幸的女人恐惧地惊叫起来，犹如一个人被许多把匕首所刺中，又象一个人看到脚下的土地突然断裂，看到地狱之火从中冒出一样。话声未落，她已昏倒在地上。塔聂尔急忙扑过去相救，他跪在地上，用双臂抱住她，竭力想用温存的话语使她振作起来。可是，当她睁开双眼，看到那赢得了自己的心，却带着犹太人特征的面庞就在眼前时，便猛地一下把他推开了。

“骗子！……犹大！……你欺骗了我！”

“我对你隐瞒了我的宗教信仰，”塔聂尔忧伤地说，“这是我的错！”

“你为什么要隐瞒？”格罗利娅猛然坐了起来。

她的黑眼睛在喷火。

“这是出于自私，我怕失去你的爱，”塔聂尔胆怯而又卑恭地解释。“我并没有骗你，我只是保持了缄默。但我知道，缄默本身就是个很大的错误。”

“无耻，无耻！不；你这是在撒谎……”格罗利娅绝望地说，“你不会信仰那种宗教的。”

“也许比你的还要虔诚！”

“撒谎，这是撒谎！”姑娘打断了他的话。她跪在地上，双臂扭曲着。“你要是犹太人，我不会爱上你。啊，甚至当我一说到这个词，舌头就象触到了火……光是你所信仰的这个宗教的名称，就是亵渎神明。……你说，你真的不信仰耶稣基督？难道你会不爱他？……如果是真的，这欺骗太可怕了！活着是多么艰难，比死还可怕！我这么相信你，爱你，仰慕你，而当我想永远和你在一起时，却发现……我的上帝！是你使我发现了这个可怕的隐秘……！为什么，你不曾把你这不名誉的信仰刻在额头上？当看见我向你跑去时，你为什么不对我说：‘离开我，我是被上帝和世人所诅咒的人’？”

“盲目的信仰使你狂热到什么程度！”塔聂尔怜悯地注视着她，“你可以责备我隐瞒事实，但不要凌辱我不幸的种族，也不要怀着这种与你不相称的鄙俗的仇恨。”

“如果你说的确实是实话，为什么你不长一副丑陋的脸孔，就象你所信仰的可恶的宗教一样呢？为什么你的言行不象你的信仰一样可怖呢？骗子，

大骗子！”

“格罗利娅，我最亲爱的，别这么说。你的诅咒会杀死我的。”

“为什么你欺骗我？你明明知道，我们永远也不能在一起，为什么还任凭我爱上你？”

她象丧失了理智的人一样，梦呓般地质问：“告诉我，为什么你竟允许我爱你？”

“因为我爱你，我确实错了。不过，我也曾认识到自己的错误，当看到宗教间的冲突不可阻挡，咄咄逼人时，我产生了彼此分手的想法，我向你提出过，我是真诚的。”

“可是，你后来又回来了。”

塔聂尔象犯了罪似的，语无伦次，“我确实又回来了，这是真的；我自己也不明白，是谁把我吸引到这儿来的。一切都使得我非回来不可，地狱里的大浪把我冲了回来，要么就是神圣的轻风把我吹回来的。人人是上帝手中的玩物，上帝主宰着世界！”

“上帝！你别说这个名字……你不是你；我说不清对你是爱还是恨，如果一颗心能够同时容纳得下爱和恨，我会说我是既爱你又恨你。”

她用双手捂着脸，伤心地痛哭起来。

“而这一切，只是因为一个名字！啊，这太不公平了！”塔聂尔凄楚地喃喃地说。“控制着世界的是词汇，却不是思想。你说说，当你爱上我的时候是为了什么？”

“我爱上你，是因为我觉得是上帝把你送到了我的面前，我爱你的言谈，爱你的举止，爱你的为人，爱我们之间的心心相印……我不知道，究竟是为了什么！……但是……不……你一定是在骗我……你不会是那种人，塔聂尔！你是行过善的。”

“我们的教规告诉我们：‘顾念穷人的人必有好运。耶和华会使他摆脱恶运的。’”

“你不可能属于那个不光彩的教派。”

格罗利娅补充说，他的不信教，就象一个烧红的钉子似的刺着她的心，“即使你对我发誓一千次，保证你所说的是真话，我也要一千次地拒绝相信……如果你是犹太人，你的伪装真是太可怕了！”

“是的，我确实隐瞒了真相，当我们在不能容忍我们这个种族的国度

里——比如你的国家——旅行时，这样做已经成了习惯。但是，对你我本该说真话，我承认这一点，我坦白。现在我在你面前承认错误，请求宽恕。”

“这是不可宽恕的，不能，绝对不能。”格罗利娅生气地打断他的话。

“你的主说，”塔聂尔提醒她，“‘饶恕你的敌人，爱人犹如爱己’，格罗利娅，难道你真的也怀有那对我们的传统的仇恨和庸俗的反感吗？只有那些无知无识的教徒才以此来撒泼耍野呢。格罗利娅，为了开天辟地的主，不要这样，我不能相信，你竟然把自己的宝贵的智慧降低到了这种水平……”

“在耶稣这个范围之中，我承认一切；超出了这个范围，一切都不存在。不要将你引起的恐惧叫做偏见。”

“只要去掉一个名字，恐惧就会烟消云散。这难道还不能向你说明一点什么吗？在你还不了解我的时候，却已经爱上了我！你说，这对于你的信仰本身，不就是一个讽刺吗？要么，是我疯了；要么，这就是人类的声音在呐喊着要求自己的权利。”

“啊！我知道这是怎么回事！……”不幸的姑娘激动地喊起来，“为什么你会是这样，为什么你的一切都这么可爱呢？毫无疑问，你的心灵是美好的，尽管你生在污泥之中，却能出污泥而不染。勇敢些吧，我的亲人！努一把力去掉这个宗教信仰的脓疮吧。你的灵魂已经作好赎罪的准备；只须再稍微使点劲儿，只要审视一下你的内心就够了。”

“塔聂尔，塔聂尔！”格罗利娅微动地拥抱着塔聂尔补充说，“看在你对我的爱和我对你的爱的份上，现在，要么是让这爱情永远完结，要么是让它与日俱增，我请求你皈依基督教吧！……塔聂尔，塔聂尔！放弃你那虚伪的信仰，和我在一起，投入我们耶稣基督温暖的怀抱里来吧！”

塔聂尔把她紧紧搂在胸前，然后又温存地把她推开，阴郁地说：“放弃我父母所信仰的宗教！……这是办不到的，永远办不到！”

格罗利娅一下子跳得老远，惊恐地注视着他，就好象一个地狱里的精灵，越美好越可怕，越可亲就越是吓人。

“你说了什么？”

“我说我也有家，有父母，有自己的名声和荣誉，尽管我们没有共同的祖国，但她其实是存在着的，她存在于我们的家庭中，存在于我们神圣的宗教中，我们都是在这宗教中诞生和死亡的，我的远祖是科尔多瓦人，由于不公正的法律，他们被驱逐出西班牙，从那个时候起，一直到现在，在组成我

们犹太家族的诚实的祖祖辈辈当中，还没有任何一个人叛过教。”

“没有任何一个！”格罗利娅痛苦而失望地重复着，“你真的以为上帝与他们在一起吗？”

“对于那些好人，象我父亲那样的人，上帝世世代代都会与他们在一起的。”塔聂尔深信不疑地说。“不，不要用我们去填你们基督教的可怕地狱吧。”

“我从来不相信地狱，”格罗利娅说，眼睛里露出恐怖，“然而，现在我觉得那烈火熊熊的洞穴却只有对于我才存在。唉，我的思想是如此可怕地乱成了一片！就是没有地狱，上帝也会为我们两人，为你和我创造出一个来的，塔聂尔……但是，不；我要拯救自己，并拯救你。如果不能拯救你，就该让这永不熄灭的烈火将我烧化……塔聂尔，睁开眼睛，看看我吧。”

“就是你想让我离开也不可能，”犹太人阴郁固执地说。

“那么，告诉我，该用什么话来谴责你？……我的命运又会怎样呢？我看，你的宗教是缺乏理智的。”

“关于我的宗教，你可以从我身上看得一清二楚，就象你读一本有关的书一样。”

“在那里我看不到令人赞叹的忏悔的美德。”

“如果这就是罪孽所引起的痛苦和耻辱，我可以说：‘上帝，我低下头来忏悔，真心诚意，但愿我面前的苦海不再是无边无际的。’”

“没有牺牲精神，也不忏悔认罪。”

“忏悔了，因为我说：‘邪恶已经侵袭了我的头脑；象使我背上了沉重的负担。’因而，我将宣布自己的罪行，将为我灵魂上的重负而悲叹。”

“你说让我看看你的良心？”格罗利娅重复说，“不，我什么也看不到。在我眼里，一切都犹如黑夜般的阴暗，犹如我的丑行，犹如这已经降临到我头上的永恒的黑暗一样。啊，塔聂尔，跪下，在基督面前，我会相信你说的一切！”

“我绝不能在这个化做十字架的预言家面前下跪，我不信仰他。要跪，我只能跪在我所仰慕的人——你的面前。你鄙视我吧。”塔聂尔跪在格罗利娅面前，吻着她的双手：“如果我现在对你还有哪怕一点隐瞒，我宁愿受父亲的诅咒，让他把我赶出家门！我见到了你，而且是一见钟情。我自然地以为自己的过失和苦难是天意，是上帝把你许给了我。谁能知道上帝的安排？谁

又能理解他的意图呢？我笃信上帝，我无时无刻不在仰望着他。一旦我脱离了他所指引的轨道，他就更加可怕，但是也更加清晰……我使你对我的宗教莫名其妙，这种表现是自私的。因为我很清楚我们使天主教徒们所感到的惧怕，但我却不愿由于一句话而毁掉洋溢在我心灵中的幸福。我知道，要是你了解了我的宗教信仰，你就不会爱我了，因而，我对你保持了缄默……等我决心想说出来时，已经错过了时机，我已经爱得太深了，我不明智地陷入了情网。现在，我的整个生命，从灵魂到肉体都属于你了，暴露真相，无异于自杀……当时，我曾经想过使我们能永远结合的办法，但是宗教问题使我心惊胆战，比西奈的轰轰雷鸣和耶和华所有的报复更使我魂飞魄散……我终于明白是毫无办法了。我的爱情是上帝和人类之间的可怕的矛盾，是骇人的荒谬，是思想上的绝对的不可调和，我明白了这个道理时，我退却了，并使出了心灵中的气力，劝你分手。我们互相回避，因为我们毫无办法，必须分开，就象黑夜和白昼一样……一个远离另一个。因为这是命中注定，直至此时，我的罪过还不是很大的。”

“可是，后来……”

“后来……我的决心也不曾动摇过，我带着一颗破碎的心，准备永远离开此地。这时，谁能料到，我那桩无足轻重、不值一提的善行引起的种种意外迫使我又回到这里。我不知道是如何到你家来的；但是我并不相信命运，按照我的想法，要是没有亲手缔造世界、星体和灵魂的造物主的明确意志，是什么也不会发生的。我成了神秘力量控制下的玩偶。毋庸置疑，上帝把我招来，是要考验我，试试我的毅力；我堕落了，我丧失了理智；我堕落了，就象大卫一样；我成了坏人，你想怎么办呢？但是我爱你，仰慕你，为此，无论在上帝面前，或者在你面前，我都该得到宽恕吧？我被激情战胜了……我承认我有罪……我不为自己开脱，但是，如果撇开信仰上的差异，你会看清，我还能有什么罪孽可言。”

“请不要将上帝的名字与此混为一谈……不要这样！”

“我要说：‘你的判决，重如大山；你的判决，深如九渊，啊，耶和华！’这种不可调和的矛盾，是上帝的造物，这燃烧着我们的热烈的爱情，也是上帝的造物。让我们诅咒吧。可是，该诅咒谁呢？上帝是不能诅咒的，我们的爱情同样也不能诅咒……那么，该诅咒谁，诅咒谁呢？只能诅咒这个产生了这种邪恶的时代！”

“该诅咒的是你的先人，他出卖了耶稣，犯了十恶不赦之罪，”格罗利娅强硬地说，“我不信你的忏悔，因为你的灵魂处在黑暗之中。离开我吧，我对于你的爱情，这种不可克服的爱情本身就增加了我的恐惧。”

“唉，格罗利娅，格罗利娅！”犹太人非常痛苦，“你不要使自己降低到连我还不如。我厌恶基督教，但我爱慕你，我能把你虚伪的信仰和你本人区别开来：对你虚伪的信仰，我鄙视；可你本人，却是我心中的稀古之宝。你是光明天使中的佼佼者，我为你而自豪。如果你做了我的妻子，那么世界上就再也找不到任何一个女人能象你这样受到尊敬和爱慕了。”

“我是你的妻子，你的妻子是我！你说的是什么话？”格罗利娅悲叹了，“我曾这样梦想过，万能的主啊，我梦想过，我想过这是可能的，你早该想到这可怕的冲突啊！上帝啊，你遗弃了我，你永远地抛弃了我！”

“如果你的上帝抛开了你，”塔聂尔急忙走近她，说，“我的上帝会收留你的。‘啊，耶和华，你的判决是无底的深渊！’”

“走开，”格罗利娅慌忙躲开，“别碰我！”

但是，她无力抗拒，塔聂尔紧紧抱住了她。这不幸的女人吓了一跳，她颤抖着跪了下去，抱住塔聂尔的双脚，痛苦地说：

“塔聂尔，塔聂尔！你看我在你面前跪下了；你看我丧失了荣誉，失去了上帝，失去了整个世界！为了我对你的爱情，为了我失去的荣誉，为了对上帝的尊敬，为了你心灵中善的本能，我求你把我救出这个地狱吧！皈依基督教，净化你的灵魂，再以你的灵魂洗涤我的耻辱吧。你造成了可怕的毁灭。你让它复苏吧！这也许是来自上苍的旨令。罪愆反会使许多人睁开眼睛……皈依基督教吧，敬仰十字架吧，你将会感到自己的心灵的升华，你将会感到心灵中充满了对真正的上帝的崇敬。”

“让我们达成协议吧，”塔聂尔将她从地上扶起来。

“什么协议？”

“你跟我走。”

“我？……去哪？”

“到我家去。”

“啊，你疯了！”

“真的，跟我走吧！”

“好吧，”格罗利娅激动地说，“你接受洗礼、信仰耶稣基督，我就跟



你走，永远跟着你，我可以舍弃一切，也不管我的家庭态度如何；我将忍受自己的耻辱，永远跟着你。还能有比这更大的牺牲吗？为了耶稣基督的王国赢得一个灵魂，这是值得的。”

“我们的协议并非如此，”塔聂尔狂热而焦躁地紧接着说，“让我们都尽力使对方相信自己的宗教。如果你胜利了，我就做基督教徒；如果胜利的是我，你就做犹太教徒。”

格罗利娅惊恐地转过脸去。

“这是不可能的！”她明确地说，“背叛基督教的想法，对于我，比在地狱里终身受罚更可怕。”

“可是，同样的，我也不能成为基督徒，也不可能！”

“塔聂尔，”她痛苦得目眩神迷了，喃喃地说，“为什么你不把我杀了？去，去找件武器吧！”

“格罗利娅，我的生命！为什么你不把我杀死呢？我才是那个该死的人，而不是你；罪人是我，不是你。”

“最后的时刻到了，上帝已经遗弃了我们。”

“这真是一个在人间无法解开的死结！”塔聂尔悲愤地说。

“而且，就是在天上，也永远别想把它解开！”姑娘绝望地补充说，她无力地垂下双臂，闭上眼睛，她的精力已经耗尽了。

她跪倒在地，把头埋在床上，开始默默地向上帝祈祷。塔聂尔沉默地坐在一把沙发椅上，双手捧着灼热的前额。突然，两个人都战栗了，互相注视着：他们听到了脚步声。

被 诅 咒 者

〔塔聂尔为了实现与格罗利娅结合，决定假装改变宗教信仰，并就此事到菲城与格罗利娅商量。当他骑着马与仆人一起经过街市时，马受惊失控，冲撞了正在举行宗教仪式的队伍。这个错误加上他的异教徒身份以及他与格罗利娅相爱在菲城居民心中引起的反感，使他被人们视为十恶不赦的魔鬼。〕

整个下午，塔聂尔都被拘留在市政府里。但是，黄昏过后，市长先生亲自来释放了他，让他自己去找个住处。乍看起来，这种宽宏大量实在令人费解，而最合理的解释就是，我们这位热心的市长不再为难他了。他一向对有钱人有一种特别的敬畏之感，特别是对巨富者更是如此。如果了解了这位叫唐胡安·阿马利约的市长的信仰是什么，正如我们所了解的那样，就不难理解那些富有者，即人们所说的那些拥有惊人的无穷无尽的金银财宝的人们在他心目中享有的威信了。对某些人来说，穷人不过是条虫，而至富者则是上帝。另外，这位菲哥浦里加城的大人物，在他的身上，装腔作势和奸诈狡滑，追求虚荣和讲究实际奇妙地融为一体了，他是这样考虑的：“此人在其种族中是上等人中的一员，一定和马德里有着良好的关系。如果我得罪了他，他就要去英国或德国大使馆告状；那么报纸上将会就此大做文章，这么一来，说不定部长先生会产生让省长将我撤职的倒霉想法……为了满足公开惩办肇事者的要求，把他的仆人关两天就够了，因为实际上他是真正的祸首。”

于是，他就这么办了。塔聂尔所能做到的只是使市长先生答应第二天将仆人释放，要等公众的愤怒平息一些，要等刚刚遭到践踏的当局的原则得到

恢复。

塔聂尔朝菲哥浦里加旅馆走去。这个旅馆在过去曾名为“公道旅馆”，后来，随着时代的突飞猛进和人们对沐浴的爱好的兴起，虽然它在清洁方面毫无改进，在重要性上却有所增长。直到后来，它落到了一个法国人手里，境况有所改善，增加了一些现代装饰，并印制了名片，上面印着：“法兰西旅馆，米拉贝奥建立”。

塔聂尔走进大门，没有理会在门口听到的那些含沙射影的粗话，径直上楼去找了一个房间，这时米拉贝奥先生亲自出马拦住了他。除了西班牙语之外，这位先生用他所能说的各种语言对他说：“先生，请原谅。对不起，先生，但是我不能接待你。我宁肯让这房子空上三年。”

犹太人走上街头。他脸上显露出极大的痛苦和疲倦，但他还是决心要尽一切可能找到住处。他向过路人打听，除了米拉贝奥先生的旅馆，在菲哥浦里加城还有没有其它的客店旅馆或随便什么可供住宿的地方。有两个女人认出了他，便大叫起来。这与其说是吃惊，还不如说是恐惧。她们急忙躲开他，并大声喊叫道：“犹太人，犹太人！”

“我身上有钱，”塔聂尔想，“总会找到一个安身之处的。”

尽管这时菲哥浦里加城所有的街道都已被夜色笼罩，但几乎所有的行人都认出了塔聂尔。有些人一看到他走过来，就转身向相反的人行道走去；另一些人则停下来，盯着他犹如在观赏一个什么怪物。灌进他耳朵的是一片恶毒的咒骂和陈腐的蠢话，他想向人们问些什么，但从任何人的口里都得不到满意的回答。最后，他决定去向孩子们打听，因为按照他的想法，孩子们没有恶意，他们既不会以成年人特有的可怕心理斥责他，也不会有意欺骗他。但当他向两三个小孩求助时，他们都尖叫着逃得老远，并从地上捡起石子朝他乱扔一通。

夜深了，黑暗、孤独，再加上疲惫不堪，饥饿与干渴折磨着可怜的犹太人。他走遍了大街小巷，在一个僻静处，有一个小女孩唱着歌走过来。塔聂尔迎上去，向她打听除了米拉贝奥的旅店，还有哪些客店。这个非常天真或是非常富有人情味的小姑娘给他指点了邻街的一扇门，孤零零的招牌表明那里是一家小酒店。塔聂尔怀着十分感激的心情，辞别了这位小救星，朝这间小酒店走去，在门首，他看到一块招牌上写着两个蓝色的大字：“客店”。

店里响着水手们沙哑的说笑声。他向一个穿着围裙站在门口的汉子走

去，并向他要求住宿。这个人定睛看了他一会，然后叫他上楼。于是，他们两人便登上了那危险的破旧楼梯。

“谢天谢地，”塔聂尔暗自庆幸，“感谢上帝，他们没认出我。”

可是，当他跟着这个人来到楼上一间客厅时，有三个女人正在那里聊天，其中一人突然指着他喊起来：

“是他，就是他！”

她们的脸上立即显出了极大的恐惧，一个比同伴更莽撞的女人把头探出窗口，尖声怪叫：“犹太人，犹太人！”

楼下的水手纷纷拥上楼来。

“我认识你，”其中一个说，“你不就是我们从那艘沉没的英国船上救出来的乘客吗？”

不论是男人还是女人，全都非常惊愕地盯着他，终于在某些人中出现了一阵带有敌意的骚动，这时酒店老板提高嗓门摊开双手说道：“在我家里，任何人都不会受到欺凌。先生，请您走开吧！”

塔聂尔向楼梯口走去；他停住脚，回过身来说道：

“请卖给我一块面包。”

“五个银币一块！”女人中的一位放开尖声尖气的嗓门不怀好意地叫喊着。

“十个银币！”另一个女人翻了一番。

老板把手伸进身边的篮子里，拿出一个面包，给了塔聂尔。他一手接过面包，另一只手伸进自己口袋。

“不必，”老板止住他。

“为什么？”塔聂尔问道。

“这是施舍给你的。”老板庄重地回答。

“这是行善，”一个水手补充说，“我们就是这样的。”

“是你从海上救了我的性命！”塔聂尔对水手中的一个人说，并用手在他的胸膛上拍了一下。

“是的，这是我的职责。”

“那么，”犹太人接着说，“现在，请给我一杯水吧，上帝会偿还你的。”

水手端给他一杯水。塔聂尔喝过之后，拿着面包出去了。得到这么宝贵

的收获，他感到稍许的满足，就象鲁宾逊在荒岛上从大自然获得维持生命的最初的礼物一样。这时，在菲哥浦里加城的街道上已经行人稀少，塔聂尔感到了极大的安慰，因为任何人的接近都会使他恐惧和羞愧。他孤单地在大街上踯躅，只要前面一传来脚步声，他就赶快回头，拐到另一条路上去，犹如一个小偷，用颤抖的双手抓着没来得及藏好的赃物，见人就逃一样。任何人都会把他当成一个刚刚偷了一块面包的坏人。

这份微薄的晚餐带给他的愉快远胜过他生活中曾享用过的一切珍馐美馔，因为他太饿了。他身体的第一需要这时总算得到了满足。人的身体就是这样，如果根本不可能得到满足，它就只好忍耐着；可是，一旦得到初步的满足，它便得寸进尺。现在，它开始要求休息，要求有个避风之处，一间屋顶，一块垫子，或者一堆稻草。然而，这毕竟太困难了，在菲哥浦里加，没有一扇门会为他打开。既然找不到舒适的安身之处，他打算到远离市区的那些被遗弃的废墟上去寻找，也许可以找到一个门洞，一间破房，或半段残垣。这样，至少他可以避避寒冷的东北风。于是，他向城郊走去，他走了很远，远离市中心，然后，又往回走。最后，他总算在老城墙根那儿找到一个门洞，里面还有石梯。这石梯通向一个平台，那里有几栋房屋，掩映在茂密的树木丛中。塔聂尔就在这门洞里坐了下来。这里比较起来还算舒服点，而且可以避寒。

一会，跑来两只狗。塔聂尔把吃剩的面包扔给它们，他的好意没被拒绝。

“瞧，”这位犹太人说，“这回总不能说连狗也要躲避我了，这多少是个安慰。”

又过了一会，一个老乞丐抱着个小女孩走过来，他伸出黧黑的、骨瘦如柴的手向塔聂尔求乞。

“你是菲哥浦里加人吗？”塔聂尔问。

“是的，先生，我是这里的水手。但是，我太老了，两年前我就不能出海了。日子过得真艰难，如果这也算得上是在过日子。”

老人的声音颤抖着，表明他虚弱、饥寒。那满是皱纹的脸，好象揉皱了的羊皮纸，胡子也全白了。尽管衣不蔽体，食不果腹，他高大的身躯仍然腰板挺直。他的衣服比被暴风雨撕裂的船帆还要破烂，透过点点破洞，看得见那经过多年风吹浪打的黑毛毵毵的胸膛。在他的臂弯里，一个破布围裹的小女孩正天使般地做着美梦。她的小手紧搂着水手的脖子，不时喃喃地说着什

么，身子不安地扭动着。看得出来，这并不是因为生病，而是梦见了什么美好而可爱的东西。也许，她正在梦中吞咽饼干，或者在玩什么有趣的玩具：几块小石子，一个小锅，两条小鱼；也许是一个漂亮的洋娃娃。

“你的日子很不好过吧？”塔聂尔向乞丐问道。

“是啊，先生。除了靠别人施舍，我一无所有。我过去和女儿一起生活，后来她结了婚，自己挣饭吃。她丈夫在矿场里干活，两个月前给塌方压死了，我女儿只得拼命操劳养活我们。不幸，就在两星期前，我们又埋葬了她。她去了，给我留下这个孩子。我们没有房屋，除了好心人的施舍，一无所有。但是，我们活到了今天，无论是我还是我这外孙女都没有饿死，这全靠仁慈的上帝，他每日每时都在关照着我们。”

塔聂尔拿出一块金币，自言自语：“是的，现在我要交上一个朋友了。”

他把金币递过去，老人道了谢，许诺说，一定为恩人的灵魂向圣母卡门祈祷，然后走开了。塔聂尔远远地看见他在街角处停下来，那里有盏路灯。老人在微弱的灯光下翻来覆去地察看那块金币。塔聂尔看见他蹲在地上，把金币抛到石头上听它发出的响声。过一会，老人匆忙地走了回来。

“怎么？”塔聂尔问他，“是假的？”

“不，先生，大概是你给错了。”老人说着把金币还给他，“你把一个金币当成一个丕塞它①给了我。”

“为什么我就只应该给你一个丕塞它呢？”

“因为人们通常都是如此。我只能拿人们出于好心给我的东西，绝不能利用别人的疏忽而多拿一个子儿。”

“我知道自己给的是多少。”塔聂尔很受感动。

“请把这枚金币收起来吧。如果说有什么错，那就是我只给了你一枚。来，你把这一个，把这两个都拿去吧。让我们明天再见面。”

塔聂尔递给老人三个金币。可怜的老人刚把金币接过去，忽然倒退一步，惊恐地叫了一声。

“怎么，”塔聂尔生气了，“你也认识我？”

“啊！不……不……先生，”老人结结巴巴了，“可是这金币，这么多，这么个给法！……我和你是头一次见面，世上除了一种人，没人能这样

① 西班牙货币单位。

挥金如土……而这种人，就是犹太人。”

“我就是你所说的那种犹太人。”塔聂尔严肃地说。

老乞丐想把金币放回犹太人手里，但由于塔聂尔没有伸手去接，老人就把它们扔到地上了，并大声说：“把你的臭钱币收回去吧，没有一个基督教徒会要它的，因为这是出卖耶稣的钱。”

塔聂尔气得浑身发冷，惊得目瞪口呆。

“没心没肺的人，”终于，他愤怒地咆哮起来。“这简直是痴人说梦！”

“我不需要你的施舍，再见。”

“站住！……”塔聂尔痛苦地说，“难道你看不出，今天夜里我比你更可怜更穷苦吗？你炫耀信仰基督而对我却毫不同情，对我的孤独境遇毫不怜悯。我没有一个朋友，甚至听不到一句安慰的话语，没有任何人将我看作兄弟，没有任何人和我呆在一起，哪怕是仅仅为了使我记起我们是同一个上帝所创造的。”

老人摇了摇头，他的手伸进自己的破衣兜里，掏出半片面包。

“拿着，”他用蔑视的口气冷冷地说，但也还有些人之常情。

“唉！”塔聂尔叹息了，“我需要的不是面包。这比你刚才把金币扔掉更残酷。要知道，我们对狗也会施舍一块冷面包的。我需要的是你的陪伴、友情、谈话和宽容。我需要的是别人的安慰，而不是什么宗教的倾轧，更不是对于一桩与我毫不相干的事件的谴责。你为什么不肯收下我的布施？大概是怕我，是吗？”

“怕。”

“为什么？”

“因为，应该这样。再见。”

老人走了，没走几步，他又回过头来看看塔聂尔，一个为了三十个金币而出卖了灵魂的人的后裔。

塔聂尔双手捂住脸，长久地陷于痛苦的沉思之中。最后，他愤怒地喊道：“啊，不仁慈的耶稣，我决不作你的信徒，决不！”

复　活　节

〔塔聂尔假装改变宗教信仰、皈依基督教的行为被他母亲知悉。

她专程赶到西班牙，告发儿子作伪。于是塔聂尔被驱逐出境，格罗利娅也被迫答应进修道院。

塔聂尔想把儿子带回英国。临行前一天，他来到格罗利娅寄养他们的儿子的胡安娜家中。格罗利娅也想在进修道院之前，再看一次儿子。这对苦难情侣遂在胡安娜家中不期而遇。〕

听到敲门声，两个男人（塔聂尔和他的仆人桑松——译者）立刻从椅子上站了起来，胡安娜也敏捷地把钱收好，张惶失措地在原地打了几个转，然后才去开门。

她笨手笨脚地把门打开，“格罗利娅小姐！”她叫着，“您来了，就您一个人……上帝保佑！”

“他在哪？”格罗利娅一进门就四处张望，神志恍惚地问。

“在卧室里，……太太，”这位圣器看管人的母亲胡安娜含混不清地说：“他还能在哪？他还是那么美，他可没想到今天母亲会来看他。”

格罗利娅飞快地走进卧室。众人都跟在她身后，只有桑松遵照主人的吩咐走了出去。胡安娜在一旁给她照着亮，母亲奔向摇篮。摇篮里露出一张熟睡的犹如天使般可爱的面庞，红润的脸蛋，乌黑的头发，粉红色的小拳头攥得紧紧的，好象是怕空气从中溜掉似的。

“我的儿子！”母亲心酸地叹息着，跪倒在摇篮旁。然后，她回过头来厉声责问胡安娜：“他们花多少钱买通了你？”

胡安娜嗫嚅着为自己开脱。

“我原谅你。”格罗利娅说，并没有看她一眼。

她转向塔聂尔，毫无怨恨地说：“你真的买了他？”

“是的。”他严肃地答道，“一个修女不可能当好一个母亲，我想把他带走，我将把他带走。”

格罗利娅靠着摇篮呆住了。

“好象是上帝叫我到这里来的，”她庄严肃穆地停了一下说，“为的是不让人偷走我的孩子。”

“偷？能这样说一位父亲吗？”

“是的，不应该说偷。”她温柔地注视着他回答说，“不过，我不能让你带走他，即使我死了，我也要把他留给我们家的人抚养，只能这么办！”

“为什么不能由我来抚养？”

“那样他离我就太远了，我就再也不能见到他了。如果知道我的坟墓离他住的地方不远，我想在地下也能感觉到他那蹒跚学步的足音，这对我将是个安慰……但是我不该这么说，是吗？我可怜的躯体将化作尘埃，将什么也感觉不到。在炼狱里，我的灵魂将要在那里忍受煎熬，想到儿子是生活在基督徒的土地上，我将会感到慰藉。”

这时，胡安娜走开了，屋里只剩下格罗利娅和塔聂尔两个人。这间卧室很窄，但很清洁整齐。一张床，一个摇篮和两把椅子，几乎占据了它的全部空间，墙上除了一张印制的基督像外，还挂着两三张神像，其中有一张用内亮的金属薄片装饰的是耶稣基督和圣母玛利亚的脚掌。

塔聂尔和格罗利娅坐在摇篮旁。她疲乏地把上身靠在旁边的床上。她的脸笼罩着一层忧郁的阴影。她正在害病，不时冷得发抖。如果说她的双眼闪着异常活跃的光芒，她那美丽的头，要是没有那只手支撑着，却几乎都抬不起来了。

“我的生命，”犹太人搂住她的肩膀，“你太激动了，如果这是由于我今天晚上的企图所致，那么，你尽可放心好了，我将不会违背你的意志。”

“我已经没有意志了。”

塔聂尔痛苦地埋怨道：“为了拒绝我，为了不作我的妻子，为了在禁欲主义的修道院里为耶稣献身，你曾是何等的坚定果断啊……你竟选择了这样的时刻抛弃我！正是在那时，我为你付出了最大的最痛苦的牺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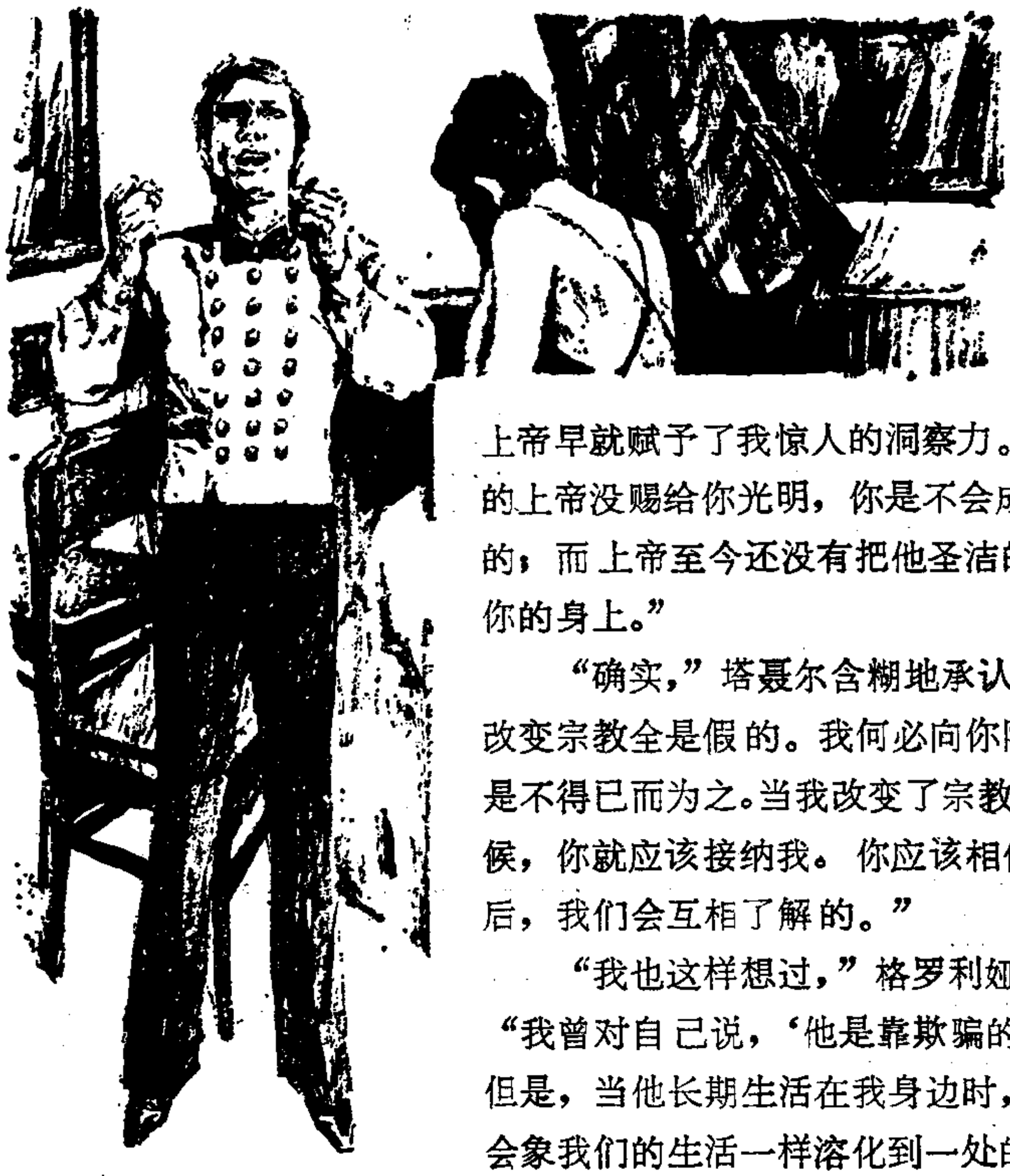
“我早知道了：它要求接受一种你所厌恶的宗教。强迫一个人的灵魂去作象这种违心的事情是非常可怕的！我是非常理解你的心的！你对我说过，任何想法都不要对你隐瞒。”

“是的。”

“今天我也同样。今天。我清楚地看到，你和你的良心之间进行了一场可怕的交锋，这使我害怕！”

“害怕！”

“是的；当我看到你以这种超人的毅力，向一个你决不会信仰的上帝起誓时，我真感到可怕。我钦佩你的牺牲精神，作为一个女人，我从心底里感激你；但是，我不能接受它。我的叔叔、姑姑，有那样的聪明才智，都中了你的圈套，而偏偏是我，这样一个傻瓜，一看你的眼睛就识破了你的企图……



上帝早就赋予了我惊人的洞察力。不，如果我的上帝没赐给你光明，你是不会成为基督徒的；而上帝至今还没有把他圣洁的光辉照到你的身上。”

“确实，”塔聂尔含糊地承认了，“我的改变宗教全是假的。我何必向你隐瞒呢？这也是不得已而为之。当我改变了宗教去找你的时候，你就应该接纳我。你应该相信，结婚之后，我们会互相了解的。”

“我也这样想过，”格罗利娅温和地说，“我曾对自己说，‘他是靠欺骗的手段来的，但是，当他长期生活在我身边时，我们的思想会象我们的生活一样溶化到一处的，我会使他成为真正的基督徒。我们不知不觉地就会有共同的思想和观点了。’”

“你想得很对，可你为什么不坚持这美好的想法呢？”犹太人极为失望地问。“为什么在我就要把你从那绝望的苦痛中救出来时，你却逃走了呢？为什么你把我不明不白地丢下不管了呢？”

“啊！……那是我的良心，我的良心不允许我把你从你母亲身旁夺走。我看到当她得知你改变宗教以后，就象一头被人偷走了幼子的母狮一样狂怒起来，她对你的种种可怕的诅咒，使我感受到她的母爱和痴情是多么深厚。”

“她的痴情不是来自宗教，而是来自种族。”

“都差不多。这使我顿时明白了，你为了我会失掉你的母亲。啊，要是能让你看到你母亲的绝望在我这同样充满母爱的心中激起了如何强烈的反响……她所体验的一切，我也都感受到了。我想到我的儿子……小可怜的！

要是我能活很多年并看到他长大成人，要是他突然永远撇下了我，去和一个信奉异教的女人结合……这么一想我简直活不成了！……这是不堪设想的。”她看着自己的儿子，突然惊叫起来：“啊，要是我还能活去下，要是我亲眼看到你长大成人，看到你抛下我去爱一个与耶稣基督为敌的女人……，”

她被自己的这番话吓坏了，双手捂住了脸。

“宗教！”塔聂尔悲愤地说，“这个可怕的幽灵，总是紧紧地追逐着我们不放，直到把我们活活地拆散。我们的良知幻化的可怕的阴影无处不在；不许我们有一点思想自由，不许我们有一点个人的情感，不许越雷池一步。有时来自上帝的旨意简直就象诅咒，这实在是很可怕的。”

“千万别这样说，”格罗利娅痛苦地反驳说，“我们由于尘世间这些对立而遭受的痛苦又算得了什么呢？尘世是狭窄的，但天国却广阔无边。在尘世一切都被束缚着，而在天国里，却只有自由。在尘世，灵魂强烈的渴望不过是想冲破那不可战胜的牢笼的徒劳的努力，而在天国美好的愿望却可展翅翱翔，前程无量。你何必孜孜以求呢？对我今天下午的作为又何必那么在意呢？这有什么了不起呢？尘世间的分离将会是天国中的结合。”

“你的信仰是坚定。”

“是的，我有坚定的信念。我知道你也必将如此，因为你终归会得救的。你将亲耳聆听上帝的教导，你最终会成为基督徒的。不过，现在还不是时候；但这个时刻一定会到来的。这对于我，比那明亮的阳光更确定无疑。而且，对于灵魂来说，还有什么比牺牲更值得赞美的呢？我渴望牺牲，也应该去牺牲。人世的剥夺，在天国将是馈赠。”

“我可怜的人！理想主义的狂热弄昏了你的头脑。发发善心吧，不要曲解牺牲的含义，不要把它与上帝对我们的教导对立起来。如果你真的爱我，为什么要残酷地拒绝我呢？……”

“这正是为了拯救你。要赎罪就得有牺牲。”

“这倒是的，我也同意。”

“你会得救的。”

“对我来说，爱你就是得救，除此之外，别无他求。”

“你将和我一起升上天堂。”

“在你身边，就是到了天堂了。”

“我活得很平静，而你呢，激动不已。我信赖着，希望着，而你，总是

怀疑。对我们的未来，我充满了信心；但你的心灵，却不能领悟这一切，总是犹疑不决并不得不和控制它的谬误进行斗争。但是灵魂将冲破这种迷误。它应该，也必将见到光明。啊，如果我不把这一切告诉你就死去，那是多么遗憾啊！眼看着到了坟墓的边缘，却不能有一点时间将我现在说的一切告诉你，我会更加痛苦。我是快死的人了，我已觉得自己的神志不那么清楚了；我感到生命正一点点地离我而去……绝望、糊涂，我说了许多蠢话，我傻子一样地笑，我感觉得到，我身上的各部分由于垂死的挣扎正在散架……也不知道是什么可怕的念头和神奇的力量把我从病榻上拉了起来，驱使我来到这里。在昏迷恍忽中我可怜的理智却看清了一件事：你会把我的儿子抢走，好从他的身上得到我。我叔叔说他看见你进了圣器看管人凯法兹的家……我便产生了怀疑。我快死了，但现在还没死。就是已往死了，也会复活的。我出来了，我跑、我飞……临死前能将我最后的想法向你倾诉，这是多么幸福啊！要是把这些想法带走，会给我增加很重的负担的。”

她的头垂在身旁的床上。塔聂尔急忙过去扶住她。

“噢，我现在多么幸福啊！”格罗利娅望着近在咫尺的朋友的双眼喃喃地说，“这里有我的儿子，还有你！……我在这个世界上最心爱的一切。”

“这才是对你的上帝、对所有的神的最纯正、最自然、最宝贵的感情。”塔聂尔坚定地说，“为什么不将其它的一切置之度外，而按你所想的去办呢？”

“亲爱的，”她闭上眼睛，说，“我能这样去死，全靠上帝的恩典。”

“别想什么死，”塔聂尔被格罗利娅无精打采的面容吓慌了，“啊，要不要去叫……格罗利娅，你怎么了？”

“没什么，没什么，”格罗利娅把脸贴近他，近到两人都能从对方的瞳仁中清晰地看到自己的影像。

“不要惊动任何人。如果有人进来，我们就不能再单独在一起了。我多幸福呀！我的儿子在哪？”

“就在这，你没看见他吗？”

“你能帮帮我吗？”

“什么事？”

“唉，我不能动了。我觉得生命的活力正在我身上渐渐消失，能动的只有这颗不知疲倦的心了。把我搀起来，放到床上，然后把孩子放在我身

边……”

塔聂尔照她吩咐的办了。

“我去叫人来。”

“别，求求你别去叫，我什么也不需要了。我很好。我从来没感到这么好过。不过，告诉我，是不是真的只有我们俩在这里？”

“真的，只有我们俩。你为什么不睡一会儿呢，我的亲人？”犹太人悲哀地抱住她美丽的头。

“是的，我要去睡的，亲爱的，”她郑重其事地说，“并且你可以相信还不会一下就能醒过来。”

“等等，我去叫那个女人来。”塔聂尔越来越不安了。

“你一定要去喊她，那我就回家去睡了，”格罗利娅拉住他的一只胳臂说，“对我的病来说，你单独的陪伴和这孩子的陪伴就是最好的灵丹妙药。”

“啊，你在说着多么神圣的话啊！”塔聂尔叫了起来，又是兴奋，又是激动，简直不知如何是好。“你都这样了，我却不能将你称作妻子！这是一桩罪过，可怕的罪过！对于这一点，上帝，你的上帝或我的上帝，反正他们中的一个，会在另一个世界和我们算账的。”

“你目光太短浅了，我想的是我们的爱情应该走一条超凡脱俗的道路。当你一旦得救，你会感谢我，我可怜的盲目者……可是，告诉我，现在确实只有我们两个人在这吗？”

“再没有任何人了！唉，要是我们能这样过一辈子，如果我们能逃走，如果能与这个世界断绝一切来往，并为我们自己创造另一个新的世界，该多好啊！……如果我们能永远享有这种幸福的孤独，又该多好啊！快了，亲爱的，我们要捣毁那些神圣的祭坛，在它的高台上我们曾是那样痛苦地被宰割。我们要在它的废圩上建起另一个祭坛，它将是只属于我们两个人的。”

“只要你皈依了基督教，这一切都会成为现实。”格罗利娅高兴地回答，“那时候，我也许去到了很远的地方，也许已经置身于天边的广漠之中，我能在那里将你认出，那时，我一定答应你的婚事。”

“耶稣基督！总是这个名字！……”

“总是！我知道你会进入他的王国，这是我的安慰，正是这个想法将我从绝望和地狱中拯救出来，使我能够幸福地死去，使我的灵魂得到净化并保我能进天堂。正是由于这种想法，对我来说，死才是甜蜜的，它足以使我临

终前的时刻充满快乐。”

“看在上帝面上，不要老是说到死……你会活下去的，并永远属于我。把你的手给我吧！”

“我的心都给了你了！”格罗利娅的声音微弱得刚刚能让人听到，她神态庄重，握住了塔聂尔的手，把它放在自己的心口上：“自从我来到人世，自从这颗心一开始跳动，它就是属于你的。无论你是犹太人或基督徒，它都同样地爱你，因为它是为了耶稣基督而爱你的，对于基督来说，人都是平等的。啊，我亲爱的丈夫……我说出口的这个称呼，正是好久以来无时无刻不在我心里回荡着的称呼。亲爱的，我为你而生，也为你而死。”

“然而，尽管是残酷的，却是你的错误造成了我们终身不得聚首，因为你无意中成了我母亲的同谋，你和她一起破坏了我的计划。”

“我所以破坏了你的计划是因为你母亲的痛苦唤起了我的良知。一看到她，我就说：‘我宁愿死去，也不愿造成母子间的不和。’此外，你改变宗教也并非出于真诚。特别是在那一刻，这样一种凌驾于一切之上的思想控制了我：我们的灵魂面临着可怕的冲突，要解决它需要付出巨大的牺牲。我觉得这种牺牲应该由我作出……在这个可怜的世界上，这种牺牲是不会有结果的，我们在这里播下的种子只有到了另一个世界才能发芽，成长，开出美丽芬芳的鲜花。”

“我敬佩你的牺牲精神，但我不能理解，”塔聂尔痛苦地表示：“你说的这种解决办法，在哪里实现呢？……在从明天起你就得进去并将永远被禁闭在里边的那座可怕的修道院里吗？”

“不，是在天堂，”格罗利娅带着天使般的微笑回答：“让我高兴的是，死亡止住了我跨向修道院的脚步。这样更好，好多了。在修道院里，我不可能把深藏在心中的对你的爱情变成对神的热情，象我姑姑——一个虔诚的基督徒所做的那样。我不能忘掉我的孩子，我会时时刻刻惦念着他。而象这样，在放弃一切享乐之后死去，我相信自己背负着十字架赎罪的日子已经够了，我会充满信心地死去，我相信，上帝一定会拯救我们两个的。”

“不！你不会死的，格罗利娅，你不能死啊！”塔聂尔吻着她的额头叫着，“如果你这样死去，那将是一种自杀，是死于这种愚蠢的道德观念和这种对合法权益的野蛮的拒绝。我可怜的迷路的天使！你正在一天天地、残酷地自我戕害着。一个人能吃苦是理应受到赞扬的，但是为了吃苦而吃苦，这

并不是信仰。你牺牲了本来可以很美好的未来，扼杀了正在诞生的家庭。人总应当做好事，人活着就应该为自己做好事，如果同时对别人也有好处，那就更应该做。你拒绝我们互相了解和世俗的结合，为了解决我们信仰上的矛盾，你扼杀了你自己，也扼杀了我，你把我们的幸福的结合推迟到另一个世界上去，而它本来完全可以就在这个世界上实现的。你这样做，实际上违背了上帝造物的本意，亲爱的！”

“你不是基督徒，你怎么能理解这一切呢？但是你将来终究会理解的！在这个世界上，我不能做你的妻子，因为你改变宗教是虚伪的。可是，你不必难过：灵魂是自由的，它的永生会提供时间和无限的前途以获得它所期待的幸福……我死得痛快，我是怀着无法形容的欢乐心情而死的，因为我能对你说：‘塔聂尔，你将由于我而得救。’对耶稣基督的信仰使我对此充满信心。”

她的声音渐渐微弱了下去，她开始轻微地抽搐起来。

“我好冷，”她喃喃地说，“给我盖上点。你对我这最后的照料会更加深我对你的记忆的。上帝顾念着我，它让我死在你的怀抱里。这样，我的死将在你的身上留下痕迹，这将是你一定要赎罪的标志。”

“别再说死，别再说了！”塔聂尔止住她，并给她轻轻地盖上被子。

“我早就跨进死亡的门槛了。我这颗受伤的心早就向我预告了死亡的来临。现在它被拉得这么紧，好象是要把它的根从我体内拔出去似的。”

“这是你的错觉在欺骗你。活下去，格罗利娅，哪怕不是为了我，哪怕是以另一种方式死在基督的修道院的错误的修行中。”

“上帝对我是多么仁慈哪！……是啊，多么仁慈！”格罗利娅说，“所以仁慈是因为他让我死在你的身边；是因为他宽赦了我，使我不必再进修道院了，在那里我无法成为圣洁的人，因为我要时时思念着你和我的孩子。是啊，我的心灵是多么不纯！在我身上，充满了人情。在我的心灵中，无法容纳这种神秘，这对上帝的热烈的爱，这恋爱的惊喜和忧伤。至死我也无法根除这世俗之情。但是，我敬仰耶稣基督，他怜悯我，他已经给我指出了更好的道路，我将得到那神圣的爱情，我将在那激情中快乐地死去，只要那激情中包含着你和我儿子的成份，因为没有你们俩，我是根本无法理解什么是爱情的。”

她更加虚弱了，继续说：

“死亡已经来临了，我相信我早已死去了，只是由于上帝的特殊恩宠，我才能和你说完这么多话，我才能看着你，这是为了不过早地把你一个人孤零零地留在这个世界上。我生命中的一切都在结束，摸摸我的心，感觉到了吗？它的跳动微弱到几乎没有了。我眼前是一片模糊……啊，我的孩子在哪？”

“在这……就在这。”

不幸的母亲朝右边侧过身去，搂住那可怜的孩子，他睡得正熟。

“我有个请求，相信你一定会答应的。”她紧握住塔聂尔的手。

“你说吧。”

“不要夺走我的孩子，也不要将他买走，永远不要让他离开他母亲的故乡和祖国，我要让他在基督徒中间长大。”

“我对你发誓，我一定按你的希望去办。”他茫然地说。

“留在这，我的丈夫，千万不要离开我。”

“我在这……”

塔聂尔恐惧地注视着她，忧郁和悲伤的阴影笼罩了她的面庞，往日那美丽的眼睛失去了光彩。

“多么愉快，”格罗利娅疲倦地闭上眼睛，她的右臂紧紧地搂住那可怜的正在做着好梦的孩子，“我请求你，要爱我的叔叔和姑姑，他们都是好人，他们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我好。别忘了，把我埋在我父亲和我的两个弟弟的身边。”

塔聂尔的心底涌起一阵剧烈的痛苦。他知格罗利娅已经生命垂危，他不敢离开她一步。但是，他又必须去叫人，必须去求救。塔聂尔喊了几声女主人，但是没人答应。

“我的叔叔和姑姑们在这吗？”格罗利娅睁开眼睛，“啊，在，我看见了，他们都在这里。要是不能和他们告别，真是太遗憾了……好了，亲爱的姑姑，这回，你该对我感到满意了。你要求我做的牺牲，不是已经完成了吗？你劝我放弃一切，我不是完全做到了吗？”

她的神智清醒了一阵之后，又进入了迷惘之中，她觉得天旋地转，犹如陷入河里那不停打转的旋涡一样。

“可是，你的想法，亲爱的姑姑，”病人继续说，“没有在我身上取得彻底胜利，当我去到上帝面前的时候，我要向他展示心灵中我无法割舍的美

好的事物和高尚的感情……啊，我的上帝！我不可能象爱我的情人一样地爱你。只有当我看到我在世界上爱过的人们处在你的庇护之下的时候，我才会看到你是伟大和高于一切的。为了你，我的丈夫和孩子将和我一起到天堂的树荫下休息，天使们就在那树枝上歌唱。”

她的声音越来越低，面容越来越憔悴。塔聂尔不忍再看下去了，他跑了出去。隔壁房间里空无一人，门外是条走廊，他便向那里奔去。他在阴暗的走廊里走了一段距离之后，到了有亮光的出口处，这儿有座教堂。他看见，在点着蜡烛的祭坛前，一个身着破旧法衣的穷牧师，正带领众人做晨祷，教堂里挤满了村民。塔聂尔在圣器室门口大喊：“救人！”

当塔聂尔离开时，格罗利娅没觉察到他已不在，仍在低声自语。

“啊，亲爱的叔叔！……你胜利了……这多么令人欣慰！……我再也没有什么可以自责的了，我可以安息了，因为今天下午在我们的教堂里，你终于给了我圣明的宽恕。这回，你对我满意了吧？但愿如此……我再也没有什么罪恶必须向你忏悔的了。我不是已经告诉过你，我不可能不爱他吗？如果你现在也在这里，请不要错怪塔聂尔。我自己到这里来的，而且是清白无辜的。我们在这里不期而遇，是上帝的安排，它预示着我们的永恒的结合，在那里，只有一个宗教……你流泪了，亲爱的叔叔，为什么呢？不要这样，我是幸福的。今天下午，当我忏悔时，我对你说，我一心想做出牺牲，我是愿意做的。你不赞成，而是劝我结婚，这本来是可能的……，但是，后来，他母亲来了，障碍产生了……我抓住了这个时机，遵照自己的意志，我解脱了……我放弃了。在地上是那么困难的事情，在天上却可以这么容易地成为现实，这是多么大的快乐啊！你笑了，我说的难道不对吗？这伟大的思想该是多么神圣！放弃是为了获得！死是为了生！说‘不’，是为了让上帝对我们说‘是！’……受苦的人是有福的……你哭了，亲爱的叔叔，你流着泪为我祝福……我要去了，永别了……。”

塔聂尔匆匆跑进来，身后跟着胡安娜和另外两个女人。

“她死了，死了！”塔聂尔失声喊起来。

“快通知她家里。”

“对，快去，这里怎么连个医生也没有？”

“有，先生，我们去叫……快去，你快去。”

“格罗利娅，格罗利娅！”犹太人呼唤着，

“你听不见了吗?”

“听得见,”她用尽全力回答:“丈夫,我的丈夫。我是幸福的。我们将永远在一起。塔聂尔,你在哪?”

“在这,在你身旁……你看得见我吗?”

“我的儿子?”

“在,也在这。”

“我看见了,看见了,”从她的目光和声音可以看出,她又清醒了。

她的灵魂在天地之间痛苦地徘徊着,不忍离去。塔聂尔狂热地吻着她,竭力想用自己嘴里的热气,使这个正向死亡的冰冷深渊沉没下去的美丽的躯体,重新复苏过来。格罗利娅果然又睁开了眼睛,她的目光好象显示出她真的复活了,因为她的整个生命,全部渴望和她对幸福生活的无限向往,都集中在这最后的一瞥之中。与此同时她微笑了。她曾是世间最美丽最快乐的人,而此刻,在快要进入天国的时候,她无限眷恋地掉转身来,流着眼泪,向这可爱的山村投去最后的一瞥目光,献上她最后一次微笑,就象一个被放逐到异域的人,获释后从祖国的边境注视那使他度过流放生活的地方,格罗利娅仰视天空,紧握着造成她的不幸的那个人的双手,叫道:“我相信上帝,相信灵魂永生,如果不是基督赎清了原罪,它是不会如此的;我相信耶稣基督,因为他是为了拯救我们而死的,相信末日审判,相信罪人是会得到宽恕的。”

在这诀别的时刻,塔聂尔丧失了理智,他用嘴,也用那悲痛欲绝的心答复说:

“你相信的一切我也都相信。”

生命垂危的格罗利娅听了这话,挣扎着要坐起来,喃喃地说:“相信耶稣基督。”

“是的。”塔聂尔说,他觉得如果不这么说自己就是天地间最残酷无情的人。

“相信这个唯一的上帝。”她补充说。

“这个,这个,这是最好的宗教!……”犹太人喊出了声,温柔地把她搂在怀里。“我相信你,相信你那神圣的心灵的巨大力量,我希望在那只有一个宗教的地方,我终生和你的心灵在一起。”

“那就是我的宗教!”临终的格罗利娅含混不清地说,脸上露出了难以



形容的微笑。

“也是我们的！”塔聂尔克制着痛苦。

一阵沉寂。塔聂尔凝视着爱人的眼睛，看到生命已无可挽回地向隐秘的深渊里沉没下去了，那里的一切是我们所看不到的。忽然，他感到自己被紧紧地抓住了：好象被捕获的猎物即将被拖走时发出的呻吟声那样，塔聂尔在格罗利娅最后的喘息中听到这样一句话：“明天……明天，我们将在天堂重逢。”搂着塔聂尔脖子的格罗利娅身上的一切生命的运动包括她的痉挛都停止了。作为一个和谐的活人的格罗利娅，从此永远不再存在了。她那美丽的面孔依然那么凄楚动人，但它将一刻比一刻更冷、更白、更无生气。她的嘴唇上似乎还留着一丝生命的气息，不，那只是幻觉而已，这是因为，她还想继续表达她的崇高的感情，就象那熄灭了的灰烬还想放射出火花一样。天使们轻快地飞到了她身边，他们用柔软的手抚摸她，探视她，引导她，当意识到自己开始了新的生活时，这疲倦的灵魂发出了一声叹息。就在这个自由了的灵魂

向那无限的广漠的太空投出第一瞥目光时，塔聂尔听到教堂内外响起了宏亮的钟声。此时此刻，牧师用沙哑的细嗓门儿唱道："光荣①（格罗利娅）属于基督！"到处是一片欢乐，人们正庆祝耶稣的复活。

……

一切都完结了。

不久以后，一个秀美的孩子出现在兰蒂瓜的小花园里。他长得那么逗人喜爱，美丽的眼睛象他的母亲，俊俏的脸庞则酷似父亲。在他四岁那年，他曾一度穿过人们给他缝制的小丧服。他自己当然完全不知道这是为了什么；但是这必定是有缘故的——那一年，他的父亲塔聂尔在伦敦去世了。他是怎么死的？确切地说，他是得什么病死的呢？据说他患的是一种无名的疾病，这种病的症状是没日没夜地在寻找，企图找到一种新的宗教，一种唯一正确的信仰，一种只属于未来的宗教。这真是从没见过的奇特的疾病！他病了两年，最后终于死去。而就在他病入膏肓快要死去的时候，他竟然宣称，他终于找到这种宗教了！

唉，可怜的人！……

题图插图：柒万里

《艺苑人物》丛书

孤雁行（日本明星高仓健影坛生活）		肖亦艾译	1.20
星运久长	（美国明星凯塞琳·赫本传）	王荣华译	**即出**
苍茫的时刻*	〔日本〕山口百惠著	安　可译	0.72
生活和爱情*	〔意大利〕索菲亚·罗兰著	舒展等译	0.88
我的故事*	〔美国〕英格丽·褒曼著	曹锡珍译	0.93

有*者为重印书

① "光荣"一词的西班牙语读音即"格罗利娅"。

波德莱尔论戈蒂耶

〔法国〕夏尔·波德莱尔
郭宏安 译

以《恶之花》著名的诗人夏尔·波德莱尔（1821—1867）也是法国十九世纪最重要的文艺批评家之一。他的文学批评方面的文章汇编成集，题为《浪漫派的艺术》，他的艺术批评方面的文字则以《美学珍玩》为题行世。

两篇论戈蒂耶的文章选自《浪漫派的艺术》一书，是波德莱尔的重要批评文字。他论及的问题很多，其中关于诗的情绪和显示的情绪之区别、真善美的不同功能、巴尔扎克是个洞观者、心里不能出诗而只有想象中才有诗、诗以美为目的、长篇小说与中短篇小说之异同等都是法国文学批评史上著名的议论。当然，“著名”不等于正确，而即便是错误，也可能包含有正确的成分，甚至这种正确的成分在当时可能占据主导的方面。这里要特别说一说波德莱尔对真善美的关系的看法。他认为：“所谓真善美不可分离不过是现代哲学胡说的臆造而已。”这里的关键是什么是善。波德莱尔反对真善美不可分离论，主要是针对保守的资产阶级美学家维克多·库赞（1792—1867）的论点，后者的理论的要害是善即美，而所谓善，就是符合资产阶级的道德规范的思想和行为。由此可见，波德莱尔实际上是反其道而行之，这正符合他的“发掘恶中之美”的诗歌宗旨。

前人的论述未必都正确，只要能给后人提供有价值的思想材料，便值得一读。波氏此文当作如是观。

论泰奥菲尔·戈蒂耶①

尽管我们没有给任何老太婆喝的，我们仍处于贝洛②笔下的少女的地位上；我们一张嘴，就有金币、钻石、红宝石和珍珠从中掉出来；我们有时候真想吐出一只癞蛤蟆，一条游蛇和一头红耗子，哪怕是为了换换花样也好；可是我们不能。

——泰奥菲尔·戈蒂耶

《反复与曲折》

我不知道还有什么感情比仰慕更令人局促不安。从它难以被表达得得体这一点看，它与爱情相象。为了满足一种微妙的感情的需要，到哪儿去找到具有足够的强烈色彩或具有足够的细腻的层次变化的用语呢？偶然落在我的眼下的一本哲学书说："从各方面来看，对人的尊重都是一大祸患。"但是请不要以为这种卑鄙的对人的尊重是我的窘迫的原因，因为我的困惑仅仅来源于我害怕不能以一种足够高贵的方式谈论我的主题。

有一些传记是容易写的，例如，传主的生活充满了事件和冒险，我们只须记录下来，按照时间的顺序编排一下即可。可是，这

---

① 此文最初发表于1859年3月13日。泰奥菲尔·戈蒂耶（1811—1872），法国著名作家，著有诗集《珐琅与玉雕》、小说《莫班小姐》等作品以及大量文艺论文。

② 法国著名作家（1628—1703）。尤以童话传世。

里却没有使作家的任务仅限于编排的那种五花八门的材料，有的仅仅是一种巨大的才智！有的人最激动人心的冒险是在自己的脑壳底下静悄悄地进行的，为这样的人作传，是性质完全不同的一种文学工作。什么星辰有什么功能，人亦如此。每个人都显赫地或卑微地完成他的前定的作用。谁能够设想太阳的生平？那是始于它的诞生的充满单调、光明和伟大的历史啊。

总之，纵然我只是要写出一个“固定观念”的历史，当然我还要加以界说和分析，那么，严格地说，我告诉或不告诉读者泰奥菲尔·戈蒂耶于1811年生于塔尔波，是无关紧要的。我有幸多年以来就是他的朋友，但是我全然不知他是否自孩提时代就以中学的成功和幼稚的奖赏显露出他未来的天才，那种奖赏是“神童们”常常不知道如何才能得到的，说到底，他们也不得不和一大群命中注定的可憎的、愚蠢的家伙们共同分享就是了。这些小里小器的东西，我是绝对地一无所知。泰奥菲尔·戈蒂耶本人可能也什么都不记得了，假如他偶尔想起点什么，我肯定，他看到这种中学生的玩意儿又被翻腾出来，是不会感到愉快的。没有一个人象他一样把真正文人的庄严的廉耻心提到那样高的程度，也没有一个人象他那样讨厌把没有完成好、没有准备好、没有成熟的东西呈现在公众面前，呈现在能够从中获益的热爱美的人们面前。不要指望他写什么“回忆录”、透露什么“隐情”、以及一切不具备“高尚的职能”的东西。

有一种考虑，它增加我在评介一种“固定观念”时所感到的善悦，那就是我终于能够、而且是随心所欲地谈论一个“无名氏”。凡是思考过历史的误会或是它的迟来的公正的人，都会明白“无名”一词用在泰奥菲尔·戈蒂耶身上意味着什么。的确，多年以来，他以专栏文章蜚声巴黎和外省；勿庸置疑，许多关心一切文学上的事情的读者都在焦急地等待着他对最近一周的戏剧作品的评价；更有甚者，他的那些如此平和，充满了天真和威严

的画评，对于那些不能通过自己的眼睛来判断和感觉的人们来说，简直是一种神谕。在这些不同的公众眼里，泰奥菲尔·戈蒂耶是一位无与伦比的、不可或缺的批评家；然而，他仍然是一位“无名氏”。我来解释我的想法。

我设想您“置身”在一个“资产者”的家庭中，晚饭后，您和“主人”、“女主人”及他们的“小姐们”一起喝咖啡。那些可憎又可笑的用语是不该出现在笔端的，一个作家是多么应该避免这种令人不能忍受的交往啊！很快，大家将要谈音乐，也许还有绘画，但文学是必不可少的。该轮到泰奥菲尔·戈蒂耶成为谈论的对象了，在授予他最平庸的奖赏之后（“他多有才智！他多有意思！他写得真好，文笔多流畅啊！”，文笔流畅这一奖赏不加分别地送给了所有知名的作家，因为对于那些不动脑子的人来说，清澈的水是美的最明晰的象征），如果您想请他们注意他们遗漏了他的主要优点，他的不容置疑的、更使人着迷的优点，即他们忘了说他是一位伟大的诗人，您将看到一种强烈的惊讶出现在每一张面孔上。“毫无疑问，他的文笔富有诗意”，这一群中最敏锐的人会这样说，但他并不知道问题在于节奏和韵脚。这些人都读过星期一的专栏文章，但没有一个人找得出钱和余暇来读《阿尔贝丢斯》、《死的喜剧》和《西班牙》①。一个法国人要承认这一点是很痛苦的，如果我谈的不是一个地位高得足以心平气和地看待一切不公正的作家的话，我想我是宁愿掩盖我们的公众的这一缺欠的。但事实如此。其实，印数很多，销路也很好。可它们都到哪儿去了？这些法兰西最纯粹的美的令人赞叹的标本都藏到哪些柜子里去了？我不知道，大概是在远离圣——日耳曼区和当丹区②的某个神秘的地方吧，象《编年史家》杂志的地理学所说的

① 戈蒂耶的诗作，分别发表于1832年、1838年和1845年。

② 这是巴黎的两个高等住宅区，前者为大贵族聚居区，后者为新进的大资产者聚居区。

那样。我知道没有一个文人，没有一个稍微有些幻想的艺术家，其记忆中不摆着和装饰着这些奇妙的东西；但是上流社会的人，甚至那些陶醉于或装作陶醉于《沉思集》和《和谐集》①的人，都不知道这个快乐和美的新珍宝。

我说过承认这一点刺痛了一颗法国的心，但是指出一个事实还不够，应该努力去解释它。的确，拉马丁和维克多·雨果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拥有一个对诗更感兴趣的公众，而到了泰奥菲尔·戈蒂耶终于成为名人的时候，这个公众已经开始麻木了。从那个时候起，这个公众就渐渐地减少了本应用于精神娱乐的时间。但是这种解释还不够，因为，先撇开作为本研究对象的诗人不谈，我发现公众只注意搜寻诗人作品中用某种政治标签加以“说明”（或糟蹋）的部分，这是一种调料，正适合于他们当时的激情的性质。他们知道《铜柱颂》、《凯旋门颂》②，却不知道那部分神秘的、朦胧的诗，那是雨果的最迷人的诗。他们经常背诵奥古斯特·巴尔比埃③关于七月革命的讽刺诗，却不跟诗人一起把“眼泪”洒向悲哀的意大利，也不跟随诗人到北方的“拉撒路”去旅行④。

而泰奥菲尔·戈蒂耶放在他的作品中的调料，在爱好艺术的人，是一种最精细的选择，味道最浓烈的盐，但是对群众的味觉器官却很少或根本不起作用。为了完全达到家喻户晓的程度，不是要同意做到名副其实地家喻户晓吗，也就是说，不是要通过一种隐蔽的缺点、一种小小的污点来显示自己多少是属于下等人的吗？在文学上和道德上一样，要讲究，总是既有荣耀又有危险的。出类拔萃使我们落落寡合。

---

① 诗人拉马丁（1790—1869）的作品，先后发表于1820年和1830年。
② 雨果的两首政治性很强的诗，其主题是颂扬拿破仑。
③ 奥古斯特·巴尔比埃（1805—1882），法国诗人。
④ 诗人写有歌唱意大利的《眼泪》和歌唱英吉利的《拉撒路》两部诗集。

我坦率地承认，我并不把这看成是一种很令人遗憾的不幸，我对那些可怜的“粗俗的人”的怨恨情绪可能过于强烈了。指责、反对、甚至喊冤，这不是有些使自己“变得粗俗”吗？人们总是忘记，谩骂群众，等于自我堕落。站在高处，我们就会觉得，命运就是公正。因此，让我们怀着这种出类拔萃所配享有的尊敬和热情向它致敬吧，尽管他在自己的周围造成了一片寂寞。再说，我们看到某种能力所受到的尊重总是因时代而异，在岁月的长河中，还是有得到辉煌的回报的时候的。在人类的怪脾气中，什么都可以指望得到，甚至公平，尽管更为真实的是，不公正是无可比拟地更为自然。一位政治作家不是说过泰奥菲尔·戈蒂耶的声望“不副其实”吗？

二

我第一次和这位作家——全世界的人都将会羡慕我们有了他，正如他们羡慕我们有夏多布里盎①、维克多·雨果和巴尔扎克——的情景，至今仍历历如在目前。我到他那儿去，是受两个朋友之托把他们的一小本诗送给他。我发现他还不似今日这般仪表堂堂，但在宽大的衣服的衬托下已经显得庄重、自若、优雅了。首先使我感到惊奇的是，他的接待毫无冷淡之感，而这种冷淡在那些由于地位而习惯于害怕来访者的人身上是不足为怪的。为了说明这种态度的特点，我真愿意使用“天真”一词，如果这个词不是太平庸的话；为了说明一种既淳朴又威严又优美的性情，只能在偶尔的特殊的场合中根据拉辛②的用法，使用“亚洲式的”或“东方的”这一形容词。至于谈话（同一个名人的第一次谈话可

① 夏多布里盎（1768—1848），法国作家，浪漫派文学的主要代表人物，主要作品有《基督教真谛》、《阿达拉》、《勒内》等。

② 拉辛（1639—1699），法国古典主义诗人。

是一件庄严的事情！他在年纪上超过你，但更在天才上超过你），也同样深深地铭刻在我的思想中。他看见我手里拿着一本诗集，他那高贵的脸上立刻浮现出迷人的微笑；他带着一种孩子般的贪婪把手伸过来，这真是一桩奇怪的事，他什么都会表达，他比任何别的人都有权利厌于此道，可他竟这样容易地生出一种好奇心，紧紧地盯着一本“非己之作”。他很快地翻了翻，就对我说这本诗的作者们“自由”十四行诗写得太多了，也就是说不正统，有意地违反有关四行句的韵脚的规定。随后他好象是要考验我，眼睛中闪着令人感到好奇的不信任的神情，问我是否喜欢阅读词典。他说的时候颇不在意，就象说任何别的事情一样，那口吻换一个人会以为他想知道我是不是喜欢读游记更甚于读小说。幸好我很小的时候就染上了词典癖，我看到我的回答为我赢得了尊敬。正是在谈到词典时，他说，“一个作家如果不是什么都能表达，如果一个象月亮上的石头一样突如其来的，不论多么奇特、多么微妙、多么意外的思想弄得他手足无措、使他找不出材料来赋予它形体，那他就不是一个作家。”接着，我们谈论起保健、文人对身体所应有的关心和必要的饮食上的节制。尽管他为了说明问题而对女舞蹈家的生活和赛马的生活进行了某些对比（我认为是这样），但他论证主题（例如节制，这是尊重艺术和诗才的证明）的方法使我想到了宗教书籍关于必须象尊重上帝的庙堂一样地尊重我们的身体所讲的一些话。我们也谈到了这个时代的自命不凡和有关人类进步的非非之想。我后来在他此后发表的一些书里又发现了他当时用以概括他的意见的一些说法，例如：“有三种东西是一个文明人永远也不会创造出来的，就是罐子、武器和鞍鞯。”不用说，这里指的是美而不是实用。我热烈地谈到他在滑稽和怪诞之中所表现出的令人吃惊的力量，不过，对于这一赞扬，他天真地驳斥说，实际上，他厌恶机智和笑，那种歪曲了上帝的创造物的笑！“有时候机智还是被允许的，例如智者也可大吃大喝，以便向笨蛋

们证明他也可以同他们一样，但这并不必要。”那些可能对他的这个看法感到吃惊的人没有注意到，他的思想是美的一面没有时空限制的镜子，中世纪和文艺复兴都很合理很出色地被反映出来，因为他很早就努力接触希腊文化和古代的美，以至于使他的欣赏者中那些没有掌握他的精神之屋的真正钥匙的人摸不着门径。关于这一点，可以去看看《莫班小姐》①，正当浪漫派蒸蒸日上的时候，他在这本书中有力地捍卫了希腊的美。

这一切都说得明确而果断，但是不专横也不卖弄，很细腻，却不是过分地微妙。听到这种与这个时代及其莫名其妙的语言相距甚远的雄辩的谈话，我不由得向往起古代的明晰，向往起某种由东方之风的羽翼亲切地带来的某种苏格拉底②的回声。我告辞的时候完全被如此的高贵和温情征服了，被这种精神的力量征服了，而对于这种精神的力量，可以说肉体的力量只是充当了一种象征，仿佛是为了进一步“说明”真正的理论，并以新的证据证实之。

在我这青年时代的小小的欢乐过去之后，有多少个毛色不同的年头展开它们的翅膀，朝着贪婪的天空飞去了啊！但是就在此时，我想到它心中仍然不能不感到某种激动。而这正是我的一个极好的借口，因为有些人可能会觉得我胆大包天，甚至有点“暴发户”的味道，竟敢在这篇文章的开头如此随便地谈论我与一位名人的亲密关系。但是请大家知道，如果说我们当中有些人与戈蒂耶关系很随便，那是因为他在允许这种关系的时候，似乎他也希望如此。他对于表现出一种温柔亲切的慈父般的感情很天真地感到高兴。这又是一个与古代那些有名的正直的人相似的地方，那些人喜欢与年轻人为伍，和他们在浓荫下、河水旁或象他

① 长篇小说，戈蒂耶的代表作，发表于1836年。
② 苏格拉底（公元前470—399），古希腊哲学家。

们的灵魂一样高贵质朴的建筑物下进行内容充实的谈话。

这幅随便勾勒出来的肖像真需要有一位雕刻家相助。幸亏泰奥菲尔·戈蒂耶在不同的著作中都起到了与艺术和戏剧有关的作用，这使他成为巴黎最有名气的人物之一。几乎人人都认得他那长而柔软的头发、他那高贵持重的举止以及他那充满了狡黠的梦幻的目光。

三

任何一位醉心于祖国荣光的法国作家，都不能不怀着骄傲和遗憾的感情回首眺望那个时代，那时处处都潜伏着蕴含丰富的危机，那时浪漫主义是多么蓬勃有力地发展着。夏多布里盎总是充满着力量，但他已日薄西山，好象是一座阿托斯山①，正漫不经心地观望着起伏的平原；维克多·雨果，圣勃夫② 和阿尔弗雷·德·维尼③ 更新了，甚至复活了自高乃依④ 之后已经死亡的法国诗歌。因为安德烈·谢尼埃⑤ 的路易十四时代式的柔弱的思古幽情并不是强有力的革新的一种征象；阿尔弗雷·德·缪塞⑥ 浑身女人气又没有理论，本来可以写出传世之作，却终究不过是个抒发廉价感情的懒汉罢了。大仲马⑦ 接二连三地写出他的充满激情的剧作，而火山爆发一般的感情渲泄又得到了巧妙的疏导。那时的文人怀着何等的热情，而公众又是何等的好奇和热烈啊！“啊，逝去的光

① 阿托斯山，希腊的一座山，为东正教的最重要的中心。
② 圣勃夫（1804—1869），法国著名批评家，初期为浪漫派诗人。
③ 阿尔佛雷·维尼（1797—1863），法国浪漫派诗人。
④ 高乃依（1606—1684），法国古典主义诗人。
⑤ 安德烈·谢尼埃（1762—1794），法国诗人。
⑥ 缪塞（1810—1857），法国诗人，以抒情诗著名。
⑦ 大仲马（1802—1870），法国作家，初期以剧作成名。

辉，啊，西沉的太阳！”①现代文学运动产生了它的第二阶段，给了我们巴尔扎克，我说的是真正的巴尔扎克，奥古斯特·巴尔比埃和泰奥菲尔·戈蒂耶。因为我们应该看到，虽然戈蒂耶确立文学名人的地位是在发表《莫班小姐》之后，但他是在1830年正当革命高潮时勇敢地发表了他的第一本诗集的。我想，《阿尔贝丢斯》就是在1832年问世的。不管当时的文学的新鲜血液是多么丰富，多么富有活力，应该承认有一种成分是它所缺少的，至少是很罕见，例如，维克多·雨果的《巴黎圣母院》的确是个例外，但那是得力于他的丰富而广阔的才能；我指的是笑和怪诞感。很快，《青年法兰西》②就证明这个流派终于完整了。不管这本书对某些人来说显得多么轻佻，它还是包含着巨大的价值的。除了“魔鬼的美”即青年的迷人的优雅和大胆之外，它还包含有笑，最好的笑。显然，这是在一个充满了欺骗的时代里，一位作家以辛辣的讽刺立足，证明他没有受骗上当。一种强有力的理智使它避开了模仿和时髦的宗教。《魔鬼的眼泪》多了一种色调，走的却仍然是这条充满了各种各样的愉快的路子。《莫班小姐》则更好地说明了他的立场。许多人长时间地把这本书看成是对幼稚的激情的回答，以为使它迷人的与其说是主题，毋宁说是使之与众不同的精巧的形式。有些人该是真的充满了激情吧，否则怎么把它弄得到处都是呢。这真成了肉豆蔻，吃什么都用它来提味儿。由于它的奇妙的风格，合乎规矩而又刻意讲究、纯粹而又绚丽的美，这本书的出版是一件真正的大事，巴尔扎克就是这么看的，他正是从这时起才想认识它的作者的。不但有风格，而且有独特的风格，这正是《驴皮记》和《绝对之探求》③的作者的最大的野心

① 雨果《心声集》中《往昔》里的诗句。
② 戈蒂耶的故事集，发表于1833年，内容是讽刺“青年法兰西派”的浮夸可笑。
③ 巴尔扎克的两部小说。

之一，如果不是最大的野心的话。尽管他的句子笨重，繁复，他始终是最精微、最困难的事情的内行。随着《莫班小姐》的出版，在文学中出现了兴趣观点（le Dilettantisme），这种兴趣观点具有美妙和卓越的性质，因此它成了艺术上不可缺少的才能的最好证据。这种小说，这种故事，这种画，一个画家顽强地追求着的这种梦幻，这种唱给美的颂歌，首先产生了这样一个巨大的后果，即最终确定了产生艺术品的条件，也就是说，对于美的专一的爱，这就是所谓“固定观念”。

关于这个问题我要讲的东西（我将说得简短）过去曾经是众所周知的。以后渐渐模糊，最后竟被遗忘了。那时，一些奇谈怪论溜进了文学批评。一块来自日内瓦、波士顿或地狱的浓重的乌云遮断了美学太阳的美丽光线。那个真、善、美不可分离的著名理论① 不过是现代哲学胡说的臆造罢了（真是一种奇怪的传染病，大家都用莫明其妙的语言说明那些荒唐的念头！）。精神追求的不同目标要求与之永远相适应的不同功能。有时候，某种目标只要求一种功能，有时候它要求各种功能，这种情况很少见，但对各种功能都要求相同的数量，这种情况却是绝不会有的。还应该看到，一种目标要求的功能越多，它就越不高贵，越不纯粹，它越是复杂，就越会生出杂种。真是科学的基础和目的，它主要是要求纯粹的智力。风格的纯粹是受到欢迎的，但风格的美就被视作一种奢侈的成分。善是道德追求的基础和目的。美是趣味的唯一的野心和专一的目的。虽然真是历史的目的，但还是有一位司历史的缪斯，这是为了说明历史学家所必须具备的某些品质是属于缪斯的范围的。小说是一种复杂的种类，其中或大或小的一部分有时属于真，有时属于美。在《莫班小姐》中，美的部分是非常大的。

① 影射维克多·库辛（1792—1867）的理论，他鼓吹一种资产阶级化的柏拉图主义。

作者有权这样做。这部小说的目的不是表现风习，也不是表现一个时代的全部激情，而是一种唯一的、特殊的、普遍的、永恒的激情，在这种激情的推动下，小说可以说是和诗在同一条河床上流动，只是它并未与诗完全合而为一，因为它并没有节奏和韵脚这两种成分。这目的，这意图，这野心，就是在一种适合的风格中表达爱情的美（不是爱情的狂热）和值得爱的事物的美，一句话，就是表达美激起的热情（与激情大有区别）。对于未曾受过时下的错误训练的人来说，完全混淆种类和功能的确是一件值得大大惊讶的事情。正如不同的职业要求不同的工具，精神追求的不同目标要求相应的功能。总而言之，有时候为了避免重复，援引自己说过的话是可以被允许的，因此，我再说一遍：

“……还有另一种奇谈怪论……这是一种生命力更为顽强的错误，我说的是有关教诲的邪说，它的必不可少的后果就是一系列关于激情、关于真实和关于道德的奇谈怪论。许多人认为诗的目的是某种教诲，它或是应该增强道德心，或是应该改良风俗，或是应该证明某种有用的东西……只要人们愿意深入到自己的内心中去，询问自己的灵魂，再现那些激起热情的回忆，就会知道，诗除了自身之外没有其它目的；它不可能有其它目的，唯有那种单纯是为了写诗的快乐而写出来的诗才会这样伟大，这样高贵，这样真正地无愧于诗这名称。

“请听明白，我不是说诗不淳化风俗，其最终的结果不是将人提高到庸俗的利害之上；如果是这样的话，那显然是荒谬的。我是说如果诗人追求一种道德目的，他就减弱了诗的力量；说他的作品拙劣，亦不冒昧。诗不能等同于科学和道德，否则诗就会衰退和死亡；它不以真实为对象，它只以自身为目的。表现真实的方式是另外的方式，在别的地方。真实与诗了无干系。造成一首诗的魅力、优雅和不可抗拒性的一切东西将会剥夺真实的权威和力量。显示的情绪是冷静的，平和的，无动于中的，会弄掉诗神的

宝石和花朵，因此它是与诗的情绪对立的。

“纯粹的智力对准的是真实，趣味向我们指出美，道德感教我们知道责任。的确，中庸之道与两个极端之间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因此，趣味的中间感与道德感之间的差异小到亚里士多德①毫不犹豫地把它的某些微妙的活动列入德行的范畴。所以，在恶习的种种表现中，首先使一个趣味高尚的人感到恼怒的，是它的畸形和不匀称。恶习有损于正义和真实，激起智力和道德心的愤慨；但是作为对和谐的凌辱，作为一种不协调，它更伤害了某些诗的精神；把一切对道德和道德美的违反看作是针对普遍的节奏和韵律的一种错误，我认为这并不是危言耸听。

“正是这种对于美的令人赞叹的，永生不死的本能使我们把人间及其众生相看作是上天的一览，看作是上天的应和。人生所揭示出来的，对于彼岸的一切的一种不可满足的渴望是我们的不朽之最生动的证据。正是由于诗，同时也通过诗，由于同时也通过音乐，灵魂窥见了坟墓后面的光辉；一首美妙的诗使人热泪盈眶，这眼泪并非一种极度快乐的证据，而是表明了一种发怒的忧郁，一种精神的请求，一种在不完美之中流徙的天性，它想立即在地上获得被揭示出来的天堂。

“因此，诗的本质不过是，也仅仅是人类对一种最高的美的向往，这种本质表现在热情之中，表现在对灵魂的占据之中，这种热情是完全独立于激情的，是一种心灵的迷醉②，也是完全独立于真实的，是理性的材料。因为激情是一种自然之物，甚至过于自然，不能不给纯粹美的领域带来一种刺人的，不谐和的色调；

---

① 亚里士多德（公元前384—322）。古希腊哲学家。

② 模仿激情，再加上追求真实和一点儿美（不是善）使戏剧成了一个大杂烩；同时也是激情使戏剧在美的品级中退居次要地位。如果我对功能的贵贱问题避而不谈，那是为了不扯得过远；但是，即便把诸功能设想成不分上下，对于我试图勾勒的基本理论也并无妨害。——作者原注

它也太亲切，太猛烈，不能不败坏居住在诗的超自然领域中的纯粹欲望，优雅的忧郁和高贵的绝望。”①

在另外的地方，我说过：“在一个实用的观点，美的观点的最大敌人，占上风和统治一切的国家里，完美的批评家将是最可尊敬的批评家，即其倾向和愿望最接近公众的倾向和愿望的批评家，即混淆功能和种类而给所有的人指定一个唯一的目的的批评家，也即在一本诗集中寻求完善道德心的途径的批评家。”②

事实上，近年来，所谓“正派”甚嚣尘上，控制了戏剧、诗歌、小说和批评。我且不谈虚伪可以从这种对于职能的混淆中获得什么好处以及文学上的软弱无力可以从中得到什么样的安慰，只是指出并分析其错误，我假定这种错误没有利害关系。在浪漫主义的混乱年代，即热烈地倾吐感情的年代，流行着这样一种说法：“从心里出来的诗！”这就是把全权给了激情，似乎激情是万无一失的。这一美学上的错误强加给法国语言多少悖理和诡辩啊！心里有激情，有忠诚、有罪恶、但唯有想象里才有诗。然而今天，错误又有了另一种发展，而且范围更广。比如一个女人，在充满了热烈的感激之情的时刻，对她当“律师”的丈夫说道：

诗人啊！我爱你！

这是感情对理性领域的侵犯！这是真正的女人的推理，她们不会正确地用词！那句话的意思是：“你是个有教养的人，是个好丈夫，因此你是个诗人，比那些用格律和韵脚来表达美的观念的人还诗人。”这个反面的女才子继续说：“我甚至要说：任何一个会讨老婆喜欢的有教养的人都是一位卓越的诗人。还要进一步，我以我的资产者的永远正确性宣布，任何一个热爱家庭的有教养

---

① 此段文字引自他的《再论埃德加·坡》。
② 此段文字也引自《再论埃德加·坡》。

的人都远比任何一位出色地写诗的人更诗人，因为写作完美的诗句的才能显然有害于丈夫的功能，而这种功能是一切诗的基础！”

不过，犯了这个错误（对诡辩者来说，这是一个多么令人高兴的错误啊！）的院士① 可以自慰，他有众多的名人作伴，因为世纪之风正刮得昏天黑地，现代理论的晴雨计正指着风暴。我们最近不是看见一位名作家，最受信任的作家之一②，在一致的喝采声中，把全部的诗不是放在美之中，而是放在爱之中吗！放在庸俗的家庭的、病态的爱之中！他怀着对任何美的仇恨喊道：一个好裁缝胜过三个古典的雕塑家！还声称如果莱蒙·吕勒③ 成了个神学家，那是因为他曾经在他所追求的一位太太的乳房癌面前退却而受到了上帝的惩罚！他说，如他真地爱她，这疾病会使她在他的眼中变得多美啊！因此他成了“神学家！”天哪！罪有应得！这位作者还建议身兼保护人的丈夫鞭打老婆，当她前来哀求减轻赎罪的痛苦时。对一个失去威严、焦躁不安、女里女气、玩布娃娃、为疾病写牧歌、沉溺在人情味的肮脏衬衣里的老人，能够允许我加诸于他的惩罚是什么呢？对我来说，我只知道一种，就是死刑，印记深刻，一劳永逸，因为正如我们父辈的一首歌唱道，我们这精力充沛的父辈在各种场合，甚至在最无可救药的场合都会笑。

可笑的事物
比断头台的刀还锋利。

愤慨使我走入岔道，我再回到重要的主题上来。心的敏感不

---

① 影射艾米尔·欧吉埃（1820—1889），剧作家，学士院院士。
② 指儒勒·米舍莱（1798—1874），历史学家。这里影射他于1858年发表的《论爱情》一书。
③ 莱蒙·吕勒（1235—1315），卡塔卢尼亚（西班牙北部地区）的神学家、哲学家和诗人。

是绝对地有利于诗歌创作的。一种极端的心的敏感甚至是有害的。想象力的敏感是另外一种性质，它知道如何选择，判断，比较，避此，求彼，即迅速，又是自发地。这种敏感一般被称作“趣味”，在诗的方面，我们正是从这里汲取了避免“恶”追求“善”的力量。至于说心的正派，一种普通的礼貌使我们设想任何人，“甚至诗人”，都是有的。诗人相信或不相信必须赋予他的创作以一种纯洁规矩的生活基础，这只关乎他的听忏悔的神甫或法庭，在这一点上，他的情况和他的同胞的情况是绝对一样的。

从我提出问题所使用的字眼可以看出，如果我们把“作家”一词的意义限定为根据想象来工作的话，泰奥菲尔·戈蒂耶是一位典型的作家；因为他是他的责任的奴隶，因为他总是服从他的职能的需要；因为对他来说，热爱美是一种 fatum ①，因为他使他的责任成为一种“固定观念”。他有非常清楚的理智（我说的天才所具有的理智，而不是普通人的理智），所以他立刻就发现了阳关大道。每一个作家都或多或少地被他的主要才能打上印记。夏多布里盎歌唱忧郁和厌倦的痛苦的荣光。维克多·雨果，伟大可怕、巨大得象是神话的创造物，比如说，象是独眼巨人② 一样，代表着自然的力量以及这些力量之间的和谐的斗争。巴尔扎克，也是伟大、可怕、复杂，象征着一种文明所产生的怪物及其全部斗争、野心和疯狂。而戈蒂耶，则是对通过最贴切的语言表现出来的美及其一切分支的专一的爱。请注意，在每个时代，几乎所有的重要作家，我们可以称之为领班或统帅，都在他们之下有一些即使不相象也是近似的作家，可以代替他们。因此，当一个文明衰亡时，只要找出一首种类特别的诗，就可以知道已经死去的

① 拉丁文：命运。
② 希腊神话人物，名库克罗普斯。

类似的作家是什么样子，并且可以使批评精神完整地重建一代人的谱系。由于他对美的爱，巨大的、丰富的、不断更新（请比较最近关于彼得堡和涅瓦河的专栏文章和《意大利》或《Tra los montes》）的爱，泰奥菲尔·戈蒂耶是一位既“新”又独特的作家。人们可以说他至今尚无替身。

为了问心无愧地谈论对美的爱使用得如此顺手的工具，我是说，谈论他的风格，我得有同样的本领才行，即那种永远不出差错的对语言的认识，那种出色的词典，仿佛有神圣的气息吹动书页，翻到之处就正好蹦出贴切的词，唯一的词，那种秩序感，每一个点画都得其所哉，并且不漏掉任何一种色彩。如果人们想一想，在这种神奇的才能上面，戈蒂耶又结合了一种应和及万有象征（它们是一切隐喻的宝库）的天生的巨大智力，人们就明白为什么他总是能够（既不疲倦又无错误）说清楚大自然的万物在人的目光前摆出的神秘的姿态。在词中，在言语中，有某种神圣的东西，我不能视之为偶然的结果。巧妙地运用一种语言，这是施行某种富有启发性的巫术。这时，色彩说话，就象深沉而颤动的声音，建筑物站立起来，直刺深邃的天空；动物和植物，这些丑和恶的代表，作出一个个毫不含糊的鬼脸；香味激发出彼此应和的思想和回忆；激情低声说出或厉声喊出它的永远相象的话语。在泰奥菲尔·戈蒂耶的风格中，有一种令人陶醉和惊讶的准确性，使人想到由于一种高深的数学的作用而产生出来的奇迹。我还记得，那时我很年轻，当我第一次品味我们的诗人的作品时，一种打得准打得正的感觉使我浑身打颤，钦佩之情在我身上引起某种神经质的痉挛。渐渐地，我习惯于完美，我便忘情于这种起伏而闪光的美的风格的运动，仿佛一个人骑在一匹识途的马上，可以想入非非，或象是在一条相当牢固的船上，可以蔑视仪器所未曾料到的天气，可以随意瞻仰大自然在其天才迸发之际所建造的一丝不苟的壮丽布景。正是由于这些天生的、如此精心地加以

培植的才能，戈蒂耶常常能够（我们有目共睹）坐在一张普通的桌子前，在一家报馆里，当场写成一篇评论或小说，总之是一种无可指责的完美的东西，写作之快、文字之美，先是在排字工人中引起惊讶，第二天就给读者带来同样多的快乐。这种解决一切风格和结构问题的敏捷使人想到他有一次在谈话中对我说的那句严厉的格言，而他无疑是把它当成了一种坚定不移的责任："一个人如若被一个无论多么微妙、多么意外的思想弄得无所措其手足，就不是一个作家。不可表达之物是不存在的。"

四

这种对于美和别致的经常的、因要自然而不由自主的关心，应该将作者推向一种适合于他的秉性的小说①。长篇小说和中短篇小说特别具有一种不可思议的灵活。它们适合于各种气质，包容各种题材，随心所欲地追求各种目的。时而探求激情，时而探求真实；某部小说面向大众，某部小说面向内行；某部小说再现往昔时代的生活，某部小说描绘在一个人头脑中进行的静悄悄的悲剧。在诗和历史旁边占有如此重要地位的小说是一种混合的种类，其领域的确是无限的。如同许多其它的杂种一样，这是一个命运的宠儿，事事成功。它的不便和危险仅仅是它的无限的自由。中短篇小说更紧凑，更凝炼，享有束缚所带来的永久的好处，即它的效果更强烈，而由于阅读一篇中短篇小说所花的时间远远少于消化一部长篇小说，它的全部效果就一点儿也不会失掉。

泰奥菲尔·戈蒂耶的精神是诗的，别致的、沉思的，应该喜欢它，爱抚它，给它穿上各种不同的最合体的衣服。因此，他在

① 文中凡单称"小说"者，皆指长篇小说。

他所致力的不同种类的中短篇小说上取得了圆满的成功。他在怪诞和滑稽方面是强有力的。这正是一个沉思者的孤独的快乐，他偶尔打开闸门，让被压制的愉快喷涌而出，他总是保留着这种独特的风致，他尤其是要使自己高兴。但是，他在那种我称之为诗小说的中短篇小说中上升得最高，表现出最重要的才能。可以说，在小说和中短篇小说的无数形式中，最能占据和娱乐人类精神的，最受优待的是风俗小说，这种小说最适合大众。由于巴黎特别喜欢听人谈巴黎，大众也就在这面照见自己的镜子里自得其乐。但是，当风俗小说没有作者的高尚、自然的趣味加以提高的时候，它就很可能变得平庸，甚至在艺术方面实用可以和高贵相比，它就很可能变得无用。巴尔扎克所以使这种平民的种类成为一种令人赞叹的、总是珍奇的、常常是卓越的东西，是因为他把全部身心投入其中了。我多次感到惊讶，伟大光荣的巴尔扎克竟被看作是一位观察者；我一直觉得他最主要的优点是：他是一位洞观者①，一位充满激情的洞观者。他的所有人物都秉有那种激励着他本人的生命活力。他的所有故事都深深地染上了梦幻的色彩。与真实世界的喜剧向我们展示的相比，他的“喜剧”中的所有演员，从处在高峰的贵族到居于底层的平民，在生活中都更顽强，在斗争中都更积极更狡猾，在苦难中都更耐心，在享乐中都更贪婪，在牺牲精神方面都更彻底。总之，在巴尔扎克的作品中，每一个人，甚至看门人，都是一个天才。所有的灵魂都是一些充满了意志的武器。这正是巴尔扎克本人。由于外部世界的万物都带着强烈的凸起和惊人的怪相呈现在他的精神的眼睛前面，他使他的形象们抽搐起来，使它们的阴影变得更黑，使它们的光明变得更亮。他对细节的异乎寻常的兴趣与一种无节制的野心有关，这野心就是什么东西都看见，也把什么东西都让别人看见，

① 迷信认为，这种人能看见反映事物本质的幻象。

就是什么东西都猜出，也把什么东西都让别人猜出，这种兴趣迫使他更有力地勾画出主要的线条，以便得到总体的远景。他有时让我想到那些蚀刻师，他们绝不满足于腐蚀，而是把雕板的刻痕变成一道道沟壑。从这种自然的、令人吃惊的才能中产生了奇迹。然而，这种才能一般却被说成是巴尔扎克的缺点。但正确地说，这恰恰是他的优点。谁能够自诩有这样完美的天赋，能够采用一种肯定可以给纯粹的平凡铺满光明和绯红的方法？谁能做到这一点？说真的，谁做不到这一点，就终无所成。

泰奥菲尔·戈蒂耶的诗神居住在一个更缥渺的世界中。她很少关心，——太少了，有些人想，——考克莱先生，皮波莱先生①或随便什么先生是如何度过一天的，也很少关心考克莱太太是否喜欢她的邻居（一个看门人）的献媚胜过喜欢药品杂货店主的糖果，后者当年曾是蒂沃里②的最诙谐的舞蹈家之一。这些秘事不关她的事。她在比起隆巴尔街来说较少有人走动的那些高地上感到愉快，因为她喜欢可怕的、可憎的景物，或者散发出一种单调的魅力的景物；她喜欢奥尼亚③的蓝色的海岸或沙漠的刺眼的沙石。她愿意住在布置豪华的房间里，有精选的香气缭绕。她的人物是神祇，天使，教士，国王，情人，富人，穷人，等等……她喜欢复活的死人再度讲述他们的中断了的激情。她从诗歌借得的不是格律和韵脚，而是它的语言的壮丽或简洁的力量。这样，她就摆脱了眼前的现实所引起的寻常的烦恼，从而更自由地追求美的梦幻；但是，她是一位善于赋予她所想看的一切东西以生命的大师的女儿，如果她不是如此灵活、如此顺从的话，她就很可能有让人看不见和摸不到的危险。最后，撇开隐喻不谈，这种诗小

① 考克莱是画家伽瓦尔尼（1804—1866）创造的一个典型人物，皮波莱是欧仁·苏（1804—1857）的《巴黎的秘密》中的一个看门人。
② 巴黎的一个剧场。
③ 小亚细亚濒临爱琴海中段的一个地区，系古希腊商业和文化中心之一。

说获得了巨大的尊严；它有一种更高贵、更普遍的色彩，但是它也面临着巨大的危险，即它在现实或真实性的魔力方面所失很多。不过，谁能忘记《木乃伊的故事》① 中的法老的盛宴、奴隶的舞蹈和军队的凯旋呢？读者的想象感到被带进了真实之中，洋溢着真实的气息，陶醉于缪斯的巫术所创造的第二现实。我并未选择例证，我第一个想到的是什么，就拿来作了例子，我本可以举出二十个。

当人们翻阅一位强有力的、总是得心应手的大师的作品时，很难进行选择，看到或想到的每个片断都是一样地准确和完美。不过，我还是愿意推荐那个如此有名的故事《康多尔王》，不单是作为说话艺术的样品，而且还作为神秘的细腻（因为我们的诗人的感情键盘要比人们一般认为的要宽阔得多）的样品。显然，很难再找出一个更陈旧的主题、更在意料之中的故事结局了，但是，真正的作家喜欢这种困难。因此，全部的优点（语言除外）存在于解释之中。如果说这是一种庸俗、陈旧、所有女人都能有的感情，这是确实的，这就是羞耻心。但是，这里的羞耻心有一种最高级的性质，使之与一种宗教相似，这是一种对女人本身的崇拜，是一种古老的、亚洲式的、来源于旧世界的荒谬的羞耻心，是一朵真正的温室里的花朵，后宫或闺房里的花朵。要玷污它，世俗的眼睛并不亚于嘴和手。注视，就是占有。康多尔让他的朋友吉热斯看到了妻子的隐秘的美，因此，康多尔犯了罪，他得死。从此，吉热斯成为一个如此珍惜自己的王后的唯一可能的配偶。但是，难道康多尔没有有力的辩辞吗？难道他不是一种既专横又奇怪的感情的牺牲品，一个神经质的、有美感的人没有知己就无力承担一个巨大幸福的重负这种情况的牺牲品吗？肯定，对故事的这种解释，对产生了事实的感情的这种分析，大大高于柏

① 戈蒂耶的小说，发表于1857年。

拉图的寓言，后者仅仅把吉热斯当作一个牧羊人，有一个法宝，借此很容易地诱惑了他的国王的妻子。

这位奇怪的缪斯就是这样，姿态千变万化，服饰花样翻新，四海为家，具有阿西比阿德① 的灵活；有时头戴东方的头巾，神情庄严而神圣，衣带随风飘动；有时神气活现，象一位醉意陶然的示巴女王②，手拿铜制小阳伞，骑在瓷像上，在那个风流的时代，瓷像是壁炉的装饰。但是她最喜欢的是站在里海芬芳的岸边，用金子般的语言向我们讲述“希腊的光荣和罗马的伟大”；而她的确是“从圣地回来的真正的普赛克③”！

这种对形式和形式的完美所具有的天生的兴趣必然使泰奥菲尔·戈蒂耶成为一个完全独特的批评家。没有人能象他那样表达看到一件美丽的艺术品所带给想象力的幸福，哪怕是一件人们所能设想的最冷漠、最可怕的艺术品。丑恶经过艺术的表现化而为美，带有韵律和节奏的痛苦使精神充满了一种平静的快乐，这是艺术的奇妙的特权之一。作为批评家，泰奥菲尔·戈蒂耶在他的《沙龙》和令人赞叹的游记中，了解、喜爱和解释了亚洲的美、希腊的美、罗马的美、西班牙的美、佛来芒的美、荷兰的美和英吉利的美。欧洲所有画家的作品隆重地汇集在蒙台涅街，好象是开美学评议会，是谁第一个、而且是最出色地谈论了那个英国的画派？观众中最有教养的人差不多只能根据雷诺兹④ 和劳伦斯⑤ 的纪念文章评论两句。是谁立刻就抓住了这些人的各种各样的、本质上是创新的价值：莱斯利⑥；两位亨特，一个是属自然主义画

① 古希腊著名军事家、政治家，苏格拉底的学生。
② 《圣经》人物，见《旧约·列王纪》第十章《示巴女王觐所罗门》。
③ 普赛克，希腊神话人物，人类灵魂的化身，以少女的形象出现。此句引自爱伦·坡的诗《给海伦》。
④ 雷诺兹（1723—1792），英国肖像画家。
⑤ 劳伦斯（1769—1830），英国肖像画家。
⑥ 莱斯利（1794—1859），英国画家。

派①，一个是拉菲尔前派的领袖②；麦克莱斯③，大胆的作家，充满激情和自信；米莱斯④，精细的诗人；丁·谢伦⑤，描绘午后公园里的欢乐的画家，风雅如瓦多⑥，梦幻如克洛德；格兰特⑦，雷诺兹的继承人；胡克⑧，描绘威尼斯之梦的画家；兰德瑟⑨，他画的动物眼睛里充满了思想；那个奇怪的帕顿⑩，他令人想到福斯利⑪，他怀着另一个时代的耐心渲染着泛神论的观念；凯特莫尔⑫，历史题材的水彩画家；还有一个人我忘了名字（考克莱尔⑬还是坎达尔⑭？），一个好幻想的建筑师，他在纸上建起城市，桥柱是大象，各种船，其中有巨大的三桅船，从它们的腿间驶过？是谁立刻使自己的天才英国化？是谁找到了贴切的词语来描绘英国水彩画迷人的清新和不可捉摸的深刻？哪里有一件艺术作品要描述要解释，哪里就有戈蒂耶，而且总是准备停当。

我确信年轻人（那些对美有着天生的兴趣的人们）从他的无数专栏文章和出色的记游文章中补足了他们所缺少的教育。泰奥菲尔·戈蒂耶使他们热爱绘画，正如维克多·雨果劝他们喜欢考古。这种经常的、如此耐心地继续着的工作比初看起来更艰巨，

---

① 十九世纪初产生于法国的画派。
② 十九世纪中叶产生于英国的画派，其领袖是威廉·霍尔曼·亨特（1827—1910）。
③ 麦克莱斯（1811—1870），英国画家。
④ 米莱斯（1829—1896），英国画家。
⑤ 丁·谢伦，不详。
⑥ 瓦多（1684—1721），法国画家。
⑦ 克洛德、格兰特，不详。
⑧ 胡克，不详。
⑨ 兰德瑟（1802—1873），英国动物画家。
⑩ 帕顿，不详。
⑪ 福斯利（1741—1825），瑞士画家。
⑫ 凯特莫尔（1800—1868），英国水彩画家。
⑬ 考克莱尔（1788—1863），英国建筑师。
⑭ 坎达尔，不详。

更有价值；因为我们还记得，法国，我说的是法国公众（除了几位艺术家和几位作家），是没有美感的，没有天生的美感；他们是哲学家、道德家、工程师，喜欢叙述和故事，或随便什么东西，但从来也不是自发的艺术家。他们陆续地、分析地感觉，更确切地说，是判断。其他有些民族更为幸运，他们是立刻地感觉，同时地、综合地感觉。

在只应看到美的地方，我们的公众却只寻求真。应当是画家的时候，法国人却成为文人。有一次，我在一个一年一度的画展上，看见两个士兵在一幅厨房内景面前大惑不解。一个问（说明书弄错了编号，厨房这幅画标的是一幅描绘一次著名战役的画的编号）："可拿破仑在哪儿呢？"另一个答道："笨蛋！你没看见他们正在为他的归来准备汤吗？"说罢他们走了，对画家感到满意，对自己也感到满意。这就是法国。我把这故事讲给一位将军听，他借题称赞了一番法国士兵的非凡的智力。他本该说：所有法国人在绘画方面的非凡的智力！这些士兵本人，就是文人！

五

唉！法国也不大是诗人啊。我们这些人，就连其中最少"沙文主义"的人，都会在远离法国的地方的饭桌上捍卫法国，可是在这里，在家里，还是让我们说出真相吧：法国不是诗人，说到底，她甚至对诗感到一种先天性的厌恶。在写诗的作家中，她总是喜欢那些最散文化的人。我的确觉得，——原谅我吧，缪斯的真正的情人们！——我在本文的开头说对于法国来说，只有用政治来提味的美才易于消化时，我的心里是很害怕的。应该说的恰恰是相反：不管调味品如何政治化，美总是引起消化不良，或更确切地说，法国的胃立即拒绝接受美。我认为，这不仅仅是因为法国生来就注重追求真甚于追求美，就因为她的思想家们的空想

的、炼丹术的特点，只允许她有一种排他性的激情，那就是对社会形态的激情。在这里，每个人都想和大家相象，但是条件是大家要象他。从这种矛盾的专制中，产生出一种仅仅施于社会形态的斗争，一种一致的水平，一种普遍的相似。所以任何独创性都遭到毁灭和压迫。而且不仅在文学方面真正的诗人被看成是令人惊异的、奇怪的人物，可以说在所有带创造性的种类中，伟大的人物都是个怪物。相反，在别的国家家，独创性稠密大量地产生，就象野生的草地一样。在那里，风俗允许它这样。

那么，就让我们秘密地，偷偷地爱我们的诗人吧。在外国，我们有权利引为自豪。我们的邻居说：莎士比亚和歌德！我们可以回答他们：维克多·雨果和泰奥菲尔·戈蒂耶！有人可能会感到惊奇，对于成就后者的主要荣誉和主要的获得光荣的资格的那种体裁，我谈得反而比其它体裁少。我当然不能在这里上一堂完整的诗学和韵律学课。难道在我们的语言中存在着足够丰富、足够精微的用语来解释某种诗吗？我能够找到它们吗？有些诗就象某些美丽的女人一样，独特性和规范性集于一身；人们说不清楚，人们就是爱。一方面，泰奥菲尔·戈蒂耶继续了夏多布里盎开创的伟大的忧郁派。他的忧郁具有一种更积极、更物质的性质，有时候接近于古代的忧愁。在《死的喜剧》和受到旅西班牙的启发而写的诗中，有些诗流露出虚无引起的眩晕和恐惧。例如写朱尔巴兰① 和瓦尔戴斯-雷阿尔② 的那些诗；对乌鲁涅③ 的钟盘上刻有的格言的令人赞叹的改写，那格言是：所有的小时伤人，最后一小时杀人④；还有那首绝妙的交响曲，叫做《黑夜》。我说“交响曲”，因为这首诗使我想到了贝多芬。这位被指责为

① 朱尔巴兰（1598—1664），西班牙画家。
② 瓦尔戴斯—雷阿尔（1622—1690），西班牙画家。
③ 乌鲁涅，西班牙地名。
④ 原文是拉丁文：Vulnerant omnes ultima neeat.

肉感的诗人有时候甚至结结实实地跌进天主教的恐怖之中，他的忧郁是那样地沉重。另一方面，他在诗歌中引进了一种新成分，我称之为通过艺术、通过一切赏心悦目的精致东西来得到慰藉。在这方面，他进行了真正的改革。他让法国诗说出了比以往说过的更多的东西，他知道如何用无数闪光突出的细节装饰法国诗，而不损害整体的剪裁和轮廓。他的诗既庄严又高雅，俨然盛装的宫廷人物走起来雍容大度。总之，真正的诗的特点，犹如大河接近海洋即它们的死亡和终点时，流动均匀，避免匆忙和跳动。抒情诗是向前冲的，但它的动作总是富有弹性和波动性。一切突然的，粗暴的东西都使它不快，它将其送给戏剧或风俗小说，我们热烈地喜爱其才能的诗人对这些大问题了解得很透彻，他系统地、持续地把亚力山大诗体①的庄严引入八十音节诗（《珐琅与玉雕》），就证明了这一点。这里尤其显示出了通过绘画和音乐两种成份的溶合，通过旋律的宽广以及通过极其准确的韵脚的匀称而系统的富丽所能获得的效果。

我还要提到那一系列由几个诗节组成的小诗吗？它们都是些优雅或朦胧的插曲，有的象雕塑，有的象花朵，有的又象首饰，但都有一种比中国和印度的色彩更细腻更明亮的色彩，都有着一种比大理石制品或水晶制品更纯净更清晰的轮廓。爱诗的人都是铭记在心的。

六

我试图表达（我真地成功了吗？）我对泰奥菲尔·戈蒂耶的作品的钦佩之情，并陈述这种感情所以合理的原因。有些人，甚至作家中也有些人，可能不同意我的意见。但很快大家都会接受

① 亚力山大诗体每行包含十二个音节。

我的看法的。在公众面前，他今天还只是个迷人的才智之士，但是在后世人面前，他将是一位文学巨匠，不仅是法国的，也是欧洲的。从他的讥讽、嘲弄、坚决不受骗的决心来看，他有点儿法国人的意思，然而，他若完全是个法国人的话，他就不会是位诗人了。

他的品行是那样地纯洁，那样地可亲，他热心助人，他能够坦率的时候、即他的面前不是一个“对立的俗人”的时候，他是很坦率的，他完成工作象时钟一样准时，这些我还要说说吗？那有什么用呢？所有的作家都有过许多机会欣赏这些高贵的优点。

人们有时候指责他的思想中缺少宗教和政治。我有兴致的时候，可以再写一篇文章彻底驳斥这种不公正的错误看法。我知道（这于我足矣）有才智的人会理解我的，如果我对他们说他的优秀的智力所必需的秩序足以使他避免政治和宗教方面的错误，他比其他人更能感到从上至下写在自然上面的、无限所具有的各种程度上的那种宇宙等级。另外有些人谈到他表面上的冷漠和他缺乏“人情味”。这种批评也是轻率的，鲁莽的。在某些可以引起一番慈善议论的问题上，任何热爱人类的人都不会不引用这句名言：

我是人，人所具有的一切我都具有①。

一位诗人有权回答说：“我肩负着这样重大的责任，人所具有的一切我都具有②，我的工作是超人的！”不过，他不必滥用他的特权，他可以简单地回答（我知道他的心是很温柔的，很有同情心的，我知道他有这样说的权利）：“你们以为我冷漠，可你们没看见我这有意的平静是如何不断地受到你们的丑恶和愚昧的

① 语出罗马剧作家泰伦斯，原文为拉丁文：Humo sun; nibil humani a me alienum puto.

② 原文为拉丁文：quidquid humani a me alienum puto.

干扰，平庸的、罪恶的人啊！你们称为冷漠的东西不过是绝望所表示的顺从罢了。它很少受到感动，它把坏人和蠢人看作是不可救药的。因此，为了避免看见你们的荒唐和残暴这种令人痛心的景象，我才固执地把我的目光转向纯洁的缪斯。”

无疑是这种对说服或改正什么东西所感到的绝望使我们近年来有时看到戈蒂耶显得气绥了，偶尔对人类进步这位老爷和工业这位强有力的太太说上几句颂扬的话。在这种场合中，不应该匆忙地望文生义，而这正是说“轻蔑有时使灵魂过于善良”这句话的时候。这时，他把他真实的思想留给自己，只简单地以一种微小的让步（会看微言大意的人是能够做出评价的）表示他想和大家和平相处，甚至跟人类进步和工业这些诗歌的专横的敌人和平相处。

我听见好几个人对戈蒂耶从未担任过官方职务表示遗憾。肯定，在许多事情上，特别是在美术①方面，他本可以为法国作出杰出的贡献的。但是，权衡利弊，这样更好。一个人的天才无论多么广，他的善良的愿望无论多么大，官方的职务总要使他衰退一些，有时他的自由受到妨碍，有时甚至他的远见也受到损害。对我来说，我宁愿看到《死的喜剧》、《克娄帕特拉的一夜》、《恋爱的死人》、《Tra los monfes》、《意大利》、《反复与曲折》以及那么多杰作的作者一如既往：过去最伟大的作家的敌手，后来人的楷模，一个陶醉于无知和物质的时代中的越来越罕见的钻石，也就是说，**一位完美的文人**。

再论泰奥菲尔·戈蒂耶②

感情的呼声总是荒谬的，但正因为它是荒谬的，所以它也是

① 相当于近世所说的美学。
② 此文发表于1861年7月15日。

高尚的。Quia absurdum！①

共和派有什么需要？
勇气、武器，一点儿面包！
为了报仇要勇气，
为了打击外国人要武器，
而面包是为了弟兄们！

这就是《卡尔玛纽拉》②的意思，这就是荒谬而高尚的呼声。

你们想在另一类的感情中发现一模一样的东西吗？请翻开泰奥菲尔·戈蒂耶的作品吧：勇敢的、陶醉于爱情的女子想要她的懦弱、犹豫不决的情人私奔，可他不愿意，说沙漠里没有荫凉没有水，逃走充满了危险。她用什么样的口吻回答？是用感情的绝对口吻：

我的睫毛给你荫凉！
我们一块儿睡下，
我的头发就是阴暗的帐房。
逃吧！逃吧！

幸福压弯了我的心！
如果那里缺水，当我们停下，
你就喝我的快乐的眼泪！
逃吧！逃吧！③

① 拉丁文：因为荒谬，所以我相信。圣奥古斯丁语。
② 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期流行的一首歌曲。
③ 《私奔》，载《新诗集》。

在这位诗人的笔下找出其它具有同样优点的例子，是很容易的：

我曾向给予生命的爱情要求生命！
可是徒劳①。……

唐·璜喊道，身处灵魂之邦的诗人请他解释生命之谜。

我首先想要证明泰奥菲尔·戈蒂耶拥有、即使他不是一位完美的艺术家也同样拥有喜欢看热闹的批评家执意拒绝他的那种东西，即感情。他多少次，而且是运用了怎样的语言的魔力表达了柔情和忧郁中的最微妙的东西！我不知道为什么，很少有人肯去研究这些美妙的花朵，除了法国人对完美有种天生的厌恶，我看不出还有别的动机。在法国引为自豪的无数偏见之中，让我们指出那个家喻户晓、自然而然地成为庸俗批评的第一条格言的思想，即“写得太好”的作品“该是”缺乏感情。感情因其民众的、可亲的本质而特别吸引大众，其习以为常的导师尽可能地使他们远离写得好的作品。因此，让我们立刻承认，声望卓著的专栏作家泰奥菲尔·戈蒂耶，作为小说家被了解得不够，作为游记作家被评价得不足，而作为诗人则几乎“不为人知”，假如人们愿意将他的诗的微小的名声和它们的光辉而巨大的价值相比较，就更是如此。

维克多·雨果在他的一首颂歌②中，给我们展现了作为一座死城的巴黎，在这凄凉而庄严的梦幻中，在这堆可疑的、被一股水冲刷着的废墟中，那水“在每一座发出声响的桥下碰得粉碎”，又“流回到低语着的、弯下腰的灯芯草丛中”，他还看见三座更

① 《唐·璜》载《死的喜剧》。
② 指《凯旋门颂》。

坚固的、更难摧毁的建筑物，足以讲述我们的历史。请你们想象一下作为一种语言的法国语言吧。在一系列新国家的学校里，人们教授一个曾经是伟大的人民，法国人民的语言。你们想，那时的教授们、语言学家们将在哪些作家的作品中获得对法国语言的原则和魅力的认识？请问，会是在那些感情的、或者是你们称为感情的那种东西的储藏室里吗？但是，你们所喜欢的这些作品，由于它们的不正确，将是最难理解、最难翻译的，因为没有什么比错误和混乱更晦涩难解的了。这样的时代也许不象现代的傲慢所想象的那么遥远，如果那时有个热爱美的学者发现了泰奥菲尔·戈蒂耶的诗，我猜得出、我理解，我看得到他的喜悦。这才是真正的法国语言呀？伟大的人，高雅的人的语言！他的眼睛将闪烁着何等的快乐来查看这些如此纯粹、如此精心修饰过的诗呀！我们的美丽的语言的全部财富，尽管不能被全部认识，将会被猜出，并得到赞赏！这位伟大的诗人是一位在比他同时代的人的记忆更细致的废墟中用防腐香料保存的不朽者，想要跟他较量的聪明的翻译者将会获得何等的光荣啊！活着的时候，他忍受着他的同胞的薄情，他等了很久，但他终究得到了酬报。有远见的评论家建立了我们和十六世纪的文学之间的联系。世代相续的历史得到了澄清。在大学里，人们讲授雨果，重复他的话，但是没有一个有学问的人不知道研究他的辉煌的诗歌应该由研究戈蒂耶的诗歌来补充。有些人甚至注意到，当崇高的诗人① 被有时不大有益于他的艺术的热情引入歧途的时候，精巧的诗人② 却更忠实、更克制，从未偏离正路。另有一些人意识到，他甚至给法国诗歌增添了力量，他扩大了它的领域，增加了词汇，但从未违反这种他从小就必须运用的语言的最严格的规则。

① 指维克多·雨果。
② 指泰奥菲尔·戈蒂耶。

幸福的人！值得羡慕的人！他爱的只是美，他追求的只是美；当一个怪诞的或丑陋的东西呈现在他的眼前的时候，他仍知道如何从中发掘出一种神秘的、象征的美！他具有一种独一无二的才能，象命运一样强而有力，他不知疲倦地、轻松自如地表现了各种姿态，各种目光，自然所接受的各种色彩，以及包容在呈现于人类目光的注视下的各种东西之中的隐秘的含义。

他的光荣既是双重的，又是单一的。对他来说，思想和表现并不是两个矛盾着的东西，只能通过巨大的努力或者怯懦的妥协一致起来。也许只有他才能毫无夸张地说："没有不能表现的思想！"如果说我为了向未来争得泰奥菲尔·戈蒂耶应享有的公正而假设法国业已消失的话，那是因为我知道，当人类的精神同意走出现时的时候，它能更好地理解公正这一概念。如同一位旅行者，当他登高的时候，他能更好地了解周围的地形。我不愿意象那些冷酷的预言家们那样喊道：这样的时刻临近了！即便是为了给我的朋友们以光荣，我也不呼唤任何灾难。我编造了一段寓言，是为了更容易地向思力贫弱或盲目的人说明问题。因为在有远见的活人当中，谁不明白有朝一日人们引用泰奥菲尔·戈蒂耶就象引用拉布吕耶尔、布封、夏多布里盎一样，就是说，就象引用一位在语言和风格方面最可靠，最杰出的大师一样呢？

△人生短暂，而且安静的时刻少，我们决不应该把丝毫的光阴化在阅读毫无价值的书籍上。

——约翰·拉斯金

△读很多书并不一定使人聪明善良，但精读少数几本书倒确使人获益最多。

——理查德·巴克斯特

△我得提出三条切实可行的规则：1.决不要读出版不到一年的书。2.决不要读名著以外的书。3.决不要读任何你所不喜欢的书。

——爱默生

卡门回故乡



〔日本〕木下惠介　编剧

莫邦富　译

日本第一部彩色故事片《卡门回故乡》拍于五十年代初期。当时，欧美文化的浪潮席卷整个日本，人们对西方文化顶礼膜拜，即便是对西方文化中的渣滓，也竞相效尤。这种社会现象在一部分年轻人中更为明显。许多有识之士为此而担忧。在这样的时代背景下，社会派著名电影艺术家木下惠介编导《卡门回故乡》，对现实生活中的“阿琴”、“朱实”以及居心不良的“丸十”之流提出批评，赞扬坚持民族文化传统的“春雄”们，对什么是真、善、美的艺术，什么是假、丑、恶的冒牌艺术作了尝试性的对比。

1．牧场

举目可见巍峨壮观的浅间山耸立在缓缓起伏的坡地尽头。

马群奔驰而去。

2．马棚前

老阿正往马栅栏里赶着马匹。

“爸爸”，女儿阿雪喊叫着从远处奔跑而来。

老阿正关上栅栏门，等候阿雪。

阿　雪：（晃动着信）：“阿琴来信了！”

老阿正：“这种东西，用不着一次次地拿来给我看。”说毕，气冲冲地迈步

走开。

阿　雪："哎呀，您听听吧。不是坏事情。"

老阿正："用不着她寄什么点心来。那种玩意儿，吃下肚就完了。"

阿　雪："不是这种事。阿琴说是想回家乡一次。"

老阿正收住脚步。

阿　雪："我念给您听吧。"

阿雪打开信，念道——

"姐姐：

天气日趋凉快，全家身体都康健吧。我身体也很好，为了艺术正在用心钻研。请家人放心。

另外，因为剧场改建，下月一日起我可休假六天，想衣锦还乡一次。请姐姐同爸爸商量一下。

回乡时，有个朋友与我同行。请向爸爸试求一次，叫他不要生我的气，并请原谅我私自出走的不孝之罪。

再见！

丽莉·卡门"

老阿正"呸"地唾了一口，疾步走开。

阿　雪（追上去，拖住父亲）："爸爸，既然她恳求，就高高兴兴地欢迎她回



乡吧。妹妹好不容易才衣锦还乡一次，况且还会带来许多礼物哩。”

老阿正：“混帐！我不记得有什么女儿是叫‘鸡鸡·卡门’的。”

老阿正喝骂一声后，走开了。

阿雪恨恨地瞪视着冥顽不化的老阿正后影。

3．小学校园

小川老师弹着风琴，孩子们在他的周围一边唱着《故乡》，一边做游戏。

青山老师也挤在孩子们中间舞蹈着。

他就是阿雪的丈夫——青山一郎。他的独生儿子直吉也和孩子们一起跳着舞。

直吉的视线停留在校门口。

直　吉：“爸爸，妈妈来了。”

一郎停止舞蹈，朝校门口瞥了一眼，然后，朝那边走去。

直吉瞧着爸爸、妈妈，思忖道：妈妈来干什么呢？

直吉看见爸爸在念什么东西。

歌声止息了。

小川老师：“休息！”

一郎念完信后，脸上泛起略微为难的神色。

阿　雪：“得赶快回信呀，怎么办呢？”

一　郎：“什么怎么办？这种事又不是我这个上门女婿可以插手的呀！”

阿　雪：“你别给我说这种见外的话。你系着的这条领带，还是阿琴给你寄来的哩。她寄来的栗羊羹，你一个人倒吃去一大半。”

一　郎：“这么办吧。请校长先生去劝说。那样，父亲大概拒绝不得吧。”

阿　雪：“对了，这是个好办法。我们村出了有名的艺术家，对村子来说也是桩光彩事呀，艺术家要衣锦还乡，校长先生袖手旁观可不行。”

小川老师发出“注意”的号令，重新奏响风琴，孩子们又开始歌唱《故乡》。

4．校园栅栏边上

田口春雄和他的儿子小清盯视着歌声飞来的地方。说是盯视，其实春雄

的双眼根本看不见东西。

歌声——

“我在那座小山追过野兔，
我在那条小河钓过鲫鱼，
梦魂至今仍萦绕，
故乡啊，铭记在心难忘去。”

校工鸣钟。

孩子们朝教室飞奔而去。

小　清：“阿爸，回家吧。”

春　雄：“嗯。”

小清牵着父亲的手，朝前走去。

5．校园

小川老师和校工正要把风琴搬进屋去。

田口春雄的身影偶然映入小川老师的眼帘。

小川老师：“田口先生！”

6．沿着校园栅栏的小路上

田口春雄驻足等候。

小川老师疾步跑来。

小川老师：“稍微玩一会再走吧。”

春　雄：“啊，多谢了。”

小川老师：“小清，马上要开运动会了，和阿爸一起来观看呀。”

春　雄：“你们是在为运动会练歌吗？”

小川老师：“嗳。怎么样，到时候发表一下你创作的歌曲好吗？”

春　雄：“不行了。现在我没有风琴，无法演奏了。”

小川老师：“这、这是怎么回事？”

春　雄：“人穷命就苦哇。风琴被丸十运输铺的老板搬走了。”

小川老师：“是么！那家伙心眼忒狠毒了。”

春　雄：“我们也奈何他不得。”

小川老师：“那么，用我们的风琴弹一会儿再走吧。我们常喜爱你创作的歌

曲。”

7．校园

校长从校舍那边走来。后面跟着一郎、阿雪、直吉。

阿　雪：“麻烦您专程跑一次，真是惶恐得很。”

校　长：“没什么。我是艺术的支持者，不支持艺术可不行。我们日本可是个文明之国。我说得不错吧。”

四人朝校门口走去。

小川老师拉着春雄和小清的手，来到风琴跟前。

田口春雄坐在风琴前。

春　雄：“好吧，我弹一首最近创作的新歌，歌名是《啊，我的家乡》。”

田口春雄开始弹奏，并轻声哼唱般地歌唱起来——

“火山下，有座小村庄，
那是我深深怀念的家乡。
阳光照耀着鲜花、绿树、树梢的白鸽，
那就是我的、我的家乡。”

8．浅间山的风景

9．牧场的仓库门前

一匹马立在那儿。马的两边站着老阿正和一个女人。

女人连声哭泣着。她是春雄的妻子光子。

老阿正：“这也难怪你要涕哭。你望眼欲穿地等盼丈夫，盼来的却是个瞎子。靠妇道人家一双手养家活口，不是桩容易事啊！”

光　子：“那都没有什么。他好不容易喜爱上的风琴却被人搬走了。我真觉得还是卖掉这匹马为好。可是，卖掉这匹马，就做不成生意了，加上他又是那么一个人。”

老阿正：“是这么一回事。光有风琴，又有什么用呢？老小三口人得糊口度日呀！话说回来，丸十运输铺的老板也忒心狠手辣了。”

光　子：“不，是我们不该借钱买风琴。当时正逢处理别墅财产，要价很便宜。我以为总会有法子还清这笔钱的，于是，为了让他高兴，就……”

老阿正："好啦，就好好地干活，重新把风琴挣回来吧。这匹马可是摇钱树哇。"

光　子："真对不起，我以为它得病了，慌忙牵到这儿来。"

老阿正："它一点都没病。"

光　子："那么，给您添麻烦了。"

光子牵着马往回走去。

老阿正同情地目送着。他看见校长和一郎他们的身影。

老阿正："阿雪那家伙，又去乱嚼舌头招事了。"

老阿正自顾自地动手干活。

"喂，你好哇！"随着一声招呼，校长独自一人走了过来。

老阿正："今天找我有啥事？"

校　长："听说阿琴要回来了？"

老阿正："我不知道这种事。"

校　长："但是，人们可都在说，老阿正有那么一个好女儿，真是幸福。女儿还不时地寄来孝顺钱。"

老阿正："我没托她，是她自己寄来的，叫我又有什么办法呢？总不能大手大脚地扔掉这些钱。"

校　长："我说呵，她想回乡，就让她回来一次如何？她如果论为乞丐，那自是别话。我可听说她成了舞蹈家，即便在东京都也是大名赫赫的哟！"

老阿正："那么，我问你，那个'鸡鸡·卡门'是怎么回事？"

校　长："你呀，那是个极其光彩的名字。卡门是个举世闻名的女人①。总而言之，那是很有艺术性的。要知道日本是个文化之国。"

老阿正："哼——那么说，阿琴是个有文化的家伙罗！"

校　长："那是不言而喻的。她肩负着文化的重担呀。在这样偏僻的浅间山麓的小乡村里，能出现名人，连浅间山都为之骄傲哩！你看，雄伟的浅间山多美啊！凡爱国士者，须耀故乡门。"

校长昂首仰望浅间山，突然吟起诗来。

① 法国作家梅里美（1803—1870）的著名小说《卡门》（一译《嘉尔曼》）中的女主人公。法国作曲家比才后来把这篇小说改编成歌剧。

10. 草轻电气铁路

电气牵引车放置货物的地方，坐着两个男人。

其中一人下着马裤，头戴鸭舌帽，一副颐指气使的主子派头。他就是丸十运输铺的老板丸野十造（人称丸十）。

另一个是丸十运输铺的二管家冈信平。穿着染有丸十运输铺商号的圆领外衣，而且手里还拿着一面旗子，旗上所有圆圈中画有十字的图案。那副模样简直就象是在拉客住宿。

那面旗子在风中神气活现地飘扬着。

丸　十："从东京回来一看，还是数这儿的风光好。"

冈信平："那还用说，不管怎么说，得数这儿风流啊。"

丸　十："景致随风流动着哇！"①

冈信平："在风景如此秀丽的地方盖旅馆，老爷您可真是村里的先知先觉者呀！修起公路，竖起观光宣传牌，向村里困难户放债，您要大大地发财罗。"

丸　十："喂，我根本不是为了发财干这些事业的。"

冈信平："对，那是那是。老爷的精神，可以说是象云朵一样。"

丸　十：（随声仰视云朵）："嗯？"

冈信平："又大度，又轻软，又高远。"

丸　十（懵懵不解地）："对，是这么回事吧。"

电气列车拉响汽笛，转弯驶去。

11. 北轻井泽车站月台

校长、一郎、阿雪、直吉前来迎接。

电气列车由远及近。

12. 电气牵引车上

冈信平："校长前来迎接哩！"

丸　十："村长没来吗？"

冈信平："青山老师也来了。"

---

① 此处意为丸十不解词意，却附庸风雅，以致说出这种蠢话。

13. 月台

电气列车驶进月台。

丸十“喂喂”地打着招呼。

校长“喂”地应和一声，两眼却慌不迭地朝其他车厢寻去。

从一节车厢中走下两个戴着茶镜，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姑娘。

阿　雪（激动地）：“啊呀，阿琴！”

阿　琴（装腔作势地环顾四下）：“好久不见了，真想你们哇。有好几年没见了。”

一　郎：“你回来啦。”

校长为她俩过于妖冶的服饰而惊得目瞪口呆。

阿　琴：“校长先生，好久不见了。”

校　长：“啊啊，你回来啦。”

阿　琴：“她，是我的朋友麻耶朱实。”

朱　实：“要给你们添麻烦了。”

阿　雪：“我是阿琴的姐姐。”

一　郎：“我是一郎，请多照应。”

电气列车又开动了。一张张脸从车窗里探了出来，盯视着这两个姑娘。

丸十走近。

丸　十：“你好哇，那不是阿琴吗？出落得可真迷人呀。”

阿　琴：“啊哟，好久不见了。我是丽莉·卡门，请多照应。”

丸　十：“啊？”

阿　琴：“这就权充名片吧，请收下。”

说着，从小手拎包里抽出一张肖像照片，递给丸十。

丸十收下后一看，不由得两眼瞪得溜圆。

照片上是阿琴半裸体的舞姿。

校长和直吉也探头看去。

阿　琴：“我给你签个名吧。”

丸　十：“好咧。”

阿琴掏出笔，龙飞凤舞地签了个花名。

车站职员长长地站了一列，看着这两个姑娘。

丸　十："噢，还有行李吧。（冲着冈信平）喂，去铺里叫辆车子来。"

冈信平："嗯？是叫卡车吗？"

丸　十："到牧场去，还是马车好。去把光子叫来。"

冈信平："知道了，这就去叫。"

冈信平挥舞着旗子，飞奔而去。

众人三五成群地往检票口走去。

只有校长一人痴愣愣地站立着。一郎注意到后，叫道。

一　郎："校长先生。"

校　长："噢。"

被他一叫，校长这才茫然若失地迈开步子。

14. 车站前

一伙人簇拥着阿琴和朱实走出车站。

人们从各自家里奔跑出来观看。阿琴颇为做作地仰望蓝空。

阿　琴："哇，多美的天空！"

丸　十："嘅，天空真美。"

校长感到实在看不惯。

校　长："我，这就告辞了。"

阿　雪："啊哟，您不到我家去稍坐片刻？"

校　长："不去了，改日再拜访吧。"

阿　琴（一边说，一边伸出手去）："我请您喝芳香扑鼻的咖啡，请来玩吧。"

校长窘得抬不起头来，略略握了一下阿琴的纤手，便惶惶然地疾步离去。

冈信平领着光子赶的马车来到众人面前。

冈信平："让诸位久等了。"

说毕，提起行李。

阿　雪："有一段路哩，坐车去吧。"

阿　琴："不，坐这种马车，太失体面。你说呢？"

朱　实："还是走着去心情愉快。"

阿　琴："那么，我们慢悠悠地先走吧。丸十先生，再见。"

（说毕，伸出手去）

丸　十（握着阿琴的手）："便时请来鄙铺小坐。"

说毕，又转向朱实，请求握手。

朱实意味深长地握住丸十的手。丸十高兴得咧嘴一笑。

15. 通往牧场的道路上

光子赶着马车，往前走着。

大家都坐在马车上。阿琴和朱实唱着歌曲。

直吉盯视着她俩的脸庞，看得入迷了。

阿雪心情颇为愉快，可一郎却感到有点如坐针毡之感。

16. 牧场入口处

马车来到牧场入口处。众人跳下车。

阿　雪："辛苦了。"

阿　琴："向春雄先生问好！告诉他说，我很想念他，请他来玩。（掏出一张一百日元的钞票）这个，请收下。"

光　子："啊，这个……"

阿　琴："别客气了，收下吧。"

光　子："可是，得交给丸十先生……"

阿　琴："没关系，你别吱声就行了。"

光　子："不是的，得收三百元钱。因为要向丸十先生交纳回扣的。"

阿　琴："啊哟，是这么回事。我还以为是免费照顾哩。"朱实咯咯地大笑。

光　子："真对不起。"

阿琴再掏出二百元钱，说了声"给你，那么再见"，走进牧场去。

17. 牧场小屋前

阿雪冲着屋子里叫喊——"爸爸！爸爸！"

阿琴和朱实走来。

朱　实："啊，beautiful（多美啊）！"

阿　琴："这儿到处都充满着诗情画意。"

阿雪从屋中走出来，吩咐直吉道。

阿　雪："去把外祖父叫来。"

直吉往小山那边奔跑而去。

朱　实："我也想跑跑步。"

朱实拔腿奔跑。阿琴随后跟上。

18. 小山上

朱实跑上山来。

朱　实："啊，风景太美了。"

说罢，突然尖声尖气地吊起嗓子来——"嘟、咪、咪、发"。阿琴也奔上山来，煞有介事地摆出舞蹈姿势。

19. 小山前

一郎和阿雪目瞪口呆地注视着她俩。

20. 小山上

阿琴摆出各种极富诱惑力的舞蹈动作，朱实尖声怪气地吊着嗓子。

两人把身子扭来扭去，蹦来跳去地跳着"艺术性"的舞蹈。

在不远处的岗包上，老阿正和直吉愣怔怔地看着她们。

阿琴发现老阿正他们后，大叫声"爸爸"，挥动着手，急步迎上前去。

21. 岗包上

阿琴跑到老阿正跟前。

阿　琴："爸爸，我回来了。"

老阿正（有些窘促地）："啊——，回来啦。"

阿　琴："我带来了礼物，还有一丁点零化钱。"

老阿正："是么，叫你费心了。"

阿　琴："爸爸身体健康，我就放心了。我身体也很好。"

老阿正（不解其所云地）："嗯，托你的福呀。山里空气也新鲜。好吧，喝杯茶吧。"

阿　琴："我要在这儿住六天哩，不着忙。"

两人走下岗包去。

22. 车站前

十来个人围做一团，议论着冈信平拿来的阿琴的那张肖像照。

冈信平："反正丽莉·卡门是个了不起的人。"

女 A："她的肚子真有这么漂亮吗？"

青年A："当然不会象你这样肚子上留着拔火罐的烙印罗！"

女 A："哎哟，你下流。"

众人哄堂大笑。

冈信平："总之，她在东京名气大着哩。"

女 B："我打定主意了，也来个弃家出走。"

男 B："别开玩笑了，象你这种人到了东京，连当个妓女还不配哩。"

女 B："你这个人，可真缺德。"

众人又是齐声大笑。这时，有人喊了一声："她来了。"众人闻声翘首望去。有人赶紧跑进家里，叫家人一起出来观看。在众人视线所注的前方，阿琴和朱实同刚才一样，戴着茶镜，穿着上下同色的套装，手挽着手翩翩走来。她们的裙子有一边敞开着口子，大腿不时地晃露出来。而她们却以此为荣，得意洋洋。瞧热闹的人们被她们的气度所慑，看得入了迷。有个女的喃喃嘀咕道："上下同色的套装可真漂亮。"



阿琴和朱实目空一切地徐徐漫步。

阿琴倏地收住脚步，取下挎在肩上的照像机。

阿　琴："这儿风景不错，我给你照张像。"

阿琴让朱实站好，把眼睛贴在照相机的取景器上。

阿　琴："把脸稍稍侧一点。"

朱实矫揉造作地侧着脸，摆好姿势。

这时，丸十从人群背后探出头来，神气地打着招呼。

丸　十："你好哇，阿琴小姐。"

阿琴吃了一惊，朝喊声传来的方向瞪了一眼。丸十厚颜无耻地凑上前来。

丸　十："昨天多谢你了。"

阿　琴："我不认识你这种吝啬鬼。我还以为是好意招待哩，却要三百日元。什么东西！"

阿琴一把挽住朱实的胳膊，转身就走。

围观着的人群哄堂大笑。

丸十一脸尴尬的神色。猛地瞧见笑弯了腰的冈信平。

丸　十："喂，掌旗的！在这种地方磨什么洋工？"

23. 林中小道A

阿琴和朱实唱着歌曲，款款漫步。两个村里的年轻人同她们擦肩而过。

青年驻步凝视她俩。

阿琴也在小道边的野花前停住脚步。她知道两个青年的视线正系在自己身上。

阿　琴："啊——，多可爱的鲜花。"

阿琴摘下花朵，响亮地吻了一下，然后哼着歌儿，轻步离去。目送着她离去的两个青年相视一下。

青年C："她们是什么人？"

青年D："妓女呗。"

24. 林中小道B

阿琴一边撒着花瓣，一边哼唱着歌子，自我陶醉地走着。

朱实一副百无聊赖的样子。

朱　实："你听我说呀，我已经觉得厌倦了。"

阿　琴："你说什么?!我们是昨天才到这儿的呀！"

朱　实："可我觉得没有一点乐趣，连你父亲都是那么冷漠。"

阿　琴："他是乡下人，一难为情，就谈不上什么热情和蔼了。"

朱　实："我们回东京去吧。"

阿　琴："傻瓜蛋，你在打什么主意。是你自己失恋后，说是要自杀什么的，我这才把你带到这儿来的。"

朱　实："可我现在又想去再见一见那个人。"

阿　琴："你这个人真怪。那个男的有什么地方值得你留恋？象我这样整天被男人们纠缠得心烦意乱的人，偶尔就会想到这种清静之处散散心，要不，就谈不上是个艺术家。"

朱　实："这一时期，我简直都搞不明白了。"

阿　琴："什么东西搞不明白？"

朱　实："就是艺术呗。"

阿　琴："你这个人，真可怜。我们不是决心为了艺术甚至可以献出生命吗？"

朱　实："这个嘛，我也是这么想的。可是，也许我们的艺术象是钻进了死胡同。这一时期，我非常苦闷。"

阿　琴："打起精神来，烦恼伴着艺术是毫不奇怪的。"

阿琴怀着艺术的烦恼，哼着爵士音乐。

25．小学校园

在一郎和小川老师的指挥下，孩子们为明天将要举行的运动会划着起跑线等。

传来了给歌曲《啊，我的家乡》伴奏的风琴声。

歌声——

"穿过那落叶松树林，
来到喷涌的岩泉边，
白桦如银婷婷立，
披雾树杆直似剑。"

在校园的一角里，小清伫立着。

26. 教室

春雄正坐在风琴前演奏。

校长在一旁倾听着。

一曲终了。

校　长（感动不已地）："谢谢你了。这歌曲真优美。"

春　雄："我这个外行人不按正规章法写下的东西，实在拿不出去。"

校　长："哪里的话，我都感动得流出了眼泪。这才是真正的艺术。我深深地叹服了。人的真实感情，哪怕是十分幼稚的，也具有打动人心的力量。"

春　雄："是么，承蒙错爱，我真有说不出的高兴。"

校　长："明天的运动会上，一定得请你弹一曲。听说丸十要把那架风琴搬来。那架风琴质量又好，你又熟悉歌曲，会更动听。让村里的乡亲们也饱饱耳福，一定要让这种真正的艺术成为我们村的骄傲。不，连浅间山也会为此骄傲的。"

这时，冷不防阿琴从正面窗口探进头来，打招呼道："白天好。"校长吃了一惊。

校　长："啊，是阿琴么。"

阿　琴："您别再叫'阿琴'了。别忘了，我是丽莉·卡门。噢，对了，春雄先生，你好。"

春　雄："噢，是阿琴吗？"

阿琴"嗨"地哼了一声，不乐意了。

27. 校园

在栅栏边上，春雄和阿琴并排坐着。

阿　琴："如果你的眼睛没有失明的话，一定会大吃一惊的，我大大地变了。"

春　雄："我家里的那口子告诉我说，你变得漂亮极了。"

阿　琴："是呀，可是，村里人一眼不眨地盯住我不放，弄得我都不愿走动了。当然，即便在东京我也是倍受众人注目的，实在没办法。人一出名，

麻烦事就接踵不断。”

春　雄：“受到大家喜爱，不是桩好事吗？”

阿　琴：“讨厌极了。给我签个名吧，送我张肖像照吧，各种各样的要求多得烦死人。”

春　雄：“原来舞女这种行当，也有那么多的烦恼事。”

阿　琴：“我呀，才不是舞女哩。我们轻松歌剧演员可不是那种不值得一提的舞女。艺术这东西深奥着哩。我为它伤透了脑筋。”

春　雄（为阿琴的愚昧无知而惊愕，但不露神色地）：“阿琴同当年一模一样。”

阿　琴：“是么。不，嗯，是没变吧。我希望永远象过去那样美丽。我以前还爱过你哩。可是，你是学校的老师，我害怕，连情书也没敢寄。”

春　雄：“没同我这种人一起过日子，还不是桩大好事么？我成了瞎子后，家里的那口子受够了罪。”

阿　琴：“真可怜。我打心眼里同情。她赶着高头大马，真能干。”

春　雄：“她是个好人。有这样的妻子，我的福份算是不浅。”

阿　琴：“说得是呀，你真幸福。”

春　雄：“对，尽管我成了瞎眼人，尽管我穷得家徒四壁，可是，人生哪，就看你是怎么去想。”

阿　琴（伤感地）：“同你相比，倒是我不幸福了。即便名闻遐迩，可一想到工作，甚至都不能遂心如愿地结婚成家。”

春　雄：“有没有意中人了？”

阿　琴：“这个嘛，人倒是有不少，可是都不中我的意。因为他们不能理解艺术。”

春　雄：“你是幸福的。”

阿　琴：“这从何谈起？”

春　雄：“人啊，为艺术而活着是最最幸福的。我真羡慕你。”

阿　琴：“这倒也是。我也这么安慰着自己，断却了其它念头。”

春雄感到再这么谈下去，简直是浪费时间，便呼喊儿子道：“小清！小清！”独自一人在玩耍的小清答道：“什么事？”

春　雄（站起身子）：“我们回家去吧。”

阿　琴：“啊唷，真扫兴。”

春　雄："改日再见。"

阿　琴："你可得来玩呀。除了你之外，再也没有人能同我谈得上话的了。"

春　雄："啊哟哟，这可使我受宠若惊了。"

小清奔跑而来。

在栅栏的另一边，小川老师正和孩子们一起打木桩、拉绳索。朱实站在一边。

朱　实："我来帮帮你吧。"

小川老师："不，我自己能干。"

朱　实："一点儿都看不出你还是个独身汉。怎么样，你看我这个人？"

小川老师："这……"

朱　实："没关系，怎么想就怎么讲呗。"

小川老师："这个嘛，是这么回事。"

朱　实："哈，当老师的多纯真。你的脸都红了。"

小川老师（手足无措地）："这……，可叫我为难了。"说着，搔了搔腮帮子。

朱　实："别因为有学生在身边，就这么为难。即便是你，到了夜间，也还是想玩玩女人的吧。"

小川老师不由自主地叹息一声。

朱　实："我，真的是独身一人，还没牵挂哩。可是，没用，我再说也没人信。"

冷不防阿琴跑了过来。

阿　琴："你在胡诌些什么？明明吵着说，想早些回去啦，想去见见那个人啦。"

朱　实："你别瞎编了。（对小川老师）她这个人尽说些没影子的事。"

阿　琴（一把拉住朱实的胳膊）："好了，回家吧。"

朱　实："那么，我明天再来。再见。"

阿　琴："Byebye（再见）！"

两人手挽手地朝校门口走去。

小川老师和孩子们愣怔怔地目送着她们。

一郎走来。

一　郎："方才在聊些什么呀？"

小川老师："哪是在聊天？是在恐吓我。"

28. 牧场栅栏处

马儿在奔跑戏耍。

老阿正斜倚在栅栏上，茫然出神地思忖着什么。

阿雪走来。

阿　雪："爸爸，怎么啦？为什么无精打采的。"

老阿正："我一思忖，就觉得脑袋疼。"

阿　雪："有没有发烧？"

老阿正："没发烧。我说呀，等她们两人回来后，你叫她们别再穿那种衣服了。"

阿　雪："为什么？"

老阿正："我一想到她们现在正穿着那种不时露出大腿的裙子在村里转悠，就觉得脸面无处可放。"

阿　雪："啊唷，爸爸您不知道，那是东京最时髦的服装。"

老阿正："我不知道什么时髦不时髦。可女人把大腿裸露在外，……。哼——，如果是马呀猪呀，即光着身子也没关系。我问你，你对那张照片是怎么想的？"

阿　雪："那张照片，我看着也觉得羞得慌。可是，阿琴是艺术家呀。"

老阿正："见鬼去吧。那种不知羞臊的东西可称作艺术的话，那还不如欣赏欣赏马和猪哩。"

"我们回来了。"传来了阿琴的声音。

寻声看去，只见对面的岗包上出现了阿琴和朱实的身影。

29. 小学校园

村里的男女老少围着操场。

碧蓝的天空中，飘扬着太阳旗。运动会正处于高潮之中。

一郎喊了声"好"，吹响哨子。孩子们开始疾跑。同时，乐队也在一边奏起音乐，丸十担任指挥，冈信平敲鼓，小川老师吹喇叭，校工吹笛子，校长端坐在正面的席位上，一脸心满意足的神态。来宾席的椅子上，坐着田口春雄、光子、小清、阿雪等人。

30. 学校门前的道上

阿琴和朱实走来。她俩今天照例打扮得花团锦簇的。

两人驻步停下，从小拎包里掏出小镜子，修整脸上的化妆。

阿　琴："今天可得好好注意礼仪。"

朱　实："那是你的事。我至少得在小川老师面前露一手。"朱实说着，扭动腰肢，裙子"叭"地松开扣子，滑落下来。

阿　琴："你这个人实在太低级。"

朱　实（一边扣上裙子，一边说）："我得诱惑诱惑小川老师。"

阿琴"啪"地揍了一下朱实的屁股。

31. 观众席上

正在观看运动会的人们低声议论着。

阿琴和朱实走来。

阿　琴："劳驾，让让道。"

人们让开走道。

两人往前走去。

32. 来宾席上

阿雪看见两人后，对光子说。

阿　雪："妹妹来了，在那儿。"

光　子："嗬，打扮得可真光彩夺目。（转向春雄）孩子他爹，阿琴小姐来了。"

春　雄："呃，烦恼的艺术家来了么?!"

阿　雪："艺术家是烦恼呀。她到底是卡门呀。"

33. 中央席上

校长的视线也落在阿琴她俩身上。他惊愕地瞪圆了眼睛，暗自提醒自己可别被她们吸引去注意力。

34. 观众席上

阿琴发现丸十。

阿　琴："啊唷，那个人也懂音乐。"

朱　实："过去看看，那边挺有趣的。"

两人朝乐队走去。

35．乐队所在之处

阿琴和朱实走来。

正在指挥的丸十立即发现了她俩。

丸　十："你们好！欢迎！"

朱　实："你指挥得不错呀。"

丸十罕见地害臊起来，停止了指挥，跑到来宾席去搬椅子。

朱实目光落在吹喇叭的小川老师身上，向他频送秋波。小川老师兴奋得一股劲地直吹喇叭。朱实莞尔一笑，正欲扭摆腰肢。阿琴慌不迭地打了一下朱实的屁股。

丸十搬来椅子。

丸　十："来，请坐。请好好地听一听我们的演奏。"

丸十站到指挥台上，自作主张地打断正在进行的演奏，又重新开始指挥。

这时，比赛已经结束，一郎站在校园中央，神色奇怪地瞧着乐队。

36．来宾席上

众人瞧着乐队。

37．观众席上

人们看着乐队。

38．乐队所在之处

丸十手舞足蹈地指挥着。

阿琴对着朱实嗫嚅道。

阿　琴："大家都瞅着我哩。"

朱　实："你稍微回个礼嘛。"

阿　琴："可……"

朱　实："这又不是坏事。"

阿　琴："说得也是。"

阿琴从容自如地站起身，朝前迈出一步，向四下鞠躬致礼。观众席上响起鼓掌声。

丸十更加狂热地挥舞指挥棒。

39. 中央席上

校长诧异地看着一郎。

一郎困惑地往乐队方向走去。

40. 乐队所在之处

一郎走来。

一　郎："丸十先生，行啦行啦！"

丸　十："嗯？"

一　郎："可以停止奏乐啦！"

丸　十："噢，是么。"

音乐这才止歇下来。观众席上传来热烈的掌声。三个乐队队员疲累不堪。

41. 校园中央

一　郎："下面作为特别节目，请田口春雄先生演奏新创作的歌曲《啊，我的家乡》。"

掌声如雷。

一　郎："关于这首新歌，校长先生想稍微讲几句话。"

掌声再次热烈响起。

42. 中央席上

校　长　（站起身子）："现在我们马上就要听到田口先生新创作的歌曲。这是个极其出色的艺术作品，具有打动人心的力量。我十分高兴，如此出色的歌曲能诞生在我们村子里。同时也坚信，这是全村的光荣。在这碧空如洗的秋日，能同各位乡亲一起欣赏这首艺术作品，能请我们朝夕仰望的浅间山也一起来欣赏这芬芳四溢的艺术鲜花，我感到无比愉快。

同时我相信，浅间山也一定会为此而骄傲。”

掌声四起。

43. 乐队所在之处

丸十紧挨着朱实坐下，同她们一起鼓着掌。

丸　十：“那是我的风琴。”

44. 来宾席上

春雄和光子因激动而心情紧张。

45. 中央席上

校　长：“田口先生，请吧。”

46. 校园全景

一架风琴置放在校园中央。

在一郎的引导下，春雄走了出来。

光子牵着小清的手，跟在他们后面。

掌声震耳。

春雄向四下行礼后，在风琴前坐下。

光　子：“这就是以前你一直使用的那架风琴。”

春雄不胜怀念地抚摸风琴，良顷，才开始弹奏。

光子和小清齐声歌唱。

静谧的校园里，只听见歌声和琴音在清越地飞扬。

47. 中央席上

校长已经泪水盈眶。

48. 乐队所在之处

阿琴和朱实也入神地聆听着。

这时，只有丸十一人暗自注意着周围人们的视线，悄悄地捏住坐在旁边的朱实的手掌。

朱实蓦然惊立，裙子哗地滑落下来。

众人看到后，哄然大笑。

49. 校园

风琴声和歌声戛然而止。

50. 中央席上

校长诧异地站立起来。

51. 乐队所在之处

阿　琴："朱实，怎么搞的？"

朱　实："这个人捏我的手呀。"

又是一阵哄然大笑。

52. 校园

春雄起身离座。

春　雄："光子，回家去。"

光子赶紧拉住春雄的手。春雄气冲冲地朝着他所无法看见的方向走去。

"田口先生，"一郎喊叫着，想劝阻住他。

53. 中央席上

"田口先生，"校长也喊叫着，飞跑过来。

54. 校园

春　雄："不，请让我回去。"

一　郎："可是，田口先生，大家并不是笑你呀。"

校长奔跑着走来。

校　长："田口先生，太对不起了。发生了这种事情，我得谢罪。我向你赔罪，请你再演奏一遍吧。"

春雄踌躇不定。

55. 乐队所在之处

阿琴、朱实和丸十都注视着此事如何解决。

阿琴再也坐不住了，疾步跑向校园中央。

56. 校园

校　长："怎么样，拜托了。"

阿琴快步奔来。

阿　琴："春雄先生，求求你别生气，再演奏一遍吧。"

校　长："请你们离开这儿。"

阿　琴："可是，不是我们的责任呀。"

校　长："不管那些，请你们离开这儿。"

阿琴嚎啕大哭起来。

阿　琴："好吧，既然你这么说，我们就离开这儿。"

她一边伤心地哭泣着，一边朝校门口走去。

57. 校门口

阿琴哭泣着走出校门。

朱实追了上来。

朱　实："对不起。"

阿　琴："你这混蛋！"

阿琴一把扯过朱实的裙子，拳头雨点般地砸了过去。

人们大笑起来。

阿雪飞快跑来。

阿　雪："快住手，让别人看了多不好。"

阿琴逃跑似地离去。阿雪紧追其后。

朱　实："有什么可乐的?!"

朱实朝众人喝骂一声，也离开了。

58. 校园

春　雄："我这么任性，太对不起你们了。可今天实在没有心绪演奏。非常抱歉，请让我们回去吧。"

校　长："说得也是，艺术就是感情呀。"

春　雄："不，不是因为这个。"

校　长："好吧，下次当你心情舒畅时，我们再来欣赏吧。"

春　雄："给你们添麻烦了。"

春雄由光子牵引着，和小清一起回家去。

光子对春雄说。

光　子："我们和那架风琴太没缘分了。"

59. 牧场的岗包上

阿琴和朱实百无聊赖地闲坐着。

朱　实："我说呀，我们回东京去吧。"

阿　琴："那么，小川老师怎么办？"

朱　实："我已死心了。"

阿　琴："你倒是蛮干脆的。我不回去。"

朱　实："可是，我们多无聊啊。就连这村子里，都行走不得。你父亲又发高烧，卧床不起。"

阿　琴："所以，我才不能回去。你以为这样遭尽羞辱，还能回东京吗？我是为了给故乡增光添彩才回乡的。连衣服，我都借足了够六天穿的，可现在竟不能穿着这些衣服到处转悠。"

朱　实："都是丸十不好。"

阿　琴："这有什么大不了的，不就是被他捏了捏手嘛。"

朱　实："可我正爱恋着小川老师，这种时候我不愿意被其他男人触碰。"

阿　琴："哼，说得倒漂亮。"

朱　实："我真想见见小川老师。今天学校放假，他在干什么呢？"

阿　琴："你那么想去看他，就去呗。"

说罢，把朱实推下岗包去。

朱　实："你干什么呀？"

阿　琴："喂，我想出个好主意。（蹦跳着赶来）怎么样，在这村里跳场舞吧。我们一跳舞，村里人准吃惊。"

朱　实："如果我们跳的话，会吃惊的吧。"

阿　琴："让他们看看我们的艺术是什么样的艺术。这样，昨天的过失就算

不了什么。对吧，连浅草的桧树舞台都座无虚席，在这个村子里一定会大受欢迎。”

朱　实：“可是，服装呢？”

阿　琴：“那种服装只要有几张大树叶就可代替的。”

朱　实：“不知小川老师会怎么说？”

阿　琴：“他准喜欢。只要是男人，谁都喜欢看的。”

朱　实：“他能不能理解，我还是表示怀疑。”

阿　琴：“理解什么？”

朱　实：“我们的艺术是先锋派艺术呀。小乡村里的教师能理解吗？”

阿　琴：“这你就放心。我可以打保票。他还是独身汉子吧，准保感激得无话可说。这点绝对错不了。”

朱　实：“那么，就跳吧。”

阿　琴：“好，就这么说定了。”

阿琴一跃而起，“嗨”地叫唤着，跳起舞来。朱实受其感染，也尖起嗓子歌唱起来。

60．牧场的洼谷里

正在对着牛群写生的小川老师和五、六个学生听见阿琴她们的叫声。

小川老师感到奇怪，爬上坡去。

孩子们也跟随而上。

61．山坡上

小川老师和孩子们爬上山坡朝声音传来的方向看去。

只见阿琴光穿件薄如蝉翼的无袖内衣，在胡蹦乱跳；朱实则拍打着大腿，按着节拍歌唱着。

小川老师：“喂，下坡去！下坡去！”

小川老师慌不迭地把学生们赶下坡去。

牛群却跑来围观阿琴她们。

阿琴和朱实在牛群的围观下，引颈歌唱着、舞蹈着。

62．车站前

十来个人聚成一团。

冈信平站在人群中央。

冈信平："那个小孩刚才亲眼看见的。"

青年A："有这种事——？"

冈信平："反正是脱得一丝不挂，咚、咚咚、咚、咚咚，美得令人神魂颠倒。"

青年B："喂，去瞧瞧。"

冈信平："不行了，还能等你现在去？她们早已不跳了。"

青年A："要能看上一回多好。"

冈信平："总而言之，艺术这玩意真够味儿。喂，你们想想，裸体雕刻不是常见的吗？她们啊，就同裸体雕刻一样。"

老头子A："这样看来，得去东京看上它一回。"

其老婆："那种玩意儿，你想看的话，我跳给你看。"

老头子A："你开什么玩笑！"

冈信平："哈哈哈哈，这倒不错，看上一次也行哇。"

众人大笑。

丸十跑来。

丸　十："喂喂，冈信平，听说今天牧场发生了一桩有趣的事。"

冈信平："我们正在说那桩事哩。"

丸　十："她们的舞蹈在东京也是很有名的。喂，过来，过来。"

丸十招呼冈信平离开人群。

丸　十："这也许比盖旅馆还要赚钱哇。"

冈信平："这……"

丸　十："这什么呀！我是说让她俩表演一下，你去同她们商谈。"

冈信平："好——咧。这就去。这玩意儿，是人人想看，一本万利。老爷，要发大财罗。"

丸　十："你说些什么呀？我这是介绍艺术。快点给我去谈判。"

63．通往牧场的道上

冈信平扬鞭飞马。

插在他背上的丸十运输铺的旗子哗哗飘扬。

64. 牧场小屋前

冈信平正和阿琴、朱实商谈着。

朱　实："不过，你爸爸正在发高烧，这时候表演好不好呢？"

阿　琴："这有什么不好？我赚到的钱全部给爸爸，不就是孝顺老人吗？"

冈信平："对，那当然是孝顺老人。"

朱　实："可是，我们才露出一点大腿，你爸爸不就光火了吗？"

阿　琴："这种事，上岁数的人是不理解的。"

冈信平："对，说得对极了。"

阿　琴："正因为一切艺术都不能为人们所理解，我们才会感到痛苦。"

冈信平："确是此理，确是此理。"

朱　实："你懂吗，这种深奥的事？"

冈信平："这，马马虎虎懂一点儿。"

阿　琴："不管怎么说，只有六天休假，后天得回东京，明天不演就没机会了。"

冈信平："是，我明白了。马上就开始大张旗鼓的宣传。"

阿　琴："那么再见，过一会儿我去具体商定。"

冈信平："是，我们恭候着您。"

65. 通向牧场的道上

冈信平催骑而归。

66. 宣传画

肖像照上的舞姿被绘在宣传画上，上书——

"艺术之美

丽莉·卡门小姐和麻耶朱实小姐演出

时间：今夜六时

地点：丸十仓库

67. 车站前

宣传画前，人头攒动。

68. 车站月台上

月台上也是人头攒动。

69. 林中小道

小道边的大树前也是人头攒动。

老头子A：“即使把老婆送到当铺里当掉，也得去开开眼界。”

老头子B：“我家的老婆子从今天早上起就兴奋得不行，直叫‘看跳舞去，看跳舞去’。”

大家一阵大笑。

道边停着一辆马车。春雄抱着睡熟了的小清坐在车上。

春　雄：“喂，走吧。”

听他一召唤，正在看宣传画的光子拉起缰绳，赶动马车。

光　子：“宣传画上说阿琴小姐要在丸十仓库表演舞蹈。”

春　雄：“你想看的话，就去吧。”

光　子：“可是，听说她是跳脱衣舞。”

春　雄：“怪不得大家这么议论纷纷。”

光　子：“这事多不好。要是让牧场大叔看到这种宣传画，不知会多难受哩。”

春　雄：“阿琴小时候就不是个聪明孩子，所以，什么事都干得出来的。”

光　子：“那也不见得，不是还爱上过你吗？”

春　雄：“那时候她老是在半道上等候我从学校下班回家。我被她缠得苦不堪言。”

光　子：“怕是愉快得出乎意料吧。”

春　雄：“时至今日回顾起来，确是够令人怀念的。同他人相比，可以在我眼前浮现的往事实在太少了。”

光　子：“在这很少的往事中，有关我的则更是少得可怜。我嫁过来刚满一年，你就去当兵了。”

春　雄：“可是，打那以后，我就再也不能重见生我养我的家乡了。所以，我现在仍然象是过着和那一年相同的幸福生活。那段日子牢牢地印在我的脑海里。”

光　子："因此才能创作出那样优美的歌曲吧。"

春　雄："同亮眼人相比，我看见的东西更多。如果我是个真正的作曲家，一定可以创作出无数歌曲。"

光　子："你就是真正的作曲家，只是没有钢琴或风琴而已。但你确确实实是个艺术家。"

春　雄："喂喂，艺术家光阿琴一人已足够了。"

光　子："啊，校长先生来了。"

只见校长从正前方慌慌张张地跑来。

光子勒住马缰绳。

光　子："校长先生，您好！"

校　长："你们好，一家老小全在一起啊。"

光　子："想让他去弹一会儿风琴，所以，赶车送送他。"

校　长："我到牧场去一次。那张宣传画，你看到了吧。"

光　子："噢，是阿琴小姐表演舞蹈的事吧。"

校　长："真不象话。演出那种玩意儿，对村里人有百弊而无一利。我得到牧场去一次。"

校长急冲冲地走了。

春　雄："有毒害的东西看不得，做个明眼人倒够麻烦的。"

光　子："越是有毒的东西，人们倒越是要看哩。"光子驱马赶路。

70. 牧场的田野里

老阿正在勤快地干活。阿雪跑来。

阿　雪："爸爸，校长先生来了。"

老阿正直起腰杆。校长走来。

校　长："老阿正，我干了一桩荒唐事，今天来向你谢罪。"

老阿正："这是哪里话？我可不记得有什么事需要您校长来谢罪。"

校　长："不，被你这一说，我更是羞愧难当了。看来让阿琴回乡，是做错了。"

老阿正："嗳？怎么，阿琴又干什么事了？"

校　长："对这桩事，我作为一个教育工作者，无论如何也不能袖手旁观。"

阿　雪："校长先生，我爸爸今天早上才好不容易能够下床的。"

老阿正："不，只要是有关阿琴的事，我就有责任听取意见。"

校　长："我也得负这个责任。对阿琴的艺术一无所知，却高兴得喜不自禁，以至铸成今日大错。她今天没在家吗？"

阿　雪："她去对面的饮水处了。"

校　长："我去找找她。"（转身欲走）

老阿正："阿琴偷人家东西了？"

校　长："哪能呢，不是的。"

老阿正："那么，请告诉我吧。大体上我还是可以做到遇事不惊的。"

校　长："今天晚上，阿琴要表演舞蹈，是裸体舞。"

老阿正　（情不自禁地反问）："光着身子？"

校　长："村子里已经沸沸扬扬，议论纷纷了。听说门票卖一百日元一张。看来是丸十出的主意。"

老阿正："……"

阿　雪　（惶惶不安地注视着父亲的脸色）："……"

校　长："如果让那种玩意儿上演，对村里的年轻人是毫无益处的，甚至给小孩子都要留下不良影响。我无论如何也要请她别去表演。我去找找她。"

老阿正："我也去。"

校长和老阿正往小山方向疾步走去。阿雪紧随其后。

71. 山包上A

三人爬上山包，四下巡视一番，又急急往前走去。

72. 山包上B

三人爬上山包，驻步寻找。

传来了怪叫声。三人循着声音传来的方向走去。

73. 斜缓的山坡

三人攀爬而上。阿琴和朱实的尖声怪叫听得越来越真切。

校长走累了，停下脚步，缓缓气。

老阿正和阿雪也气喘吁吁地收住脚步。

校　长："她们在为今晚演出进行排练哩。"

阿　雪："怪不得我找不到铅皮水桶，原来被她们拿来当鼓敲哩！"

校　长："简直是发疯。"（正欲往上走去）

老阿正　（抓住校长胳膊，把他拉回来）："校长先生，等一会儿。"

校长回首一看，蓦然惊住。

老阿正眼中泪花闪闪。

老阿正："我不想看见女儿那令人羞耻的样子，请你也别去看。"

老阿正哭瘫在地。

阿　雪："爸爸，你又发高烧了。"

校　长："……"

老阿正　（站立起来）："不，没关系，不要紧的。我说，校长先生，事至今日，我就讲讲心里话吧。我是最喜爱阿琴这笨丫头的。可是，一个姑娘家跑到东京去，能找到什么正经饭碗吗？何况她还是个不辨好坏，缺少主见的黄毛丫头。她连个正正经经的丈夫都没有，尽管在搞什么艺术啦、文化啦，我哪能高兴得起来呢？我又是恨她，又是疼她；嘴上是在骂她，可心里却牵肠挂肚地记挂着她。一走多年后，她说想回乡，我哪有不见之理？可我又害怕一旦见了面，便会知道一切真相，所以，才不想见她的呀！现在她已经回来了，一切都已无法挽救了。我说，校长先生，她想跳舞，就让她跳吧。人们要笑话，就让人们去笑话吧。反正生下这样的孩子，是作父母的不幸。让人们也一起笑话我吧。是的，随便人们去笑话吧。那丫头的舞蹈对村里青年人有害的话，那政府为什么不在东京禁止那种舞蹈呢？在日本的首都表演着的舞蹈，到这深山僻乡来表演，也一定错不了的。啊——，准保也是艺术吧。"

校　长："老阿正，今天我彻彻底底地败了。听了你的话，我不知道如何办才好。不让想跳舞的人跳舞，是侵犯人权。如今的世道就是这样，为了赚钱，到处盛行起有百弊无一利的赛车。这样看来，丸十打脱衣舞表演的主意，也许还是无罪的哩。"

老阿正　（突然脸色严厉地）："不，丸十就得另当别论，我去警告那家伙一下。对，我这就去。阿雪，刚才的话别告诉阿琴。"

老阿正匆匆忙忙地走了。

校长也着了慌，赶紧追上去。

校　长："我也一起去。"

74. 丸十仓库

仓库四周忙乱一片，有的在支木架，有的在挂草席，有的在搭舞台。丸十正在指挥着。

丸　十："喂，就今晚演一个晚上，给我少用点绳子，凑合凑合就行了。啊，对了。打头的，把前面划作特等席，把它圈开来。"

打头的："嘿嘿嘿，这真是个好主意。稍稍多化点钱，也还是坐特等席看得痛快。"

丸　十："那还用说。哈哈哈。"

得意大笑着的丸十看见校长和老阿正走来。

丸　十："喂，你们一起来啦。离晚上时间还早着哩。来，到对面去坐一会儿吧。"

校　长："你想大捞一笔钱吧。"

丸　十："哪里的话，这都是为了村里啊。我是为了村里的文化事业，率先……。嗯，那句话怎么讲的？只有介绍第一流的新艺术，村里的文化事业才会发展，否则是要落后于时代的。这就是我的宗旨。"

老阿正："你给我住嘴！"

老阿正猛然一声厉喝。

丸十蓦然一惊，木匠们也不由自主地寻声看去。

老阿正："你别给我说漂亮话了。我是阿琴的老子，对她是了如指掌的。阿琴那家伙从小时候起，学习成绩就老是倒数第一，到十八岁时还拖着大鼻涕哩。她决不可能掌握什么优秀艺术！大家对她的舞蹈这么感兴趣，只是想笑话她赤身裸体罢了。"

丸　十："阿琴她爸，才不是象你说的那样哩。她是丽莉·卡门呀！"

老阿正："丸十先生，你真是这么认为的？"

丸　十："那还用说。"

老阿正："我最讨厌你这种谎话连篇的家伙，嘴上说着为了文化事业，为了村里人，而肚子里打的尽是赚钱的算盘。现在不是竞选议员，你别给我讲漂亮话。"

丸　十："你尽说些什么呀？就让你说个痛快吧。"

老阿正："哩，我当然得数落个痛快。"

丸　十："什么?!"

校　长："丸十先生，我也正想这么告诫你一番哩。原先我认为你又不是小孩子，这才沉默至今的。可是，连这样好脾气的人都一本正经地发起火来，我也觉得应该认认真真地发顿火。"

丸十毕竟有点畏缩了。

老阿正："象你这种连盲人的唯一乐趣都要抢夺的家伙，会有一颗为了文化啦、为了人们的好心吗？田口先生只好可怜巴巴地让小孩牵着他到学校里去弹琴。我听说你夺走他的风琴时，就觉得你不是个人。只有黑心鬼才干得出那种黑心事。"

老阿正话声未落，丸十大叫一声"你胡扯些什么"，把老阿正猛地推开。

说时迟，那时快，校长喝道："你干什么?!"说着，"嘿"地一使劲，来了个拿手的大背包，把丸十摔了出去。

一郎和小川老师飞步赶到。

一　郎："爸爸，怎么啦？"

小川老师："我们跑到牧场去后，听说你们来这儿了。心想不知会出什么事哩。果然不出所料……"

校　长　（指着摔倒在地、连声呻吟的丸十）："看你这熊样，再瞧瞧我！我当校长的动了暴力。但我决不后悔。浅间山会为我作证的。"

校长说罢扬长离去，其他三人相继离开。

75．道路上

四人默默无语地走着。

突然，老阿正收住脚步。

老阿正："校长先生，很是抱歉。我再看见阿琴，真是心都要碎了。她明天回东京。我再也不想见到她了。今夜就让我在你家住一宿吧。"

校　长："行啊。我也觉得很不是味。怎么样，你们也到我家去喝一盅吧。"

小川老师："好吧。"

校　长："好久没唱了。也请你们听听我唱的浅间山歌谣吧。"

前方有一辆卡车驶来。

四人让开道路。

卡车上传来鼓声。原来是冈信平在卡车上敲着大鼓。

在擦身而过的卡车旁厢板和后厢板上，都大字书写着“裸体艺术”几个字。

76. 设在仓库里的剧场

舞台上悬着古怪的幕布，垂着三只裸电灯泡。

观众席上人头攒动。人们叫喊着“快点开幕”，“别吊胃口啦”等，其中夹杂着“嚯——”、“嚯——”的唿哨声。

冈信平走到幕布前面。“噢——！噢——！”人们高声欢呼，掌声四起。

冈信平鞠了三个躬。

冈信平：“让诸位久等了。”

人　声：“都等得急死人了。”

冈信平：“现在马上就要开幕了。在这儿将演出诸位等盼得望眼欲穿的伟大艺术——丽莉·卡门小姐和麻耶朱实小姐表演的高雅舞蹈……”

人　声：“快点演吧！”

人　声：“别罗嗦了！”

冈信平：“喂，请安静，请安静！另外，由丸十运输铺专程从轻井泽请来的朱庇特乐团担任音乐伴奏。”

掌声骤起。

冈信平：“演出现在开始。”

在众人的欢叫声中，冈信平退入幕后。

77. 幕布后面

冈信平走到大鼓前，咚咚咚地挥棒敲打。

78. 舞台

幕布牵牵扭扭地好不容易才拉开。

掌声雀起。

舞台一侧坐着三个乐士。一人拉手风琴，另外两人弹吉他。丸十任指

挥。

少顷，打扮得妖形怪状的阿琴和朱实摆出矫揉造作的舞姿，走了出来。

掌声震耳欲聋。

两人动作拙劣地跳起舞蹈。

79．观众席上

脸，一张张引颈等盼着的猴急的脸。

不知谁尖声尖气地叫道："快点把衣服脱光！"

80．舞台

两人舞姿翩跹。

有人"妙"地学了声猫叫。全场哄堂大笑。接着又是一声尖利的猫叫。这下子牛嗥声、鸡鸣声、猪嚎声，此起彼伏。

就在这时，"哗"地一声，两人的衣服脱落在地。

众人一愣，场内静寂得没有半点声息。

81．观众席上

脸，一张张瞪大了眼睛的脸庞。

82．校长家里

四人盘腿相对而坐，在各自的餐盘上，放着家烹菜肴和酒。

然而，空气沉闷得就象是在通宵守灵。

老阿正"哇"地一声掩面泣哭。

校长、一郎、小川老师也垂气丧气的。

老阿正一边哭泣，一边说道。

老阿正："校长先生，我一想到现在女儿正在众人面前裸露着身子，简直比自己赤身裸体地跳舞还要羞耻。"

校　长："我明白你的心情，我明白的。只有人才懂得羞耻。这是最尊严的，这是最尊严的事呀！"

老阿正："来，再给我酌一杯。"

小川老师马上接过酒杯。

校　长："今夜我们喝个一醉方休。（冲着厨房）喂，再端酒来！"

一　郎："刚才夫人出去买酒了。"

校　长："好吧，我来唱支歌吧。"

校长开始吟唱浅间山歌谣。

83. 道路，远处望得见浅间山

光子赶着马车。

马车上坐着阿琴、朱实和阿雪。

阿　雪："我总觉得爸爸不会要那笔钱的。"

阿　琴："哪能不要那笔钱呢？凡是人，没有不爱钱的。"

阿　雪："我们倒是想要钱的。"

阿　琴："好吧，如果爸爸不要，我就送给你。不过，那样的话，你得给我寄还一半来。"

阿　雪："嗳，就这么办吧。早知这样，方才我还不如带一半来哩。"

阿　琴："爸爸到底收不收，现在还不清楚哩。"

阿　雪："这倒也是。现在那个人该已把钱交到爸爸手中了吧。"

阿　琴："爸爸真古怪。当女儿的要回东京去了，他却住到他人家里，也不来见见女儿。"

朱　实："我也想再见一见小川老师。（对着阿雪）请代我向他问个好吧。"

阿　雪："嗳——。"

朱　实："你告诉他，我是不胜惆怅地返回东京去的。"

阿　雪："嗳，我会告诉他的。"

84. 车站前

马车到达车站后，丸十和冈信平从车站里跑了出来。

丸　十："啊，多谢多谢，昨夜辛苦了。"

冈信平："人们是如醉如狂啊！"

阿　琴："是么？他们理解这种艺术吗？"

冈信平："嗳，全都理解透了。"

丸　十："承你们的厚泽，我也赚了一笔钱，今后将把这笔钱用于文化事

业。”

阿琴和朱实神气活现地走进车站。

丸十也拔腿跟去，突然看见光子。

丸　十：“噢，对了。阿雪，你也听着，我居然把这事忘掉了。那架风琴，我的孩子已经玩厌了，不再弹了，光子，就送给你们吧。”

光　子：“什么？把那架风琴送给我们？”

冈信平：“老爷，这岂不是太可惜了。等到旅馆盖成后，用得着那架风琴的。”

丸　十：“用是用得着的。算了，就送给光子他们吧。人得有点气魄。你赶快用马车把它拉回去。”

光　子：“真的送给我们吗？”

丸　十：“我这个人最讨厌撒谎。我说啊，阿雪，你告诉你爸爸一声，就说那架风琴还是送给了田口先生。”

阿　雪：“我知道了。”

冈信平：“是呀是呀，赚了大钱后，是得慷慨一点。”

丸　十：“你在胡扯些什么？我怎能抢夺瞎子的唯一乐趣？你待会儿也到校长那儿去，好好地给我传告一声，说是我为了对运动会上发生的事，表示歉意，把风琴送给了田口先生。”

冈信平：“是。”

丸　十：“怎么样，我是一文不要地白送你的哟！”

光　子：“多谢您了。”

说罢，感激地鞠躬行礼。

丸十得意非凡地步入车站。

冈信平：“嘿，趁着他主意还没变，你赶快把风琴搬回家去。老爷就象变化无常的云朵。”

冈信平也走进车站。

光子赶着马车刚欲离去。忽然，“啊，对了。”想起一桩事来。她把马车赶到车站前的角落处，手脚利索地解开马匹，翻身上马，急速离去。

85．小学校园

小川老师在弹奏《啊，我的家乡》。周围，孩子们跟着一郎在跳舞。

“牧场浓绿沁眼目，
青春倚栏飞思遐，
牛儿呵，马儿呵，
洁白的云朵载我梦幻到天涯。
游子又将奔远方，
何日才能归家乡？
啊，火山脚下，
我那盛开荞麦花的家乡。”

校长和老阿正站在校舍前。

老阿正：“虽然这也许是算肮脏的钱，但毕竟是我女儿劳动得来的。如果这笔钱对学校能有所帮助的话，那么，她那荒唐至极的把戏，也算多多少少起了些有益的作用。请把这笔钱用在学校的正业上吧。”

校　长：“是么？那我高高兴兴地领情了。我一定让这笔钱发挥作用，努力从这个学校的孩子们中培养出真正的艺术家来。”

老阿正：“多谢了。”

校　长：“曾创作过那支动听歌曲的田口先生也是这个村的人。如果这样的人才源源不断地涌现，日本不知会变得多么美好。对了，把这笔钱抽出一部分来给田口先生还债吧。”

老阿正：“可以，可以。那样的话，我女儿虽然愚昧无知，也算为故乡做了点好事。我也可以松口气了。”

86. 车站月台

电气列车开动了。阿琴和朱实坐在列车放置行李的地方，叫喊着“Byebye（再见，再见）”。

送行的丸十、冈信平、阿雪挥手道别。

电气列车开远了。

丸　十：“她们正是飞来的聚财神啊！”

87. 车站检票口

前来看热闹的青年A学着阿琴的口吻。

青年A：“Byebye，呸！这些大傻瓜！”

88．铁道线

电气列车疾驶而去。

几个青年驻步目送着阿琴和朱实。

青年F：“喂，光身子的家伙走了。”

89．铁道线

阿琴和朱实挥手远去。

青年D （一边挥手）：“昨晚真带劲。”

青年E：“过些时日再来多好哇。”

90．电气列车上

阿琴和朱实往铁道两边挥手献媚。

阿　琴：“回乡一次还是值得的。”

朱　实：“乡下人出乎意料地可爱。”



91. 铁路边的小山上

光子背着小清，牵着驮着春雄的马，急急登攀而上。

光　子："啊，赶上了，这就放心了。"

春　雄："如果赶到车站去送行的话，非得错过机会不可。"

说罢，翻身下马。

光　子："托她们的福，风琴重新回到了咱家。"

电气列车汽笛长鸣，由远及近。

光　子（大叫）："阿——琴——小——姐——！"

春　雄（也高声喊道）："阿——琴——，多谢了！"

小清挥手送别。

光子不断地鞠躬致谢。

载着挥手招呼的阿琴和朱实的电气列车一晃而过。

92. 电气火车内

阿　琴："他们在喊些什么？怎么一股劲地鞠躬？"

朱　实："你是个伟大人物呀！"

阿琴闻言颇为得意，掩饰似地把视向转向车窗外的景色。

阿　琴："秋天的高原，多富有艺术魅力。"

题图插图：刘绍昆

△憎恨是爱情的灰烬。

——沃尔特·罗里

△虚伪的爱情，一瞬间即成憎恨。

——丁尼生

△爱情能征服死亡。

——丁尼生

△爱情满足时，魅力全消失。

——高乃依

都筑道夫微型小说选（九篇）

〔日本〕都筑道夫
孙日明译

都筑道夫（1929——）是一个多产作家。他既写历史小说，又写科学幻想小说、推理小说、鬼怪小说，还写评词、单口相声等，人称“鬼才”。他从长篇小说到微型小说，至1979年为止，共出过七十七部单行本。东京有的大学甚至成立了都筑道夫研究会。他发表过微型小说四百多篇，多数结构严谨，饶有风趣，结局往往出人意料。日本角川书店分六册出版了他的微型小说。这九篇译文均译自其中的一册《恶业年鉴（二）》。

美丽的故国的五月

“请原谅。今天也不行。到找见我伯父思念的人为止，我们不大可能有充裕的时间来相会。不管怎样吧，反正得罪了伯父，说不定会全族破产的。是个大问题呀。”

三郎热情地对着话筒这么一说，爱子在电话线的另一头叹了一口气：“那就没有办法了。不过，仅靠四十多年前的一张照片，并且只有她当时的姓名住址，能找得到吗？”

“我有信心。在他把照片交给我的时候，我甚至觉得好象在什么地方见过这张脸。”

三郎挂上电话，跑上新绿的街道。口袋里装着一张已经褪成暗褐色的照片和一张“写生画”。是一张在洋槐树的花下微笑着的少女的照片，和一张求画家根据这张照片想象出来的她六十岁

的“写生画”。

三郎叫伯父的，是一位于1930年离开日本之后在加拿大发了大财的老人。去年，第二房太太弃世，他由于不堪孤寂吧，才回来看看离别多年的美丽的五月的故国。

三郎的父亲和叔父们之所以大大欢迎这位远来的富亲戚，并非出自怎么纯洁的心情。他们弟兄几个合伙经营的生意做得不好，他们想借助于这位老人来打开局面。他们提出这个问题时，老人没有明确答复，而拿出来一张破旧的照片。

“说实在的，我也有件事，想求你们鼎力相助。我想求你们帮我找到这个女人。她今年该有六十岁了，好象战后死了丈夫。除了这一点，我不晓得她任何别的情况。虽然是多愁善感的话，说起来怪不好意思的，但是，当时如果能够和她结婚，我也许不会离开日本。嗳，是这样一个对象啊！见得到的话，是很想见见的。”

听起来简直是交换条件。“尽速找到”，这一全族命令，就这样下达到三郎。与堂兄弟分手之后，他从周游区公署开始，总算找到了线索。因此，即使爱子打来电话，他也不得不放弃幽会。

× × ×



说“有信心”，果然不错。一个星期之后，三郎跟踪查明了老人的缅怀者的住处，进去一看，老妇人把椅子搬到阳台上，正在织毛线活儿。白发苍苍、美丽文雅的容颜上犹自留有照片上的面貌。

又过了一个星期，老人和老妇人相见的安排已经就绪。两个人四十二年前分手的地方——当时洋槐的白花在他俩

头上飘香、一旁的花坛上蔷薇和天竺葵竞相吐艳的那所公园，已经变成儿童乐园。老妇人坐在头上有快速滑行车吼鸣、炒面和炸香肠的油气喷鼻的店前。

由三郎的父亲引路，在梅雨期间放晴的高空下，老人向她走去。老人已经被告知她虽和先夫死别，但孩子们已经独立，目前过着安逸的生活，所以很快活。对方也马上认出来了，因为她已拿到三郎拍摄的、仍然保留青年时代的风采的、他的照片。然而，老人的快步突然停住了。

× × ×

“我伯父说悔不该见面。”当天晚上，在和爱子分别许久又重逢的餐馆里，三郎风趣地说道：“他的意思是说，还是把回忆埋藏在心里为好。说实在的，伯父是看到她那拼命往年轻里打扮的难看样子，还有她那大口大口地吃着炒面还是什么的，那副丢人像，产生了幻灭感。伯父想象的大概是整洁的满头银白的风姿吧，所以这也是不无道理的。”

她是一个替身，关于这一点，连三郎也没敢说。

真正的文雅的老妇人，在养老院的阳台上，以打毛线活儿为乐趣，过着打出毛线活儿来也没有儿孙穿戴的日子。亲属们不想为了这个毫不相干的人而减少老人的财产，才用一个代用品来应付。她本来是怕万一找不见真的才由堂兄弟们物色出来备用的，是一个未成名就已年过半百的女演员。虽欠斯文，却给人以照片上的容貌之感。

正因为对这样一个女人进行了一个星期的特别训练，又使她演出一场欠斯文的戏，所以老人感到幻灭也是理所当然的。

正当三郎偷笑的时候，爱子轻轻地皱着眉头说了声“可怜”。三郎忽然想起来了：怪不得他第一眼看到那张褪色照片时就感觉似曾相识，原来是有点象爱子。那么说，三十六年以后爱子将变成那位老妇人的样子喽。

然而，变成哪一个的样子呢？是变成老得好看的本人的样子呢，还是变成老得难看的替身的样子呢？给予这两个人以不同形象的想必是生活的映像。女人的生活因丈夫而异。如果和现在的自己结了婚，爱子莫不是要越来越象那个替身吗？三郎猛然站起身来。爱子吃了一惊，问道：

“三郎，你上哪里去？”

“上伯父住的旅馆去。你也一起去吧。”

马上把老人从旅馆带出来，坐汽车快去的话，就寝时间前还来得及赶到养老院吧。

双重人格

中山头一次是拿来一个我很希望弄到手的进口打火机，说：“昨天晚上在青山的那家酒吧间借用以后，忘记奉还就带回去了，实在对不起。”我稀里胡涂地就收下了。他第二次带来的是现款两万元，说是来还我的。这一次我予以否认。然而，中山说：“不是前天在银座跟你借的吗？”他把钱硬塞给我，就回去了。下一次是高级洋伞，再下一次是一万元现款。中山一个月来次把。他跟我是学生时代就有金钱来往的交情，不会仅仅是恶作剧。

我害怕了：莫非我是双重人格，我的分身不知不觉地走出来了？半年之后，中山拿来十万块钱，说这是“上一个月二十七号在青山的那家酒吧间借的。”

我说：“不是二十六号吗？记得遇见你带着个女人，但是这一大笔钱……”

中山说道：“是二十七号。不是你体谅我为那个女人的事情受到敲诈，才把你说是准备付医药费什么的钱暂时借给我的吗？”

我越发害怕了。两天以后侦探来询问了："二十七号晚上，你和中山先生在一起吗？"

受到询问，我才认识到：中山干了什么坏事，虽然不得而知，但我是被利用来证明他不在犯罪现场的。然而，我当时没有钱为住院的母亲付医疗费则是事实，因而十万块钱已经用光了。我以真正成了双重人格者的心境答道：

"是的，我和他一起在青山的酒吧间，时间确实是……"

食　欲



他吃。拼命地吃。盘子一下子就空了。空盘子上面又摞上空盘子。他咂咂嘴，凝视着盘子堆成的山。

"妈的，怎么这么饿！"他厌恶地嘟哝着，闭上眼睛。眼皮底下鲜明地浮现出他刚吃的盛馔。有百科辞典那么厚的牛排。有象扫帚似的芹菜。有涂着厚厚一层蛋黄酱的龙须菜。有象富士山似的马铃薯泥。他摇摇头。

"不用这么丰盛的佳肴。只要是能够平息我这厉害的空腹感的，什么都行。管它好不好吃，都没关系。呸，真想吃东西。我为什么必须受这么大的折磨！"

他翻了个身，仰视白色的天花板。他一步也不能离开这个房间。准许他干的只有看电视。

他又把视线转向相距不远的电视机。屏幕上正演着爱情剧。一个穿日本服装的女人呜呜恸哭，哭个没完没了。在这种时候还叫他听哭声，可真受不了。

并且，说不定什么时候佳肴又会在他眼前堆成山。他又会以超人的速度把它们吃完，却不能果腹。

他呻吟一声，瞪着电视。女人还在涕泣。他想关上电视，却又懒得探身伸手。他又闭上眼睛。他打算想个什么办法摆脱这种痛苦。但是一睁眼，他眼前又成排地摆着一盘盘的牛排。他咽下唾液。

正在他一手拿刀一手拿叉狼吞虎咽时，房门打开了。进来的护士，惊视着屏幕。

“哎哟，给这种开胃药在商业节目里作广告的原来是你呀？”

“因为我块头大，人家才叫我担任拼命吃喝的脚色。看电视，我不断出来大口大口地吃，而自己的肚子却空空叫也，反而饿得慌。请把电视关上。”

这个由过度劳累引起神经性胃炎而卧病不起的商业演员从病床上发出哀鸣。

旅途的终点

终于到了。下了公共汽车，他边走边想。终于到了。

他明知这是危险的。父母已不在人世。活着的只有他那些不想见面的亲戚。尽管如此，他还是想再看一眼自己出生的故居。他打算对出生的故居只看一眼就立即返回车站。

他很疲倦。手里的提包也重得很。虽然里面只装着换洗的衬衫和从银行抢来的八百万块现款，还有抢银行时使用的手枪，却重得很。好象他过去犯过的所有罪行都装在里面似的那么重。他步履维艰地走到自己出生的小镇口，停住了脚步。

药铺、自行车铺、点心铺，还排列着这些旧铺子。和往昔一模一样。山货店的老人站在店前。他瞠目而视。老人本来是在他

第一次入狱时死去的。他走近老人。确是山货店的老人，老人不予理睬，也不开口。他往店内窥视，见女孩子在看杂志。这个女孩子比他大两岁，据说已经当了东京一个酒馆的老板娘。

他茫然窥视巷内。看见自己出生的故居。从故居里走出中学生时代的自己。他跟踪自己。中学时代的自己走进酒酱店。招呼了一声，却没有人答应。是来买酱的，见没有卖货的，便把手伸进钱箱。是了，这是第一次。他见自己在往钱箱里望。不行。住手。一开始干，就会形成今天的自己。住手。中学生干起来了。他从提包里拿出手枪，对中学生抠动了扳机。

头脑恢复正常时，他已被警察抓住了双腕。这里是他出生的小镇，却不是从前的酒酱店。一个长发学生倒在他身旁。学生手里还抓着手提式保险柜。周围啧有烦言："准是盗窃没人看门的人家的，但冷不防就开枪也太那个了。""莫非是个疯子？""还是个学生嘛，是顺手牵羊吧。""可怜见的。"他一边被警察拉走一边大叫："我是把他救了；不使他尝到我这样的痛苦！"



岁　月

"我们从前参加过的游泳短训班就在这一带也未可知。"黑衣人说。月岛人造陆地上，所有的东西，其形甚至其音，都涂满了漆黑，一片静寂。他回首可以望见的、从筑地到银座的光的洪水，象无声电影的画面似地，给人以非真实感。

靠在汽车上眺望那个方向的白衣人摇摇头说道："不，那一

带肯定早就填成陆地了；那是我们还上初中一年级前后嘛。已经是二十年前的事了。那时候东京湾上空飘满了大金鱼似的气球。那还是估计用这东西就挡得住敌机的时期咧。”

“和你一起每天从山手乘市营电车来学游泳，只有一个夏天哪。”黑衣人微笑着凝视从足下开展的大海。他的眼神仿佛是在那里看着盛夏的阳光、用苇席搭起来的短训班和穿着红色兜裆布的孩子们。

“那一个夏天，我们两个人谁也没有学会游泳啊。”白衣人也走到竹马之友身旁，微笑了。“你是个早熟的孩子，总是惦记着那个和我们回家时走同一方向的女孩子而不肯好好地下海去学习。因此才没学会。”

“不对，都怪那个年轻的老师，外号叫猴子来着。都怪他那存心刁难的教法。不过，那个女孩子真漂亮。不知道现在怎么样了。”

“我连她的长相都记不清了。不管怎么说吧，反正这会儿已经是中年发福的太太了。回忆童年虽然愉快，但是如此而已。咱们回去吧。”白衣人要走向汽车。

“等一下。我可不是这样。那用苇席搭起来的短训班，那个象是今天所谓‘工读’大学生的老师，那座飘起气球的炮台，这些，回想起来都灿烂夺目。就连我那偷看更衣女孩肌肤的眼神里，也该有某种贵重的东西。我想找到它。”

“没想到你还是一位诗人。”

“你也是一阵心血来潮才和分别十年之后重逢的我来到这种地方吧？虽说银座的灯光看来似乎就在眼前，但是，没有汽车是一时难以回去的。”

“我也并不认为你和我们的旧事不值得怀念哪。”

“回忆，任何时候，都是和平的，可以使心灵得到休息。”黑衣人露出一种奇异的笑容。“包括那个终于没学会游泳的回忆

在内。因此，假设我把你从这里推下
我坐你的车回去了。就算你爬得上来，无论
夜的人造陆地尽头，不妨说是东京的死角哇。”

“别开玩笑！”白衣人哈哈大笑。“来，找个地方
吧。虽然夜深了，还没打烊的酒馆——”

“即使天真烂漫的孩子，在二十几年的岁月中，也是千变万化的。既有靠毒辣手段赚钱的名人——我不是说你。”黑衣人一挥手，继续说道：“你好象是个阔经理。既可能成为阔人，也可能成为以杀人为业的人。我本想请你陪我再谈些往事的。我跟你并没有什么直接的仇恨。因此本想作为和平的童年故友多呆一会，但是——”



没有办法，黑衣人作了个这种意思的手式，然后逼向呆若木鸡的对方。

饭　盒

秋天的一个安静、阴晦的黄昏。经营古旧书店的初老夫妇家里，有一个年青的侄子来玩。明显地添了白发的丈夫，叫妻子照看着铺子，自己到会客室里。

“叔叔，我决定结婚了。”侄子难为情地说。“我是来向你报告这件事的。”

“这真叫我大吃一惊。”叔叔斟着自制的拿手咖啡，颇感兴趣地说：“你不是独身主义者吗？”

侄子因嫌从横滨的父母家到东京来上下班太麻烦，目前住在

东京市中心的公寓里。他有效地使用奖金，先把自己的房间布置得漂漂亮亮，住起来很舒适。他的意见是：在这个懒汉也可以靠机器过清洁生活的时代，不讨老婆倒可以舒畅地享受生活的乐趣。

“这个，是这么回事。我忽然想试试带午餐饭盒上班了。”侄子不好意思地挠挠头。

“不明白。饭盒这玩意儿，不是你最看不起的吗？一五一十地坦白吧。一定是找到了一个绝色的姑娘。”

“我工作的那个科里有一个同事，是半年前吧，结婚了。我一直认为他干了桩傻事。但是三四天以前，据说两口子吵了架，显出非常忧郁的样子。”

“还不习惯的两口子吵架，事后回味起来，双方都不好受哇。”

“假如是从前的我，就会说活该了。据说吵架以后太太总不开口……”

“无言战术吗？这是你婶子的拿手好戏。我可不认为是高招儿。”叔叔低声说。因为隔扇那一边就是铺面，他太太正坐在那里。

“可是，前天中午，这位老兄打开饭盒一看哪，惊叫了一声。他的办公桌就在我的旁边。那天我正赶上宿醉，不想吃东西。”

“尽胡来的话，上了年岁是要自食其果的。你爸爸很不会喝酒，你可能是象我吧。”

“总而言之，我没出去吃饭，所以对他惊叫的原因，总之，我往他的饭盒里望了一眼。您猜怎么着，雪白的米饭上有用黑芝麻写的字。写的是‘请原谅’。”

“好家伙，用黑芝麻写字啊。”

“看到这几个字，这位老兄显出又象是放心，又象是难为

情，又象是轻松的样子来，被我们大家嘲弄了一番，但是看来很幸福。虽然都笑她无聊透顶，但说实在的，结果还是大家输了——说什么'结婚也不坏'了。”

“明白了。明白了。一定是一位聪明的可爱的太太。”叔叔笑着说道，“你也能碰上这样一位姑娘就好了。”

“说真的，已经有苗头了。下次和她一起来玩。”

侄子说完就回去了。初老的丈夫一边和妻子交接班，一边无意地说道：“年青真是好事。”

“我也效仿她，做个饭盒吧？”给太太这么一说，丈夫才想起昨晚因一点小事拌了几句嘴以后她一直没有说话。

“我可不上这种软办法的当。”话虽然是这么说的，但初老之夫的笑容看来是接受了老妻的停战提议。

假如是你的话

“这个戒指真的白给我？大概是人造钻石吧，但人造钻石有这么大也妙极了。”

“是真钻石。不嫌弃的话，请戴上试试。”

推销员交出了戒指盒。女的双颊一红，捏起了戒指。推销员按住这只手，说道：

“请等一等，太太。不行。我不能说谎。”

“还是有什么条件吧？这么贵重的东西，不可能白给嘛。”

“说实在的，这不是平常的戒指。是一个遥控开关。我不是这个地球上的人。是从遥远的一个星球来的。我们那个星球，由于人口过剩，眼看要爆发危机，不得不采取非常措施。结果，决定杀死五百万无用之人。可是谁也不肯按执行死刑的开关。因此派我到这里来。一戴上这只戒指，立刻要死五百万人。这颗钻石



可以说是执行死刑的报酬。对不起，太太。”

“尽开玩笑。到底是给还是不给？”

“肯戴的话就奉送。不过，要等我回去以后再戴。”

推销员把戒指留在女的手中，跳出门外。女的手拿戒指端详了片刻。然后——假如是你的话，怎么办呢？

老 两 口

他一进门，就出来了一个白发老头。青年推销员恭恭敬敬地鞠了一躬。“噢，噢，可回来了。你毕竟回来了。”老头脱口而出。“老婆子，快出来。儿子回来了，是洋一回来了。很健康，长大了，一表堂堂！”

老太太连滚带爬地出来了。只喊了一声“洋一！”就捂着嘴，眨巴着眼睛，再也说不出话来。推销员慌了手脚，刚要说“我……”时，老头摇头说：“有话以后再说。快上来。难为你还记得这个家。你下落不明的时候才小学六年级。我想你一定会回来，所以连这个旧门我都不修理，不改原样，一直都在等着你呀。”

推销员实在呆不下去了，便从这一家跑了出来。喊他留下的声音始终留在他的耳边。大概是走失了独生子，悲痛之余，老两口都神经失常了吧。“可怜见的”，他想着想着回到了公司，跟老前辈讲了这件事。老前辈说：

“早告诉你就好了。那是个小康之家，只有老两口。因为无聊，所以这样戏弄推销员。”

“上当了！好，我明天去，假装儿子，来个顺水推舟，伤伤他们的脑筋。”

“算了，算了吧。这回又该说是女儿回来了，拿出女人的衣服来给你往身上穿。结果，你还是要逃跑的。”

侦探来了

“竹内五郎吗？姓竹内的，我倒是能想起几个来，但年岁在二十二、三、名字叫五郎的，却不认识。是这个人说他把我杀死了吗？”柴田愕然注视着侦探。

“嗯，他今天下午到警察署自首了。我们很快就搞清楚了并没有发生这样事件，但又有点放心不下，才来问一声。这类事情是常见的：说是杀了人或是干了什么了，来自首的。”黑肤色的侦探苦笑着说。“是一些神经不正常的家伙。但是，这个家伙讲得非常具体呀。我来看过以后越发不放心了。从房子外部看得见的地方和他说的一模一样，这倒没有什么难以想象的，问题是正门的样子和这间客厅的样子都和他说的毫无二致。竹内五郎也许是个假名。把他带来看看怎么样？”

“他是说昨天夜里偷偷地溜进来把我杀死的？……他跟我有什么冤仇吗？”

“据他说，目的是盗窃。说是这间客厅的窗户忘记闩上了，他从窗户进来的时候，日本式的里屋还没熄灯。因此他想上二楼去偷。就在这个时候听见里屋有声音。他以为是已被发现，就昏头昏脑地冲进了里屋，对慌忙起身的男人捅了一刀。因为女人发出了惊叫，他什么也顾不得偷就拼命地逃走。但是他还记得在拉窗上溅上了血迹。他说还记得从厨房逃出去的时候打碎了一块玻璃。他手上还带着伤，据说是那时候被破片划破的。他还说——”

说到这里，侦探迟疑了一下，继续说道："那位夫人嘛，据说衣服睡得很乱。他说他还记得她心窝里有两颗黑痣。可是谈到他自己的时候，他却除了姓名以外连住址都不肯说。是个细高个儿、大眼睛……"

"没有印象！"柴田不高兴地说。

侦探虽然点着头却还是不放心的样子："说不定仅仅是这家伙认定自己是把人杀死了，而实际上只是伤了人家。好象只是在胳臂上捅了一刀……"

"我并没有受伤啊！别的先不说，我为了买卖出了趟差，是今天下午才回来的。知道我家里样子的，有建筑公司的人啦，看电表水表的啦，各种人都有嘛。"

"当然，当然。给您添麻烦了。一则是情况搞清楚了，二则是作为公安部门，既然是所谓强盗杀人案件，总得调查一番嘛。我们想，在左邻右舍打听起来，反而会成为谈资，所以才冷不防地就登门拜访了。请不要介意。"

"这个道理，我是懂得的。可是，也真有些爱捣乱的人。"

"实在有些怪人，拿他们毫无办法。那些确能断定是有病的还好对付，问题是其中有些人是煞有介事的。看来他自己认为是真的干了。呀，打扰了。"

黑肤色的侦探过意不去地回去了。柴田闷闷不乐地坐在饭厅里。在铺六块日本席子的邻室收拾东西的太太问道："侦探先生来干什么？"

柴田回过头来说："不知道是谁，有人利用了我的名字。"

拉门上有一块挖补处，这处糊的纸变成了新的，映入了他的眼帘。他皱起眉头，沉思了一会，又站起来，上厨房去。后门的玻璃窗，有一块换了新的。柴田回到铺六块席子的房间问太太："后门的玻璃是怎么搞的？"

"啊，那一块吗？是用石头或是什么打破的。不知道是孩子

们在胡同里打架了，还是淘气了。昨天，我马上叫人装上了。”



“噢，是吗？”

柴田虽说是姑且首肯了，但他的眼睛却注视着拉窗。

“无论如何也不会是那块石头砸到这扇拉窗上的吧？”

“还用说吗？那是妹妹带孩子来玩的时候，板儿打烂的。怎么啦，你？”

“一点也不怎么样。”

柴田把目光转向太太的脖子。年轻的妻子的乳房之间确有两颗黑痣。太太用奇异的表情和丈夫对看。

“我脸上有什么吗？我总觉得你有点奇怪。”

“没有什么。我出差的时候来玩过的只有妹妹吗？真的只有妹妹吧？”

柴田快快地注视着太太。

同一时刻，车站前的茶馆里，一个在厕所里把黑肤色颜料洗净的男子，对一个愁眉苦脸的男子说道：“我还担心他会叫我拿警察手册出来给他看看咧，真是提心吊胆的。现在，麻将的欠款一笔勾销了。我再也不干了。不过，象那样干法会有效果吗？”

“会有的。柴田是个内向型的醋坛子。凡事都怀疑老婆。她会莫名其妙而感到不安。”愁眉苦脸的男子说。

对方好象出乎意料似地说道：“你也真爱记仇。你被她甩了，那已经是三年以前的事情了吧？”

插图：阿平



鹿谷

〔日本〕 **田宫虎彦**

储元熹译

田宫虎彦，1911年生，1933年在东京帝大国文科学习时，曾创办同人杂志，写作小说。1936年大学毕业后，在报社工作，并当过教员。在军国主义对外侵略期间，他坚持正直的知识分子的立场，对现实感到苦闷和不满，日本投降后，一度参加编辑出版工作，以后专事小说写作。他的作品贯穿着反战思想和同情人民的人道主义精神。著有《雾牛》、《足折岬》、《梅花抄》、《千惠子的生活》、《红山茶》、《荒海》等，以中篇小说居多。

那时候我寄寓在鹿谷的津村先生家，那里靠近琵琶湖疏水。寓所楼上，住着三个大学生。他们一天到晚在唱《巴黎的屋顶下》①。有时三个人合唱，有时一个人独唱。那时候唱这支歌的，不光是大学生，高等学校的教室里，只要一有空闲，同班同学就唱起这支歌来。尤其是法文教室里，就在上课的时候，老师和学生都在愉快地高声合唱这支歌。

① 同名法国电影的主题歌。

到今天，一想起这支歌的旋律，就觉得弹指之间，二十年的岁月一晃就过去了。现在我不仅还记得这支歌，寄寓在津村家那段时间里所发生的事情，都和这支歌的旋律不可分割地缠在一起，回想起来，历历如在眼前。涓涓不绝的琵琶湖疏水，其中仿佛隐藏着某种轻金属互相磨擦而发出来的嘁嘁嚓嚓的坚硬音响；盛开在疏水两岸的艳丽的樱花林荫树；半夜三更，东山坡上树枝摇撼在夜风中的声音。这许多往事的回忆中，津村太太的形象到今天还宛然在目。她脸上的泪痕和抽抽咽咽的哭泣声，到今天还苦痛地震撼着我的心弦。

住在楼上的三个大学生，暑假前将迁居到百万遍新盖的六层楼公寓去；在此以前，我从来没有和其中任何一个交谈过。尽管同样寄寓在津村家，我住的屋子，在厨房背后的拐角处，凸出在后院里，只有四铺席大，而且很阴暗。我又不在寓所包饭。对于楼上那几个大学生来说，象我这种人，根本不能算作住在同一屋顶之下的寄宿者。我更存心躲避他们，出出进进都不走玄关通向厨房那片洋灰地。要是一天中不想见到谁的话，不用说那几个大学生了，连津村太太也可以不碰头。

我住的那间屋子，原来是作为储藏室盖造的。开了一个离地很高的窗口，窗前不知道哪代皇的陵墓，陵墓周围郁郁葱葱的老松树的桠枝，盖罩在屋顶上，浓荫落到屋子里，把那间屋子弄得暗沉沉的。

到现在还清清楚楚留在我记忆里的津村太太的脸容，是我躲在自己屋子里吃白面团而被她撞见时的脸容。

这件事发生在我父亲停止寄学费以后不久。自己长期遭受父亲厌恶，对于他的不寄学费，我既不绝望，也不愤恨，只苦苦地筹思着今后怎样继续生活下去。当时自己心里一点底都没有。父亲过去陆陆续续寄来的那点儿钱，本来就够少的，全靠自己做家庭教师弥补不足。可是，光凭家庭教师那点儿收入，连饭也吃不

饱，今后几年的继续上学，更是渺茫无望。每当钱用完的时候，就学会了吃不用下饭茶的白面团。那天我又从银阁寺马路旁边的市场里花五分钱买了四个白面团——白面团每个一分半钱，由于一次买四个，减收一分钱。买回后躲进屋子啃着，却被突然打开纸门的津村太太撞见了。

仓猝之间，我想把面团藏到膝下去。不让人家看到自己穷困的那种虚荣心，促使我做出这种举动；不过，反映在人家眼睛里，这种举动说不定更加丑恶。

“哎呀！××先生吃这种东西！……”

津村太太叫了起来，见我不开腔，她一边使劲摇我的肩膀，一边继续说下去。

“既然这样困难，你为什么不对我讲呢？”我突然觉察到津村太太的话声里夹着呜咽。猛一抬头，只见津村太太满脸泪痕。

津村太太家除了楼上的三个大学生而外，还寄寓着一位在医学院医务处工作的井泽先生。津村太太把我的处境告诉了井泽先生，托他帮助。我于是从井泽先生那里弄到了誊写论文的工作。最初是井泽先生自己的论文，后来连医务处其他工作人员的论文也介绍了来。抄写论文的报酬，比写共济会发下来的明片和信封封面的报酬高得多。自从父亲停止寄学费以来，已经快两个月了。由于得到了津村太太和井泽先生的好意帮助，好不容易又建立起继续上学的自信心。

缓缓地走下津村家门口那条小胡同，琵琶湖疏水汩汩地流着。清澄见底的蔚蓝疏水，从琵琶湖穿过如意岳山脚下的隧道，水流的一半灌注于蹴上① 的缆车。再从那里潜入南禅寺和永观堂的地下，到若王子庙前，再流出地面，经过鹿谷，向银阁寺那条路上缓缓地流去。我从吉田近卫町前的寓所迁居到津村家时，正

① 地名，在京都东山区南禅寺前。

好是疏水边上樱花林荫树的叶子全部落尽，只剩下光秃秃的树枝；北山的冷风正飕飕地猛刮的时候。现在，樱花树已经绿叶成荫，象梅雨那样的雨丝，淅淅沥沥地下个不停。

漫步在疏水边上被细雨淋湿的樱花树下，我心里暗暗涌现出独个儿也能生存下去的自信。从若王子庙到银阁寺那条道路，三四千尺长的疏水，弯弯曲曲地向前流去。我沿着那条路，来回走了几遍。觉悟到自己这种信心，是出于津村太太的支持，出于井泽先生的好意帮助。可是，我并没有理解到自己的信心全都寄托在他们的好意上了。我觉得只要象现在这样继续努力下去，高校毕业，大学毕业，都不在话下。

自从父亲停止寄学费后，我就想趁此机会和冷酷无情地在明信片上写出“今后不能再寄钱给你”的父亲断绝父子关系。这至少可以算作我对父亲的一种反抗吧。我认为这是现在办得到的。又想到既然和父亲断绝父子关系，和妈妈也必须断绝母子关系。父亲给我的明信片，我不答复。同样，妈妈尽管多次寄来写得很潦草的明信片，我也决心一概不答复，事实上也没有答复。

后来从妈妈的来信中看出不寄学费这件事，她根本不知道。妈妈的明信片上还和往常那样，写着：“近来老收不到你的信，身体好么？”或者“天天上学么？”最后还照例要加上一句：“快快高校毕业，成个伟人吧。”

每当我读了妈妈这种明信片，心里就盼望有那样的一天，能把妈妈迎接到自己身边来。

我幼年时候曾经看见父亲用锤子打妈妈。父亲为什么那样残忍，我自然不知道。不过，自从亲眼看见这幅人间地狱的惨状以后，我幼小的心灵里，经常梦想着某朝一日我能和妈妈单独在一块儿快快活活过日子。一想到几年以后这梦想就可变成现实，心就振奋起来。认为只要大学毕业，就能达到目的。我自个儿激励自己，在黄昏将临的疏水边上来回走个不停。

妈妈的长信，是长期的梅雨渐渐放晴、七月的骄阳连续不断地灼人的时候到来的。那封沉甸甸的长信里，绵绵地写着她一直不知道父亲停止寄学费，问我三四个月来是怎样过活的。信里还夹着一张十块钱的小额汇款单，上面用楷体字注明“汇款不必寄收据”。我盯着那十块钱的汇单，一会儿觉得它和妈妈的楷体字迷迷糊糊地合而为一了。

楼上的大学生们搬到百万遍公寓去以后，井泽先生一上班，津村家就只剩下我一个房客了。我本来在自己那间阴暗的屋子里过暑假，有一天，津村太太却让我住到大学生搬走后的空屋子里去。那天她正在厨房里做饭，忽然觑了觑我那间阴暗的屋子，招呼我说：“××先生，你那间屋子很热吧？”边说边继续做饭，过了一会儿，若无其事地说：“您住到楼上去吧。”

不用说，我认为津村太太那句话的意思只不过是等到秋季来临，那几间屋子将住进新房客，在此以前，可以让我利用一下楼上的空屋子。我听了她的话，把自己的矮桌子和有限几本书搬进楼上的房间，搬完以后，不由地轻轻叹了一口气。

那间屋子东面对着皇陵，窗外围了一道板墙。南廊外展开一片夏天的耀眼的晴空，一望无际。从吉田山起，真如堂、黑谷一带的林木，连绵不绝，穿过冈崎左近家家户户屋顶上的雾气，一直连接到知恩院那边的树林。我原先住的那间屋子，闷热得使人日日夜夜汗流浃背；楼上这间屋子，白天有疏水两岸樱花树上吹来的风，夜晚有东山坡上吹下来的风，两路的风永远吹拂不停。

我心情舒畅地念着悬挂在壁龛里那幅不知是谁写的诗句：“天地无私春又归”，想到今后不满两个月的幸福生活，不禁觉得有些滑稽。

不过，这种心情，并非针对津村太太。自从我搬居楼上后，津村太太连早晚两顿饭都让我在家里吃。早晨我一起身，津村太太就在楼下叫我的名字“××先生”。那种时候，井泽先生有时

在场，有时已经去医学院上班了。餐桌上摆满了精美的食品，吃着这种从未吃过的高级食品，自己觉得仿佛做了什么亏心事那般的。我不明白津村太太为什么要这样对待我。活到二十岁，连生身父亲都厌恶我。这一意识，造成了我的自卑感。心理上这种别扭，尽管自己还意识不到，可是在旁人眼睛里，这种别别扭扭的自卑心，准是反映得很清楚。

暑假期中，家庭教师的工作我还在干，隔一天要去一次。学生的家长要求早晨去上课，因为早晨凉快。每当有课那天，我一起身马上就离开津村家去授课；没有课那天，早晨一起身，就想溜出去。津村太太看到我这样，就说："××先生真是莫名其妙！"可是，第二天早晨，她又叫我去吃早饭了。

到了八月份，连天下着闷热的夏雨，那时我当真接受了津村太太的好意。我混身流着黏糊糊的汗，干完家庭教师的工作回寓时，其实已经在发高烧了。那天夜里发了一夜烧，天亮时候，右胸开始绞痛，随即发觉是肋膜炎发作了。一种和右胸的肋膜痛全然两样的苦痛——犹如掉进深渊似的绝望感，冷冰冰地掠过我心头。今春到现在四个多月来自己内心里建立起来的一切空中楼阁，都无影无踪地消失了。

去年秋末，曾一度犯过同样的毛病。那时的情景，现在又复出现在我的眼前。那时我忍受住疼痛回到家里，在妈妈身边只住了一夜，第二天，两手抱住妈妈缚在我胸口的湿布，发烧发得头晕目眩，踉踉跄跄走出家门。父亲冷眼跟在后面监视着。我非回到京都去不可。父亲提出的理由是：即使不回去，吉田近卫町的公寓也不会把住在家里那几天的房饭钱退给我。我按照妈妈的嘱咐，去火车站前某条街上的天理教会找桃枝姑娘。她是妈妈的好朋友。我在她那里住了几天，好不容易才凭自身的气力站了起来。可是，那天在秋风飒飒的野外走不到千步，当我回到天理教会的门口时，就失去知觉，跌倒在地上了。

我左手按住发痛的右胸脯，回想那时候的情景。悲伤和自嘲交织在一起，竭力想忍住哭泣，可是热泪却夺眶而出，流得一脸都是了。我只能听凭自己伤心不已，毫无别的办法。去年桃枝一面唱着天理教的《勤行歌》，一面揉着我的胸脯，这情景究竟是回忆还是现实，我似乎陷入一种错觉，仿佛从远处又听到了桃枝的声音。

这时我突然听到津村太太叫“××先生”的声音。睁开倦眼，只见微小的津村太太远远地站在那里。我心想，烧可发得不轻。因为我每次发烧，看东西就象把望远镜倒着看，一切都变得又远又小。从又远又小的津村太太面貌上，使自己悟出自己的老毛病。一种近乎自暴自弃的绝望心情盘据在我心头，可我还勉强露出一丝微笑。这种笑容，在津村太太眼里，也许变成哭相了吧。

“怎么了？××先生。”津村太太一面问，一面伸出右手摸我前额，高声叫着：“哎呀！发高烧哩！”

“说不定是肋膜炎，因为右胸脯发痛。”

我这样回答。自己都觉得声音在发抖，而且语无伦次。

津村太太捧来一盆冷水，拧了一把手巾覆在我额上。手巾的清凉使我镇静下来，我昏昏沉沉地睡着了。一觉醒来，只见井泽先生正在用听诊器听我的胸口。

我连续几天发高烧，病情似乎十分沉重，这是后来从我妈妈来信中知道的。妈妈信里反复强调：“你生病，我不能去护理，真对不起。也实在对不起津村太太。”信里还有一张十块钱的小额汇单，仍然象前次那样，加上楷书的“汇款不要写收据”几个字。

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我对津村太太和井泽先生亲如一家了。当“大”字的篝火①熄灭时，炙肤的京都的残暑，一到夜里，

① 每年阴历七月十六日，京都左京区如意岳半山腰里，点燃起“大”字形的篝火。

凉嗖嗖的秋风就从山上吹下来。那时我还不能外出，可是，每遇到这样凉爽的秋夜，一种眷恋的心情驱使我走进楼下津村太太那间屋子。

井泽先生也在那里，他有时随随便便地躺着，有时在喝啤酒。我一走进去，两人中间总有一个招呼我说："身体觉得好些么？"

我有时答复他们一两句，有时不回答什么。不过，只要和他们呆在一起，就感到一种说不出的心满意足。推想到一般所说的家庭团聚，大概就是这种坦坦荡荡的心情舒畅吧。这种舒畅心情，以前我从来没有经历过。回想起来，仿佛只有小学生时代，躲避着父亲的眼睛，缠着妈妈撒娇那副情景。不过，尽管当时缠着妈妈撒娇，总还觉得有些美中不足。到底是怎样的美中不足，幼小的心灵还弄不明白，只是有这样一种切身体会罢了。可是，在津村太太这间屋子里，却有心情上的舒畅。当时总给我留下这样一个错觉：津村太太和井泽先生正在组织一个愉快的家庭。

这时又使我回想起初搬到这里的时候，把井泽先生错认为津村家的家主。我这个错误判断，由两个理由造成。一个是唯独井泽先生住在楼下，另一个是井泽先生住的那间屋子，是津村家的大会客室。到了最近，才暗自思忖我那错误判断的产生，不光是上面指出的两个理由；我又想起不久以前当我把自己的错误猜测告诉津村太太时，她脸上一下子闪现出可怕的表情。

那是这样的，津村太太从井泽先生那里为我弄来了誊清学位论文的工作，我在阴暗的仓库里抄写论文时，津村太太不知为了什么事情走进屋子。我把那厚厚的一部原稿递给她看，边说道："井泽先生真是一位亲切的人呀！"

当时我还想说"您也是个亲切的人"，可是面对着本人，未能直捷痛快地说出口来。

津村太太听到这句话，只回答一声"是呀"。不过，从她的

眼神里可以看出她是同意我那句话的。因此我又说：

“说实话，我初来的时候，还以为井泽先生是津村伯伯哩。”

照说我当时就应该觉察出津村太太的脸颊奇怪地在抽搐，可是，我只管接着说下去：

“楼上那些人口口声声井泽先生井泽先生，最初我还不知道说的是谁，后来方才明白是我自己误会了。”

讲到这里，自己才注意到津村太太的年龄比井泽先生大得多，井泽先生不可能是房东。津村太太已将近四十岁。我当时愚蠢到还想把自己这种想法都讲出来，却发现津村太太的脸色异常可怕。

井泽先生大概只有三十二三岁，谈起话来心平气和，从容不迫，而且永远用一种幽咽的音调。如果说他是个医生，还莫如说他象个学究。自从前些时让我给他誊清学位论文后，我经常去他屋子里。他那间八席大的屋子，摆满了书架。架上的书，大部分当然是背脊上搪着金字的医学书，不过其中还有不少文学书，例如我想买而买不起的芥川龙之介全集，还有森鸥外全集和夏目漱石全集等，粲然点缀在他的书架上。

我的肋膜痛越来越见轻，躺在床上开始觉得有些无聊了。一天，井泽先生拿了几本芥川龙之介全集，放在我枕头旁边。

我问他：“是借给我看的么？”

井泽先生照例用他那幽咽的声调微笑着说：

“上次你不是说想买龙之介全集么？文学书对我来说已经没有什么用处了，你想要的话，就送给你吧。”

一过九月半，京都周围每座山上和每条街道上，秋意逐渐浓重起来。流经鹿谷的疏水的潺湲声，都使人感到秋意。度过长期暑假回到京都的学生们，又开始在疏水两旁的马路上来来往往，用口哨吹奏《巴黎的屋顶下》了。

就在这个时候，津村家楼上搬来一个姓栗田的大学生。他是

原来住在楼上那几个整天只知道唱歌的大学生的朋友，他的住进来，似乎没有征求津村太太的同意。

那时我正挂念着学期开始了，津村太太却不想把二楼的屋子租出去。我的挂念，也许是出于耽心二楼的屋子一住进新房客，自己就不得不住到厨房旁边那间仓库里去。象楼上那样爽朗的屋子，巴不得多住几天。不过，我付给津村太太的微不足道的房钱，作为又暗又小的仓库的房钱，还差不多。象楼上那样宽畅的大屋子，那几个钱，委实不够充当租金的一半。

津村太太怎样安排她的生计，我无从知道。我认为自己所付的那几个房钱，固然无足轻重，可是楼上那三间屋子的房租，对于津村太太来说，不能不算是一笔重要的收入。津村太太前些日子曾亲口告诉我，她是四五年前失去了丈夫的寡妇。看到她家里富裕的日常生活，光凭那几个房钱不可能这样，说不定她丈夫还留给她一笔遗产。不过，单靠遗产就能过活的话，又何必把房子租给那些大学生和我这样的人呢。

看到新秋学期已经到来，津村太太却不想找新房客，凭我个人的剖断，就向她进言：

“学校的共济会正在物色理想的公寓，共济会里挤满了找公寓的学生。”

事实也正是如此，我同班同学中间，也有几个人在找公寓。

津村太太对于我的进言，只简单地说：“我不想再开什么公寓了。”这当然是岔开话头的说法，可是在她的飘忽的话音里，莫名其妙地使我吃了一惊。我慌忙问道：

“那咋办？想搬到别的地方去么？”

我心想：“要是真搬走，我咋办？”这句想说而说不出口的话，硬被我咽进肚子。可是津村太太似乎已经体会到了，欲说又止地在她脸上露出一副寂寞的微笑。

当栗田住进我隔壁那间屋子的时候，我听到津村太太在大门

口质问他：

“为什么搬到这里来？不是谁也没有允许你么？”那严厉的口气，住到她家以后，我还是第一次听到。随后听到那大学生回答说，尽量再找别的寓所，好不容易才把他的行李搬进我隔壁那间屋子。

那天晚上，栗田来到我屋子里，说他和以前住在这里的几个大学生是东京某贵族学校的同学，又说远藤和福田叫他到这里看看房子，然后自我介绍，说他在大学里读经济学。我对他说，我是高等学校文科生。

栗田似乎突然想起了什么似的，问道：“这里不是还有一个房客么？”

我以为他在说井泽先生，马上回答说：“还有一位在大学医学院医务处工作的……”

栗田脸上露出反驳的神气说：“不是这个人，据说有一个三高① 的学生，租了一间仓库屋子，连伙食都不包在这里。”

经他这样一讲，我觉得一下子脸无人色，因为他所指的人，正是自己。当下我不回答他的话，因为不愿开口。我不知道他是怎样理解我这种态度的，只见他盯盯地只管看我的屋子。见到我简陋的矮桌和小学生用的那种书架，似乎不屑一顾。可是，当他的眼光接触到那套和书架十分不相称的芥川龙之介全集时，吐出一句“你还有龙之介全集哩”，这才回到隔壁那间屋子里去了。

栗田那里，经常有年轻女子来找他。有时是二十来岁的什么女子专门学校的学生，有时是身穿女中制服的少女，有时甚至还有浓妆艳抹、象咖啡店女招待或电影演员那类人。每当那样的时候，栗田那间屋子里就传出唱片的声音，接着就可以听到来回走动的脚步声。不久就发现那是在练习跳舞。跳得倦了，就一定开

① 旧制京都第三高等学校的简称。

《巴黎的屋顶下》的唱片，栗田和那些女人都跟随着唱起来。以前住在这里的几个大学生也到他这里来玩。那三个人的姓名我原来都不知道，不过脸是见过的。

栗田住进来那天，把我说成住仓库的人，还举出谁谁等几个人的姓名，那时我不知道他指的是谁。现在才知道他说出的姓名，原来是住在楼上那几个大学生。

一天傍晚，我干完家庭教师回寓，那三个大学生中一个叫远藤的，在大门口和津村太太碰上了。

津村太太质问远藤："为什么把那样的人弄到我这里来？不是早已对你们说过，不再出租屋子，而让你们搬出去的么？"

那时我正在大门口脱皮鞋，远藤瞟了我一眼。当我回到自己屋子里坐定下来时，远藤也进了隔壁那间屋子，只听到他说："栗田，你隔壁那家伙就是住在仓库里的人呀！"

听到远藤肆无忌惮的说话声，我当然怒恼。不过，与其说是愤怒，莫如说当时我心里正在捉摸津村太太站在大门口对远藤说的那两句话。远藤等几个人的搬出津村家，最初我还以为是他们自愿搬到百万遍去的，哪里知道事实却恰恰相反。这样的话，早在暑假以前，津村太太就已经决心不再出租房子了。我不禁又想起，当远藤那些人搬走后，津村太太让我住到楼上去的事情。那时我以为楼上爽朗的屋子住不长久，新房客一来，又得回仓库去住。现在回想起当初津村太太毫不在意地说出"你用楼上那间屋子吧"那句话时候的声音，就明白津村太太根本没有考虑到我所耽心的问题。

栗田搬出津村太太家两三天之前，他告诉我津村太太不是寡妇，而是有夫之妇，不过分居着而已。他还解释说，这些都是远藤、手冢、福田等人告诉他的。最后，他放低声音，用下流口吻说："分居的原因，据说是因为她和井泽先生姘居了。"

津村太太和井泽先生的关系，不用栗田讲，我也早就觉察出来

了。曾经发生过这样一件事，那时我的肋膜炎还没有痊愈，大文字的篝火已经烧过了，季节已经到了八月下旬。一天夜里，我下楼喝水，当我走到扶梯半中间的时候，从井泽先生屋子里传出津村太太抽抽咽咽的哭泣声。那是咬紧了牙齿的哭泣，呜咽的声音虽则不大，可是很强烈。我停在扶梯半中间，都听到了。

对于津村太太和井泽先生两人中间的关系，我本来就没有栗田所说的那种凭空猜测的想法。可是栗田还对我说，那是远藤这些人老早调查研究过的。好吧，即使栗田的话句句都是事实，我对津村太太和井泽先生也不会苛求责备。我深知津村太太和井泽先生都很热情厚道，这样两个好人，怎么会做出错事来呢。不管人家对他们怎样说长道短，决不会动摇我对他们的信心。栗田为什么要把这类事情讲给我听，我百思不得其解。我听他讲这类话的时候，仿佛我自己受到了诽谤污辱。当下我勃然变色，瞪眼望着对方。栗田这才觉察出来，冷笑了一声，吹着《巴黎的屋顶下》的口哨，走出屋子去了。

栗田住进津村家楼上，不到一个月。他搬走的前夜，一个经常来的女人在他屋子里住了一夜。那女的穿了一双拖鞋，三番四次来回于厨房和卧室之间。仿佛在喝酒似的高声大笑着，还有女人的低笑声。

第二天早晨，井泽先生屋子里传出从来没有的斥责声。井泽先生平常说话低声静气的，那样大声的责骂简直不可想象。被斥责的是栗田。当栗田吞吞吐吐地辩解时，井泽先生声色俱厉地回骂他。

我本来坐在矮桌子前，后来实在再也坐不住了。栗田那种人无所谓，只是从井泽先生的话声中，听出他的责骂似乎牵涉到他自己身上来了，我因此再也耐不住了。踌躇再三，最后决心下楼去。只见栗田象泥塑木雕一样地立在那里，井泽先生哆哆嗦嗦颤动着太阳穴的脉搏，瞪眼看着他。见到我走进去，就轻蔑地对栗

田说："总之，马上收拾行李离开这里！"说完这句话，才向我露出一丝寂寞的笑容。

自从栗田搬走后，只觉得一阵冷风不知从哪里无声无息地吹进津村家来了。是不是因为秋深了呢？最初是遥远的北山上的枫叶红了，接着报纸上连篇累牍登载高雄山和清泷赏红叶的消息。我知道这些都不是我感到萧瑟的原因，我觉察出无论是津村太太还是井泽先生的脸上，都笼罩一副阴暗的愁容。

一天，家庭教师的工作结束得晚了，夜里九点多钟，我回到津村家一看，津村太太独自一人呆呆地坐在会客室里。

我问了一声："井泽先生呢？"

其实这句话是多余的，因为井泽先生住的这间屋子里，他平常的日用品一样也不见了。

那天夜里发生的事情，象恶梦一般留在我的记忆里。津村太太说，因为夜里很寂寞，



叫我住在井泽先生那间屋子里，我就在津村太太给我铺设的被褥里睡下了。正当我迷迷糊糊将要睡熟时，津村太太嗵溜一下子钻进被里来了。我吃了一惊，津村太太却一声不哼，双手抱紧了我，仿佛淹在水里的人那样，抓住了什么东西，拚死不放。

我马上觉察到津村太太在哭泣，可是我找不到可以安慰她的话。只听到她的哭泣声和疏水的潺湲声交织在一起。她哭了一会儿，不声不响地回到她自己的屋子里去了。麻痹大意的我，直到第二天早晨才发现津村太太服毒自杀了。那正好是疏水两岸樱花树的枯叶沙沙地落下来，在水面上不断飘流的季节。

（原文见旺文社文库32《足折岬他五篇》）

题图插图：邓学东

△婚姻是穿插着一些争执的长时间的谈话。

——罗伯·路易斯·史蒂文森

△和睦的婚姻是人世间的天堂，
不和睦的婚姻则是这一生的煞狱。

——佚名

△离婚——不体面的生活的公开标记。

——托马斯·帕内尔

△使婚姻持久的是精神，而不是肉体。

——帕布里利厄斯·赛拉斯

△穷人娶了富家女，得到的不是妻子而是君主。

——阿纳萨德里迪斯

△只有爱情才能使婚姻圣化，而爱情圣化才是唯一真正的婚姻。

——列夫·托尔斯泰

△一切真正的爱情基于尊重。

——伊莱贾·芬顿

鲁勃佐夫诗九首

〔苏联〕**尼·米·鲁勃佐夫**

顾蕴璞译

尼古拉·米哈依洛维奇·鲁勃佐夫(Николаи Михаилович Рубцов, 1936—1971），苏联俄罗斯族抒情诗人。他的诗曾一度风靡当代苏联诗坛，为六十年代崛起的“静”派（或译“悄声细语”派）诗歌的主要代表，与以叶夫图申科为主要代表的“响”派（或译“大声疾呼”派）大相径庭。

鲁勃佐夫生于苏联阿尔罕格尔州的叶梅茨克村。早年丧母，父亲在卫国战争中阵亡，他在孤儿院度过自己的童年。这对形成他的忧郁的气质不无关系。后来，他曾在渔轮上当过水手。1957年开始发表诗作。1969年毕业于高尔基文学院。第一本诗集《抒情诗》于1965年问世。其他主要作品还有《田野上空的星》（1967）、《心灵保留着》（1969）、《松涛》（1970）、《绿色的花》（1971）等诗集。

鲁勃佐夫首创“静”派诗风，享有“乡村歌手”的盛名。他继承叶赛宁的传统，注意从古典诗歌和民歌中广采诗艺，形成了一种从科技革命时代的喧闹中寻求宁静与和谐的独特风格，轻柔而沉郁，无论寓情于景，忆旧抒怀或怀古述志，都在眷恋故土、挚爱大自然的主旋中夹杂淡淡的哀愁。因此，他的诗受到毁誉兼有的评价，褒者赞誉他的诗“达到了普希金式的和谐”，贬者强调他的诗缺乏时代感，并且常常表现出“心灵与理智的对立”。但从当代青年诗人争相模仿他的风格及广大读者喜读他的诗的事实看来，恐怕还是可以说，他的诗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人们在科技革命时代更加珍视大自然、古迹及民族传统的感情，并在诗艺上有所建树。例如《我宁静的家乡》一诗，诗人在极其平常的景物中寄寓了牵人情怀的游子回乡的深沉感受，感情细腻，用语自然，写得清新优美，声情并茂，画意盎然。诗中一连使用了五个“静”（或“轻”）字，刻意创造静的境界，堪称他的代表作。

我宁静的家乡

献给B.别洛夫

这是我宁静的家乡！
绿杨、清流、莺歌悠扬……
早在我童年的时光，
母亲就安葬在这个地方。

“教堂墓地你们可知悉？
我自己无法把它找见。”
村民们轻声回答我说：
“教堂墓地在河的对面。”

村民们轻声回答我的话，
车队缓缓地从眼前驶过。
那教堂建筑物的圆顶，
早被绿油油的小草淹没。

从前我游水摸鱼的地方，
如今干草被耙进草房，
从前那两条河湾中间，
如今挖出了运河通航。

从前我爱去洗澡的地方，
如今是沼泽地，布满绿苔……
我这宁静的家乡啊，

对你的一切我未曾忘怀。

依旧是一望无际的绿野，
学校门前新安了栅篱。
仿佛是一只快乐的乌鸦，
我又可停在上面栖息！

我这木头建成的校舍啊！……
我又该离你远奔他乡——
那条雾气濛濛的小河，
又将跟着我一道奔忙。

我怀着最炽烈的感情，
共着至死难解的命运：
同每一座农舍、每一朵乌云
同那行将从天而降的雷霆。

你好啊，俄罗斯……

你好啊，俄罗斯——我的祖国！
在你的绿叶下我多么欢畅！
无人歌咏，但我清晰地听得
不见形的歌手们在齐声颂唱……

仿佛劲风把我吹遍俄罗斯，
吹遍整个大地——乡村和都城！
我坚强有力，但劲风更强劲，

因此我无处可以留停。

你好啊，俄罗斯——我的祖国！
对你那庄稼地上烤房的恋情，
对你那蓝色田野上农舍的恋情，
比风暴还强，比任何意志更硬。

我决不肯为了换取宫殿，
交出小窗下种着苘麻的矮房，
多么使人感到宁静啊，
当夕阳余晖朝我的屋子窥望！

窗外整个天上和人间的旷原，
莫不洋溢着一片幸福和宁静，
散发出令人神往的古代的气息，
在那雷雨和酷日下雀跃欢欣！……

田野上空的星

冰凉苍茫的田野上空有颗星，
望着一个冰窟窿，目不转睛，
时钟已经敲过十二点了，
我家乡也早已沉浸在梦境……

田野上空的星哟！心灵震荡时，
我总要回想起：在那山冈背后，
这颗星怎样悄然临照着金秋，

它怎样在银色的冬天朗照当头……

田野上空的星辰永不停息地
给大地忧虑的居民送来光明，
它抛洒一束束和蔼可亲的光，
遍布在远处兴起的一切城镇。

但唯有此处冰凉苍茫的夜色里，
它才更其显得浑圆和清光皎皎，
我感到十分幸福，只要在人间
我田野上空的那颗星还在照耀……

绿色的花

每逢我遇到鲜花盛开的季节，
每逢我漫步在那斑斓的草地，
独自或偕同从容不迫的故友，
我心中的忧伤便渐渐地宁息。

我们抛却喧闹和尘土的尾随——
一切都沉寂了！唯有一事昭然——
世界安排得多么严峻而美好啊，
有田野和鲜花之处我们就舒坦。

在徐步的途中我停了下来，
看白昼在嬉戏中流光四溢。
但即使这里……也并不美满……

欠缺的是那无法寻觅的东西。

正如无法寻觅熄灭了的星星，
正如每当在丰茂的草原溜达，
在白色的叶间和白色的茎上，
我永远无法寻觅那绿色的花……

离 别 吟

我就要动身离开这个荒村……
河流即将覆盖上一层坚冰，
黑夜里门户将会咯吱作响，
露天将到处是深陷的泥泞。

母亲若来她也会黯然神伤……
而你在这满目荒凉的僻壤，
定要偎依桦皮编织的摇篮，
为我的负心之举痛哭一场。

当初你傍靠荒沼中一个树墩，
眯着眼托着手喂我吃熟酸果，
就象喂养一只善良的小鸟，
如今想来这又是为的什么？

莫忧伤，在春寒料峭的码头，
别去把我乘坐的轮船等候。
让我们为离别而干一杯吧，

一杯酬谢短暂的柔情的酒。

我俩是各奔西东的鸟儿，
怎么能在同一岸边期待？
也许，我还能够回到这里，
也许，我再也无法回来……

你可知道，我夜间漫步小径，
无论我走向什么地方，
总听得险恶的追赶的脚步，
仿佛梦呓时见到的那样。

然而一旦我忆起这酸果，
和这不毛之地上你的爱情，
我定会给你寄个洋娃娃来，
作为我的最后一场幻梦。

好让小女孩摇着洋娃娃，
永远不会再孤孤凄凄。
“妈妈，好妈妈！洋娃娃真好！
它又会眨眼，又会哭泣……”

松　涛

你已经许多次把我欢迎，
安适的古老的菩提林镇，

这里只有那夹雪的狂风
又在同针叶无休地争论。

多么有俄罗斯风味的村落！
我久久不息把松涛谛听，
我听着，脑际豁然开朗：
浮现出黄昏遐思的情景。

我坐在区里开设的旅店，
抽烟、读书，取暖在炉边，
看来，又是个不眠之夜啊，
我有时就喜欢通宵不眠！

我岂能成眠，当从黑暗中，
仿佛听到古代的声音，
而雪原的暗中仍闪亮着
邻近木棚中的一线光明。

纵然来日的途程似严冬，
纵然我也许会忧郁阴沉，
但我决不会坐失良机，
来谛听古松不息的涛声……

“一块冰凉死寂的石头”

一块冰凉死寂的石头，
从前人们从地上拾拣，

星星点点地从它取火，
钻取出了熊熊的烈焰。
人的命运啊也是这般，
并不比打火少遇艰难，
必须经过同样的甘苦，
才从词语中炼出火焰。

然而人的心智的劳作，
似病人失眠受的折磨，
只不过是件贡品罢了，
为换取不寻常的快乐：
你定会突然间感到
手里有闪光的语言，
有如你一手制造的
那眩人眼目的雷电！

诗　意

如今它顺从着命运，宛如小鸟，
在烟笼雾罩之下窥望着我们——
有时它象草地，风车一闪即逝——
又被烟雾的眼睑闭得紧紧……
然而它因此而分外地迷人！

有时闪现出乡村宁静的画面，
伴着对大地往昔的一片深情，
我心中荡漾着如此巨大的欢欣，

仿佛收割者又在田野里歌唱，
而岁月象澄澈似镜的河水奔涌……

茫茫的雪原……在铁路线之外，
我望见一角僻静、洁净的处所。
但愿无用的埋怨永远宽恕我，
我祈求，就连车站飘起的浓烟
也可别把这幅无人知的美景湮没。

但愿银白和琥珀色的针叶林
悄声诉说：听了这铃铛的声音，
传奇式的普希金的诗心放光影；
而感激的人寰又一次地惊呆：
神话般的柯尔卓夫从林中走来。

铁路线用声声汽笛呼唤我，
我奔跑着……但我闷闷不乐，
因为在烟气迷濛的眼睑外，
它听从命运，有时变幻莫测：
田原、农舍、草地，还有风车……

“美妙的月光在河上荡漾”

“美妙的月光在河上荡漾”——
年轻的歌喉传来了声浪。
一块金色幻梦的幕布，
落在这一片宁静的家乡。

这里没有强盗来恐吓我，
没有人想点起大火一场，
没有疯狂的恶鸟在聒噪，
没有异邦的话语响耳旁。

这里亡者们不安的幽灵，
不会站起来袭扰我心房。
我宛若神仙，在幽境徐步，
心头的忧思渐渐地淡忘。

从何处取来这等美景：
露珠在枝头闪着银光，
夜空竟是如此明澈啊，
在这一片宁静的家乡。

我恍惚听得乐队的合唱，
又象是信使们在驱车奔忙，
在千年沉睡的松林深处，
不断传出马轭上的铃响……

△权力愈大，愈有滥用权力的危险。

——埃德蒙·伯克

△充当有权有势者的伙伴从来没有安全。

——菲德拉斯

△以犯罪而取得的权力，决不会用于良好的目的。

——泰西塔斯

本辑译丛补白《西方名言集锦》，均**喻翔生译**

决斗

〔英国〕约瑟夫·康拉德

胤嘉译

约瑟夫·康拉德（Joseph Conrad 1857—1924），生于波兰，十一岁时即因父母双亡而由叔父抚养，十六岁时离家当见习水手，度过了二十年的海上生涯，这一段生活经历给他提供了无穷的写作素材。他从二十岁起孜孜不倦地自学文学、历史、英语，终于能用英语流畅地表达自己的思想，并于1886年取得了英国国籍。

康拉德的文风强劲有力，有人赞它如“大西洋上的狂飚”；而刻划人物个性十分细腻，情节安排也颇具匠心。《决斗》是他最享盛誉的中篇小说之一，故事一开始就风趣而又紧张，以后一波三折，始终引人入胜。其中有关杜伯尔和费洛的心理描写相当逼真，而法军从俄国溃退的一段，把自然环境、法军的军容和士气描绘得淋漓尽致，着墨不多但却十分传神；尤其是富舍，此人曾在法国大革命前后六个不同政治色彩的政府里担任公安部长，是个专事叛卖的阴谋家，至今仍在西方被喻为大奸的典型，《决斗》中对他的叙述只是寥寥几笔，然而已把权奸鹰犬的丑恶嘴脸刻划出来。凡此种种，都堪称是大匠手笔。

康拉德的创作甚多，以小说为主，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阿尔玛耶的愚蠢》（1895）、《荒岛漂泊记》（1896）、《黑水手》（1897）、《吉姆爷》、《青春》（1902）、《诺斯特洛莫》（1904）、《密探》（1907）、《胜利》（1915）及中篇小说《蒙昧之心》（1902）、《决斗》（1908）等，其中，《阿尔玛耶的愚蠢》、《黑水手》、《吉姆爷》等已译成中文，中短篇小说介绍到中国来的不多。

I

尽管拿破仑一世的事业具有和整个欧洲决斗的性质，他却不喜欢自己麾下的军官决斗。这位大皇帝可不是虚张声势的人，也并不尊重传统。

然而有一个关于决斗的故事在整个皇权战争的时代里在部队中象传奇似地流传着。叫他们的同胞感到惊奇和叹赏的是：这两位军官有如想给细巧的金器镀金或想给百合花着色的想入非非的艺术家，他们在同类相残的漫长岁月里还在私下决一雌雄。他们都是骑兵军官，也的确很有资格跨上英武奋扬的坐骑驰骋于沙场。很难设想这个故事的主角会是步兵军官，因为他们的奇想一定被过多的步行操练所驯服，勇气也来得迟钝些。至于炮兵和工兵，他们只顾冷静地照数学公式进行演算，从而故事中叙述的情况完全不可能发生在他们身上。

这两位军官一个叫费洛，另一个叫杜伯尔，都是骠骑兵的中尉，但不属于同一个联队。

费洛在联队里供职，杜伯尔却有幸当上了指挥本师的将军的副官。当时部队驻扎在斯特拉斯堡，他们正在这个舒适而重要的防地作短时期的休整。他们虽然好勇斗狠，却对这一段间歇时期感到高兴，因为如今正在秣马厉兵，这种宁静很合军人口味，而且无损他们的尚武精神，同时也没人相信这种情况会长期持续下去。

当时的历史条件正好能让军人忙里偷闲轻松一会。一个晴朗的下午，杜伯尔中尉在风景优美的郊区沿着一条宁谧的街道向费洛中尉的住所走去，那是属于一位老处女的一栋小房子，屋后有个花园。

一个穿阿尔萨斯服装的年青姑娘立刻来应门。这个肤色红润的少女一看到面前站着个身材魁梧的军官，马上庄重地垂下了长长的睫毛，杜伯尔中尉秉性爱美，也就缓和了自己脸上冷峻严厉的表情。同时他注意到姑娘手臂上搭着一条骠骑兵的带红条子的蓝色马裤。

“费洛中尉在家吗？”他和气地问道。

“噢，不在，先生。他今天早上六点钟就出去了。”

漂亮的女仆想把门关上，可是杜伯尔中尉踢响马刺，走进前厅。

“嘿，我亲爱的。难道他从早上六点到现在没回来过？”

杜伯尔中尉一边说，一边随手推开一扇门。房里拾掇得那么舒服、整齐，马靴、制服和装备都井井有条地放着，一望而知这是费洛中尉的卧室。费洛中尉确是不在家。诚实的女仆紧跟他身后，一边抬起率直的眼睛瞧着他。

“呵！”杜伯尔中尉十分失望地说道，因为他已经找遍了一个骠骑兵中尉在晴朗的下午所可能去的一切地方。“这么说他是出去了？我亲爱的，你可知道他干吗一早六点钟就出门呀？”

“不知道，”她应声回答道。“他昨晚很迟才回家，睡觉还打鼾来着。我五点钟起身后听到他起床的声音。他穿上一套最旧的制服出去了。是出操去吧？”

“出操？才不是呐！”杜伯尔中尉嚷道。“我的天使，你得明白他这么早出去是为了跟人决斗。”

她听了以后，黑睫毛动都不曾动一下。显然，费洛中尉的行为一般说来是无可指责的。她光是惊讶地默然抬起头来望了一下，杜伯尔中尉从她毫不激动的神情上估计当天上午以来她曾见过费洛中尉。他往房间里四下打量着。

“嗯！”他以信任而又熟稔的态度坚持着。“他此刻也许在屋子里什么地方吧？”

她摇摇头。

“真糟糕！”杜伯尔中尉用焦急而又确信的语气说道。“他今天上午回来过啦。”

这一回漂亮的女仆微微点点头。

“回来过！”杜伯尔中尉嚷道。“又出去了？干什么去呢？怎么家里老呆不住！这个夯汉！我亲爱的姑娘——”

杜伯尔中尉天生的和善性格和十分友好的态度辅助了他的敏锐观察力。他转用一种非常轻柔的声调一边注视着姑娘手臂上搭着的马裤，一边谈到她对费洛中尉的关心和爱护。他的话既恳切又有说服力。他那和蔼、俊秀的眼睛也发挥了极好的作用。他为了费洛中尉本身的利益想跟他立刻碰头，他的焦急态度显得那么真诚，姑娘最后终于开口了。可惜她知道的不多。费洛中尉在快到十点钟时回家，径直走进房间，倒在床上继续睡觉。到了下午她还听到他那比平时更响亮的鼾声。接着他起床，穿上最漂亮的制服出去了。

就是这么些。

她抬起眼睛，杜伯尔中尉不信任地凝视着她。

“不象啊。穿上最漂亮的制服去逛街！我亲爱的姑娘，你可知道他今天早晨把对手捅了一家伙？刺了个对穿对，就象把兔子串在烤肉叉上似的。”

漂亮的女仆听了以后兀自神色不变。可是她沉思似地抿紧了双唇。

“他没去逛街，”她低声说道。“根本不是这么回事。”

“对方的家人闹得天翻地覆，”杜伯尔中尉顾自说道。“将军非常生气。对方是城里数一数二的体面人家。费洛中尉至少应该藏起来——”

“将军会把他怎么样？”姑娘焦急地问。

“肯定不会砍他的头，”杜伯尔中尉嘟哝道。“他的行为实在有失检点，老是闹这一类的乱子。”

“不过他现在没去逛街，”姑娘羞怯地喃喃道。

“噢，对，我想起来了，哪儿都没看到他嘛。他究竟怎么啦？”

“他作客去了，”女仆沉默了一会以后说道。

杜伯尔中尉吃了一惊。

“作客！难道上女士家去作客？天晓得！你怎么知道的，我亲爱的？”

姑娘毫不掩饰自己对男人的迟钝心智的蔑视，她说费洛中尉不是穿上最漂亮的制服出去的吗。她还说他披上了全新的斗篷，她的语气使人感到这场谈话叫她受不了，她突然背过身去。

杜伯尔中尉没有推究这种结论的正确性，他觉得这对自己的公事没有多大裨益。因为他是奉命来找费洛中尉的。他不知道这个早晨刺穿了对手的人下午会去哪个女人家。他和费洛中尉不太熟悉。他烦恼地咬着戴在手套里的指头。

“作客！”他嚷道。“上魔鬼那儿去作客了吧！”

姑娘正背对着他把骠骑兵的马裤摺好放在椅子上，这当儿闷闷不乐地干笑了一声说：

“噢，才不是呢。是上德·李奥纳夫人家去啦！”

杜伯尔中尉轻轻地吹起口哨来。德·李奥纳夫人的丈夫是个高等文官，她主持着一个著名的沙龙，而且自命为风流多情。尽管她丈夫是个上了年纪的文官，沙龙的常客却都是些青年军官。杜伯尔中尉之所以吹口哨，并非由于追到那个沙龙去有些不便，而是因为他自己最近才到斯特拉斯堡，还无缘

结识德·李奥纳夫人。他在盘算：这个爱摆架子的费洛在那儿干什么呀？他看来不象是这号人。

“你讲的没错吧？”杜伯尔中尉说。

姑娘对这一点很有把握，她连头也没回就说邻居的车夫认识德·李奥纳夫人的管家，自己就是听他说的。肯定是上那儿去了。她叹了口气说费洛中尉几乎每天下午都去作客。

“噢、嘿！”杜伯尔中尉嘲弄地嚷道。他对德·李奥纳夫人的看法顿时降低了许多。费洛中尉似乎并不特别值得据称是风流多情的贵妇人的垂青。不过实际上也没有什么可说的。归根结蒂还是物以类聚——他们俩都是挺现实的，并非理想主义者。但是杜伯尔中尉也没时间多考虑这些事。

“真要命！”他高声说道。“将军有时也去那儿，要是给他发现中尉和那儿的夫人眉来眼去，准会出乱子！可以告诉你：我们的将军挺难伺候！”

“那你快去吧！我已经把他的下落告诉了你，你就不用站在这儿啦！”姑娘连眼睛都红了。

“谢谢，亲爱的，要不是碰到你还真抓瞎啦！”

杜伯尔中尉以富有侵略性的方式表示了自己的感激，他先是遭到强烈的抗拒，接着被十分冷淡地接受了。杜伯尔中尉立刻告辞。

他摆出军人架势，马刺铮铮直响地在街上走着。穷追一位同事直到自己所不认识的大户人家客厅里，这件事他一点儿也不在乎。制服就是通行证，更何况他是将军的副官。而且他是奉命行事，既已知道费洛中尉的行踪，就得干到底以便复命交差。

德·李奥纳夫人的公馆外表十分豪华。一个穿号衣的仆人打开地板上蜡的大客厅的门，高声通报他的姓名，然后让他进去。那天正好是在招待宾客。女士们头戴插了不少羽毛的帽子，身穿从胸部垂到低帮绸鞋尖、非常配身的无袖白袍，看上去象是窈窕的风精，而且脖子、胳膊都露在外面，叫人感到一阵凉意。跟她们聊着的绅士们正相反，身穿色彩绚丽的服装，硬领支在耳朵底下，腰间束着饰带。杜伯尔中尉扬长直入，穿过房间，向一个靠在榻上的风精似的名媛深鞠一躬，先为自己的闯入道歉，说是因为奉到十万火急的命令要与费洛中尉联系，才不得已而出此。他要费洛中尉立刻回营，而且一本正经地为自己打断了谈话请对方原谅……

他还没讲完话，一只赤裸的胳膊就雍容大方、似乎不经意地向他伸了

过来。他恭恭敬敬地把手放到唇边，心里嘀咕道这手有多瘦。德·李奥纳夫人是个碧眼金发的长脸娇娃，皮肤细腻得无以复加。

“行啦！”她说道，同时莞尔一笑，露出一口大牙。“今儿晚上来恳求原谅吧！”

“遵命，夫人。”

这当儿，披着新斗篷，足登雪亮的马靴的费洛中尉就坐在旁边一张长椅上，一手搁放大腿，另一只手在捻自己的口髭。杜伯尔中尉含意深长地瞧了他一眼，费洛中尉不太情愿地站起身来，跟着杜伯尔走到远离人群的窗边。

“有什么事？”他以带有惊奇的冷淡神情问道。杜伯尔中尉难以想象费洛中尉头脑十分简单，竟对决斗毫无悔恨之意，而且一点也不担心后果。费洛中尉已经记不清是怎么吵起来的（当时是在一家深夜还卖酒的餐厅里），但是却坚称自己是受侮辱的一方。他带了两个经验丰富的朋友去当副手。一切都是按照决斗规则进行的。决斗嘛，如果不说是为了杀人，至少也是为了伤人呗。对方受伤了，这也是情理中事。费洛中尉十分镇静，可杜伯尔中尉认为那是做作，于是比较轻松地对他说道：

“将军命令我要你立刻回营等候拘捕。”

这下轮到费洛中尉表示惊奇啦。“你在说些什么呀？”他喃喃地说道，而且他诧异得那么厉害，只得机械地仿效杜伯尔中尉的行动。这两位军官，一个身材高大，面孔讨人喜欢，蓄着成熟的五谷色的口髭；另一个矮而结实，长着个鹰勾鼻和一头密密的黑鬈发，他们俩走到女主人那儿告辞。德·李奥纳夫人信奉折衷主义，因此不偏不倚地对这两位年青军官笑着，表示对他们俩都感兴趣。她喜欢身边的人物经常更换。客厅里其余的人都目送着这两位军官，等他们离去后，一两个听说过决斗的男宾才把消息透露给女士们听，而后者则发出几声表示关切的微弱叫喊。

两个骠骑兵并肩走着，费洛中尉竭力想搞清楚他所无法理解的原因，杜伯尔中尉则觉得很为难，因为将军吩咐过：费洛中尉必须立刻切实地执行他的命令。

他想：“头儿大概了解这个傻瓜，”同时他瞟着身边的同伴，他那圆脸、圆眼睛、朝上翘的黑口髭都仿佛流露出对这一莫名其妙的行动的愤慨。他略带责备口气说道：“将军挺生你的气！”

费洛中尉突然在人行道边上站住了，用确是相当真诚的声音嚷道："究竟是为什么呢？"他用双手捧住头，象是怕它由于烦恼而炸裂似的，加斯孔人虽然脾气火爆，可是非常单纯。

"为了决斗呀，"杜伯尔中尉简短地说道，他看到同伴那么倔、那么蠢，心里也不大痛快。

"决斗！——决——"

费洛中尉惊奇不已。他垂下双手，慢慢地往前走，想把这一消息跟自己的感情协调起来。可是不行。他突然不平地嚷道："难道应该让那个吃酸泡菜的家伙把靴子往第七联队骠骑兵的制服上擦？"

杜伯尔中尉实在不能无动于衷啦。他觉得这家伙是个疯子，不过说的话也还有些道理。

"当然，我不了解情况，"他抚慰地说道。"将军本人恐怕也不清楚。那些人围着他苦苦哀求来着。"

"噢，将军也不清楚，"费洛中尉嘟哝道，他加快了步伐，仿佛由于对自己的不合理待遇而怒火中烧了。"他不清——那他怎么下令拘捕我呢，天知道还有什么鬼把戏！"

"别激动，"杜伯尔中尉说。"你的对手的亲属都挺有权势，要知道，从表面上看来，这件事确是很糟糕。将军得立刻听取他们的申诉。我看他不会从严处罚你的。你最好避避风头。"

"我很感谢将军，"费洛中尉打牙缝里说道。"可以说我对你也是感谢不尽，因为你竟费了那么多周折，追到女士的客厅里来，而她——"

"老实说，"杜伯尔中尉爽朗地笑着回答，"你应该感激我。我确是花了些心血才找到那儿。你在这种情况下还有心思上那儿去散心？要是将军在那儿抓住你，看到你在跟女神眉目传情……噢，老天爷！……他就讨厌人家来控告麾下的军官，这有多麻烦，就象是虚声恫吓。"

他们俩来到费洛中尉住所的正门前。"杜伯尔中尉，"费洛中尉掉过头来说道，"我想跟你谈两句街上不便讲的话。请进来吧。"

漂亮的女仆开了门。费洛中尉粗暴地从她身边擦过，她抬起惊慌和疑问的眼睛瞧着杜伯尔中尉，后者光是耸耸肩膀，以显然不太乐意的态度跟着往里走。

到了房里，费洛中尉放松搭扣，把新斗篷扔在床上，然后两手抱在胸前

对杜伯尔中尉说道：

“你以为我肯束手就擒接受不公正的待遇吗？”他的声音挺暴躁。

“噢，你理智些，”另一个骠骑兵回答。

“我挺理智！十分理智！”费洛以不祥的节制态度说道。“我不能够就将军的行为跟他算账，可你得把你自己的行动解释一番。”

“我没时间听这些废话，”杜伯尔中尉做了个微现蔑视之意的鬼脸回答。

“你说这是废话？我觉得这话挺清楚明白，除非你不懂法文。”

“你这是什么意思？”

费洛中尉突然尖叫起来：“我当时在跟夫人谈话，要你拿劳什子的将军命令来打扰，我要割掉你的耳朵，让你的头脑清醒清醒。”

在这几句疯话以后是一阵深沉的静默，杜伯尔中尉通过开着的窗户听到花园里的小鸟仍照旧歌唱。他镇静地回答道：“你如果有这种打算，那么悉听尊便，只要你有空，我随时准备候教，不过我认为你没法把我的耳朵割掉。”

“我马上就动手，”费洛中尉凶相毕露地说道。“你今晚想上德·李奥纳夫人家去出风头的话，那算是打错主意啦。”

“你真是个不通人情的家伙，”杜伯尔中尉也动怒了。“将军下令拘捕你，不是把你剁成碎块。再会！”费洛中尉这个加斯孔人喝酒倒喝不醉，可却象生下来就由于那个产葡萄省份的阳光的照射而神智不清似的；杜伯尔中尉是北方人，只能偶尔喝些酒，可是，他出生在毕卡第多雨的天空下，秉性清醒沉着。杜伯尔中尉掉过身来，向门口走去。

他想道：“让这个神经错乱的南方佬见鬼去吧！”他突然转过身来，镇静地瞅着费洛中尉，后者手执一柄出鞘的剑，摆开了格斗的架势。

“马上就干！”费洛狂暴地喊道。

“我已经跟你说过啦，”杜伯尔抑制住怒火回答。

起先他只是有些烦恼，还略微感到滑稽；如今却也变了脸色，在认真盘算脱身之计。要从握剑的人那儿逃开可不容易，当然更没法和他交手。他等了一下，然后说出了自己的心里话：

“把剑放下！我不跟你斗。我不想成为笑柄。”

“噢，是吗？”加斯孔人嘶嘶地说道。“那么你是宁愿声名狼藉罗。听

到了没有？……声名狼藉！声名狼藉！声名狼藉！”他尖叫着，时时踮起脚尖，脸涨得通红。

杜伯尔中尉在听到这些刺耳的话后，有一会儿脸色变得十分苍白，随后又红到发根。“你没法出去格斗，你给拘捕了，疯子！”他愤怒而傲慢地说道。

“外边就是花园，足够你的死尸横倒在地啦，”费洛狂叫道，这样，另一个原先就比较镇静的人火气反倒消退了。

“真荒唐，”杜伯尔说道，一边暗自庆幸可以脱出险境。“也不用找伙伴当副手啦，否则太不象话了。”

“副手！让他们见鬼去！我们才不要副手呐。别操这份心啦。等事情办完，我会通知你的朋友，叫他们来埋葬你那把骨头的。我来叫老姑娘呆在后窗边望风。等一下！园丁来了。他尽管耳朵聋得什么也听不出，两个眼睛倒还管事。来！我来教训教训你，师部长官，执行将军的命令可不象玩儿戏那样便当。”

他一边说，一边解开空剑鞘，把它扔到床下，然后剑尖朝地，从不安的杜伯尔中尉身边走过，同时嚷道：“跟我来！”房门一打开就听到一声低低的叫喊，漂亮的女仆一直在钥匙孔边窃听，如今急急忙忙地从门前走开，两只手捂着眼睛。费洛只当没看到她，可是她奔上前去拉住他的左臂。他把她甩开，于是她冲向杜伯尔中尉，紧紧抓住他的制服袖口。

“倒霉的东西！”她啜泣道，“你来找他就是干这号事？”

“放开我，”杜伯尔中尉软款地说，一边试图用轻柔的动作摆脱她。“这儿象个疯人院，”他激动起来。“放开我，我不会伤害他的。”

费洛中尉听了以后发出一阵恶魔般的大笑，他顿顿足，大喊道：“来！”

杜伯尔中尉没有别的办法，只好跟着他走。从下面这一事实可以看出他头脑很清醒：在经过前厅时他曾想打开大门，往街上窜，可是这种念头当然立刻就被打消了，因为他拿得准费洛一定会恬不知耻地在后边穷追猛赶的。一位骠骑兵军官给另一位拿着出鞘利剑的骠骑兵军官在街上追奔逐北，这还成何体统？因此他跟费洛进了花园，女仆也趔趔趄趄地跟在后面。她既感到恐怖，又觉得好奇，双唇白如死灰，眼睛由于惊惧张得挺大。她打算有必要的话，就挺身而出，插在费洛中尉和死神之间。

那个聋园丁一点儿没听到渐来渐近的脚步声，兀自在浇花。费洛中尉在

他背上猛拍一下，老人掉过头来，忽然看到杀气腾腾地挥舞着利剑的凶汉，吓得四肢直抖，水壶也掉在地下。费洛中尉恶狠狠地把水壶踢开，一把掐住他的脖子，把他推着靠在一棵树上，然后冲着他的耳朵嚷道："呆在这儿望风！懂不懂？望风！不许走开！"

杜伯尔中尉慢慢地走下小径，以明显的厌恶神情解开斗篷。甚至他的手搁在剑柄上时他还在犹豫，可是对方一声怒吼："喂，准备！你到这儿来是干什么的？"敌手已经冲过来了，他被迫立刻采取守势。

这个精致的小花园除了剪子的咔喳以外没听到过任何利器的响动，然而此刻却充满了兵刃的撞击声，楼上的一扇窗马上给打开，一位老夫人探出头来。她的两手高举在白帽之上，用沙哑的声音怒骂着。园丁紧靠在树上，张开没牙的嘴，流露出痴愚的惊奇；女仆仿佛给魔法困在小径一头的一小片草地上，她奔过来又跑过去，绞着双手，发疯似地嘟哝着。她没有冲到两个决斗者之间去，费洛中尉凶猛地劈刺着，叫她亡魂丧胆。杜伯尔中尉一味防守，可也得施展出全身解数才能招架住对方的进攻。他脚下不稳，因为小径上干而圆的沙石尽是在鞋底下打滑，所以给两次打乱了步法。他想：这儿实在不是合适的决斗场，同时他眯起长有长睫毛的眼睛，十分警惕地注视着大个儿对手的狂暴的双目。他一向是以理智、慎行著称的，大家都觉得他前程无量，这场决斗能毁了他的名声，还会使他无法升迁，并且降低他在将军心目中的地位。不过目前情况非常严重，应该摆脱这些俗念才对。一场决斗，无论是把它视为争取荣誉的仪式，还是把它贬低为男性的运动，都必须精神高度集中，并且有一种攻杀的决心。另一方面，由于杜伯尔中尉恼火了，所以对自己前途的关心倒也没有起坏作用。从他们俩交手以来已经过了大约七十秒钟，杜伯尔中尉又一次收住架式，免得把对手象作标本用的甲虫那样刺穿。可是费洛中尉误会了他的用意，只顾得意地咆哮着加紧进攻。

"这条疯狗快把我逼到墙上啦，"杜伯尔中尉想道。他自以为靠近屋子了，他不敢回头看，仿佛主要是靠目光而不是剑锋才不让敌人近身似的。费洛中尉蹲下身来，然后象老虎般敏捷地跳起，就连勇士也会为之失色。比简单的心灵支配着的野兽的狂暴行动更可怕的是：只有人才能表现出来的对野蛮的目标的执着性。杜伯尔中尉在考虑自己的前途时终于认识了这一点。卷进这样的一场风波真是倒霉，但是不论这个家伙肇事时抱有如何愚蠢的目的，此刻事情非常清楚——他确是想杀人。老虎是凭着低等的本能去伤生，

而他却是本着坚定的意志要杀人！

天性勇敢的人在看到全部危险之后反而会感到津津有味，杜伯尔中尉就是如此。他立刻觉得这事情很有趣，而技术娴熟，头脑冷静也都是对他有利的。如今轮到费洛中尉破口大骂着退却啦。可是他虚晃了一剑，又一次冲上前来。

杜伯尔中尉心里嘀咕着："你还敢这样？"决斗已经进行了快两分钟，不提前边的口角，也足够叫人怒火中烧啦。冲突忽然结束了。费洛中尉想躲开对方的防守架式，冲上前去贴身近战，可是他那条缩在后边的胳膊上挨了挺厉害的一剑，他自己一点儿没觉得，然而这下打击阻遏了他猛冲的势头，他的脚在沙石上滑了一下，整个身躯象玉山崩颓似地往后便倒。他那狂乱的头脑因此失去了知觉。就在他倒下去的时候，漂亮的女仆尖叫起来，可是窗边的老太太却停止了咒骂，虔诚地画着十字。

看到对手直挺挺地仰天躺在地上，杜伯尔中尉还以为自己送了他的命呐。他对自己的毒手深感后悔，因为他出剑时没有打算结果费洛。他赶紧在费洛身边跪下。可是当他发现这一剑没把对方的胳膊砍为两截时，他既感到如释重负，也微微地觉得有些失望。这家伙确是死有余辜，但说实话，他不想杀他。这件事可真是不妙，杜伯尔立刻着手来给费洛止血，但却想不到受到了漂亮女仆的干扰，说来滑稽的是：她一边发出震耳欲聋的恐怖呼叫，一边从后面用手指绞住他的头发，把他的脑袋死命往后扳。杜伯尔中尉一点不明白她为什么要在这个时候来妨碍他，也没有试图去寻找答案。这一切象是个恼人的恶梦。他为了避免摔倒，不得不两次站起身来甩开她，他一言不发、坚忍地撵走她，然后又马上跪下来护理伤者。当她第三次抓他时，他的任务完成了，于是他捉住她，把她的两个胳膊拧在一起。她的帽子快掉下来了，脸涨得通红，眼里流露出一股蛮勇。他温情地注视着她的眼睛，而她反复骂他流氓、奸细和杀人犯。挨几声骂他倒不在乎，可她还一股劲地想抓他的脸。这下丑闻还得增添笑料呐。他预料这个故事将不胫而走，传遍本城的驻军和整个边防部队，而且会对起因、情绪和情况作种种的歪曲，使大家怀疑他的判断是否正确、行为是否正常，甚至连他那些有身份的家人都会对他另有看法的。费洛根本无所谓，他既非出身阀阅门第，也没有值得称道的朋友，而且除了勇气以外一无可取，要谈到勇气，那是每一个法国骑兵都具有的美德。杜伯尔中尉一边紧紧地抓住姑娘的胳膊，一边回过头去瞧瞧费洛的

动静。费洛中尉已经张开了眼睛，可是没有动弹，他仿佛如梦方醒，只是毫无表情地瞪着头上黄昏将临的天空。

杜伯尔中尉匆匆地向老园丁喊了几声，可是毫无效果——甚至没能让他把牙都掉光了的嘴巴闭起来。接着他想起对方是个聋子。这当儿姑娘一直在奋力挣扎，她毫无少女的羞怯，却象是个漂亮而缄默的复仇女神，不停地踢着他的胫骨。他还是象老虎钳那样地捉住她，因为他明白：此刻一旦松手，她就会扑上来挖自己眼睛的。可是他觉得自己这种行为挺不光彩。最后她屈服了，可他怀疑她是累垮了而不是息怒了。总之，他试图用协商的办法来脱离这个可怕的梦境。

“听着，”杜伯尔中尉尽量心平气和地说道，“要是我放开你，你答应不答应马上去找个外科医生来？”

她回答说不干，他听了真是有些难过。相反，她抽抽噎噎地啜泣着说她要呆在花园里，尽自己的一切力量来战斗和保护那个败北者。真可怕。

“好孩子！”杜伯尔中尉绝望地嚷道，“我怎么会暗算一个受了伤的对手呢？难道？……安静些，你这头小野猫！”

他们俩继续搏斗着。这时他身后响起一个重浊而倦怠的声音：“你缠住这姑娘干什么？”

费洛中尉用没受伤的那只手把自己撑起来。他乏力地瞧着另一个胳膊、制服上的大滩血迹、地上的一个小血潭和躺在一尺开外小径上的佩剑。接着他又轻轻地躺了下去，让自己那个剧痛的脑袋去把这一切想个明白。

杜伯尔中尉放开了姑娘，让她蹲在费洛中尉身旁。夜的暗影渐渐笼罩了小花园，一个人发出悲伤和同情的低语，另外还有一个截然不同的微弱声音，象是一个神志并不完全清醒的伤兵在那儿咒骂。杜伯尔中尉离开了现场。

他穿过鸦雀无声的屋子，暗自庆幸暮色已经降临，过往行人不会看到他那血淋淋的双手和给抓破了的脸啦。可这件事是掩盖不了的。他最怕张扬出去给人取笑，如今尽拣小街蹑手蹑脚地走，活象个闹了命案的凶手。突然，从一栋外表平庸的屋子的一间点了灯的楼房里传出了笛声，打断了他那些不愉快的想法。吹奏的技巧相当高，通过乐曲的装饰音可以听到有人用脚踩着地板打拍子。

杜伯尔中尉高声叫着他比较熟悉的部队军医的名字。笛声停止了，吹奏

者手里拿着乐器，从窗口探出头来，往街上窥视着。

“谁叫我？是你吗，杜伯尔？什么风把你吹来的？”

医生不喜欢给人打断自己的雅兴。他在战场上默默无闻地干着包扎伤口的工作，旁人却是青云直上，因此他的头发已经白了。

“我要你马上去瞧瞧费洛。你认识费洛中尉吧？就住在那边第二条马路上，可以说只有一步之遥。”

“他怎么啦？”

“受伤了。”

“你能肯定？”

“当然罗！”杜伯尔嚷道。“我打他那儿来嘛。”

“真有趣！”上了年纪的军医说道。这句话是他的口头禅，可是他脸上的表情从来没有跟这句话一致过。他是个迟钝的人。“进来，”他说道。“我马上就能拾掇好。”

“谢谢，我会进来的。我想到你的房里来洗洗手。”

杜伯尔中尉发现军医正忙于旋开长笛，把部件整整齐齐地放在箱子里。军医掉过头来说道：

“水在那儿——角落里。你的手真是该洗洗啦。”

“我给他止了血，”杜伯尔中尉说道。“不过你还是赶紧些的好。要知道，已经有十多分钟啦。”

军医还是不急不忙。

“怎么回事？绷带掉了吗？真有趣。我今儿在医院里工作了一整天，不过早上有人告诉我说他一点儿没受伤。”

“大概不是那场决斗吧，”杜伯尔中尉悻悻地嘟哝道，一边把手在粗毛巾上擦干。

“不是那场……什么话？又来一回。一天出门两次，真是见了鬼啦。”军医打量着杜伯尔中尉。“你脸上怎么会给抓伤的？而且两边都有——倒是对称来着。真有趣。”

“是挺有趣！”杜伯尔中尉吆喝道。“你会觉得他那条给砍伤的胳膊也很有趣的。这会使你们俩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感到有趣呐。”

军医搞不清楚干吗杜伯尔中尉的语气忽然变得粗暴起来。他们一起走到街上，随后军医越发闹糊涂了。

“你不跟我一起去？”他问道。

“不，”杜伯尔中尉回答。“你自个儿去找那栋房子吧。大门很可能开着。”

“行。他的房间在哪儿？”

“底层。可你最好先穿过屋子到花园里去瞧瞧。”

这一惊人的消息使军医没再多问就走了。杜伯尔中尉愤慨而又不安地回到自己的住所。他对同僚的戏弄跟对上司的训斥同样担心。这场古怪的决斗差点儿酿成人命，即使撇开它不提，事情也是够奇特而麻烦的。想象力有助于进行反省，杜伯尔中尉跟所有想象力不太丰富的人一样，给当前的困境闹得不知所措。他总算没有在不符合任何规定、也没有合格的目击者在场的情况下结果费洛中尉，他对这一点感到很高兴。同时他又觉得挺想不顾一切地扭断费洛中尉的脖子。

当他还处于这种矛盾的心情中时，军医兼业余留师来看他了。三天多过去了。杜伯尔中尉不再担任指挥该师的将军的副官，而是被打发回联队去了。他又尝到了军营的滋味，因为他被禁闭起来，不是软禁在城里的住宅中，而是关在军营的小室里，由于情节严重，任何人不得探望。他不知道外边事情如何、旁人如何议论、有些什么想法。军医的到来使心神不宁的囚徒大感意外。业余留师说全亏上校特殊恩准，他才能上这儿来。

“我对上校说公正的做法应该是让你知道一些有关对手的确实消息，”军医说道。“他恢复得挺快，你听了高兴吧。”

杜伯尔中尉的脸上并未现出可以称为高兴的迹象，他继续在空荡荡、满是尘土的房间里走来走去。

“坐吧，医生，”他嘟哝道。

医生坐下了。

“城中和部队里都对这件事表示了不同的关注。有种种看法——真是有趣。”

“是吗，”杜伯尔中尉喃喃地说道，一边仍然坚持从这堵墙走到那堵墙跟前。他心里暗暗感到奇怪：对这件事怎么可能有两种看法？军医继续说道：

“当然罗，由于事实真相不了解——”

杜伯尔打断了他的话：“我以为那家伙把真相告诉你啦。”

“他说了些，”军医说道，“那是在我第一次去看他的时候。顺便提一下，当时他确是在花园里。不过他后脑勺上撞了那么一下，讲起话来不怎么有条理啦。后来他就不大肯开口了。”

“看来不象是害臊，”杜伯尔嘀咕道，一边又在房里踱着，这当儿军医嘟哝道：“真有趣。害臊！他那号人才不会呢！总而言之，你应该从另一个角度来看待这件事。”

“你说什么？哪件事？”杜伯尔问，一边斜瞟着坐在椅上那个面容迟钝、满头白发的人。

“不论什么事都行，”军医有些不耐烦地说道，“我不想对你的行动表示什么看法——”

“谢天谢地，你最好是别表示！”杜伯尔脱口嚷道。

“喏——喏！别这么急于动武好不好。结果不会有好处的。我再跟你说一遍：我不会和你们任何一个毛头小伙子打交道，除了用手术器械以外。不过我是好心劝你。长此以往，你会身败名裂的。”

“怎么个长此以往？”杜伯尔中尉问，随后突然惊奇地打住了。“我——我——身败名裂……这话怎讲？”

“对你说我不来评定这件事的是非曲直，这跟我不相干。但是——”

“他跟你怎么说的？”杜伯尔中尉用惊惧的语气打断了他的话。

“不是跟你说了吗，我在花园里刚见到他的时候，他连话都讲不清楚。后来他保持沉默。不过我觉得他无法自制。”

“是吗？”杜伯尔中尉用宏亮的声音说道，随后又突然降低调门：“那么我呢？我能自制吗？”

军医站起身来。他只顾想自己的笛子，那是一个能发出抚慰之声的长相左右的伴侣。在战地救护车附近劳累地干了二十四小时之后，他会用惬意的笛声来打破沙场上的死寂。一天里提神醒脑的时候快到了，平时他会紧紧地把握每一分钟，有如守财奴死抓住货财不放。

“当然——当然！”他敷衍着说。“你会有这种想法。真有趣。总之，我是中立的，对你们俩都很友好，所以才带个他的口信给你。我对病人只能用哄的办法。他要你明白这件事绝对没有完。一等体力恢复，他就会派副手上你那儿去——当然，得等部队不在采取军事行动的时候。”

“他还要干？可以，”杜伯尔中尉愤愤地说道。

军医不明白个中原委，可是他确信这两个年青人之间的嫌隙很深，事态十分严重，以致带有一种神秘的气氛。为了解决争端，他们竟不惜在事业差不多刚开始时就冒丢掉性命和蒙受耻辱的危险。军医感到即将进行的调查不会获得满足公众好奇心的结果。他们决不会向旁人泄露真正的原因——他们为此面临着受到故杀控告的威胁。究竟是怎么回事？

军医天性不太好奇，不过这个问题一直萦绕着他的心灵，以致当天晚上吹笛时他两次把乐器从唇边拿开，默默地坐了一分钟——而且还是在曲子吹奏到一半的时候——想要作一个言之成理的推测。

Ⅱ

军医在这件事上跟部队和社会上所有的人一样没能成功。这两个青年一直是藉藉无闻的，如今变得声名昭著，因为大家都想知道他们决斗的原因。德·李奥纳夫人的沙龙里流传着种种猜测，那位夫人也一度被人反复询问，因为她是最后一位跟这两个年青军官谈话的人，随后他们就离开了她的公馆，在暮色苍茫中到私人花园里决斗去了。她说她没发现他们的举动有任何异常之处。费洛中尉在被叫走时有些不愉快，这是挺自然的，跟以文雅风流著称的夫人的谈话被打断，谁都会感到不快。不过李奥纳夫人也有些烦恼，因为流言尽管肆无忌惮，却没把她和这件事情牵扯起来。当她听说可能另有女人与之有关时，甚至生气了，这倒不是由于她的文雅风流、而是天性中更自然的本能所引起的，最后她禁止在她家里再谈论这件事。在她卧榻周围这条禁令生效了，可是在沙龙较远的角落里人们还是在窃窃私议。一位绅士摇着头说他们早有宿怨，这位先生的面孔长而白净，象个羊脸。有人反驳说这两个人年纪还轻，又是法国两个遥不相及的地区的人，另外还有些旁的原因，总之是不大可能。有个行政部门的副委员，是个随和的单身汉，穿着开司米袜子、带穗饰的长靴和滚银色刺绣花边的蓝外套，托词相信轮回转生说，认为这两个人也许在前世里结下了什么怨仇，这种旧事在目前是无法想象的，然而他们的心灵却牢记着过去的冤孽，因此本能地采取了敌对行动。他是打趣似地发挥这一套理论的，可是这件事本身用任何世俗的、军事的、有关荣誉的或是谨慎的观点都解释不通，因此倒是他的说法似乎最站得住脚。

两个军官对任何人都没透露详情。费洛中尉由于命运不公而陷入困境，

又在决斗中丢了脸，因此三缄其口，一声不吭。他怀疑人类的同情心，认为它总是趋炎附势，奔向那个花花公子似的总部军官去的。他躺在床上，冲着漂亮的女仆叫骂，后者忠心耿耿地侍候他，同时惊恐不已地听他吆喝。她认为杜伯尔中尉将来当然应该为此“付出代价”。她就怕费洛中尉激动。她那谦恭的心觉得他既英俊又高尚，所以一心只希望他早日恢复健康，哪怕他又要上德·李奥纳夫人家去也行。

杜伯尔中尉之所以保持沉默是因为身边除了一个年青粗蠢的号兵之外没有任何人可以谈心。此外，他明白这件事虽然从部队角度看来挺严重，却也有其滑稽的一面。他考虑再三，还是想掐断费洛中尉的脖子。不过这只能说是一种比喻，与其说他真想那么干，还不如说反映了他的心理状态。同时，他天性比较淳厚，善于关心人，因此不想使费洛中尉狼狈不堪。他不愿意逢人便说。当然，在调查时他为了洗刷自己，只能说老实话。想到这一点他就感到烦恼。

结果却没有进行调查，原因是部队开拔去前方了。杜伯尔中尉在未作任何结论的情况下被释放归队；费洛中尉的胳膊刚拿掉吊腕带，就随着骑兵营出发，让他在沙场的硝烟和夜营的新鲜空气的帮助下恢复健康。他没有受到审讯，而且对这种处理很觉满意，因此在刚开始谣传签订了停战协定的时候，他立刻毫无顾虑地设法继续私斗。

这回一切都按正规程序进行。他打发两个朋友上驻在数里之外的杜伯尔中尉那儿去。这两位朋友没问什么。费洛光是说：“我跟那个花花公子有前账未清，”他们就满意地去执行使命啦。杜伯尔中尉马上找了两个同样谨慎和对他同样忠诚的伙伴，简短地说：“我要教训一下那个疯子，”他们也就不再追问。

接着，用剑进行的决斗安排在一天清早某个冷僻的场所进行。在第三个回合中，杜伯尔中尉体侧中了一剑，倒在满是清露的草地上。这时太阳正好从左边升起，普照着草场和森林。一个外科医生——不是那个吹笛子的——俯身察看着他的伤势，然后说道：

“好险。可是不要紧。”

杜伯尔中尉听了感到宽慰。他的一个副手坐在潮湿的草地上，把他的头搁在自己膝上，一边说道：“胜败兵家常事，老兄。还要怎么样呢？讲和算了吧！”

“你别胡说，”杜伯尔中尉声音微弱地回答。“不过，要是他——”

在草地的另一角，费洛中尉的两个副手也在劝他过去跟对方握手言和。

“见鬼——这下前账都清啦。还是和好吧。杜伯尔为人不错。”

“将军的宠臣有什么好的，”费洛中尉从牙缝里迸出这么句话来，而且他脸色阴沉，因而言和无望。那两个副手在远处鞠了一躬，把他拉走了。杜伯尔中尉由于秉性勇敢，脾气坦率而又随和，因此下午来了不少探望者。值得注意的是费洛中尉倒没有怎么抛头露面，去接受友人的道贺，按说他是南方人，感情丰富，头脑简单，所以人缘也是不坏的。那天晚上，凡是有军官聚会的地方都就早晨这场决斗议论纷纭。虽然杜伯尔中尉这回失利，可是大家都称赞他的剑术功夫娴熟、无懈可击，甚至有人说他是由于手下留情才挨了对方一家伙的。当然，夸奖费洛中尉攻势凌厉的也不少。

旁人对这两个军官的武人业绩谈得相当坦率，然而涉及他俩决斗以后彼此所持的态度时就变得审慎起来，只是轻描淡写地讲上几句。真遗憾，他们不肯和解。不过归根结蒂，他们自己最清楚荣誉所系，旁人不必多管闲事。至于构衅的原因，一般认为起源于驻军斯特拉斯堡时，可是爱吹笛子的军医摇摇头，他觉得伏线的存在一定还要早些。

“当然罗，你准是一清二楚的，”几个好奇的人异口同声地嚷道。“究竟怎么回事？”

军医深思熟虑地从酒杯上抬起眼睛来说道：“即使我了解真相，也不会讲给你们听的，因为两个当事人都一声不吭嘛，”

他站起身来走了出去，叫大家不明白他葫芦里卖些什么药。他得去吹笛子了，没法再呆下去啦。

他走了以后，一位相当年青的军官严肃地说道：“是呀，他可不能走漏消息。”

没人追究这句话究竟是否正确，反正这件事更加引人注目了。双方所在的联队里有几个资历较深的军官纯粹出于关心，想要息事宁人，从而建议组织一个荣誉法庭来进行调解。不幸的是他们先去找了费洛中尉，因为他们觉得他刚占了上风，总比较好说话些。

他们的推理虽然无可非议，然而效果却很不理想。费洛中尉由于自尊心得到满足，待人处事也就不那么苛求了，他暗暗地把前因后果回想了一遍，竟然怀疑究竟自己是否有理，行动是否明智，但是他当然不会公开陈述自己

的想法。联队里长者们的建议使他感到很为难。他讨厌这些事，而这种厌恶由于一种荒谬的逻辑竟又唤起了他对杜伯尔中尉的憎恨。这家伙很会花言巧语蛊惑人心，看来要跟自己纠缠一辈子啦。然而根据约定俗成的荣誉准则提出来的和解又不能直截了当地加以拒绝。

费洛中尉只好用冷峻的缄默态度来应付难局。他用手捻着口髭，说些模棱两可的话。他认为事情挺明白。他可以毫无愧怍地在合适的荣誉法庭上申诉，也敢于再到决斗场上去解决。他觉得先该听听对方态度如何，然后再作决定。

那天晚上，费洛中尉又激动起来，于是在一个公共场所刻薄地扬言："杜伯尔中尉这回可真走运，因为下一次较量的时候休想在床上躺三个星期就能了事。"

这种大话也许是在权谋术数的影响下才产生的。南方人的行动和言辞表面上看来象是一时的感情冲动，其实却深藏着某种程度的奸诈。

费洛中尉既不相信旁人会持公正态度，当然也不指望组织什么荣誉法庭，他的那番话倒是跟他的脾气相当符合的，而且也为他效了劳。总而言之，不论有意无意，那些不逊之言在二十四小时以内传到了杜伯尔中尉的卧室。因此第二天，杜伯尔中尉背靠枕头坐着，对调解人宣布和解绝无讨论余地。

杜伯尔中尉脸色苍白，声音微弱，讲起话来还得一字一句慢慢地说，语调庄严而有礼貌，这一切在听众身上起了很大作用。他的态度比费洛中尉的妄自尊大更加深了这件事情的神秘感，外边很快就传开了。费洛中尉听说以后倒有如释重负之感。普遍的惊奇使他私心窃喜，他还故意采取凶猛而审慎的态度，叫大家感到莫测高深。

杜伯尔中尉所在联队的上校是个身经百战、白发苍苍的老兵，他把自己的责任看得很简单。他对自己说："我不能让最优秀的部下白白地去遭殃。我得私下里把事情调查个水落石出。他得讲清楚究竟是什么鬼把戏。我应该比父亲还关怀他们。"的确，他爱所有的下属，就象一个大家庭的父亲爱其中每个成员一样。人要是不幸生而为平民，那么他们进入联队就是一次再生，跟家庭里新添个婴儿一样，而重要的正是这次行伍中的再生。

老上校看到杜伯尔中尉双眼凹陷、没精打采地站在自己面前，心里不由感到一阵真诚的同情和痛楚。联队在他亲手指挥下屡战沙场，既是他的骄

傲，也是他最关心的对象——如今有一刹那他的全部感情仿佛都集中到这个前程最无可限量的部下身上啦。他威风凛凛地清清喉咙，皱起眉头来说道：“你得明白，我对联队里个人的生命是毫不在乎的。我会打发你们八百四十三名部下连人带马去冲向死亡，跟杀掉一只飞蝇似的毫不动容！”

“是，上校，而且你会身先士卒，赶在我们头里，”杜伯尔中尉谈笑着说道。

上校本来觉得需要玩弄些外交词令，听了这话吼叫起来：“杜伯尔中尉，我要你知道：如果有必要，我会站在一边，眼睁睁看着你们直奔黄泉。要是这样对军事行动有利，而且是履行对国家的责任，那我就会这么干。但是这种情况是不可思议的，所以你不用再提啦。”上校的眼睛威严地闪着光，可是语气却很柔和。“你还是个乳臭未干的孩子，不知道象我这样的人能干出些什么来。我会躲在干草堆后边，如果——别笑，先生！你怎么敢如此放肆？如果这不是一场私人交谈，我就要——听着，我部下的生命得献给祖国和联队，为它们争取荣誉，懂了吗？好，那么你干吗让第七联队那个家伙把你刺伤？真可耻！”

杜伯尔中尉难受极了。他微微地耸耸肩膀，没有作声；他当然知道自己的职责所在。

上校的神色和语气都缓和了些。“真糟糕！”他喃喃地说道，接着又改变了声调，以一位好领导所特有的权威劝诱说：“算了，事情总得有个了结呀。我想听听究竟是怎么闹起来的，我以你的挚友的身份问你。”

这种凌驾一切的威严和谆谆善诱的语气对刚起床的病人产生了极大的影响。杜伯尔中尉抓着手杖柄的手轻轻地颤抖起来。可他是北方人，虽然多情却又谨慎，有理想但也很聪敏，所以到底还是克制住了吐露一切的冲动，他谨遵古训，开口之前先让舌头在嘴里转动七次。最后他只是向上校表示感谢。

上校起先很感兴趣地听着，随后感到茫然。他终于皱起眉头：“你还在犹豫？——该死！不是跟你说过了：我是以朋友身份跟你交谈的吗？”

“是的，上校，”杜伯尔中尉低声下气地回答，“可我担心你以朋友身份听完我的话以后会以上司的身份采取行动。”

留神听着的上校嘴里咂了一声，然后直率地问道：“怎么搞的？难道竟那么不光彩？”

“谈不上不光彩，”杜伯尔中尉用低沉而坚定的声音回答。

“当然，我会为部队的利益采取行动。什么也拦不住我。不然我干吗要了解真情呢？”

“我知道你不是出于无聊的好奇心，”杜伯尔中尉说。“我明白你会采取明智的行动。可是联队的名誉呢？”

“一个年青中尉干些傻事对联队名誉毫无影响。”

“不，人言可畏。旁人会说第四骠骑兵联队的某个中尉怕跟敌手交锋，躲到上校背后去啦。这比为了确保胜利躲在干草堆后边更糟。我不能干这号事，上校。”

“没人敢说闲话的，”上校怒冲冲地说道，可是结尾的声调却又比较温和。杜伯尔中尉的勇武是众所周知的。可是上校也挺明白无论正确与否，敢于单人决斗也被视为衡量勇气的一个标准，而他麾下的军官当然得证明自己具有各种勇气才行。上校鼓起下唇，用特别呆滞的眼光掉头瞧着别处。这就是他烦恼的表现，可是联队的将士并不知道他的这种表情，因为一位骑兵上校不应该有烦恼。上校本人也被这种不愉快的异常情绪闹得不知所措。由于他平时只知考虑人马的安危和如何争取胜利，因此尽管他此刻苦苦思索，也还是一筹莫展，只能在心里嘀咕：“该死……见鬼——”

杜伯尔中尉忍住痛咳了一声，然后用乏力的声音补充道：“会有不少人说我给吓唬住啦。这我怎么受得了？到时候我会突然去作一打决斗而不是一场的。”

这种简捷朴实的话感动了上校。他凝视着自己的部下说：“坐下，中尉！真见鬼——坐下！”

“上校，”杜伯尔中尉继续说道，“我不怕流言蜚语，有办法叫它们平息的。可是也得让我良心上讲得过去呀。我总会想到是我毁了一个袍泽。不管你采取什么行动，总会引起轩然大波。调查既然不再进行，那就让它去吧，不然对费洛的打击实在太大啦。”

“嘿，什么！他的行为竟如此卑鄙吗？”

“是的，很卑鄙，”杜伯尔中尉喃喃地说道。他由于身体相当虚弱，觉得挺想哭一场。

因为费洛不是同一个联队的，所以上校相信了杜伯尔的话。他在房里来回踱着。他是个好长官，能以谨慎的态度对人表示同情。但是他也很有人情

味，尤其因为他不会做假，这一点就表现得特别明显。

“见鬼，中尉，”上校突然直爽地脱口说道，“我说过要把这件事搞个水落石出。作为上校说了话，……你知道……”

杜伯尔中尉恳切地插话道：“上校，求求你相信我，我以人格担保目前处境相当困难，为了维持军官的威严，我别无选择……说到底，上校，事情的经过就是真相，其余的都是细枝末节……”

上校突然站住脚。杜伯尔中尉理智而善良的名声是值得重视的。他头脑冷静、待人热情、性格豪爽，行为一向无可非议，应该信任他。上校作了很大努力克制住自己的好奇心，说道：“嗯，你以人格和军官的荣誉担保？……确是没有旁的选择啦？”

“我以军官的荣誉——特别是第四骠骑兵联队军官的荣誉担保，”杜伯尔中尉说道。“事情就是如此，上校。”

“好的。可我还是不明白为什么对自己的上校——上校就是父亲嘛——见鬼！”

杜伯尔中尉还不能外出，他自己知道体力不济，而且感到屈辱和绝望，但是他有一种病态的固执，同时还惊惶地发现自己的眼眶湿润了，最后终于忍不住啦，一滴泪珠滚下了他那消瘦苍白的脸颊。

上校赶忙掉过身去。房里静得连一根针落在地上都能听到。“是不是跟哪个无聊女人有关呀？”

上校回过头来观察，因为真理并非生活在井中的美女，而是可以用战术来捉住的羞涩的小鸟。这是上校的最后一招啦。在杜伯尔中尉为表示抗议而向天举起的软弱的胳膊和眼睛中他看到了真相。

“跟女人有关系吗？”上校死命地瞪着对方问道。“我不问你是谁和在什么地方。我只想知道是否跟女人有关。”

杜伯尔中尉垂下两手，用听了叫人伤心的声音说道：

“绝无关系，上校。”

“你凭人格担保？”老兵追问道。

“我凭人格担保。”

“很好，”上校沉思着咬着嘴唇说。他喜欢杜伯尔中尉，因此相信了他的辩白。另一方面，如果他的干涉——对这一点他并不讳言——不起作用，那也不太好。他让杜伯尔中尉再呆了几分钟，然后客客气气地打发他走了。

“再休息几天吧，中尉。军医说你已经可以上班了，他在搞什么鬼名堂？”

杜伯尔中尉没对等在外边送他回家的朋友或是其他任何人讲一个字。他不喜欢对人吐露真情。不过那天晚上，上校和他的副手在住所附近榆树下散步时，上校说道：

“我已经全搞清楚啦。”

中校是个棕色皮肤、留着胳腮胡的干巴巴的军官，他竖起耳朵听着，却不流露出丝毫的好奇心。

“这可不是件小事，”上校煞有介事地说。

中校等了好一会，然后喃喃地说道：“真不是小事！”

“可不是小事，”上校直视着前方重复道。“我禁止杜伯尔在今后一年中向费洛挑战或是接受他的挑战。”

上校以为这条禁令可以维持自己的威信，实际上只是给环绕这场生死决斗的神秘气氛加盖官方印记而已。杜伯尔中校对任何人的试探都保持沉默。费洛中尉起先暗暗感到不安，随着时间的流逝渐渐放心了。他总是冷笑几声，装作不明白这种强加于人的停战的意义，仿佛自己胸有成竹，但不打算告诉他人。“你准备怎么办？”他的伙伴经常问他，而他老是回答这么句话：“走着瞧吧。”大家都很佩服他的审慎。

在停战结束之前，杜伯尔中尉回到了部队。他由于劳绩获得了晋升，不过这还是有点儿叫人感到意外。费洛中尉在军官的集会上听到这个消息，顿时从牙缝里恶狠狠地讲了这么句话：“是吗？”他立刻从门边的釘上解下佩刀，仔细地挂在腰际，二话没说就出去了。他慢条斯理地走回家，用火石和钢条打火点燃了蜡烛，然后抓起壁炉架上一只倒霉的杯子，使劲把它摔在地上打碎了。

杜伯尔既然升了官，决斗就不可能了。他们俩不论谁挑战谁应战都得受到军法审判。根本不用提啦。费洛中尉好多天没想到跟杜伯尔中尉较量，这下又因为命运的故作不公而焦躁起来。他愤愤地想道：“这小子以为这样就没事了？”他觉得这次提级是一个阴谋、一种懦怯的诡计。上校心里明白，故意给自己的宠幸加官晋爵。竟然用这种卑鄙奸诈的办法来避免承担后果，倒真是没想到！

费洛中尉行事向来不三思，他天性好斗而并非尚武，往往为了对武斗的

特别爱好而寻衅，根本不考虑自己的前程，如今却忽然想往上爬啦。这个职业斗士突然决定要象个凡夫俗子那样抓住一切机会炫耀自己，以邀得上司的青睐。他知道自个儿在勇气方面并不后人，而且长得相貌堂堂。可是勇气和仪表仿佛都没有很快发生作用。费洛中尉改变了原先那种“风流武士”的暴戾粗野的作风。他经常针对“不择手段追求升官发财的人”讲一些刺耳的话。他说部队里全是这号人，哪儿都能看到。不过他所注目的只有一个人，就是老对头杜伯尔中尉。一次，他对一个表示赞同的朋友说：“你瞧，我就是不会拣大官儿去奉承拍马。天生干不来那一套。”

直到奥斯特里茨战役①以后一星期，费洛中尉才获得擢升。轻骑兵队当时为某些有趣的军事行动忙了好一阵。费洛上尉在摆脱了军职上的心理负担后，立刻着手安排决斗。“我很熟悉那个家伙，”他面目狰狞地说道。“一不在意，他就会爬到很多比他强的人头上去的。他干这种事可内行啦。”

那次决斗是在西里西亚进行的，虽然未能一劳永逸地结束争端，却暂时中止了事态的发展。双方使用马刀作为兵器，他们所表现的技巧、精力和决心使旁观者无不为之叹服。多瑙河两岸、远至格拉茨和雷巴赫的驻军都纷纷议论。他们打了七个回合，双方都身披数创、血流如注，然而都怀着深仇大恨一再拒绝停止战斗，看来杜伯尔上尉很理智地希望这一回一了百了，而费洛上尉则是由于自尊心受伤和好斗因此不肯罢手。最后，他们在披头散发、衣衫破裂、浑身血污和几乎站不住脚的情况下被惊讶而又害怕的副手们簇拥着走开了。好奇的同僚纷纷前来探问，那些副手说他们实在不能再让这种无情的砍杀继续下去了；在问到这回争端解决没有时，他们回答说看来只有当事人中的一方倒毙在地时事情才算完。这一消息在全军不胫而走，甚至传遍了驻在莱茵河和沙夫河之间的小分队。在维也纳的咖啡馆里，人们预料这一对冤家在三个星期后还会再一次交锋。大家都期待决斗会带来耸人听闻的新闻。

不过公众的指望落空了，因为部队要开拔他往，这两位军官碰不到一处啦。官方没有过问这次决斗。如今这成了部队的一桩隐私，可不能随便处理。不过这次决斗，或者可以说他俩喜欢决斗的癖好显然有碍他们的超擢，因

① 奥斯特里茨(Austerlitz)，奥匈帝国地名。1805年12月2日，法皇拿破仑一世在此大败俄奥联军。

为他们在一起参加了普鲁士战役以后，官阶仍然是上尉。耶那战役以后，他们随大军北开，在邦提·科伏亲王伯纳多德元帅的指挥下进入了卢卑克。

占领该城以后，由于杜伯尔上尉被任命为元帅的第三副官，费洛上尉又得花些时间来考虑自己以后的行动啦。他思量了大半夜，第二天早晨叫来了两个同情自己的朋友。

“我平心静气地反复思考之后，”他用疲倦、充血的眼睛瞧着那两个伙伴说，“感到必须除掉那个搞阴谋诡计的坏蛋。他在这儿又钻到元帅身边去啦，这不是公然对我挑衅吗？我哪能让他来对我发号施令？天晓得！这种事情以前已经发生过一回，这次是可一而不可再了。别怕，他完全明白。我不多讲啦，你们知道该怎么干。”

这次决斗是在卢卑克城外的旷地上进行的，之所以挑选这地方是因为骑兵队里普遍认为他们俩应该在马上交手。说到底，他们都是骑兵军官，坚持步战仿佛有玩忽职守之嫌。副手们听到这个不寻常的建议都吃了一惊，赶紧去跟自己的当事人商量。费洛上尉高兴得跳起来了，立刻表示同意，因为他暗自认为在马背上赌胜，没人是他的对手。他独个儿在房里搓着手得意洋洋地说道：“啊哈！总部军官阁下，这回你可逃不了啦！”

杜伯尔上尉对朋友们瞪了好一会眼睛，然后微微地耸耸肩膀。这件事把他的生活搞得有多复杂。再添件荒唐事儿——不论大小——他都无所谓，反正他厌恶这一切。他跟平时一样有礼貌地作了个嘲讽的淡笑，用平静的语气说道：“换换花样也好，可以不感到枯燥。”

他独个儿坐在桌边，两手捧住脑袋。他最近一直在埋头苦干，因为元帅对几个副官要求很严。三个星期以来在恶劣的气候条件下作战损害了他的健康。过分疲劳的时候受伤的一侧会感到刺痛，那种不愉快的感觉老是使他闷闷不乐。“都是那个畜生干的好事，”他痛苦地想道。

前一天他收到一封家信，说他唯一的妹妹快结婚了。他想起自己是二十六岁时到斯特拉斯堡驻防的，当时她十九岁，此后他只看到她短短的两回。他们一向感情融洽，而且无话不谈，如今她要嫁给一个她所不认识的人啦——当然也是个人物，但他总觉得连她的一半也及不上。他再也不会看到旧日的利奥尼了。她挺能干，足智多谋，准能把丈夫治得服服贴贴。他为她的幸福感到高兴，但又感到从她会讲话起自己在她心目中占据的首要地位不复存在了。身为邦提·科伏亲王第三副官的杜伯尔上尉难受地追怀着童年的岁月。

他出于责任感而不是热情刚开始写贺信，如今又把信扔在一边。他另外拿起一张纸，在上边写道："我最后的遗嘱"。他瞧着这些字，心里非常不愉快，一种再也看不到童年景象的预感压迫着他那平静的心。他跳起身来，推开椅子，故意打几个呵欠，表示对这些预感毫不在意，然后倒在床上睡觉。那天晚上，他经常在梦中哆嗦。第二天早晨，他和两位副手一起走马出城，一边聊些无关紧要的话，同时左顾右盼，催马进入包围着树篱的绿原的浓雾。他策马跳过一道沟，看到不少骑马的人影在雾中移动。他悻悻地对自己说："来观战的人还真不少。"

他的副手对大雾感到担心，可是很快一个苍白无力的太阳从低悬的水汽中挣扎出来，于是杜伯尔上尉看到远处有三个骑马的人跟旁的人保持着一段距离。那是费洛上尉和他的副手。他拔出军刀，并且瞧瞧它是否拴在腕上。副手驱马走开，让他们俩面对面站在一大片开阔地上。杜伯尔上尉瞧瞧苍白的太阳和阴暗的田野，即将开始的愚蠢的决斗使他心头满怀凄凉之感，远处有个洪亮的声音隔一会喊一声口令："起跑——小跑——冲锋！"……他想：死亡的预感不是平白地到来的，就在这一刹那，他用马刺催动了坐骑。

杜伯尔上尉惊奇极了，因为在第一个回合中，费洛上尉的前额上就被劈了一刀，鲜血糊住了他的双眼，决斗刚开始就进行不下去了。杜伯尔上尉撇下对手，让他在两个吓坏了的副手之间恶毒地咒骂并且在马鞍上直摇晃，他自己重新跳过水沟，回到大路上，跟两个副手一起走了，他的两位副手也由于决斗结束得那么快而目瞪口呆。傍晚，杜伯尔上尉写就了给妹妹的贺信。

这封信很长，写了不少时间。杜伯尔上尉让思想纵横驰骋。他告诉她在她生活中起了重大变化以后他会感到寂寞，但他自己将来也要结婚的。的确，他想到法国日后会削平欧洲群雄，于是乎天下就太平了。他写道："我希望当时我已经接近元帅的权杖，而你也成了一个阅历丰富的妇人。你将为我去物色一位妻子。我可能秃顶了，精力也不济啦。当然，我要找个年青漂亮有妆奁的姑娘，这样我就能在与官阶相称的情况下悠游余生。"最后他对她说他刚给了一个爱吵架、故意与自己为难的同事一点儿教训。"如果你在内地，"他继续写道，"听人说你哥哥好跟人翻脸时，可绝对别相信。很难讲会有哪些部队里的谣言传到你那纯洁的耳朵里。不论你听到什么话，都别以为你哥哥是个决斗的行家。"接着杜伯尔上尉把写有"我最后的遗嘱"的那张纸揉皱，大笑了一声扔进火里。随那个疯子怎么搞，他都不在乎。他突然

确信对方无法以任何方式影响自己的生活，无非是在两次战役之间比较轻松的日子里增添些刺激而已。

实际上，杜伯尔上尉此后一直戎马倥偬。他参加了依劳战役和佛里德兰战役，在波兰平原的积雪、泥泞和尘土中时进时退，在东北欧的历次攻略中都获得了荣誉和升迁。这时费洛上尉的联队被派往南方，在西班牙打得不很顺手，直到准备入侵俄国时才又奉命北调，费洛求之不得地离开了这个产斗篷与桔子的国家。

杜伯尔上校开始脱发了，但是这反而增加了他的前额的巍峨感。他的脸不如年青时那么白而滑润了，蓝眼睛的和善坦率的眼光也比先前严峻了些，仿佛是长期在硝烟中窥察形势所致。费洛上校本来长一头粗、密如马鬃的黑鬈发，如今脑门上也出现了不少银丝。由伏击、突袭构成的可厌的战争没能使他的脾气有所改善。他嘴巴的两侧纹路很深，使他那个鹰爪鼻更显眼了。他的眼睛周围也满是皱纹。他那副尊容活象一种介乎麻雀和猫头鹰之间、愤然怒目的鸟儿。他还是经常说自己讨厌“那些搞阴谋的家伙”，他不放过任何一个机会声明自己的官阶不是在元帅府的前厅里捡来的。有些想讨好的文武僚属问费洛上校前额上的大伤疤是怎么得来的，结果被他吹胡子、瞪眼睛、百般奚落。年青军官都从老行伍那儿得到警告，叫他们别去瞧上校的疤痕。不过除非是初出茅庐的小伙子，否则一般都听说过那次莫名其妙而又仇深如海的决斗。

Ⅱ

从莫斯科撤退是一场不幸的灭顶之灾，私人恩怨无法计较啦。杜伯尔上校和费洛上校的联队都溃散了，他们俩只好在那个被尊为“圣营”的单位里扛步枪——这个营全部是由部队打光了的各兵种军官组成的。

这个营由一位帝国元帅担任指挥，将军当连长，上校当军士长，武器是沿路拾来的滑膛枪和从死者身上解下的子弹带。当时全军纪律荡然，只有这个营还能维持编制、遵守规章。他们没有开小差的，光有些掉了队甘愿冻死的人。他们几百人蹒跚前进，但在死灰色天空下泛着青白色雪光的平原上照旧死一般地沉寂。旋风呼啸着袭击这支黑黝黝的队伍，先是用一阵飞舞的冰柱把他们围住，然后又让这支笼罩着愁云惨雾、毫无行军步伐和节奏的行列

景露出来。他们艰难地迈着步，既不交谈也不互相观望，各种军阶的军官日复一日并肩向前，眼睛老是瞧着地面，从来不抬起来，仿佛沉浸在绝望的思索中。在万籁俱寂的黑松林里，唯一能听到的只有负载过重的枝条折断的声音。这倒象是一队行尸走肉在往遥远的坟墓进军。只有哥萨克来袭的警报才能使他们的眼中闪现出一点军人的决心。雪片不停地下降，这个营回过头来散开或是列成方阵。一大群头戴皮帽、手持长矛的骑兵高呼着“乌拉！乌拉！”向这一队屹立不动的步兵冲来，这时候枪声齐鸣，数百条暗红色的火舌划破了充斥着飞雪的空气。刹那之间，这些骑兵消失了，仿佛一路咆哮着给寒风卷走了，只有“圣营”还伫立在暴风雪之中，倾听着惊心动魄的狂飙的哀号。他们在叫了几声“皇帝万岁”之后，继续往前走，撇下几具缩成一团的尸体，在茫茫雪原上象一些小黑点。

杜伯尔上校和费洛上校尽管一起行军，肩并肩在树林里作战，可是互不搭话，这倒并非完全由于仇恨，主要还是因为实在无暇及此。他们的全副精力都得用来对付大自然的敌意和排遣一败涂地的悲凉感。最后，他们被评为全营作战最积极、士气最高的斗士。他们旺盛的精力使他们成为伙伴眼中的两条好汉。他俩只是偶然搭讪，讲的话不超过几个字。可是有一天，当他们在队列前方抗击来犯的骑兵时，忽然发现一小队哥萨克截断了他们的退路。大约二十名戴皮帽的骑士往来驰骋，在不祥的沉默中挥舞着长矛，然而他们俩不想放下武器，费洛上校突然用嘶哑的声音咆哮着说道：“杜伯尔上校，你对付最前边的那个畜生，我来解决后边一个。我的枪法比你准。”同时他把枪搁在肩上。

杜伯尔上校把滑膛枪端平，点了点头。他们俩紧靠着一棵大树，面前刚好飘过一阵又密又骤的飞雪，倒使他们暂时免于从正面受到攻击。在霜冻的空气中发出两声枪响，目标瞄得很准，两个哥萨克翻下了马鞍。其余的人觉得情况不妙，先是围在受伤的伙伴身边，随后策马驰出了射程范围。两个法国军官想赶上部队宿营。那天下午，他们多次互相挽扶，杜伯尔上校腿长，比较适宜于在雪地里行走，所以最后把费洛上校的滑膛枪接过来扛在自己肩上，把自个儿那管枪用作手杖。

在一个半被积雪掩埋住的村子外边，有一间老式的木造谷仓正在熊熊燃烧。“圣营”那些衣衫褴褛、形容枯槁的成员聚集在上风处，向大火伸出了几百只骨瘦如柴、冻僵了的手。没人看到他们走上前来。火光在憔悴、失神

和饥饿的脸上跳动。在走进光圈之前，杜伯尔上校说：

“把你的枪拿去，费洛上校。我走起路来比你麻利些。”

费洛上校点点头，朝暖洋洋的火堆走去。杜伯尔上校不象他那么匆忙，不过也急于在前排找一个位置。给他们让路的人向这两个不屈不挠的战士发出微弱的欢呼，可是这也许是对他们的能力和坚忍比较合适的褒奖。

费洛上校和杜伯尔上校从莫斯科撤退时就讲了这么些话。费洛上校怀着满腔怒火，因此一言不发。这个矮个儿多毛的军官黑黝黝的脸上布满了尘土，胡须长得乱七八糟，冻坏了的手包在破布里用带子吊着，他只是诅咒命运不公，厚待杜伯尔上校，瞧，他那发青皲裂的嘴唇两边的口髭上挂着冰凌，他的眼睑由于沾上了雪而毫无血色，披着一件羊皮袄，那是好不容易从一辆给抛弃的大车中一个死去的伙伴身上脱下来的。杜伯尔上校考虑事情比较严肃。他那俊秀的脸庞而今凹陷消瘦，头上包了一块女人的黑天鹅绒头巾，上边再压了一顶从空军需车轮下捡来的卷边帽，那辆车以前很可能是给将军的副官拉行李的。杜伯尔上校个子高，羊皮袄显得挺短，他的裤子都破了，大腿的肉冻得发青。这种狼狈相在当时既不会招来揶揄，也不会激起同情。任何人都不关心身边的伙伴的外表或是内心活动。杜伯尔上校吃得起苦，叫他最不舒服的就是衣着实在太不象样了。然而要从冻僵的尸体上扒下条裤子来可不容易，既费时间，又得花力气；同伴都往前走，你得独个儿留在后边。杜伯尔上校不想掉队，一旦给撇下，就可能永远赶不上队伍了；况且他也不愿意跟坚硬如铁的冻尸去搏斗，这有伤他的感情。还算运气，有一天，他在村子里茅草屋之间的雪堆里翻扑，想找个冻了冰的土豆或是几叶蔬菜充饥，这时忽然找到两条俄国农民用来遮护大车两侧的草席。他把上边的积雪拍掉，将它们围在腰际紧紧缚住，于是乎有了一件形状象一口大钟的围裙，这样一来，杜伯尔上校的外表显得庄重些了，不过也比以前更引人注目。

他穿了这套服装继续撤退，确信自己能够脱离险境，但心中也还是疑虑重重。早年对前途的信念破灭了。他喜欢思索，因此他问自己：如果在荣耀之路上竟会遭遇这样非始料所及的险阻，那么领导他们前进的带头人究竟值不值得信任呢？他在为祖国感到哀伤，当然其中也掺杂着一些对个人得失的关心，但是跟费洛上校那种毫无道理的怨天尤人的愤慨是完全不同的。杜伯尔上校在德国一个小镇上休养了三星期后，惊奇地发现自己竟爱好起安静来。他的精力恢复了，然而斗志却不怎么昂扬。他静静地思考着：为什么情

绪会产生这样的变化。许多同僚的士气一定也受到同样的影响，只是目前不便谈起而已。杜伯尔上校在家信中说："我亲爱的利奥尼，你打算让我跟你那儿一位俊俏的姑娘结婚，这件事现在看来十分渺茫。和平还未实现。欧洲还需要接受教训。我们的任务很艰巨，但是必须去尽力完成，因为皇帝是不可战胜的。"

杜伯尔上校在波美拉尼亚把这封信寄给定居在法国南方的妹妹。他这种想法费洛上校可能也有，只是他不给任何人写信，因为他的父亲是个没文化的铁匠，他自己没有弟妹，也没哪个人想给他介绍个俊俏的姑娘成婚。杜伯尔上校在信中也提到大家普遍觉得把个人的所有希望跟一个伟人——然而再伟大也还是个人——的命运结合在一起，前途是比较渺茫的。费洛上校会认为这是异端邪说。杜伯尔上校还谨慎地对某些军事问题表现了悲观的看法，费洛上校准会说这是大逆不道的叛国言论。可是杜伯尔上校的妹妹利奥尼看了却很满意，她沉思着把信摺起来，一边对自己说："亚尔芒到底学乖了。"她从嫁到南方以后，就一直希望正统的皇帝①复位，而且不分日夜满怀希望同时焦急地祈祷着，还在教堂里点起许多蜡烛，祝愿哥哥平安无事地归来。

她完全有理由相信自己的祈祷起了作用。杜伯尔上校一路经过卢逼、巴逼和莱比锡，非但没缺胳膊少腿，而且还赢得了新的声名。他尽量使自己的行动适合环境的需要，绝口不谈心中的顾虑。他表面上总是那么有说有笑、礼数周到，以致旁人都不由得感到惊奇，闹不清杜伯尔上校是否知道人世间还有崎岖艰难。不光他的态度，就连目光也镇静如常。他那蓝眼睛射出的坚定安详的目光使抱怨者闭口不言，还把绝望气氛一扫而空。

连皇帝②本人都对他的举止表示赞赏，因为杜伯尔上校此刻在少将的司令部供职，所以有机会邀得皇上垂青。可是这又激怒了敏感的费洛上校。他因公路过马德堡时，出席了城防司令的宴会，在席间提到自己的宿仇时阴沉沉地说："这个人并不爱戴皇上"，旁的客人都洗耳恭听，不置可否。费洛上校觉得恶毒的诽谤得佐以有力的论据，于是一边骂一边嚷道："我了解他。他是我的仇人嘛，知己知彼最重要。我跟他决斗过五六次啦，这部队里

① 指被推翻的波旁王朝。

② 此处指拿破仑。

全知道。这就够啦。有这么一番经历，随便哪个傻瓜也能正确估量对手的。”接着他固执而狰狞地环视着同桌进餐的人。

后来，费洛上校在巴黎忙于重组自己的联队时，听说杜伯尔上校被提升为将军了。他先是狐疑地瞅着告诉他这个消息的人，随后两臂抱在胸前掉过脸去说道：“在这家伙身上什么事情都有可能。”

接着他又回过头来高声补了一句：“请你一有机会碰到杜伯尔将军就告诉他：这次升官倒让他暂时避免了一场恶斗。不过我随时等他上这儿来。”

那个军官解劝道：

“费洛上校，如今国难当头，每个人都应该为法国的荣誉和安全捐躯，还提私仇干什么？”

可是军事失利带来的不快使费洛上校的脾气变得更乖戾了。他跟好多人一样，由于多难频经而满怀着歹念恶意。

“我不认为杜伯尔将军的存在与法国的荣誉和安全有什么相干，”费洛上校恶毒地吼叫道。“你不会比我更了解他——我跟他交锋过五六回，你呢？”

劝说他的年青军官不吭声了。费洛上校在房里往来踱着。

“现在不是转弯抹角说话的时候，”他说道。“我不相信这家伙对皇上有感情。他的将军宝星是在贝尔蒂埃元帅的脚下捡来的。好极了。我会凭藉另一条途径去获得升迁的，那时候我们就可以结清这笔账，时间拖得太长啦。”

杜伯尔将军听到费洛上校的表态以后，做了个手势，象是要把某个讨厌的家伙推开似的。他如今得考虑大事，连回家省亲的时间都没有。他妹妹的保皇党倾向越来越强烈，她虽则为自己的哥哥感到骄傲，但同时又为他最近的晋升惋惜，因为这显然是僭主的恩典，将来很可能对他的前程带来同样大的坏作用。杜伯尔写信对她说除非死敌才会说他是凭藉宠幸而升官的。至于自己的前程，他请她放心，因为他并无长远眼光，认为未来只系于下一战役而已。

杜伯尔将军就这样抱着百折不回的精神参加了法兰西战役，在朗城之战的第二天就受了伤。他在被抬离战场时，听说费洛上校被提升为将军，接替自己指挥他那个旅。他在冲动之下诅咒命运，怎么自己一上来会没发现挂彩能带来那么多好事。不过他的负伤真可以说是天意的安排。杜伯尔将军在一位忠心的老仆照料下到南方他妹妹家去，因此免遭拿破仑帝国倾覆时皇帝部

下所受到的屈辱待遇。当他躺在普罗旺斯乡间邸宅的房间里，眺望着窗外的阳光时，感到打死了他的马、撕裂了他的大腿的那颗普鲁士炮弹却使他避免了跟自己良心的一场激烈冲突。杜伯尔将军在十四年的戎马生涯以后，觉得自己已经尽了职责，因此很快学会了忍从。他的妹妹对他的理智态度表示高兴，因为杜伯尔对他说："以后全听你的啦，我亲爱的利奥尼。"

由于妹夫家为他奔走，所以他的伤还没有痊愈，新政府就宣布让他保持原来的军阶、留在现役里，还准他长期休养。波拿巴特分子听了费洛毫无根据的谰言对杜伯尔不满，而这正好成了使他被官方保留现役的原因。费洛将军也给保留了军阶，他做梦都没想到会有这样的好运气，其实是因为新皇任命的国防部长苏尔特元帅对参加过西班牙战役的老行伍另眼相看的缘故，但是部长的特别属意也没能使他留在现役里。费洛将军无所事事，恨得牙痒痒地。他只好到小酒店里去与另一些拿半薪的军官为伍，那些人对胸前陈旧的三色军徽感到骄傲，寒伧的制服上仍然保留了已被禁止使用的带飞鹰图案的扣子，他们说自己太穷了，没钱根据政府的指示置办新的衣着。

拿破仑惊天动地地从厄尔巴岛举事回国时，杜伯尔将军还不能骑马，连走路都有些困难。利奥尼夫人为此庆幸，因为她哥哥日后可以免除不少麻烦。她觉得他当时又糊涂起来了。某晚，一个仆人看到城堡的马厩里有灯火，以为是贼，赶忙报警，结果发现是还有截肢危险的杜伯尔将军，独脚跳在一个空箱子上，打算爬上一匹喷着鼻子的马去，自己的拐杖给扔在食槽的草堆里。皇帝对一个冷静而有头脑的人竟然还有这么大的魔力。好多人提了灯笼来到马厩里，杜伯尔将军在家人的泪水、恳求、愤慨、劝说和责备的围攻之下昏倒了，给亲属抬回到房间里放在床上，就这样脱出了困境。没多久，百日政变①就象恶梦似地烟消云散了。1815年是悲剧性的一年，以良心的动乱开始，以报复的流放告终。

费洛将军自己也不明白怎么会逃脱特别委员会和行刑队的魔掌。可能是由于他在"百日政变"中地位不高，皇帝没打发他去前线，只是叫他负责巴黎的骑兵训练中心，不停地编遣队伍驰赴前敌。费洛将军认为这是大材小

① 拿破仑一世于1815年2月26日从厄尔巴岛脱逃，3月20日攻入巴黎重新称帝，6月18日败于滑铁卢，22日再度退位，此次复辟仅历百日，史称"百日政变"。

用，因此办事不大热心，可是他幸免于难的主要原因还在于杜伯尔将军的斡旋。

杜伯尔将军还在疗养中，可是已能旅行，所以利奥尼夫人要他上巴黎去觐见合法的君主。京城里的显要都不曾听说马厩里的插曲，因此好好地款待了他。杜伯尔将军具有军人秉赋，在受到与军阶相符的礼遇时心里比较好过些，因为波拿巴特分子始终对他抱有敌意，他自己也搞不清楚究竟是怎么回事。那一帮人恶毒地指责他对拿破仑毫无感情，是比叛徒更坏的畜牲。

杜伯尔将军对这种诽谤光是耸耸肩膀，并不为之生气。这位年青英俊的将军（当时他刚四十岁）遭到老朋友的白眼，又不信任保皇党的青睐，于是采取了一种冷淡、拘泥然而有礼的态度，但是这也很容易让人以为天性孤傲，故示轻藐。杜伯尔将军在巴黎办事时心里很高兴，因为他找到了爱情。他妹妹物色的娇媚姑娘登场了，并且轻而易举地征服了这位四十岁的军人。杜伯尔将军准备在获得官方要他指挥部队的任命后和她结婚。

一天下午，杜伯尔将军坐在托托尼咖啡馆的凉台上，忽然听到附近一张桌上两个陌生人说费洛将军在复辟失败后已被逮捕，很可能在特别委员会受审。尽管杜伯尔将军当时正飘飘然地陶醉在爱情之中，可是一听到老对头的名字，立刻把儿女之情都抛到九霄云外。他回过头去。那两个人穿着便服，个儿瘦削，面容苍老，懒洋洋地靠在椅背上，从拉得低低的帽簷下阴沉而又傲慢地瞅着周围的人。一眼就能认出他们是老近卫军中被迫退休的军官。他们也许是故意卖狠，也许是装作随便，反正讲起话来调门很高，杜伯尔将军觉得自己毋须易座，从而听到了他们所讲的每一句话。他们似乎跟费洛将军没有私交，只是把他跟旁的许多人一起提到。杜伯尔将军原先沉浸在美妙的幻想里，他期望跟自己的爱妻共享天伦之乐，如今听到费洛将军的名字以后，突然对以往的贪勇好斗深感懊悔，他跟费洛的决斗既能带来极大荣誉，同时也是极大的灾难——这是他那一代人所特有的畸形行为。他对自己的老冤家产生了一种无法理解的感情，而且挺欣赏他们之间的生死搏斗，觉得这给生活增添了趣味，就象往一盆热炒里加一撮香料。此刻他却是在忧伤地回忆，再也不愿意品尝这种滋味啦。事情结束了。他觉得就是因为费洛第一回在花园里给他打倒，所以才跟自己结下了深仇大冤。

邻桌两个陌生人在第三次提起费洛将军的名字后沉默了一会。接着年纪较大的那一个又用刻薄的语气说费洛将军这下没指望了。为什么呢？就因为

他讨厌某些自私自利的大人物。保皇党明白没法利用他。他太忠于“另一个”啦。

“另一个”指的是囚禁在圣海伦娜岛上的拿破仑。这两个军官互相点点头，碰碰杯，然后为另一次不可能实现的复辟干杯。接着，先前开口的那个讥刺地大笑着说：“他的对头比较聪明。”

“哪个对头？”年青的军官不知就里地问。

“你不知道？他们俩以前都是骠骑兵。每晋升一次就要决斗一回，事情说来话长，打1801年就开始了，你没听说过？”

另一个当然也听说过。这下他明白啦。男爵杜伯尔将军从此可以叨光恩禄、安享太平喽。

“他到手的好处可真不少，”年长的军官说道。“他们俩都是勇士。我从来没看到过杜伯尔——据说是个专搞阴谋的花花公子。我相信费洛对他的评论——他对皇上一向没有感情。”

他俩站起身来走了。

杜伯尔将军觉得自己象个梦游病人，先是做着在户外活动的好梦。忽然醒来，发现原来在泥沼里行走，因而吓得魂不附体。他深为厌恶自己正在沿之前行的道路。他感到十分苦恼，连未婚妻的倩影也从心目中消失了。他以前的作为和今后的事业都将永远为人诟病，除非自己能设法救费洛将军不死，后者目前正面临威胁着好多勇士的厄运。杜伯尔将军忽然感到一种可以说是病态的冲动——一定要救出费洛，于是他就象法国俗谚所说：“手脚并用”，在不到二十四小时的时间里，获得了面见公安部长的特许。

男爵杜伯尔将军立刻被领入部长的办公室，在苍黄的暮色中，他看到在书桌、椅子和方桌的后面，在两排烛火明燃的大烛台中间，有个身穿华美的大衣的人正在一面大穿衣镜前摆姿势。这就是大名鼎鼎的富舍，是背叛所有的人、不遵守任何原则和无视人类行为一切动机的帝国参议员，也是奥特兰多公爵、二次复辟的狡猾的赞助者，如今他正在试穿一套朝服，他那年青端庄的未婚妻要他穿上这身服装去要匠人把他的像画在瓷盘上。二次复辟后的第一任公安部长乐于去满足她的这种奇想。因为这个家伙虽然跟狐狸一般狡猾，而且毫无道德观念，却跟杜伯尔将军一样拜倒在石榴裙下。

富舍没料到仆人会这么冒失地让客人在这时候闯进来，可是他随即以在自己唯利是图、专要阴谋的一生中使用起来得心应手的厚颜无耻的态度来

应付这一窘境。他的姿势连一丝一毫都没有变——一只穿丝袜的脚往前伸出，头扭在左肩上——只是沉着地说道，“这儿来，将军。请你走近些。怎么样？我全神贯注地听着呢。”

杜伯尔将军很不舒服，仿佛自己的缺点给暴露了似的，他尽可能简短地提出了请求，而奥特兰多公爵顾自摸摸领口是否合适，对着镜子整整翻领，同时把背带扣紧，以便瞧瞧大衣后部下摆上的金线刺绣。他的脸上毫无表情，眼光十分警觉，这表明他对这件事挺感兴趣，因为房里要是只有他一个人，他也是这副模样。

“加布里尔·佛罗里安·费洛，1814年提升为将军，别让他受特别法庭审判？”富舍用一种略表惊奇的语气重复道，然后蓦地从镜子面前转过身来。“为什么呢？”

“大人向来明察秋毫，难道认为真有必要让他也高居榜首？”

“他是个死心塌地的波拿巴特分子！”

“大人明鉴，这个名称可以加诸全军每一个掷弹手和步兵。就个性来说，费洛将军跟掷弹手也相差无几。他这个人没头脑，也没能力，因而不可能起什么作用。”

“嘴巴倒挺会讲，”富舍插话道。

“就是饶舌，可伤不了人。”

“我不和你争论。我对他几乎是一无所知。老实说，连他的名字都不熟悉。”

“可是大人由皇上授权，主持着检举公敌把他们提交审判的委员会，”杜伯尔将军用强调的语气一字一句地说道，公安部长当然也听得出来。

“是的，将军，”他说道，接着走到房间的暗角里，倒在一张大圈手椅上，于是乎除了衣服上金线刺绣的闪光和他那张苍白的脸以外，什么都看不到啦——“是的，将军，请那边坐。”

杜伯尔将军坐下了。

“是的，将军，”这个搞诡计和叛卖的大师继续说道，有时他仿佛受不了自己的诡诈，因而会以诙谐的方式一吐为快。“我确是赶紧组织了一个从事惩罚的委员会并主持其事。你知道这是为什么？就因为我担心如果不赶快接手的话，自己就会成为要严加惩办的首恶的。我们生活着的时代就是这个样。不过我现在还是皇上的部长，所以坦率地问你为什么要把这个不见经传

的费洛的名字去掉？你对他的名字出现在罪犯名单上感到惊奇！你难道这样不了解人情世故？我亲爱的将军，委员会成立之初，罪犯的姓名就象雨点似地从杜伊勒里皇宫的屋顶上落到我们头上。姓名算得了！有成千上万可供我们选择呐！费洛的生死存亡对法国说来是无足轻重的，不过也许他是另一个人的替罪羊呢？”

圈手椅那边的声音停止了。杜伯尔将军在他对面默不作声地坐着，只有他的佩刀发出一点轻微的声音。圈手椅里的人又开口了：“我们还得满足盟国君主的需要。塔列兰亲王昨天还对我说，纳斯尔罗德正式通知他：亚力山大皇帝陛下对我们只惩办了那么少的人——尤其是军人——感到不满。我这是在跟你谈心腹话啊。”

“嗳，”杜伯尔将军从牙缝里说道：“大人跟我心腹话谈得再多，我也不明白该怎么干。放下屠刀不也够了——”

“你在为哪个政府服务呀？”部长尖锐地问道。

隔了一会，杜伯尔将军垂头丧气地回答道：“法国政府。”

“你讲这种话是为了打发自己的良心，将军。事实上你在为由背井离乡飘泊二十年的流亡者组成的政府服务，他们最近还受了一次大惊吓，刚刚缓过气来……别对这种宿怨抱幻想啦。”

奥特兰多公爵说到这儿打住了。他如今感到轻松些了，同时还达到了另一个目的，就是打击了这个闯进来看到自己穿着盛装在镜子前搔首弄姿的家伙的自尊心。不过军人脾气都很暴躁，这个人是由亲王介绍来的，要是在会见以后闹出什么乱子倒也不大妙。所以部长用另一种语气问道：“这个费洛——是你的亲戚？”

“不，完全不是。”

“好朋友？”

“好……嗬，我们的个性很相近，因此我认为这是荣誉所系，我得为——”

部长没等他讲完就摇起铃来。仆人把一对沉重的银烛台放在书桌上以后走了出去。奥特兰多公爵站起身来，胸前珠光宝气，他从抽屉里取出一张纸，得意地执在手中温和地说道：“将军，以后别提放下屠刀这种话啦。退位的皇帝这回再也不会回来啦……见鬼！滑铁卢战役之后不久，他还在巴黎吓唬了我一下。他仿佛想从头来过。还算好，从头开始实际上是办不到的。别去

考虑放下屠刀啦，将军。”

杜伯尔将军瞅着地面，轻轻地摆动着手做了个绝望的表示断念的手势。部长的眼睛从他身上挪开，仔细瞧着手里的那张纸。

“一共才惩办二十个将军。正好是个整数。等一下，费洛……噢，在这儿。加布里尔·佛罗里安。没错，就是你说的那个。这样一来，只能惩办十九个啦。”

杜伯尔将军象大病初愈似地霍然站起。“请大人为我的求情保守秘密。我绝不想让他知道——”

“请问：谁会去告诉他呢？”富舍说道，一边好奇地瞧着杜伯尔将军紧张而坚定的脸。“你自个儿拿支笔把这个名字划掉。这是唯一的一份名单。要是墨水蘸多些，旁人就根本无法知道涂掉的是谁的名字。不过，克拉克以后会怎么对付他，那我可说不上来。如果他还要乱说乱动，国防部长会命令他住到外省去，由警方加以管制。”

几天以后，杜伯尔将军在寒暄过后对妹妹说道：“噢，我亲爱的利奥尼！我仿佛在巴黎磨蹭得太久啦。”

“爱情的作用呗，”她促狭地笑着说。

“再加上恐怖，”杜伯尔将军十分严肃地回答。“我在那儿恶心得要死。”

他的脸由于厌恶而扭曲了。当他的妹妹留神瞧着他的时候，他往下说道：“我去求见富舍，到他的办公室去。在那儿会见了一个不那么伟大、而且恐怕不太清白的人……但是你不会理解的。”

她很快点了几下头。正相反，她完全理解。她非常了解自己的哥哥，也十分喜欢他。况且雅各宾党人富舍卑视和厌恶人类，他利用人类的一切弱点、德行和慷慨大度的幻想来为自己谋取私利，他欺骗了整整一代人，然后以奥特兰多公爵的身分在默默无闻中死去。

“我亲爱的亚尔芒，”她同情地说道，“你去找他干吗？”

“求他开恩赦人一命呗，”杜伯尔将军回答。“我总算达到了目的。这件事非做不可。可是尽管如此，我又觉得这种行为仿佛不可原谅。”

费洛将军根本闹不清是怎么回事，他接到国防部长命令，要他即日前往法国中部一个小镇，他恨得怪眼乱翻，并且咬牙切齿。他所唯一熟悉的社会情况就是战争状态，然而这现在已经结束了，和平环境使他感到恐惧。他在

前往目的地时坚信这种局面长不了。到了那儿人家通知他：部队已经宣布他退伍，年金照上校军阶发放，而且还得看他行为是否端正以及警方对他有无好评。退伍！他顿时觉得仿佛来到了一个陌生的世界，而且魂魄悠悠，没个归宿。这样怎么活得下去！起先他根本不相信有这等事。他指望出现风暴、地震和自然灾害，结果什么也没有发生。一种无可救药的慵懒沉重地笼罩了费洛将军的身心，他由于没有可供他遁迹的内心世界，因此变得惊人地鲁钝。他在小镇的街巷里穿行，毫无光彩的眼睛直视着前方，不理会对他脱帽为礼的行人，有些居民在他走过时互相推搡着说："瞧，那是可怜的费洛将军。他伤心极了。他多爱皇上哟！"

波拿巴特分子相当尊敬费洛将军。他觉得自己的心灵给悲哀压碎了。他一会儿哭、一会儿号叫、一会儿把拳头咬出血来，有时好多天躺在床上，把脑袋钻在枕头底下，这都是极端的无聊和烦闷所引起的。他由于天性愚骏，知道自己总的说来算完了，因此倒也没有自杀，这号事他从来不曾想到过。他什么也不想。可是他茶饭无思，而且因为没法表达自己暴风骤雨般的感情（拚命咒骂也无济于事），所以渐渐变得沉默起来——对于具有南国男儿气质的人说来这就是在等死。

老军人经常情绪激动地在一个满是苍蝇的小咖啡馆里集会，一个闷热的下午，"可怜的费洛将军"忽然发出一阵连珠炮似的咒骂。

他原先安静地坐在一个专为他保留的角落里，翻阅着巴黎公报，就象个死刑犯在处决前夜看报那样无动于衷。一帮脸带古铜色的军人——其中一个是独眼，另一个在俄国由于生冻疮而掉了鼻尖——焦急地围在他身边。

"怎么回事，将军？"

费洛将军坐得笔挺，拿着报纸的那只手尽量伸直，以便把报上的字瞧得清楚些。他又把那段消息的部分片断念了一遍，他正是为此大光其火。

"我们获悉迄今一直在南方疗养的杜伯尔将军已奉命指挥第五骑兵旅……

他木然地让报纸掉在地上……"奉命指挥"……他猛地在前额上拍了一下。"我几乎把他忘啦，"他以苦恼的声音嘟哝道。

一个胸脯宽厚的老兵在咖啡馆另一头嚷道："政府又在搞新的鬼玩意了吧，将军？"

"那些流氓的鬼玩意，"费洛将军大吼道，"没完没了。""花招多着

呐！”……他压低了声音说：“不过我至少得教训其中的一个。”

他环顾周围的人。“那个往鬈发上抹香油的副官原来是元帅们的宠儿，那些元帅为了一小把英国金币，不惜出卖自己的祖先。可我还活着呐，”他用专横的语气说道。“反正这是私事，有关荣誉，而且已经拖了多年。呸！我们的荣誉不值钱。我们给撕裂了耳朵撵出来，象一群给删汰的马，唯一的出路就是上屠宰场啦。不过我要为皇上给他点颜色瞧瞧……先生们，来两个人帮忙。”

大家都走上前来。费洛将军大为感动，激动地挑选了独眼的胸甲骑兵和在俄国冻坏了鼻子的猎骑兵；他对其余的伙伴解释道：

“这是骑兵的事儿。”

大伙儿向他欢呼道：“说的是，将军……真是的……见鬼，我们明白……”大家都很满意。费洛他们三个人在“马到成功”的呐喊声中离开了咖啡馆。

他们在外边挽起胳膊，费洛将军居中。这三个戴着微向前倾的旧军帽的大汉几乎把小街堵住了。灰墙红瓦的小镇正在炎热的蓝天下沉睡，打发外省的下午。隔一会就能听到箍桶匠制桶的声音。将军在墙根的阴影里走着，左腿似乎有一点儿不听使唤。

“1813年那个该死的冬天害苦了我啦。没关系。脚不灵便，用手枪也行。有点儿腰痛。得用手枪。我的眼睛还跟以前一样锐利，十拿九稳能把他撂倒。你们没看到我在俄国用一把老式步枪一个个收拾那些哥萨克。我有使用火器的天才。”

费洛将军昂起长着猫头鹰眼睛和鹰爪鼻的头往前飞跑。他一生都在疆场度过，因此把战争看得挺简单，认为那不过是大规模的个人赌赛或集体决斗而已。如今他要去进行一场私斗。他顿时充满了活力，和平的阴影跟死亡的暗影那样从他身上消失了。加布里尔·佛罗里安·费洛，1793年的志愿兵、1814年的将军，被二次复辟后国防部长签署的一纸空文无声无息地埋葬了，如今又复活啦。

Ⅳ

任何人都不可能万事顺遂。从这种角度说来，我们都是失败者。关键在

于别在安排和维持生活中的努力时失败，而在这一点上虚荣经常会使我们误入歧途。它会使我们投入一些必然会遍体鳞伤地挣扎出来的险境；而自尊心却能保护我们，它能靠自己的保守和持久力对我们的努力的选择施加影响。

杜伯尔将军既骄傲又保守。他没有受到成功或失败的情场插曲的折磨。他在四十岁的时候，尽管遍体创痍，心灵却不曾受过伤。他以保守的态度接受妹妹为他在感情上所作的安排，随后觉得自己深陷情网，有如从屋顶上摔下来一样。他太骄傲了，以致于不会感到恐惧。说实在话，这种感情十分可喜，不必为之惊慌。

人到四十岁还苦于阅历不足比二十岁的青年缺乏经验还要糟糕，因为这时候不能靠血气之勇解决问题啦。那个姑娘挺神秘，少女们由于谨慎和机灵一般都是如此，但是杜伯尔将军觉得她特别异乎寻常和迷人。不过利奥尼夫人在安排这门婚事上并无神秘奇特之处。这门亲门当户对，姑娘的母亲（父亲已经去世）十分赞成，姑娘的叔叔现还算中意，这位叔叔是个保皇党，在外流亡多年，最近刚从德国回来，他经常拄着手杖，在姑娘家古老宅邸的花园里散步，活象是旧制度的幽灵。

说到底，杜伯尔将军属意的并不是女人和财富，能使他的骄傲（其目标始终是真正的成就）满足的只有爱情。由于真正的骄傲是挑斥虚荣的，因此他不明白为什么这个有一对深沉、明亮的紫色眼睛的神秘女郎会对自己产生好感。他虽然竭力试图搞清楚，可是这个姑娘（她名叫亚黛尔）总是让他堕入五里雾中。的确，他那些尝试比较笨拙，付诸实行时还有点畏畏缩缩——因为当时杜伯尔将军完全意识到自己的年龄、创伤、道德上的缺陷、某些比较隐蔽的缺点——而且他最后切身体会了“恐惧”这个字的含义。他觉得她无限信任她自己母亲的感情和智慧，对杜伯尔将军却有一定程度的反感，他为此感到沮丧，但同时又以喜悦的绝望反躬自问，他还能指望些什么呢？她有一个安详的、光闪闪的前额，她会使自己的嘴唇和下巴的线条保持庄重的态度，而只让紫色的眼睛流露出笑意。还有她那一头美发、艳丽的肤色和雍容华贵的风度，使杜伯尔将军无暇顾及自己的自尊心啦。有一两回，他那孤独的感情发展到顶峰，他觉得自己爱得她那么深，宁可杀了她，也不愿失去她，他为此感到惭愧。年已四十再来经历这种感情，使他经常消沉、倦怠、悔恨并且有点儿不知所措。他常常默默地在打开的窗户边坐上半夜，考虑着她的存在所造成的奇迹，就象一个信徒在深深地沉思瞑想似的。

杜伯尔将军从不流露内心的波澜。他外表上总是满面春风，因为他的确很幸福。他按照惯例，每天早上打发仆人给姑娘送去鲜花（从他妹妹的花园和温室里摘的），随后去和未婚妻以及她的母亲、叔叔共进午餐。接着就在凉荫里小坐或漫步。交谈时，他的态度十分恭敬，由于多情而哆嗦着，用风趣的词藻来掩饰由于她的可望而不可即在他心头产生的极度烦恼。黄昏时分，他穿过葡萄田回家，有时郁郁寡欢，有时高兴，有时在悲哀地出神，可是他总感到特别强烈的生活气息，那是艺术家、诗人和情人通常都能体会的一种满足——只有怀着伟大的感情、高尚的思想或造型美术的新颖构思的人才能理解。

当时杜伯尔将军简直不大理会外部世界的存在。然而，一天傍晚，他在穿越从那儿看得到两家屋子的山脊时，忽然看到远处大路上有两个人。那天天气非常好，布满晚霞的天空给南国清新的色调增添了一抹艳红。灰色的岩石。棕色的田野和紫色的起伏着的丘陵都闪发着光彩，显得那么和谐，使人感到黄昏正在冉冉降临。那两个人在一片白尘中宛如两座漆黑的木雕。杜伯尔将军看到他们把军用大氅直扣到围巾底下，戴着卷边帽，棕色的脸十分坚毅——分明是两个老兵！较高的那个一隻眼睛上蒙着黑眼罩，另一个的面容看上去有些古怪，走近了才发现他原来掉了鼻尖。他们同时举起手来向杜伯尔敬礼，并且问男爵杜伯尔将军住在哪儿，怎样才能跟他安静地谈上几句话。

“如果你们认为这儿够安静的话，”杜伯尔将军回答道，一边环视着紫色的葡萄田，在圆锥形小山的顶上有一个由灰色和淡褐色房屋组成的村坊，它那教堂的方塔象一方君临下界的巨石——“如果你们认为这儿够安静的话，那么现在就可以跟他谈啦。伙伴们，推心置腹地讲吧。”

他们听了往后一退，接着又形式主义地把手举到帽簷边。然后那个缺鼻尖的说这件事很机密，需要谨慎处理。他们住在附近的村子里，那些该死的保皇党对这三个和气的军人十分注意。他们要问杜伯尔将军的朋友的名字。

“什么朋友？”杜伯尔将军摸不着头脑。“我住在妹夫家里呀。”

“那你妹夫算一个，”缺鼻尖说。

“我们是费洛将军的朋友，”另一个说，他迄今一直没作声，光是用独眼恶狠狠地瞪着这个从未爱戴过皇上的人。真得把他瞧个清楚。因为就连把皇帝出卖给英国佬、而今佩紫怀黄的元帅亲王也曾经爱过陛下呀！可这家伙

却从来没对皇上怀有感情。这一点费洛将军讲得挺清楚。

杜伯尔将军觉得胸膛深处给人揍了一下。他在刹那之间仿佛看到地球在空间的永恒静寂中转动，一边发出轻微而可怕的沙沙声。可是这种杀气腾腾的喧声立刻从他耳际消失了。他不由自主地嘟哝道："费洛！我倒把他忘了！"

"他如今投宿在那个野人窠似的小客店里，也确实很不舒服，"独眼骑兵干巴巴地说道。"我们是一小时前乘驿车来到这儿的。他正在不耐烦地等我们捎信回去呢。你知道，事情得赶紧办。将军违背了国防部长的禁令到这里来凭荣誉法规跟你解决旧事，他得提防宪兵突然赶到。"

另一个把话讲得更清楚些："所以我们想跟你安静地谈谈，懂了吧？不让任何人知道。我们俩也是违背了管制法跑出来的。你的朋友——当今的国王很想一有机会就停发我们的生活费。我们冒了大险。不过一切都得为荣誉让路。"

杜伯尔将军好不容易才说出话来："你们就这样来到这儿邀我去作割脖的赌赛，以——以——"他发出一阵愤怒的狂笑："哈！哈！哈！哈！"

他两手搁在臀部，称心快意地大笑着；那两个人直挺挺地站在他面前，仿佛刚从地上的活板门里蹦出来似的。二十四个月以前他们还称雄欧洲，如今却已经象鬼气森森的幽灵了，他们穿着褪色的军服，并不比投射在白色道路上的自己的黑色身影更实在些，那些影子是历经二十年兵戈生活的老兵的怪影。这两个武力至上主义的信徒有些异国情调。杜伯尔将军虽然以前也曾在欧洲抖擞过威风，而今却不由得冲着屹立在自己面前的旧政权的骸骨哈哈大笑。

一个使者把头朝大笑着的将军摆了一下说："这伙计挺高兴。"

"打'另一个'走了以后，我们中间有些人从来没笑过，"他的同伴回答。

杜伯尔将军突然想扑上去把这两个鬼魂痛打一顿。他突然不笑了，只是想摆脱他们，让他们在他控制不住自己以前赶紧走开。他感到奇怪：怎么会火冒三丈的，可是他当时无暇深究。

"我知道你们想尽快收拾我。那么别浪费时间说空话啦。看到山脚下的树林子没有？对，松树林。明儿日出时在那里碰头。我会带上剑或手枪，两样都带也行。"

费洛将军的两个副手彼此瞅了一眼。

“带手枪吧，将军，”独眼龙说。

“行。再会——明儿早上见。如果不想宪兵在天黑之前来找你们，那么最好别出门。因为这儿难得有陌生人。”

他俩默默地行了个礼，掉过身走来了。杜伯尔将军也背过身去，在路中央站了好一会，眼望他面，咬着嘴唇。然后他笔直往前走，等于在走回头路，最后来到未婚妻家花园门前。这时已是暮霭沉沉。他静静地站着，透过铁条瞧着在树丛之外特别显眼的屋子的正面。突然传来脚步声，花园内侧的小径出现了一个高大、佝偻的人影。

来的是亚黛尔的可敬的叔叔德·伐尔玛西格骑士。他在亲王的部队里当过旅长，后来在德国亚尔托那干釘书的活，随后又在另一个小镇上当鞋匠，以缝制精美的女鞋而闻名。他穿着锦缎背心，足登带银扣的低邦皮鞋和丝袜。一件法国式长大衣松松垮垮地披在身上。头戴一顶小三角帽，头发梳成一条大辫，还扑了不少粉。

“骑士先生，”杜伯尔将军轻轻地说道。

“怎么，你又来了，朋友？忘了东西吗？”

“就是嘛。忘了件事，特地来告诉你。不——就在外边谈吧，在墙外比较合适。这件事太怕人了，不宜传到她的生活圈子里去。”

骑士以某些老人用以对待青年的奇想的慈爱忍从的态度走出门来。他比杜伯尔将军整整大二十五岁，所以在心底里把未来的侄女婿当作情场的黄口稚子。他听清楚了杜伯尔将军的蹊跷的话，可是并没有对这位四十岁的硬汉子的言语行动特别在意。他觉得在自己流亡期间成长起来的那一代法国人的心理状态不可理解。他们的感情似乎特别激烈，缺少节制和细腻感，讲起话来也总是不必要地夸大其辞。他安详地来到站在路上的将军身边，他俩一起默默地走了几步，将军想让自己的情绪稳定下来，用镇定的口气讲话。

“真是的，我忘了一件事。直到半小时之前我才想起手头还有一件关系荣誉的要事得办掉。听起来仿佛荒唐，可是一点不假。”

他们俩都沉默了一会。接着在乡间宁静的暮色里响起了骑士清晰、苍老、略带哆嗦的声音：“先生，你这是在侮辱人。”

这的确是骑士的第一个想法。他的哥哥被人杀害，侄女是遗腹子，出生时他还在流亡中，他回国以后挺疼她，因为他多少年来都在朝思暮想，渴望

获得感情。“太岂有此理了。这种事情应该在求婚以前处理掉。你要是再忘记十天，那不是已经结婚了吗？在我年青的时候，男人不会忘记这号事——也不会忘记对天真无邪少女的感情的责任。即便我不重视这种感情，可我还是对你这种行为有看法。”

杜伯尔将军吁了一口长气。“没关系，我不会见怪的。”

老人似乎没听到他的话。他问道：“怎么回事？究竟——”

“是年青人闯的祸，骑士先生。这件事实在无法想象——”他突然打住，想道：“他不会相信我的话，只会以为我在愚弄他。”于是他又说道：“是年青时代闯的祸，后来变得——”

骑士打断了他的话，“喝，这件事情得想个办法。”

“想个办法？”

“对，不论你的自尊心受到多大伤害。别忘了你已经订过婚啦。我看你连这一点也忘了。那么你可以把这场争吵一起忘掉。真是岂有此理。”

“天哪，先生！你不见得以为我是上回去巴黎时惹下的事吧？”

“嘿，这种没理智的行动发生的确切日期也不必深究啦，”骑士嚷道，“关键在于得想办法处理好。”

老人看到杜伯尔将军形容不安，挺想插话，于是举起手来严肃地说道：“我也当过兵，我不会让未来的侄女婿的名声受到影响。但是在君子人之间总能进行适当调处的。”

“可是，骑士先生，事情发生在十五六年前，当时我只是个骠骑兵中尉。”

说这话时的绝望语气使老骑士感到不知所措。“十六年前你是个骠骑兵中尉，”他喃喃地重复道。

“是呀，我不是天潢贵胄，不会在摇篮里就当上将军啊！”

葡萄田在深沉的暮色中一片浓紫，映着一道殷红的残阳。老人的声音十分镇定自若。

“这是做梦、还是开玩笑？难道一件有关荣誉的事竟拖了十六年没解决？”

“的确拖了那么久。争端本身一下子也讲不清楚。我们已经决斗过几回啦。”

“了不得！凭一股血气之勇就执拗到这般田地！只能说你们都沾染了时代的疯狂，”老人沉思着低声问道，“你的对手是谁？”

“我的对手？他叫费洛。”

佝腰曲背、穿着旧式衣服的老人象个旧制度的遗民，他追忆着旧事，一边说道：“我记得近卫军上尉德·布里沙克先生和唐若朗（不是那个麻脸，是‘美男子’唐若朗）为苏菲·德瓦尔结下的冤仇。他们在十八个月内以十分高尚的方式决斗了三回。都是小苏菲不好，她老是玩两面——”

“我可不是揽的这种事儿，”杜伯尔将军插话道，一边解嘲似地笑着。“可没有这么简单，也没有这么合情合理。”最后两句话给他愤怒地在牙缝中磨碎了，几乎听不出来。

随后是长时间的沉默，骑士毫不热情地问道：“这个费洛是什么人？”

“当时也是骠骑兵中尉——现在是将军啦。加斯孔地方一个铁匠的儿子。”

“哼，我猜就是这么回事。波拿巴特分子就好闹事。我不是说你，杜伯尔。你是我们的人，尽管你曾为僭主服务——”

“别谈他吧，”杜伯尔将军打断了他的话。

骑士耸耸瘦削的双肩。“费洛这号人，乡巴老铁匠的儿子，跟这种家伙打交道哪会有好结果。”

“你也做过鞋呀，骑士先生。”

“对，可我不是鞋匠的儿子呗。你也不是，杜伯尔先生。你我身上有着波拿巴特的王公元帅所没有的东西，因为这不是可以凭人世间的力量来获得的，”老人渐渐激昂起来，他觉得自己在这个话题上能占上风。“费洛之类的人根本不存在！他算什么？靠冒充皇帝的科西嘉冒险家穿上了将军服的光棍而已。你怎么能跟这种无赖决斗？完全可以找个借口把他打发掉。如果这流氓不肯罢休，你干脆拒绝和他见面。”

“这样办妥当吗？”

“妥当的，而且绝对问心无愧。”

“骑士先生！你流放归来，究竟回到哪儿啦？”

这句话非常尖锐，老人猛然抬起头来，银丝在三角帽下闪耀着光华。他没有立刻回答。

“天晓得！”他最后说道，同时缓慢而庄严地用手指着立在路边石上的高大的十字架，十字架两个黑色的铁臂正伸向弥留着暗红色残照的天空——“天晓得！要不是为了这个从小在这儿看到的标志，我的确会产生一个疑

问：我们这些始终忠于上帝的人和我们的国王究竟回到什么地方来了？连人们讲话的声音都变位。”

“对，法国变了，”杜伯尔将军说。他仿佛又恢复了镇静，语气里也略含讥讽。“因此我没法接受你的忠告。而且如果一条狗打定主意要咬人，你又怎么避得掉呢？没有旁的办法。请你相信我的话——道歉或拒绝都约束不了费洛。不过我可以派个人去通知森拉克的宪兵队长，只要我下令就能把费洛和他的两个伙伴逮捕起来。然而只会在现役和退伍军人中引起物议——特别是在退伍军人之间。他们都曾是亚尔芒·杜伯尔的袍泽。但是杜伯尔又何必考虑不存在的人在想些什么呢？或者我可以把村长找来，吩咐他一些话，这样也许更好。用连枷和干草又把这三个土匪收拾在水沟里——谁都不知道！在离这儿仅仅十里路的地方干掉三个回家去的前近卫军红衣枪兵，你看怎么样？良心上说得过去吗，骑士？杜伯尔能对三个不存在的人干这种事吗？”

暗蓝色的天空里出现了几颗亮如水晶的明星。骑士用枯淡乏力的声音问道：“你对我讲这些话干什么？”

将军紧紧抓住他那枯槁的手。“因为我得告诉你全部真相。只有能把这件事转告亚黛尔。你明白我为什么不敢信托自己的妹妹和妹夫。骑士！我几乎会干出这种事来，因此如今还在哆嗦。你不知道我觉得这次决斗有多可怕，在劫难逃啦。”

隔了一会他又喃喃地说道：“命该如此，”一边把老人顺从的手放下，然后用平素的语气说：“我不带副手去。要是命中注定我回不来，你至少可以安排后事。”

那位遗老听了这番话，背弯得更低了。“今晚我怎么能在两个妇道人家面前装作没事人呢？”他呻吟道。“将军，我实在不能原谅你。”

杜伯尔将军没有回答。

“至少道义在你一边吧？”

“我是无辜的。”

这回他抓住老人的上臂，使劲拧了一下。“我得杀了他！”他嘶嘶地说道，然后松了手，大踏步走开了。

他妹妹非常体贴，让他在家里有自由行动的全权。他专从橙园一角的小门出入。所以当晚他毋须在不知情的家人面前强作镇静。他对这一点感到很高兴。他觉得自己一开口，准会厉声叫骂，甚至把家具、瓷器和玻璃器皿都

砸个粉碎。在他打开小门、登上二十八级的螺旋扶梯、走到自己房间所在的走廊上时，他感到自己象个疯子，只想破坏布置得好好的餐厅中一切无生命的东西。在推开自己的房门时，这一阵狂乱情绪过去了，他是那么累，以致于必须扶着椅背才能穿过房间，倒在一张低而阔的躺椅上。他的精神更加萎靡不振。以前他只是军刀在手、冲锋陷阵时才感到野性勃发，此刻他又有所体会，只是不感到自己受威胁的感情所勃发的愤怒。在心力交瘁的情况下，他的感情精炼、升华为一种哀怨的绝望，因为他还没教会姑娘如何爱自己就得离开人世啦。

那天晚上，杜伯尔将军仰天躺着，两只手蒙在眼睛上，一会儿又俯卧着，把脸藏在枕头里，心中情绪起伏，浮想万端。他对目前这种荒唐的事态感到恶心，他怀疑自己是否配活在世界上，而且摈弃了曾经具备的各种优良德行（他究竟为什么上富舍那儿去呢？）。“我真是个白痴，”他想道——“一个敏感的白痴。因为在咖啡馆里无意听到了两个人的谈话——我这个白痴，竟然害怕谎言——它不正是生活中唯一起作用的真理吗？”

他几次从床上爬起来，穿着袜子在房里走来走去，为的怕惊醒楼下的人，他把黑暗中能找到的水全喝光了。他也被妒忌折磨着，她将嫁给另一个人。想到这里，他的心由于痛苦而扭曲了。这个该死的费洛竟那么顽固执拗，看来确是残酷的命运的安排。杜伯尔将军颤抖着放下空水缸。“他这下子会结果我的，”他想道。他尝遍了人生所能给与的每一种感情。他那干巴巴的嘴象是品味着淡淡的恐惧，这种恐惧不是因为置身于少女坦率而愉快的目光之下才产生的，而是对死亡的恐惧和一个君子对懦怯行为所怀有的恐惧。

要是真正的勇气就在于向我们的身心都见而退缩的危险迎上前去，那么杜伯尔将军一生中第一回有了这么个机会。他曾多次兴奋地冲向敌军的方阵，或是略不思索地揣着公文往来于枪林弹雨之间；可是如今他得悄悄地在破晓时溜出屋子，去默默地接受暴死。杜伯尔将军毫不犹豫。他往甩在肩头上的皮囊里扔了两支手枪。在走出花园之前，他又感到口渴，于是摘了两个桔子。他把花园小门在身后关上时，感到微微一阵晕眩。

他不理会这些，顾自蹒跚前行，走了几码路两条腿才听使唤。在晶莹无华的晨曦中，背倚灰色山坡的万株乔松和它们翠绿色的华盖显得特别清晰。他紧盯着松林往前走，一边吃着桔子。他又开始对危险甘之如饴了，以前正是由于这种习性才使他赢得了同僚的敬重和上司的赏识。如今就象去冲锋陷

阵。他在森林边缘的一块圆石上坐下，另一只手里还拿着桔子。他怪自己来得太早了。不过没隔多久，他就听到了灌木折裂声、硬地上的脚步声和没条理的、响亮的谈话声。他听到身后有个人在夸口："十拿九稳能把他揍倒。"

他想："来啦。把他揍倒，当然是指我。"他感到自己手里还有个桔子，于是又想开去了："这些桔子真不错。是利奥尼亲手种的那棵桔树。别扔掉，把它吃了吧。"

费洛将军带了两个副手从乱石堆和灌木丛中走出来时，发现杜伯尔将军在剥桔子。他们站在那儿等他抬起头来。然后两个副手脱帽为礼，费洛将军背着手走到一边。

"我得请你们中的一位当我的副手，因为我没带朋友来，行吗？"

独眼骑兵公正地说道："可以。"

另一个说："这多别扭。"

"鉴于这儿的民情，我没法让任何人知道你们在这儿的行踪，"杜伯尔将军彬彬有礼地说道。

他们行了个礼，四处张望了一下，一齐说道。

"这地方不行。"

"不合适嘛。"

"地方、大小这些事情都别管啦，赶紧办事吧。把这两对手枪装上子弹，我使费洛将军的，让他用我的，或者各拿一支自己的、一支对方的也行。我们到林子里去干活，你们呆在外边。我们上这儿来不是为了举行什么仪式，而是要作生死搏斗。任何场地都可以。要是我倒下，你们不用管我，顾自快走，让我死在这儿就是，要给旁人撞着你们，事情就不妙了。"

在简短的商谈后，费洛将军愿意接受这些条款。副手们在装子弹时，他吹着口哨，并且十分得意地擦着双手。他轻松地把大衣扔在一边，杜伯尔将军也把外套脱掉，仔细地把它摺好，放在一块石头上。

"请把你的头儿领到林子那边去，十分钟后让他走过来。"杜伯尔将军虽然很沉着，可总觉得象是在作处决自己的安排。这是他最后一刹那的软弱啦。"等着，让我们先对下表。"

他掏出怀表，没鼻尖过去借了费洛将军的表，两个人的头有一会儿凑在一起。

"行了，你的表上五点五十六分，我的表上五点五十三分开始。"

独眼骑兵留在杜伯尔将军身边，他那唯一的眼睛死死地盯着摊在手掌上的怀表的白表面。他早就张开了嘴在等最后一秒，然后喊道："前进！"

杜伯尔将军走上前去，他走出普罗旺斯的耀眼的晨曦，步入松林的芬芳的凉荫。何止千万微红的松树干各自略往某个方向倾斜，树与树之间的地面上十分干净，他刚走进去的时候倒有点儿眼花缭乱。这跟上战场一个样。他恢复了自信。他集中注意力，想要杀死对方。只有这么干才能从恶梦中解脱出来。"打伤那家伙毫无用处，"他想道。杜伯尔将军足智多谋，以前在军中有"战略家"之誉。他确实能够临危不乱。而费洛只有一股血气之勇，然而不幸的是他是个神枪手。

"我得逗他在最远的距离开火，"杜伯尔将军对自己说。

这时他看到有个白东西在远处的树间移动——那是对方的衬衫。杜伯尔将军立刻跨出树丛，让自己完全暴露，然后又如电光石火般地猛跳回来。他这一招相当危险，可是达到了目的。差不多就在同一瞬间，传来一声枪响，给子弹刮掉的一块树皮掉在他耳朵上，擦痛了他的皮肤。

费洛将军耗去一颗子弹以后，行动比较小心了。杜伯尔将军躲在树后四下里窥视，就是看不到他的影踪。不知道敌人的下落，心里当然不踏实。杜伯尔将军觉得对方随时可能出现在自己的两侧和背后。接着他又看到了白东西在飘动。哈，那么这家伙还在前边。他连转身都不敢。可是费洛将军却仿佛挺自在，杜伯尔将军看到他十分敏捷地从一棵树后转移到另一棵树后，笔直地逼近来。杜伯尔将军十分沉着地抬起了手。还太远。他知道自己并非弹无虚发。他得等着——然后下手。

他想尽量利用树干的掩护，因此蹲下身子，然后他平躺在地上，光是抬起头对着敌人来袭的方向，这样他的整个身体都受到了保护。现在可不能再暴露自己啦，因为对方近在咫尺。费洛肯定会干出些卤莽举动来的，想到这一点，杜伯尔感到快慰。不过把下巴抬得高高的很费劲，也不太有用。他十分谨慎地把头偏过来真正一点儿，但是实际上并没有多大危险，因为对方根本看不到他。杜伯尔将军又瞥见费洛将军小心地在树间穿行。"他欺我打不中，"他想道，他可以说是知己知彼，因而在战场上时常得胜。他坚持这种以逸待劳的战术。他在为自己做不到的事情担心，他焦急地想道："我要是能顾到后边就好！"

引满不发也是需要些意志力的。突然，杜伯尔将军把手枪分放在两侧。

他在部队里曾被目为纨绔子弟，因为他在赴敌之前总是先修面，然后换上干净衬衫。他确是挺注意自己的仪表。这种自爱心理使他在如今年近四十、爱上了一位年青娇媚的姑娘时沾染上一些无关宏旨的习气，比如说他总是随身带着一个精致的小皮包，里边装有一把小的象牙梳子，袋子外边还镶有一面镜子。杜伯尔将军由于蓄着长而软的口髭，所以这种习惯也还情有可原。这当儿，他从裤子袋里掏出皮包，镇静而迅速地仰天躺着，把头抬起一点儿，把镜子搁在松树边上，左眼瞧着镜子，右眼直接监视着后方。拿破仑讲得对，他曾说过："对于法国士兵说来，'不行'这个字是不存在的。"右边那棵树差不多占据了小镜子里的全部视野。

"如果他从后边过来，"他满意地想道，"我能看到他的腿。总之，不会让他给我来个措手不及。"

费洛将军的腿确是不停地在镜中闪现，把旁的物象一下子全遮掉。杜伯尔将军相应地变换了位置。可是由于他在根据间接观察作判断，因此根本没想到费洛将军也把他的脚和一部分的腿看得清清楚楚。

费洛将军渐渐领悟到自己的对手非常机灵。他满含杀机地认准了杜伯尔将军藏身于后的那棵树。可是他连敌人的耳朵尖都看不到，因此十分纳闷，其实也并不奇怪——他搜寻的范围离地面有五英尺十英寸高来着。

费洛将军第一眼看到仇人的脚和腿时觉得热血直冲脑门。他倒在树后颠踬了一下，赶将用手扶住树身才使自己镇定下来。那家伙躺在地上！而且一动也不动！就这么暴露着！这算什么意思？……大概是第一枪就揍倒了他。费洛密切地注视着，这种残忍而得意的想法渐渐形成概念，排斥了其他各种假设。

"我真蠢，怎么会以为第一枪没打中他，"费洛喃喃自语道。"这个傻瓜！已经一无遮蔽地在那儿躺了好几秒钟啦。"

费洛将军凝视着那毫无生气的下肢，惊奇渐渐消失，代之而起的是对自己百步穿杨本领所感到的骄傲。

"呜呼哀哉啦。凭战神的名起誓，这一枪打得有多准！"费洛将军只顾自我陶醉。"一定是打穿了他的脑袋，我是对那儿瞄准的，他踉跄地退到树后，仰面朝天倒下，然后一命归阴！"

他还是朝那儿瞪着眼，几乎有些畏惧，也有些遗憾。不过他会不惜一切达到自己的目的。这一枪多准！——有多准！仰面朝天倒下，然后一命归

阴！

费洛将军正是由于看到这种朝天僵卧的姿势才以为对方已经死了的，他压根儿没想到是个活人故意那么躺着。照常理推想绝不可能有这样的事，因为讲不出这么干的理由嘛！而且杜伯尔将军足趾朝天的那两支脚也确是跟死人的相仿。费洛将军吸了口大气想叫副手过来，但是为策万全，最后还是没有喊。

“过去瞧瞧他断了气没有，”他自言自语道，一边毫不在意地离开了作掩护的树。他的动作立刻被深谋远虑的杜伯尔将军看到了。杜伯尔认为他还要另作转移，可是当对方的皮靴从镜子中消失以后，他也变得忐忑不安起来。他觉得费洛的行动有点儿越规，没想到对方正在毫无顾忌地走上前来。杜伯尔将军竭力猜测对方在干什么，直到晨光把敌人瘦长的身影投射到他的腿上，才猛然发现对手已经近在身边。他连松树间软地上的脚步声都没听到！

这时候连他都没法保持镇静啦。他仓卒地跳起身来，手枪都留在地上没有捡。一个普通人（除非完全被吓呆了）准会俯身去拾枪，那就很容易被对方击中。当然，本能只可以解释为未经思考而采取的行动。不过值得探讨的是：有思维能力的人类的无意识的本能冲动究竟是否受到习惯的思想方式的影响。杜伯尔还是个年青有为的军官时就曾说过在作战时“绝不要回顾已犯的错误”。对于这种观点，赞许和否定的人都有，但是它在他脑海里已经扎下了根，成为他的个性的一部分。总之，杜伯尔将军没有俯身去拾枪，不论是由于上述根深蒂固的观念影响了他的本能，还是如他后来所说：“惊慌得根本没想到那两支倒霉的枪。”他没有重犯错误，只是张开两臂抱住树干，猛地转到树后，因为势头过急，竟在一声伴随着火光的铃响中绕到了树的另一侧，和费洛将军面面相对。费洛将军没想到死人的身手如此敏捷，还在打着哆嗦。硝烟散开以后，杜伯尔将军看到对方的面容十分古怪，下巴搭拉着仿佛脱了臼似的。

“难道没打中！”费洛将军从干巴巴的喉咙深处迸出一句话。

这个不祥的声音使杜伯尔将军恢复了感觉和理智。他先是听到自己在说：“对，没打中——尽管是近距离平射，”然后他的所有官能才开始发挥作用。他心头除了反感之外，还涌起了一阵积历了终生之久的强烈杀机。多年来，这个挚拗的粗坯给自己带来了多少麻烦，如今到了最后关头，他并不

想手软。“我还有两枪没打呢，”他无情地说道。

费洛将军咬紧牙关，无所畏惧而且怒气冲冲地说道：“来吧！”

如果杜伯尔将军当时手里拿着枪，那么这就会是费洛将军在人世间的最后一句话。可是手枪躺在松树脚下。杜伯尔将军从容地想起自己作为一个情人而不是作为普通的人曾经对死怀有恐惧，他害怕死亡，不是把它视作危险而是视为情敌，不是由于它要夺走自己的生命，而是因为它是婚礼的障碍。瞧，如今这个情敌被击败了——被彻底地击败、粉碎和解决掉！

杜伯尔将军机械地拿起武器，但他没有朝费洛将军的胸膛开枪，却说出了自己十分关心的想法：“你以后别再决斗啦！”

他那悠然自得的满足神情使费洛将军大光其火。他站得笔直，板着面孔吼叫道：“别磨蹭啦！你这个该死的官僚，冷酷的纨绔子弟！”

杜伯尔将军小心地拉下扳机。费洛将军带着微妙的感情注视着他的动作。“你两枪都没有打中我，”胜利者冷静地说道，“最后一次是在不到一尺的距离之内向我开的枪。根据单身格斗的规则，你的生命如今掌握在我手中。不过我现在还不想把它拿走。”

“我不需要你的宽容，”费洛将军阴郁地说道。

“这可与我无关，”杜伯尔将军说，他的一言一语都是由极端微妙的感情控制着。他一怒之下会把对方杀了，可是冷静下来以后他只是慷慨大度地宽恕了神奇而动荡的军事史诗时代里同在大军中荷戈杀敌的伙伴，当然这种举动使对方感到羞愧。“我有权爱怎么干就怎么干，不用你吩咐。”

费洛将军吃了一惊，杜伯尔将军继续说道：“十五年来，你一直以荣誉为借口想要谋我的命。好啦，现在事情以对我有利的方式结束了，我可以根据同样的原则来对付你。我可以随心所欲地处置你的生命。你得由我随意支配！”

“行！可是见你的鬼，用这种办法对待帝国元帅，那太荒唐了！”费洛将军用深沉和惶惑的声音说道。“你要我坐在放有实弹手枪的抽屉面前听候你发号施令，就这样度过我的余年？岂有此理，我要成为笑柄啦。”

“荒唐？——岂有此理？”杜伯尔将军以狡猾的严肃声调问道。“也许是的。不过没办法。我不会去把这件事到处宣扬，因而也就没有人会知道，到今天为止不就是没人知道我们究竟为什么要决斗吗？……别多说了，”他匆匆地添了一句。“对于我说来，你已经不存在了，所以没法跟你探讨这个问题。”

两位决斗者来到林子外边的空地上，费洛将军神思恍惚地走在后面。两个副手各自从所站的地方赶上前来。杜伯尔将军用响亮而清晰的声音说道："先生们，我当着费洛将军的面郑重宣布：我们之间的争端一劳永逸地解决了。请你们把这个事实去晓谕大众吧。"

"到头来还是和解啦？"他们一起嚷道。

"和解？不是那么回事。比和解更有约束力，对不对，将军？"

费洛将军只是低下头来表示同意。两个老兵面面相觑。那天晚些时候他俩没跟郁郁失欢的将军在一起时，独眼龙突然说道："总的说来，我跟旁人一样，任什么事都能一目了然，可这件事实在猜不透。他一句话也不肯说。"

"我看这件事从头到底，部队里没有一个人能捉摸透，"没鼻尖回答。"自始至终都挺神秘。"

杜伯尔将军大踏步走回家去，可是并无凯旋归来之感。他确是胜利了，但似乎所得不大。昨儿晚上，他为了要冒生命危险而发牢骚，因为生命是壮丽的，值得维持下去，借以赢得少女的欢心。有某些瞬间，他觉得已经获得了爱情，受到威胁的生命也就更应为之作出贡献。如今生命安然无恙，但却一下子失去了它特有的瑰丽动人之处。它似乎成了暴露其不足取性的陷阱。昨夜自以获得了爱情的刹那一去不复返了，此刻他明白那只是神智昏乱时的自欺而已。决斗的胜利倒使他清醒过来了，生命由于不再受到威胁，竟失去了魅力。

他从屋后进入果园和菜园，因此没看到屋子前部乱作一团。他一路上没碰到任何人，只是在沿长廊往前走时才发现家里人都起来了，而且比平时嘈杂。好些人在楼下走来走去，还有人不停地喊仆人的名字。他关切地看到自己的房门半开着，但百叶窗却没有拉起。他原希望自己的清早出行别让人发现。他以为仆人刚走进去，可是漏进屋内的太阳光线使他瞥见长沙发上有什么硕大的东西躺着，细看分明是两个互相搂着的女人，在抽抽答答地哭着，并且绝望地喃喃低语。杜伯尔将军使劲推开身边的两扇百叶窗。一个女人跳起身来，原来是他的妹妹。她披头散发地站在那儿，两手高举过头，怔了一会之后，突然抽噎着扑到他的怀里。杜伯尔将军搂着她，但同时又想从她的抱持中解脱出来。另一个女人没站起来，她倒是在长椅上坐得更深些，把头藏在垫子里。她那相当漂亮的头发也披散着。杜伯尔将军不由得大吃一惊，因为那是伐尔玛西格小姐！亚黛尔！挺伤心来着！

他太惊奇了，立刻把妹妹推开。利奥尼夫人从浴衣里伸出一支玉手，戏剧性地指着长椅说："可怜的孩子吓坏了，从家里直冲到这儿，两英里呐——一路奔来的！"

"出什么事啦？"杜伯尔将军用低沉而激动的声音问。

利奥尼夫人高声说道："我们还都睡着——她拉响了门口的大铃，大家都惊醒啦。我们都吓坏了……亚黛尔，好孩子，坐起来吧。"

杜伯尔将军的想象力不太丰富。他猜想或许是未来的岳母突然去世了，但是立刻又把这种假设推翻。他实在想不出有什么飞来横祸，会使生活在婢仆成群之家的伐尔玛西格小姐自个儿奔上二里路来报信。

"你怎么也在这儿呢？"他大惑不解地低声问道。

"我上楼来瞧瞧，这孩子——我没发现——跟在我后面。都怪那位骑士，"利奥尼夫人回答道，一边朝长椅那儿望……"她的头发都散开了。你想，准是赶紧出门，来不及让女仆给她梳理……亚黛尔，亲爱的，坐起来吧……他在早上五点半的时候把事情全讲给她听了。她很早就醒了，打开百叶窗想呼吸一下新鲜空气，于是看到他软瘫在小径一头的长椅上。那么早的时候！况且昨晚他说自己不舒服。她急忙穿好衣服，赶下楼去瞧他。当然罗，情况不那么严重也会把人急坏的。他爱她，不过不太策略。可怜的老人正襟危坐了一晚上，已经精疲力竭了，因此编不出一个象样的故事来……你也真是的，去把体己话跟他讲。我的丈夫暴跳如雷，他说：'这下来不及插手啦。'我们只好坐下来等着。真可怕！可怜的孩子披头散发沿着大路奔到这儿！有几个农民看到的。全家都天翻地覆啦。她有多为难呀！还好，婚礼要到下星期举行。亚黛尔，起来。他平安无事地回来啦……我们以为你会躺在担架上——谁知道呢？快去瞧瞧马车准备好了没有，我得立刻把这孩子送回家。再不能让她呆在这儿啦。"

杜伯尔将军没有动弹。他仿佛什么也没有听到。利奥尼夫人改变了主意，她嚷道："我自个儿去，我还得去拿自己的披风。亚黛尔——"可是她没说："起来。"她用非常响亮而欢快的声音说道："我把门开着。"

杜伯尔将军往长椅挪了一步，这当儿亚黛尔坐起来了，于是他突然停下。他想："我今儿还没梳洗过，看来准象个老乞丐。大衣背上有泥土，头发里有松针。"他觉得自己在目前的场合下需要慎重。

"小姐，我很担心——"他含糊地说道，随即又住口了。她坐在长椅

上，两颊显得特别红润，光闪闪的青丝垂在肩头——杜伯尔将军以前从未看到过她这种娇容。他克制住冲动，走到房间一头望着窗外说道：“你大概以为我疯了吧？”声调中流露出真正的绝望。接着他转过身来，看到她始终瞧着自己，不象平时一接触他的目光就垂下眼睑。他觉得她的表情也很新鲜，可以说是自相矛盾的：眼睛庄严而沉思地注视着他，而美丽的小嘴却仿佛在忍着笑。这样她那超人的美就减少了几分神秘感，更能为男性所理解。将军心里感到一阵轻松，态度也自然了些。他以步向令人作呕的死亡、炮火和硝烟时的兴奋心情走到她身边，低下头来用含着笑意的眼睛瞧着下星期就要和自己结婚的姑娘，聪明、善良、可敬的利奥尼安排得多好啊。

“噢，小姐，”他用有礼貌而遗憾的声调说道，“刚才听说你一早赶了二里地来到这儿，我只希望别是你母亲出什么岔子了。”

他满心欢喜地等待着回答。她娇媚地垂下睫毛，直率地说道：“你可别又疯又恶啊！”

杜伯尔将军势不可当地往长椅迈出一步。长椅跟门处于一直线上。这时利奥尼夫人来了，她身披一件轻巧的斗篷，臂上搭着一方花边围巾，好让亚黛尔把漂亮的头发包住。她一眼瞥见哥哥从下跪的姿势中站起来。

“来吧，宝贝，”利奥尼夫人在门口喊道。

将军又一次完全恢复了理智，顿时表现出足智多谋的骑兵军官的敏捷和指挥官的决断。“你不见得要她自个儿走到马车跟前去吧，”他愤愤地说道。“她走不动的，我来抱她下楼去。”

于是他缓缓地抱着她下楼，他妹妹敬畏地跟在后面，随后他象旋风似地回进屋子来洗去昨夜的焦虑和今晨的决斗的痕迹，换上征服者去人家作客时的盛装。要不是得上亚黛尔家去，杜伯尔将军挺想飞身上马去追刚才的对手并且狂喜地拥抱他。“多亏这个蠢才，”他想道。“他使我在一个早晨发现了也许得辛勤搜寻多年的东西——因为我实在是个傻瓜。我毫无自信，十分胆怯。还有那位骑士，真是个讨人喜欢的老头！”杜伯尔将军也挺想拥抱他。

骑士躺在床上。他已经不舒服了好几天啦。帝国的遗民和革命后年青姑娘叫他感到够呛。他在婚礼的前一天起床，由于天性好奇，因此把侄女拉到一边讲些私房话。他劝她去把丈夫那件有关荣誉的事打听清楚，这件事竟是如此不可挽回，又拖了那么久，差点儿给她的一生酿成悲剧。“他总该告诉妻子吧。你到下个月就能叫他和盘托出的，孩子。”

后来，新婚夫妇归宁时，杜伯尔将军夫人把毫无困难地从丈夫那儿听来的真相告诉了可爱的老叔叔。

骑士聚精会神地听完她的叙述，拿起一撮鼻烟，把掉在胸前的烟末拍掉，安详地问道："就是这么回事？"

"对，叔叔，"将军夫人睁大了俏眼回答。"你说滑稽吗？——简直是发疯，男人怎么干得出这种事来！"

"嘿！"老人说道。"得看是什么样的男人呀。波拿巴特的士兵是些野蛮人、疯子。亲爱的，你作为妻子，应该完全信任丈夫的话。"

可是骑士对利奥尼的丈夫讲了真心话："如果他在蜜月里编了这么个故事告诉妻子，那任什么人也别想知道此中的隐私啦。"

一段时期以后，杜伯尔将军觉得该写封信给费洛将军了。他一开头就声明自己毫无敌意。信上这么说："我们不幸的争吵持续了那么久，可我从来不曾希望你死。我现在把生的权利还给你。我们俩并肩作战过那么多回，以后还是公开和好吧。"

同一封信里还谈了些家事，费洛将军针对这部分内容从加罗纳河上一个小村里复了几句话：

"如果你孩子的名字是拿破仑、约瑟夫或若阿钦的话，我还愿意向您道贺。但你竟给他取名为查理·亨利·亚尔芒，因此我坚信你从来不曾爱过我们的皇上。一想到这么一位不世出的英雄给禁锢在大海中的荒岛上，就觉得生活毫无意义，还是让你下令由我自杀的好。因为事关荣誉，我不能自作主张地结束生命，但我的抽屉里始终藏有一支实弹手枪。"

杜伯尔将军夫人念了以后，绝望地高举起双手。

"看到没有？他不肯和解，"她丈夫说道。"绝不能让他猜到钱是打哪儿来的，否则他受不了。"

"你真是个好人，亚尔芒。"将军夫人赞赏地说道。

"我亲爱的，我有权把他的脑浆打出来，可是我没那么干，因此我们也就不能让他饿死。他既没有年金可拿，又干不了任何事情。我们得在暗中关心他，让他安度余年。我一生中最美妙的时刻不就是由于他而获得的吗？……哈！哈！哈！一路穿过田野跑了两里地，真是闻所未闻！……要不是他那种愚蠢而残忍的行动，我还得花不少年才了解你。真是妙不可言，反正他用某种办法把自己跟我深沉的感情拴在一起啦。"

拜伦致友人书（九封）

〔英国〕乔治·戈登·拜伦

周绚波译

作为一个浪漫主义诗人，拜伦的书信不但写得和他的诗篇一样才华横溢，充满生活的激情，而且往往在他的亲人和挚友面前好象一个天真烂漫的孩子一样，直吐衷曲，毫无斧凿痕迹。将它翻译过来，对我们研究拜伦的诗篇和了解诗人的内心世界，可以提供一些线索和资料。这里选译的致友人书九封是从英国伦敦 J·M Dent & Sons Ltd出版的《The Letters of Lord Byron》（《拜伦勋爵书信集》）1936年第一版译出的。原书选编者为R.G. Howarth。

一、致罗伯特·查尔斯·达拉斯①

写于阿尔比马尔街，多伦旅馆

1808年1月21日

先生：

一俟时间允许，我将非常高兴前往拜访，能够亲自会晤一位我早已通过拜读大作而思想相通的人将使我深感荣幸。

你对我的猜测完全符合事实，我是个剑桥大学的学生，这个学期即将取得文学硕士的学位了；可是，对于我所孜孜追求的目

① 达拉斯，英国作家，其姊与拜伦之叔乔治·安森·拜伦上尉结婚。他是第一个赏识拜伦作品的人，拜伦把他的长诗《恰尔德·哈洛尔德游记》的头两章交给他，由他筹备出版。

标：推理的逻辑、雄辩的口才，以及高尚的品德等学问与修养来说，格兰塔河① 并非人才荟萃之地；这条河水流经之处也不是一个“理想的黄金之国”，更不是一个乌托邦。这儿人们的智力就象剑河之水一样停滞，了无生气。他们所追求的仅仅局限于教会的事业——而且并非真的为了耶稣基督的事业，只不过是为了那与他们最为密切的教会封地的利益而已。

至于我在阅读方面的情况，我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在历史的领域内，我的知识是相当广博的，从希罗多德② 以至于吉朋③ 的著作，我都浏览过；对于世界上现存的国家，或曾经存在过的国家的历史和现状，在某种程度上可以说我无不通晓。至于经典著作方面，作为一个受过十三年学校教育的人，是不会有什么遗漏的；在法律方面，我熟知本国的法律条文，非法狩猎时，不致于“触犯法规”——用一句专爱侵入别人领地狩猎的人的行话来说，我确实研究过“法学精神”和各国法典；但当我发觉后者早已经常被人们践踏无遗的时候，我就不再枉费心机来学这种毫无实际意义的东西了；——在地理方面，我游历过所有在地图上吸引过我的兴趣的地方；——在数学方面，算不出的数学算题足够使我头痛；——在哲学方面，天文学方面和形而上学方面，我读的书比我所能理解的还要多；可是，在自然科学的常识方面，我懂得太少了，以致打算将来在我们每一所母校均设立一个拜伦奖金，奖励第一项发明——虽然，恐怕经度的发明会领先。

我曾一度自以为是个哲学家，曾一本正经地胡诌一通：我公然蔑视人生的痛苦，提倡对逆境处之泰然。开始一段时间，我的说教进行顺利，因为除了我的朋友之外，没有人因此而受苦，除了我的听众之外，没有人失掉耐心。后来我从马背上摔了下来，

---

① 格兰塔河即剑桥大学所在地的河流——剑河，当地人称之为格兰塔河。
② 希罗多德，纪元前第五世纪希腊历史学家，被称为史学家之父。
③ 吉朋（Edward，1737—1794），英国历史学家。

肉体上的疼痛终于使我明白，痛苦是难熬的；经过一次极其激烈的争论之后，在我大发雷霆的同时，我的信仰也被推翻了。我放弃对季诺① 的信仰，改宗阿里斯蒂帕斯②，并且相信享受人世的欢乐构成人生意义的真谛。

在道德方面，我认为孔子的学说比圣经十诫为好，苏格拉底比圣保罗为好（虽然这二人在婚姻问题上意见是相同的）。在宗教方面，我赞成旧教解禁法案③，但不承认罗马教皇；而且我曾拒绝行圣餐礼，因为我不相信，从一个凡夫俗子的牧师手里拿过面包和酒来吃喝，能够使我成为天国的继承者。我认为美德，从整体来说，或者分开各项德行来说，都只不过是天生气质使然，每一种品德都产生于自然的感情，而非理智上的原则性。我认为，上帝的最主要的象征是真理，死只不过是长眠，至少对于肉体来说是这样。以上所述就是“淘气的乔治·拜伦勋爵”④ 的见解的概要；在我没有获得新的世界观之前，你会发现我还找不到适当的语言来表达我的思想。

拜伦敬上

二、致罗伯特·查尔斯·达拉斯

写于纽斯台德

1811年8月21日

我亲爱的先生：

从你的来信中流露出，你把我估计得感情太脆弱了。虽然我

① 季诺（Zeno），纪元前五世纪希腊哲学家，斯多噶学派创始者。
② 斯蒂帕斯（Aristippus），公元前四世纪希腊哲学家。
③ 英国议会于1829年制定的法案，准许天主教徒在国会任职和从事其他以前被禁止的公务活动。
④ 指诗人的叔祖父威廉，后来诗人继承了他的爵位，时人称为“淘气勋爵”。

现在确实相当痛苦①，可是与此同时，我还常常会产生一种歇斯底里式的狂欢，或者说是一种无缘无故而又不可抗拒的无欢的狂笑吧；这种现象并未使我感觉轻松，可是对于冷漠的外人②来说，还以为我情绪高涨呢。“我们应当忘怀一切”，转而求助于人们一向赖以告慰的自私的安逸，或者无宁说是安逸的自私吧。

我不想立刻回到伦敦去，也就不能随意接受你的好意——即你考虑我和默雷之间的合作问题。我认为我的名气达不到要求；同时，你还得提防我那招惹麻烦的“讽刺”，会把从南至北整条格拉布街③的雇佣文人都挑引出来，奋起围攻“游记”④——可是，不管怎样，要是默雷坚持要干，而你也和他意见一致的话，我也会有勇气干它一番事业的。那末，就用“英国诗人与苏格兰评论家的作者”来署名吧。我曾经打算配合《贺拉斯的暗示》一书所写的关于现代希腊语的评论，看起来应该和其他诗作配合更为适宜；还有目前在我手头上的一些短诗，加上我从登载在霍布豪斯⑤的《杂诗集》中挑选的几首，这就足够了。我还从我那可怜的母亲遗下的文件中找到了我从东方寄回给她的全部家书，其中有一封关于阿尔巴尼亚的颇长的信，如果必要时，我可以就这个题目写上几句。因为我当时没写日记，从该地寄回的信件是最好的记载了。不过，关于此事，等我们落实了再谈吧。

默雷把我的作品给别人看过了吗？他可能会这样做——可是

① 指前一段时间拜伦母亲突然病逝后，拜伦的两位挚友又相继死去所引起的痛苦。

② 指约翰·默雷（John Murray），住舰队街（以报馆集中著称）32号。他后来成为拜伦作品的主要出版者和终生朋友。

③ 格拉布街，十七世纪英国伦敦穷文人和雇佣文人集居的街道，即现在的弥尔顿街。

④ 指拜伦的长诗《恰尔德·哈洛尔德游记》。

⑤ John Cam Hobhouse，后来成为布鲁乔·德·吉福特男爵，是拜伦在三一学院时三个挚友之一。

我是不会赢得赞许的。当然，我还想作些细微的更改，也许在描写一个滑稽角色在伦敦过星期日的那两节诗可以删掉。我十分希望避免别人将恰尔德·哈洛尔德这个诗中的主人公当作是我本人，其实，这就是我反对将我的名字印在扉页的第二个原因。当你已安排好出版时间、版本大小和排版字体这一切时，望你给我一封回信。我给你带来许多的麻烦，这是无法酬谢的。在我的手稿前头，我就我的怀疑主义写了一篇乏味的辩解的文章，现在追忆起来，与其说是个辩护，还不如说是个攻击。侥幸地现在还不如把它删掉——仔细思量过再发表。毕竟来说，恐怕以后默雷会和东正教教会之间产生摩擦。可是，对此我无能为力，虽然但愿他能对付得过去。至于我这方面，“我已尝够了批评的滋味”，我想，他们那“最沉闷乏味的论文”是不会吓得我“头发竖起”的，除非“勃南的森林真的会向邓西嫩的高山移动”①。

我会不时给你写信的，也希望你给我回信。普赖特② 近况如何？已故乔·布莱克特③ 的遗著推销得出去吗？可怜的人儿竟被你们坑害了；尽管有你那爱奥尼亚④ 朋友和我本人的帮助。我本来可以把他从普赖特怀里拯救出来，使他免于生前的贫困及身后诗名的湮没，可是残酷的庇护制度⑤ 啊！把一个人的事业给毁了；当时人们都争相请他亲笔签名，争相写他的传记；而普赖特呢，作为他的恩主，尽量利用了他的被庇护人的虔敬，竟把他的著作题献给五个以上的名门贵族。

---

① 引自莎士比亚悲剧《麦克白》，意即绝对不可能发生的事情。

② 普赖特（Samuel Jackson Pratt），作家，鞋匠诗人约瑟夫·布莱克特的庇护人。

③ 乔·布莱克特（Joseph Blacket），鞋匠，诗人。

④ 《古希腊季节三女神》的作者。

⑤ 封建时代的文人一般都需找一个贵族作恩主（庇护人），在财政上给予支持，并在上流社会中作后台。

很遗憾你不喜欢哈利·怀特①；他的作品满篇都是时髦话，可是他倒是诚恳的，（真的，它之毁了他就象你毁了乔·布莱克特一样），而且其中必然地蕴藏着非凡的诗才。我并非为了我的明喻和诗韵而说这番话，他的确超过所有的布卢姆菲尔德② 之流和布莱克特等人，以及那些和他们亲近的鞋匠们，这些人是曾被洛夫特③ 和普赖特从他们原来的行业绑架出来从事写作的。请原谅我这些轻率无礼的话吧，因为我实在也不知道自己写了些什么。霍布豪斯已去爱尔兰，戴维斯先生首途哈罗盖特曾经到此。

你不认识马修斯④，他有惊人的才具，这在剑桥时代已经充分证实，他比任何其他的毕业生获得的奖金和研究员薪金都要多；但他是个坚决的无神论者，实在是个令人讨厌的无神论者，因为他在任何社团中都公开宣布他的主张。我很了解他，并深深感到他的去世是无法补偿的损失——对于霍布豪斯，更是永远不能补偿的。请来信，并相信我

永远是你的朋友。

拜伦

三、致瓦尔特·司各特

写于圣·詹姆士街

1812年6月6日

先生：

惠寄大札，深感荣幸。——十分抱歉的是，我那少年时的拙

① 哈利·怀特（Henry Kirke White，1785—1806），他的诗作在1803年和1807年问世。

② 卢姆菲尔德（Robert Bloomfielel，1766—1823），鞋匠，《农夫的儿子》的作者。

③ 洛夫特（Capel Lofft）于1800年出版《农夫的儿子》。

④ 马修斯（Charles Skinner Mattews），剑桥大学唐宁学院的研究员，淹死于剑河。

作① 竟然引起你的关注。既然我们双方对此事已表示不愿再提，而且你的解释又是如此婉转，并未伤害我的感情，这就使我更觉过意不去了。那首讽刺性的长诗是在我非常年青而又情绪偏激的时候写成的，当时我一心想表示我那激昂的热情和显露自己的才华，所以写成那个样子，而现在我老是为当时的武断而感到后悔，你对我的赞赏使我受之有愧。现在不谈我自己了，让我向你谈谈摄政王② 吧，他在一次舞会上召见了我，摄政王说了些特别令人感到受宠若惊的话之后，由于我有意引导，他向我谈及了你和你那些不朽的作品：他说在古今诗人中他最喜欢的是你，还问我最喜欢你哪一部作品，这是一个难以答复的问题，我说我想恐怕最喜欢的是《最后的吟诵诗人的歌》③。他同意我的意见。谈到你其他的诗时，我对他说，你最大的特点是善于描写王子，因为在你的长诗《玛米恩》和《湖上夫人》中，王子的形象是在任何作品中从未有过的迷人的形象。他愉快地表示与我有同感，并且详细论述了在你笔下所描写的詹姆士的形象是再高贵和富于诗意不过的了。他一会儿谈论荷马，一会儿谈论你阁下，似乎他对两者都是很了解的呢；因此，除了土耳其④人和鄙人以外，你的朋友都是高贵的。默雷并没有夸大摄政王对你的才华的赏识，我也不敢在这儿把他对你的看法多作饶舌；不过，你会感到高兴的是，他对你的赞美是我无法用言语形容出来的。而且他那鉴赏力的高超和语言风格的典雅也不禁使我倾慕他的才华和造诣，而过去我对王子认识不深，仅仅限于倾慕他那出众的翩翩公子的风度而

① “拙作”指《英国诗人与苏格兰评论家》。因当时传闻司各特对文学持图利观点，拜伦曾在诗中攻击司各特；由于默雷从中斡旋，司各特抱着言归于好的态度在信中向拜伦作了解释。

② 摄政王 Prince Regent 年青时比较开明，接受民主思想，后转变为反动的统治者。

③ 原文 “The lay” 可能指的是《The Lay of the Last Minstrel》。

④ 当时土耳其大使及其随员在英国。

已。

我这次只是偶然的机会见到摄政王，由于我已目睹过穆斯林朝廷及罗马君主的庄严与辉煌的场面，我在这方面的好奇心已大为减轻，加上我的政治态度也和我的诗作一样，素与上流社会情趣相违，所以我从来也不出席国王的接见会，实际上，我是个与朝廷毫不相干的人。你竟然获得君王如此的褒奖，定然感到莫大的欣慰了，这种喜悦要不是由于传话的人是我而使之失色的话，传话人也必然自诩其幸运与忠诚的了。

你忠顺而知感恩的仆人

拜伦

附言：——旅游归来匆匆草此，尚乞原谅。

四、致李·亨特①

写于圣·本内特街

1813年12月2日

亲爱的先生：

没有东西比你的来信更受我欢迎的了，请允许我于星期六早晨亲自去向你道谢。自我们会面以来，我的日子过得既不愉快又无收获。上次拜访你之后不久，即发生了一宗意外②，恐怕你不会毫无所闻吧。这事故目前快要在社会上传开了，而且不只一家报纸在忙着采访呢。这一切自然使我极为不安，接着我几乎要

① 李·亨特（1784—1859），英国散文家及诗人。当时因写文章讽刺摄政王而正服刑。拜伦曾到监狱探望他。与这封信同时拜伦送给他一本《东方的叙事诗》。1822年夏天，拜伦与雪莱一起，邀请在英国受到迫害的李·亨特到意大利共同筹办文学期刊《自由人》（见12月1日的拜伦日记）。

② 在7月6日一次舞会上，卡罗琳·兰姆夫人在见到拜伦之后，用刀刺伤了自己，这也许是无意的。

为拍卖一处产业而打官司，这件事现在已经在安排中；其次——不过我何必老是讲这些自私的愚蠢的琐事呢？我只不过想向你说明，我并不是一个无聊而又易于忘怀的人，因耽于享乐（并非指信奉真正的伊壁鸠鲁① 的信徒而言），而没有去看你；只因我曾一度自惭形秽，不敢和我所尊重的朋友相见，以免给你们带来难堪罢了。我痛恨淌眼泪，更不愿在快乐的朋友面前满面愁容。

但愿我们的相识，或者说，假如你愿意接受的话，我们的友谊能够地久天长。幸运得很，我有些早年相交的朋友，一直和我保持着友谊至今；我也希望，由于我从不（至少现在是这样）轻率交友，我不会随便失去他们的友情。我非常珍贵你那用出色的才华表现出来的独立精神，而且为此而付出过痛苦的代价。我相信，你没有放弃那首夏天我和穆尔② 在你家时你正在写的诗篇吧。我希望总有一天他和我能够写出些诗来报答你的——至少在数量上。我们俩对你还拖欠着诗债呢。

请相信我，你亲爱而又忠诚的

拜伦

五、致托玛斯·穆尔

写于纽斯台德寺

1814年9月20日

为她祝酒吧——这姑娘
久已唤起诗人的感叹！
这姑娘赋予诗歌丰富的思想

① 古希腊唯物主义哲学家，此处指享乐主义。
② 穆尔（1779—1852），英国诗人，后成为拜伦挚友及拜伦传的撰写人。

这思想黄金永远买不还。①

我亲爱的穆尔：

我快要结婚了——那就是说，我的求婚已获成功②，那末自然跟着就该办喜事啦。我那位格拉基兄弟③的妈妈（将来会是那样的），也许你会认为对于我来说太拘谨了，虽然她会成为孩子们的楷模，而且“对任何人都给予最高的评价”④，以及充满着“最神圣的思想”⑤，就象德斯苔蒙娜的化身一样。我的未婚妻就是密尔班克小姐，她的父亲邀请我在我可能的时候到他府上拜访，——不过，我还是先到伦敦办了些事之后，买了一件蓝外套，才到他那儿去的。

听说她将来会继承一笔可观的财产，但我真的对此一无所知，而且也不便过问。可是，我深知她是个很有才华而又品德高尚的女子；从她曾拒绝六个求婚者而竟欣然接受我的求婚这一点来说，你也不得不承认她的眼力是非凡的吧。

那末，现在假如你对此事有什么异议的话，请你尽管说出来。既然我已下了决心，十分坚定地下了决心，所以就不怕听不同的看法，因为现在无论什么话也不会对此事有所妨害的了。也许环境会发生变化使之告吹，但我希望不致如此。目前我告诉你（一件秘密，顺便说，——至少要等到她愿意公开为止），我已向她求婚，而且她已经应允。可你先别急于向我道喜，因为也许

---

① 摘自穆尔所作《爱尔兰歌曲》中《为她祝酒》一诗。

② 拜伦于9月15日第二次向安娜贝拉·密尔班克求婚，她于9月18日表示同意。

③ Gracchi 兄弟二人，是古罗马民众领袖及改革者。拜伦当时以为安娜贝拉是理想的对象，所以有此比喻；他们在1815年结婚。其实，安娜贝拉是个充满旧社会一切虚伪偏见的女子，结缡一年多，拜伦就跟她离了婚。

④ 引自莎士比亚悲剧《麦克白》一幕七场。

⑤ 引自莎士比亚悲剧《奥赛罗》二幕一场。

我们还得等很久才会结婚呢。明天我打算进城去：但顺道我要到她家去一趟，所以约两星期后回到这儿来。

如果没有发生这件事的话，我早该到意大利去了。但我回程的路上，也许你可以在诺丁汉与我相会，然后和我一同回到这儿。不用说，我现在是无比的快乐。我一定，当然啦，彻底改正我自己，而且是认真地改，假如我能为她的幸福作出贡献的话，我自己也就获得了幸福。她是一个多么好的人儿呀，那末——那末——一句话，但愿我变成为一个更好的人。

挚友拜伦

六、致萨缪尔·泰勒·柯勒律治

写于皮卡迪利大街

1815年3月31日

亲爱的先生：

非常乐意按你的请求办事①，虽然我希望在风格的鉴赏方面允许我们之间有不同的看法；必须承认，一有机会，许多的“文艺界同人”常常就会作些不必要的，并不高明的，甚至具有偏见的评价。我相信你不会因时下所谓公众流行的偏袒的爱好而在情绪上受到影响；经验说明一切时髦的东西都只能风靡一时而已。可能你已目睹过许多昙花一现的风尚，而你将还要在这方面经得起更多的考验——我是说，就我个人而言，我不想把你和其他的诗人来作比较，这样太不礼貌了。

假如你允许的话，我倒有这样的看法，从来还没有过悲剧这

① 指由拜伦安排出版柯勒律治的两卷诗集一事。默雷在1816年出版的一集中，包括《克丽斯特布尔》、《忽必烈汗》等诗篇。

样开场的。基恩是一位有才华的演员，他能把你那生花妙笔所描写的任何角色演得维妙维肖；但我不得不感到遗憾的是，他在伦敦德鲁利戏院区① 登台之前，他扮演尼奥的角色已被解除了。多年来我们没有作品可以与你写的《悔恨》② 相提并论。所以，接受这个剧的演出对于作者可说是极大的鼓舞；而对观众来说，则引起了极高的期望。深信你将会在事业中获得成功。请向包尔斯③ 问好。我深感荣幸地作为

你最恭顺的仆人

拜伦

附言——你提及我的“讽刺诗”④ 或为“挖苦诗”，或者随你的便，或随其他人的便，叫它作什么都成。我只能说，这是我年少气盛时写的东西，现在常常使我感到不安，尤其是诗中谴责的对象后来都成为我的相识了，其中有些已成为朋友，这就象“火上加油一样”，由于这些朋友对我宽宏大量，更使我感到无地自容了。诗中提到你的地方十分不礼貌而且极其肤浅；不过，虽然我很久以来竭尽全力去制止整个事件的传播，还是不得不极感遗憾：这首初次尝试批评的诗竟如此的横行无忌，散布如此之广泛。

七、致李·亨特⑤

写于皮卡迪利大街

1815年5月——6月1日

我亲爱的亨特：

① 拜伦是该戏院区小组委员会的成员之一。
② 柯勒律治在拜伦影响下，于1813年写成。
③ 包尔斯，布雷希尔教区的牧师，接近柯勒律治住处卡恩尔。
④ 指《英国诗人和苏格兰评论家》。
⑤ 1815年2月3日李·亨特从狱中释放出来。

收到来信，并因不久即能相见，欣喜异常。我俩现在才进城，对于伦敦的社交忙季（指初夏）来说，我们可谓姗姗来迟了。首先自从拜伦夫人的叔父① 死后，我俩谢绝社交；其次由于她本人弱不禁风的体质，致使我俩谁也极少外出应酬。可是，她现在健康已经好转，总算能够象一个家庭主妇那样涉足上流社会的社交场合了。

我在德鲁利戏院有一个专用的私人包厢，每隔一个星期即轮到我使用；恰巧这个星期轮到我份上；我现在送上一张入场券给你，星期五和星期六晚上均由基恩主演，如果你想安安静静地看他演出的话，那是再好也不过了：这个包厢就在台前——恰好在私人包厢席的入口门边——你可不必在人群中挤来拥去，不必搭讪寒暄，就可入内。同时我还附上一束从巴黎寄来的信件给你，也许从中你可以发现有些片段会使你感兴趣的，或者会合你的读者的胃口的。不过我请求你别让你的抄写员或印刷工，把任何英国名字混淆起来，或者从信中的私人事件中找寻作者的线索，因为《检查者》② 肯定会传回到法国去的，这就可能使作者陷入困境，且不用说对他的通讯人不利了。不管怎样，希望读一读这些信件也会使你高兴。还有，无论什么时候，你路过我们这儿的话，来结识一下拜伦夫人吧：你将会发觉她根本不是一位贤惠的太太——对于这类人物恐怕你也不见得会比我更为欣赏的。很感谢《假面具》③ 的出版，这书不但内容充实富于诗意，而且在你的序言中有许多精采的研究成果和可读的材料。我希望你没有放弃写你那曾对我说过的在写作中的叙事诗。听到《筵席》的重版和进行顺利，我欣喜若狂，我并非受自私心所驱使而祝愿它的成

---

① 拜伦夫人的叔父的全部财产，由他妹妹密尔班克夫人及拜伦夫人继承。
② 李·亨特主编的周刊。
③ 《自由的后裔——假面具》于1815年出版。

功①。恐怕只有你一个人喜欢《莱拉》②这首诗，当然我自己也是喜欢的，它作为我最后的而又最不受欢迎的得意之作，除了其他的缺点之外，还缺乏叙事性，又过于抽象，这就不免使它曲高和寡了。不管怎样，得到你的垂青就给予我极大的安慰了。最近我很少收到穆尔的信：恐怕他是有点儿幽默的，因为我也很懒执笔，不过这点以后可以补救。

挚友

拜伦

附言——“政治”！那群好斗的狗为争夺腐肉而乱吠的情景使我恶心透了。

八、致萨缪尔·泰勒·柯勒律治

1815年10月27日

亲爱的先生；

平安收到《克丽司特布尔》一诗，欣悉其进展如此之快，想必再加一点儿努力你这首长诗的出版就成功了。关于你和司各特的争论③，我很难表态，因为他是我的朋友。虽然我不想与你的意见相忤，还是只有多从好的方面来谈了。自我与他相识以来，他给我的印象都是坦率而又公正的，而且他对你的态度是热诚的。当他背诵你这首诗时，他作了恰如其分的评价，并且绝非虚假的捧场。

可是，我本人却也碰到过极为尴尬的情形，现附上我的一首

① 亨特的作品《诗人的筵席》第二版中有一段文章是论拜伦的。
② 拜伦诗，1814年出版。
③ 司各特于1802年，即在《克丽司特布尔》出版前十四年，曾经听过此诗的朗诵。在其后创作的叙事诗及《最后的吟诵诗人的歌》中，均受《克丽司特布尔》的影响。

未出版的诗① 的片段给你看看，我可向你担保，这首诗是在未看到你的《克丽司特布尔》之前写的（你知道，我近日才看到你的手稿），而且也是在听到斯托达特先生朗诵你这首诗之前写的；他是在六月份朗诵的，而我的诗是元月份就开始写，在夏天到来之前已经完成大半了。两诗巧合的部分只有这么一段②，所以，如果你同意的话，在我的诗出版时（我打算毫不声张地放在默雷收集的我的诗选里出版——并非单独成册）；我想节录你这一片段，并说明原作的思想及词句早在多年前已经在《克丽司特布尔》一诗中出现了。从故事情节及背景来说，两诗是截然不同的，我写的是1715年科林思之围，描写当时土耳其人从威尼斯人手中夺回摩里亚的情景；我对那儿的地形是相当熟悉的，因为我曾来回经过巴拿马地峡达六次——我想，恐怕有八次之多。诗中主人公是一个叛徒，时间是在围城前夜，当他坐在一座古庙的废圩中时，见到他情妇的鬼魂或幻影，她警告他厄运即将降临。

匆匆草此，未知尊意如何？如你认为必要时，我将删掉雷同之处，并尽可能更改——或按你的意思办。

挚友

拜伦

附言——望速复。有关你上次来函中其他各项，我将尽速答复。

九、致李·亨特

写于皮卡迪利大街，街巷13号

1815年10月30日

我亲爱的亨特：

① 即《科林思之围》，后于1816年年初出版。

② 第十九诗节。

谢谢你送来的书，你已经知道我对这些书的看法了。这些书装璜得很漂亮，请不要认为过份了——因为它们内容是如此丰富，甚至胜于它们的外表呢。恕我直言，对于华滋华斯① 的看法我与你大不相同，以前我曾经同意过你的看法，当时我相信他是有前程的，可是却完全没有实现。我仍旧认为他是有才华的，正是这一点使你对他抱有希望。然而，自从他写出了《抒情歌谣集》之后，他的作品就远远没有把他内蕴的才力表现出来：毫无疑问，他那首长诗《漫游》是才华洋溢的；不过这好比雨水落在岩石上一样——水滴就此停滞不动；或者好比雨水落在沙滩上——水滴渗透下去而不再滋润大地。有谁能了解他吗？让那些了解他的人解释他的作品吧。雅各·贝尔曼，斯威登布格和乔安娜·索斯科特② 等人只不过是些典型的故弄玄虚和神秘主义的头号信徒罢了。但是，我作过些解释——不，我并没有作过解释，因为我对他要提两点也许是微不足道的意见；既然他自命观察精微，并且对蒲伯误译荷马诗中的月下景色③ 而甚为愤怒，那末，我怀疑他自己也犯了小小的两点错误——那就是：在他那首诗的正文④ 中把希腊写成这样——那片土地是

河汉纵横，土壤肥美，海浪拍岸喧哗

一切笼罩在那斑驳陆离的云天之下

实际上希腊的河流已干涸了半年以上，那儿是一片不毛之地，由于地中海的海水纹丝不动，海岸涛声消匿，海潮不生，天上成年累月灰暗无光，毫无变化，只不过呈“深沉黝黑的美丽的普兰色”⑤ 而已。——其次是在他诗中，谈到我们的“无数的墓碑

① 李·亨特在《诗人的筵宴》中评论华滋华斯。
② 乔安娜·索斯科特（1750—1814），卫理公会的女预言家。
③ 指蒲伯所译《伊利亚特》一诗。
④ 指《漫游》一诗。
⑤ 摘自骚塞诗《威尔斯的马道克》中的句子。

充塞在繁华的街市之中”来和那“远离尘俗的幽静的土耳其坟场”作比较，这就纯属捏造了；因为事实上，在我们教堂墓地里有一座碑，土耳其就有十座，它们堆挤在一块，叫人无法从中走过，那就是说，只有羊肠小道在碑林中穿插。至于说到“远离尘俗的地方”嘛，在一个并不开化的国度里，人们从来不想惹这个麻烦去把死人抬到老远的地方埋葬的。可能在生时人们一直就是住在他们墓地的附近了，并没有什么清幽脱俗的墓地在那“远离尘俗的地方”；除非有些地方，橄榄树和活着的居民已经灭迹，唯独松柏和墓碑仅存……

上述有关希腊和土耳其的描写，由于我曾亲临其境，可以证实他的描述全与事实不符。不过，如果不是他攻击蒲伯类似的误笔，和由于蔑视蒲伯所享有的那种他永远也不会获得的荣名而百般挑剔的话，也许我还不会发现他自己的诗中也有上述的错误呢。我匆忙写这许多，而且我怀疑也许没多大意思。不过我想到什么就写什么，也就听其自然吧。顺便说一声，他和你俩对蒲伯的“那么当月亮上升时”等词句也批评得过火了；我承认翻译得不好，但也并非象你们所断言的那样，是完全不真实的描写。我到过该地，并在现场读过这首诗；在特洛德地区① 的晚上，常看到一道光亮划破长空，月儿喷薄而出，清辉泻银，而满天星斗闪烁，尤以“北极星分外耀目”。月亮——天空，都是那么澄清，万里无云的碧空，清明寥阔，实远非言语所能形容——月色普照之下——原野——天穹——爱达山② ——赫利斯蓬特③ 海峡——西蒙伊斯——斯卡迈特尔河④ ——希腊群岛等全都为一片洪水似

① 特洛德地区，在小亚细亚，古代特洛伊所在地。
② 爱达山，在土耳其西北，特洛伊东南。
③ 达达尼尔海峡的古名，在土耳其欧亚两部分之间，连接马尔马拉海与爱琴海。
④ 门德勒斯河的古名，在土耳其西北，流入达达尼尔海峡。

的月色所淹没过去，这样形容是再恰当不过的了。我这信写得太长了，应该就此搁笔：至于你那封信中所说之事，“我同意伯克先生”，就象布里斯托尔候选人在竞选演说中叫嚷的那样①，你用不着向我诉说烦恼和伤感了，我自己就够多的啦。我既埋怨时代又埋怨自己，而且更主要的是自己。不过，就让我们把这一切都抛诸脑后吧。下次见面时我一定能够做到这一点。你来戏院看看我们新的经营方法吗？如果你愿意的话，看了之后你可以痛痛快快作个彻底的批评；你还是来吧！否则我一定去看你。

永远忠诚于你的挚友

拜伦

△唯有暴虐者，常在恐惧中。

——亨利四世〔法国〕

△听任压迫存在的人，分担着压迫的罪行。

——伊拉兹马斯·达尔文

△奴隶如获机会，也会成为暴君。

——维克多·雨果

△依照一个人的意旨生活，成为一切人受难的根由。

——理查·胡克

△暴君们通常把他们攀上王座的梯子砍断……唯恐留下了梯子，旁的人也会同样爬上来。

——托马斯·富勒

△被暴君统治的国家等于一个倒置的锥体。

——塞缪尔·约翰生

△力图以武力箝制思想的人是暴君，屈从者则是奴隶。

——罗伯特·格林·英格索尔

△专制政治只有在自由的旗帜和模拟像之下才能坐稳。

——沃尔特·萨维奇·兰德

① 意即同意李·亨特的意见。

封面封里美术作品简介

本辑译丛封面画《信》是印度画家海伦·达斯所作。取材于读信的绘画，历来不少，但海伦运用独特的程式化的装饰方法，创造了迥然不同的艺术效果。作者别出心裁地把人物放在一个虚拟的戏剧环境中，人物的动作也是虚拟的。那看信的距离被夸张到不合生活真实的地步而又令人信服，特别是人物眼睛的处理妙极了！读信，却不看信，而看与信不同的侧面，有如京剧演员刚上场时的自白，姑娘的眼神与观众直接交流，通过无声的语言，传达出信的内容。整幅作品无论造型、构图、设色，都给人新的美感。

封二和封三上的四幅画，出自意大利当代著名艺术家列纳托·古图索的手笔。古图索在战火纷飞的年代加入共产党，1945年被选为意共中央委员。他在长期革命斗争中从不间断写生、速写，练就了特殊的基本功夫。他说："我的速写常常是从第一笔开始，一气画到最后一笔，以保持生活中的真实印象和速写的完整气势。"例如《牛》，熟练地运用了毛笔与水彩，一气呵成地把西班牙公牛的健壮外形与倔强性格刻画得淋漓尽致，虽寥寥几笔，仍不失为完整的艺术品。《集市》记下的是作者旅途中看到的车窗外迅速掠过的印象，那短促的线条是随着车子行动完成的，虽然在一个人物身上出现多次的复笔，依然显示出绘画的线条美。

译丛封里还发表了古图索控诉法西斯罪行的名作《上帝和我们在一起》，和另一幅作品《普通人的舞会》。 ·卜维勤·

本社近期重印外国小说

荆棘鸟	〔澳〕科林·麦卡洛著　晓明、陈明锦译
海盗船长	〔英〕笛福著　张培均译
冲破牢笼	〔苏〕拉耶夫斯基著　江荣春、黄梅兰译
麦克白夫人	〔俄〕列斯科夫著　李鹤龄译
芭蕾卡	〔捷〕捷波托茨基著　乐辛译
麦田里的守望者	〔美〕塞林格著　施咸荣译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暗沟
作者＝（阿根廷）萨瓦托　等
页数＝５００
ＳＳ号＝１０１２５５６６
出版日期＝１９８５年０２月第１版

封面
目录
中篇小说
暗沟（［阿根廷］埃尔内斯托·萨瓦托著　徐鹤林译）
决斗*［英国］约瑟夫·康拉德著　胤嘉译
抒情诗
叶夫图申科诗九首（［苏联］叶·叶夫图申科著　苏杭译）
在保卫苏维埃政权的战斗里
“把我当做共产党人吧！”
——纪念马雅可夫斯基功名利禄
卖领带的女郎
“我现在遇到了这样的事……”
——给贝·阿赫马杜林娜孤独
“公民感不是简单的天才……”
“新鲜！新鲜！”
“有没有人研究你的作品——并不要紧……”
鲁勃佐夫诗九首（［苏联］尼·米·鲁勃佐夫　顾蕴璞译）
我宁静的家乡
你好啊，俄罗斯……
田野上空的星
绿色的花
离别吟
松涛
“一块冰冷死寂的石头”
诗意
“美妙的月光在河上荡漾”
长篇选译
格罗利娅（［西班牙］贝·佩·加尔多斯著　海岩译　江川校）
短篇小说
生与死（［印度］苏德尔辛著　刘安武译）
纳扬佐的老爷［印度］泰戈尔著　吴呵融译
左拉短篇小说两篇（［法国］左拉著　王振孙译）
人是怎样死的
奥利维埃·贝卡依之死
修道院内幕（［法国］斯汤达著　冀冬译）
不可思议的勤务兵（［意大利］埃·德·亚米契斯著　翟继栋译）
鹿谷（［日本］田宫虎彦著　储元熹译）
听我说说这回事（［美国］杜鲁门·卡波特著　郑实译）
虔诚（［美国］谢伍德·安德逊著　夏玮译）
老母鸡孵蛋（［新西兰］弗兰克·萨奇逊著　张云义译）
微型小说
都筑道夫微型小说选（九篇）（［日本］都筑遭夫著　孙日明译）
美丽的故国的五月
双重人格
食欲

旅途的终点
岁月
饭盒
假如是你的话
老两口
侦探来了
女作家小说
哨声（［美国］尤多拉·韦尔蒂著　刘亚伟译）
电影剧本
卡门回故乡（［日本］木下惠介编剧　莫邦富译）
作家论作家
波德莱尔论戈蒂耶（［法国］波德莱尔著　郭宏安译）
作家书简
拜伦致友人书（九封）（［英国］乔治·戈登·拜伦著　周？波译）
致罗伯特·查尔斯·达拉斯
致罗伯特·查尔斯·达拉斯
致瓦尔特·司各特
致李·亨特
致托玛斯·穆尔
致萨缪尔·泰勒·柯勒律治
致李·亨特
致萨穆尔·泰勒·柯勒律治
致李·亨特